

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ycoon Group Co., Ltd.

（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 369 号）



泰昆股份
TYCOON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INANCING SERVICES CO., LTD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3,334 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3,334 万股
新股发行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p>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334万股，且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其中，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3,334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1,667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所得资金归发售股份的股东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额度为准。</p>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10%；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13至24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13个月初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数量的10%；（4）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p>

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股东嘉联投资、瑞成投资、上海联创、王维群、上海谷旺、兵团联创、瑞泽宏泰、段茂君、孙钢分别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闫卫疆、丁溧分别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份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3）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25%；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13至24个月内，减持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13个月初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数量的25%；（3）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17年 月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保荐机构承诺如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重大事项提示

本重大事项提示仅对需投资者特别关注的公司风险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提醒。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全部内容。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事项：

一、本次发行概况

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类别：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3、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4、发行数量：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334万股，且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其中，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3,334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1,667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所得资金归发售股份的股东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额度为准；

5、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确定原则：

公司股东将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时各自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票价格与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价格相同。

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前提下，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持有公司股份时间在36个月以上的股东按照相同比例（本次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符合公开发售股份条件的全体股东发行前持股数量合计，下同）进行公开发售股份，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其各自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25%。单个公司股东可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具体计

计算公式为：该公司股东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本次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符合公开发售股份条件的全体股东发行前持股数量合计）。

如符合公开发售条件的股东所持股份由于法定或股东个人原因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进行同比例转让的，则其无法完成的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改由其他符合条件的股东以发行前各自的持股数量占比确定各自增加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进行转让。公司控股股东，在必要时，将在本次公开发售股份的上限范围内追加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以完成本次发行上市。

6、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调整机制：

根据发行询价及协商定价结果，若按照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上限计算的拟募集资金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公司将减少新股发行数量，直至新股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满足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同时调整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3,334万股：

（1）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具体计算公式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金额与公司承担的发行费用的合计数）/发行价格；

（2）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具体计算公式为：3,334万股-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且不超过1,667万股及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7、发行费用分摊原则：若不存在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发行费用全部由公司承担；若存在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则发行费用中的承销费用按照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比例进行分摊，其他上市费用由公司承担；

8、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具备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9、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的方式确定股票发行价格，也可以通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等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10、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11、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2、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二、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

（一）公司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10%；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13至24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13个月初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数量的10%；（4）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股东嘉联投资、瑞成投资、上海联创、王维群、上海谷旺、兵团联创、瑞泽宏泰、段茂君、孙钢分别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闫卫疆、丁溧分别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份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3）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25%；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13至24个月内，减持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13个月初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数量的25%；（3）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二）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

发行人承诺：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股份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1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发行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若发行人未履行上述股份购回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则应受到以下措施约

束：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购回或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股份、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控股股东梁建疆先生承诺：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其公开发售的股份，其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1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同时，其将督促公司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其将依法购回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公开发售的股份和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发行人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同时，其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在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赔偿义务的情况下，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梁建疆承诺将代其他责任主体向投资者先行支付赔偿款项。若控股股东梁建疆未履行股份购回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购回或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不可撤销地授权股份公司将当年及其后年度公司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梁建疆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亦不得转让，直至履行相关承诺。

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及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梁建疆、丁溧、王明亮、王成、韩宇泽、尉安宁、剡根强、余雄、黄健、闫卫疆、曹晓梅、王晓明、衡晓英承诺：若因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

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其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若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及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梁建疆、丁溧、王明亮、王成、韩宇泽、尉安宁、剡根强、余雄、黄健、闫卫疆、曹晓梅、王晓明、衡晓英未履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购回或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不可撤销地授权股份公司将当年及其后年度股份公司应付本人薪酬、津贴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

（三）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及相应约束措施

为维护发行人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制定了关于上市后36个月内发行人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最近定期报告中的每股净资产，下同）时稳定发行人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1、启动和停止的条件及程序

启动条件：发行人上市后36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且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规定不得实施的情形，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期间，如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直至再次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仍符合上市条件。

2、采取的具体措施

当达到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时，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指

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发行人回购发行人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股票，董事（指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股票等措施承担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具体如下：

（1）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的承诺

① 发行人上市后36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发行人将通过回购发行人股票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

② 发行人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发行人部分股票，发行人回购股份的价格依据市场价确定，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同时，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按以下方式执行：

a、单次不低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5%，不高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10%；

b、发行人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如与上述a项的上限冲突，按照本项执行。

如果在12个月内发行人多次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则累计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按以下方式执行：

a、不高于发行人上一年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20%；

b、不低于2,000万元；如与上述A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③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总额的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如上述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④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如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

于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直至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仍符合上市条件。

⑤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回购股份条件成立时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东大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此外，在实施上述回购方案后，公司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⑥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指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指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⑦如公司未履行上述回购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所有股东道歉。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承诺如下：

①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将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

②在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同时，自增持开始至履行承诺期间，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不予转让；

③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④触发公司股份回购的义务时，控股股东应及时提请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预案，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应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其所拥有的表决票数全部投赞成票。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如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直至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仍符合上市条件。

⑤如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控股股东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承诺为止；

(3) 董事（指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

公司董事（指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丁溧、王成、韩宇泽、尉安宁、王明亮、衡晓英承诺：

①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

②在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人均薪酬的50%，不高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人均薪酬的70%。同时，自增持开始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予转让；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如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直至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仍符合上市条件。

③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④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且公司拟通过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本人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本人的董事（如有）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如有）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⑤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本人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本人现金分红的100%或薪酬的50%予以扣留，同时本

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连续两次违反承诺的，公司有权在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后对本人予以解聘；

⑥上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实施的具体程序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公司将在3个交易日内提出稳定股价预案并公告，并及时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审议和实施情况。

（四）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事宜，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特向投资者作出如下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申报会计师承诺：如果因我们出具上述文件的执业行为存在过错，违反了法律法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依法拟定并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后施行的执业准则和规则以及诚信公允的原则，从而导致上述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由此给基于对该等文件的合理信赖而将其用于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决策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该等投资者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发行人律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及上市后三年内具体股利

分配计划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017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发行人拟订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并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切实履行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的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时，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三）关于公司上市当年及上市后两年期间具体的分红规划

鉴于公司上市当年及上市后两年期间是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目标的关键时期，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业务发展目标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借助募集资金和留存未分配利润，巩固和提高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竞争优势和市场占有率。为此，公司未来三年计划将为股东提供以下投资回报：

公司上市当年及上市后两年期间，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当年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时，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不含年初未分配利润）的20%。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之余，公司可以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接受股东对公司

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该规划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四、未来股利分配规划”。

四、本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梁建疆仍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变，发行人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会因为发行人股东本次公开发售股份而产生重大变化，不会改变发行人的经营规划和计划，不会导致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等发生变化，发行人的经营持续、稳定。

五、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会增加，若本公司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将低于上年度水平，致使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即期回报被摊薄，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但是，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发行人未来利润做出保证。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疆特色优质饲用蛋白专业化生产、多品类饲料精深加工、

规模化畜禽养殖及肉鸡屠宰加工等产业链一体化业务。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57,803.75万元、216,308.34万元、207,550.15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678.71万元、1,851.69万元、4,694.33万元，总体呈上升趋势，体现出公司良好的发展态势。

公司现有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详见本招股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面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突出饲料板块主营业务、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控制农产品加工业务产能、提高饲用蛋白内部适配性；加强优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管理能力；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措施，为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保障。

2、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的管理能力和研发水平，优化生产和销售流程，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降低运营成本。随着研发、生产能力的提升，销售网络的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销售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伴随经营管理能力的提升，公司将进一步实现规模效应，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3、加快募投资项目投资与建设进度，尽快实现预期收益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有利于提高长期回报。公司已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进行了前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实现预期效益，促进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尽快得到填补，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

4、注重现金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

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确定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与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考虑因素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健全了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

同时，公司制定了《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保障和增加投资者合理投资的回报，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

定性。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有效降低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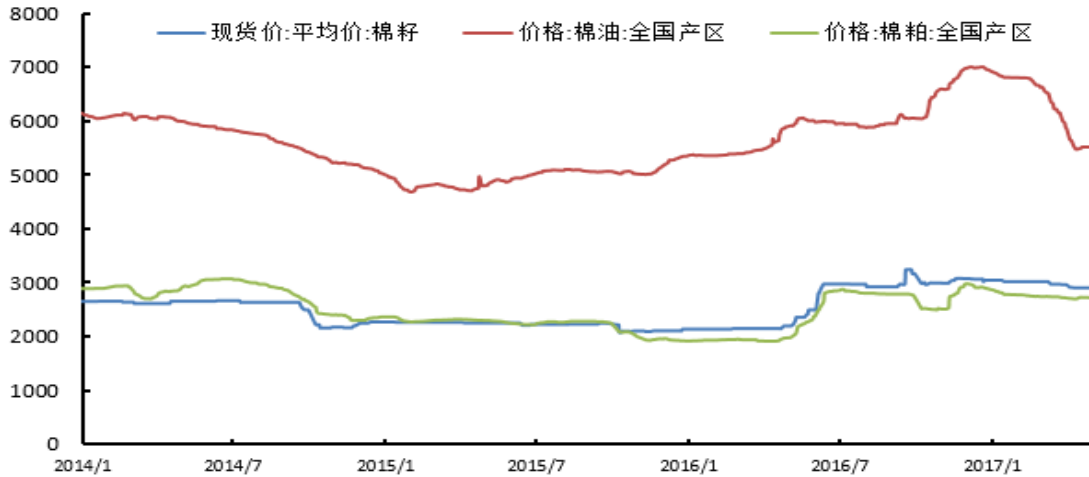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①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②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③承诺对其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④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⑤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⑥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⑦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如果承诺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承诺人将按照《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六、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农产品加工产品销售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农产品加工产品主要为植物油和蛋白粕。植物油的销售价格受经济环境、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供需情况、大宗商品（如大豆等）市场行情等综合因素的影响，蛋白粕的销售价格主要受经济形势、竞争程度和饲料行业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农产品加工产品的价格呈现一定波动。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虽然公司研发的高蛋白粕具备明显的产品优势，农产品加工产品具备规模优势，而且公司也采用灵活的经营策略，但是农产品加工产品销售价格仍然受到众多因素的影响而表现出较大的波动性，一旦农产品加工产品的销售价格出现大幅下滑，公司销售收入将会下降，进而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二）农产品加工业务“季采年销”带来的经营风险

受农作物生长期的限制，新疆地区的油料原料收购存在较强的季节性。一般每年9月至12月是油料集中采购期，采购季只有4个月左右，而农产品加工产品则在全年实现销售，销售高峰期一般为次年的第二季度，“季采年销”特点明显。这种特点造成了原料采购价格和农产品加工产品销售价格非同步变动，进而导致公司农产品加工产业经营业绩波动较大，如果采购期的原材料价格偏高，而在产品销售时又遇到价格下跌，则农产品加工产品毛利率会有所下降。

2014-2016年度全国平均、新疆北疆、新疆南疆棉籽压榨利润如下图：



数据来源：天下粮仓网

2014-2016年度全国平均、新疆北疆、新疆南疆棉籽压榨利润率如下图：



数据来源：天下粮仓网

公司对农产品加工板块的定位是强化以风险管控为主导的经营模式，适度控制业务生产规模，为公司下游饲料产业发展配套高蛋白棉粕产品开发，提高公司对进口豆粕替代率。为应对价格波动，公司会选择合适的购销策略，快产快销，但农产品加工产业存在“季采年销”的特点，使得公司难以完全规避经营风险。

（三）重大自然灾害及疫情疾病风险

农作物种植受旱、涝气候突变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若新疆地区出现相关灾害导致油料及饲料原料减产，造成原料供给不足、价格大幅上涨，将对公司农产品加工及饲料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此外，若发生禽流感等疫情，公司畜禽产品中种鸡和商品鸡可能大量死亡，给公司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

目录

发行概况	2
发行人声明	4
重大事项提示	5
一、本次发行概况	5
二、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	7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及上市后三年内具体股利分配计划	14
四、本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16
五、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6
六、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8
目录	21
第一节 释义	25
第二节 概览	29
一、发行人简介	2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33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3
四、本次发行情况	34
五、募集资金用途	35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6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6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7
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39
四、发行时间表	39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0
一、行业竞争风险	40
二、公司经营风险	41
三、财务风险	45
四、管理风险	47
五、税收政策风险和财政补助依赖风险	48
六、环境保护风险	49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49
八、重大自然灾害及疫情疾病风险	50
九、食品安全风险	50

十、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5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2
一、发行人的基本资料	52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52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5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94
五、发行人和发起人组织结构.....	97
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	102
七、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21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135
九、内部职工股情况	138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138
十一、发行人的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47
十二、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49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151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151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56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205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及生产工艺流程	215
五、发行人主要的经营模式.....	223
六、发行人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	256
七、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274
八、发行人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情况	282
九、发行人主要资产	285
十、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320
十一、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327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330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330
二、同业竞争.....	331
三、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332
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34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	344
六、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定的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345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3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348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348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351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35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35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35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35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35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359
九、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359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362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62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行情况	370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370
四、公司管理层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	375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377
一、财务报表.....	377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385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89
四、分部信息.....	416
五、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417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417
七、最近一期末的主要资产	418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420
九、股东权益情况	422
十、现金流量情况	423
十一、公司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与纳税情况.....	423
十二、利润分配事项	428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429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430
十五、资产评估	431
十六、验资	431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32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432
二、盈利能力分析	466
三、现金流量分析	501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502
五、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	503
六、发行人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对发	

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503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503
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规划.....	505
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505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508
一、公司发展战略.....	508
二、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508
三、公司拟定规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主要困难.....	511
四、实施上述发展规划的主要途径.....	512
五、公司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514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515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51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517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554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556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政策.....	556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556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557
四、未来股利分配规划.....	559
五、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562
六、本次发行后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563
七、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563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565
一、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协调投资者关系的责任机构.....	565
二、重要合同.....	565
三、对外担保事项.....	567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567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569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570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570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571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572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57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574
六、验资机构声明.....	575
七、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576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577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般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泰昆股份、泰昆集团	指	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泰昆有限公司	指	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阿克苏饲料	指	阿克苏泰昆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昌吉饲料	指	新疆泰昆集团昌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饲料	指	石河子泰昆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伊犁饲料	指	伊宁县泰昆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森谱饲料	指	新疆森谱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库尔勒饲料	指	库尔勒泰昆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喀什饲料	指	喀什泰昆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动营开发	指	昌吉州泰昆动物营养开发有限公司
泰山油脂	指	伊宁县泰山油脂有限公司
巩留油脂	指	巩留县泰昆油脂有限公司
巩留收储	指	巩留县泰昆油脂有限公司收储分公司
银谷泰油脂	指	新疆银谷泰油脂有限公司
奎屯油脂	指	奎屯泰昆油脂有限公司
昌吉生物蛋白	指	昌吉州泰昆生物蛋白科技有限公司
瑞利恒	指	阿拉尔市瑞利恒生物蛋白有限公司
瑞泰生物蛋白	指	阿拉尔瑞泰生物蛋白有限公司
泰福源油脂	指	昌吉市泰福源油脂有限公司
麦盖提油脂	指	麦盖提泰昆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麦盖提农业	指	麦盖提泰昆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前身系麦盖提油脂
昌吉养殖	指	昌吉州泰昆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绿色养殖	指	昌吉州绿色基地养殖有限公司
呼图壁养殖	指	呼图壁县泰昆养殖有限公司
泰祥达养殖	指	新疆泰祥达养殖有限公司
阜康养殖	指	阜康市泰昆养殖有限公司
绿色新农	指	新疆绿色新农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泰养殖	指	昌吉市兴泰养殖有限公司
翔凤养殖	指	石河子市翔凤养殖有限公司
喀哈尔曼	指	乌鲁木齐喀哈尔曼商贸有限公司
食品公司	指	新疆帕戈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森谱天兆	指	阿拉尔市森谱天兆畜牧有限公司

泰鑫农	指	阿拉尔市泰鑫农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中盛谱兆	指	新疆中盛谱兆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森谱科技	指	新疆森谱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泰昆担保	指	乌鲁木齐市泰昆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博汇商贸	指	昌吉州博汇商贸有限公司
疆泰养殖	指	阜康市疆泰养殖有限公司
新丰养殖	指	阜康市新丰养殖有限公司
康源养殖	指	呼图壁县康源养殖有限公司
大德养殖	指	玛纳斯县大德养殖有限公司
泽普养殖	指	泽普县泰昆养殖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晨光	指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克拉玛依有限公司
仁品科技	指	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
羌都泰昆	指	新疆羌都泰昆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嘉联投资	指	昌吉州嘉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瑞成投资	指	昌吉州瑞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瑞泽宏泰	指	新疆瑞泽宏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联创	指	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谷旺	指	上海谷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联创	指	杭州联创永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兵团联创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泰昆农业	指	新疆泰昆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天兆猪业	指	四川天兆猪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现行《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	指	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局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工商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自治区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保荐人（主承销商）、保荐机构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最近三年、近三	指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

年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3,334 万股 A 股的行为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农产品加工	指	本招股说明书所指农产品加工指食用植物油加工，包括棉籽、油葵等油料资源的加工
油料	指	植物油压榨原料，通常包括大豆、菜籽、棉籽、油葵、花生、山茶、芝麻等。
蛋白	指	动物合成机体蛋白必需的营养素，包括动物性蛋白如：鱼粉，植物性蛋白如：豆粕蛋白、棉粕蛋白、葵粕蛋白等。
蛋白原料	指	提供丰富蛋白的原料，如大豆、棉籽、葵籽、红花籽等。
农产品加工产品	指	食用植物油加工行业的油料加工后的产成品，主要为油品和粕品。
高蛋白粕	指	经生产工艺改进后蛋白含量较高的棉粕和葵粕，高蛋白棉粕蛋白含量从普通的 40%-42% 提升到 50% 以上；高蛋白葵粕蛋白含量从普通的 28%-32% 提升到 46% 以上。
油脂产品	指	油料加工后的产成品，主要为油品和粕品。
食用植物油	指	是从植物种子、果肉及其它部分提取所得的脂肪酸和甘油化合而成的天然高分子化合物，人类的膳食中需要保证油脂的含量，是人类的重要副食品。
含油率	指	油料中所含油脂的比例，含油率越高说明油料价值越高。
配合料	指	也称为全价料，全混日料，由蛋白质饲料（如鱼粉、豆类及其饼粕等）、能量饲料（如玉米、麦麸等）、粗饲料（仅在低标准配合料中使用）和添加剂（除去粮食及其副产品以外的添加物叫添加剂）四部分组成，它根据畜禽的不同品种、不同生长发育阶段和不同生产方式对各种营养物质的不同需要量，依据饲料标准将各种饲料包括添加剂，按照一定配方混合均匀制备而成，可以直接用于饲喂对象，能全面满足饲喂对象的营养需求。
预混料	指	将一种或多种微量组分（包括微量矿物元素、各种维生素、合成氨基酸、某些药物添加剂）与稀释剂或载体按要求配比，均匀混合后制成的中间型配合饲料产品。
浓缩料	指	配合饲料中除去能量饲料的剩余部分。
教保料	指	帮助乳猪断奶过渡的饲料
快大型肉鸡	指	以生长速度快，饲养周期短，饲料报酬高，体型较大为特点的肉鸡。
PSY	指	母猪年产断奶仔猪数量
豆粕	指	饲料中的其他植物蛋白原料，用富含脂肪的大豆实浸提油后的碎片状的蛋白饲料，是配合饲料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鱼粉	指	饲料中动物蛋白原料，用一种或多种鱼类为原料，经去油、脱水、粉碎后的动物蛋白原料，是配合饲料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禽流感	指	又称真性鸡瘟或欧洲鸡瘟，是由 A 型流感病毒引起的一种禽类传染病，某些病毒可传染给人类，高致病性禽流感具有高致死性，该病被国际兽医局定为 A 类传染病，我国列为一类传染病。
可追溯机制	指	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责任可追究的肉类、蔬菜流通机制体系。
HACCP 体系	指	HACCP 是"Hazard Analysis Critical Control Point"英文缩写，即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HACCP 是国际上共同认可和接受食品安全保证体系。国家标准 GB/T15091-1994《食品工业基本术语》对 HACCP 的定义为：生产(加工)安全

	食品的一种控制手段。
--	------------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 1、公司中文名称：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英文名称：Xinjiang Tycoon Group Co.,Ltd.
-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
- 4、法定代表人：梁建疆
- 5、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369号
- 6、成立日期：1996年7月1日
- 7、变更设立日期：2010年2月5日
-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299201885B
- 9、经营范围：粮食收购。农畜产品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养殖业。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以多品类饲料精深加工为核心，并向上下游延伸新疆特色饲用蛋白专业化生产、规模化畜禽养殖及屠宰业务。

本公司作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依托新疆独特的气候特性、特色饲用蛋白原料资源优势，并立足于新疆作为国家“一带一路”中亚枢纽的战略区位优势，充分把握国家给予新疆政策优惠的发展机遇，通过对新疆特色优势农业资源的深度开发和精深加工，挖掘和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同时在产业链

上扩展其应用领域，提升公司与上游农产品种植业和下游畜禽养殖业的连接度，促进产业升级及农民增收，形成可持续发展的新疆特色农业产业化优势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集团各业务板块协同并行的市场化研发体系，与畜禽养殖业务、产品验证基地密切合作，围绕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预混合料等三大饲料形态的配方和工艺优化，在肉禽、蛋禽、猪、水产、反刍等细分领域均获得了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其中，肉禽饲料、蛋禽饲料在新疆地区处于市场领导地位，引领区域内规模化畜禽养殖；母猪料、教保料、仔猪料等高端产品不断加速推向市场，加之生猪养殖向西北转移和公司猪产业的快速发展，使得猪饲料迎来了跨越式发展的机遇期；此外，水产饲料在降低饵料系数、反刍饲料在育肥牛羊配合料方面具有核心竞争力。

肉鸡养殖是公司传统业务之一，近年来随着公司饲料精深加工板块的快速发展，亦使得公司养殖业务稳步提升，并将产业链延伸至肉禽屠宰加工与生猪养殖领域。截至2016年底，公司拥有七个种鸡养殖基地（另有两个种鸡代养基地）、十个商品鸡养殖基地（另有五个商品鸡代养基地）、两个现代化孵化中心，2016年末（或2016年度），存栏白羽种鸡约11万套、黄羽种鸡约22万套，可孵化白羽鸡苗1200万羽、黄羽鸡苗1800万羽，年出栏白羽商品鸡780万羽、黄羽商品鸡近500万羽。食品公司作为新疆规模最大的专业化清真肉禽屠宰加工企业之一，建立了鸡肉食品可追溯机制，日屠宰能力超过4万羽，产品涵盖冰鲜系列、冷冻系列及内脏制品等三大系列，为广大客户提供绿色健康肉鸡食品，提高公司肉鸡产品的竞争力，并开发了“泰昆冰鲜鸡”等系列品牌。

随着新一轮猪周期的到来，与生猪相关的企业纷纷向上下游环节延伸，寻求产业化发展。公司凭借在新疆多年猪饲料产品品牌优势、产业链经营带来的成本优势和引进的国内先进水平的养殖技术优势，新设猪产业事业部，从事商品猪养殖与销售、二元种猪繁育与销售。

公司以振兴民族基础工业为使命，依托新疆丰富的地产棉籽资源，凭借多年的产品线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积淀，并充分利用产业链经营提供的产品验证基地，采用三道壳仁筛分技术，在大幅提升棉粕粗蛋白含量的同时，较好地解

决了蛋白质变性和游离棉酚的工艺瓶颈，现已规模化生产饲用价值高、蛋白性质稳定的高蛋白棉粕。目前，公司的棉籽加工能力居新疆前列，在昌吉、奎屯、巴楚、阿拉尔等地建有4家专业化的优质棉蛋白加工子公司，棉籽加工能力合计达到52万吨/年，另在巩留设有一家葵蛋白加工子公司，油葵加工能力4万吨/年。报告期内，公司优质蛋白产品主要有46%棉粕、50%棉粕、54%棉粕、56%棉粕，其中以50%棉粕为核心产品，在饲料配方中，可以替代价格较高的豆粕等蛋白原料，为公司饲料板块提供稳定的原料供应，并可以为国内诸多大型饲料企业提供蛋白原料。

公司通过产业链经营模式实现主营业务相互促进，以利于准确把握市场需求，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实现了对特色优势原料向优势产品的转化，进一步挖掘并提升农产品价值，并扩大其应用范围，从而获得市场先机，实现了依托新疆特色农业资源进行产业化经营的战略目标。

在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公司获得了市场的普遍认同和政府主管机关的高度认可，截至目前，公司所获自治区级及以上荣誉主要如下：

荣誉名称	取得日期	颁发单位
国家级：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推荐产品	1999年09月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全国饲料工业科技进步先进集体	2002年11月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农产品加工企业技术创新机构	2005年02月	农业部
全国农业产业化优秀龙头企业	2005年09月	农业部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2007年04月	农业部
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07年07月	国家工商总局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2008年05月	农业部
食品安全示范单位	2008年09月	中国食品安全年会组委会
农发行系统黄金客户	2008年11月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中国品牌农产指定生产供货单位	2009年11月	全国农业产业化建设委员会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2010年03月	农业部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2014年06月	农业部
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2014年09月	国务院
国家级饲料质量安全规范示范企业	2016年01月	农业部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2016年12月	农业部
国家级2014-2015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16年07月	国家工商总局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国家级示范单位	2016年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就业促进司、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荣誉名称	取得日期	颁发单位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示范种禽场	2016年07月	科技部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2016年12月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2016年全国三十强饲料企业	2016年12月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农产品冷链流通标准化示范企业	2017年01月	商务部
自治区级：		
泰昆牌饲料为新疆名牌	1999年04月	自治区人民政府
2001年度农业银行信用等级评为AAA级企业	2001年05月	中国农业银行新疆分行
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2002年08月	自治区农业产业部领导小组
泰昆饲料为新疆名牌产品	2002年10月	自治区人民政府
2003年度优秀骨干企业	2004年07月	自治区粮食行业协会
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2005年07月	自治区农业产业部领导小组
泰昆牌鱼、鸡、猪、牛饲料为新疆名牌产品	2005年09月	新疆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新疆著名商标	2005年11月	自治区工商局
自治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05年12月	自治区工商局
自治区扶贫龙头企业	2006年09月	自治区农业产业部领导小组
自治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08年11月	自治区工商局
泰昆牌饲料为新疆名牌产品	2008年12月	新疆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自治区扶贫龙头企业	2009年02月	自治区农业产业部领导小组
优强企业	2011年03月	自治区人民政府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产业化优秀重点龙头企业	2011年06月	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领导小组
“泰昆牌”鸡苗评为2011年新疆农业名牌产品	2011年12月	新疆农业名牌产品认定委员会
泰昆牌饲料为新疆名牌产品	2011年12月	新疆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自治区名牌产品-帕戈郎	2012年03月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
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2012年01月	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领导小组
自治区著名商标-帕戈郎	2012年03月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
首批自治区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食品公司	2013年01月	自治区商务厅、农业厅、林业厅、畜牧厅、质监局、进出口检验检疫局
自治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单位-食品公司	2014年07月	自治区科技厅、财政厅、教育厅、国资委、总工会、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
自治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自治区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2014年11月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泰昆牌饲料为新疆名牌产品	2014年12月	新疆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2012-2014年度自治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15年07月	自治区工商局
院士专家工作站	2015年08月	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帕戈郎”牌鸡胸肉 新疆农业名牌产品	2015年10月	新疆农业名牌产品认定委员会
“帕戈郎”牌清真大西装鸡肉 新疆农业名牌产品	2015年10月	新疆农业名牌产品认定委员会
高蛋白棉粕 获2015年度优秀新产品一等奖	2015年11月	自治区经信委、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荣誉名称	取得日期	颁发单位
		保障厅
第十二届新疆著名商标-帕戈郎冷鲜鸡肉	2016年01月	自治区工商局
自治区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2016年11月	自治区经信委、财政厅
帕戈郎战略名牌	2016年12月	新疆品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帕戈郎被评为2016年度新疆餐饮业诚信食材供货商	2017年01月	自治区烹饪协会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梁建疆先生，男，1963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81年至2001年依次在昌吉州阜康市面粉厂、昌吉州粮食局财务科、昌吉州粮食局下属养殖场、昌吉州粮食局基工科、昌吉州粮食局任职，1996年7月至2010年2月任泰昆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至2017年2月任泰昆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泰昆股份董事长。此外，梁建疆先生1999年被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聘为特约研究员，2000年被聘任为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同年荣获昌吉州“五一”劳动奖章，2001年被授予“优秀青年企业家”光荣称号，2003年当选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政协常委，2007年当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届人大代表。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申报会计师出具的瑞华审字【2017】02000067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489,385,263.98	1,249,643,155.24	1,241,961,515.93
负债总额（元）	979,788,512.03	779,118,331.14	811,886,991.68
所有者权益（元）	509,596,751.95	470,524,824.10	430,074,524.2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55,034,634.66	444,787,856.57	403,680,761.71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元）	2,075,501,492.54	2,163,083,375.91	2,578,037,542.27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利润（元）	34,637,010.99	4,326,729.53	7,055,023.84
利润总额（元）	60,600,475.59	38,261,421.10	35,014,611.48
净利润（元）	59,851,240.79	37,890,299.85	34,781,387.9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62,155,874.26	41,107,094.86	34,212,799.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6,943,297.22	18,516,922.80	16,787,122.87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70,749.91	69,844,095.72	183,575,38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840,318.28	-40,553,991.23	-75,067,40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2,133,933.95	-20,677,706.52	-122,243,688.1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元）	295,231.19	359,617.57	-21,932.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35,259,596.77	8,972,015.54	-13,757,646.32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3	1.11	1.02
速动比率（倍）	0.20	0.33	0.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09	57.46	59.4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5.39	303.10	147.68
存货周转率（次）	3.11	3.93	4.2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47,414,651.53	112,226,938.50	111,695,337.00
利息保障倍数（倍）	3.81	2.60	1.9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55	4.45	4.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5	0.70	1.8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5	0.09	-0.1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77	0.13	0.18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334万股，且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其中，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3,334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1,667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所得资金归发

	售股份的股东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额度为准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具备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以下项目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	备案文号
1	年产12万吨猪配合饲料改扩建项目	昌吉饲料	4,000.00	4,000.00	10个月	昌农科产字【2017】4号
2	年产12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阿克苏饲料	4,000.00	4,000.00	10个月	20170005
3	年出栏36万头商品仔猪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森谱科技	19,500.00	19,500.00	440天	师市发改备【2017】002号
4	信息化智慧农场系统建设项目	泰昆股份	2,108.03	1,800.00	24个月	昌农科产字【2017】26号
合计		-	29,608.03	29,300.00	-	-

如果本次发行及上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予以解决。如果本次发行及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有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334万股，且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其中，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3,334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1,667万股，且不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所得资金归发售股份的股东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额度为准	
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调整机制	根据发行询价及协商定价结果，若按照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上限计算的拟募集资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公司将减少新股发行数量，直至新股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满足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同时调整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3,334万股：（1）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具体计算公式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金额与公司承担的发行费用的合计数）/发行价格；（2）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具体计算公式为：3,334万股-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且不超过1,667万股及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以【】年【】月【】日经审计净资产值为基础）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以【】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募集资金净额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每股净资产按照【】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具备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保荐费用	【】万元
	信息披露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及验资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	【】万元
发行费用分摊原则	若不存在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发行费用全部由公司承担；若存在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则发行费用中的承销费用按照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比例进行分摊，其他上市费用由公司承担。	
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建疆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369号

董事会秘书：衡晓英

电话：0994-6588688

传真：0994-6588699

联系人：樊辉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军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电话：010-88085774

传真：010-88085256

保荐代表人：杨薇、秦军

项目协办人：王志宽

项目经办人员：申景龙、白烁、谷兵、吴晓辉

（三）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黄宁宁

住所：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楼

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341670

经办律师：秦桂森、汤荣龙

（四）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电话：010-53796211

传真：010-5379622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宏、孔玉峰

（五）资产评估机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赵继平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丰北路甲79号冠京大厦8层808室

电话：010-63820667

传真：010-63860046

经办资产评估师：孙健、蒋淑霞

（六）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7813

（七）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八）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树街支行

户名：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0200291409200028601

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时间表

- 1、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 2、询价推介时间： 年 月 日
- 3、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 月 日
- 4、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 月 日
- 5、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一、行业竞争风险

（一）农产品加工行业竞争风险

农产品加工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小型企业由于抗风险能力弱、原料获取能力有限、利润率低等原因，在竞争中将逐渐被淘汰，而大中型企业因整体实力较强，规模优势明显，将逐步通过兼并收购发展壮大。

凭借资本与规模的优势，国际大粮商控制着我国农产品加工行业从原料采购、加工到产品销售的各环节。此外，行业内中粮集团、中储粮等大型央企依托国家政策的支持、丰富的资金及多元化经营能力，在全国原料产地及主要港口布局，与国外大粮商共同控制着本行业。

目前，新疆地区本行业的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新疆地区的有一定的规模优势，而且还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但新疆地区丰富的原料资源仍可能吸引部分大型粮油企业的进入，导致新疆地区农产品加工产业竞争更为激烈，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风险。

（二）饲料行业竞争风险

饲料行业利润率不高，为降低物流成本，饲料生产企业的销售半径较短，一般为50-100公里（新疆地区销售半径为200-300公里）。因此，饲料行业地域特征明显。本公司饲料产业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新疆地区，该区域经过竞争，饲料生产企业户数呈现逐年下降趋势，特别是2015年，不足百家，规模化企业整合扩张速度加快。

大型饲料企业凭借规模、品牌、成本等综合优势争夺市场份额。虽然公司饲料产业在规模、经营模式、成本等方面存在一定竞争优势，但在新疆地区饲料行业整合加快、集中度不断提升的背景下，未来公司饲料产业将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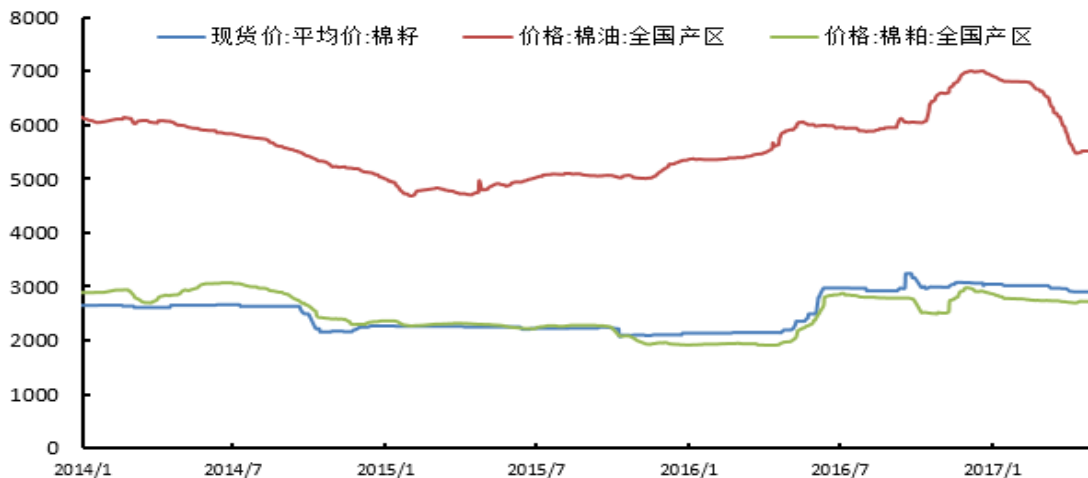
（三）畜禽养殖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畜禽产品销售区域主要在新疆地区，公司白羽鸡及其制品面临疆外规模化养殖企业的竞争，公司的黄羽鸡产品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主要来自当地散养农户进入及退出行业造成的冲击；未来随着物流的进一步发展，新疆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公司畜禽产品的竞争风险将同时来自于疆内和疆外。因此，随着市场分割特征弱化导致的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深化调整，如果公司不能适时调整应对策略，以提升自身产品综合竞争力，将面临现有市场份额和收益水平因此而下降的风险。

二、公司经营风险

（一）农产品加工业务产品销售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农产品加工业务产品主要为植物油和蛋白粕。植物油的销售价格受经济环境、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供需情况、大宗商品（如大豆等）市场行情等综合因素的影响，蛋白粕的销售价格主要受经济形势、竞争程度和饲料行业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农产品加工产品的价格呈现一定波动。虽然公司研发的高蛋白粕具备明显的产品优势，农产品加工产品具备规模优势，而且公司也采用灵活的经营策略，但是农产品加工产品销售价格仍然受到众多因素的影响而表现出较大的波动性，一旦农产品加工产品的销售价格出现大幅下滑，公司销售收入将会下降，进而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二）畜禽产品销售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畜禽板块所处的畜禽养殖行业在国家政策和资本的驱动下，规模化程度逐渐提高，但是，畜禽养殖行业进入门槛目前不高，行业内散养农户和小型养殖场、大规模养殖共同存在。散养农户和小型养殖场缺乏市场信息收集能力，其市场行为往往滞后，产品价格高的时候散户养殖热情上升，补栏数量急速上升，价格低的时候散户热情下降，补栏数量下降，由于不具备资金实力，甚至加速退出，导致市场供求关系和产品价格出现周期性波动，公司畜禽板块面临较明显的价格波动风险，公司经营业绩也将面临明显的波动风险。

（三）农产品加工“季采年销”带来的经营业绩不稳定风险

受农作物生长期的限制，新疆地区的油料原料收购存在较强的季节性。一般每年9月至12月是油料集中采购期，采购季只有4个月左右，而农产品加工产品则在全年实现销售，销售高峰期一般为次年的第二季度，“季采年销”特点明显。这种特点造成了原料采购价格和农产品加工产品销售价格非同步变动，进而导致公司农产品加工业务经营业绩波动较大，如果采购期的原材料价格偏高，而在产品销售时又遇到价格下跌，则农产品加工业务产品毛利率会有所下降。

2014-2016年度全国平均、新疆北疆、新疆南疆棉籽压榨利润如下图：



数据来源：天下粮仓网

2014-2016年度全国平均、新疆北疆、新疆南疆棉籽压榨利润率如下图：



数据来源：天下粮仓网

公司对农产品加工板块的定位是强化以风险管控为主导的经营模式，适度控制业务生产规模，为公司下游饲料产业发展配套高蛋白棉粕产品开发，提高公司对进口豆粕替代率。为应对价格波动，公司会选择合适的购销策略，快产快销，但农产品加工产业存在“季采年销”的特点，使得公司难以完全规避经营风险。

（四）流动资金不足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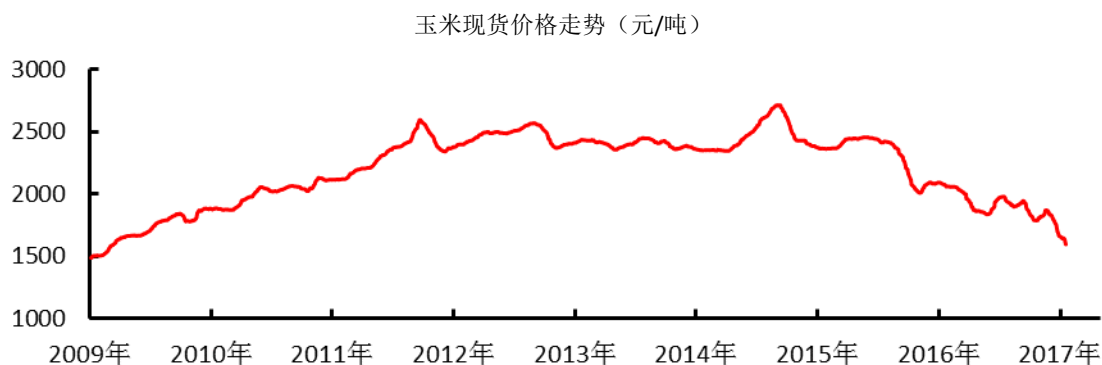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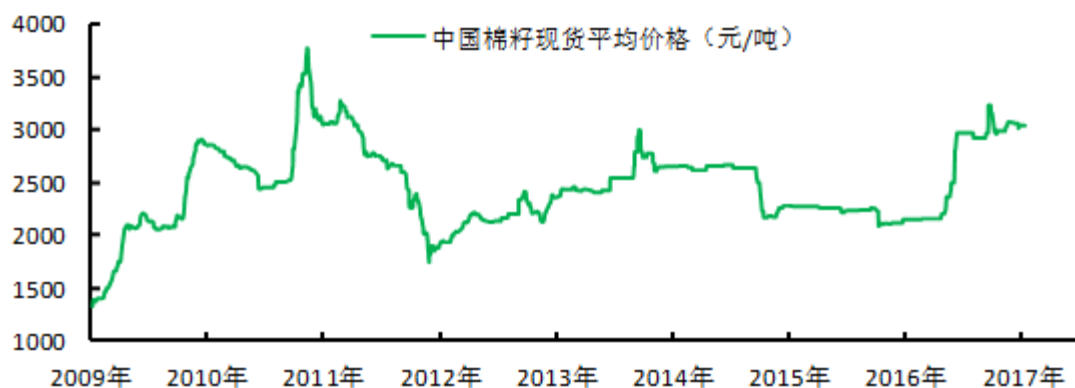
新疆地区农产品加工产业存在“一季采购、四季销售”的特征，因此，在收购季农产品加工企业需要准备大量资金采购充足的油料原料，以满足“四季销售”的需要。

由于油料原料及产品价格波动较大，且并非同步变动，企业需要保持灵活的购销策略。企业根据原料价格的波动方向应用灵活的采购策略，如预期原料价格持续上涨时，企业会短期大量购进原料，并根据预期农产品加工产品价格的变动趋势采取合适的销售策略，如预期销售价格持续上涨时，企业会适度放缓销售进度，以把握未来有利的市场机会。对于企业保持灵活的经营策略，充足的流动资金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补充日常经营所需，融资渠道有限，因此公司仍然面临因流动资金不足导致错失最佳原料采购时机，引起经营灵活性不足，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原材料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3.77%、92.39%和92.57%。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棉籽、玉米、豆粕等，容易受国家农业政策、进出口配额、农作物欠收、期货及短期市场投机炒作等因素影响，市场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以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中的棉籽、玉米、豆粕为例，报告期内的价格走势如下：



资料来源：农业部

由于原材料系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最主要构成项目，如原材料价格大幅度波

动，将对公司成本产生直接影响。一般而言，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将会根据原材料对成本的影响程度并结合市场情况进行相应的调整，从而相应地抵消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但如果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异常上涨，公司产品售价未能作出相应调整转移成本上涨的压力，或公司未能及时把握原料市场行情变化并及时合理安排采购计划，公司有可能面临原料采购成本上升从而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六）大宗原材料采购与对应产品销售实现的期限错配风险

公司处于农产品加工行业，生产所需主要原料棉籽、玉米的采购季节性较为明显，通常情况下，在农产品采收季节收购价格处于整个采购期的低点，特别是棉籽“一季采购、四季销售”的生产经营特点更为突出，棉籽原料的收购资金流出集中在当年的9-12月，而其产品的销售大部分在下一年度才能实现并回笼资金，由此造成发行人经营活动中的采购现金流出与销售实现的现金流入在会计期间上出现错配，造成当期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匹配，进而可能引发短期内资金压力较大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的采购集中期与销售旺季不匹配，导致经营性现金的流入和流出存在季节性不均衡，因此公司会较多地采取短期借款的方式解决资金临时性不足的问题。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末，流动负债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7.78%、76.38%和85.25%，其中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45,700.00万元、43,000.00万元和66,300.00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2.36%、72.25%和79.37%。公司负债结构中短期借款比例较高，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流动比率相对较低，速动比率分别为0.21、0.33、0.20，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二）存货跌价损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特点决定了公司存货余额较大，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51,097.11万元、46,155.31万元和68,836.39万元，

占同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9.01%、69.95%和80.27%，存货金额及占比较大，存货主要为原材料棉籽。

虽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存货采购、销售管理制度，能有效防范和降低存货管理的风险。但是，由于原料价格和产品价格的波动较大，如果公司产品价格下降，需要计提较大的存货跌价准备。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存货跌价损失风险。

（三）现金收款及员工个人卡收款的财务监控风险

1、现金销售收款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销售回款方式以POS机刷卡收款和银行转账收款等非现金交易为主，但亦存在部分现金销售，集中在饲料加工（各类饲料）、禽产业（商品鸡、鸡肉制品等）和农产品加工（棉壳、棉油）等业务板块，金额分别为17,167.75万元、12,427.51万元和12,502.00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比例分别为6.77%、5.85%和6.24%。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现金销售 (万元)	主营收入 (万元)	占比 (%)	现金销售 (万元)	主营收入 (万元)	占比 (%)	现金销售 (万元)	主营收入 (万元)	占比 (%)
饲料加工	11,565.87	108,627.84	10.65	10,609.55	113,775.13	9.33	11,628.79	132,359.54	8.79
农产品加工	319.81	52,464.87	0.61	727.56	61,458.34	1.18	1,495.44	89,065.80	1.68
肉禽养殖	167.88	15,312.51	1.10	658.93	14,711.08	4.48	662.75	8,878.82	7.46
肉禽屠宰	448.44	21,678.87	2.07	431.47	22,338.26	1.93	3,380.77	23,070.88	14.65
生猪养殖	-	1,903.84	-	-	-	-	-	172.81	-
担保咨询	-	98.95	-	-	92.16	-	-	101.81	-
其他	-	134.73	-	-	158.68	-	-	-	-
合计	12,502.00	200,221.61	6.24	12,427.51	212,533.65	5.85	17,167.75	253,649.66	6.77

2、员工个人卡收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款、采购付款存在通过时任公司财务人员、业务人员的个人卡进行结转的情形，报告期内及2017年1-3月，公司员工个人卡收付款性质及金额如下：

项目	销售收款（元）	采购付款（元）	保证金（元）	其他（元）
2017 年 1-3 月				
禽产业	1,051,592.59	234,177.36	230,000.00	60,737.44
饲料	5,382,558.98	1,490,194.70	-	50,000.00

项目	销售收款（元）	采购付款（元）	保证金（元）	其他（元）
农产品加工	133,753.60	-	-	-
猪产业	181,971.70	-	-	-
小计	6,749,876.87	1,724,372.06	230,000.00	110,737.44
2016 年				
禽产业	15,233,121.92	875,111.49	901,702.50	12,754.85
饲料	50,704,607.60	56,681,062.27	-	2,618,030.00
农产品加工	2,002,097.87	-	1,060,000.00	-
猪产业	1,955,642.00	128,875.00	-	-
小计	69,895,469.39	57,685,048.76	1,961,702.50	2,630,784.85
2015 年				
禽产业	49,920,722.59	2,016,188.87	4,296,680.00	12,337.60
饲料	61,581,257.25	58,481,949.01	-	1,142,610.00
农产品加工	1,650,514.66	-	650,000.00	-
猪产业	-	106,640.00	-	-
小计	113,152,494.50	60,604,777.88	4,946,680.00	1,154,947.60
2014 年				
禽产业	13,641,821.16	616,249.58	808,065.00	-
饲料	78,077,424.64	37,904,950.80	-	50,000.00
农产品加工	13,778,708.47	2,312,500.00	170,000.00	-
小计	105,497,954.27	40,833,700.38	978,065.00	50,000.00

报告期，公司上述员工个人卡结转收付款金额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总采购额比例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员工个人卡销售收款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49	5.32	4.16
员工个人卡采购付款占总采购额比例（%）	2.19	2.51	1.48

综上所述，公司现金销售收款及员工个人卡收付款的同类占比虽然较低，且制订了相应的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但是因其绝对额较大，公司存在内控有效性不足导致的风险。

四、管理风险

（一）子公司管控风险

本公司生产经营的产业链较长，覆盖农产品加工、饲料、畜禽养殖及食品加工产业，不同产业面临不同的市场环境，需要建立不同的经营体系，并制定与其

产业特点相适应的经营策略和管理体制，同时，下属公司在地理空间上较为分散，也为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随着公司战略规划目标的逐步实现，各产业结构优化整合将进一步向纵深发展，公司将面临适时优化管理体制、调整组织架构的压力。

（二）担保业务风险

为增强客户关系并加大饲料产品销售规模，公司于2009年4月设立了泰昆担保，并建立了完善的担保制度，为农户向银行贷款以购买本公司饲料等产品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泰昆担保尚存在154笔对外担保，担保总额为7,074.172万元。尽管泰昆担保规范运行，严格审查被担保人并要求其提供反担保，但随着饲料销售规模的扩大，担保金额可能会随之增加，若公司未能严格履行风险控制流程、风险管理体系或者农户无力偿还银行借款以致发生违约，公司将因履行担保合同而遭受一定的经济损失。

五、税收政策风险和财政补助依赖风险

泰昆股份所属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社会稳定的重要基础行业，受到国家重点支持。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主营饲料生产、农产品加工、畜禽养殖及肉禽屠宰业务，在增值税和所得税等方面享受诸多税收优惠。

在增值税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本公司生产销售的棉粕、葵粕、菜粕、饲料产品、种鸡、种鸡苗、种蛋等产品免征增值税。

在所得税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从事农产品初加工、家禽饲养等业务所得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如果公司所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税费有所上升，则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助为3,034.87万元、3,407.30万元和2,710.84万元，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比例为86.67%、89.05%和44.73%，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

较高。2014-2016年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持续增长，分别为1,678.71万元、1,851.69万元和4,694.33万元。虽然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均有合法依据，不存在被追缴清偿的风险，且部分政府补助具有持续性，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呈下降的趋势，但仍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依赖风险。

六、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业务涵盖饲料及农产品加工、畜禽养殖及肉禽屠宰，生产中的污染源及污染物主要为生产性粉尘、工业废气及噪音，固废主要是锅炉房排放的灰渣，以及畜禽排泄物、病死畜禽等生物性污染。尽管公司针对各条生产线及生产设备都采取了处理措施，综合回收利用废弃物和再生资源，达标排放，但倘若出现处理不当或设备故障时，仍面临着环保污染问题。未来，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增强，如果国家对现有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修订或提高现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将因增建环保设施、支付营运费用等而增加相应成本。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疆泰昆集团昌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2万吨猪配合饲料改扩建项目”、“阿克苏泰昆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2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泰昆股份年出栏36万头商品仔猪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泰昆股份信息化智慧农场系统建设项目”等四个募投项目。上述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公司饲料产业的布局优化和稳步发展，同时在生猪养殖产业形成规模化生产能力，扩大在重点市场的竞争优势及市场份额。

上述“泰昆股份年出栏36万头商品仔猪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将使用募集资金1.95亿元。公司2014年度进行生猪实验养殖，2015年9月正式投资建设种猪扩繁场；2015年年末，在森谱饲料公司开始进行商品猪放养试点。2016年6月猪产业事业部成立，当年共放养生猪18114头，销售商品猪8845头、仔猪995头、淘汰种猪296头，实现销售1,903.84万元。因此，猪产业是公司最晚进入的行业，公司募投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速度、工程进度、设备供应以及项目建成后其设计生产能力与技术工艺水平能否正常发挥，将影响项目的开工运转；同时，可能存在公司掌握的技术不成熟、经验不足等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此外，未

来市场需求的变化及公司在猪产业能否顺利移植禽产业较为成功的经营模式存在着不确定性，以上因素将影响项目的实际盈利水平，从而产生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此外，本次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合计26,087.75万元，占募集资金项目总额的89.04%，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根据会计准则提取固定资产折旧，完全达产后若募投项目未能产生预期营业收入，公司存在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导致短期内公司利润下滑的风险。

八、重大自然灾害及疫情疾病风险

农作物种植受旱、涝气候突变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若新疆地区出现相关灾害导致油料及饲料原料减产，造成原料供给不足、价格大幅上涨，将对公司农产品加工及饲料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此外，若发生禽流感等疫情，公司畜禽产品中种鸡和商品鸡可能大量死亡，给公司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

九、食品安全风险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事关民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我国历来非常重视食品安全工作，2015年10月1日颁布施行的《食品安全法》进一步强化了食品生产者的社会责任，确立了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已成为食品加工企业工作的重中之重。如果未来公司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因突发原因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发行人品牌和声誉将遭受重大损失。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食品（包括棉油、生鲜畜禽肉）占比约30%，若食品安全事故造成公司声誉受损进而影响各类食品的销售，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较大冲击，导致公司面临营业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十、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34元/股、0.41元/股和0.62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8.82%、9.69%和13.84%。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334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都有所增加；同时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时间，建成后产生的效益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都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资料

- 1、公司中文名称：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英文名称：Xinjiang Tycoon Group Co.,Ltd.
-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
- 4、法定代表人：梁建疆
- 5、成立日期：1996年7月1日
- 6、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0年2月5日
- 7、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369号
- 8、邮政编码：831100
- 9、电话号码：0994-6588688
- 10、传真号码：0994-6588699
- 11、互联网网址：www.tycoon.cn
- 12、电子邮箱：zhengquanbu@tycoon.cn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2010年2月5日，泰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以泰昆有限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0）第20413号《审计报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泰昆有限公司（母公司）的净资产为157,291,681.22元，折成股本100,000,000股，剩余57,291,681.22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元。

2010年2月5日，股份公司取得了由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65230005000084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本公司由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泰昆有限公司的股东即为本公司的发起人，共有11名发起人，分别为梁建疆先生、吕友立先生、王维群先生、孙钢先生、闫卫疆先生、段茂君先生、丁溧女士、嘉联投资、瑞成投资、上海联创和杭州联创。

（三）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本公司改制设立之前，公司主要发起人梁建疆先生除持有公司前身泰昆有限公司45.90%的股权外，未持有其他资产和从事其他业务。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

本公司是由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承继了泰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2、发行人成立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主要从事农产品加工、饲料生产、畜禽养殖及屠宰，设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五）改制设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本公司改制设立之后，公司主要发起人梁建疆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六）改制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及与原企业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本公司是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整体承继了原泰昆有限公司的业务，改制前后本公司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具体业务流程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的相关内容。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发起人梁建疆先生一直处于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决策地位，除拥有本公司的权益外，梁建疆先生不从事其他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没有其他关联关系。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系由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泰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均由本公司承继，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商标等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毕。

（九）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的要求，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前身泰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7月1日，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如下：

发展阶段

发行人股权的演变过程

第一阶段：

国有股东间
股权转让及
增资阶段

1996年7月
至
1999年8月

（一）1996年7月，泰昆有限公司成立
股权结构：

昌吉州粮食局：53.77%

昌吉市粮食局：46.23%

注册资本：1,321.58万元

实收资本：1,034.16万元

（二）1999年3月，第一次增资
股权结构：

昌吉州粮油集团：52.17%

昌吉市饲料公司：24.66%

五家渠粮食分局：23.17%

注册资本：2,407.00万元

实收资本：2,407.47万元

【注】：为了便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昌吉州粮食局和昌吉市粮食局将公司股东变更为昌吉州粮油集团、昌吉市饲料公司。

第二阶段：**公司改制
阶段****1999年8月
至
2006年5月****（三）1999年8月，公司改制暨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9年8月，国有股权退出及公司改制

股权结构：职工持股会：78.66%

昌吉州粮油集团：14.88%

五家渠粮贸公司：6.46%

注册资本：2,407.00万元**实收资本：1,058.48万元****【注】：**（1）改制前，公司股东由五家渠粮食分局变更为其下属公司五家渠粮贸公司。

（2）昌吉市饲料公司全部退出、昌吉州粮油集团、五家渠粮贸公司部分退出。

（3）改制时，从净资产中剥离职工安置费等合计174.42万元，实收资本减少至1058.48万元。

（4）本次国有股权退出及转让未进行工商变更。

（四）2000年3月，第二次增资**股权结构：**职工持股会：37.78%

职工持股会（昌吉州粮食局工会）：5.44%

昌吉州粮油集团：27.75%

五家渠粮贸公司：3.10%

昌吉州财政局：18.33%

昌吉州粮食局：7.60%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07万元****（五）2002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股权结构：**职工持股会：95.00%

昌吉州粮油集团：3.49%

五家渠粮贸公司：1.51%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07万元****【注】：**职工持股会（州粮食局工会）纳入职工持股会统一管理。**（六）2003年9月，第三次股权转让****股权机构：**职工持股会：95.00%

梁建疆：5.00%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07万元**

第三阶段：**国投公司参
股及退出阶
段****2006年5月
至
2009年11月****（七）2006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股权结构：**职工持股会：41.35%

梁建疆：49.07%

王维群：5.63%

闫卫疆：3.95%

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八）2008年11月，第三次增资****股权结构：**职工持股会：36.075%

梁建疆：42.811%

王维群：4.912%

闫卫疆：3.44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12.756%

注册资本：3,438.63万元；**实收资本：3,438.63万元****【注】：**为支持农业和农业企业发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入股。**（九）2009年7月，第五次股权转让****股权结构：**职工持股会：36.07%

梁建疆：55.57%

王维群：4.91%

闫卫疆：3.45%

注册资本：3,438.63万元；**实收资本：3,438.63万元****【注】：**本次国投公司退出履行了法定程序。**（十）2009年8月，第六次股权转让****股权结构：**职工持股会：41.35%

梁建疆：49.07%

王维群：5.63%

闫卫疆：3.95%

注册资本：3,438.63万元；**实收资本：3,438.63万元**

第四阶段：**持股会清理
及整体变更
阶段****2009年11月
2010年2月****（十一）2009年11月，持股会清理暨第七次股权转让：****股权结构：**梁建疆：51.00%
王维群：5.63%
闫卫疆：3.95%
嘉联投资：11.67%
瑞成投资：10.83%
吕友立：8.70%
孙 钢：4.09%
段茂君：2.17%
丁 溧：1.96%**注册资本：3,438.63万元****实收资本：3,438.63万元****（十二）2009年11月，第四次增资及第八次股权转让****股权结构：**梁建疆：45.903%
王维群：5.180%
闫卫疆：3.152%
吕友立：8.004%
孙 钢：3.764%
段茂君：2.000%
丁 溧：1.800%
嘉联投资：10.735%
瑞成投资：9.964%
上海联创：6.823%
杭州联创：2.675%**注册资本：3,737.63万元****实收资本：3,737.63万元****（十三）、2010年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梁建疆：45.903%
王维群：5.180%
闫卫疆：3.152%
吕友立：8.004%
孙 钢：3.764%
段茂君：2.000%
丁 溧：1.800%
嘉联投资：10.735%
瑞成投资：9.964%
上海联创：6.823%
杭州联创：2.675%**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

第五阶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

2010年2月
至今

（十四）2012年4月，第九次股权转让

股权结构：梁建疆：45.103%
嘉联投资：12.34%
瑞成投资：10.763%
吕友立：6.400%
上海联创：6.823%
王维群：5.180%
孙钢：3.264%
闫卫疆：3.152%
杭州联创：2.675%
段茂君：2.000%
丁漂：2.300%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0万元

（十五）2012年6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股权结构：梁建疆：45.103%
嘉联投资：12.340%
瑞成投资：10.763%
吕友立：3.400%
上海联创：8.978%
王维群：5.180%
孙钢：3.264%
闫卫疆：3.152%
杭州联创：3.52%
段茂君：2.000%
丁漂：2.300%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0万元

（十六）2012年8月，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股权结构：梁建疆：45.103%
嘉联投资：12.340%
瑞成投资：10.763%
上海谷旺：4.000%
上海联创：8.978%
王维群：4.580%
孙钢：3.264%
闫卫疆：3.152%
杭州联创：3.520%
段茂君：2.000%
丁漂：2.300%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0万元

第五阶段：股份公司设立
以来**2010年2月
至今****（十七）2015年7月，第十二次股权转让**

股权结构：梁建疆：45.103%
 嘉联投资：12.340%
 瑞成投资：10.763%
 上海谷旺：4.000%
 上海联创：8.978%
 王维群：4.580%
 孙钢：0.600%
 闫卫疆：3.152%
 杭州联创：3.520%
 段茂君：2.000%
 丁漂：2.300%
 瑞泽宏泰：2.66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十八）2016年12月，第十三次股权转让**

股权结构：梁建疆：45.103%
 嘉联投资：12.340%
 瑞成投资：10.763%
 上海谷旺：4.000%
 上海联创：8.978%
 王维群：4.580%
 孙钢：0.600%
 闫卫疆：3.152%
 兵团联创：3.52%
 段茂君：2.000%
 丁漂：2.300%
 瑞泽宏泰：2.66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一）股份公司设立以前的股权结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第一阶段：国有股东间股权转让及增资阶段（1996年7月至1999年8月）****1、1996年公司前身——泰昆有限公司成立**

本公司前身——泰昆有限公司是经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昌改[1996]16号《关于对设立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批准，由昌吉

州粮食局和昌吉市粮食局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昌吉州粮食局与昌吉市粮食局共同签署的《出资协议书》及《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3,215,755.73元，其中各股东认缴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昌吉州粮食局（SS）	7,106,688.04	53.77
昌吉市粮食局（SS）	6,109,067.69	46.23
合计	13,215,755.73	100.00

注：“SS”是 State-own Shareholder 的缩写，指国有股股东；“SLS”是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 的缩写，指国有法人股股东，以下同。

公司设立时，昌吉州粮食局以非货币资产出资4,687,002.02元；昌吉市粮食局以货币及非货币资产出资5,654,569.28元，注册资本未足额缴纳。1996年7月，公司对上述设立事项办理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1996年7月1日，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成立时存在股东未足额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且未对非货币出资进行评估，亦未对设立时的出资进行验资的情况。但是：（1）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已出具了昌州政办函（1996）13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注册登记的函》，同意公司先按集团公司注册登记，后办理有关手续，逐步进行规范；（2）1997年3月，昌吉州粮食局的下属企业昌吉州粮油集团以其他应付款2,419,686.02元充实了注册资本；1997年4月昌吉市粮食局的下属企业昌吉市饲料公司以固定资产454,498.41元充实了注册资本；（3）公司通过了历年的工商年检，并不影响公司的有效存续，且成立时公司各股东均确认了该出资金额及比例，多年来各股东均未对此提出异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也无债权人对此提出异议。

2、1999年3月，第一次增资

1997年2月至1999年3月期间，本公司实收资本陆续发生了如下变动：

增资时间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备注
1997年2月	昌吉州粮油集团（SLS）	325,000.00	现金	-
1997年3月	昌吉州粮油集团（SLS）	2,419,686.02	其他应收款	-

增资时间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备注
1997年4月	昌吉市饲料公司 (SLS)	454,498.41	固定资产	-
1997年10月	昌吉市粮食局(SS)	200,000.00	现金	-
1997年12月	五家渠粮食分局 饲料公司(SS)	5,856,513.85	净资产	-
1998年7月	昌吉州粮油集团 (SLS)	-848,946.85	-	为核实资产，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昌会师评字（98）3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1997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实收资本评估值为19,597,269.58元，评估减值1,718,863.85元。
	昌吉市饲料公司 (SLS)	-445,701.40	-	
	五家渠粮食分局 (SS)	-424,215.60	-	
1998年4月	昌吉州粮油集团 (SLS)	921,915.62	现金	-
1998年9月	五家渠粮食分局 (SS)	147,360.00	固定资产	-
1998年12月	昌吉州粮油集团 (SLS)	3,663,706.55	其它应收款	-
	昌吉州粮油集团 (SLS)	1,053,269.40	分红款	-
	昌吉州粮油集团 (SLS)	137,705.83	盈余公积	-
	昌吉市饲料公司 (SLS)	72,339.68	盈余公积	-
	昌吉州粮油集团 (SLS)	200,000.00	现金	-

注：昌吉州粮油集团系昌吉州粮食局下属企业，昌吉市饲料公司系昌吉市粮食局下属企业，五家渠粮食分局饲料公司系五家渠粮食分局下属企业，后因政企分开，昌吉州粮食局分别将股东确定为昌吉州粮油集团、昌吉市饲料公司和五家渠粮食分局（后变更为五家渠粮贸公司）。

1999年2月5日，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昌会师验字（99）030号《验资报告》，经验证公司累计实收注册资本金额为24,074,702.81元，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项目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昌吉州粮油集团（SLS）	12,559,338.59	52.17
昌吉市饲料公司（SLS）	5,935,705.97	24.66
五家渠粮食分局（SS）	5,579,658.25	23.17
合计	24,074,702.81	100.00

1999年3月，公司对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国有投资主体发生变更未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但是：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股东变更为昌吉州粮油集团、昌吉市饲料公司及五家渠粮食分局，该变更系因昌吉市饲料公司为昌吉市粮食局下属企业，昌吉州粮油集团为昌吉州粮食局下属企业，为实现政企分开，故将公司股东重新确定为昌吉市饲料公司与昌吉州粮油集团。根据1997年12月昌吉州粮食局出具的昌州粮字[1997]100号《会议纪要》，五家渠粮食分局饲料公司为出资方，但为便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昌吉州粮食局将股东确定为五家渠粮食分局，后期为实现政企分开，公司又将股东五家渠粮食分局调整为五家渠粮贸公司（后又确定为五家渠粮贸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而且上述国有股东变更已经工商部门登记确认。

上述增资未经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未获得股东会通过，且其他股东亦未放弃优先增资的权利，而且1998年9月，五家渠粮食分局作为出资投入公司的固定资产147,360元未经过评估，存在瑕疵。但是：（1）上述增资行为履行过程清楚，股东各方均无异议，多年来从未因此而发生产权和债务纠纷；（2）1998年9月，五家渠粮食分局出资时，各股东均确认该出资价格，且多年来各股东均未对此提出异议。

1998年7月2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确认公司评估减值1,718,863.85元，其中昌吉州粮油集团减值848,946.85元、昌吉市饲料公司减值445,701.40元、五家渠粮食分局减值424,215.60元。但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于1998年12月31日出具的昌州国评字[1998]230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结果的确认通知》，公司评估减值1,718,863.85元，其中昌吉州粮油集团减值863,359.57元、五家渠粮食分局减值537.17元，昌吉市饲料公司减值693,460.96元，公司新增资产减值161,506.15元。公司股东会在未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前，已经按照股东会决议进行了评估减值，虽评估减值总额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一致，但各股东各自所应承担的减值金额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不符，上述行为存在瑕疵，属于历史上的不规范行为。但是：多年来，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未对各股东按照股东会确认的评估减值分担比例承担相应的评估减值并调减注册资本的行为提出异议，且此后进行的批复均以上述股东会确定的评估减值分担比例为基础。

在第一阶段（国有股东间股权转让及增资阶段）中，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

瑕疵均获得政府部门的确认，具体如下：

（1）公司成立时存在股东未足额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且未对非货币出资进行评估，亦未对设立时的出资进行验资的情况：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1月5日出具了昌州国资[2010]4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根据新昌会师评字（98）3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和新昌会师验字（99）030号《验资报告》，公司在设立时存在的违规行为到1999年3月已经逐步得到规范，公司注册资本已经足额缴纳，且公司已经过历年工商年检，因此其设立和存续不存在法律障碍；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1月6日出具了昌州政函[2010]4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对泰昆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2）国有投资主体发生变更未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3月30日出具了昌州政发[2010]28号《关于确认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上述股东变更事项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或潜在的纠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0年9月15日出具了新政办函[2010]205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进行确认的复函》，同意对泰昆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3）1997年2月至1999年3月的增资未经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未获得股东会通过，且其他股东亦未放弃优先增资的权利，而且1998年9月，五家渠粮食分局作为出资投入公司的固定资产147,360元未经过评估：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1月5日出具了昌州国资[2010]4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上述增资行为履行过程清楚、股东各方均无异议、多年来从未因此而发生产权和债务纠纷，对上述增资行为予以认可；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1月6日出具了昌州政函[2010]4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对泰昆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4）公司股东会在未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前，已经按照股东会

决议进行了评估减值，虽评估减值总额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一致，但各股东各自所应承担的减值金额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不符，上述行为存在瑕疵：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3月30日出具了昌州政发[2010]28号《关于确认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上述评估减值分担比例与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复存在差异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对上述事项予以认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0年9月15日出具了新政办函[2010]205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进行确认的复函》，同意对泰昆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瑕疵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第二阶段：公司改制阶段（1999年8月至2006年5月）

3、1999年8月，公司改制暨第一次股权转让

（1）部分国有股权退出

1999年3月22日，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出具了昌改[1999]10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同意公司进行改制。本公司于1999年5月23日召开股东会，同意昌吉市饲料公司全部退出。

根据1999年5月7日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昌会师审字[99]29号《审计报告》、1999年7月8日出具新昌会师审字[99]35号《补充审计报告》及昌吉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昌州国企字[1999]99号《对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疆泰昆集团确认股权结构比例的报告〉的批复》、昌州国企字[1999]103号《对新疆泰昆集团公司〈关于办理变更法人资产产权登记和确定改制后股权结构比例的申请报告〉的批复》，公司实收资本以截至199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按1:1的比例确定，同时，各国有（法人）股东将其在公司享有的权益退出，其中，昌吉市饲料公司将所持公司股权全部退出，退出金额为5,935,705.97元，昌吉州粮油集团公司、五家渠粮食分局将所持公司股权部分退出，退出金额分别为3,959,775.60元和1,850,216.30元，以上三项合计11,745,697.87元。上述国有股权退出后，公司实收资本由24,074,702.81元减至12,329,004.94元。

上述国有股权退出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昌吉州粮油集团（SLS）	8,599,562.99	69.75
五家渠粮贸公司（SLS）	3,729,441.95	30.25
合计	12,329,004.94	100.00

本次国有股权退出未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为改制做准备，公司委托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新昌会师评字（98）3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出具的昌改[1999]14号《关于对确认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基准日的批复》及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昌州国企字（1999）103号《对新疆泰昆集团公司〈关于办理变更法人资产产权登记和确定改制后股权结构比例的申请报告〉的批复》，本次改制的基准日为1999年1月1日，而该《资产评估报告书》的有效期截至1998年12月31日，由于相关人员对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认识不足，认为《资产评估报告书》仅过期一天，仍可作为有效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继续沿用，故以该《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为上述股权退出的定价基础，存在瑕疵。但是：①股权退出后，昌吉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昌州国企字[1999]85号《对州粮油集团公司〈关于部分国有资产投资入股的报告〉的批复》、昌州国企字[1999]86号《对五家渠粮油贸易总公司〈关于五家渠粮食分局粮油贸易总公司与泰昆集团联合投资入股的报告〉的批复》、昌州国企字[1999]90号《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疆泰昆集团确定股权结构比例的报告〉的批复》，确认公司由昌吉州粮油集团、五家渠粮贸公司两家国有企业投资组成，共投入法人资本（股本）12,329,004.94元，其股权结构如下：昌吉州粮油集团8,599,562.99元，占股本总额的69.75%；五家渠粮贸公司3,729,441.95元，占股本总额的30.25%；②上述股权退出的定价依据为经审计后账面净资产，多年来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未对上述股权退出的价格提出异议；③截至1999年8月，上述各国股东退股款已全部支付完毕，多年来上述股东未提出异议

（2）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受让部分国有股权

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出具的昌改[1999]10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及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昌州国企字（1999）103号《对新疆泰昆集团公司〈关于办理变更法人资产产权登记和确定改制后股权结构比例的申请报告〉的批复》，从公司占有、使

用12,329,004.94元的净资产中剥离职工安置费等1,744,240.74元，剥离后净资产10,584,764.20元，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认购国有法人股8,326,250元，一次性付清可按80%优惠，考虑净资产数额较大，同意分三年付清，但首期不得低于30%，不计利息，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共需出资6,661,000元购买，剩余国有法人股权2,258,514.20元，即昌吉州粮油集团公司出资1,575,313.66元，五家渠粮油贸易总公司出资683,200.54元。

同时，中共昌吉回族自治州委员会出具的昌州党发[1997]48号《中共昌吉州委、昌吉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的意见》提出：“原企业职工购买企业产权，实行股份制合作，可从净资产中扣除离退休职工养老费、医疗费等，一次付款可按80%折价出售。净资产数额较大的可分期付款，但首次付款额不低于出售价格的30%，最长期限不超过五年，不计利息。”

1999年8月，昌吉州粮油集团与五家渠粮贸公司已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6,661,000元，其中职工持股会以现金支付1,534,150元，职工持股会以向公司借款5,126,850元进行支付，2002年5月底前，职工持股会陆续向公司偿还了上述款项。同时，昌吉州粮油集团、五家渠粮贸公司分别将上述款项借给泰昆有限公司，截至2004年12月，公司已将上述借款全部偿付完毕。

1999年8月24日，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昌会师验字(99)188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变动情况进行了验证。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职工持股会	8,326,250.00	78.66
昌吉州粮油集团（SLS）	1,575,313.66	14.88
五家渠粮贸公司（SLS）	683,200.54	6.46
合计	10,584,764.20	100.00

注：本次股权变动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国有股权转让作为公司改制工作的其中一步，其转让的作价依据继续沿用当时已过期一天的新昌会师评字（98）3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存在瑕疵。但是：①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是以经评估确认的199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同时考虑1997年12月31日至1998年12月31日期间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即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且多年来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

未对上述股权转让的价格提出异议；②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昌州国企字（1999）103号《对新疆泰昆集团公司〈关于办理变更法人资产产权登记和确定改制后股权结构比例的申请报告〉的批复》，对上述股权转让的价格进行了确认。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并未履行规定的减资程序，亦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存在瑕疵。但是：公司在本次国有股权退出及净资产剥离时均获得了相关政府批复，而且公司在2000年3月25日又将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万元时进行了验资程序及工商变更登记，且在此期间债权人未提出异议。

在公司改制暨第一次股权转让期间，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瑕疵获得政府部门确认的情况如下：

①国有股权退出未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且定价依据参考的《资产评估报告》过期一天：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3月30日出具了昌州政发[2010]28号《关于确认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因政府计划将投入到公司的国有资产逐步收回，上述股权退出是合理的，虽然该股权退出事宜未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书面批准及使用超过有效期的评估报告，但其退出价格为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按照当时有关规定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对上述事项予以认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0年9月15日出具了新政办函[2010]205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进行确认的复函》，同意对泰昆股份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②职工持股会受让部分国有股权时使用过期一天的《资产评估报告》：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1月5日出具了昌州国资[2010]4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职工持股会出资6,661,000元认购国有法人股8,326,250元系以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的同时考虑期间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即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该转让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对上述事项予以认可；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1月6日出具了昌州政函[2010]4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对泰昆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瑕疵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构成

实质性障碍。

4、2000年3月，第二次增资

（1）职工持股会（州粮食局工会）出资入股及公司以自有无形资产评估增值、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

1999年7月1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以现金增资120万元。2000年4月3日，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出具了昌改（2000）10号《关于同意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职工持股会出资120万元。

2000年2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未分配利润（计提完法定盈余公积）2,825,517.01元转增实收资本，同比例增加各股东方股本；对评估形成的无形资产增加额1,430,411元按年终各股东方股本比例转增实收资本。

上述股权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出资额	现金增资	出资比例（%）	以利润分配转增实收资本	以自有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转增实收资本	增资后合计出资额
职工持股会	832.63	-	70.65	199.63	101.06	1,133.32
昌吉州粮油集团公司（SLS）	157.53	-	13.37	37.77	19.12	214.42
五家渠粮油贸易总公司（SLS）	68.32	-	5.80	16.38	8.29	92.99
职工持股会（昌吉州粮食局工会）	-	120	10.18	28.77	14.57	163.34
合计	1,058.48	120	100.00	282.55	143.04	1,604.07

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以现金120万元对公司增资，与相关部门的批复不一致，存在瑕疵。但基于以下三点：①公司早期为昌吉州粮食局创办的国有企业，其职工很多来自于昌吉州粮食局，在此渊源与背景下，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以现金出资120万元，可视为公司职工持股会的出资；②上述增资是由昌吉州粮食局员工用均以个人自有资金出资加入职工持股会，其出资、转让、退出均与职工持股会会员执行统一的标准，未占用昌吉州粮食局工会的财产；③上述增资事项已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且截至2009年8月，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会员已经全部退出，多年来从未因此而发生产权和债务纠纷。

公司存在以自有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转增实收资本的情况，但是：公司于2009年11月26日召开股东会进行现金分红，职工持股会以其获得的分红款对上述无形资产评估增值部分出资进行补足，同时昌吉州粮油集团和五家渠粮贸公司分别以其对公司享有的债权抵消了上述应补足的不实出资，公司注册资本不实的情况得到弥补。

（2）债权转股权

根据当时的相关规定，公司名称中含有“集团”字样的，注册资本不得低于3,000万元，且公司为了能保留企业名称中“集团”两字，以债转股等方式进行了注册资本调整。

1999年12月20日，本公司与昌吉州粮油集团、昌吉州财政局、昌吉州粮食局三家债权人达成协议，以债权转为股权，其中昌吉州粮油集团对公司的债权6,180,000元、昌吉州财政局对公司的债权5,500,000元以及昌吉州粮食局对公司的债权2,280,000元均转为同等金额的股权，合计13,960,000元。

2000年3月14日，经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昌会验字（2000）09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总额为3,000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职工持股会	11,333,063.14	37.78
昌吉州粮油集团（SLS）	8,324,331.23	27.75
五家渠粮贸公司（SLS）	930,044.37	3.10
昌吉州粮食局工会	1,633,253.47	5.44
昌吉州财政局（SS）	5,500,000.00	18.33
昌吉州粮食局（SS）	2,280,000.00	7.60
合计	30,000,692.21	100.00

2000年3月，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以债权转股权等方式进行了注册资本调整未取得政府部门批准，而且当时的法律未明确规定以债权转股权的出资方式，但是：以上债权转股权已得到相关债权人的确认，多年来未因上述债权转股权过程发生纠纷；而且当时法律未明确禁止债权转股权的出资方式，2001年12月31日，昌吉州粮油集团、昌吉州财政

局、昌吉州粮食局已将上述股权转让，且多年来未因上述债权转股权发生纠纷。

在第二次增资过程中，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瑕疵已获得政府部门确认的情况如下：

①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以现金120万元对公司增资，与相关部门的批复不一致：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1月5日出具了昌州国资[2010]4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昌吉回族自治州粮食局工会以现金出资1,200,000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可视为企业职工持股会的出资，对上述事项予以认可；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1月6日出具了昌州政函[2010]4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的意见。

②公司以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和债权转股权等方式进行了注册资本调整未取得政府部门批准：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3月30日出具了昌州政发[2010]28号《关于确认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对上述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和债权转股权事宜予以认可，并认为企业职工持股会、昌吉州粮油集团和五家渠粮贸公司分别以公司分红或债权抵消的方式进行补足后，公司注册资本得到充实，该瑕疵也得到有效弥补，对上述事项予以认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0年9月15日出具了新政办函[2010]205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进行确认的复函》，同意对泰昆股份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在第二次增资过程中存在的瑕疵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5、2002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1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昌吉州财政局、昌吉州粮食局持有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职工持股会，同意昌吉州粮油集团、五家渠粮贸公司将持有公司股权部分转让给职工持股会。

上述股权转让的具体内容为：

股东名称	变动前出资额 (元)	变动前持股 比例 (%)	增减额 (元)	变动后出资 额 (元)	变动后持股比 例 (%)
昌吉州粮油集团 (SLS)	8,324,331.23	27.75	-7,278,407.23	1,045,924.00	3.49
五家渠粮贸公司(SLS)	930,044.37	3.10	-475,968.37	454,076.00	1.51
昌吉州财政局(SS)	5,500,000.00	18.33	-5,500,000.00	-	-
昌吉州粮食局(SS)	2,280,000.00	7.60	-2,280,000.00	-	-
职工持股会(含昌吉州 粮食局工会)	12,965,624.40	43.22	15,534,375.60	28,500,000.00	95.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	30,00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款由职工持股会向泰昆有限公司借款进行支付，截至2009年12月，职工持股会已全部偿还上述借款；上述国有（法人）股东又借款给泰昆有限公司，2010年4月底前，公司陆续将上述借款全部偿还完毕。

2002年5月，上述股权转让已向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
职工持股会	28,500,000.00	95.00
昌吉州粮油集团 (SLS)	1,045,924.00	3.49
五家渠粮贸公司 (SLS)	454,076.00	1.51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上述国有股权转让存在以下问题：（1）根据昌改[2001]15号《关于州粮油集团公司和五家渠粮贸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让国有法人股的批复》，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仅保留5%的国有股权，其中昌吉州粮油集团保留3.49%股权，五家渠粮贸公司保留1.51%股权，上述股权转让比例系按照股东各自应保留的股权比例计算得出，由于1999年12月昌吉州粮油集团公司、昌吉州财政局、昌吉州粮食局三家单位此前的债权转股权事项未经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故昌吉州粮油集团公司、五家渠粮油贸易总公司、昌吉州财政局、昌吉州粮食局将所持公司股权向持股会转让的过程未全部获得批复，此外本次国有股权转让未经过国有资产评估，存在法律瑕疵；（2）职工持股会向公司借款以支付此次股权转让款的行为违反了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意见的通知》（2003年11月）与《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实施意见》（2005年12月）中经营管理者筹集收购国有产权的资金不得向包括本企业在内的

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借款的规定；（3）根据昌改（2000）10号《关于同意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公司1999年扩股1,525,901.95元、2000年扩股3,229,087.22元。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公司进行了债权转股权及以自有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转增注册资本使公司实收资本达到30,000,000.00元，且未及时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报备，故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昌州国企字（2001）127号《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职工持股会认购国有法人股的申请报告〉的批复》系依据原备案的实收资本15,339,753.37元及账面净资产19,777,815.13元为基础确定公司每股净资产为1.1323元，并以1.1323元购买1元出资作为股权转让价格。

若按照公司实收资本30,000,000.00元及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昌州国企字（2001）127号《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职工持股会认购国有法人股的申请报告〉的批复》的原则为基础计算，则公司的每1元注册资本的转让价格应为1.0676元，具体计算方式为：

单位：元

项目	以国资备案数值为基础的股权转让价格计算方式	重新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计算方式
实收资本	15,339,753.37	30,000,000.00
净资产	19,777,815.13	34,438,061.76
剔除部分权益	2,408,849.02	2,408,849.02
调整后净资产	17,368,966.11	32,029,212.74
转让价格	1.1323	1.0676

注：①重新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中的净资产34,438,061.76元的计算方式为：备案净资产19,777,815.13元减去备案实收资本15,339,753.37元，加实际实收资本30,000,000.00元；②剔除部分权益按昌州国企字[2001]127号批复剔除。

根据《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职工持股会认购国有法人股的申请报告〉的批复》，股权转让款一次性付清可以优惠80%，按照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进行股权转让价格调整后，职工持股会与上述股权转让方的债权债务关系清偿情况如下：

（1）受让昌吉州粮油集团持有公司的7,278,407.23元出资，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应为6,216,342.05元（即7,278,407.23×1.0676×80%），2002年5月职工持股会已从公司借款支付昌吉州粮油集团6,180,111.71元，仍需支付36,230.34元。

（2）受让昌吉州财政局持有的公司5,500,000.00元出资，应支付的股权转让

款应为4,697,440.00元（即 $5,500,000.00 \times 1.0676 \times 80\%$ ），2002年5月职工持股会已从公司借款支付昌吉州财政局5,500,000.00元，昌吉州财政局需返还超额支付的802,560.00元。

（3）受让昌吉州粮食局持有的公司2,280,000.00元出资，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1,947,302.40元（即 $2,280,000.00 \times 1.0676 \times 80\%$ ），2002年5月职工持股会向公司借款支付昌吉州粮食局2,280,000.00元，昌吉州粮食局需返还超额支付的332,697.00元。

（4）受让五家渠粮贸公司持有的公司475,968.37元出资，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分别应为406,515.07元（即 $475,968.37 \times 1.0676 \times 80\%$ ），2002年5月职工持股会从公司借款支付五家渠粮贸公司114.05元，尚需支付406,401.02元。

但是：（1）虽然职工持股会的借款行为延续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意见的通知》（2003年11月生效）与《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实施意见》（2005年12月生效）中经营管理者筹集收购国有产权的资金不得向包括本企业在内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借款的规定生效之后，但职工持股会向公司借款用于支付国有股权转让款的行为发生于上述两个文件生效之前；（2）2009年12月，职工持股会以其获得的分红偿还了对公司的借款及尚需支付的款项，多年来上述国有（法人）股东未对此提出异议。

而且，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3月30日出具了昌州政发[2010]28号《关于确认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昌吉州粮油集团、五家渠粮贸公司、昌吉州财政局、昌吉州粮食局将所持股权向公司职工持股会转让并未违背《关于州粮油集团公司和五家渠粮贸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让国有法人股的批复》的原则；上述股权转让定价依据合理，对公司职工持股会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优惠到80%符合政府批复的原则和精神，股权转让款已经支付，按当时有关规定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职工持股会也偿还了公司代其支付的款项，对上述事项予以认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0年9月15日出具了新政办函[2010]205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进行确认的复函》，同意对泰昆股份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第二次股权转让存在的瑕疵不会对公司

本次发行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6、2003年9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2年5月21日，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出具了昌州财企字[2002]40号《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认购国有法人股的申请报告〉的批复》，同意将昌吉州粮油集团公司和五家渠粮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入到泰昆有限公司占总股本5%的国有法人资本向泰昆有限公司经营者转让。

2002年7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昌吉州粮油集团和五家渠粮贸公司占公司5%的国有法人资本向泰昆集团经营者梁建疆先生转让。

2003年7月22日，昌吉州粮油集团和五家渠粮贸公司分别与梁建疆先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所持有公司3.49%和1.51%的股权转让给梁建疆先生。

2003年9月，上述股权转让已向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职工持股会	28,500,000.00	95.00
梁建疆	1,500,000.00	5.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2003年7月，梁建疆先生从公司借款向昌吉州粮油集团与五家渠粮贸公司支付了相关股权转让款。同时，昌吉州粮油集团、五家渠粮贸公司分别又借款给泰昆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4月末，公司已将相应借款全部偿还。

本次国有股权转让存在以下问题：（1）梁建疆先生向公司借款以支付股权转让款的行为违反了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意见的通知》（2003年11月）与《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实施意见》（2005年12月）中经营管理者筹集收购国有产权的资金不得向包括本企业在内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借款的规定；（2）由于公司在进行债权转增股权及以自有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转增注册资本使公司实收资本达到30,000,000.00元之后，未及时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报备，故昌州财企字[2002]40号《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认购国有法人股的申请报告〉的批复》系依据原备案

的实收资本15,339,753.37元及账面净资产24,223,735.06元为基础确定公司每股净资产为1.1590元，并以1.1590元购买1元出资作为股权转让价格，此外本次国有股权转让未经过国有资产评估，存在瑕疵。

若按照公司实收资本30,000,000.00元和昌吉州财政局出具的昌州财企字[2002]40号《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认购国有法人股的申请报告〉的批复》的原则为基础计算，则公司的每股转让价格应为1.0813元，具体计算方式为：

单位：元

项目	以国资备案数值为基础的股权转让价格计算方式	重新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计算方式
实收资本	15,339,753.37	30,000,000.00
净资产	24,223,735.06	38,883,981.69
剔除部分权益	6,445,677.46	6,445,677.46
调整后净资产	17,778,057.60	32,438,304.23
每股转让价格	1.1590	1.0813

注：①重新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中的净资产38,883,981.69元的计算方式为：备案净资产24,223,735.06元减去备案实收资本15,339,753.37元，加实际实收资本30,000,000.00元；②剔除部分权益按照昌州财企字[2002]40号批复进行剔除。

根据昌州财企字[2002]40号《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认购国有法人股的申请报告〉的批复》，股权转让款一次性付清可以优惠到80%，按照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进行股权转让价格调整后，梁建疆先生与上述股权转让方的债权债务关系清偿情况如下：

（1）受让昌吉州粮油集团持有的公司1,045,924.00元出资，梁建疆先生应支付904,766.10元（即 $1,045,924 \times 1.0813 \times 80\%$ ），其中梁建疆先生向公司借款支付昌吉州粮油集团495,872.84元，仍需支付余款408,893.26元。

（2）受让五家渠粮贸公司持有的公司454,076.00元出资，梁建疆先生应支付392,793.90元（即 $454,076.00 \times 1.0813 \times 80\%$ ），其中梁建疆先生向公司借款支付五家渠粮贸公司215,278.13元，仍需支付余款177,515.77元。

但是：（1）转让价格的调整导致当时梁建疆先生对股权转让款并未完全支付，并非主观原因造成的，且此后梁建疆先生已将上述借款全部偿还完毕，不规范行为已经得到有效规范；（2）虽然梁建疆先生的借款行为延续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述两个文件生效之后，但梁建疆先生向公司借款用于支付

国有股权转让款的行为发生于上述文件生效之前；（3）2009年12月，梁建疆先生以分红款偿还了上述调整后仍需支付的款项。

而且，针对上述瑕疵，相关政府部门出文予以确认如下：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于2010年3月30日出具了昌州政发[2010]28号《关于确认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请示》，认为上述股权转让款已经进行了支付，对梁建疆先生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优惠到80%符合政府批复的原则和精神，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梁建疆先生也偿还了公司代其支付的款项，对上述事项予以认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0年9月15日出具了新政办函[2010]205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进行确认的复函》，同意对泰昆股份历史沿革有关问题予以确认。

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瑕疵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第三阶段：国有公司参股及退出阶段（2006年5月至2009年11月）

7、2006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5年11月18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职工持股会将其1,609.50万元的出资额按以下份额分别转让如下：出资额1,322.10万元转让给梁建疆先生，出资额168.90万元转让给王维群先生，出资额118.50万元转让给闫卫疆先生。

2005年11月20日，公司职工持股会分别与梁建疆先生、王维群先生、闫卫疆先生签署《出资转让协议》，分别将所持有公司44.07%、5.63%和3.95%的出资额转让给梁建疆先生、王维群先生、闫卫疆先生，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额，并一次性转让。

2006年5月，上述股权转让已向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职工持股会	12,405,000.00	41.35
梁建疆	14,721,000.00	49.07
王维群	1,689,000.00	5.63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闫卫疆	1,185,000.00	3.95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的实质系梁建疆先生、王维群先生、闫卫疆先生将通过职工持股会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变更为梁建疆先生、王维群先生、闫卫疆先生直接持股。

8、2008年11月，第三次增资

为支持农业产业化快速发展，根据《国家农业综合开发投资参股经营试点管理办法》（财发[2005]39号）、《国家农业综合开发投资参股国有股权收益收缴管理办法》（财发[2007]53号）等相关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财政资金投资参股泰昆有限公司。

2007年5月5日，吉林中瑞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吉中评字[2007]第009号《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07年3月31日，泰昆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95,750,064.86元，作为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确定对2007年国家农业综合开发拟投资参股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2008年1月28日，自治区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新农开办综[2008]2号《关于新疆拓普农产品有限公司和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投资参股经营项目财政资金持股比例的批复》，“.....财政参股投资1400万元，参股注册资本金为438.63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2.756%。”

2008年11月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438.63万元，由新股东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足额缴清。

2008年11月10日，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宏昌验字（2008）0-148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进行了验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400万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438.63万元，增加资本公积961.37万元。

2008年11月，上述增资已向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职工持股会	12,405,000.00	36.08
梁建疆	14,721,000.00	42.81
王维群	1,689,000.00	4.91
闫卫疆	1,185,000.00	3.4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SLS）	4,386,300.00	12.76
合计	34,386,300.00	100.00

9、2009年7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根据《国家农业综合开发投资参股经营试点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投资参股经营项目建成并正常运转后，国有股权应按照市场经济规则，适时从项目实施企业退出。

2009年7月，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公司438.63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梁建疆先生。

2009年6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公司12.756%的股权在新疆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新疆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华信评报字[2009]第2号《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国有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国资管理部门出具了新国资产权备[2009]12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经自治区财政厅新财发[2008]73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新财发[2009]15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方式的批复》同意，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协议受让方为梁建疆先生，转让价格为1,569.55万元。

2009年6月20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梁建疆先生在新疆产权交易中心的鉴证下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12.76%的股权协议转让予梁建疆先生，转让价格为1,569.55万元。2009年6月25日，新疆产权交易中心出具了新产权鉴字[Q2009]004号《产权交易鉴证书》。

2009年7月，上述股权转让已向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职工持股会	12,405,000.00	36.08
梁建疆	19,107,300.00	55.57
王维群	1,689,000.00	4.91
闫卫疆	1,185,000.00	3.45
合计	34,386,300.00	100.00

梁建疆先生受让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公司股权时，系向泰昆有限公司借款以支付股权转让款。2009年12月，梁建疆先生以分红款向公司偿还了该部分借款。

10、2009年8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梁建疆先生将其持有公司223.39万元的出资额按以下份额分别转让如下：出资额181.37万元转让给职工持股会，出资额24.69万元转让给王维群先生，出资额17.33万元转让给闫卫疆先生。

2009年8月26日，梁建疆先生分别与公司职工持股会、王维群先生、闫卫疆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所持有公司5.28%、0.72%和0.50%的股权转让给职工持股会、王维群先生、闫卫疆先生，每1元注册资本的转让价格为1元。

2009年8月，上述股权转让已向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职工持股会	14,218,700.00	41.35
梁建疆	16,873,400.00	49.07
王维群	1,935,900.00	5.63
闫卫疆	1,358,300.00	3.95
合计	34,386,300.00	100.00

2009年12月，职工持股会、王维群先生、闫卫疆先生分别以分红款向梁建疆先生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第四阶段：职工持股会清理、整体变更阶段（2009年11月至2010年2月）

11、2009年11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09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吸收嘉联投资、瑞成投资、吕友立先生、孙钢先生、段茂君先生、丁溧女士为公司新股东；同意职工持股会将4,012,193.48元的出资转让给嘉联投资，将3,724,036.29元的出资转让给瑞成投资，将663,655.61元的出资转让给梁建疆先生，将2,991,608.10元的出资转让给吕友立先生，将1,406,743.53元的出资转让给孙钢先生，将747,558.15元的出资转让给段茂君先生，将672,939.89元的出资转让给丁溧女士；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放弃股权转让的优先认购权。

2009年11月26日，公司职工持股会分别与嘉联投资、瑞成投资、梁建疆先生、吕友立先生、孙钢先生、段茂君先生、丁溧女士签署了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11月，上述股权转让已向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出资方出资额及所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梁建疆	17,537,013.02	51.00
王维群	1,935,948.69	5.63
闫卫疆	1,358,258.85	3.95
嘉联投资	4,012,193.48	11.67
瑞成投资	3,724,036.29	10.83
吕友立	2,991,608.10	8.70
孙钢	1,406,743.53	4.09
段茂君	747,558.15	2.17
丁溧	672,939.89	1.96
合计	34,386,300.00	100.00

12、2009年11月，第四次增资及第八次股权转让

2009年11月26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吸收上海联创、杭州联创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299万元，其中上海联创出资4,951.12万元，认缴注册资本199万元，杭州联创出资2,488.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同意梁建疆先生、闫卫疆先生分别将所持公司38万元股权、18万元股权转让给上海联创；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放弃股权转让的优先认购权。

2009年11月28日，梁建疆先生、闫卫疆先生分别与上海联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所持公司38万元股权、18万元股权转让给上海联创，转让价格分

别为9,454,400元和4,478,400元。

2009年11月27日，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宏昌验字（2009）00218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进行了验证，上海联创出资4,951.12万元，其中199万元计入实收资本，4,752.1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杭州联创出资2,488万元，其中1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38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9年11月，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已向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梁建疆	17,157,013.02	45.90
王维群	1,935,948.69	5.18
闫卫疆	1,178,258.85	3.15
嘉联投资	4,012,193.48	10.74
瑞成投资	3,724,036.29	9.96
吕友立	2,991,608.10	8.00
孙钢	1,406,743.53	3.76
段茂君	747,558.15	2.00
丁溧	672,939.89	1.80
上海联创	2,550,000.00	6.82
杭州联创	1,000,000.00	2.68
合计	37,376,300.00	100.00

本次增资方上海联创、杭州联创与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签订的《增资入股协议书》中涉及对赌等特殊条款及终止情况如下：

（1）协议相关条款的内容

2009年11月26日，发行人、发行人股东与上海联创、杭州联创共同签署了《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入股协议书》（以下简称“《增资入股协议》”）。其中，涉及对赌条款的主要约定如下：

① 《增资入股协议》第12.2.5条约定如下：“（2）公司经有证券从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09年税后净利润承诺完成1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业绩承诺差额在5%以内视为完成承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股权的主要高管须根据实际值与10,000万元的差额，在3个月内按比例调高本轮投资人的股权比例

或退还现金的方式对本轮投资人补偿。（3）2010年税后净利润承诺完成15,000万元，目标值为16,000万元人民币。上述业绩承诺差额在5%以内视为完成承诺。若未能实现承诺数额，则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股权的主要高管须根据实际值与15,000万元的差额，在3个月内按比例调高本轮投资人的股权比例或退还现金的方式对本轮投资人补偿，最高额度为1.5%的公司股权或1395万现金，由原股东及持有公司股权的主要高管选择（本条不完成不视为违约条款）；向本轮投资人无偿转让公司股权比例和向本轮投资人退还现金的公式为：“须调股权比例= $(\text{承诺净利润}-\text{实际净利润})/\text{承诺净利润}$ ×9.5%，须退还现金额= $(\text{承诺净利润}-\text{实际净利润})/\text{承诺净利润}$ ×8835万元”

②《增资入股协议》第七条约定如下：“7.1 购买义务：如果公司未能按照第4.6款在约定时间内在境内或境外设立的证券交易所上市，若届时本轮投资人提出要求，则控股股东或公司有义务按照本项约定，在本轮投资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要求之日起3个月内，收购或回购本轮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出资或股份，回购资金要在一年内支付。7.2 如果上述7.1款情形发生时，本轮投资人有权要求控股股东或公司购买本轮投资人所持公司全部股权，控股股东或公司有义务按照本项约定回购，回购价格按以下两者最大者确定：7.2.1 投资者获得的投资本金和收益之和（包括从公司获得的业绩分红、本协议第12.2.5款约定的退款等一切收益）满足年复合投资回报率至少为7%的条件；7.2.2 回购时本轮投资人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净资产。”

③《增资入股协议》第十条约定如下：“10.1 除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轮投资人有权要求公司或控股股东按本协议第七条回购条件提前回购或收购其所持有的全部出资或股份：10.1.1 公司或原股东或公司既有管理层出现本轮投资人不知情的重大财产转移、账外销售等重大诚信问题；10.1.2 若公司主动放弃上市，须向本轮投资人回购股份，回购价格须满足本轮投资人的投资本金和收益之和（包括从公司获得的业绩分红、本协议第12.2.5款约定的退款等一切收益）不低于年复合投资回报率12%的条件”。

（2）特殊条款的终止、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类似安排
因发行人未完成《增资入股协议》有关业绩承诺的相关约定，2012年8月3

日，发行人、上海联创与杭州联创共同签署《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入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约定：“自本补充协议约定的补偿金全部向投资方支付完毕之日起，原增资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约定的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与投资方有关利润承诺、股权调整或现金补偿的相关约定视为已全部履行完毕，各方不再就原增资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相关内容主张任何权利或承担任何义务。”

因发行人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避免上述对赌条款对发行人股权结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及符合发行人《章程》等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发行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梁建疆与上海联创于2017年5月8日分别签署了《增资入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各方一致同意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增资入股协议》中约定的包括上述对赌条款在内的投资方特别权利条款，并确认《补充协议（一）》的相关约定已全部履行完毕。《补充协议（二）》中同时约定，如泰昆股份未能于2017年12月31日前向证监会报送IPO申请材料并得到证监会受理、或在申报IPO后撤回材料、或因任何原因IPO审查终止或被予以否决而未能通过上市审核，则《增资入股协议书》第7.1款于前述情形出现之日自动恢复效力，并修订为“购买义务：如果公司未能按照第4.6款在约定时间内在境内或境外设立的证券交易所上市，若届时本轮投资人提出要求，则控股股东有义务按照本项约定，在本轮投资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要求之日起3个月内，收购或回购本轮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出资或股份，回购资金要在一年内支付”并立即生效；第7.2款于前述情形出现之日自动恢复效力，并修订为“如果上述7.1款情形发生时，本轮投资人有权要求控股股东购买本轮投资人所持公司全部股权，控股股东有义务按照本项约定回购，回购价格按以下两者最大者确定：7.2.1 投资者获得的投资本金和收益之和（包括从公司获得的业绩分红、本协议第12.2.5款约定的退款等一切收益）满足年复合投资回报率至少为7%的条件；7.2.2 回购时本轮投资人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净资产”；第10.1款于前述情形出现之日自动恢复效力，并修订为“10.1 除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轮投资人有权要求控股股东按本协议第七条回购条件提前回购或收购其所持有的全部出资或股份：10.1.1 公司或原股东或公司既有管理层出现本轮投资人不知情的重大财产转移、账外销售等重大诚信问

题；10.1.2 若公司主动放弃上市，控股股东须向本轮投资人回购股份，回购价格须满足本轮投资人的投资本金和收益之和（包括从公司获得的业绩分红、本协议第12.2.5款约定的退款等一切收益）不低于年复合投资回报率12%的条件”并立即生效。

此外，《增资入股协议》还约定投资方享有优先购买权、优先认购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转让限制等特殊权利，该等投资方特别权利条款也已经被各方签署的《补充协议（二）》所终止。

因杭州联创已于2016年12月将所持发行人股份转让给兵团联创，因此，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兵团联创签署了补充协议，就相关回购等特殊条款进行了约定。

鉴于《增资入股协议》中约定的对赌等特别条款在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递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前已终止，发行人未因此额外承担义务，未因此损害其他股东利益，保荐机构和申报律师认为，该等条款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且根据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其他类似的可能影响公司股权清晰的风险。

13、2010年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2月，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见本节“三、（二）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二）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0年2月5日，经股东会决议，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0）第20413号《审计报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泰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为157,291,681.22元人民币，按1: 0.6357615306的折股比例折成10,000万股，剩余57,291,681.22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名称变更为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不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20426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了验证。

上述整体变更已经履行了相关的法律手续，并办理了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2010年2月5日，昌吉回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整体变更后的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65230005000084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梁建疆	45,903,000	45.903
嘉联投资	10,735,000	10.735
瑞成投资	9,964,000	9.964
吕友立	8,004,000	8.004
上海联创	6,823,000	6.823
王维群	5,180,000	5.180
孙钢	3,764,000	3.764
闫卫疆	3,152,000	3.152
杭州联创	2,675,000	2.675
段茂君	2,000,000	2.000
丁溧	1,800,000	1.8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权结构变化

第五阶段：股份公司设立以来（2010年2月至今）

1、2012年4月，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一致同意梁建疆将所持公司77万股股份以28.49万元价格转让给瑞成投资，将所持公司3万股股份以1.11万元价格转让给嘉联投资；吕友立将所持公司2.9万股股份以1.073万元价格转让给瑞成投资，所持公司157.5万股股份以58.275万元价格转让给嘉联投资；同意孙钢将所持公司50万股股份以18.5万元价格转让给丁溧。

2012年4月20日，梁建疆分别与瑞成投资、嘉联投资，吕友立分别与瑞成投资、嘉联投资，孙钢与丁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梁建疆	4,510.300	45.103
嘉联投资	1,234.000	12.34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瑞成投资	1,076.300	10.763
吕友立	640.000	6.400
上海联创	682.300	6.823
王维群	518.000	5.180
孙钢	326.400	3.264
闫卫疆	315.200	3.152
杭州联创	267.500	2.675
段茂君	200.000	2.000
丁溧	230.000	2.3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

2、2012年6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2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一致同意吕友立将所持公司84.5万股股份以270.4万元价格转让给杭州联创，将所持公司215.5万股股份以689.6万元价格转让给上海联创。

2012年6月20日，吕友立分别与杭州联创、上海联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梁建疆	4,510.300	45.103
嘉联投资	1,234.000	12.340
瑞成投资	1,076.300	10.763
吕友立	340.000	3.400
上海联创	897.800	8.978
王维群	518.000	5.180
孙钢	326.400	3.264
闫卫疆	315.200	3.152
杭州联创	352.000	3.520
段茂君	200.000	2.000
丁溧	230.000	2.3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

3、2012年8月，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一致同意吕友立将所持公司340万股股份以1700万元价格转让给上海谷旺；王维群将所持公司60万股股份以300万元价格转让给上海谷旺；同意吕友立辞去董事职务，周贤忠

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2012年8月25日，吕友立、王维群分别与上海谷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梁建疆	4,510.300	45.103
嘉联投资	1,234.000	12.340
瑞成投资	1,076.300	10.763
上海谷旺	400.000	4.000
上海联创	897.800	8.978
王维群	458.000	4.580
孙钢	326.400	3.264
闫卫疆	315.200	3.152
杭州联创	352.000	3.520
段茂君	200.000	2.000
丁溧	230.000	2.3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

本次受让方上海谷旺与发行人控股股东梁建疆签订对赌协议及终止情况如下：

（1）对赌协议签订的背景及对赌条款的内容

2012年9月3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梁建疆与上海谷旺共同签署了《股权投资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投资协议》”）。其中，涉及对赌条款的主要约定如下：

①《投资协议》第10条约定如下“对于以上条款，甲方及泰昆公司保证乙方所获得权利不弱于联创（包括“上海联创”及“杭州联创”。“上海联创”指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旗下管理的股权投资基金；“杭州联创”是指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旗下管理的股权投资基金。）所获得的权利”，第11条约定如下：“若未来出现以下情况：泰昆公司或大股东对交易文件发生重大违约、公司控制权发生谷旺基金不能接受的变化、审计师在约定的时间内无法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报告、甲方主动放弃泰昆公司上市计划或泰昆公司时未能在本协议生效之后五年内完成上市、乙方可要求甲方收购其持有的股份，收购价格按年7%的复合收益率和乙方持有股份所代表的的净资产孰高执行”。

（2）对赌条款的终止原因、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类似

安排

因发行人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避免上述对赌条款对发行人股权结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及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梁建疆与上海谷旺于2017年5月8日签署了《股权投资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投资协议》中约定的包括上述对赌条款在内的投资方特别权利条款。同时，《补充协议》约定，如泰昆股份在申报IPO后撤回材料或被予以否决未能通过上市审核，则《投资协议》第11条恢复效力；第10条修订为“对于以上条款，甲方及泰昆公司保证乙方所获得权利不弱于联创（包括“上海联创”及“杭州联创”基于其各自签署的《增资入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所获得的权利”并立即生效。

除上述对赌条款外，《投资协议》还约定投资方享有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条款等特殊权利，该等投资方特别权利条款也已经被各方签署的《补充协议》终止。

鉴于《投资协议》中约定的对赌条款等投资方特别权利条款在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递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前已终止，发行人未因此额外承担义务，未因此损害其他股东利益，保荐机构和申报律师认为，该等条款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且根据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其他类似的可能影响公司股权清晰的风险。

4、2015年7月，第十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一致同意孙钢将所持公司266.4万股股份以13,320,000.00元转让给瑞泽宏泰。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梁建疆	4,510.300	45.103
嘉联投资	1,234.000	12.340
瑞成投资	1,076.300	10.763
上海谷旺	400.000	4.000
上海联创	897.800	8.978
王维群	458.000	4.580
孙钢	60.000	0.60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闫卫疆	315.200	3.152
杭州联创	352.000	3.520
段茂君	200.000	2.000
丁溧	230.000	2.300
瑞泽宏泰	266.400	2.664
合计	10,000.000	100.000

5、2016年12月，第十三次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16日，杭州联创与兵团联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公司352万股的股权转让给兵团联创，转让价格为35,200,000元。2016年12月30日，兵团联创向杭州联创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梁建疆	4,510.300	45.103
嘉联投资	1,234.000	12.340
瑞成投资	1,076.300	10.763
上海谷旺	400.000	4.000
上海联创	897.800	8.978
王维群	458.000	4.580
孙钢	60.000	0.600
闫卫疆	315.200	3.152
兵团联创	352.000	3.520
段茂君	200.000	2.000
丁溧	230.000	2.300
瑞泽宏泰	266.400	2.664
合计	10,000.000	100.000

兵团联创因本次受让股权而承继杭州联创的股东资格，故其与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就2009年11月26日签署的《增资入股协议》、2012年8月3日签署的《补充协议（一）》，签署了《增资入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就回购等特殊条款进行了清理约定。

（1）《增资入股协议》相关条款的内容，详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股份公司设立以前的股权结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之“12、2009年11月，第四次增资及第八次股权转让”。《补充协议（一）》

相关条款的内容，详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权结构变化”之“3、2012年8月，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特殊条款的终止、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类似安排

因发行人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避免上述对赌条款对发行人股权结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及符合发行人《章程》等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发行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梁建疆与兵团联创于2017年5月8日签署了《增资入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各方一致同意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增资入股协议》中约定的包括上述对赌条款在内的投资方特别权利条款，并确认《补充协议（一）》的相关约定已全部履行完毕。

《补充协议（二）》中同时约定，如泰昆股份未能于2017年12月31日前向证监会报送IPO申请材料并得到证监会受理、或在申报IPO后撤回材料、或因任何原因IPO审查终止或被予以否决而未能通过上市审核，则《增资入股协议书》第7.1款于前述情形出现之日自动恢复效力，并修订为“购买义务：如果公司未能按照第4.6款在约定时间内在境内或境外设立的证券交易所上市，若届时本轮投资人提出要求，则控股股东有义务按照本项约定，在本轮投资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要求之日起3个月内，收购或回购本轮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出资或股份，回购资金要在一年内支付”并立即生效；第7.2款于前述情形出现之日自动恢复效力，并修订为“如果上述7.1款情形发生时，本轮投资人有权要求控股股东购买本轮投资人所持公司全部股权，控股股东有义务按照本项约定回购，回购价格按以下两者最大者确定：7.2.1 投资者获得的投资本金和收益之和（包括从公司获得的业绩分红、本协议第12.2.5款约定的退款等一切收益）满足年复合投资回报率至少为7%的条件；7.2.2 回购时本轮投资人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净资产”；第10.1款于前述情形出现之日自动恢复效力，并修订为“10.1 除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轮投资人有权要求控股股东按本协议第七条回购条件提前回购或收购其所持有的全部出资或股份：10.1.1 公司或原股东或公司既有管理层出现本轮投资人不知情的重大财产转移、账外销售等重大诚信问题；10.1.2 若公司主动放弃上市，控股股东须向本轮投资人回购股份，回购价格须满足本轮投资人的投资本金和收益之和（包括从公司获得的业绩分红、本协议第12.2.5款约定

的退款等一切收益）不低于年复合投资回报率12%的条件”并立即生效。

此外，《增资入股协议》还约定投资方享有优先购买权、优先认购权、共同出售权、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转让限制等特殊权利，该等投资方特别权利条款也已经被各方签署的《补充协议（二）》所终止。

鉴于《增资入股协议》中约定的对赌等特别条款在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递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前已终止，发行人未因此额外承担义务，未因此损害其他股东利益，保荐机构和申报律师认为，该等条款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且根据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其他类似的可能影响公司股权清晰的风险。

（四）报告期发行人的资产重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资产售后回租、出售行为如下：

1、售后回租瑞泰生物蛋白

（1）售后回租背景

2013年7月26日，泰昆股份与第一师三团签订了相关协议，约定瑞泰生物蛋白每年向第一师三团支付450.00万的固定分红，由于2014-2015年瑞泰生物蛋白仍存在未弥补亏损，无力支付固定分红，为了减轻瑞泰生物蛋白的负担，促进其健康发展，双方决定解除相关协议，采用售后回租的方式继续合作。

（2）售后回租所履行的程序、内容、价格

2016年10月6日，瑞泰生物蛋白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泰昆股份将持有瑞泰生物蛋白6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3,000.00万元）以1,698.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泰昆农业。泰昆股份和泰昆农业于2016年10月6日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泰昆农业于2016年10月26日将股权转让款支付给泰昆股份。

2016年10月11日，一师三团和泰昆股份签署了资产租赁合同，约定一师三团将位于瑞泰生物蛋白厂区的资产租赁给泰昆股份经营管理使用，租赁期自2016年10月1日至2036年9月30日，总期限为20年，租赁费346.10万元/年。在泰昆股份同意接受的前提下，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转让给承租方。

2016年11月2日，瑞泰生物蛋白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泰昆农业将持有瑞泰生物蛋白6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3,000.00万元）以1,698.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一师三团。泰昆农业和一师三团于2016年11月2日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一师三团于2016年11月1日将股权转让款支付给泰昆农业。

（3）售后回租对本公司经营业务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①对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售后回租完成后，瑞泰生物蛋白全部资产由泰昆股份全资子公司瑞利恒继续承租经营，泰昆股份原有业务不受影响。

②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发行人将每年租金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进行折现，现值45,632,333.82计入固定资产，租金总额6,922.00万与现值差额计入未确认融资费用，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因此，发行人每期将减少计提固定资产折旧，但摊销的未确认融资费用将增加公司财务费用，瑞泰公司由控股子公司变为融资租赁形式对发行人利润影响很小。

2、出售麦盖提油脂

（1）出售背景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适度控制油脂板块的产能与产量，公司认为麦盖提油脂与公司另一油脂加工子公司银谷泰油脂相距较近，且麦盖提交通不便，银谷泰紧挨火车站，因此公司逐渐收缩麦盖提油脂业务并最终决定出售麦盖提油脂给泰昆农业。

（2）所履行的程序、内容、价格

2016年5月4日，麦盖提油脂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泰昆股份将持有的麦盖提油脂10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800.00万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泰昆农业。泰昆股份和泰昆农业于2016年5月15日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16年5月19日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3）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麦盖提油脂经营亏损，净资产为负，转让价款0.00元与享有的转让日净资产份额-42,800,970.81元差额增加资本公积42,800,970.81元。本次转让有利于公司农产品加工业务进一步整合，合理优化产能布局。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1996年泰昆有限公司成立时未验资

1996年7月，昌吉州粮食局与昌吉市粮食局共同以货币资金和非货币资产出资设立泰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321.60万元，实收资本1,034.20万元。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的昌州政办函（1996）13号《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注册登记的函》，同意公司先注册登记，后办理有关手续，并逐步进行规范，故泰昆有限公司成立时，未履行验资手续。

2、1999年3月泰昆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时的验资

1997年2月至1999年3月，昌吉州粮油集团、昌吉市饲料公司、五家渠粮食分局陆续以现金、其他应付款、实物资产、资本公积等对泰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且公司根据评估结果相应调减了实收资本。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东的出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于1999年2月5日出具了新昌会师验字（99）030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199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资本总额为2,527.42万元，其中：实收资本2,407.47万元，盈余公积119.95万元。”至此，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407.0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2,407.47万元，注册资本已经缴足。

3、1999年8月泰昆有限公司改制时的验资

1999年3月，昌吉市饲料公司将所持公司全部股权593.57万元退出，昌吉州粮油集团将部分股权395.98万元退出，五家渠饲料公司将部分股权185.02万元退出；根据政府相关批复，公司从占有、使用的净资产1,232.90万元中剥离174.42万元，剥离后净资产1,058.48万元，职工持股会认购国有法人股832.63万元，剩余国有法人股权225.85万元，按改制前的股权比例分配，即昌吉州粮油集团持有公司157.53万元的股权，五家渠粮贸公司持有68.32万元的股权。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东的出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于1999年8月24日出具了新昌会师验字

(99) 188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1999年6月30日止，泰昆有限公司减少投入资本1,348.99万元，变更后的投入资本总额为1,319.45万元，其中实收资本1,058.48万元，资本公积49.01万元，未分配利润211.96万元。”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仍为2,407.0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1,058.48万元，公司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4、2000年泰昆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时的验资

1999年12月，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282.55万元，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转增143.04万元，同时与昌吉州粮油集团、昌吉州财政局、昌吉州粮食局分别以对公司的债权618.00万元、550.00万元和228.00万元转为同等金额的股权。新疆昌吉会计师事务所对注册资本、投入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0年3月14日出具了新昌会师验字（2000）090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1999年12月31日止，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实收资本为3,000.07万元，其中：昌吉州粮油集团出资832.43万元，出资比例为27.75%，五家渠粮贸公司出资93.00万元，出资比例3.10%，职工持股会出资1,133.31万元，出资比例37.78%，昌吉州粮食局工会出资163.33万元，出资比例5.44%，昌吉州粮食局出资228.00万元，出资比例7.60%，昌吉州财政局出资550.00万元，出资比例18.33%实收资本2,407.47万元，盈余公积119.95万元。”至此，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0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3,000.07万元，注册资本已经缴足。

5、2003年泰昆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时的验资

2003年7月，昌吉州粮油集团与五家渠粮贸公司分别将所持3.49%和1.51%的股权向梁建疆先生转让。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转让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3年7月22日出具了宏昌验字[2003] 0-180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2003年7月22日止，（1）泰昆有限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昌吉州粮油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3.49%的股权转让于自然人梁建疆，一致同意五家渠粮贸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51%的股权转让予自然人梁建疆；（2）昌吉州粮油集团和五家渠粮贸公司分别与梁建疆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3,000万元。”

6、2008年泰昆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时的验资

2008年11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对泰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加注册资本438.63万元。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8年11月10日出具了宏昌验字（2008）0-148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2008年11月8日止，公司已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1,400万元，其中438.63万元增加实收资本，961.37万元增加资本公积。”至此，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438.63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3,438.63万元，注册资本已经缴足。

7、2009年泰昆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时的验资

2009年11月，上海联创、杭州联创对泰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加注册资本299.63万元。新疆宏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9年11月27日出具了宏昌验字（2009）00218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2009年11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上海联创、杭州联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299万元，上海联创实际缴纳4,951.12万元，其中199万元计入实收资本，4,752.1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杭州联创实际缴纳2,488万元，其中1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388万元增加资本公积。”至此，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737.63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3,767.63万元，注册资本已经缴足。

8、2010年2月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的验资

2010年2月5日，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泰昆股份，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及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0年2月5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0）第20426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2010年2月5日止，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泰昆有限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157,291,681.22元，折合股份总额10,000万股，每股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10,000万元，大于股本部分57,291,681.22元计入资本公积。”至此，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0.0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10,000.00万元，注册资本已经缴足。

9、2017年5月对泰昆股份历次出资情况进行验资复核

2017年5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核字【2017】02000019号《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复核报告》，确认发行人历次验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1号—验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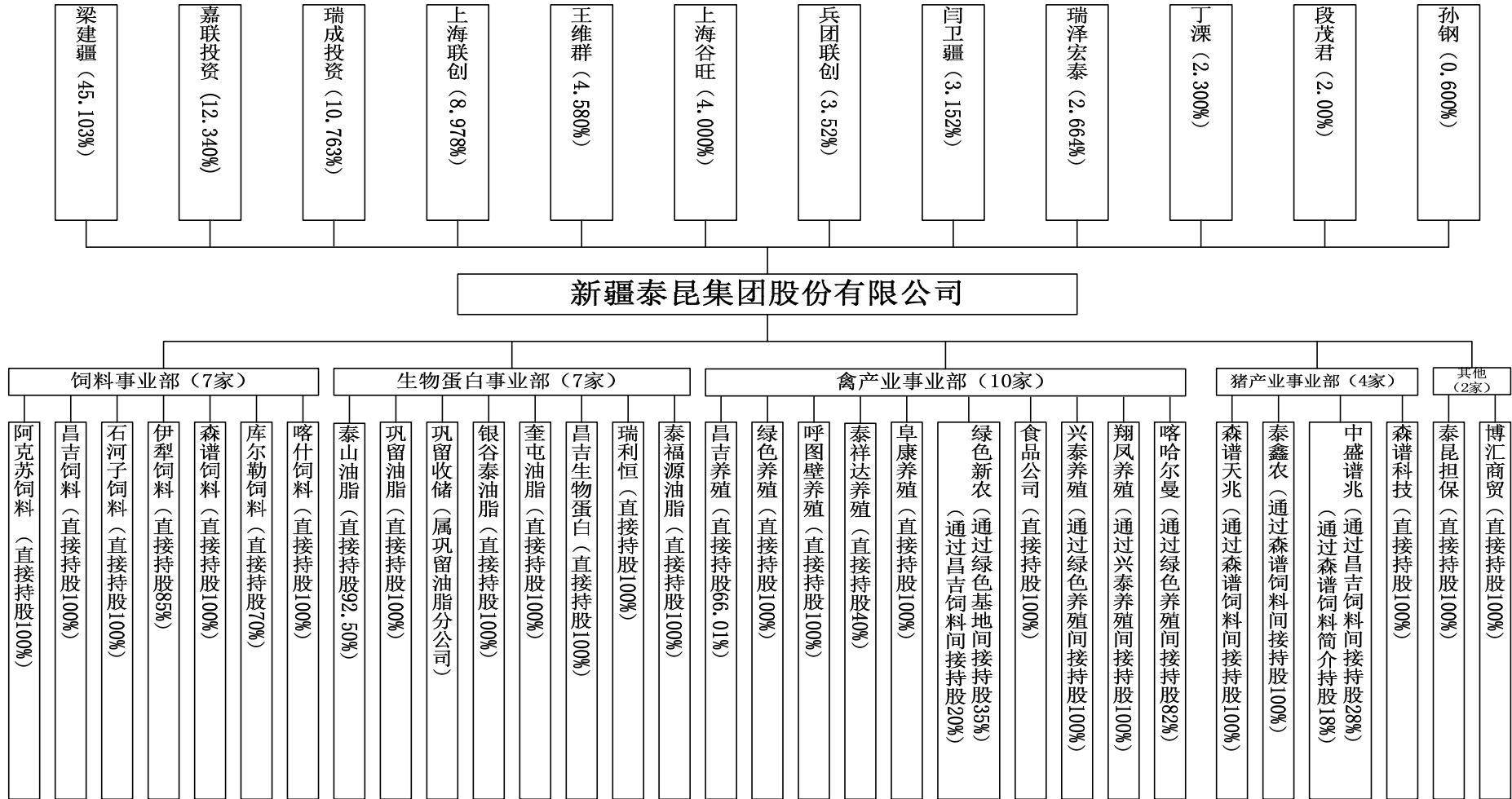
（二）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系由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投入的资产为泰昆有限公司的全部净资产，并按泰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值以1: 0.6357615306比例折成股份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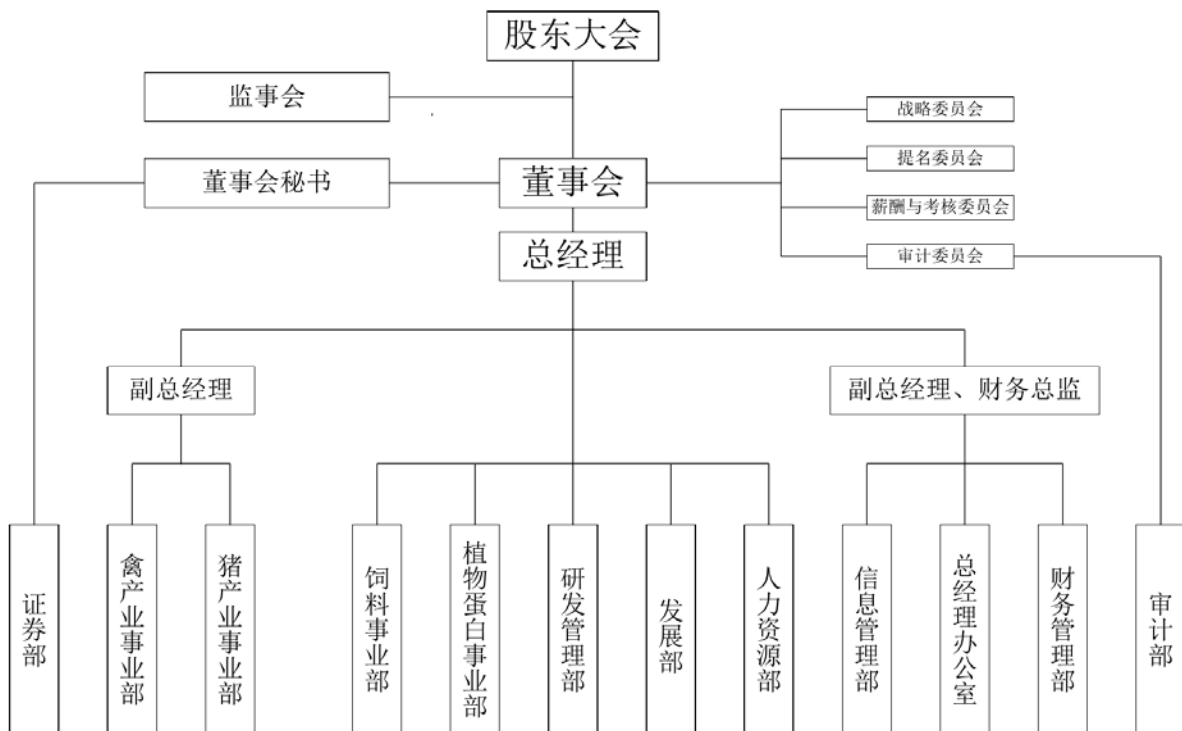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和发起人组织结构

（一）外部股权结构图

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前）股权结构图



（二）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发行人职能部门介绍

1、证券部

证券部按照证监会要求规范运作公司管理体系，积极配合和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以证券事务（三会规范运作及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为日常工作的立足点，对证监会和投资者发布公司信息，配合公司资本性项目的组织实施，加强外部衔接与沟通，有效提升治理水平和公司形象，促进公司资本市场价值体现及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研发管理部

研发管理部的职责包括：①负责技术体系的规划工作；②负责技术研发、技术创新项目的规划、预算拟定与执行推进工作；③技术相关组织（如饲料工程中心）的管理；④负责外聘专家顾问团队的甄选、合作管理（如博士、专家、顾问等）与核心人才引进的评估工作；⑤技术管理制度的制订与推行；⑥配合相关部门完成科研项目申报；⑦专利管理；⑧负责技术类外部接洽事务。

3、发展部

发展部负责配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向各单位提供工程投资建设的各类服务，同时掌握国家、自治区、地州的相关政策信息，对公司产业发展提供申请政策资金的支持。

4、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在总经理领导下，配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负责建立、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并组织实施。通过建立并实施员工评价、发展、激励机制和员工参与、学习、沟通平台，从而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对人力资源方面的需求。

5、信息管理部

信息管理部主要职责包括：①组织制订公司信息化方面的制度、标准、流程；②组织编写公司信息化职能战略；③组织研究、评估公司信息化项目，并对信息化项目组织实施和进行管理；④负责评价信息化项目实施成果以及评价各部、分子公司信息化工作实施效果；⑤组织对各分（子）公司信息化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及不定期检查；⑥组织对公司现有信息系统进行维护、升级；⑦负责公司所有系统的用户权限管理和维护；⑧组织对公司计算机硬件及相关软硬件设施统筹计划、采购标准；⑨组织制定部门月度、年度工作计划及费用预算；⑩负责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

6、总经理办公室

总经理办公室的主要职责包括：①信息畅通：负责总部、事业部、子公司之间的信息沟通、追踪督导、上传下达，负责总部各类行政类公文的拟定、下发、督导工作；②外联业务：负责建立、维护、优化与政府职能部门、业务合作伙伴等各类外部的关系，协助主管领导处理突发事件（维护、沟通、协调等）；③会议、大型活动的组织、筹办等工作；④行政管理制度建设、制订、修订、督导执行等工作；⑤负责总部档案管理，并对各子公司的档案工作进行指导、检查；⑥其他总部类工作。

7、财务管理部

财务管理部主要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完善，并根据《会计法》和

《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组织制定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办法并组织实施。

会计核算：①督导开展、完善会计核算、财务业务流程及财务分析工作；②编制总部对内、对外的各类会计报表、统计报表；③负责总部及各事业部对外申报数据把关工作,确保口径统一；④建立和完善公司的统计管理体系，确保统计基础资料的真实性；⑤负责向总经理及董事会报告公司各会计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它相关财务指标。

财务管理：①负责拟定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及审定后实施，指导评审各事业部、子公司及各部门预算工作；②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分解月度计划并监督执行；③督导事业部、子公司及各部门资产、负债、成本费用、利润的管理；④指导、监督、检查各事业线、子公司财务部门的各项工作；⑤参与总部及各事业部的绩效制定、考核工作；⑥维护工商、税务、银行等系统的业务关系。

投融资管理：①参与公司投资行为、重要经营活动等方面的决策和方案的制定；②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负责制订年度融资规划；③负责组织实施融资规划及资金管理。

税收管理：负责公司及各事业部纳税筹划及税收相关工作。

财务信息化工作：协助信息管理部负责ERP财务系统的维护开发工作。

团队建设：①负责部门人员招聘、培训、考核、岗位调配、业务指导、工作作风、状态等管理工作；②建设财务团队，培养高素质的财务人员队伍。

8、审计部

审计部的主要职责包括：①负责公司的审计规章制度的制定；②对公司的资金、财产的安全、完整及管理情况和资产质量进行监督检查；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工程项目预决算、对外投资及风险控制等经济活动和重要的经济合同的真实、准确、合规合法进行审计监督；④对公司及控股、参股企业管理层经营业绩考核及有关经济活动进行监督审计与评价；⑤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有效性及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评价；⑥对经营风险进行评价；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⑦对公司重要经

营岗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经济责任进行审计；⑧对公司发生的重大财务异常情况或严重损失浪费公司利益的行为进行专项审计。

9、饲料事业部

负责饲料板块整体运营方向符合行业变革趋势，保证经营成果。具体包括技术研发、原料采购到生产运营、品质控制、营销拓展等各个环节的过程管控以及各个职能线路流程、制度等标准的修订与改善；负责饲料各职能线路人员的培养以及激励考核模式的优化。

10、禽产业事业部

负责家禽养殖（自养+放养）和屠宰加工，负责产品销售及市场开拓工作；负责肉禽产品质量过程控制；负责食品安全；负责相关生产经营的考核；制定各种生产管理制度。

11、植物蛋白事业部

负责农产品加工、销售及市场开拓工作；负责原料采购工作；负责新产品研发和设备技术改造管理；负责对市场风险的管控；负责为饲料生产提供原料保障；制定各项生产管理制度，编制相关生产规程；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和食品安全；负责生产与技术管理及相关生产经营的考核。

12、猪产业事业部

负责核心种猪繁育、生猪养殖（自养+放养）、销售及市场开拓工作；负责养殖技术的研发和工艺的改进；制定各项养殖管理制度，编制相关养殖规程；负责相关生产经营的考核。

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与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30家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另有1家由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

1、从事农产品加工业务的子公司及分公司

（1）银谷泰油脂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3年8月28日

住所：新疆喀什地区巴楚县光明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1307516904280

法定代表人：曹治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棉籽、豆类、棉籽粕、豆粕、棉籽油、豆油及副产品的收购、加工及销售、饲料加工及销售、溶剂油及油脂加工辅料的购销、粮油机械及配件的购销、棉短绒销售，场地租赁及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3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8日

（2）泰山油脂

注册资本：800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7月18日

住所：新疆伊犁州伊宁县和平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4021763772674A

法定代表人：甘从贵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0.00	92.50
2	伊宁县粮食收购有限责任公司	60.00	7.50
合计		800.00	100.00

经营范围：粮油加工，农副产品收购，粮油销售，饲料粕类加工、销售。

营业期限：2004年7月18日至2024年7月17日

（3）巩留油脂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10月23日

住所：新疆伊犁州巩留县城镇北环路工业园区16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40247922940506

法定代表人：甘从贵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粮油加工、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粕类加工、销售；收购、储存、销售、烘干玉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6年10月23日至长期

（4）巩留收储

成立日期：2015年6月26日

营业场所：新疆伊犁州巩留县城镇北环路16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4024328767918J

负责人：甘丛贵

经营范围：粮油加工、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粕类加工、销售；收购、储存、销售、烘干玉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5年6月26日至长期

（5）昌吉生物蛋白

注册资本：8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9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36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666664743E

法定代表人：韩远广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食用植物油的生产、销售；农副产品（除粮、棉外）收购、加工、

销售；饲料粕类及副产品加工、销售及辅助材料的购销；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通过边境小额贸易方式向毗邻国家开展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允许经营边贸项下废钢、废铜、废铝、废纸、废塑料等国家核定公司经营的五种废旧物资的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7年10月9日至长期

（6）瑞利恒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26日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二号工业园纬三路东215号瑞泰生物公司2#办公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2MA7774LL0N

法定代表人：刘哲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食用植物油，单一饲料（棉籽蛋白、棉籽粕）加工、收购及销售。油脂加工中辅助材料的收购销售（食品除外）；油料植物的加工、收购及销售；粮油加工设备及零配件的收购销售；棉短绒的加工、收购及销售；棉壳的加工、收购及销售；棉籽的加工、收购及销售；棉仁的加工、收购及销售；仓储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6年10月26日至长期

（7）奎屯油脂

注册资本：6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6月30日

住所：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准噶尔路11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4003689574011X

法定代表人：梁建军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食用植物油，饲料，油料植物的加工、收购及销售；油脂加工中辅助材料，粮油加工设备及零配件，棉短绒，棉籽、葵花籽，黄豆的收购、销售；场地租赁；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9年6月30日至2019年6月29日

（8）泰福源油脂

注册资本：1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7月23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10栋三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1328831633G

法定代表人：甘丛贵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食用植物油加工、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粮油零售、包装服务、铁路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谷物仓储。

营业期限：2015年7月23日至长期

2、从事饲料加工业务的子公司

（1）昌吉饲料

注册资本：760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3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牛圈子湖（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示范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722363161K

法定代表人：鲁红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农副产品收购，饲料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农畜产品（除种子）销售；牲畜饲养、家禽养殖、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1年12月3日至长期

（2）库尔勒饲料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5年10月18日

住所：库尔勒市天山西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017789966627

法定代表人：鲁红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昆股份	700.00	70.00
2	新疆羌都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经营范围：饲料，粮食收购，批发零售；其他农畜产品、饲料，养殖、销售；畜禽，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5年10月18日至2025年10月16日

（3）石河子饲料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9日

住所：石河子北泉镇阳光小区8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1666666407R

法定代表人：鲁红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饲料的生产销售，农副产品的收购、销售，畜禽的养殖、销售，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7年10月9日至2017年10月8日

（4）阿克苏饲料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8年7月31日

住所：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南工业园区白玉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901676336858K

法定代表人：鲁红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饲料生产及销售，农副产品收购；饲料添加剂、农畜产品的销售；畜牧养殖、销售；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8年7月31日至2018年7月30日

（5）喀什饲料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08年10月22日

住所：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南疆齐鲁工业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122679280263Y

法定代表人：鲁红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饲料的生产与销售；农畜产品的销售，畜禽养殖、销售；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8年10月22日至2028年12月31日

(6) 伊犁饲料

注册资本：2,400万元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25日

住所：伊宁县七十团团结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4021682708128W

法定代表人：鲁红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昆股份	2,040.00	85.00
2	伊犁农业第四师七十团	360.00	15.00
合计		2,400.00	100.00

经营范围：饲料加工，农副产品收购、销售，饲料的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苗鸡销售。畜禽养殖、销售、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8年12月25日至2058年12月25日

(7) 森谱饲料

注册资本：2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7月23日

住所：新疆五家渠市下三工村（五家渠军垦南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4689598451H

法定代表人：鲁红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混合饲料、单一饲料（饲料用膨化大豆）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销售：饲料添加剂；畜禽养殖；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9年7月23日至长期

3、从事禽养殖及屠宰业务的子公司

（1）昌吉养殖

注册资本：1,765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1月25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36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734447848D

法定代表人：陈哲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昆股份	1,165.00	66.01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局机关服务中心	600.00	33.99
合计		1,765.00	100.00

经营范围：种鸡、种鸡苗、种蛋的生产；家禽加工。销售：农畜产品、畜牧机械、饲料；家禽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2年1月25日至2022年1月24日

（2）绿色养殖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03年6月11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36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74869986XM

法定代表人：陈哲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种鸡、种鸡苗、种蛋。家禽饲养、加工、销售。

营业期限：2003年6月11日至长期

（3）呼图壁养殖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7月4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呼图壁县大丰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23663611224E

法定代表人：陈哲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家禽养殖、销售；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7年7月4日至2037年7月4日

（4）阜康养殖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9月6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天山街一号畜牧兽医局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2663649011C

法定代表人：陈哲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家禽养殖、销售；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7年9月6日至2057年9月5日

（5）绿色新农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6月12日

住所：新疆五家渠工业园区青湖北路328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4MA776AM06T

法定代表人：陈哲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疆中盛嘉康牧业有限公司	900.00	45.00
2	绿色养殖	700.00	35.00
3	昌吉饲料	400.00	20.00
合计		2,000.00	100.00

经营范围：畜禽引进、生产、养殖、销售；农副产品收购、销售；饲草料种植、销售；畜禽兽药、添加剂销售；畜牧科技及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6年6月12日至长期

（6）泰祥达养殖

注册资本：6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7月2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369号办公大楼206号（19区6丘6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396181943T

法定代表人：王明亮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昆股份	240.00	40.00
2	山东荣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00	30.00
3	文水县锦绣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180.00	30.00
合计		600.00	100.00

经营范围：家禽饲养、销售、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4年7月2日至长期

(7) 兴泰养殖

注册资本：1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7月15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369号一楼103号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1396408247A

法定代表人：陈哲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绿色养殖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经营范围：家禽饲养、销售；养殖技术服务。

营业期限：2014年07月15日至2034年07月13日

(8) 翔凤养殖

注册资本：12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3月4日

住所：新疆石河子市北泉镇上海路10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1MA775M6Q4L

法定代表人：宋伟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泰养殖	120.00	100.00
合计		120.00	100.00

经营范围：家禽饲养、销售，畜禽饲养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营业期限：2016年3月4日至2036年3月3日

(9) 食品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10月19日

住所：乌鲁木齐高新区北区1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792287504J

法定代表人：木沙江·吾拉英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家禽的加工销售。家禽养殖，冷冻相关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农畜产品的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6年10月19日至长期

（10）喀哈尔曼

注册资本：1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9月2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抚顺街北三巷60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3288448488

法定代表人：帕尔哈提·木沙江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绿色养殖	82.00	82.00
2	解佑爱	10.00	10.00
3	帕尔哈提·木沙江	8.00	8.00
	合计	100.00	100.00

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营业期限：2015年9月2日至长期

4、从事猪养殖业务的子公司

（1）森谱天兆

注册资本：2,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9月18日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第一师三团职工创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238764522N

法定代表人：朱海涛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森谱饲料	2,500.00	100.00
合计		2,500.00	100.00

经营范围：畜禽养殖、繁殖、销售，提供畜禽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5年9月18日至2045年9月17日

（2）泰鑫农

注册资本：2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19日

住所：新疆阿拉尔市夏合勒克镇十四团农机服务中心二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2MA7751F1XB

法定代表人：朱海涛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森谱饲料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经营范围：畜牧养殖、繁殖；销售畜牧产品；提供畜牧养殖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5年10月19日至长期

（3）中盛谱兆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4月29日

住所：新疆五家渠工业园区青湖北路328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4MA77623M37

法定代表人：朱海涛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疆中盛嘉康牧业有限公司	1,700.00	34.00
2	昌吉饲料	1,400.00	28.00
3	森谱饲料	900.00	18.00
4	四川天兆猪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计		5,000.00	100.00

经营范围：畜禽引进、生产、养殖、销售；农副产品收购；饲料生产加工与销售；饲草料种植、销售；畜禽兽药、添加剂销售；畜牧科技及养殖技术服务；畜禽食品加工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6年4月29日至2046年4月29日

（4）森谱科技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6日

住所：新疆五家渠粮食局住宅楼（长安西街622号、玖区长安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4MA77791G6A

法定代表人：朱海涛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农牧科技及养殖技术服务；畜禽引进、生产、养殖、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畜禽食品加工与销售；饲料生产加工与销售；饲草料种植、销售；畜

禽兽药、添加剂销售；养殖技术管理咨询与服务。

营业期限：2016年11月16日至长期

5、从事其他业务的子公司

（1）博汇商贸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3月4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36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333183079W

法定代表人：鲁红龙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饲料原料贸易、粮食收购与销售、预混合添加剂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精料补充料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房屋租赁、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销售、微生物制剂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5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2日

（2）泰昆担保

注册资本：2,05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4月8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1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6864698812

法定代表人：张成军

股东及持股比例：发行人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

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国家及自治区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9年4月8日至长期

6、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及2016年末/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申报会计师审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资产总额（元）	所有者权益（元）	净利润（元）
阿克苏饲料	饲料生产	44,172,748.12	10,515,750.35	4,281,836.86
昌吉饲料	饲料生产	158,889,385.43	30,532,737.85	34,316,460.56
石河子饲料	饲料生产	39,676,552.86	8,570,504.14	5,467,701.26
伊犁饲料	饲料生产	62,843,738.60	48,132,547.11	4,386,162.91
森谱饲料	饲料生产	43,407,031.42	5,772,241.25	12,132,855.33
库尔勒饲料	饲料生产	25,302,373.94	16,690,610.29	2,918,993.78
喀什饲料	饲料生产	30,506,336.64	6,108,934.80	928,614.81
昌吉生物蛋白	农产品加工	79,470,024.08	-14,448,140.53	2,820,982.89
奎屯油脂	农产品加工	187,578,476.73	-702,115.11	4,268,097.51
泰山油脂	农产品加工	26,476,023.01	26,141,802.04	-245,427.33
巩留油脂	农产品加工	26,434,290.13	8,728,817.24	-1,600,236.52
银谷泰油脂	农产品加工	97,430,120.37	-32,507,759.91	354,425.53
泰福源	农产品加工	2,044,632.76	255,200.15	-369,728.56
瑞利恒	农产品加工	260,339,035.98	-4,957,212.84	-9,957,212.84
昌吉养殖	禽养殖	16,541,510.28	15,990,676.77	553,953.08
绿色养殖	禽养殖	77,398,474.36	-3,144,533.46	-7,110,937.07
呼图壁养殖	禽养殖	40,515,131.84	5,439,773.30	3,733,533.86
泰祥达养殖	禽养殖	7,289,653.09	6,910,169.30	910,468.65
阜康养殖	禽养殖	29,924,841.33	7,342,331.22	2,474,658.13
绿色新农	禽养殖	17,803,791.76	16,433,180.30	-66,819.70
兴泰养殖	禽养殖	11,287,665.90	-3,463,693.08	-2,661,100.08
翔凤养殖	禽养殖	7,068,073.22	2,204,874.61	1,376,874.61
食品公司	禽肉加工	51,951,435.86	14,058,865.93	2,730,341.58
喀哈尔曼	禽产品贸易	560,478.39	560,404.49	-399,088.24
泰昆担保	担保	21,739,061.17	18,519,167.86	-1,271,670.85
博汇商贸	贸易	42,031,275.91	-4,261,758.91	-2,164,090.13
森谱天兆	猪养殖	41,599,657.69	16,409,929.31	-964,097.59
泰鑫农	猪养殖	2,550,559.66	2,459,394.48	584,842.05
中盛谱兆	猪养殖	56,863,618.51	48,956,477.17	-1,043,522.83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资产总额（元）	所有者权益（元）	净利润（元）
森谱科技	猪养殖	-	-	-
合计		1,509,695,999.04	253,249,176.12	56,386,871.66

（二）参股公司情况

1、仁品科技

注册资本：100万元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7日

住所：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纺织工业城白羽路6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9010722244095

法定代表人：段茂君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段茂君	80.00	80.00
2	泰昆股份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经营范围：棉仁蛋白科技研发；棉仁蛋白加工；棉籽剥壳；农副产品、棉籽、皮棉、棉短绒、棉粕的收购与销售；棉籽剥壳机及其配件的销售，技术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3年7月17日至2043年7月16日

2、克拉玛依晨光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3年9月13日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五五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2000760822760

法定代表人：陈运霞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45.00
2	泰昆股份	460.00	23.00
3	许建民	400.00	20.00
	颜克益	240.00	12.00
合计		2,000.00	100.00

经营范围：农业技术、植物萃取技术推广服务；棉籽收购及加工；棉短绒、棉壳、棉籽蛋白、棉籽糖、棉籽肽加工；食用植物油加工及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工程总承包；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3年9月13日至长期

3、羌都泰昆

注册资本：4,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4月6日

住所：新疆巴州若羌县农副产品加工园胜利路25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24MA775UPP9U

法定代表人：许敏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疆羌都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20.00	90.50
2	泰昆股份	380.00	9.50
合计		4,000.00	100.00

经营范围：畜牧养殖和销售、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6年4月6日至2046年4月5日

（三）报告期内注销或处置的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销登记或转让时间
1	疆泰养殖	2014年2月被阜康养殖吸收合并后注销
2	新丰养殖	2014年2月被阜康养殖吸收合并后注销

序号	公司名称	注销登记或转让时间
3	康源养殖	2014年4月被呼图壁养殖吸收合并后注销
4	大德养殖	2014年4月被呼图壁养殖吸收合并后注销
5	动营开发	2016年12月被昌吉饲料吸收合并后注销
6	瑞泰生物蛋白	2016年10月发行人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泰昆农业
7	麦盖提油脂	2016年5月发行人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泰昆农业

七、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1、七名自然人

序号	姓名	国籍	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梁建疆	中国	无	65230119631112XXXX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2	吕友立	中国	无	41282219720112XXXX	河南省泌阳县
3	王维群	中国	无	65230119580711XXXX	新疆昌吉市
4	孙钢	中国	无	37010319701029XXXX	济南市中区
5	闫卫疆	中国	无	65230119680107XXXX	新疆五家渠市
6	段茂君	中国	无	65230119660213XXXX	新疆昌吉市
7	丁溧	中国	无	65230119710705XXXX	新疆昌吉市

2、嘉联投资

注册资本：460.6039万元

实收资本：460.6039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11月26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海棠公馆二期10号楼3单元201室（33区1丘32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697803013F

法定代表人：程建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1	王成	48.514463	10.533	泰昆股份董事、总经理
2	孙铭	37.824930	8.212	原瑞泰生物蛋白总经理（2016年7月离职）
3	王欣	29.905602	6.493	原泰昆担保会计（2014年5月退休）
4	王明亮	26.110150	5.669	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5	甘丛贵	24.201540	5.254	植物蛋白事业部副总经理
6	鲁红龙	22.410150	4.865	饲料事业部总经理
7	丁 溧	22.405294	4.864	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	梁建军	18.551945	4.028	植物蛋白事业部运营中心副总监、奎屯油脂总经理（梁建疆弟弟）
9	梁雅卉	18.551945	4.028	总经理办公室秘书（梁建疆之女）
10	程建斌	13.672803	2.968	泰昆股份人力资源部总监
11	王养琪	11.485024	2.494	原昌吉饲料员工（2015年2月退休）
12	付燕玲	11.485024	2.494	植物蛋白事业部财务部经理
13	刘陆平	10.315890	2.241	原泰昆股份信息管理部经理（2015年6月离职）
14	朱海涛	7.467067	1.621	猪产业事业部总经理
15	阳 刚	7.462497	1.620	伊犁饲料总经理、蛋鸡产品线总经理
16	曹晓梅	6.877260	1.493	泰昆股份人力资源部经理、职工监事
17	徐 燕	6.739715	1.464	禽产业事业部财务部经理
18	李学斌	6.739715	1.464	原泰昆股份总经理办公室员工（2002年6月退休）
19	魏军文	6.739715	1.463	昌吉饲料采购员
20	何 菲	6.739715	1.463	泰昆股份财务管理部出纳
21	王亚玲	6.739715	1.463	泰昆股份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22	刘建荣	6.739715	1.463	昌吉饲料财务部经理
23	崔永琴	6.739715	1.463	禽产业事业部技术部经理
24	杨 斌	6.739715	1.463	食品公司设备专员
25	木沙江·努尔丁	6.739715	1.463	原食品公司生产经理助理（2016年2月辞职）
26	黄定忠	6.739715	1.463	昌吉饲料仓储主管
27	唐希利	6.739715	1.463	原昌吉饲料仓储主管（2012年3月离职）
28	徐慧玲	6.739715	1.463	原昌吉饲料仓储部司磅员（2016年8月退休）
29	高自利	6.739715	1.463	猪产业事业部项目部专员
30	蔡 尉	6.739715	1.463	泰昆股份财务管理部会计
31	王朝清	6.739715	1.463	蛋鸡产品线技术服务经理
32	杨 明	5.742512	1.247	原昌吉生物蛋白生产技术部员工（2016年4月退休）
33	许有新	5.329877	1.157	原昌吉饲料生产部经理（2016年4月退休）
34	宁学文	4.852264	1.053	饲料事业部猪产品线总经理
35	魏万虎	4.470219	0.971	饲料事业部生产技术部设备专员
36	王 琮	4.330217	0.940	食品公司副总经理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37	骆凯军	3.920038	0.851	原植物蛋白事业部物流专员（2016年4月退休）
38	党晓敏	3.920038	0.851	原饲料事业部综合部经理（2014年9月离职）
39	王文亮	3.920038	0.851	森谱饲料仓储部主管
40	王永刚	3.920038	0.851	昌吉饲料生产部主任
41	卢建刚	1.861800	0.404	泰昆股份信息管理部经理
合计		460.604350	100.000	—

嘉联投资《营业执照》上记载的注册资本460.6039万元与其实际注册资本460.60435万元存在差异，根据嘉联投资的说明，并经核查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9月26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宏昌天圆验字[2012]00150号），嘉联投资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460.60435万元，上述差异系多次四舍五入累加导致。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其他专业咨询，其他企业管理服务，提供市场调查、市场管理服务，其他商务服务，其他未列明的商务服务。

营业期限：2009年11月26日至2029年11月25日

3、瑞成投资

注册资本：401.9665万元

实收资本：401.9665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11月26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海棠公馆二期10号楼3单元201室（33区1丘32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697803005L

法定代表人：韩远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1	李久强	44.702190	11.121	食品公司帕戈郎品牌总监
2	王晓玲	33.629801	8.366	食品公司项目部经理
3	韩远广	18.547499	4.614	植物蛋白事业部生产技术总监、昌吉生物蛋白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4	郭建春	17.193150	4.277	原植物蛋白事业部精品销售总监 (2015年4月离职)
5	张华义	16.814901	4.183	原阿克苏饲料总经理助理(2014年9月退休)
6	刘雪梅	11.485024	2.857	饲料事业部品管部经理
7	李秋荣	11.485024	2.857	原禽产业事业部行政部经理(2016年10月退休)
8	刘朝阳	11.485024	2.857	原昌吉生物蛋白经营部经理(2013年9月25日离职)
9	熊成	11.485024	2.857	原森谱饲料内务厂长(2014年11月25日离职)
10	陈哲	11.212138	2.789	禽产业事业部总经理
11	衡晓英	11.204600	2.787	董事会秘书
12	雷建丽	10.364500	2.578	原泰昆股份工会副主席(2015年2月内退)
13	秦序山	8.699734	2.164	原森谱饲料员工(2015年3月退休)
14	王绪人	7.482453	1.862	石河子饲料总经理、昌吉饲料总经理
15	朱海涛	7.480133	1.861	猪产业事业部总经理
16	孙建华	7.474381	1.860	饲料事业部生产部副总监
17	刘哲	7.474381	1.860	瑞利恒总经理
18	刘坤	7.474381	1.860	饲料事业部水产产品线常务副经理
19	鲁红龙	7.109763	1.768	饲料事业部总经理
20	王明亮	7.098187	1.764	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21	朱景洋	6.877260	1.711	原奎屯油脂副总经理(2013年12月离职)
22	尚明华	6.739715	1.677	饲料事业部品管部化验专员
23	王成芬	6.739715	1.677	饲料事业部采购部采购专员
24	彭君	6.739715	1.677	原昌吉生物蛋白仓储部保管(2017年4月退休)
25	陶萍	6.739715	1.677	食品公司会计
26	黄建军	6.739715	1.677	食品公司警卫
27	赵翠萍	6.739715	1.677	原昌吉生物蛋白员工(2015年3月退休)
28	何江红	6.739715	1.677	森谱饲料品管部化验员
29	朱祥	6.739715	1.677	石河子饲料生产部经理
30	赵飞	6.739715	1.677	猪产业事业部综合部经理
31	何自生	6.739715	1.677	禽产业事业部技术部技术专员
32	蒋涛	6.739715	1.677	原植物蛋白事业部销售二部经理 (2015年9月离职)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33	杜秀平	5.950011	1.481	饲料事业部技术研发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34	孙勤	5.604967	1.394	昌吉生物蛋白生产部经理
35	孟华	5.604967	1.394	原昌吉饲料员工（2006年4月退休）
36	聂国强	3.920038	0.975	昌吉饲料安全专员
37	王志勇	3.920038	0.975	阿克苏饲料配方师
38	朱小辉	3.734321	0.929	饲料事业部采购副总监
39	曹治龙	3.732005	0.928	银谷泰副总经理
40	彭鹤	3.716000	0.924	饲料事业部技术研发中心配方师、水产产品线技术副总监
41	马志雄	3.094767	0.770	原动营开发员工（2006年2月内退）
42	任雪莲	2.785290	0.693	原森谱饲料员工(2010年10月退休)
43	曹英	2.242957	0.559	原昌吉饲料警卫（2011年9月内退）
44	梁雅卉	2.241008	0.558	总经理办公室秘书（梁建疆之女）
45	程建斌	1.494658	0.372	泰昆股份人力资源总监
46	郑江晟	1.134748	0.282	饲料事业部生产部设备专员
47	刘玉红	0.550181	0.137	禽产业事业部行政部副经理
48	张伟	0.550181	0.137	森谱饲料出纳
49	路振林	0.550181	0.137	森谱饲料生产班长
50	尹燕	0.223920	0.056	泰昆股份人力资源部企划经理
合计		401.966630	100.000	—

瑞成投资《营业执照》上记载的注册资本401.9665万元与其实际注册资本401.966630万元存在差异，根据瑞成投资的说明，并经核查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9月26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宏昌天圆验字[2012]00151号），瑞成投资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401.966630万元，上述差异系多次四舍五入累加导致。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其他专业咨询，其他企业管理服务，提供市场调查、市场管理服务，其他商务服务，其他未列明的商务服务。

营业期限：2009年11月26日至2029年11月25日

4、上海联创

认缴出资额：3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8月28日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92号1号楼201-31单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94156498Q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2	上海瑞苍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00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3	昌都市祥泰实业有限公司	4,550.00	13.00	有限合伙人
4	上海徐汇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5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6	刘玉萍	3,5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7	上海灏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2,450.00	7.00	有限合伙人
8	上海麟鸿实业有限公司	2,450.00	7.00	有限合伙人
9	何君琦	700.00	2.00	有限合伙人
10	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	1.00	普通合伙人
合计		35,000.00	100.00	—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自2009年8月28日至2019年2月27日。

经核查私募基金备案证书、查阅私募基金备案登记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上海联创于2014年4月21日办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D1766）。

上海联创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5月7日，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88758492T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袁怡，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营业期限自2009年5月7日至2024年5月6日，住所为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92号1号楼201-14单元，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君琦	50.00	5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袁怡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经核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查阅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1日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00810）。

5、杭州联创

认缴出资额：2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9月1日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文一西路77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694559078D

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杭州玖润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12.50	有限合伙人
2	余干永泽商行贸易有限公司	2,300.00	11.50	有限合伙人
3	诸暨润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500.00	7.50	有限合伙人
4	电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5.00	有限合伙人
5	杭州西湖四季都市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5.00	有限合伙人
6	杭州汇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	5.00	有限合伙人
7	应流芳	1,000.00	5.00	有限合伙人
8	孙文	1,000.00	5.00	有限合伙人
9	潘春晓	1,000.00	5.00	有限合伙人
10	杭州诚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0	4.50	有限合伙人
11	临安浩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2	陈晔	700.00	3.50	有限合伙人
13	戚荣林	700.00	3.50	有限合伙人
14	林竹	600.00	3.00	有限合伙人
15	杭州融善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600.00	3.00	有限合伙人
16	义乌影响力酒业有限公司	600.00	3.00	有限合伙人
17	杭州汇创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600.00	3.00	有限合伙人
18	浙江华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2.50	有限合伙人
19	浙江电建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500.00	2.5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20	台州固银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2.50	有限合伙人
21	杭州丽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50	有限合伙人
22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	普通合伙人
合计		20,000.00	100.00	—

经营范围：服务：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除证券、期货），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合伙期限：自2009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

经核查私募基金备案证书、查阅私募基金备案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杭州联创于2014年4月23日办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D1898）。

杭州联创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0月7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6679873309P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徐汉杰，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营业期限自2008年10月7日至2028年10月6日，住所为西湖区文一西路778号，经营范围为服务：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财务咨询，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汉杰	1,600.00	80.00
2	陈修	400.00	20.00
合计		2,000.00	100.00

经核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查阅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01248）。

（二）发行人的股东

泰昆股份成立后至今，公司股份结构发生过数次变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

五节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权结构变化”。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泰昆股份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建疆	4,510.30	45.103
2	嘉联投资	1,234.00	12.340
3	瑞成投资	1,076.30	10.763
4	上海联创	897.80	8.978
5	王维群	458.00	4.580
6	上海谷旺	400.00	4.000
7	兵团联创	352.00	3.520
8	闫卫疆	315.20	3.152
9	瑞泽宏泰	266.40	2.664
10	丁溧	230.00	2.300
11	段茂君	200.00	2.000
12	孙钢	60.00	0.600
合计		10,000.00	100.000

1、上海谷旺

上海谷旺成立于2011年10月24日，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583495067P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上海市嘉定区嘉戩公路328号7幢324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期限自2011年10月24日至2019年10月23日。

经核查上海谷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宁夏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	13.9373	有限合伙人
2	潍坊众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9.9552	有限合伙人
3	河南金恩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9.9552	有限合伙人
4	桂林力源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9.9552	有限合伙人
5	黄文良	1,000.00	9.9552	有限合伙人
6	马良胜	1,000.00	9.9552	有限合伙人
7	史效华	1,000.00	9.9552	有限合伙人
8	山东荣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9.9552	有限合伙人
9	上海润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9.9552	有限合伙人
10	潍坊大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3.9821	有限合伙人
11	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5.00	2.4390	普通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合计	10,045.00	100.0000	

经核查私募基金备案证书、查阅私募基金备案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上海谷旺于2015年2月17日办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D3229）。

上海谷旺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9月9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45618931286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尉安宁，注册资本为300万元人民币，营业期限自2010年9月9日至2040年9月8日，住所为上海市嘉定区嘉戩公路328号7幢325室，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尉安宁	192.00	64.00
2	宁波福星正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15.00
3	孙钢	30.00	10.00
4	上海桓铭商务咨询管理中心	18.00	6.00
5	范国英	15.00	5.00
	合计	300.00	100.00

经核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查阅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15日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08601）。

2、兵团联创

兵团联创成立于2011年7月1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9001576230829J的营业执照，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期限自2011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主要经营场所为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37号3-6号，经营范围为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权及相关咨询服务。

兵团联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29.7030	有限合伙人
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19.8020	有限合伙人
3	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4.8515	有限合伙人
4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9.9010	有限合伙人
5	大土河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4.9505	有限合伙人
6	杨东盈	5,000.00	4.9505	有限合伙人
7	新疆方圆联成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5,000.00	4.9505	有限合伙人
8	宜信卓越财富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	4.9505	有限合伙人
9	新余双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3.9604	有限合伙人
10	深圳双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9901	有限合伙人
1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9901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01,000.00	100.0000	—

经核查私募基金备案证书、查阅私募基金备案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兵团联创于2014年4月9日办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D1932）。

兵团联创执行事务合伙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06月14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900157621436XM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韩宇泽，注册资本为500万人民币，营业期限自2011年6月14日至2021年6月13日，住所为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37号3-1室，经营范围为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经核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查阅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9日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00730）。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7月09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100556487803F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韩宇泽，注册资本1,000万，营业期限自2010年07月09日至2030年07月08日，住所为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昆明路4号2栋1-201室，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韩宇泽	400.00	40.00
2	冯涛	600.00	60.00
合计		1,000.00	100.00

经核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查阅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公示信息（<http://gs.amac.org.cn/>），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9日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00802）。

3、瑞泽宏泰

瑞泽宏泰成立于2015年6月16日，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100328892241Q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冬融街481号，执行事务合伙人樊辉，经营范围为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营业期限为2015年6月16日至2035年6月15日。

瑞泽宏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1	李祥龙	有限合伙人	202.70	90.00	6.757	食品公司帕戈郎品牌总监助理
2	鲁红龙	有限合伙人	168.92	75.00	5.631	饲料事业部总经理
3	王明亮	有限合伙人	168.92	75.00	5.631	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4	程建斌	有限合伙人	154.28	68.50	5.143	泰昆股份人力资源部总监
5	唐波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饲料事业部反刍产品线总经理
6	肖非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猪产业事业部生产中心副总监
7	刘保仓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饲料事业部技术研发中心配方师
8	陈莹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库尔勒饲料总经理
9	王海波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禽产业事业部技术副总监
10	时锋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禽产业事业部商品鸡养殖副经理
11	杨再梅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饲料事业部品种预混料营销总经理
12	杨建军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泰昆股份财务管理部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 职
13	安静	有限合伙人	112.61	50.00	3.754	饲料事业部财务部经理
14	薛宾	有限合伙人	90.09	40.00	3.003	原植物蛋白事业部油品经 理（2016年12月离职）
15	钱冬梅	有限合伙人	90.09	40.00	3.003	禽产业事业部人事部经理
16	周彤	有限合伙人	90.09	40.00	3.003	植物蛋白事业部采购部经 理、奎屯油脂总经理助理
17	高宏伟	有限合伙人	78.83	35.00	2.628	泰昆股份发展部项目经理
18	张新华	有限合伙人	78.83	35.00	2.628	泰昆股份财务管理部资金 经理
19	王琮	有限合伙人	77.70	34.50	2.590	食品公司副总经理（主持 工作）
20	周立平	有限合伙人	67.57	30.00	2.252	植物蛋白事业部粕品部经 理
21	张明奎	有限合伙人	67.56	30.00	2.252	喀什饲料总经理助理（主 持工作）
22	尹燕	有限合伙人	65.32	29.00	2.177	泰昆股份人力资源部企划 经理
23	季正友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泰昆股份发展部预决算专 员
24	张健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泰昆股份人力资源部招聘 培训经理
25	樊辉	普通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泰昆股份证券部证券事务 代表
26	陈新胜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饲料事业部水产产品线伊 犁销售经理
27	蒲雪松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银谷泰总经理助理兼经营 部经理
28	季鑫杰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瑞利恒生产部经理
29	刘辉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饲料事业部猪产品线泰平 衡营销总经理
30	王成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泰昆股份董事、总经理
31	于囡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食品公司财务部经理
32	刘玉	有限合伙人	56.31	25.00	1.877	阿克苏饲料副总经理
33	殷皎	有限合伙人	22.52	10.00	0.751	奎屯油脂仓储部经理
合计			3000.00	1332.00	100.000	—

瑞泽宏泰主要是由泰昆股份员工出资设立，资金系各合伙人认缴出资，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及申报律师亦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http://www.amac.org.cn/>）中查询到瑞成投资进行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公示。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梁建疆先生、嘉联投资、瑞成投资、上海联创，以及兵团联创，其具体内容请详见本节相关内容。

（四）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梁建疆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45.103%的股份，其具体内容请详见本节相关内容。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梁建疆先生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控制其他企业如下：

1、泰昆农业

注册资本：7,450.36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4月26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海棠公馆二期10号楼3单元201室（昌吉市33区1丘32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MA7762Q931

法定代表人：梁建疆

经营范围：蔬菜、园艺作物的种植

营业期限：2016年04月26日至长期

泰昆农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建疆	3,057.62	41.040
2	嘉联投资	1,045.69	14.035
3	瑞成投资	912.06	12.242
4	上海联创	760.80	10.212
5	上海谷旺	338.96	4.550
6	王维群	310.49	4.167
7	兵团联创	298.28	4.00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8	闫卫疆	213.68	2.868
9	瑞泽宏泰	180.60	2.424
10	丁漂	155.92	2.093
11	段茂君	135.58	1.820
12	孙钢	40.68	0.546
	合计	7,450.36	100.000

经营范围：蔬菜、园艺作物的种植

营业期限：2016年04月26日至长期

2、麦盖提农业

前身：麦盖提泰昆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8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05月21日

住所：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城南工业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1276864987386

法定代表人：肖喜成

股东及持股比例：泰昆农业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蔬菜、园艺作物的种植

营业期限：2009年05月21日至2019年05月20日

（六）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未发生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化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本为10,000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3,334万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列表如下：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梁建疆	4,510.30	45.103	4,510.30	33.826
嘉联投资	1,234.00	12.340	1,234.00	9.255
瑞成投资	1076.30	10.763	1076.30	8.072
上海联创	897.80	8.978	897.80	6.733
王维群	458.00	4.580	458.00	3.435
上海谷旺	400.00	4.000	400.00	3.000
兵团联创	352.00	3.520	352.00	2.640
闫卫疆	315.20	3.152	315.20	2.364
瑞泽宏泰	266.40	2.664	266.40	1.998
丁溧	230.00	2.300	230.00	1.725
段茂君	200.00	2.000	200.00	1.500
孙钢	60.00	0.600	60.00	0.450
二、本次发行的流通股	—	—	3,334.00	25.004
合计	10,000.00	100.000	13,334.00	100.000

（二）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六名自然人股东，分别为梁建疆先生、王维群先生、孙钢先生、闫卫疆先生、段茂君先生、丁溧女士，其在本公司的任职情况列表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梁建疆	4,510.30	45.103	董事长
王维群	458.00	4.580	本公司顾问
闫卫疆	315.20	3.152	党支部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丁溧	230.00	2.300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段茂君	200.00	2.000	不在本单位任职，原监事、总经理助理
孙钢	60.00	0.600	不在本单位任职，原董事、董事会秘书

（三）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

（四）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1、兵团联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为发行人董事韩宇泽。韩宇泽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出资40%。此外，从实质重于形式角度，兵团联创、上海联创均为“联创”系列基金，虽然两只基金内部出资以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等不同，但基金的内部管理决策等方面互相影响因素较大，因此兵团联创和上海联创为关联方。

2、公司股东嘉联投资和瑞成投资分别持有本公司12.340%和10.763%的股份，而公司自然人股东丁溧女士持有嘉联投资18.671761万元股权。

3、公司股东孙钢持有本公司股东上海谷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股权。

4、梁建疆之女梁雅卉、梁建疆之弟弟梁建军作为公司员工分别在瑞成投资和嘉联投资中持有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得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10%；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13至24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13个月初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数量的10%；（4）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股东嘉联投资、瑞成投资、上海联创、王维群、上海谷旺、兵团联创、瑞泽宏泰、段茂君、孙钢分别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闫卫疆、丁溧分别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份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3）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25%；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13至24个月内，减持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13个月初持有发行人股票数量的25%；（3）如违反以上股份减持承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九、内部职工股情况

自本公司成立至今，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十、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自本公司成立至今，从未有过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但存在职工持股会持股及工会持股的情况。

（一）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的设立情况

1、设立审批

1999年5月，经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的批复》（昌州体改（1999）7号）、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申请登记的批复》（昌州民字[1999]36号）批准，泰昆有限公司设立职工持股会，并登记注册。

2、出资条件

1999年1月29日，泰昆有限公司召开了有关公司改制的第一届第三次会议，职工代表应到23人，实到23人，审议通过了《泰昆集团改制草案》。1999年4月15日，泰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筹备小组的决定》、《设立职工持股会办法》，1999年5月17日，持股会筹备小组审议通过了《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职工持股会募股细则草案》、《职工持股会会员代表选举办法》、《职工持股会理事会选举办法》等。

根据《泰昆集团改制草案》、《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职工持股会募股细则草案》，员工自愿出资购买，认股额与任职岗位挂钩，采取一次认缴、分期交纳的办法，其中首期30%出资额需一次性付清。

3、会员构成

根据自愿购买原则，截至1999年4月底，公司在册有220名正式员工及2名顾问，除20名员工自愿放弃认购外，其余202人均认购了国有股权，成为职工持股会会员。

4、出资情况

1999年3月与1999年7月，经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对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昌改[1999]10号）、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管理局《对新疆泰昆集团公司〈关于办理变更法人资产产权登记和确定改制后股权结构比例的申请报告〉的批复》（昌州国企字（1999）103号）批准，泰昆有限公司进行改制，由职工持股会出资6,661,000元购买国有法人股股东持有的8,326,250元股权（占公司总出资额的78.66%），首期付款额不低于购买价格的30%，其余款项分三年付清。

为购买上述国有股权，职工对职工持股会进行出资，其中首期付款额为

1,998,300元，其支付方式有四种：

（1）其中191名会员以现金共计出资1,067,190元；

（2）其中95名会员以1997年结余奖金共计出资251,250元；

（3）其中21名会员以1998年结余奖金共计出资215,710元；

（4）其中21名会员以向公司的借款共计出资464,150元，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支付利息。

截至2000年7月，上述21名会员向公司借款464,150元及相应利息已偿还完毕。

除首期出资1,998,300元外，同时，职工持股会向泰昆有限公司借款4,662,700元支付了国有股东剩余款项。该笔借款的偿还情况如下：

（1）1999年10月，持股会148名会员以现金支付各自向公司的借款合计329,501.00元；

（2）2000年5月，公司进行1999年度利润分配，职工持股会会员以分红所得合计2,807,864.82元支付给公司；

（3）2001年5月，公司进行2000年度利润分配，职工持股会会员以分红所得合计1,031,607.79元支付给公司；

（4）2002年5月，公司进行2001年度利润分配，职工持股会会员分红所得342,031.26元，并以其中151,695.13元现金支付给公司。

截至2002年5月，职工持股会成立时向公司的借款已全额清偿。

（二）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的运行机制

1999年5月，职工持股会筹备小组审议通过了《职工持股会会员代表选举办法》、《职工持股会理事会选举办法》、《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职工持股会章程》等。

1、《职工持股会会员代表选举办法》

《职工持股会会员代表选举办法》第一条规定“凡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持股会会员均享有会员代表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第二条规定“选举会员代表的原则是同股同权，按持股会持有666.1万元股权，每290股份产生1名会员代表计算，应选举产生23名会员代表，占会员总数的11.2%”。

第六条规定“会员代表的选举采取差额选举的办法。当选人必须票数过半”。

第八条规定“会员代表的选举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

第十条规定“若选票集中而导致会员代表人数达不到定额或超过定额人数时，按实得股权多少依次计取会员代表资格”。

1999年5月29日，泰昆有限公司选举产生了23名会员代表。

2、《职工持股会理事会选举办法》

《职工持股会理事会选举办法》第一条规定“持股会理事会由持股会会员代表大会在会员代表中选举产生”。

第三条规定“持股会理事的选举，采取差额选举的办法”。

第四条规定“选举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1人1票。选举产生理事11名”。

第五条规定“.....会员代表凡所得选票超过会员代表半数时，即当选为理事会理事”。

1999年5月29日，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召开第一届职工持股会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11名理事会成员。

3、《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职工持股会章程》

《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职工持股会章程》第九条规定“职工持股会会员仅限于向本会出资的人员”。

第十三条规定“会员代表大会是职工持股会的最高权力机构。会员代表的选举产生，第一次经会员大会讨论通过后生效，以后当会员代表少于1/4时由理事会提出补选会员名单，经会员代表表决通过生效。每年召开1-2次会议，其权力包括：（一）修改《持股会章程》；（二）选举和更换理事会成员；（三）就持股会应得红利的分配做出决议；（四）就持股会亏损处置做出决议；（五）就公

司的重大决策通过会议作出决议”。

第十五条规定“会员代表每届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

第十七条规定“会员代表大会作出决议，必须经会员代表的半数以上通过。其中《持股会章程》的修改须经三分之二以上的会员代表通过（包括本数）”。

第十九条规定“职工持股会实行会员代表大会领导下的持股理事会负责制。理事会是持股会会员代表大会的日常管理机构，由会员代表大会从会员中选举产生11名会员组成”。

第二十条规定“理事会每年召开理事会1-2次，由理事长或理事长委托理事召集，遇特殊情况，可召开临时理事会。其权利包括：（一）对持股会的日常工作进行管理；（二）提名会员代表候选人、下届理事会候选人；（三）推举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代表，并授权其代表以持有股份为限对公司重大决策活动行使权力”。

第二十二条规定“理事会会员每届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

第二十四条规定“理事会会议决议需由二分之一理事通过，并在会议纪要上签名”。

第三十三条规定“持股会对会员的年度红利分配，由理事会召集会员代表大会讨论后按其决议具体办理”。

第三十四条规定“会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必须退出职工持股会，由持股会以会员出资名册记载的出资额协商作价回购：（一）从新疆泰昆集团公司及所属各子、分公司辞职；（二）被新疆泰昆集团公司及所属各子、分公司辞退、除名、开除；（三）死亡；（四）会员违反《持股会章程》，不履行会员义务”。

第三十五条规定“持股会回购的出资由持股会理事会与自愿购买的会员，协商议定转让价格，并签订认购协议。通过持股会理事会办理资金交割手续”。

第三十六条规定“会员不得将出资赠予会员以外的人，会员之间的出资赠予必须通过职工持股会批准，并办理相关手续”。

第三十九条规定“持股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终止：（一）持股会会员代表大会决议终止；（二）持股会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危害社会公共利益

被依法撤销；（三）因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而导致的持股会破产”。

（三）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的持股及演变情况

1、职工持股会持股的演变情况

职工持股会自成立之后，持有公司股权的演变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变更事项	职工持股会出资额（单位：万元）	
			变更前	变更后
1	1999年	职工持股会（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以现金增资120万元	832.63	952.63
2	2000年	（1）以未分配利润（计提完法定盈余公积）282.55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同比例增加本次增资前各股东股本； （2）对评估形成的无形资产增加额143.04万元按本次增资前各股东方股本比例转增实收资本。 以上两项合计职工持股会（含昌吉州粮食局工会）增资343.94万元。	952.63	1,296.56
3	2002年	昌吉州财政局、昌吉州粮食局、昌吉州粮油集团、五家渠粮贸公司分别将所持公司550万元、228万元、727.84万元、47.60万元股权转让给公司职工持股会。	1,296.56	2,850.00
4	2006年	公司职工持股会将所持公司1,322.10万元、168.90万元、118.5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梁建疆先生、王维群先生与闫卫疆先生	2,850.00	1,240.50
5	2009年	梁建疆先生将所持181.37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职工持股会	1,240.50	1,421.87
6	2009年	职工持股会将所持出资1,421.87万元出资转让给瑞成投资、嘉联投资、梁建疆先生、吕友立先生、孙钢先生、段茂君先生、丁溧女士	1,421.87	0.00

2、职工持股会会员的变化情况

1999—2009年，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会员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职工的进入及持股会会员的退出；（2）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会员出资入会及退出；（3）职工持股会会员之间的出资额转让，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年度	退会人数	新入会人数	期末会员人数	期末其他职工的出资额（元）	库存股/期末梁建疆受让的退股数余额（元）	职工持股会持有公司的股权（元）	职工持股会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1999年设立时	-	-	202	832.63	0	832.63	78.66%

年度	退会人数	新入会人数	期末会员人数	期末其他职工的出资额（元）	库存股/期末梁建疆受让的退股数余额（元）	职工持股会持有公司的股权（元）	职工持股会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2000年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会员进入	0	58	260	952.63	0	952.63	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0年	30	0	230	1,206.39	90.17	1,296.56	43.22%
2001年	12	4	222	1,189.27	107.29	1,296.56	43.22%
2002年	7	90	305	1,878.61	971.39	2,850.00	95.00%
2003年	9	5	301	1,842.11	1,007.89	2,850.00	95.00%
2004年	8	0	293	1,779.53	1,070.47	2,850.00	95.00%
2005年	122	0	171	1,410.58	1,439.42	2,850.00	95.00%
2006年	79	0	92	617.96	622.54	1,240.50	41.35%
2007年	4	0	88	605.43	635.07	1,240.50	41.35%
2008年	1	0	87	603.43	637.07	1,240.50	36.07%
2009年持股会清理前	16	0	71	642.16	779.71	1,421.87	41.35%

注：①上述职工持股会人数情况包括昌吉州粮食局工会会员，最后一名来自昌吉州粮食局工会的职工持股会会员已于2009年8月退出，至2009年11月职工持股会清理前，已无来自昌吉州粮食局工会的会员；②2001年退会12人中，梁建疆先生仅受让了其中11人的退股；2004年退会8人中，梁建疆先生仅受让了其中5人的退股；除该两次外，其他年度退会会员的退股均由梁建疆先生受让；③上表中“期末梁建疆受让的退股数余额”中不包括梁建疆先生直接出资的部分；④2005年11月18日，职工持股会通过第三届理事会决议，同意截至2005年11月18日由职工持股会收回的股权全部由梁建疆先生收购，此后职工持股会会员出让的出资直接由梁建疆个人回购。上述出资的受让，梁建疆先生通过向公司借款进行支付，此项借款已于2009年12月以公司分红款全部支付完毕。

对于职工持股会会员出资的变动，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了相关持股会文件、职工持股会会议记录及职工持股会会员退股或转让的申请、协议、退股款收款凭证等文件，并逐一核对了职工持股会会员退股或转让时签署的凭证。

为进一步核实职工持股会会员出资的变动情况，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退出或转让职工持股会出资的会员进行了访谈，并对访谈结果制作了访谈笔录。被访谈人对所认缴的职工持股会的出资额、实际缴付的出资、退出或转让职工持股会出资的时间、原因、价格、以及是否收到退股款项、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逐一进行了答复，确认了退股或转让的事实。由于少部分职工持股会会员难以取得联系，公司已分别于2010年6月7日、2011年1月31日在《新疆日报》、《新疆经济报》刊登了公告，公告要求未完成确认工作的职工持股会会员到公司完成确认工作。

自1999年职工持股会设立至2009年职工持股会解散清算时，曾出资加入职工

持股会的会员合计359人（包括州粮食局工会中入会的会员），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已完成其中324人的访谈确认工作，占总人数的90.25%。经被访谈的职工持股会会员确认，其退出或转让符合职工持股会章程，退出或转让方已收到相应款项，退出或转让过程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已经作出承诺：“如职工持股会及其会员因转让或退股金额而与公司发生纠纷，其相应的责任均由本人以本人自有资产承担，保证不会因此损害公司利益。”

（四）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的清理情况

1、全体会员大会

2009年8月30日，职工持股会召开全体会员大会，全体会员共计71人参与本次会议并作出如下决议：

（1）一致同意停止执行持股会《章程》；

（2）一致同意选举成立持股会特别理事会，代表持股会及其全体会员办理持股会持有公司41.35%（出资额为1,421.87万元）股权转让的相关事项。持股会全权授权特别理事会代表其行使各项权利；

（3）一致同意确认1999年、2002年、2003年、2005年、2008年11月、2009年7月、2009年8月26日持股会持有公司股权期间的7次股权变动，并对本次会议之前历次持股会会员转让出资、退出持股会的行为予以确认；

（4）决议解散持股会。

2、职工股会特别理事会出具持股会清算报告

2009年11月20日，职工持股会特别理事会出具了持股会清算报告，泰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将上述款项向全体会员按各自出资比例进行清退，并对职工持股会清退后的各项事宜，提请公司持股会全体会员大会审议。

3、职工持股会全体会员大会通过清算决议

2009年11月24日，职工持股会全体会员大会通过持股会清算的决议，全体会员共71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并作出如下决议：

同意持股会特别理事会提交审议的关于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的清算报告中对持股会会员出资的处置方案；

同意出资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持股会解散，原集团公司职工持股会章程等制度终止。

4、全体会员签署职工持股会清算确认书

2009年12月15日，持股会特别理事会将泰昆有限持股会经清算后的清退款项按照各出资职工的出资比例予以发放，全体会员共71人全部收到应得款项并签署了收款收据和清算确认书。确认书内容如下：

确认已收到持股会清算后的所有应属于本人的清退款项；确认不存在受托代他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嘉联投资与瑞成投资的股权、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确认其本人所持的嘉联投资或瑞成投资的股权不存在任何现实的或潜在的争议或纠纷；确认其本人曾经在持股会的出资，以及持股会曾经的投资不存在任何现实的或潜在的争议或纠纷。

5、嘉联投资、瑞成投资设立

2009年11月26日，嘉联投资和瑞成投资分别成立，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七、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6、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9年11月26日，持股会就所持泰昆有限公司41.35%（出资额为1,421.87万元）的股权分别与嘉联投资、瑞成投资、梁建疆、吕友立、孙钢、段茂君、丁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中11.67%（出资额为4,012,193.48元）的股权转让予嘉联投资；将其中10.83%（出资额为3,724,036.29元）的股权转让予瑞成投资；将其中1.93%（出资额为663,655.61元）的股权转让予梁建疆先生；将其中8.7%（出资额为2,991,608.1元）的股权转让予吕友立先生；将其中4.09%（出资额为1,406,743.53元）的股权转让予孙钢先生；将其中2.17%（出资额为747,558.15元）的股权转让予段茂君先生；将其中1.96%（出资额为672,939.89元）的股权转让予丁溧女士。

股权转让完成后，职工持股会不再持有泰昆有限公司的股权。2009年11月26

日，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所律师认为，公司持股会系经政府有权部门的批准成立，职工持股会会员历次退出、转让出资等均收到了出资款并签署了收款凭证，符合职工持股会章程的规定。职工持股会清理解散过程及梁建疆先生受让持股会会员退出部分出资的过程清晰，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职工持股会会员在职工持股会出资的清理退出、价款支付及出资设立嘉联投资、瑞成投资的过程均由全体出资人员予以确认；全体出资人员确认其所持有的嘉联投资、瑞成投资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抵押或质押的情形，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十一、发行人的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末，本公司在册员工（含劳务派遣员工）分别为2099人、1825人和1895人，其中，截至2016年12月31日，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构成

专业	人数	所占比例（%）
生产人员	983	51.87
销售人员	368	19.42
研发人员	83	4.38
财务人员	90	4.75
管理人员	371	19.58
合计	1895	100.00

2、学历构成

学历	人数	所占比例（%）
硕士及以上	24	1.27
本科学历	280	14.78
大专学历	495	26.12
大专以下学历	1096	57.84
合计	1895	100.00

3、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所占比例（%）
30岁以下	1017	53.67
30-50岁	732	38.63

年龄区间	人数	所占比例（%）
50 岁以上	146	7.70
合计	1895	100.00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人数总计 1895 人（其中签订劳动合同 1,724 人，劳务派遣 89 人，外聘人员 10 人，季节性临时用工 72 人），实际缴纳社保人数 1190 人，未缴纳原因主要有少数民族员工不愿缴纳、新入职员工尚未缴纳、超过法定年龄未缴纳、已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员工出具声明要求放弃缴纳、在兵团缴纳社保（兵团户口）等。实际缴纳公积金人数 1113 人，未缴纳原因主要有新入职员工尚未缴纳、超过法定年龄未缴纳、员工出具声明要求放弃缴纳、原单位公积金账户尚未转移到公司等原因。

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出具的守法证明，公司已按照《劳动法》及相关规定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已全部缴清，在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期间的经营活动中，能遵守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及地方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生因劳动和社会保障引起的任何纠纷。

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昌吉管理部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出具的守法证明，公司自 2010 年 4 月开始建立公积金账户，为全体员工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自 2014 年 1 月至证明出具之日，发行人能遵守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我管理部未对其做出过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已经做出承诺，对于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如被追缴或处罚，则由其个人予以补缴或支付处罚款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7 年 4 月作出以下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股份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股份公司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须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将由控股股东足额补偿股份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且毋需股份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若控股股东未履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补偿承诺，则控股股东不可撤销地授权股份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现金分红和应付薪酬中扣留与股份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归股份公司所有。

十二、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1、股东锁定、减持、回购、稳定股价等相关承诺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①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②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③承诺对其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④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⑤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⑥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⑦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如果承诺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承诺人将按照《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

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梁建疆先生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

4、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均出具了承诺书，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5、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补偿补缴承诺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已出具了《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补偿补缴承诺》，详见本节“十一、（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二）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要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作出相应的承诺之日起，一直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立足农业产业链，以多品类饲料精深加工为核心，并向上下游延伸至新疆特色饲用蛋白专业化生产、规模化畜禽养殖及屠宰业务。

本公司作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¹，依托新疆独特的气候特性、特色饲用蛋白原料资源优势，并立足于新疆作为国家“一带一路”中亚枢纽的战略性区位优势，充分把握国家给予新疆政策优惠的发展机遇，通过对新疆特色优势农业资源的深度开发和精深加工，挖掘和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同时在产业链上扩展其应用领域，提升公司与上游农产品种植业和下游畜禽养殖业的连接度，促进产业升级及农民增收，形成可持续发展的新疆特色农业产业化优势格局。

经过二十年的潜心经营、技术沉淀和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公司秉承“立足新疆、面向全国、辐射中亚”的市场布局战略，坚持“特色优势农业资源转化利用+产品价值提升+产业链经营”的经营理念，携同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搭建了饲料事业部、植物蛋白事业部、禽产业事业部、猪产业事业部等四大业务条线，逐步形成“以饲料精深加工为产业核心，延展并带动上游农产品加工、下游畜禽养殖两翼齐飞的三位一体”产业链经营模式。

1、多品类饲料精深加工

饲料事业部依托公司的产业链经营优势，利用集研发（技术创新）、生产（工艺优化）、品管（质量控制）为一体的技术创新与质量管控团队，将高蛋白粕产品用于饲料精深加工领域，并围绕“保安全、控品质、增效益”的价值创造目标，充分转化新疆本地丰富原料资源，不断加强饲料产业竞争力，旨在引领区

¹ 农业部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发布的《第七次监测合格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名单》

域饲料产业的产业方向，促进新疆畜牧业、水产养殖业的健康、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集团各业务板块协同并行的市场化研发体系，与畜禽养殖业务、产品验证基地密切合作，围绕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预混合料等三大饲料形态的配方和工艺优化，在肉禽、蛋禽、猪、水产、反刍等细分领域均获得了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其中，肉禽饲料、蛋禽饲料在新疆地区处于市场领导地位，引领区域内规模化畜禽养殖；母猪料、教保料、仔猪料等高端产品不断加速推向市场，加之生猪养殖向西北转移和公司猪产业的快速发展，使得猪饲料迎来了跨越式发展的机遇期；此外，水产饲料在降低饵料系数、反刍饲料在育肥牛羊配合料方面具有核心竞争力。

受运输成本限制，饲料产品存在一定的销售半径，公司在昌吉、伊犁、五家渠、喀什、阿克苏、库尔勒、石河子等全疆主要养殖区域设有7家饲料精深加工子公司，产品涵盖肉禽料、蛋禽料、猪料、水产料、反刍料等5大系列、100多个品种，其中配合料、浓缩料设计总产能89.50万吨、预混料设计总产能2.50万吨，通过遍布全疆各市区、乡镇、团场、村的近上千个销售网点和专业的配方、养殖技术服务团队，为不同类型、不同需求的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方案。

公司在保障产品线门类齐全以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持续发展优势品种，以优化产品结构。基于新疆本地活鸡消费习惯、环保及原料优势和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结合公司产业链经营特点和区位优势，确立了“肉禽料、蛋禽料、猪料为核心品种，水产料、反刍料灵活发展”的产品线经营思路，并依托饲料产能释放空间，持续巩固新疆区域性市场领导者地位，并适时向西北区域战略性扩张。未来，公司将深入研究核心品种产业发展制约因素，从饲料生产商向养殖价值提升平台转变，同时，持续跟踪并深化研究养殖市场未来发展趋势，为客户提供低成本、高效能的创新型营销服务。

2、规模化畜禽养殖及肉鸡屠宰加工

肉鸡养殖是公司传统业务之一，近年来随着公司饲料精深加工板块的快速发展，亦使得公司养殖业务稳步提升，并将产业链延伸至肉禽屠宰加工与生猪养殖领域。

公司设立禽产业事业部，对下属种鸡养殖、商品鸡养殖及屠宰加工业务进行统一管控，并建立规模化养殖基地，从事种鸡扩繁、商品鸡养殖及屠宰业务。截至2016年底，公司拥有七个种鸡养殖基地（另有两个种鸡代养基地）、十个商品鸡养殖基地（另有五个商品鸡代养基地）、两个现代化孵化中心，2016年末（或2016年度），存栏白羽种鸡约11万套、黄羽种鸡约22万套，可孵化白羽鸡苗1,200万羽、黄羽鸡苗1,800万羽，年出栏白羽商品鸡780万羽、黄羽商品鸡近500万羽。

公司利用自身规模化畜禽养殖的便利性和生物安全的可控性，兼营肉鸡屠宰加工业务。食品公司作为新疆规模最大的专业化清真肉禽屠宰加工企业之一，建立了鸡肉食品可追溯机制，日屠宰能力超过4万羽，产品涵盖冰鲜系列、冷冻系列及内脏制品等三大系列，为广大客户提供绿色健康肉鸡食品，提高公司肉鸡产品的竞争力，并开发了“泰昆冰鲜鸡”等系列品牌。此外，为满足穆斯林消费者对清真健康鸡肉的需求，公司鸡肉产品首先在饲料中杜绝使用动物源性蛋白原料（及动物骨粉），在屠宰加工环节，严格按照穆斯林清真标准进行屠宰，且产品通过自治区伊协监制并获得了HALAL认证，产品深受到穆斯林群众的喜爱和信赖。

随着新一轮猪周期的到来，各个与生猪相关的企业纷纷向上下游环节延伸，寻求产业化发展。从地域上来讲，向西向北转移速度加快，且鉴于政府引导（标准化示范场）、环保倒逼（猪场拆迁）、资本进入（上下游企业转型）的影响，2013年后生猪养殖规模化发展明显提速。公司凭借在新疆多年猪饲料产品品牌优势、产业链经营带来的成本优势和引进的国内先进水平的养殖技术优势，新设猪产业事业部，从事商品猪养殖与销售、二元种猪繁育与销售。未来三年内，将建成年出栏5万头仔猪扩繁场7个，实现年出栏商品猪40万头，成为西北地区商品猪养殖领军企业。

3、新疆特色优质饲用蛋白专业化生产

随着我国畜牧业和饲料工业规模的迅速发展，饲用蛋白（如豆粕）持续高企的进口依赖度和较低的国际议价能力使得饲料及下游产业的成本控制压力较大。棉籽仁中粗蛋白含量较高，达到40%左右，净仁取油后的粗蛋白可达56%以

上，已超过了豆粕，且氨基酸组成良好，是优良的饲用蛋白原料，但因受国内脱酚工艺水平限制，棉粕多做为饲料配方补充使用，用途受到限制，并没有发挥出新疆棉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价值。基于上述产业发展的迫切需求，公司以振兴民族基础工业为使命，依托新疆丰富的地产棉籽资源，凭借多年的产品线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积淀，并充分利用产业链经营提供的产品验证基地，采用三道壳仁筛分技术，在大幅提升棉粕粗蛋白含量的同时，较好地解决了蛋白质变性²和游离棉酚的工艺瓶颈，现已规模化生产饲用价值高、蛋白性质稳定的高蛋白棉粕。

目前，公司的棉籽加工能力居新疆前列，在昌吉、奎屯、巴楚、阿拉尔等地建有4家专业化的优质高蛋白棉粕加工子公司，棉籽加工能力合计达到52万吨/年，另在巩留设有一家高蛋白葵粕加工子公司，油葵加工能力4万吨/年。报告期内，公司优质蛋白产品主要有46%棉粕、50%棉粕、54%棉粕、56%棉粕，其中以50%棉粕为核心产品，在饲料配方中，可以替代价格较高的豆粕等蛋白原料，为公司饲料板块提供稳定的原料供应，并可以为国内诸多大型饲料企业提供蛋白原料。

除棉粕、葵粕外，农产品加工产品还有油品（棉油、葵油）、棉壳、短绒等，其中油品主要用于食用植物油精炼。报告期内，公司油品以三级棉油生产销售为主，并有少量二级棉油精炼和小包装食用油加工业务。

（二）公司主营业务的形成过程及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之初，即以饲料的研发和精深加工为核心业务，同时兼营肉禽养殖；2002年，公司为振兴民族工业，实现高蛋白棉粕（葵粕）对进口豆粕的迭代愿景，将产业链延伸至饲用蛋白加工领域；2006年，公司向产业链下游延伸，成立新疆泰昆禽肉加工有限公司，涉足肉禽加工领域；2016年，公司新设猪产业事业部，正式将商品猪的养殖与销售作为业务发展方向之一。因此，近十年来，公司始终立足于农业产业链，围绕饲料产业的技术、工艺创新和产品的精深加工，向上下游的饲用蛋白、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领域不断延展，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² 蛋白质变性（protein denaturation）是指蛋白质在某些物理和化学因素作用下其特定的空间构象被改变，从而导致其理化性质的改变和生物活性的丧失，这种现象称为蛋白质变性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业务可分为饲料加工、农产品加工、畜禽养殖及屠宰。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饲料加工、农产品加工、肉鸡屠宰业务属于“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畜禽养殖属于“A03 畜牧业”。

（一）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行业政策

1、行业的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1）饲料及农产品加工业务

饲料行业主管部门是农业部，具体承担饲料行业管理职责的是**农业部畜牧业司**（全国饲料工作办公室），其主要负责组织拟定畜牧、饲料的行业发展战略及政策；指导畜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组织标准化生产及规模饲养，拟订畜牧业、饲料业、草原的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畜禽养殖场（小区）备案、档案管理，参与畜禽养殖场的污染防治；提出行业发展重大技术进步措施，起草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拟定畜牧、饲料方面的标准并组织实施，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计划；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一领导本行政区域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监督管理机制，保障监督管理工作的开展。

饲料行业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饲料工业协会。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的主要职责为：调查研究国内外饲料工业行业及相关行业的发展动态和趋势，为政府制订饲料工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行业规划和措施提出建议；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会员要求、意见和建议，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协调会员与会员之间的关系；开展技术咨询，承办饲料工业行业重大投资、改造项目的评估和论证，为饲料工业行业的企业改革与发展提出建议；制订实施饲料工业行业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营造行业公平竞争的良好环境，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建立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饲料工业协会行业重大问题交流机制；受政府委托，组织制订和贯彻饲料工业标准，承担饲料生产许可证审核工作，贯彻实施饲料工业行业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与鉴定工作；根据授权负责饲料工业行业基本情况的统计与分析等。本公司已加入中国

饲料工业协会、新疆饲料工业协会，受农业部畜牧业司、新疆自治区饲料工作办公室的监督和指导。

公司农产品加工主要产品为粕品和油品，粕品作为饲用蛋白用于饲料生产，而油品是植物油精炼行业原材料，其监管体制与目前国家食品行业的监管体制一致，行业主管部门主要有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业务

我国畜禽养殖、屠宰及肉类加工的行业准入、技术质量标准、卫生标准主要由农业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分别负责。禽类和生猪及相关肉产品的国内流通和国际贸易归商务部门管理。地方农牧部门、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卫生部门、商务部门等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企业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中国畜牧业协会禽业分会、猪业分会分别是由从事养禽业、猪业及相关饲料、兽医、兽药、屠宰加工、贸易等相关产业的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组成的全国性行业联合组织，主要负责制定行规行约，加强行业自律，协调企业间、地区间生产经营问题，研究行业发展方向、市场发展趋势，提出行业发展战略、产业政策建议等。中国家禽业协会负责宣传、贯彻国家发展家禽业的方针、政策，协助政府进行行业管理，在行业中发挥协调、咨询、服务的作用，维持会员和行业的合法权益，推动我国家禽业的健康发展。协会的任务是：为政府制定家禽行业有关政策、法规、规划等提出咨询和建议；协助政府指导家禽业生产等。中国肉类协会的主要职责是：加强行业自律管理；接受政府委托加强行业管理；积极为行业企业服务；开展国际交往活动；发挥行业整体优势，协调指导各分会、专业委员会、大区办事处及地方肉类协会开展工作。

2、行业法规及政策

（1）饲料及农产品加工行业法规及政策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	1993/07/02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实行登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法》	2013/01/01	记或者许可制度；禁止生产和销售国家明令淘汰的饲料添加剂
2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1999/05/29 2016/02/06	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国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一领导本行政区域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工作；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审定和进口管理，及生产、经营和使用管理。严禁各类违禁药品和添加剂用于饲料
3	《关于印发<饲料工业行业检验化验员等三个职业实行就业准入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2000/04/24	规定了饲料检验化验员、饲料厂中央控制室操作工、饲料加工设备维修工三个职业实行就业准入制度，并规定了培训和监督检查的要求
4	《进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登记管理办法》	2000/07/18 2014/01/13	加强进口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管理，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
5	《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	2001/07/03	为加强兽药的使用管理，进一步规范和指导饲料添加剂的合理使用，防止滥用饲料药物添加剂，本规范规定了在饲料长时间添加的和用于防治的兽药名称、含量、适用范围、停药期和注意事项
6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	2001/07/12	规定免税饲料产品范围及饲料免征增值税
7	《关于促进饲料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2002/07/31	指出饲料生产和安全监管的目标，提出优化饲料产业结构和布局、大力推进饲料业科技进步、依法加强饲料质量安全监管、进一步深化饲料企业改革、加强对饲料工作的领导的具体意见
8	《饲料产品认证管理办法》	2003/12/31	规定了饲料产品认证证书、认证标识的管理制度
9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2005/07/09	国家实行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度，从事食品生产加工的企业，必须具备保证食品质量安全必备的生产条件，按规定程序获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所生产加工的食品必须经检验合格并加印（贴）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标志后，方可出厂销售
10	《国务院关于完善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意见》	2006/05/13	完善、健全最低收购价政策，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调节供求，进一步探索保护农民利益和种粮积极性的政策措施
11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	2007/07/25	规范了生产经营者等对产品安全的义务和法律责任，明确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产品安全的监督管理义务、职权与责任
12	《食品召回管理规定》	2007/08/27 2015/09/01	规范了食品召回的管理体制、食品安全信息管理、食品安全危害调查和评估、食品召回的实施以及召回食品后的处理和法律责任
13	《关于取消部分植物油出口退税的通知》	2008/06/03	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宣布，从2008年6月13日起，取消大豆油、棕榈油、菜籽油等36种植物油出口退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税
14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	2008/09/01 2009/10/22	从标识内容和标识形式两方面对食品标识进行了规范
15	《油脂油料最低收购价保护政策》	2008/10/09	出台大豆、油菜籽政策，大幅提高最低收购价政策、下调大豆进口关税、取消出口退税政策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009/06/01 2015/10/01	规范了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食品检验、食品进出口、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监督管理、法律责任
17	《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	2009/06/18	规定了《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08）》中氨基酸、维生素、微量元素和常量元素的部分品种的来源、含量、适用动物、在配合料或全混合日粮中的推荐用量和最高限量
18	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	2009/07/20	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进出口的检验检疫等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2009/07/20	规范了食品生产经营者的责任、地方各级政府和政府有关部门的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并对食品安全法中较为原则的制度作了具体规定
20	《卫生部、农业部关于印发2010年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2010/06/25	规范了现行食用农产品的标准，解决标准缺失、重复和矛盾问题，并制定一批新的食品产品安全标准，初步建立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体系
21	《国务院关于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2010/07/19	规范了企业生产经营行为，并对企业的安全管理、安全技术保障、安全监督、应急救援体系和安全准入等方面作出指导性规定
2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03/27 2013/02/16	规定绿色无公害饲料及添加剂研究开发属于国家鼓励发展产业
23	《粮食加工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	2012/02/24	到2020年，形成安全营养、优质高效、绿色生态、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协调发展的现代粮食加工体系，产业发展水平明显提升，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水平不断提高，粮食加工供应和应急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其中，稻谷、小麦加工业接近或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饲料加工业由大到强的转变
24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2012/05/02 2013/12/31	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许可证的核发以及监督管理等
25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2012/07/01	规定了企业申请产品批准文号的程序和批准文号的使用
26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	2012/07/01	规定了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审定程序
27	《饲料生产企业许可条件》	2012/10/22	加强饲料生产许可管理，保障饲料质量安全，设立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和精料补充料生产企业，应当符合本条件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28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许可条件》	2012/10/22	对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的机构、人员、厂区、布局与设施、工艺与设备、质量检验与质量管理体系等多个方面规定了许可条件
29	《食用植物油卫生标准》	2012/12/05	规定了植物原油、食用植物油的卫生指标和检验方法以及食品添加剂、包装、标识、贮存、运输的卫生要求。本标准适用于植物原油、食用植物油，不适用于氢化油和人造奶油
30	《2014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2014/04/29	开展食用油安全综合治理。依法严厉打击非法收购、运输、加工餐厨废弃油脂，利用动物内脏、化工原料提炼、制售动物油脂，以次充好、以假充真、以不合格植物油冒充合格食用油等违法违规行为。深入推进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从源头斩断“地沟油”非法利益链，形成疏堵结合的良好运行机制。加强对进口食用油品的检验，对进口食用植物油生产企业开展境外检查，防止不符合安全标准和质量标识标准油品流入国内市场
31	《进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登记管理办法》	2014/07/01	加强进口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管理，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
32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	2014/07/24	规定生产和使用的饲料添加剂品种应当符合农业部公布的品种
33	《饲料原料目录》	2014/07/24	规范饲料原料生产、经营和使用，提高饲料产品质量，保障养殖动物产品质量安全
34	《饲料质量安全规范》	2015/07/01	规范饲料企业生产行为，保障饲料产品质量安全
3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03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
36	《全国种植业结构调整规划（2016-2020年）》	2016/04/11	到2020年，粮食面积稳定在16.5亿亩左右；稳定棉花、食用植物油、食糖自给自足，棉花面积稳定在5000万亩左右，油料面积稳定在2亿亩左右，糖料面积稳定在2400万亩左右
37	《全国大宗油料作物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08/05	进一步调整优化种植结构，适当扩大大宗油料面积，稳步提高单产水平，推进生产全程机械化，提高含油量和出油率
38	《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办法》	2016/09/14	规定了粮食收购单位资格审核程序
39	《粮食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	2016/10/13	主要目标之一：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不断健全，检验监测能力持续提升。粮食标准体系更加健全有效，粮食国际标准业务合作不断加强。粮食质量安全监管与风险监测预警进一步强化，进出口粮食生物安全、食用安全保护水平进一步提升，粮食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全面提高
40	《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6/10/14	综合考虑养殖业发展趋势、环境资源禀赋、区位优势 and 现有产业基础等因素，进一步优化饲料工业布局，顺应养殖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业结构调整和粮改饲、草牧业战略发展新要求，促进不同区域饲料加工业与种养业协调发展。新疆属于加快发展区
41	《全国农产品加工业与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11/14	培育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引导其发挥引领示范作用，重点发展农产品加工流通、电子商务和社会化服务，建设标准化和规模化的原料生产基地，带动农户和农民合作社发展适度规模经营。鼓励和支持工商资本投资现代农业，促进农商联盟等新型经营模式发展；延伸农业产业链，积极鼓励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主体向生产性服务业、农产品加工流通和休闲农业延伸；积极支持企业前延后伸建设标准化原料生产基地、发展精深加工、物流配送和市场营销体系，探索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的组织模式
42	《粮油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6/12/26	在新疆、湖北、河北等棉籽主产区和山东、河南、安徽、湖南、江苏、陕西等棉籽集中产区，升级改造一批棉籽油加工项目，并淘汰落后产能；开发用于煎炸食品的专用棉籽油，推广棉籽脱酚技术，提高棉籽蛋白利用价值；对粮油、食品加工副产物如饼粕、糟渣等进行优质化处理，缓解我国蛋白饲料原料不足压力，在西部地区加快发展浓缩饲料。
43	《“十三五”农业科技发展规划》	2017/01/25	要农产品加工率达到68%；单位产值能耗较“十二五”末降低10%-15%，副产物综合利用水平明显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要素基本实现全程跟踪和溯源；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品质形成基本规律和品质提升关键技术基本构建，主要食用农产品营养功能评价体系基本建立，营养功能组分基本摸清；农产品生态环境污染因子监控指标实现全覆盖，污染物限量标准形成体系

此外，我国关于饲料行业已经颁布的国家和行业标准主要包括：《饲料卫生标准》（GB 13078-2001）、《饲料工业术语》（GB/T 10647-2008）、《饲料加工工艺术语》（GB/T 25698-2010）、《饲料企业生产工艺及设备验收指南》（GB/T23491-2009）、《仔猪、生长肥育猪配合饲料》（GB/T 5915-2008）、《饲料标签标准》（GB 10648-2013）、《绿色食品、畜禽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NY/T471-2010）等。

（2）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法规及政策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1	《种畜禽管理条例》	1994/07/01 2011/01/08	主要对畜禽品种资源保护、培育和种畜禽生产经营管理，提高种畜禽质量等方面作出了规定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1998/01/01 2015/04/24	规范境内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防疫，健康保护
3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	2002/04/29	主要对无公害农产品的产地条件与生产管理、产地认证及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等作出了相关规定
4	《兽药管理条例》	2004/11/01 2016/02/06	主要对新兽药研制及兽药的生产、经营、进出口、使用、监督管理等作了相关规定
5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2005/07/09	国家实行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度，从事食品生产加工的企业，必须具备保证食品质量安全必备的生产条件，按规定程序获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所生产加工的食品必须经检验合格并加印(贴)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标志后，方可出厂销售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2005/09/15	国家对重要工业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
7	《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处置技术规范》	2005/11/14	对高致病性禽流感的疫情监测程序，应急反应机制，突发疫情处置的应急管理做出了一系列技术规范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2005/12/29 2015/04/24	国家支持畜牧业发展，发挥畜牧业在发展农业、农村经济和增加农民收入中的作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加强畜牧业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和扶持发展规模化养殖，推进畜牧产业化经营，提高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发展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畜牧业。 对种畜禽品种选育与生产经营、畜禽养殖、畜禽交易与运输、畜禽产品的质量安全保障作出了相关规定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2006/11/01	对源于农业的初级产品（即农产品）的质量安全标准、产地、生产、包装和标识、药物及添加剂的使用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10	《食品卫生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6/06/01	对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和餐饮活动的单位和个人申请卫生许可证的条件、资质提出了具体要求，明确规定了食品卫生许可证的申请与发放程序、责任追究等内容
11	《优良种畜登记规则》	2006/07/01	主要对于优良种畜登记管理工作等做出了相关规定
12	《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办法》	2007/01/19	规范食品流通秩序，加强食品流通的行业管理，规范食品经营行为，保障食品消费安全
13	《农业部关于加强畜禽养殖管理的通知》	2007/02/07	做好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备案工作；建立养殖档案；加强监督管理
14	《中央储备肉管理办法》	2007/08/13	储备肉是国家用于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动物防疫或者其他突发事件引发市场异常波动和市场调控而储备的肉类产品，储备肉实行常年储备、定期轮换制度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	2009/06/01	对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的生产经营与使用、食品相关产品的生产经营与使用及安全管理等各方面做出规定，对食品的安全标准、生产经营、检验、进出口、安全事故的处置、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等方面提出了要求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2009/07/20	对食品的安全标准、生产经营、检验、进出口、事故处置等方面提出了要求
17	《家畜遗传材料生产许可办法》	2010/03/01	规定从事家畜遗传材料生产应当具备的条件，并应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18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2010/05/01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符合相关动物防疫条件，并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19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	2014/01/01	主要对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的养殖污染防治做出了相关规定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015/10/01	主要对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的检测、评估体系的建立、食品的安全标准、生产经营、检验、进出口、事故处置等方面做出了规定
21	《乌鲁木齐市畜禽屠宰和肉品流通管理条例》	2006/01/01	规定了辖区内牛、羊、猪、鸡等经营性屠宰及分割
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禽屠宰管理条例》	2009/08/01	规定了辖区内牛、羊、马、鸡、鸭、鹅等家畜和家禽的经营性屠宰
2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	2010/01/31	加快畜禽水产养殖规模化、推进畜禽养殖加工一体化，支持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支持龙头企业提高辐射带动能力，增加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扶持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
24	《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持续增强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的若干意见》	2012/02/02	大力发展设施农业，继续开展园艺作物标准园、畜禽水产示范场创建，启动农业标准化整体推进示范县建设，充分发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菜篮子产品生产和流通中的积极作用
25	《关于加快发展农村现代农业进一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	2013/01/20	加大新一轮“菜篮子”工程实施力度，扩大园艺作物标准园和畜禽水产品标准化养殖示范场创建规模。以奖代补支持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试点。推进种养业良种工程，加快农作物制种基地和新品种引进示范场建设，继续增加农业补贴资金规模，新增补贴向主产区和优势产区集中，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流转，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
26	《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	2014/01/20	严格农业投入品管理，大力开展园艺作物标准园，畜禽规模化养殖，水产健康养殖等创建活动
27	《全国蛋鸡遗传改良计划（2012-2020）》	2012/12/12	到2020年，培育8-10个具有重大应用前景的蛋鸡新品种，国产品种商品代市场占有率超过50%；提高引进品种的质量和利用效率；进一步健全良种扩繁推广体系；提升蛋鸡种业发展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形成机制灵活、竞争有序的现代蛋鸡种业新格局
28	《全国肉鸡遗传改良计划（2014-2025）》	2014/03/21	到2025年，培育肉鸡新品种40个以上，自主培育品种商品代市场占有率超过60%。提高引进品种的质量和利用效率，进一步健全两种扩繁推广体系。提升肉鸡种业发展水

序号	名称	颁布日期 (含修订)	主要内容
			平和核心竞争力，形成机制灵活、竞争有序的现代肉鸡种业新格局
29	《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04/18	到2020年，生产目标方面，全国猪肉产量达到5760万吨，其中出栏500头以上规模养殖比重达到52%，规模企业屠宰量占比达到75%；效率目标方面，出栏率达到160%，劳动生产率达到1000头/人，育肥猪饲料转化率降至2.7:1
30	《“十三五”全国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规划》	2016/08/29	以猪、牛、鸡等主要畜禽品种的规模化养殖场站为重点，加强养殖环境监控、畜禽体征监测、精准饲喂、废弃物自动处理、智能养殖机器人、网络联合选育系统、智能挤奶捡蛋装置、粪便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施等信息技术和装备的应用。加强二维码、射频识别等技术应用，构建畜禽全生命周期质量安全管控系统。加强动物疫病监测预警，提升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
31	《全国农产品加工业与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11/14	加快推进畜禽适度规模养殖，建设优质原料生产基地，提高主要畜产品自给水平和产品质量。大力推进畜禽屠宰工艺升级，淘汰落后产能；强化减损降耗、分等分级，中式肉制品加工技术革新与工业化装备研制与推广，着重开展骨、血、脏器和皮毛羽等畜禽副产物的综合利用。……结合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信息化技术，完善仓储（冷链）物流建设，提高产品可追溯性，保障食品安全
32	《“十三五”农业科技发展规划》	2017/01/25	以猪、奶牛、肉牛、肉羊、蛋鸡和肉鸡等为对象，创建优秀核心育种群，开展标准化、规范化基础性育种、全基因组选择技术育种和畜禽育种繁殖新技术研究，开发利用地方畜禽遗传资源，建设优良畜禽遗传资源监测预警平台、畜禽遗传评估信息共享平台，选育一批优良畜禽新品种（配套系），完善畜禽良种扩繁体系，提升主要畜禽良种自主供种能力。围绕提高畜禽养殖生产效率和劳动生产率，系统开展健康养殖模式、母畜高效繁殖、杂交改良等技术研究与集成

（二）新疆地区相关的农业及农产品加工产业政策

得益于国家宏观及新疆地方的政策支持，新疆的农业正在向规模种植、养殖、农产品加工、物流及科技服务等多样化、产业化方向发展，已经形成了粮食生产、棉花生产、畜牧业生产、林果业生产四大基地，农业龙头企业数量不断增加。2016年10月，农业部发布了《第七次监测合格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名单》，本次检测合格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龙头企业共计1131家，本公司作为新疆地区44家之一，连续第三次通过农业部审核。

1、中共中央、国务院的农业产业政策

2016年12月17日下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意见》提出，到2020年，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68%，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长6%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达到2.4：1；结构布局进一步优化，关键环节核心技术和装备取得较大突破，行业整体素质显著提升，支撑农业现代化和带动农民增收作用更加突出，满足城乡居民消费需求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到2025年，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75%，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进一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转型升级取得突破性进展，形成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知名品牌、跨国公司和产业集群，基本接近发达国家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水平。

国务院于2016年10月17日印发了《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年）》，确定了发展目标：到2020年，全国农业现代化取得明显进展，国家粮食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基本构建。并要求在棉花、油料、糖料、蚕桑优势产区建设一批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基地。发展安全高效环保饲料产品，加快建设现代饲料工业体系。统筹考虑种养规模和资源环境承载力，推进以生猪和草食畜牧业为重点的畜牧业结构调整，形成规模化生产、集约化经营为主导的产业发展格局，在畜牧业主产省（区）率先实现现代化。保持生猪生产稳定、猪肉基本自给，促进南方水网地区生猪养殖布局调整。西北区增加马铃薯、饲用玉米、牧草、小杂粮种植，稳定新疆优质棉花种植面积，将新疆努力建成国家优质商品棉基地、优质畜产品基地、特色林果业基地和农牧产品精深加工出口基地；推进信息化与农业深度融合。加快实施“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加强物联网、智能装备的推广应用，推进信息进村入户，提升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力争到2020年农业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应用比例达到17%、农村互联网普及率达到52%、信息进村入户村级信息服务站覆盖率达到80%。

国家发改委于2016年3月印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农业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现代化的基础，必须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具体为：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调整优化农业

结构，提高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安全水平，形成结构更加合理、保障更加有力的农产品有效供给；以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为引领，创新农业经营组织方式，构建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健全现代农业科技创新推广体系，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加强农业与信息技术融合，发展智慧农业，提高农业生产水平；以保障主要农产品供给、促进农民增收、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为重点，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提高农业支持保护效能。

自1982年起，每年中央一号文件均聚焦三农，中共中央在1982年至1986年连续五年发布以农业、农村和农民为主题的中央一号文件，对农村改革和农业发展做出具体部署。2004年至2017年又连续十三年发布以“三农”（农业、农村、农民）为主题的中央一号文件，强调了“三农”问题在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时期“重中之重”的地位。其中，2016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强调：持续夯实现代农业基础，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加强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推动农业绿色发展；推进农村产业融合，促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提高新农村建设水平；深入推进农村改革，增强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加强和改善党对“三农”工作指导。2017年2月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2017年“一号文件”《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文件指出，在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基础上，紧紧围绕市场需求变化，以增加农民收入、保障有效供给为主要目标，以提高农业供给质量为主攻方向，以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为根本途径，优化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劳动生产率，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由过渡依赖资源消耗、主要满足量的需求，向追求绿色生态可持续、更加注重满足质的需求转变。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新疆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32号）指出，新疆在我国发展和稳定大局中具有特殊重要的战略地位；推进优势资源开发；发展特色农业；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着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采取特殊措施，加大扶贫力度，集中力量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优化发展天山北坡经济带，推动天山南麓经济发展；重点面向中亚扩大对外开放；大力发展面向中亚的外向型产业，加快口岸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边境贸易政策，推进双边

或区域贸易自由化的进程，形成西部陆上开放和东部沿海开放并进的对外开放新格局。

2、“一带一路”中的新疆地区农业产业政策

2015年3月2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联合发布《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对各省份在“一带一路”规划中的定位予以明确。其中，新疆被定位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要发挥新疆独特的区位优势 and 向西开放重要窗口的作用，深化与中亚、南亚、西亚等国家交流合作，形成丝绸之路经济带上重要的交通枢纽、商贸物流和文化科教中心，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

另外，新疆与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开展国际农业合作还需要专业性的指导，向西了解和掌握合作对象的国情、贸易投资政策、动植物检疫制度、税收政策、农业土地政策以及用工制度等方面的最新信息和具体变化，形成国与国主管部门之间规范化的沟通协调机制，建立和发展针对国外农产品出口市场的物流体系，有组织、有步骤地开展国际农业合作。

3、新疆的农业产业政策

自治区人民政府于2010年12月6日发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牧现代化建设规划纲要（2011-2020年）》，指出：坚持统筹城乡发展，以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提高农业经济效益和增加农民收入为中心，围绕提高土地出产率、资源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强化农业基地建设能力、科技支持能力、加工转化能力、市场开拓能力建设，优化区域布局，推进产业化经营，完善服务体系，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改善物质装备条件，加快农业体制机制创新，坚持农业内涵挖潜增效，发展节水型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农业，构建新疆特色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实现农业跨越式发展。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构建起具有区域化、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的优势农产品产业基地和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自治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在2016年5月发布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指出：积极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加快转变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方式，由生产主导型向消费需求型转变、由数量规模型

向质量效益型转变、由初加工为主向精深加工转变。支持发展农产品加工特色区域，重点围绕棉花、粮油、林果、畜产品、区域特色农产品，优化农产品加工业布局，形成南疆以特色林果精深加工为主、北疆以特色农副产品和畜产品精深加工为主的产业格局。加大对龙头加工企业政策扶持力度，推广“龙头企业+基地+农户”产业化模式，建立一批与加工企业相配套的优质原料基地，建立全面有效的协调和服务体系，促进农产品加工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积极发展适合农村特别是南疆农村进行就地初加工和深加工的项目，建立健全农产品加工检测及质量控制体系，提升农产品加工技术创新能力，大力实施农业加工产品品牌战略；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促进农业提质增效。以提高农业经济效益和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挖掘农业发展潜力，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优化农业结构，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农产品的有效供给和市场竞争能力，推动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

（三）新疆地区独特的农业资源优势与区位优势

1、丰富的饲料及饲用蛋白原料资源

新疆属于典型的温带大陆性干旱气候，热量资源充足，全年日照时数达2550-3500小时，昼夜温差大，利于光合作用产物的积累。新疆作为绿洲灌溉农业区，新疆“三山”夹“两盆”的独特地貌以及水、热资源的时空分布差异，造就了得天独厚的特色农业资源，使得新疆在与全国比较中具有大田特色经济作物棉花、玉米等比较优势以及林果、畜牧、草业等特色要素资源等比较优势。

（1）新疆丰富的特色饲用蛋白资源

新疆的气候有利于棉花、油葵等耐盐碱、耐干旱的特有农作物生长。新疆绿洲生态单元区域使得棉花病虫害少，降低了生产成本，有利于棉花品质及经济产量的形成。另外，棉花、油葵等农作物可以有效的改良土地的盐碱性，使得改良后的土地有利于其他农作物的生长，这些原因促成新疆成为优质植物蛋白资源产地。

新疆是我国最大的棉花产区，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5年新疆棉花播种

面积227.31万公顷，产量达350.3万吨，全国占比分别为54.54%和62.50%，棉花产业已成为新疆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与国内其它地区相比，新疆的棉籽产量大、蛋白质量好，更适合于高蛋白粕生产和植物油压榨。

新疆地区的棉籽、油葵等丰富的蛋白原料资源，经特殊工艺处理后的高蛋白棉粕和高蛋白葵粕价值高且价格较低，可替代价格较高的豆粕，成为饲料的主要植物蛋白原料，在饲料蛋白资源方面具有显著优势。

（2）新疆丰富的优质饲料能量资源

新疆是有着辽阔的天然牧场，畜牧资源得天独厚。新疆的玉米喜温，单产高，质量好，是饲料产品的主要能量原料。新疆较丰富的原料资源经过科学的加工和有效利用，可以高效地转化为优质的畜禽产品。

2、新疆地区具有战略区位地缘优势

新疆地缘优势明显，为多民族聚集区，地处内地和周边国家大市场的结合部，边境线长5,600公里，与多国（包括中亚五国）接壤，是我国通向中西亚的重要陆路通道，发展外向型农业潜力巨大。

中亚地区农业资源丰富。中亚五国是传统的农业国，土地和矿产资源丰富，种植业主要以粮食、油料和棉花三大品种为主，是前苏联重要的粮仓和优质棉产区，其农产品品质高、成本低。

然而中亚五国农产品加工业相对落后，缺乏对农产品的精深加工能力，农业初级产品大量出口，新疆和中亚五国在农产品贸易方面存在很强的互补性。随着区域经济合作的推进，双边贸易有巨大潜力，其中周边国家对新疆地区的农业精深产品有较大需求，而其出产的农产品或初级加工产品恰恰是中国尤其是新疆地区所需的重要生产原料。

3、新疆可承载环保政策高压下畜禽规模化养殖的战略转移

2014年中国开始实施《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政府对养殖场的整治力度和决心非常大。在中央层面，2015年1月1日新《环境保护法》开始实施，2015年4月16日国务院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6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要“根据环境容量调整区域养殖布局，优化畜禽养殖结构”，而地方层

面，截至目前，大部分省、市、自治区均公布了畜禽禁养时间表，这些来自环保政策的压力在迫使一些中小规模的畜禽养殖场退出市场的同时，促使畜禽养殖及与之相关的产业（如饲料行业）一方面向下游业务环节延伸，寻求产业化、规模化发展，另一方面，区域布局上则向西北特别是新疆地区加速转移，而新疆地域广阔、生物安全性好，气候干燥，有利于发挥规模化、集中化、现代化的养殖优势，可承载环保政策高压下畜禽规模化养殖的战略转移。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现状及趋势

1、行业供求状况及趋势分析

（1）饲料行业发展现状

1) 饲料的分类

饲料配方主要包括①能量饲料原料：玉米、麸皮（次粉）等；②蛋白质饲料原料：豆饼（粕）、棉仁粕、菜籽粕、鱼粉等；③矿维补充料原料：包括磷、钙、氨基酸、维生素、微量元素或称预混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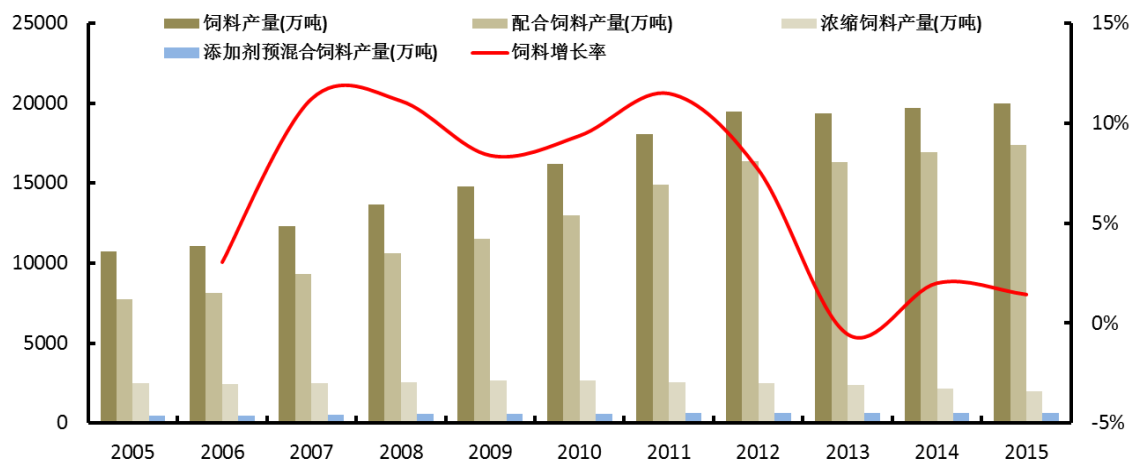
饲料按营养成分和使用比例可分为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配合料是根据饲养动物的营养需要，将多种饲料原料和饲料添加剂按饲料配方经工业化加工的饲料。浓缩料主要由蛋白质饲料、矿物质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按一定比例配制的均匀混合物，与能量饲料按规定比例配合。预混料由两种或两种以上饲料添加剂与载体或稀释剂按一定比例配制的均匀混合物，是复合预混合饲料、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复合维生素饲料的统称。饲料按饲喂对象的不同可以分为猪饲料、禽饲料、反刍料、水产料等，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均包括猪、禽、反刍、水产等饲料。

2) 我国饲料市场供需状况

国内饲料工业发展迅速，伴随着国内养殖规模、饲料需求的不断提升，饲料产量也同步增加，供需稳定并呈稳步上升态势。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显示，2005年全国饲料总产量为1.07亿吨，2011年总产量达到1.81亿吨，跃居世界第一，2015年，全国饲料总产量突破2亿吨，近十年复合增长率约为6.43%，继续实现稳步增长。2015年，我国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量

分别为17,396.18万吨、1,960.51万吨和652.52万吨，占总产量比重分别为86.94%、9.80%和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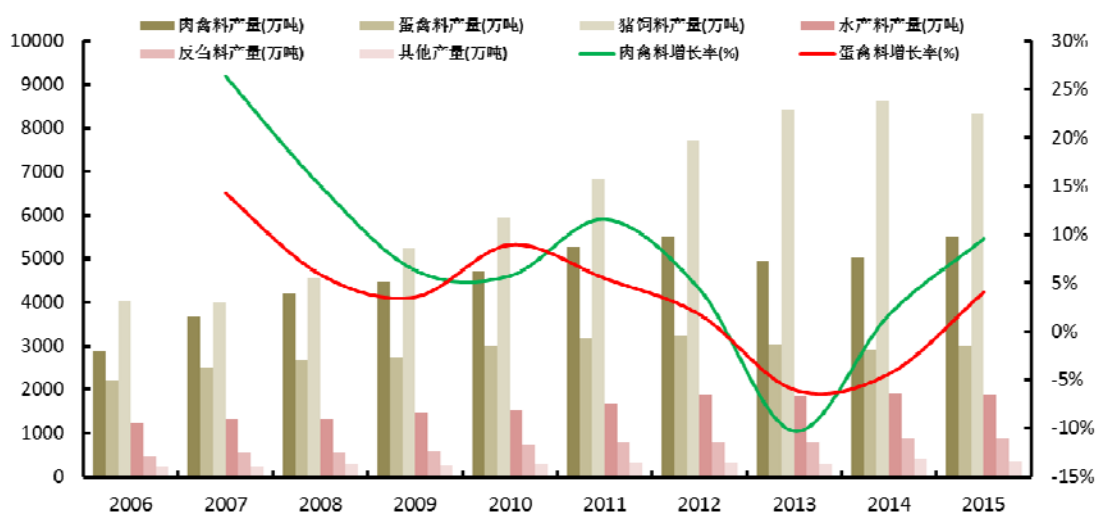
全国饲料产量之总体情况



资料来源：《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

猪饲料和禽饲料是我国饲料产品结构中的主要品种，但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饮食结构也在发生变化，对于水产品和奶类的摄入比例逐渐提高，这使得饲料产品结构正发生改变。1990年猪饲料、禽饲料的产量占饲料总量的比重分别为44%和48%，其他饲料的比例为8%；2015年猪饲料、禽饲料的产量占饲料总产量的比重分别为41.7%和42.65%，2006年以来猪饲料和禽饲料复合增长率分别为7.59%和5.28%，水产料、反刍料的比重上升至9.46%和4.42%，2006年以来复合增长率分别为4.31%和6.68%。

全国饲料产量之按喂养对象情况



资料来源：《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

3) 新疆地区饲料行业发展现状

2005年-2010年，新疆地区饲料总产量基本稳定在130-140万吨，其中，配合饲料比例保持在85%以上，2012年后受国家宏观调整影响，下游养殖行业逐渐向西北迁移，对配合饲料的需求增加，疆内饲料行业总产量快速增长，2014年、2015年均超过170万吨，其中配合饲料占比近90%，饲料工业总产值达到71.67亿元。

年度	配合饲料（万吨，%）		浓缩饲料（万吨，%）		添加剂预混料（万吨，%）		产品总量（万吨）
	产量	占比	产量	占比	产量	占比	
2009	116.40	86.16	15.80	11.70	2.90	2.15	135.10
2010	120.19	86.70	15.27	11.02	3.16	2.28	138.62
2011	119.00	84.52	18.30	13.00	3.60	2.56	140.80
2012	136.33	87.39	16.43	10.53	3.24	2.08	156.00
2013	135.93	87.23	16.18	10.38	3.71	2.38	155.83
2014	154.91	87.85	17.20	9.76	4.22	2.39	176.34
2015	154.30	89.70	13.60	7.91	4.12	2.40	172.03

数据来源：《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以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饲料行业管理办公室

近年来，新疆地区规模以上饲料加工企业总营业收入为50亿元以上，收入全国占比在0.80%-0.90%之间，占比较为稳定，此外，虽然企业户数成逐年下降趋势，特别是2015年，不足百家，但单位企业产量和营业收入均实现较快增长，本地区饲料行业规模化和集约化趋势与全国同步。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新疆	饲料加工营业收入（万元）	503,147.00	559,182.00	583,122.00	539,673.00
	饲料加工营业收入全国占比	0.80%	0.85%	0.87%	0.80%
	饲料企业家数（户）	168	163	114	86
	单位营业收入（万元）	2,994.92	3,430.56	5,115.11	6,275.27
	单位产量（吨）	9,285.71	9,560.12	15,468.37	20,003.40

数据来源：《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

（2）肉鸡供求状况及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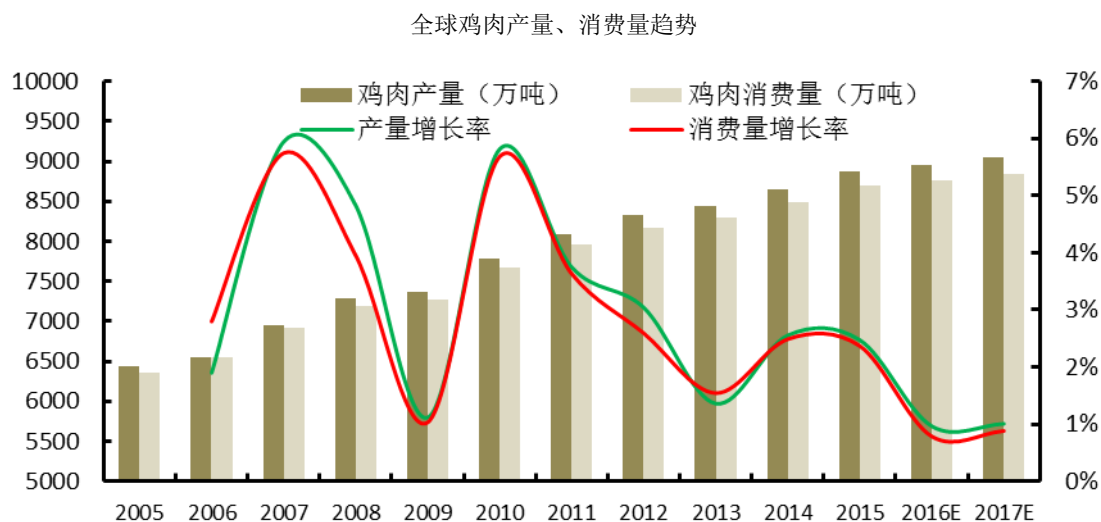
1) 肉鸡特点及分类

鸡肉是优质蛋白来源，具有高蛋白质、低热量、低胆固醇的营养特点，不但含脂肪量低，且所含的脂肪多为不饱和脂肪酸，是健康的肉类食品。与猪肉、牛肉相比，肉鸡具有很高的生产性能，表现为生长迅速，饲料报酬高，周

转快。我国肉鸡主要有白羽肉鸡、黄羽肉鸡两大类。白羽肉鸡由于具有生长快、体型大、养殖周期短、饲料转化率高等特点，适合进行规模化、工厂化养殖，便于进行分割和精深加工，是快餐、熟食加工和家庭消费的首选鸡肉。黄羽肉鸡主要是我国地方品种，又称为土鸡、黄鸡等，生长周期相对较长，养殖成本较高，黄羽肉鸡的销售以活鸡为主，肉食品深加工较少。

2) 世界鸡肉产量和消费量

2006年以来，尽管受到禽流感疫情、国际金融危机等因素的不利影响，世界鸡肉产量、消费量依然呈逐年稳步上升的趋势。世界鸡肉产量从2005年的6,433万吨增长至2015年的8,869.40万吨；鸡肉消费量从2005年的7,048.20万吨增长至2015年的8,695.60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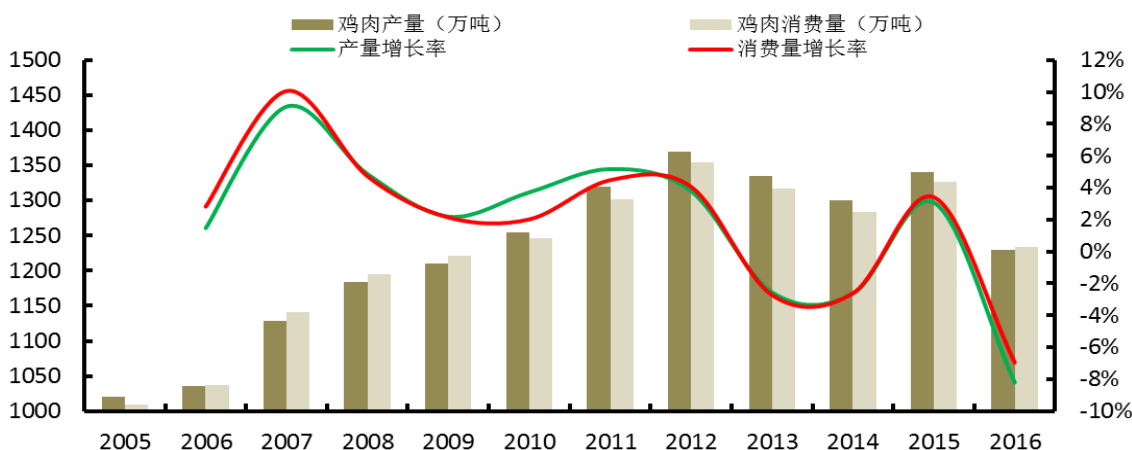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虽然全球鸡肉产量、消费量增长趋势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增速明显放缓，2006年至2015年鸡肉产量及消费量复合增长率分别为3.26%和3.17%，尤其是2013年受H7N9疫情影响，全球鸡肉产量及消费量增速降至2%以下，虽然2014年、2015年增速有所回升，但较之疫情之前，明显放缓，预计未来两年仍将保持小幅增长趋势。

3) 国内鸡肉产量和消费量

2005年到2012年，我国鸡肉年产量及消费量增长明显，2013年以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和疫情影响，鸡肉年产量和消费量明显下降，2016年，我国鸡肉的产量、消费量分别为1,230.00万吨和1,234.00万吨。

中国鸡肉产量、消费量趋势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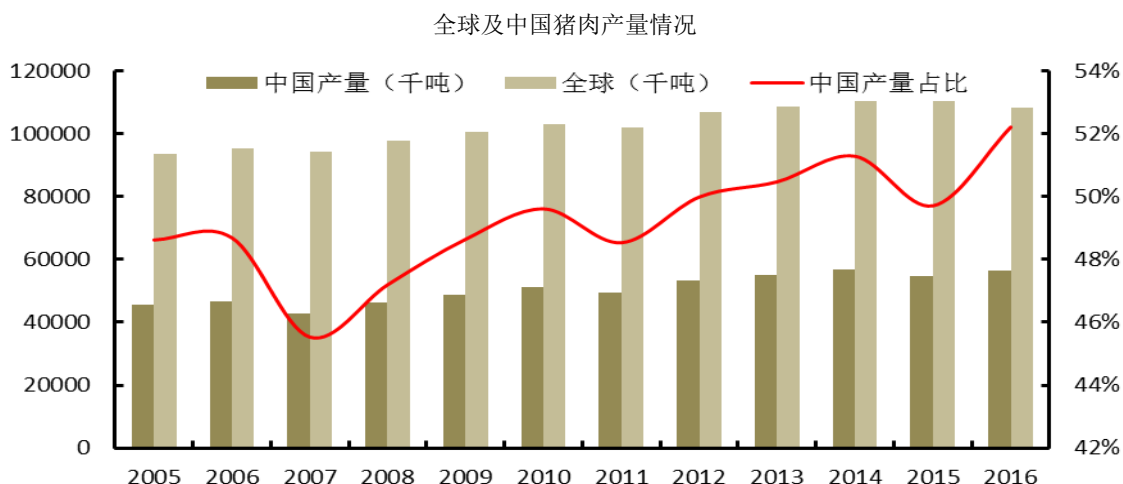
日本人均年消费量达40kg以上，鸡肉占肉类的47%，美国人均年消费量达50kg以上，鸡肉占肉类的40%。2015年，我国肉鸡虽然发展比较快，但是人均年消费量仅有9.97kg，鸡肉占肉类消费总量的19%左右，鸡肉消费仍有上涨空间。因此，长远看，随着城乡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和城镇化发展，禽肉消费将继续增加，新增城镇化人口和农村居民都是禽肉消费增加的主要潜力。

（3）生猪养殖行业发展现状

1) 我国猪肉产量及消费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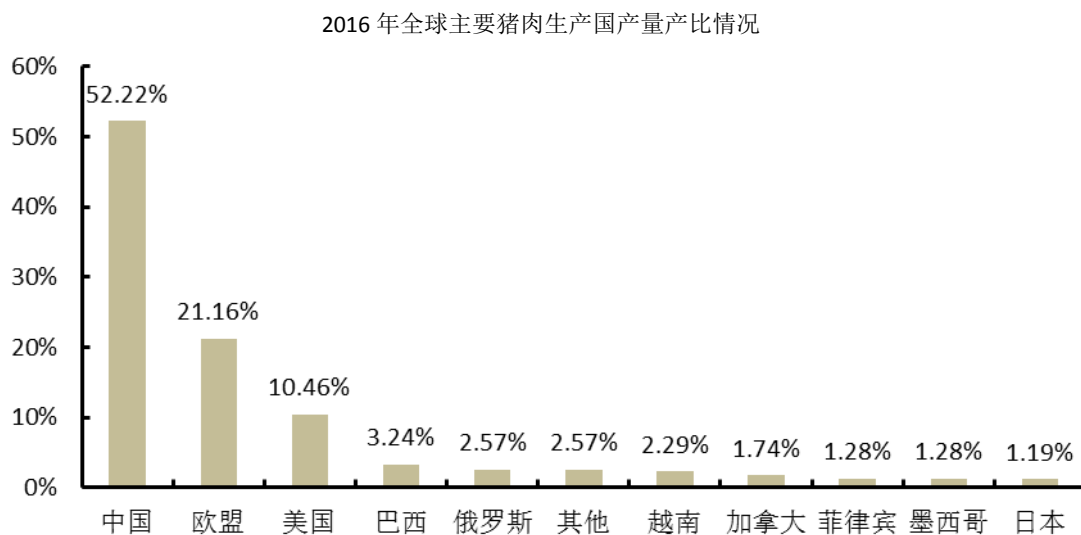
①猪肉生产量保持平稳增长

根据美国农业部统计数据，近年来，全球猪肉生产量保持稳定增长，从2005年的0.94亿吨，增长到2016年的1.08亿吨，预计2017年将达到1.11亿吨。同期，我国猪肉产量呈现平稳增长态势，从2005年的0.46亿吨，增长到2016年的0.57亿吨。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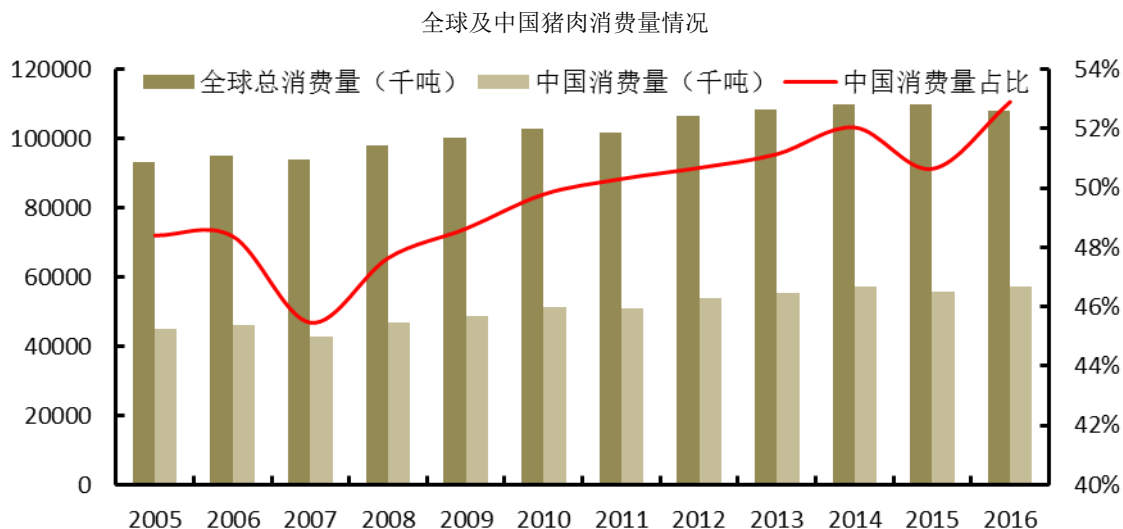
2016年，前五大猪肉生产国合计占比89.65%，其中我国猪肉产量占全球产量的52.22%，连续多年稳居全球首位。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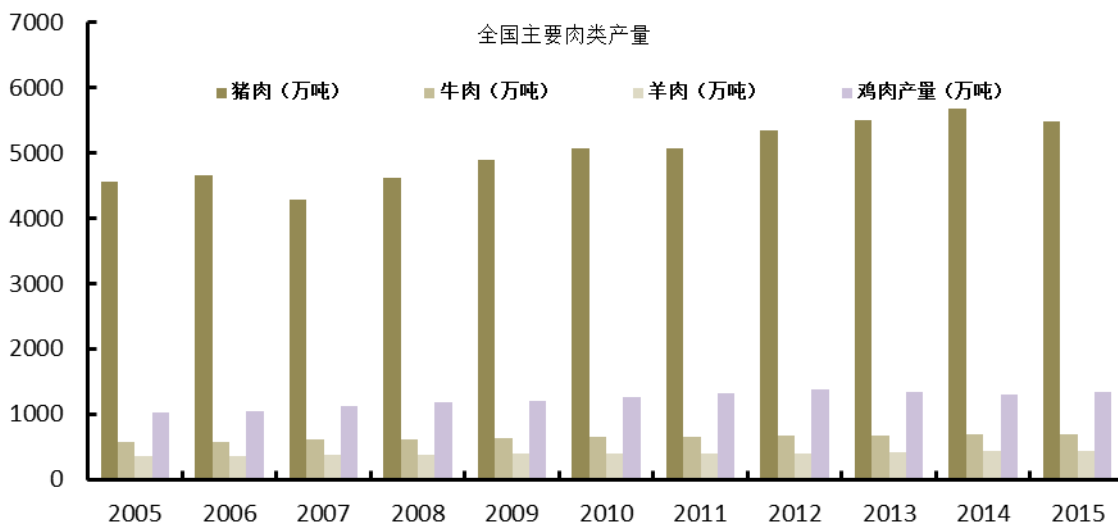
②我国猪肉消费情况

根据美国农业部的统计数据，近十年来全球猪肉消费量也保持稳定增长态势，从2005年的9,326.10万吨，增长到2016年的10,800.10万吨，预计2017年全球猪肉总消费量将超过1.1亿吨，达到11,690万吨。同期，我国肉类消费量同样呈现平稳增长态势，从2005年的0.45亿吨，增长到2016年的0.57亿吨。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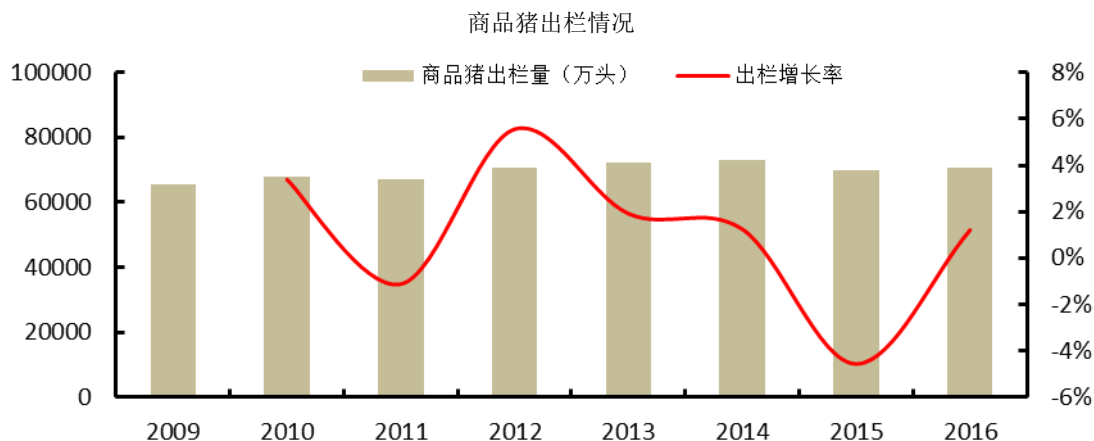
由于我国饮食习惯的特点，猪肉是我国消费者日常饮食中最重要的肉类食品，在我国肉类消费中占比最高。近十年来，我国消费者的猪肉消费量占肉类消费量的比重一直维持在70%以上，我国消费者对猪肉消费习惯在短时间内难以改变。2013年，我国人均猪肉消费量为40.72千克，与发达国家，如欧盟的人均猪肉消费量60.51千克比，仍有提升空间。未来，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特别是农村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猪肉消费需求有望继续保持稳步增长。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美国农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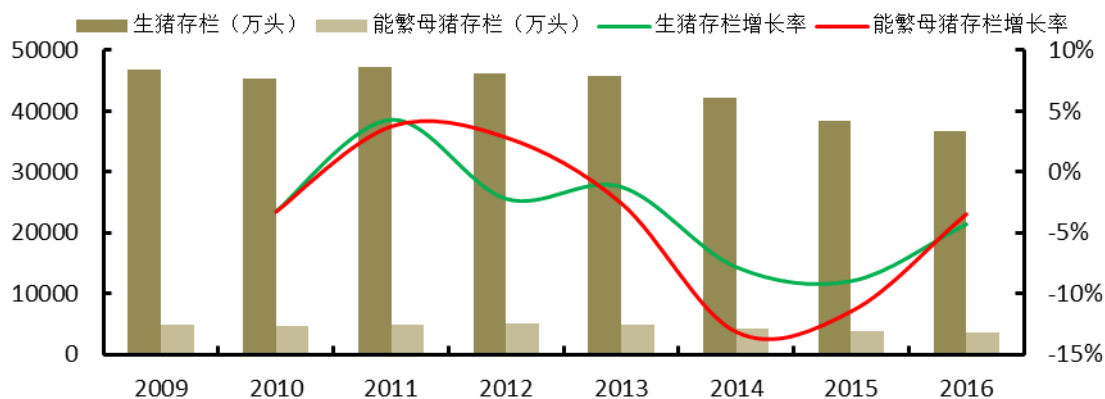
2) 我国商品猪存栏情况

根据美国农业部统计数据，近年来，我国商品猪年出栏量稳定在七亿头以上，2014年、2015年和2016年，我国商品猪年出栏量分别为7.30亿头、6.97亿头和7.05亿头，近两年受能繁母猪存栏下降影响，商品猪出栏量呈下降趋势。



资料来源：商务部，美国农业部

鉴于政府引导（标准化示范场）、环保倒逼（猪场拆迁）、资本进入（上下游企业转型）的影响，全国商品猪养殖产业向西、向北转移速度加快，且2013年后规模化发展明显提速，特别是东部中小养殖企业（或家庭农场）面临较大发展压力，使能繁母猪存栏逐年下降，由2009年的4910万头，下降到2016年的3666.91万头，降幅达到25.32%，进而影响生猪存栏量、出栏量出现波动。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

（4）农产品加工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棉籽及油葵等农产品的加工，包括蛋白粕市场和食用植物油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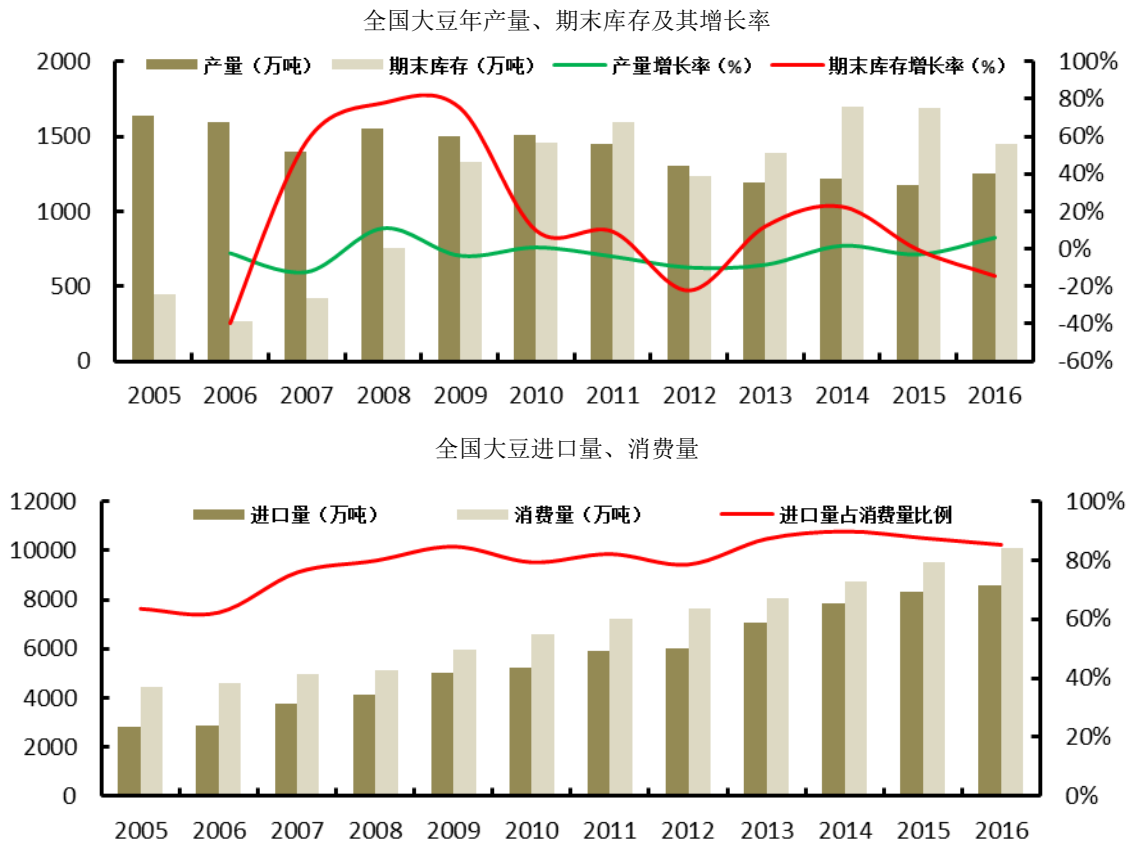
1) 蛋白粕产品的分类及特点

蛋白粕是重要的饲料原料，是动物所需蛋白质的主要来源，使用广泛，用量大，主要包括豆粕、棉粕、菜粕和葵粕。大豆压榨后78%左右是豆粕。豆粕的蛋白含量为43%左右，广泛应用于饲料生产中，是饲料生产的主要蛋白原料，且豆粕是其它蛋白原料品质比较的基准。普通棉粕蛋白含量为40%-42%，

价值相对较低，通过特殊工艺深度加工后，可达到50%-56%，高蛋白棉粕对豆粕的替代价值较高。普通葵粕蛋白含量为28%-30%，通过精深加工后，高蛋白葵粕的蛋白含量可达到46%以上。作为饲料生产的蛋白原料，高蛋白葵粕的价值与豆粕相当，但成本相对较低。因此，提高粕的蛋白含量以提升粕品价值是行业内加工企业利润增长的重要方式。

2) 蛋白粕的供需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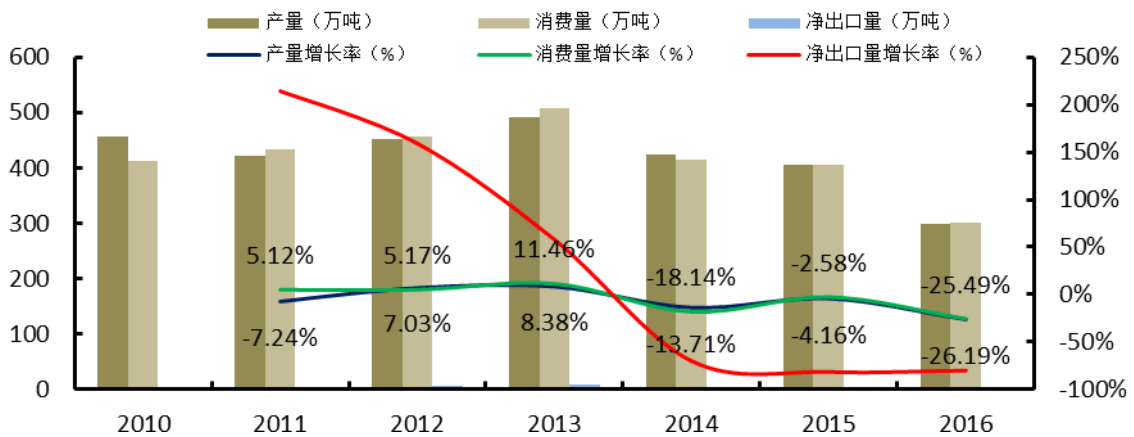
我国人口的增长、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带来了畜禽产品的巨大需求，从而带动我国饲料行业30年的持续增长，进而带动对蛋白粕需求量的不断提高，但我国大豆蛋白原料短缺，大豆产量逐年下降，近十年复合增长率为-2.42%，而同期大豆消费量复合增长率为8.13%，而进口量复合增长率为11.59%，对外依赖度达到85%以上。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新疆丰富的油料资源在压榨加工成油品后，同时生产出丰富的蛋白粕产品，其中以葵粕和棉粕为主，经过工艺创新提高了蛋白含量后生产出的高蛋白棉粕和高蛋白葵粕，可以替代成本较高、相对缺乏的豆粕。

全国棉粕年产量、消费量、净出口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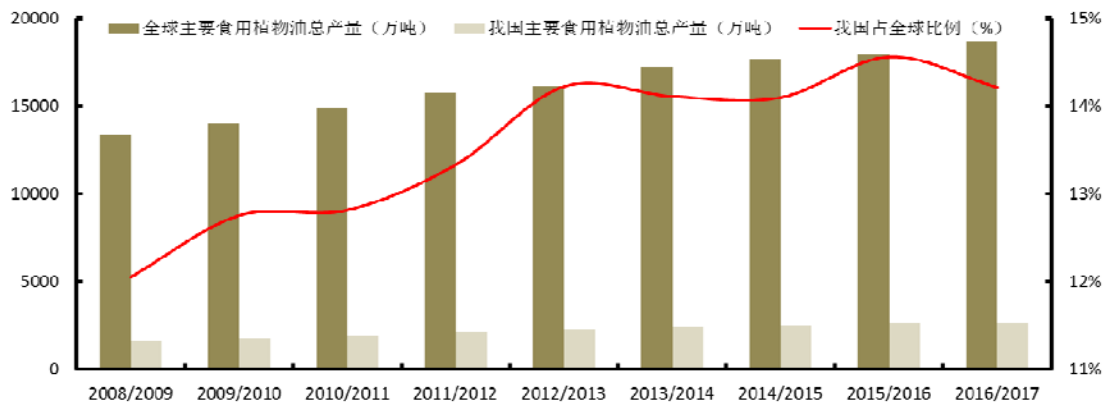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3) 食用植物油市场的供需状况

①我国食用植物油供需状况

近年来，全球范围内主要食用植物油的产量和贸易量都在稳步提高。我国食用植物油的产量与全球的变化趋势一致，稳步上升。2008/2009榨季至2016/2017榨季全球主要植物油产量复合增长率为4.23%，我国植物油总产量的复合增长率为6.40%，高于全球植物油复合增长率2.17个百分点。

全球及我国主要食用油产量和进出口情况（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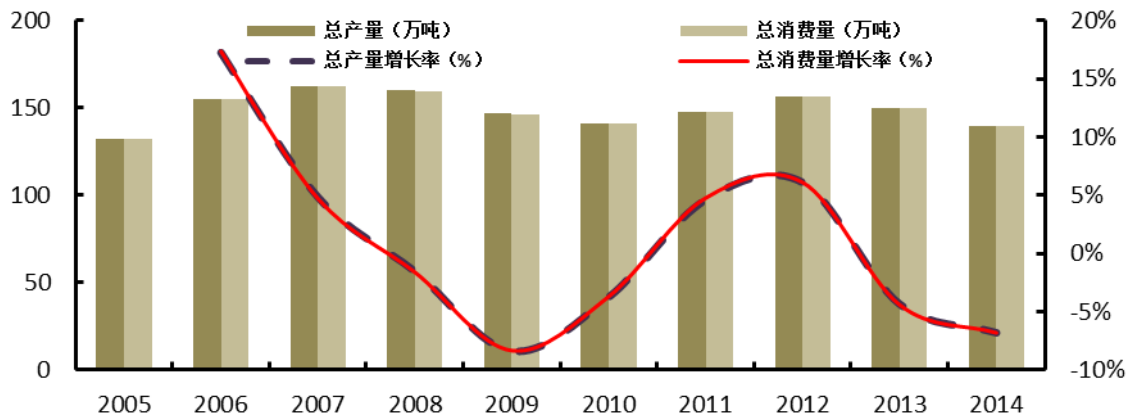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从品种分类上看，我国食用植物油主要包括大豆油、菜籽油、花生油、棕榈油、芝麻油、橄榄油、葵花籽油、棉籽油和玉米油等，其中以大豆油、棕榈油和菜籽油为主。2016/2017年，大豆油、菜籽油和棕榈油在全民消费结构中占比分别约为42%、27%和11%，合计占比达到80%，花生油、棉籽油、其他食用植物油的消费结构变动较小。此外，由于国内油料资源的匮乏，豆油70%以上依赖进口，棕榈油完全依赖进口。

②新疆特色食用植物油供需情况

新疆作为我国棉花和油葵的主要产区，油葵和棉籽的产量大、含油率高、亚油酸含量高。棉油、葵油的亚油酸含量分别高于棕榈油和豆油，其中棉油的亚油酸含量为50%以上，广泛用于制作调和油；葵油的亚油酸含量受气候条件影响而相差较大，新疆地区的葵油中亚油酸含量高达65%以上，其营养价值与“软黄金”橄榄油相媲美，是健康食用油。

棉籽油供求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行业利润水平、变动原因及趋势

(1) 饲料行业

我国饲料行业经过30年来的快速发展，产品已经成熟，同质化严重，饲料行业利润率受上游原料价格波动和下游养殖业需求变化的影响，饲料行业企业的毛利率和净利润率存在一定波动。

近三年主要饲料企业的饲料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通威股份	11.83%	13.43%	11.55%
天邦股份	12.52%	16.02%	13.99%
天康生物	13.58%	12.13%	9.27%
大北农	22.30%	22.06%	19.98%
新希望	5.96%	6.97%	6.24%
正邦科技	7.31%	7.89%	5.78%
正虹科技	8.84%	9.97%	8.81%
康达尔	8.94%	8.77%	6.97%
可比公司平均值	11.41%	12.16%	10.32%

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泰昆股份	13.12%	12.85%	11.26%

注：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公开披露的财务数据计算得出

随着行业的竞争激烈和逐渐成熟，产业集中度提升，规模化的饲料生产企业能在原料采购、产品研发、品牌、营销等重要环节占据优势，竞争力将快速提升。

此外，饲料产品的需求依赖下游养殖行业的景气度，因此产业链上下游经营有利于饲料企业更贴近养殖业的需求，开发出更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同时也可以通过产业链一体化的运作，提高公司应对行业周期波动的能力，提升综合盈利水平。

（2）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

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的利润水平主要受两方面因素影响：一是饲料原料，主要是玉米、豆粕等农产品价格波动，会对养殖成本进而屠宰加工成本造成较大影响；二是畜禽及其屠宰产品售价波动，直观反映的是商品鸡、商品猪及其屠宰制品市场价格的变动，主要是受宏观经济、疫情、消费信心等因素影响。近三年，主要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上市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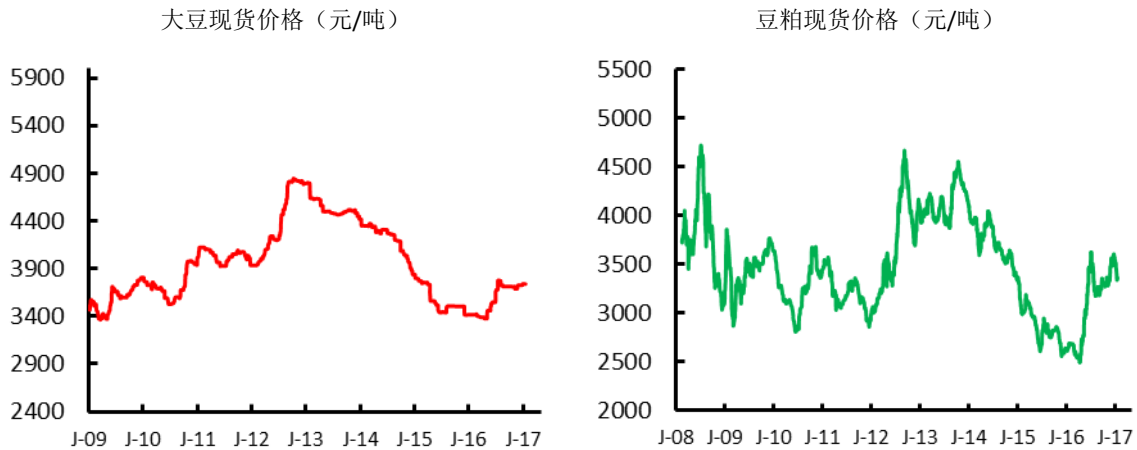
肉鸡养殖与屠宰			
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民和股份	33.73%	-9.12%	13.14%
圣农发展	11.95%	-0.52%	7.59%
华英农业	11.86%	11.67%	8.82%
仙坛股份	15.60%	4.81%	7.19%
温氏股份	11.01%	13.88%	15.56%
可比公司平均值	16.83%	4.14%	10.46%
泰昆股份	10.18%	7.41%	11.57%
生猪养殖			
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天康生物	32.98%	31.02%	-
罗牛山	35.47%	19.91%	-3.10%
益生股份	18.78%	-1.35%	-24.76%
雏鹰农牧	34.52%	19.24%	10.39%
大康农业	10.36%	-13.49%	-11.36%
牧原股份	45.69%	10.70%	7.73%

新五丰	25.69%	11.94%	-0.98%
温氏股份	38.05%	22.23%	9.96%
可比公司平均值	30.19%	12.53%	-1.73%
泰昆股份	8.65%	-	-50.15%

注：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公开披露的财务数据计算得出；泰昆股份 2010 年开始生猪的实验性养殖业务。

（3）农产品加工行业

由于受主要原材料（大豆）进口依赖，国内缺乏定价权，行业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毛利率波动较大，短期利润波动较大，国内部分企业被淘汰。



资料来源：农业部

新疆地区主要生产棉油、葵油等小油种，生产企业依托新疆特色的油料资源优势，开拓细分市场，避开了与大豆、菜籽压榨企业的直接竞争。此外，棉籽和油葵压榨后的蛋白粕产品占原料的50%以上，普通粕产品由于蛋白含量不高，应用领域受限，附加值很低，但经深加工后，能较大提升粕产品的附加值。近三年主要农产品加工企业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天康生物	6.29%	5.34%	6.24%
新赛股份	6.20%	0.97%	6.28%
西王食品	29.27%	29.41%	28.17%
东凌国际	-	0.21%	-1.75%
可比公司平均值	13.92%	8.98%	9.74%
泰昆股份	12.96%	11.29%	9.91%
泰昆股份（剔除运费影响）	8.12%	2.30%	0.46%

注：①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公开披露的财务数据计算得出；②天康生物可比业务为棉

籽加工，新赛股份可比业务含籽棉加工，东凌国际可比业务为大豆加工（2016年主营业务变更），西王食品可比业务为食用油精炼。

3、行业发展趋势

（1）饲料加工行业发展趋势

1) 经营规模化

《2015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显示，全国2015年我国饲料产量为20,009.21万吨，统计在册的饲料加工企业约为9511家，平均每家企业产量为2.10万吨，远低于发达国家饲料企业平均生产水平。饲料行业内大企业利用行业整合机遇及其规模优势，通过兼并和新建扩大产能产量，提升了行业的集中度，促使我国饲料行业逐渐向规模化和集约化转变，而大部分中小企业面临产品质量不稳定、综合服务能力弱、品牌影响力有限、资金压力大等难题，在面临业内大中型企业利用综合优势快速扩大市场份额时，不得不逐步退出饲料市场。根据全国饲料工业统计年鉴，企业产量累积同比增长幅度由大到小呈阶梯减小趋势，即生产规模越大产量增长速度越快。

2) 生产专业化

目前，行业内多数饲料厂既生产猪料，也生产禽料或水产料、反刍料。但随着规模增加，专业化的分工将越来越明显，一个工厂只生产一套产品甚至一种产品将会体现出成本和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因此“小而全”的状况将不利于企业的长久发展。另外，专业化的生产有利于提高产品档次，生产出越来越多的符合市场需求的专业化颗粒饲料、膨化饲料、液态饲料等。

3) 关注安全性

食品安全问题备受关注，饲料安全也越来越受到重视。目前，我国各级政府已在饲料安全的要求上加大力度，未来可能出台强制性的规定。因此饲料原料的选用、生产工艺的设计乃至饲料产品的使用都可能受到限制；同时，药品添加、使用阶段、储藏运输等都将可能进一步规范。未来，出现饲料安全问题的企业将受到更为严厉的惩罚，而那些重视安全、坚守安全的饲料企业将获得更好的发展机会。

4) 产业链延伸

随着企业规模扩大，一些大型饲料生产企业行业地位相对稳固后，出于降低饲料成本、扩大市场份额和增强抗风险能力的目的，开始向产业链的上、下游延伸，进入原料贸易、畜禽养殖、屠宰加工领域；而一些大型食品加工企业，出于掌控上游资源和实施一体化经营的目的，开始向产业链上游延伸而进入养殖业。这些一体化的企业为降低成本，将设立或者并购饲料企业，从而压缩商业饲料的市场容量。

5) 饲料行业已进入资本时代

随着饲料行业成熟度的提升，将从劳动密集型向资本密集型过渡。由于土地、劳动力、原料价格的上涨，未来投资建设饲料企业的成本和标准将越来越高。因此，将有更多的饲料生产企业谋求上市或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产业重组，大型企业集团通过资本、技术和品牌实施快速扩张战略，甚至开始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而中小企业的生存将更加艰难。

（2）畜禽养殖行业发展趋势

1) 规模化程度不断提高

畜禽养殖行业的规模化和集中化程度不断提高，主要是由以下两方面因素驱动：

① 畜禽养殖的内在规模经济效益

大型畜禽养殖场在劳动效率和饲料成本方面优势明显。大型畜禽养殖场配备更多专业设备，使得单位劳动力可养殖的畜禽数量大幅增加，使得大型畜禽养殖场在劳动效率方面具备显著优势。同时，大型畜禽养殖场可实现集中采购饲料、疫苗和药物等物资以及自备饲料生产工厂，因此在饲料成本方面具备较强优势。

此外，规模化与技术进步相互促进，引发良性循环。规模化养殖企业通过在专业技术和专业设备上的资金投入，实现了养殖技术的改善和生产效率的提升，最终使得其盈利能力高于行业平均，获得显著的资金优势。未来，大规模畜禽养殖企业的内在规模经济效益将不断显现，促使养殖场规模化程度跃升。

② 下游需求青睐规模化养殖企业的产品

规模化企业生产的商品代畜禽更受下游食品制造企业、屠宰企业和肉品批发市场青睐，主要原因是：（i）大规模采购有利于下游企业降低运输成本及稳定开工率；（ii）散养或中小规模养殖场生产畜禽肉类质量和安全难以得到保证，出现食品安全问题的概率要远远高于规模化养殖企业。对于直接面对消费者的食品制造企业、屠宰企业和肉品批发市场而言，如果出现食品质量问题，对其品牌的负面影响巨大。未来，随着食品制造企业、屠宰企业和肉品批发市场规模化和集约化的进一步提升，将会继续推高对畜禽养殖行业规模化程度和集中度提升的需求。

2) 国家对畜禽养殖行业的环保要求日趋严格

随着畜禽养殖行业整体规模的不断扩大，畜禽养殖场排出的污水、粪便、气体等如果不加以处理，都会对空气、水和土壤等各环境因素造成污染。近年来，国家和各地政府陆续提出了严格的畜禽养殖环保要求，使得畜禽养殖行业面临较大压力。2003年颁布的《畜禽养殖业污染排放标准》按集约化畜禽养殖业的不同规模分别规定了水污染物的最高允许排放量、恶臭气体的最高允许日均排放浓度以及畜禽养殖业废渣无害化环境标准等。2014年颁布的新《环境保护法》进一步要求从事畜禽养殖的单位对畜禽粪便、尸体和污水等废弃物进行科学处置，防止污染环境。为了解决规模化养殖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各规模化畜禽养殖企业都采取了相关措施，以尽可能地将畜禽养殖的污染问题降低到最小范围，但这同时导致了企业养殖成本的增加。

3) 消费者对畜禽肉类食品质量和安全的要求越来越高

近年来，我国城镇化建设的不断推进和居民人均收入的不断提高显著推动了鸡肉和猪肉的消费升级，消费者更加注重追求食品的质量和安​​全。消费者对鸡肉和猪肉的营养价值和口感味道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将使得商品肉鸡和商品肉猪的品种更加多样化。此外，由于我国近年来食品安全事故频繁发生，国家对食品安全制定的相关法规和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要求将促使肉鸡和肉猪养殖企业更加严格地控制其养殖环节的食品安​​全。

4) 散养户加速退出

在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的大背景下，随着农民工工资的快速增长，以及

农民工就业条件的不断改善，相比之下，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强度相对较高、收入相对较低，使得年轻一代农民从事农业职业的意愿有所减弱，并由此导致畜禽养殖的机会成本大幅提高。此外，近年来，疫情多发导致产品价格大幅波动和养殖风险增大，使得从事畜禽养殖的收益波动性大幅增加，加速了散养户退出。

（3）农产品加工行业发展趋势

1）行业整合与产业链延伸

公司从事的农产品加工业务的原料价格和产品价格波动较大，中小企业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而集团化企业将通过产业链经营和资金优势等，提高了综合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将逐渐兼并整合小规模的企业，行业集中度将快速提升。

棉籽、油葵等小油种压榨企业集中度偏低，同时由于大多数企业仅进行单一经营，对市场风险的抵御能力相对较差，在市场价格发生剧烈波动时难以控制经营风险。行业内企业将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在稳定上游原料的采购渠道和原料培植基地的基础上，在下游饲料产业渗透，因此行业内企业实施产业链延伸以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成为企业的发展趋势。

2）小油种加工行业产业升级

国内主要大豆、菜籽压榨企业大部分被外资和国内大型国有企业掌控，竞争激烈，并处于快速产业升级和整合阶段，市场机会少。

国内油葵及棉籽压榨企业规模小，技术投入低，产业升级的空间较大。小油种加工企业正加速进行技术研发和产能扩大，实现技术创新和规模化经营，从而推动本行业的产业升级，并淘汰技术落后的小规模企业。

（五）行业经营模式

1、饲料行业经营模式

总体来看，包括本公司在内，饲料行业企业普遍实行“统一管理、集中采购、属地经营”的经营管理模式和“经销+直销”的销售模式，并且大型饲料企业都趋向于采取产业链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如本公司，及采取饲料加工+规模化养

殖一体化的产业链经营策略。

此外，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企业产品服务的升级，为固化客户粘性，行业内企业正利用互联网大数据技术，通过与银行、专业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广泛合作，为客户提供融资支持服务，即有利于增加客户粘性、巩固行业地位，又可增强承受和抵御行业风险的能力，提升行业进入壁垒。

2、肉鸡和肉猪养殖行业经营模式

目前，我国常见的肉鸡和肉猪养殖模式主要包括散养模式和规模养殖模式，其中规模养殖主要有紧密型公司+农户模式、松散型公司+农户模式和公司自繁自养模式。我国白羽肉鸡规模化生产的主要模式为自繁自养和松散型公司+农户模式；黄羽肉鸡规模化生产的主要模式为紧密型公司+农户和松散型公司+农户模式。我国肉猪规模化生产的主要模式为自繁自养、紧密型公司+农户模式，也有少部分采用松散型公司+农户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紧密型公司+农户模式实现商品肉鸡、黄鸡和商品肉猪的规模化养殖和扩张，部分商品肉鸡采取自繁自养模式。紧密型公司+农户模式使公司节约了大量的劳动力成本、公司制定统一的疫病防疫标准，并提供疫病控制指导，可较大程度地杜绝疾病的传播、严格实施统一饲养管理，易于控制质量。

3、农产品加工行业经营模式

本行业主要包括油料压榨、食用油精炼和销售，行业内企业主要从国内和国际市场收购原材料进行初加工和精炼，其中以散装油作为主要产品的企业，如本公司，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而以包装油出售为主要产品的企业，如西王食品、鲁花等，则较注重品牌经营，产品直接面对消费者，盈利水平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

（六）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1、饲料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饲料行业经过30年的快速发展，技术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但由于饲料行业只是畜牧业生产链条的其中一个环节，饲料行业必须不断满足上下游的新需求和新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才能服务好畜牧业。

（1）不断提升的饲料配方技术

饲料配方技术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曾经是饲料企业最核心的技术，但当时无论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和预混料的配方，技术上都不成熟，目前我国饲料行业的产品配方技术已经得到很大提升。饲料配方技术水平的高低是应对变化能力的高低，是能够根据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更高要求、养殖市场需求的变化、饲养规模的不同、动物品种的需求、原料质量的特点、畜产品的风味要求、节能减排的要求等，设计出更合理配方和优秀产品的能力。这就需要企业有优秀的技术团队、足量的研发投入、数据库的积累等等。目前，国内部分优秀的饲料企业在饲料配方技术上赶上了世界发达国家的水平。

（2）加紧建立精准的动物营养需求参数和原料数据库

设计饲料配方的基础是要有精准的动物营养需求参数和原料数据库，数据越精准，饲料配方的营养设定值越准确，饲喂效果越好，对环境的污染越小。这类研究属于投资巨大、耗时很长的公共性基础研究。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这类研究相对薄弱。目前国家已经投入大量资金，委托国内的高校和科研单位分别进行不同动物品种的动物营养需求参数和原料数据库资料的研究，而且这些基础研究资料随着动物和原料的变化要不断的更新，是一项持续进行的系统工程。

饲料企业除了我国现有的相关资料外，多借鉴了美国的NRC标准和法国INRA（法国国家农业研究院）的标准等。欧洲动物营养专家较早开始净能体系研究，累积了相对完善的猪的净能体系数据，这一技术正在被国内饲料企业关注，本公司已开始应用。

作为饲料生产企业，根据自身的产品定位、区域气候条件、地方原料特点、生产加工现状等情况，不断累积总结，率先于行业制定出有特色的产品标准和模板，建立完善的数据库资料，具有重要意义。

（3）更加关注饲料原料安全性及其价值评估

饲料原料除了常规的玉米、豆粕、鱼粉以外，还包含很多的农业和食品工业的副产品，涉及近百个品种。同样的原料因生产区域不同、加工工艺不同，导致潜在的安全风险不同，动物利用价值也产生一定的差异，因此需要使用前

对其进行安全性和营养价值评定，或者对供应商的生产工艺和管理水平进行系统的评估。企业正在产品的追溯性上加大投入，从源头上分析和评估，以保障饲料成品的安全性和质量的稳定性。经过近年的大量投入和从业者的努力，无论是国家、地方的检测机构还是饲料企业的分析检测能力和水平，在方法、速度、准确度上正不断提高。

（4）重视饲料生产加工技术的改进

随着饲料行业的发展，配合饲料比例的提高，饲料企业越来越重视饲料生产加工工艺。同样一个配方在不同的工艺和生产参数下，产品表现会存在显著差异。在新建饲料工厂时，工艺设计、技术参数、自动化程度已经成为行业重要的技术关注点。

2、畜禽养殖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畜禽养殖行业主要技术包括繁育技术、养殖技术、饲料配方技术、疫病防控技术、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技术等。我国畜禽养殖行业经过多年发展，相关技术已较为成熟，未来将向优良品种选种、提高养殖与加工自动化程度、提高环境及疫病控制能力、提高食品安全控制能力等方向发展。

（1）繁育技术

目前我国大规模的种鸡及商品代雏鸡孵化多采用巷道式孵化。主要技术流程包括种蛋管理、入孵、照蛋、落盘、出雏、免疫及性别鉴定等环节。巷道式孵化能够有效满足胚胎在发育阶段的温度及湿度要求，有利于保证孵化率及雏鸡质量。另外，我国肉鸡品种资源丰富，因而其良种繁育技术显得尤为重要。近年来我国开始逐步建立肉鸡良种繁育体系，成功培育了一系列配套系。由于不同品种种猪和商品猪之间的遗传、生产性状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对于自繁自养模式生猪养殖企业而言，种猪养殖及繁育既是自身业务的基础环节之一，也是未来企业获得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环节。我国生猪养殖多采用三元、五元杂交或配套技术，主要杂交品种包括“杜长大”、“杜洛克”等。

（2）养殖技术

目前，国内肉种鸡养殖主要采取地面饲养、“两高一低”棚架式饲养、笼养

三种方式，其中“两高一低”棚架式饲养是目前国内外使用最多的肉种鸡饲养方式。

规模化商品猪饲养一般采用棚舍圈养，其中机械化较高的养殖场多采用自动喂水、自动投料、机械刮粪等技术，有效地提高了饲养效率。目前公司所有商品猪养殖场均采用了上述机械化养殖技术。

（3）饲料配方技术

合理科学的饲料配方是畜禽健康、高产的基础，规模化、一体化的畜禽养殖企业多使用工业化、标准化生产的饲料产品。饲料产品配方及加工技术直接影响畜禽养殖效率、效益。首先是营养配方技术，针对不同生长发育阶段的畜禽，需采取不同配方生产饲料，才能满足不同生长发育阶段的营养要求；其次是功能性配方技术，针对不同品种的疫情或疾病，还需通过添加免疫药品的功能性饲料配方来提升畜禽的免疫能力。另外，由于玉米、豆粕、小麦等饲料原料的价格波动较大，大型养殖企业还需考虑饲料成本，及时调整配方中各种原料的比重，在能够满足饲养生产要求的前提下，尽量降低饲料成本。

（4）疫病防控和食品安全控制技术

疫情的爆发和流行将给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业造成较为长期的不利影响，不断提高疫病防治水平是保障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健康发展的基础。疫病防治措施包括养殖基地选址布局的科学规划、养殖环境调节技术、畜禽状况的监控技术、防疫执行及先进疫苗的研发技术等。除了养殖过程的疾病防治，食品安全控制还要求对饲料生产、屠宰加工实施技术检测与标准化监控，上述技术及措施的发展和有效执行，将会进一步提高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疫病防治与食品安全控制水平，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3、农产品加工行业技术水平与技术特点

本行业主要技术包括压榨浸出技术、蛋白提纯技术、分提技术、配方技术和检测技术等。目前无论从生产工艺到过程装备，从加工规模到产品品质都已达到了较高水平，近年来，行业内加工新技术、新装备、新产品不断涌现，特别是在油厂大型化、规模化及自动化控制等方面发展尤为迅速，同时，在油品、饼粕蛋白及其功能性产品开发方面也取得不少重要成果，其推广应用必将

对产业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经多年发展及国外先进技术引进，我国大豆和菜籽加工技术已较为成熟，而油葵和棉籽等小油种压榨企业因规模小、加工量有限，研发投入不足，加工技术相对较低，在压榨浸出技术、蛋白提纯技术等方面提升空间较大。

（七）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特征

（1）饲料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特性

饲料行业是养殖业的上游，我国是人口大国，对畜、禽、水产品的需求量很大，并具有稳定性，因此饲料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

（2）畜禽养殖行业的周期性波动特征较为明显

由于畜禽具有自然生长周期，在短期内若出现供求不平衡或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况将导致行业出现波动。如商品鸡苗和商品猪苗从投入生产开始到产品产出需要相对较长的时间，因此市场需求的大幅变化与生产的及时供给之间存在一定的时差。当前养殖利润水平的变化、疫病的发生或畜禽制品替代品的供求变化将影响下一阶段的供应量。由此形成的阶段性供求不平衡关系，使得供求量和畜禽市场价格都存在周期性的波动特征。

（3）农产品加工行业无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蛋白粕主要用于饲料加工，而饲料行业因其周期性特征对其需求相对稳定；另一方面，油品精炼后产品食用油则属于日常消费品，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人口的不断增长，食用油的消费需求长期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经济周期的变动和人均GDP的变化对油的需求的周期性影响不大，因此本行业不具有周期性特点。

2、区域性特征

（1）饲料行业

随着行业分工的转变，畜禽养殖的区域分布由沿海地区向中部地区最终向粮食主产区转移。一般来说，猪的料肉比平均在3:1以上，而运输同等重量的

饲料和肉制品的费用是等同的，因此，肉、蛋、奶比饲料产品具有更大的运输半径。未来趋势将是产粮区以粮造肉，运输到消费区。

受粮食生产区域性影响，全国各地饲料品种存在差异，饲料的消费呈现明显的区域性特点。对于产粮区域，如东北、华北地区，浓缩饲料和预混合饲料在市场中所占比例较大，而对于南方沿海养殖大省，饲料产品以配合饲料为主。

饲料企业布局，依存养殖变化。因养殖区域随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而发生转移，国内将逐渐形成肉鸡饲养带、蛋鸡饲养带、生猪饲养带、牛羊饲养带、毛皮动物饲养带以及水产饲养带，而饲料供应也将在潜移默化中逐渐随之转移。因此，饲料行业产品结构也将呈现带状布局。

（2）畜禽养殖行业

畜禽养殖行业的生产经营具有一定区域性，不同区域所经营的品种存在差异。其中，商品代肉鸡的养殖主要集中在山东、河北、江苏、辽宁、河南等地，这是由该区域接近饲料农产品原料产区、拥有较多规模化肉鸡养殖场以及适宜养殖的气候条件、地理环境等因素决定的。商品代肉鸡的主要养殖区域也是鸡肉产品的主要生产区域，其中，山东、江苏地区的鸡肉产品主要供应东北、华北及东部沿海地区。

我国主要的肉猪生产区为长江流域、华北、西南和东北地区，上述四大地区的肉猪生产量合计约占全国生产量的80%以上。近年来，西部地区肉猪生产增长明显，主要由于东部地区养殖环保压力加大以及西部地区饲料增长带动。

（3）农产品加工行业

本行业区域性主要受制于原料种植分布。例如，棉籽主要集中在新疆、山东、湖北等地；油葵主要集中在新疆、内蒙；花生集中在山东、河南、河北等地。行业生产企业一般在靠近原料产地建厂，随原料产地而分布。此外，大豆压榨企业的原料依赖进口，加工企业多分布在沿海港口地区，物流便捷，逐渐形成了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三个主要的产业圈。

3、季节性特征

（1）饲料行业

由于畜禽和水产品的消费以及养殖动物生长具有季节性的特点，我国饲料生产也存在着季节性。食品消费的“节前旺盛、节后减缓”的特点，使得养殖动物一般会在节前出栏、出塘，而节后饲料的消耗量就会下降。春、秋季节一般为补栏的旺季，乳猪料、雏鸡料的消耗量就会上升。对于水产饲料，还存在着南、北方之间的区域性和季节性并存的差异，新疆地区5-8月是水产饲料旺季。

（2）畜禽养殖受到我国居民消费习惯的影响，鸡肉和猪肉消费需求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特征。一般情况下，重大节日期间，鸡肉和猪肉的消费需求一般也会大幅增长，消费需求季节性波动同时也使得肉鸡和肉猪的生产供应随之产生季节性波动。

（3）农产品加工行业

我国大豆压榨企业大多依赖进口大豆，由于原料产地分布在南北半球，作物收获季节相互交替，通过全球采购可以保持原料的持续获得，其生产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新疆地区农产品加工企业主要使用本地原料，季采年销特点显著，即一季采购，三季加工、四季销售。每年9月至12月为原料采购高峰期，产品的销售则在全年实现。原料的季节性特征要求生产企业在原料采购季集中采购，需要加工企业配备充足的资金以实施灵活的采购策略。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扶持

饲料及农产品加工是连接种植业和养殖业的关键环节，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同时也是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国家在行业规划、税收政策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积极支持行业的发展。此外，我国在区域发展、养殖模式、用地支持、税收优惠、资金扶持等方面出台了多项政策鼓励禽畜产品生产企业向规模化、产业化、集团化、国际化的方向发展。近年来，国家出台的扶持政策详见本节“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一）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行业政策”、“（二）新疆地区相关的农业及农产品加工产业政

策”。

（2）新疆地区丰富的饲料和饲用蛋白原料资源

新疆地区盛产玉米、小麦等能量原料，也是我国产棉最大的省份和油葵主产区，拥有大量的棉粕、葵粕等优质蛋白原料，且成本低廉，为饲料行业提供充足的原料资源，保证饲料行业的稳步发展，并基本维持饲料行业的成本水平。加之新疆地域辽阔，生物安全条件好，具备了规模化、自动化养殖无公害肉鸡和肉猪的生产条件。

（3）居民收入持续增长且消费基数巨大

我国的国民经济近年来稳步发展，居民收入水平逐步提高带动了肉类消费总量的增长，从而带动鸡肉、猪肉消费总量的增长，有利于促进整个行业的发展。

中国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鸡肉消费市场极为广阔。2015年国内人均鸡肉消费量为9.97千克，美国、巴西等国鸡肉人均消费量超过40千克，科威特、阿联酋等阿拉伯国家鸡肉人均消费量更是超过60千克，消费增长潜力巨大。

2、不利因素

（1）农产品价格波动频繁

我国饲料原料资源少，包括豆粕、鱼粉等主要蛋白质原料进口依赖度较高，蛋白质原料供应已经成为当前制约饲料和养殖业发展的瓶颈。

玉米与豆粕是肉鸡养殖的主要原材料。近年来，玉米与豆粕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直接影响到肉鸡企业的生产成本。若原材料价格继续上升而企业未能有效转嫁，将对本行业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动物疫病和极端天气

禽流感、猪流感、口蹄疫等动物疫病近年来在国内外时有发生，疫病的爆发与传播，一方面给发生疫情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直接损失，造成鸡只减产、扑杀防疫费用增加、销售受阻、生产计划紊乱等不利影响。另一方面，亦会进一步影响消费者心理，进而影响市场需求，导致销售萎缩，造成行业整体性损

失。另外，近年全球自然灾害频发，大范围的恶劣气候、极端天气明显增多，导致饲料原料价格波动较大，区域存栏量起伏明显，饲料需求波动较大。

（3）无序竞争严重，行业形象受损

由于我国养殖业大部分地处广大的农村或城乡结合部，且分布不集中，造成饲料企业的布局也较为分散。虽然近年来，饲料行业正逐步走向规模化和集约化，但截至2015年，我国饲料加工企业平均产量仅为2.10万吨。而饲料企业由于数量多、技术和生产设备落后、管理松散、产品和服务质量参差不齐、低价竞争等导致行业利润低，甚至出现结构性、季节性的亏损，而同时小型企业的产能过剩和大型企业的产能扩张的矛盾日益显现，成为阻碍行业良性发展的不利因素。

（4）下游养殖户的整体规模偏低

我国养殖户缺少资金及技术，目前小规模养殖的较多，小规模养殖还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小规模养殖户缺乏资金技术支持，养殖观念落后，长期将会对饲料行业的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九）进入公司所处行业的壁垒

1、饲料行业的壁垒

饲料行业为成熟行业，竞争较为激烈，进入饲料行业的门槛不高。但在饲料行业的某些细分领域，要求生产企业在技术、营销和品牌等方面具备较强实力，存在较高进入壁垒；而农产品加工则受农产品种植国际环境、产业分布及榨季影响，存在资金壁垒、原料收购壁垒。

（1）较高的技术门槛

饲料技术主要体现在配方技术，饲料配方技术是指通过研究动物营养需求，不断优化饲料配方，促进动物高效生长，同时又降低饲料成本，最终提升养殖户的养殖效益。

目前饲料行业中存在众多中小饲料企业，中低档饲料产品供应过剩，主要采取价格竞争，由于竞争激烈，很多企业已经无法赚取利润生存发展，开始逐渐退出市场。在激烈市场竞争中，只有回避或者不依靠价格竞争，而主要凭借

产品品质、服务性价比等竞争手段的饲料企业才在饲料行业中得以生存发展。而产品品质服务和性价比必须要饲料技术来保证，因此，掌握饲料技术是当前饲料企业生存发展的必须条件。

随着饲料行业逐渐进入新的竞争阶段，不掌握较高的饲料生产、畜禽养殖技术，仅凭资金和营销手段，已经无法在饲料行业发展；而掌握饲料、养殖技术需要较高研发投入和较长的时间积累。因此，饲料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2）较高的规模经营和资金壁垒

饲料产品存在运输半径的限制，多采取属地经营的模式。一般情况下，配合料的运输半径为60-100公里，浓缩料为150-200公里，预混料为300-500公里。饲料企业规模上的快速发展依赖于扩增不同区域生产能力。同时，饲料生产企业对资金周转能力要求较高，资金实力将成为进入到饲料行业的限制性因素之一。

另外，以玉米、豆粕、鱼粉为主的饲料原料价格波动较大，而饲料产品的整体销售毛利率低，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饲料原料的价格波动对饲料企业的效益影响较大。大规模企业可以批量采购降低成本，同时还有实力配备专门机构或人员研究饲料原料的价格走势，可以合理把握饲料采购时机，规避饲料原料价格变动风险。

（3）品牌壁垒

饲料的最终用户主要是畜牧养殖户，群体相对分散，对产品的理解和认识能力存在较大差异，需要饲料企业建立广泛的营销网络，并通过技术服务营销、示范营销等各种方式提高营销效果。规模小、营销能力差的饲料企业难以赢得较多的客户。品牌是企业技术、规模、营销等方面的综合外在体现。品牌已经成为大型饲料企业业务规模扩张的重要手段。然而，品牌的形成需要时间的积累，新入行的企业往往因为知名度低，而增加了业务拓展的难度，同时也加大了市场开发的费用支出。

（4）严格的行业进入许可

国家对预混料等饲料生产企业实施严格的行政审批制，新研制的预混料，必须获得国家农业部颁发的新饲料添加剂证书后方可投入生产。小型饲料生产企业难以通过严格的相关许可认证，导致难以进入高端饲料生产领域。

（5）人才壁垒

饲料行业的特点是毛利率低，周转率比较高，利润主要依靠资产快速周转获得，并且饲料行业还面临原料价格突涨使生产成本大幅上升而导致亏损的风险，因此要求饲料企业要具备高效管理水平。规模化企业成立时间相对较长，企业的管理层大都经历过完整的行业发展周期，行业经验丰富，对行业的体会较为深刻，在实践中积累了很多宝贵的管理经验，从而有效地作出决策。

2、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壁垒

对于新进企业，要顺应本行业大规模肉鸡养殖与加工的产业化发展趋势，与现有企业争夺市场份额，存在主要障碍如下：

（1）经营资质要求

畜禽养殖及加工行业是国家重点监管行业，养殖及屠宰加工企业均需取得国家特许经营许可证照方可经营，并须接受监督检查。肉鸡养殖及屠宰加工企业根据其产业链覆盖程度，在畜禽养殖、饲料生产、屠宰加工业务环节均需取得相应的生产经营资质许可。

（2）资金壁垒

规模化畜禽养殖集种鸡养殖、雏鸡孵化、商品代肉鸡养殖屠宰和鸡肉加工一体化经营的规模企业，需要大量资金用于种鸡、孵化、养殖、屠宰加工等各类经营场所的建设、生产设备的购置及日常维护，同时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购置各种原辅材料、维护防疫体系等，具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3）技术与人才壁垒

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跨畜牧业与食品加工业两个产业部门，除要求企业拥有肉鸡高效健康养殖技术和肉类先进屠宰加工技术外，还要求企业对跨产业部门的业务具有综合管理调控能力、食品安全控制能力，尤其是食品安全控制技术是贯穿整个生产过程的综合技术体系，需要在防疫免疫、药残控制、卫

生操作等多个环节实施有效的监测和控制。一体化经营的规模企业需要拥有从事肉鸡养殖、雏鸡孵化、疾病防控、食品加工等领域的兽医、技术检测等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以及大量熟练产业工人等，并使该等多层次、多领域人才有机协作方能有效保障各业务环节的整体高效运行。各类人才的培养、经验积累以及发挥协同效应都需要一定时间，行业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4）养殖环境壁垒

规模化畜禽养殖由于饲养密度大，疫病风险较集中，需要选择有利于物理隔离、疫病控制的养殖环境。我国土地资源稀缺，养殖业发展用地在部分地区受制约。肉鸡和肉猪养殖行业要求占地面积较大、隔离条件好、污染源少、周边人员活动少、交通便利的区域，给自然资源的供给带来压力；同时，随着环境保护要求的不断提高，使得符合条件的养殖土地供给量相对有限。在肉鸡和肉猪养殖行业进入工厂化繁育和规模化养殖时期后，养殖场设施的建设需要大量的土地资源。因此，东部经济发达地区的养殖产业正逐步转向西部地区。

3、农产品加工行业壁垒

（1）资金门槛

公司农产品加工业务所需原料的收购存在较强的季节性，原料一般为一季收购，三季加工，四季销售，在油料集中采购期需要大量资金。由于农产品的全球一体化格局已经基本形成，油料价格波动较大，因此农产品企业一般需要准备充足的营运资金，才能实施灵活的购销策略，以控制经营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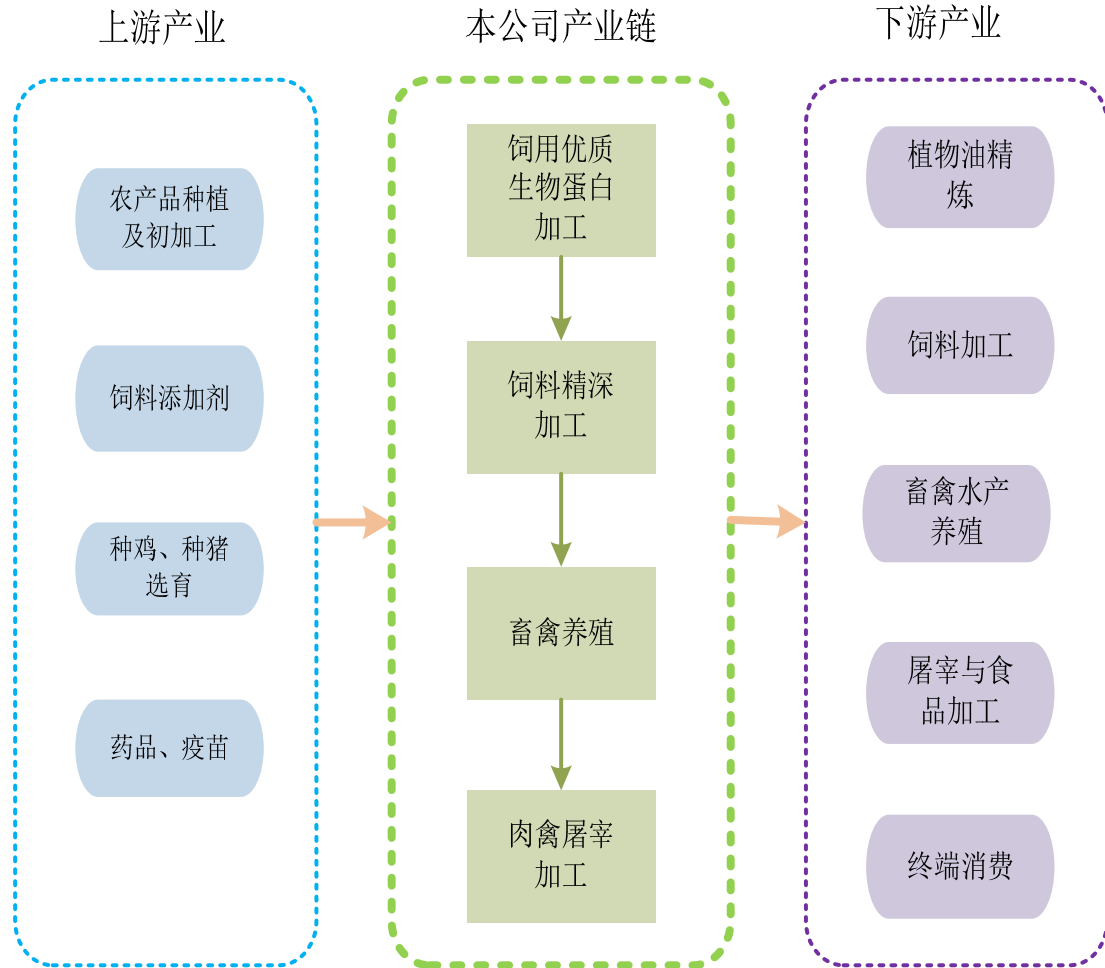
（2）原料收购壁垒

目前，由于国内农产品原料资源的相对缺乏，我国每年需从国外进口大量的原料资源，其中以大豆为主，导致国内农产品行业的原料供应紧张，价格受国际行情影响较大。对于棉籽、葵籽等一年只能集中采购加工，榨季采购时间周期短，不利于长途运输，适合当地采购与加工，原料收购存在地域限制。

（十）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依托新疆丰富的特色农业资源、区位优势，通过对上下游产业的产品进行深度开发，以挖掘和提升农产品价值，并在产业链上扩展其应用领

域，进行新疆特色农业资源的优势转化和有效利用，在饲料及饲用植物蛋白、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产业进行产业链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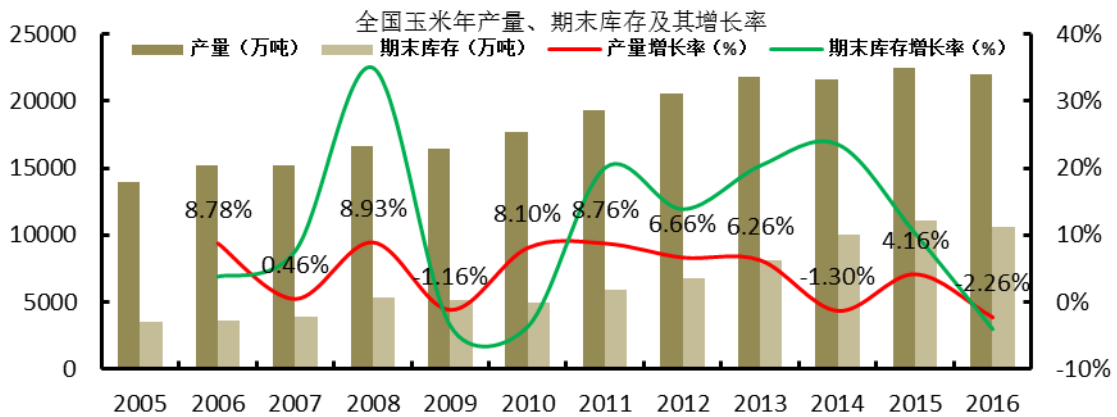
1、饲料加工业

饲料行业是连接种植业、畜牧养殖业等农牧业上下游的重要环节。饲料行业上游是以种植业、粮油加工业、化工、食品加工业等为主的饲料原料行业，它们为饲料行业提供能量饲料（如：玉米、小麦、糙米、碎米、薯类）、蛋白原料（如：鱼粉、肉骨粉、豆粕、菜籽粕、棉籽粕）、添加剂产品以及矿物质原料等。饲料行业上游原料产品的稳定供应是饲料行业平稳发展的保证，饲料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在于饲料原料质量的稳定性、原料价格的波动性以及原料供应的及时性。原料价格的波动来自于市场供需状况，并且受国际市场的影响。由于原料在饲料产品成本中所占比重较大，因此原料价格的波动对饲料生产企业的利润水平有很大影响。近年，国际市场饲料原料价格一体化趋势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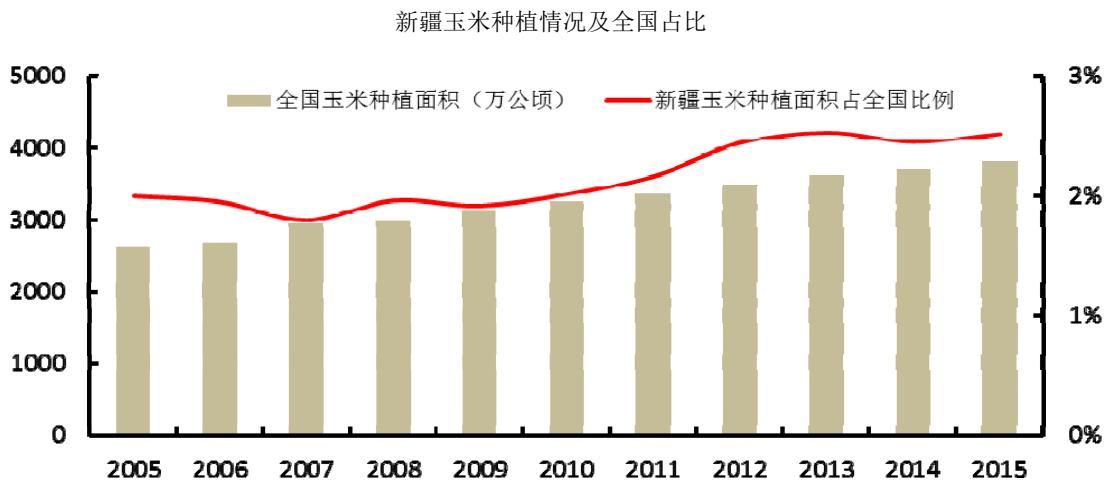
显，国外资本利用资金、区域和信息优势，拥有玉米、豆粕、鱼粉等大宗饲料原料的定价权，直接影响了国内饲料原料的价格，增加了饲料企业成本控制的压力。饲料原料供应的及时性主要受价格和运费两方面的影响。原料供应充足时，饲料采购压力小，生产能够得到保证；而原料供应紧张时，采购压力加大，饲料企业生产和销售将受到影响。

（1）我国玉米供应情况

我国玉米种植面积近十年复合增长率3.76%，2015年达到3811.93万公顷的最高值。我国玉米呈现“高产量”、“高库存”、“高进口”的三高背景下，市场供应量较为充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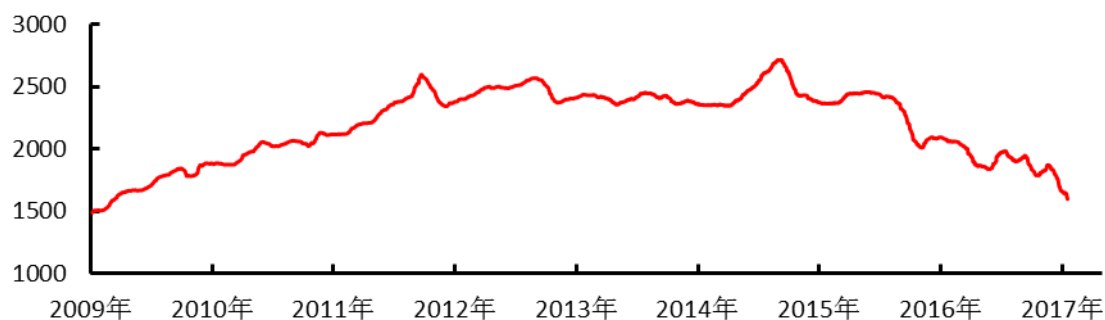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农业部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玉米现货价格走势（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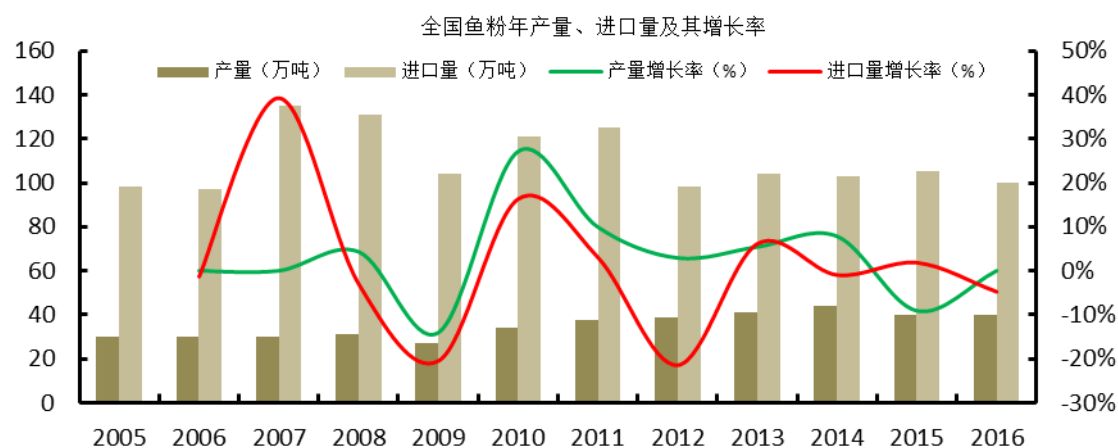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农业部

自2016年年初国家对玉米由“临储”改为“抛储”后，玉米价格大幅下跌，且由于国储玉米库存压力较大，预计玉米价格在2017、2018年将会继续保持在底部。

（2）我国鱼粉行业情况

我国鱼粉产量较低，主要依靠进口，我国鱼粉进口依赖度一直保持在70%左右。我国鱼粉进口主要来源于南美国家，从秘鲁和智利进口的鱼粉高达69%。鱼粉用于家畜饲料主要是猪、鸡和牛等动物的饲料，由于鱼粉含有高质量的蛋白质，因此幼龄的猪和鸡饲料需要添加鱼粉。因为幼龄动物处于生长旺盛期，对蛋白质的需求以及要求蛋白质中氨基酸比例较大，鱼粉作为动物蛋白，其中的氨基酸比例与动物所需的氨基酸最接近。此外鱼粉用于水产动物如鱼、蟹、虾等饲料蛋白质的主要原料。





（3）下游养殖行业对饲料行业的影响

饲料行业的下游主要为畜禽和水产养殖业，而养殖行业的景气程度直接影响饲料的生产、销售甚至产品的档次。养殖业对于饲料行业的关联性主要表现在养殖集中度，这种状况为小型饲料企业的生存留有余地，但随着规模化进程的加快，饲料行业集中度将上升，将促进更多中大型饲料企业的产生以及行业竞争格局的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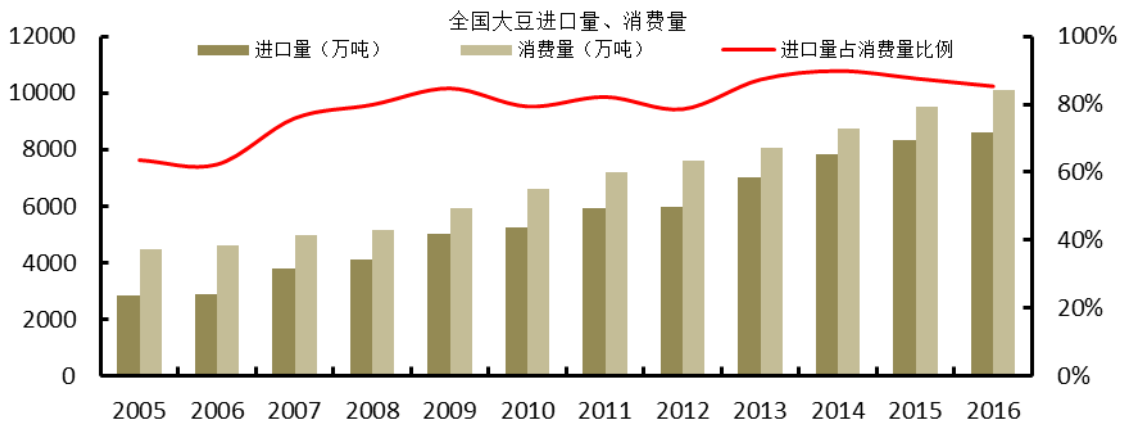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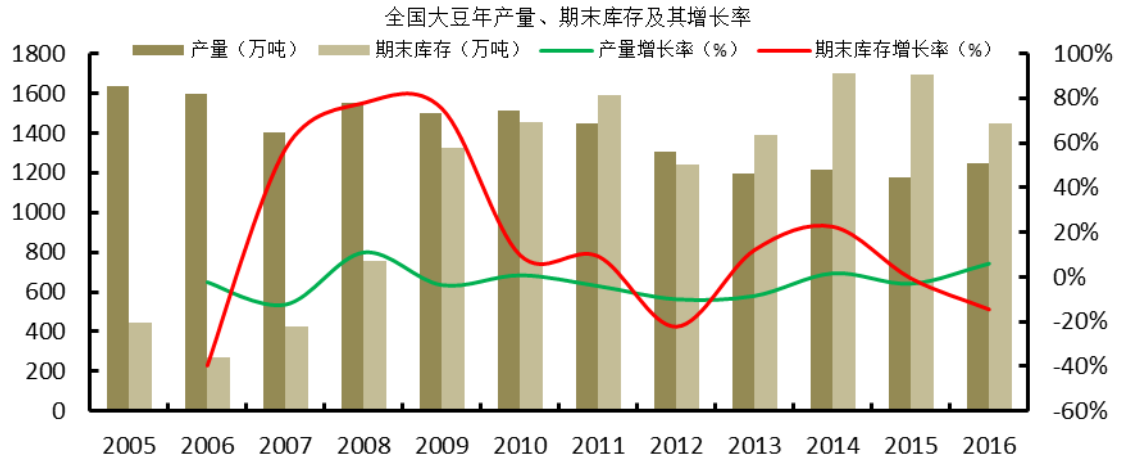
2、农产品加工行业

公司所处农产品加工行业的细分行业，上游为油料种植业，下游主要为食用油终端消费群体。

（1）大豆供应情况

我国大豆种植面积持续下降，大豆产量自2005年达到高点1600万吨后逐年下降。受国内外价格差异影响，大豆进口量逐年上升。2016年大豆进口量占消费量的比例达到85%。全球大豆生产主要分布于美国、巴西、阿根廷和中国。过去20多年间，四国大豆产量占全球总产量的比重始终在87%以上。自1992年以来，全球大豆需求稳步提升，消费量由1992年的1.16亿吨上涨到2015年的3.01亿吨，年复合增速4%。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大豆消费国，2016年度全球大豆消费总量达到3.18亿吨，同比增长5.65%，其中，中国和美国消费量分别为9525万吨和5470万吨，占比分别为29.94%和17.19%，巴西和阿根廷占比29.25%。2015年及2016年我国大豆期末库存下降较为明显。中国大豆消费量增速明显高于全球大豆消费量增速，主要原因归因于以下方面：①中国的人口总量逐年增加；②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饮食结构发生巨大变化，对植物油及植物蛋白消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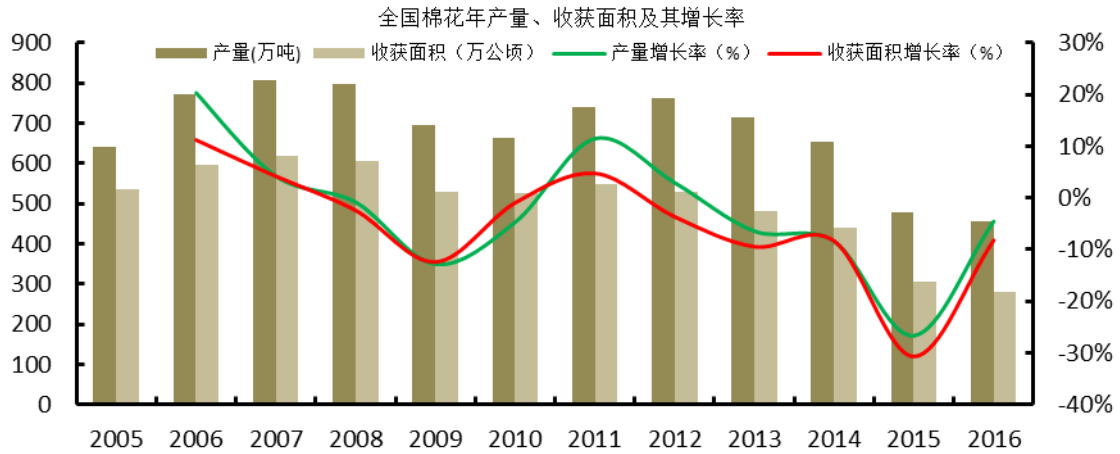
的增加刺激了对大豆的直接需求，对畜、禽、鱼等动物饲用蛋白消费的增加又间接地刺激了对大豆的需求；③乡村人口的城市化，使居民的购买力相对提高。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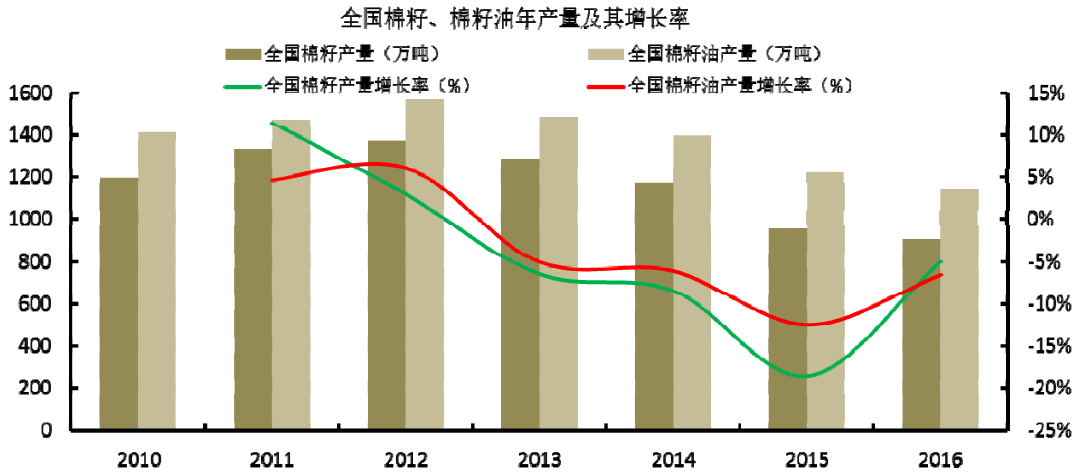
（2）棉花、棉籽供应情况

棉花作为我国战略储备物资之一，其价格与数量供给与民生息息相关。我国作为棉纺织产品生产和出口国，棉花消费量占全球45%-50%，处于世界第一的水平，2016年我国棉花消费量为778万吨。我国棉花产量自2007年达到806万吨高点后收获面积及产量均开始下降主要由于国内外棉价的差异导致国内种植意愿逐年下降。2011年我国进口棉花达到534万吨，占当年消费量的65%。随着国家对进口配额以及进口关税的调整，进口棉花数量下降，2016年较2015年收获面积略有下降，进口量降至98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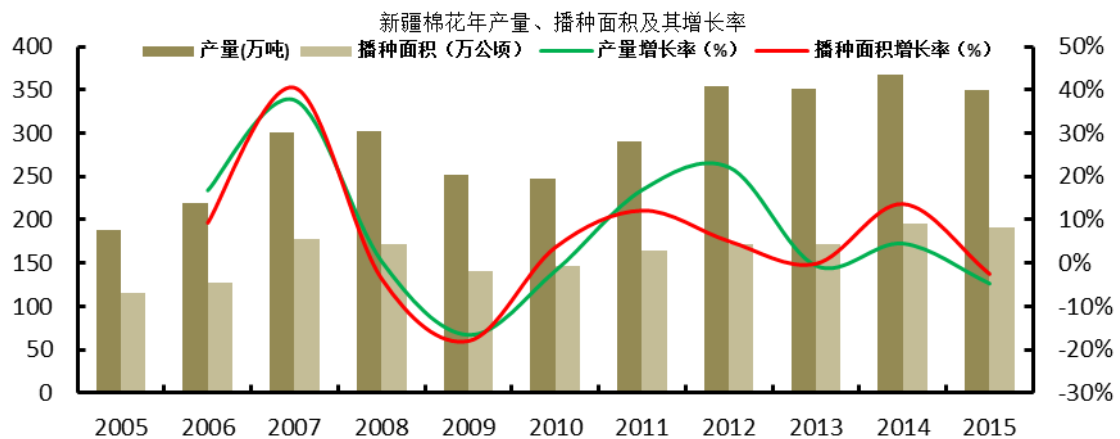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我国棉籽的产量与棉花的年产量增长保持一致。棉油的产量波动幅度低于棉籽产量波动，主要由于棉油跨年度生产所致。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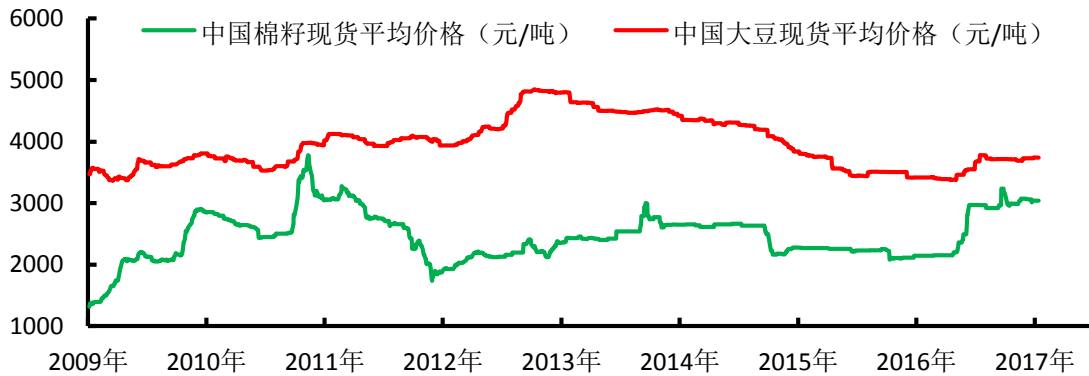
自2009年，新疆棉花种植面积和产量保持稳定并增长态势，2015年新疆棉花产量为350.3万吨，占全国棉花总产量的73%。



资料来源：美国农业部

（3）大豆及棉籽价格

近年来我国棉籽现货价与大豆现货价走势趋于一致。1996年中国由大豆净出口国转为净进口国，此后进口量逐年上升，成为全球最大的进口国。2015年中国进口大豆7835万吨，占全球大豆进口的63.4%，是国产大豆产量的6倍，占国内大豆消费量的90%左右，大豆消费对外依存度逐年提升。大豆作为大宗农产品，在人口及经济发展的影响下，总体需求呈刚性增长，而大豆供给更多受到自然条件的限制，土地资源、播种面积、天气变化等自然因素对大豆产量影响较大，供给与需求不同方向上的变化容易使大豆价格出现较大波动。棉籽作为油料可以替代大豆，棉籽价格走势与大豆价格走势波动一致。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3、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业

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业的上游为饲料产业、父母代种鸡/种猪行业、药品疫苗行业等，其中饲料成本是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业的主要成本，饲料行业的价格波动和供给情况将影响到畜禽养殖及食品加工业的利润水平。

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业的下游为食品加工业、终端消费者等，我国经济的增长和人口的增加带来对畜禽产品的旺盛需求，同时人们对健康肉制品需求的持续增长，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将面临产业升级后的持续快速发展。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竞争格局及主要企业市场份额

1、饲料行业

（1）全国饲料市场竞争格局

饲料行业多年发展的实践过程表明，质量、服务、信誉、品牌、资金等构成了市场竞争的主要因素。目前行业内，民营企业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外资企业也占有重要地位。近年来，我国饲料行业正处于由分散趋向集中的转变过程中，竞争格局日趋激烈。一些企业逐步从区域品牌成长为国内知名的饲料龙头企业。目前已形成了以少数大型企业集团为龙头，大批中小企业为补充的市场格局。

饲料行业发展的趋势将是饲料生产企业数量减少但饲料供应量增加，饲料行业的竞争也逐渐将从“大对小”转变为“大对大”的竞争格局。未来由于资金、技术、品牌等因素，大量规模小、技术落后、管理粗放的中小饲料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为优势企业让出市场空间。具有资金优势、营销服务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的大型饲料企业迎来巨大发展空间，市场份额将继续向大中型企业集中。但是，由于饲料行业存在产品运输半径的问题，目前国内饲料龙头企业的领先基本限于区域领先，很难做到在全国各个区域同时领先，这也为饲料行业的发展和新格局的产生提供了空间。

根据全国饲料工作办公室统计资料，自2009年以来，国内饲料加工企业整体呈下降趋势，规模以上企业数量由2009年的15,607家降至2015年的不足万家，减少6,096家，降幅近40%，但是，单位企业产量则由0.95万吨增加至2.10万吨，饲料加工总营业收入由2009年的2,661.16万元，迅速增加至2015年的7,135.17万元，表明我国饲料行业经过自1990年以来近20年的高速增长后，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大量规模小、技术水平低、管理能力弱的中小饲料企业在竞争中逐步退出市场，而大企业则利用行业整合机遇及其规模优势，通过兼并和新建扩大产能产量，提升了行业的集中度，促使我国饲料行业逐渐向规模化和集约化转变。

年度	饲料（含精料补充料）加工企业（家数）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企业（家数）	合计（家数）
2009	12291	3316	15607
2010	10843	3235	14078
2011	10915	3173	14088
2012	10858	3067	13925
2013	10113	2971	13084

年度	饲料（含精料补充料）加工企业（家数）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企业（家数）	合计（家数）
2014	7617	2632	10249
2015	6764	2747	9511

资料来源：《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

猪饲料在我国饲料市场上占据重要地位，与猪肉在我国膳食结构中占有重要地位密切相关。禽料包括蛋禽料和肉禽料，是我国饲料市场中占比最大的饲料产品，2005年以来，我国禽料消费量处于平稳增长态势，我国水产料和反刍料也成稳定增长态势。经济的增长和人口的增加带来对畜产品和水产品的旺盛需求，从而引起了饲料行业的长期景气；下游养殖业总量的不断扩大、规模化养殖水平的提升，带动了工业饲料普及率的提升，从而拉动工业饲料需求增长，我国饲料行业仍将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市场需求旺盛。

（2）发行人市场地位

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显示，自2012年以来，新疆饲料加工企业数量呈逐年下降趋势，2015年降至不足百家，总体趋势与全国保持一致，表明本地区饲料行业也正逐步向规模化、集约化经营迈进。

近年来，新疆地区规模以上饲料加工企业总营业收入维持在50亿元以上，收入全国占比在0.80%-0.90%之间，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饲料业务收入（含内销）分别为163,997.65万元、147,258.14万元和141,628.88万元，占新疆饲料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8.12%、27.29%和27.55%。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新疆	地区饲料加工营业收入（万元）	583,122.00	539,673.00	514,083.83
	本公司饲料业务收入（万元，含内供）	163,997.65	147,258.14	141,628.88
	收入占比（%）	28.12	27.29	27.55

数据来源：《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自治区畜牧厅

从产量上看，报告期内，公司在新疆地区仅次于天康生物，排名第二，2016年，新疆地区饲料行业前五名企业产量如下：

企业名称	2016 年度（万吨）
新疆天康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60.10
本公司	52.98
新疆正大畜牧有限公司	15.38
新疆三旺饲料有限公司	7.84
新疆大北农牧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1

前五名合计	137.81
全疆总产量	190.78
本公司占比（%）	27.77
前五名占比（%）	72.24

数据来源：自治区畜牧厅《2016年新疆饲料生产形势分析》

此外，公司肉禽饲料、蛋禽饲料、水产饲料在新疆细分市场中优势明显，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各类饲料产量及新疆地区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合计
肉禽饲料	公司产量（万吨）	18.09	17.76	21.10	56.94
	新疆总量（万吨）	50.33	50.42	51.59	152.34
	占有率（%）	35.94	35.21	40.90	37.38
蛋禽饲料	公司产量（万吨）	17.79	16.42	17.66	51.87
	新疆总量（万吨）	38.91	36.53	42.93	118.37
	占有率（%）	45.73	44.96	41.13	43.82
猪饲料	公司产量（万吨）	5.28	5.08	6.39	16.75
	新疆总量（万吨）	31.37	31.47	37.53	100.37
	占有率（%）	16.82	16.15	17.03	16.69
水产饲料	公司产量（万吨）	4.34	4.42	3.22	11.98
	新疆总量（万吨）	14.71	13.64	12.67	41.02
	占有率（%）	29.51	32.42	25.39	29.20
反刍饲料	公司产量（万吨）	6.40	4.25	4.48	15.13
	新疆总量（万吨）	39.24	38.13	45.28	122.65
	占有率（%）	16.31	11.14	9.90	12.34

数据来源：《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自治区畜牧厅

2、肉鸡养殖及屠宰行业

（1）全国肉鸡养殖及屠宰市场竞争格局

国内肉鸡养殖一般分为散户饲养、基地饲养、企业自养以及一体化自养自宰等经营模式。基地饲养是指与养殖企业有投资、合作、委托等关系的肉鸡饲养场。一体化自养自宰经营指集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屠宰加工、产品销售为一体，整个生产过程由企业统一控制，疫病防控和食品安全体系统一、产量稳定。

目前国内肉鸡养殖行业规模较大的企业有温氏股份（SZ.300498）、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希望（SZ.000876）、青岛九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圣农发展（SZ.002299）、河南永达食业（集团）有限公司、大用控股有限公司、

山东亚太中慧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泰昆股份采取自养或/和紧密型公司+养殖户的一体化模式在区域市场获得明显的竞争优势。

（2）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2012-2014年中国禽业发展报告》及《2015年我国肉鸡产业发展监测报告》统计显示，2014年、2015年我国商品代肉鸡（白羽和黄羽）出栏量分别达到82.09亿羽、81.20亿羽，同期，本公司商品代肉鸡出栏量分别为1,137.05万羽、1,349.23万羽，市场占有率分别为0.14%、0.17%。

在肉鸡屠宰市场，根据美国农业部的统计数据，2014年、2015年、2016年，全国肉鸡产量分别为1,300万吨、1,340万吨和1,310万吨，消费量分别为1,283万吨，1,326.70万吨和1,298.50万吨，同期，本公司鸡肉产量分别为2.18万吨、2.27万吨和2.10万吨，销售量分别为2.11万吨、2.18万吨和2.13万吨，即发行人鸡肉产量市场占有率分别为0.17%、0.17%和0.16%，而本公司鸡肉销量占全国总消费量的比例分别为0.16%、0.16%和0.16%。

总体来看，无论是肉鸡出栏规模，还是屠宰量，本公司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3、农产品加工行业

（1）竞争格局

饲料加工中添加量较大的主要为豆粕、菜粕等，主要为行业内外资企业及国内大型企业垄断经营，小品种的棉粕、葵粕等，则主要由区域性龙头企业垄断经营。

加工类别	公司名称	竞争特点
豆粕、菜粕等	国际巨头： 益海嘉里集团、邦吉、嘉吉、路易达孚等	“全球运营+产业链掌控” 综合竞争力强
	国内大型企业： 中粮集团、中纺集团、九三油脂、北京汇福等	立足国内市场+下游产业链
	区域性龙头企业： 山东鲁花、本公司、山东西王、新赛股份等	立足原材料产地+品牌
棉粕、葵粕等	区域性龙头企业： 本公司为代表	立足原材料产地+产业链经营

目前，跨国粮商如益海嘉里集团、邦吉、嘉吉、路易达孚等，在我国投资

建立的原料加工企业规模较大，其加工量已经占我国实际加工量的50%左右。跨国粮商凭借资本和品牌等优势，从原料供应、生产加工到市场渠道等各个环节实现全产业链控制，影响力和控制力日益增强。国内大型企业已大部分被外资控股或参股，主要以大豆压榨为主，原料依赖进口，沿海成为大豆加工的主要基地，逐渐形成了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三个主要的产业圈。

中粮集团、中纺集团等大型企业依托国家政策支持以及丰富的资金和多元化经营能力，在全国原料产地及主要港口进行布局，立足国内市场与外资企业进行竞争。

新疆、山东、河北等地的小品种压榨企业占据区域优势，凭借本地丰富的油料资源，通过产品深加工、品牌运营等提升产品价值，并通过产业链经营建立起独特的竞争优势，在区域市场内竞争优势显著。

此外，众多中小型企业虽然在规模、物流、原料、资金等方面都缺乏竞争优势，但是凭借灵活的经营策略，在较好的市场环境下能够捕捉短线机会实现盈利，但原料采购能力较弱、工厂开工率低，一旦市场行情波动较大，则容易面临亏损，抗风险能力较差。

（2）发行人市场地位

国家统计局数据2016年全国棉花（皮棉，其他同）产量为534.4万吨，其中新疆地区为359.40万吨，产量占比由2015年的62.50%继续提升至2016年的67.27%，新疆棉籽产量在550万吨-580万吨³，主要分布在库尔勒、阿克苏、喀什、奎屯、石河子、昌吉一带，新疆农产品加工企业多靠近原料产地建厂，以便于收购原料、降低运输成本。本公司在昌吉、奎屯、巴楚、阿拉尔等主要棉籽产区设有规模化棉籽加工基地，目前棉籽加工能力约为52万吨/年，即可满足全疆近十分之一的棉籽加工需求。

根据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公开资料显示，新疆每年棉粕产量在130-140万吨，报告期内公司棉粕产量年均15.05万吨，地区市场占比10.75%-11.57%。

4、生猪育种及养殖行业

³ 取衣分比 38%、棉籽占籽棉含量 58%-62%（考虑到棉籽的质量和水分含量），由棉花产量计算所得

本公司生猪育种及养殖业务在新疆区域内的主要竞争对手有四川天兆猪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农盛畜牧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天康生物（SZ.002100）、正邦科技（SZ.002157）等大型的养殖企业，其中天康生物采用以自养为主的封闭性全产业链发展，同时在天山北坡经济带区域推行公司+农户的放养模式，现已在各地州开展对此模式的布局，其余企业均为独自或合资重资产投入自繁自养，目前尚不具备产业配套体系。

现阶段，本公司尚未形成规模化的生猪育种及养殖业务，随着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将逐步形成年产40万头商品仔猪的繁育产能，且在经营中采用“公司+农户”的代养模式，届时，本公司将成为疆内生猪育种及养殖行业的区域性龙头企业。

（二）竞争对手情况

目前本公司的重要竞争对手情况：

1、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SZ.002100）系发行人在新疆地区的最大竞争对手，该公司经过20余年的不断发展，现已形成动物疫苗、饲料及饲用植物蛋白、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加工及肉制品销售的全产业链架构，其中在饲料及饲用植物蛋白、生猪养殖等领域与发行人形成直接竞争关系。

2、乌鲁木齐正大畜牧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正大畜牧有限公司是正大（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下属的饲料生产企业，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饲料、畜禽、畜禽肉食品、蛋品、农产品、干鲜瓜果和收购玉米。

3、新疆三旺饲料有限公司

新疆三旺饲料有限公司是四川成都三旺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拥有新疆大禾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大禾油脂有限公司、新疆三旺种鸡场、甘肃白银农牧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饲料生产、农产品加工、禽类养殖，其中饲料生产包括鱼料、牛料、羊料、猪料、鸡料、鸭料、兔料等七大系列，100余种规格的配合饲料、浓缩料和预混料。

4、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SH.600540）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和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已形成棉花、食用油、棉纺、能源矿产四大主业和贸易物流同步发展的经营格局。

5、中粮集团天海粮油沙湾县工业有限公司

中粮集团天海粮油沙湾县工业有限公司是由中粮集团控股的北海粮油工业（天津）有限公司与沙湾县国资经营公司共同投资兴建的一家大型农产品加工企业，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确立的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和扶贫龙头企业，主要生产、加工及销售菜籽油、棉油、葵油、豆油等小包装食用植物油、饼粕及其副产品深加工。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新疆区域发展政策优势

新疆已进入重要的发展机遇期，党和国家多次通过会议和文件的形式给予新疆发展政策上的支持，特别是农业产业方面，西部大开发政策、中央新疆工作会议、“一带一路”、“十三五”规划对新疆地农牧产业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并表示要加快推动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扶持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实现新型工业化、农牧业现代化和新型城镇化。

公司作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依托本地丰富的玉米及蛋白原料特色农业资源优势，充分把握国家给予新疆农业企业政策优惠的发展机遇，在农产品、饲料、肉鸡养殖及食品加工行业进行产业链运营，致力于将新疆特色优势农业资源转化发展为优势产业。

依托新疆区域发展政策的优势，作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公司不断进行产品价值挖掘，提升精深加工水平，实现产业升级，通过资源属地建设基地进行生产加工，解决了本地区大批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的问题，促使农民增收，拉动了本地区的经济增长，也为安定的社会秩序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新疆地区的持续发展以及国家对新疆农业产业的扶持必将推动公司的持续成长。

2、新疆独特的资源优势

新疆具有独特的气候和地域优势，是我国油葵和棉籽的主产区，而且新疆的油葵、棉籽以总产量大、含油率高和亚油酸含量高为特点，是新疆的优势农业资源。同时，新疆地域辽阔，通过改良后可耕种土地面积潜力巨大，利用油葵、棉花的种植可有效降低土地盐碱度，实现土地改良，有利于扩大油葵、棉花播种面积并进行产业化发展。此外，与新疆接壤的中亚五国具有丰富的油料和蛋白资源。随着我国与其双边贸易的逐步加深，中亚五国将成为新疆油料和蛋白原料的重要潜在来源。

新疆地区还具有丰富的饲料生产所需的蛋白原料和玉米等，以及适宜畜禽生长养殖的环境和广阔的肉品消费市场。

3、产业链经营优势

（1）“农产品加工+饲料生产+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产业链经营优势

公司在饲料及农产品加工、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行业进行产业链经营，建立了信息共享和价值发现、传递的产业链。通过信息的共享使公司能够从产业链而非单个行业角度及时全面了解市场运行状态，提高对市场未来走势预测能力，指导公司原料采购、产品出售时机选择以及生产计划安排，有效规避经营风险，提升盈利水平。

作为价值发现和传递的产业链，公司能够从上下游产业的角度捕捉市场机会，将市场需求和变化及时、有效反馈到各个环节，促进产品研发创新。通过在农产品加工产业和饲料产业的经营，公司认识到新疆饲料行业蛋白原料的短缺，进而研发出高蛋白棉粕和高蛋白葵粕，替代价格较贵的豆粕，显著提升产品价值的同时，降低了饲料产业的原料成本，为公司在饲料行业建立起核心竞争力；通过饲料和畜禽养殖产业的规模经营，公司不断针对养殖需求研发改进饲料配方，并将高蛋白葵粕和棉粕在饲料产品中广泛应用，实现了高蛋白粕产品应用领域的延伸、饲料配方的改进和肉鸡养殖成本降低，形成了适合新疆特色农业发展的农产品加工、饲料、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产业链布局。

产业链经营对公司发展起到关键作用。公司通过技术投入与创新，加快高蛋白原料的开发，并将其在饲料领域的应用降低饲料成本，从而促进新疆畜禽

养殖成本的降低，提高新疆畜禽产品的竞争力，并推动新疆养殖畜牧业的发展；公司通过新疆畜牧业的发展，增加了对蛋白原料的需求，促进新疆特色农牧产业的发展，为新疆农牧企业培育了市场；公司通过产业链上下游经营协作，促进公司各产业的价值挖掘，准确把握市场需求，并在产业链上拓展高附加值产品应用范围，实现了对特色优势原料向优势产品的转化，全面提升公司经营能力。

通过产业链经营公司能够有效规避单一产业面临的行业波动风险，有效增强企业整体抗风险能力。

（2）肉鸡屠宰加工的“紧密型基地+农户”经营优势

公司在新疆率先建立大规模“紧密型基地+农户”的肉鸡经营模式，形成了集种鸡饲养、肉鸡养殖及屠宰加工的完整产业链，通过技术设备和管理优势的发挥、以及全程产业链的运作、可追溯质量管理体系，保证了肉禽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了生产成本，为广大消费者提供绿色健康的肉鸡食品，提高公司肉鸡产品的竞争力。

4、核心技术及产品优势

公司立足农业产业链经营20年，充分利用新疆区位优势 and 新疆地产资源市场，积累了丰富的科技创新经验，技术沉淀深厚，并逐步建立了以事业部为核心枢纽的集团化研发机制，精准定位饲料产品创新和工艺优化、畜禽养殖的育种和市场培育、特色地产植物蛋白加工技术的革新，实现研发创新的有效推动。详见本节之“十、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5、产能布局优势

（1）饲料产业的产能布局优势

新疆地域广袤，绿洲经济分散性、封闭性和独特性特征体现明显。南北疆经济发展速度与人口分布、结构上呈现明显的差别，全疆各地州中心城市的经济活力、人口流动、消费水平明显优于其他区域。目前，公司在南疆核心城市喀什、阿克苏、库尔勒三地均布局了饲料生产基地，这些基地之间平均500公里的距离，单厂产能8-10万吨，既为各基地的满负荷提供了市场空间，又考虑了

饲料生产的物流成本要求；天山北坡经济带是新疆现代工业、农业、交通、信息、教育科技等最为发达的核心区域，对全疆经济起着重要的带动、辐射和示范作用，公司在西起伊犁，东到乌鲁木齐近700公里的一线，布有伊犁、石河子、昌吉、五家渠四个生产基地，伊犁，石河子基地距离500公里，有效覆盖周边主要养殖区域，昌吉、五家渠基地除了满足市场化饲料供给，还为公司肉禽、生猪产业的布局提供饲料供给保障。综上所述，公司的饲料产能布局、规模充分考虑到了新疆各区域的经济发展、消费水平以及未来的养殖发展趋势，与其他单厂大跨距运输的同行相比，未来竞争优势会愈加凸显。

（2）棉籽压榨产业的产能布局优势

新疆棉籽主产地主要分布在准格尔盆地南部地区以及塔里木盆地西北地区，公司根据棉籽主产区的产量情况，建立了适度规模的4家棉籽压榨工厂，分布在上述两地区的中心区域。2016年，全疆棉籽产量约为550-580万吨，公司4家棉籽压榨子公司的设计棉籽压榨能力为52万吨左右，棉籽加工能力与当地原料规模相匹配。

6、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层专注于农业行业二十年，对农业产业的发展有着深刻的理解，对新疆特色农业资源及未来产业发展动态有着准确的把握。公司管理层立足于新疆特色优势农业资源优势，引领公司布局农产品、饲料、畜禽养殖及食品加工产业，建立了符合新疆特色农业发展趋势的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以内部培养为主，外部引进为辅，聚集和形成了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建立了成熟的经理人制度。公司在管理层带领下已建立成熟的研发团队、经营网络以及内控体系，在新疆地区形成了明显的竞争优势。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及生产工艺流程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及服务对象

本公司是一家集饲料及饲用蛋白生产、畜禽养殖及屠宰加工于一体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实行产业链经营。具体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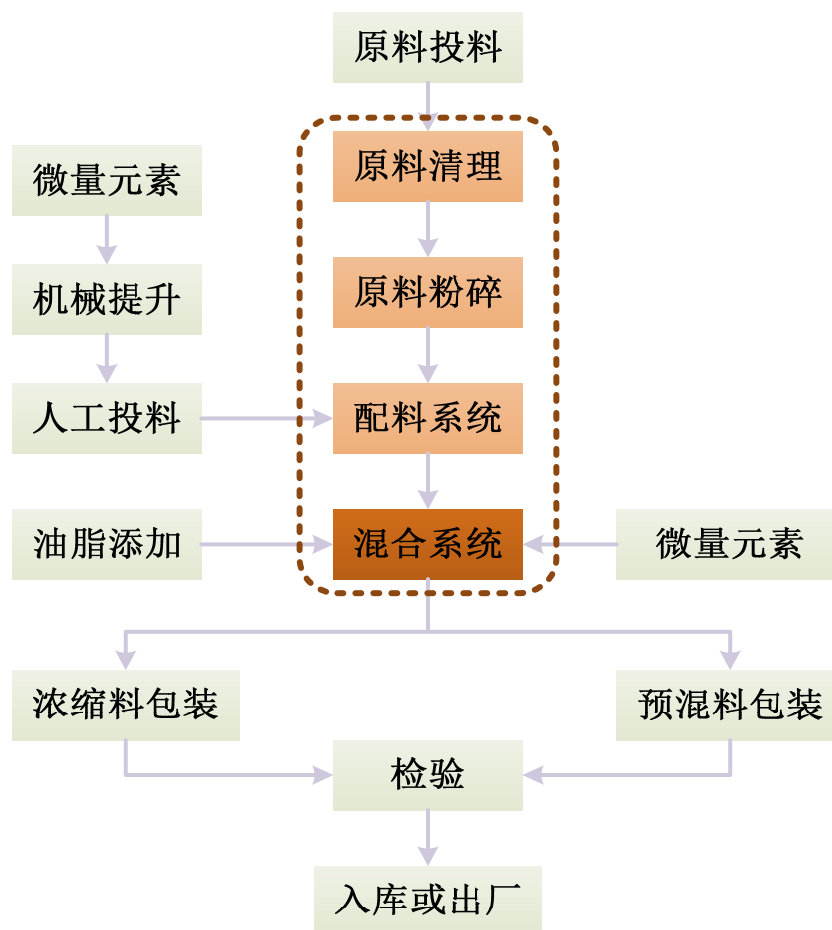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用途	主要消费群体
饲料产品	配合料	满足畜禽不同生长阶段对各种维生素、微量元素、蛋白质和矿物质的营养需要，可直接用于动物饲养，属于饲料终端产品	养殖场、个体养殖户
	浓缩料	满足畜禽不同生长阶段对各种维生素、微量元素、矿物质和蛋白质的营养需要，属于饲料产品的中间产品	养殖场、专业养殖户
	预混料	满足畜禽不同生长阶段对各种维生素、微量元素和矿物质的营养需要，属于饲料产品的核心部分	饲料厂、养殖场、个体农户
农产品加工	高蛋白棉粕	作为饲料加工的优质蛋白原料，可替代豆粕在饲料中的使用，降低饲料成本	饲料企业高端产品
	高蛋白葵粕	作为饲料加工的高档蛋白原料，消化吸收率及氨基酸接近豆粕，在水产饲料中饲喂效果优于豆粕，可完全替代豆粕，并具有专属价值	饲料企业高端产品
	棉油	主要作为勾兑食用油、煎炸油，部分直接作为食用植物油	调和油市场及区域型消费人群
	葵油	较高的亚油酸含量，使其具有健康保健的功效，主要用于烹饪食用。	中高端消费人群
畜禽养殖及肉鸡加工	商品代鸡苗、仔猪	通过饲养后，能够成长为商品肉鸡、商品猪供人们食用	养殖户、养殖场
	商品鸡、商品猪	经屠宰后，供消费者食用	食品加工企业、终端消费者
	鸡肉制品	日常肉食消费	食品加工企业、终端消费者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公司拥有饲料及饲用蛋白加工、畜禽养殖及肉禽屠宰较为完整的农产品加工及应用产业链生产工艺，主要生产工艺包括饲料及饲用蛋白加工（含油品）、畜禽养殖及肉禽屠宰，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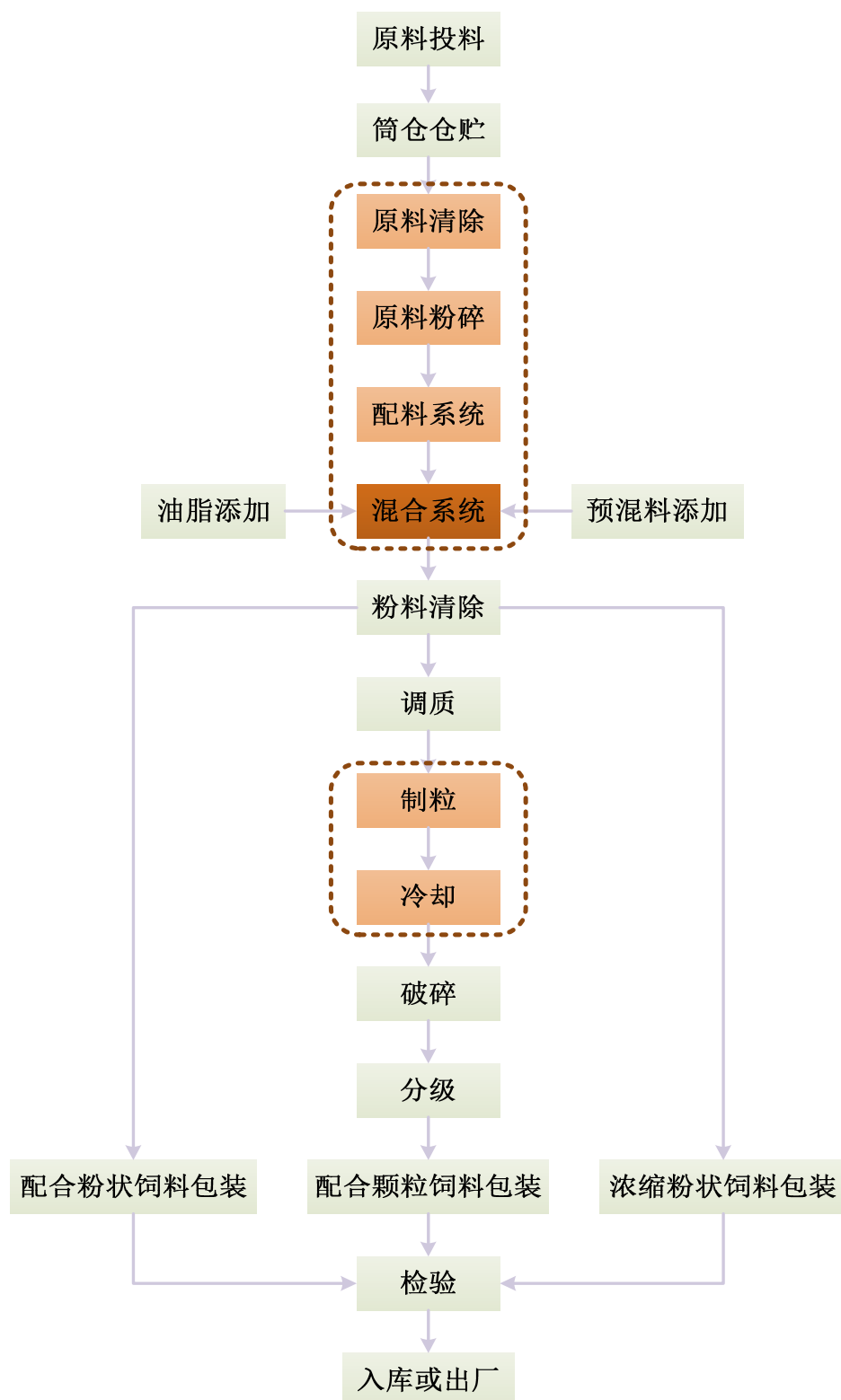
1、饲料生产流程

（1）浓缩料和预混料生产流程



公司浓缩料和预混料核心生产工艺体现在原料清理、原料粉碎、配料系统和混合系统环节，特别是混合系统，集中体现了公司产品配方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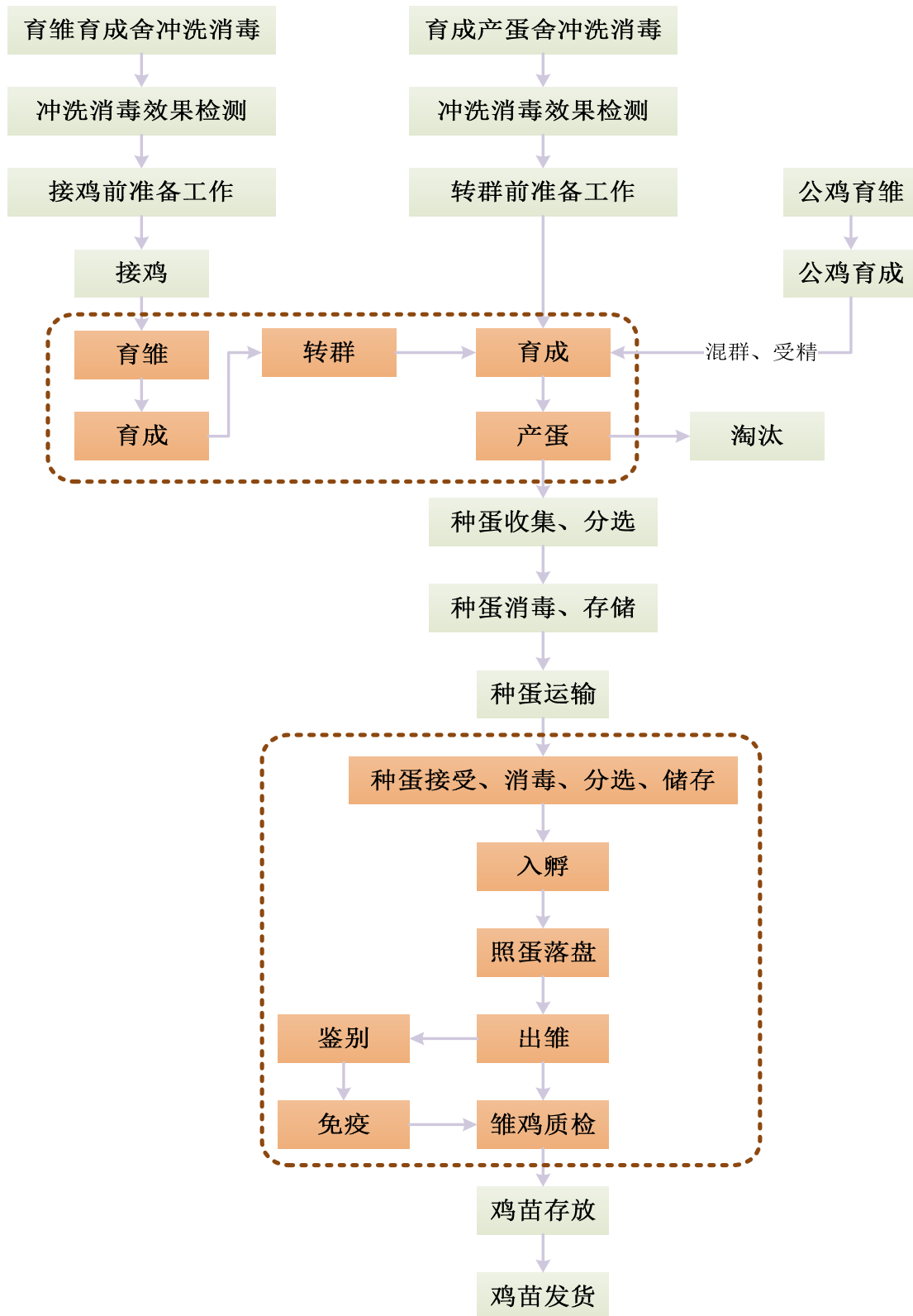
(2) 配合料生产流程



除原料清除、原料粉碎、配料系统和混合系统环节外，公司在配合料生产的制粒、原料清理环节具有加工工艺上的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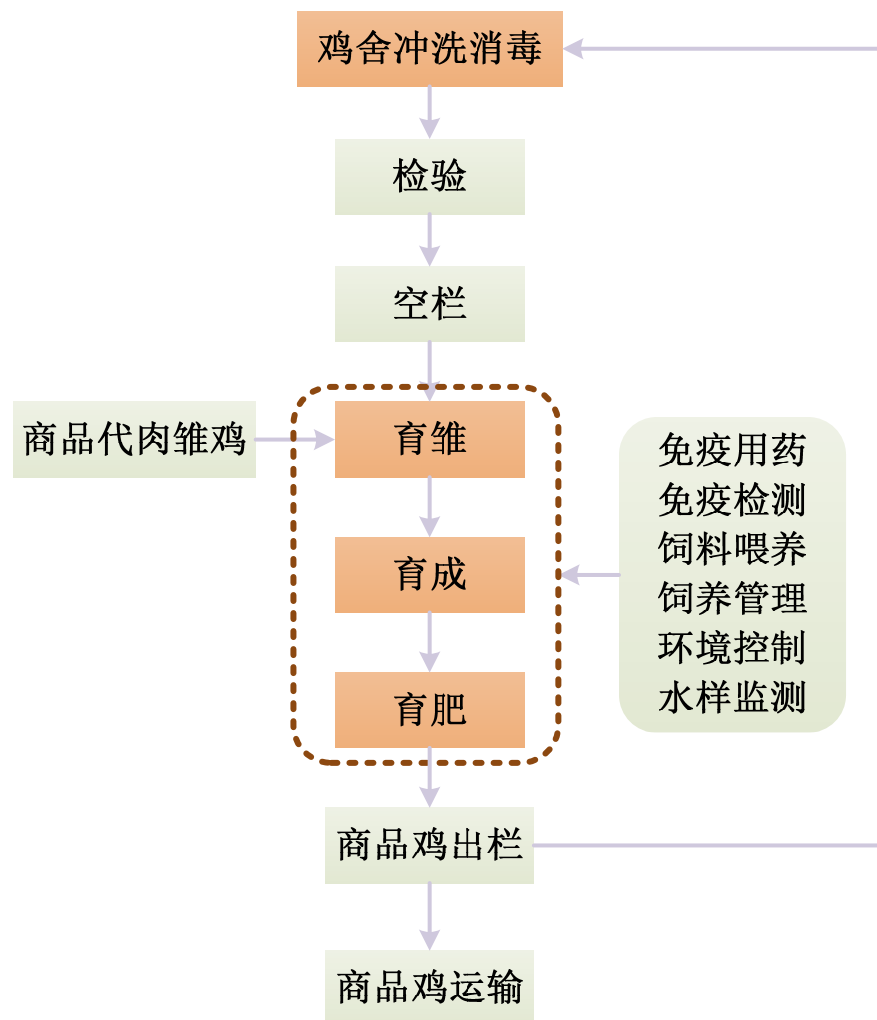
2、肉鸡养殖及屠宰流程

(1) 种鸡繁育及鸡苗孵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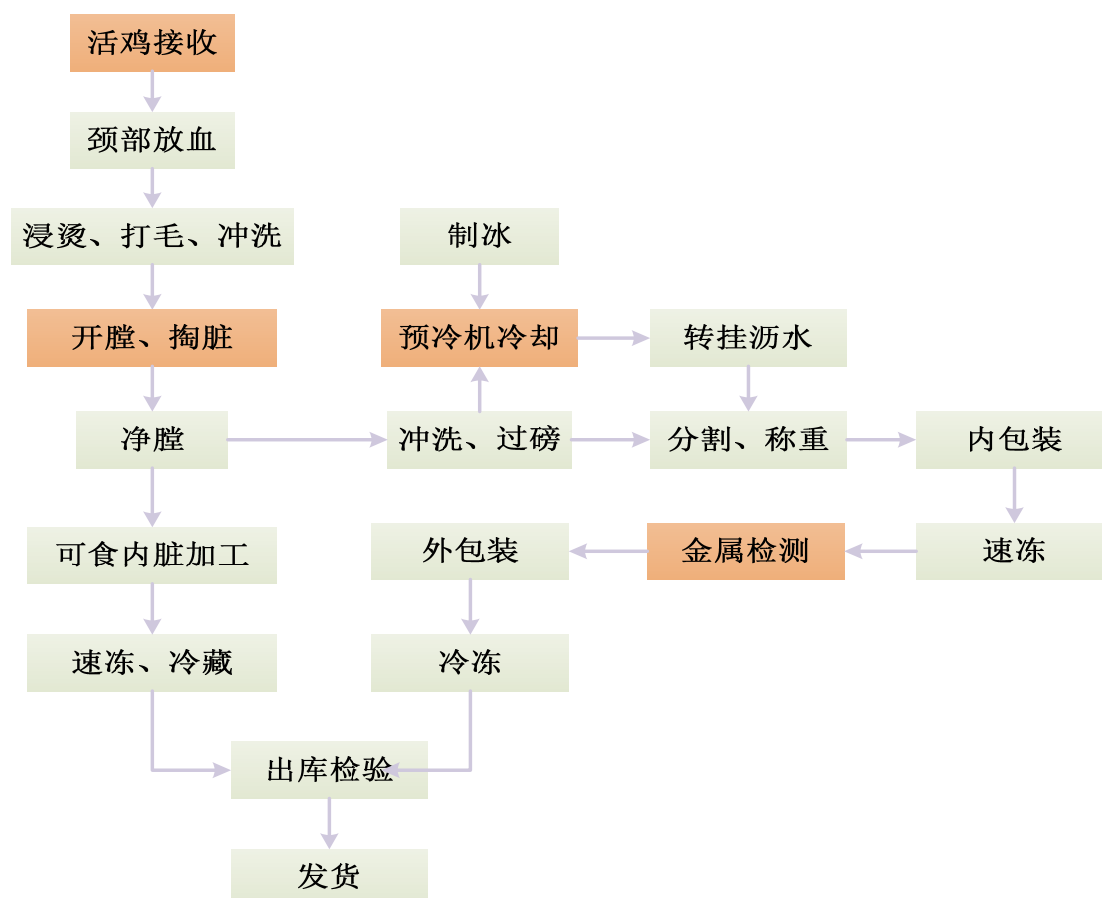
种鸡养殖育雏期（0-4周）及开产前至产蛋高峰期（16-32周）是生产关键时期；孵化生产中的种蛋分选、消毒、储存及孵化控制、雏鸡质检是关键时期。

（2）商品鸡养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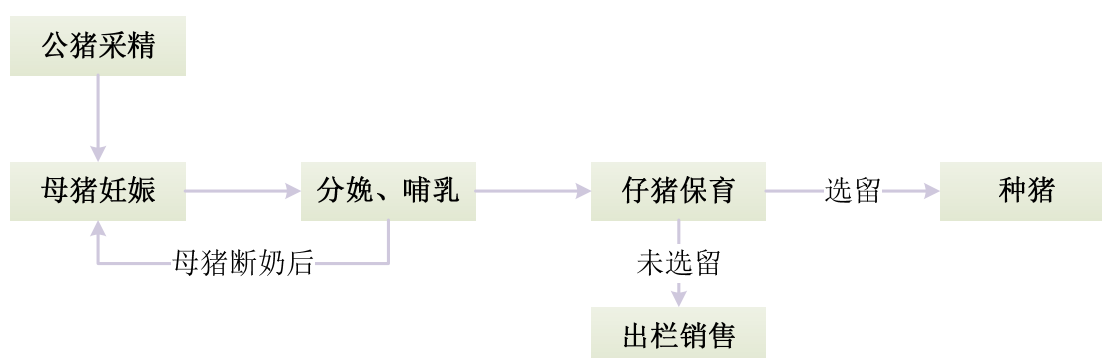
商品肉鸡经过空舍期准备工作、育雏、育成、育肥期的饲养管理、出栏，其中前7天的育雏工作和生长期的第四周是生产的关键期。

(3) 肉鸡屠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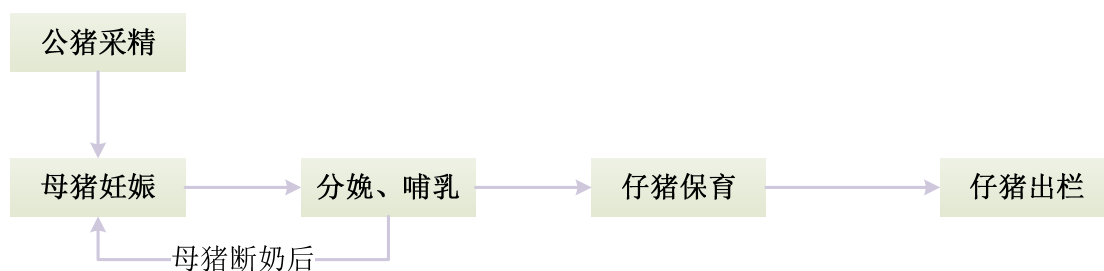


3、生猪养殖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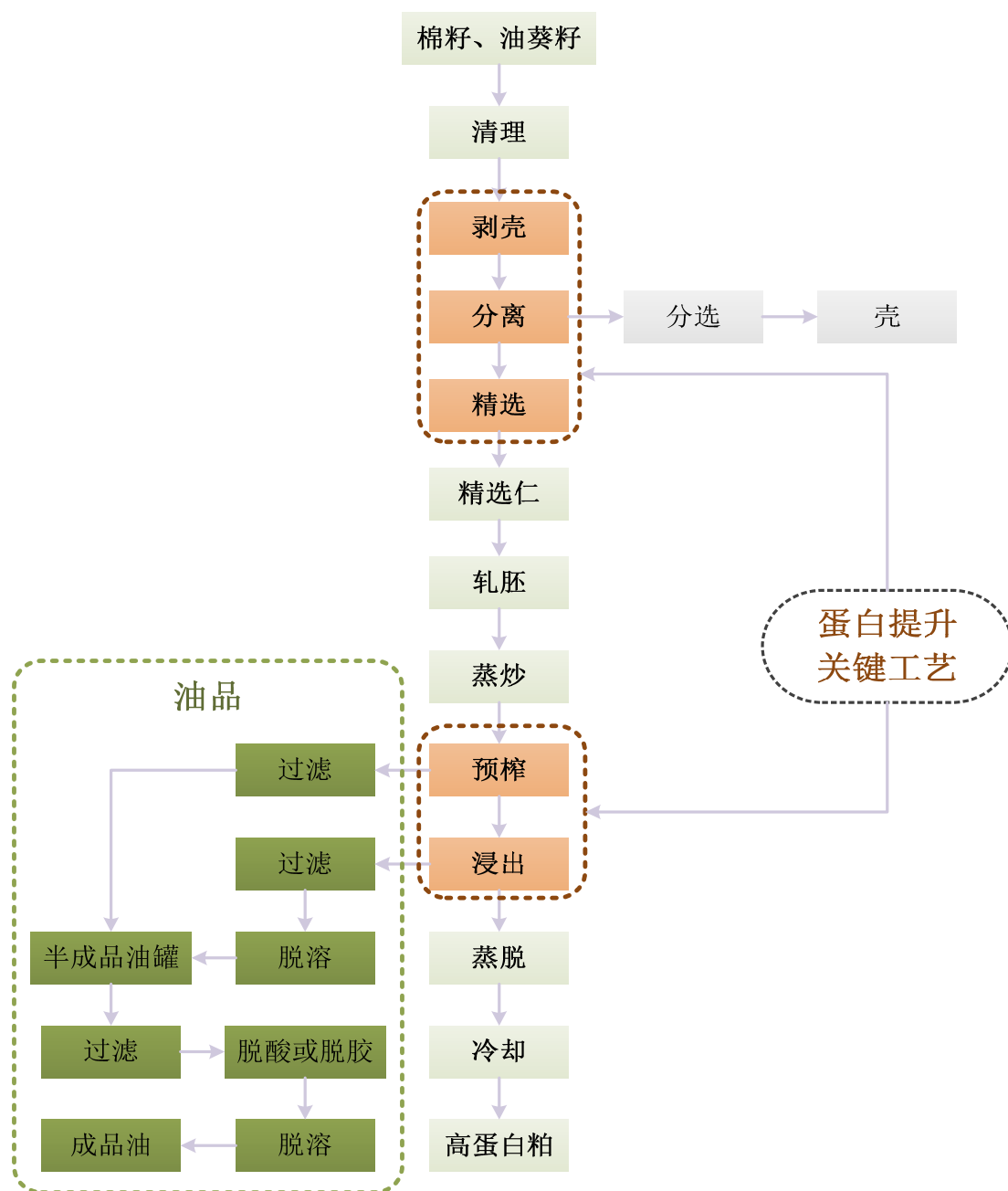
(1) 种猪扩繁关键流程



(2) 仔猪扩繁关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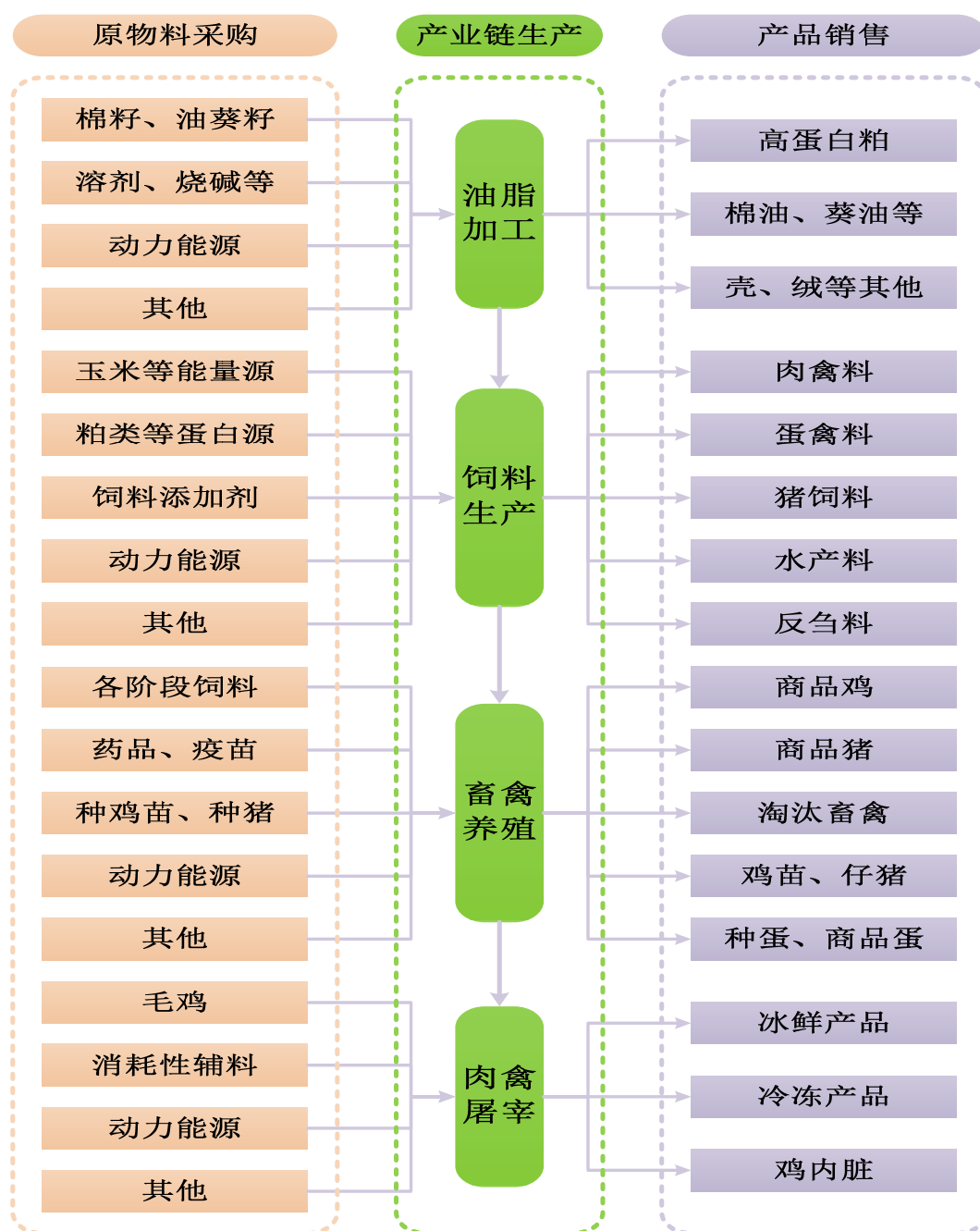
4、棉籽（油葵）加工流程



公司农产品加工关键工艺为剥壳筛分、压榨浸出环节，目前公司已可生产出56%棉蛋白粕产品，并正在对50%主打棉粕产品进行结构迭代。

五、发行人主要的经营模式

经过二十年的发展，公司采用上下游一体化、紧密型公司+基地（农户）的经营模式，现已成为集新疆特色优质饲用蛋白专业化生产、多品类饲料精深加工、规模化畜禽养殖及肉鸡屠宰加工等多业务板块协同运营的全产业链企业，主要业务流程及经营模式如下如所示：



（一）经营管理与决策执行体系

基于多业务板块经营的特点，公司建立总经理负责制下“两级管理架构、三级决策机制”的组织管理与决策执行体系，即“事业部+子公司”的两级行政管理架构，以及“事业部经营决策机构+事业部管理部门+子公司业务部门”的三级决策与授权机制，各事业部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开展独立且相互协同的经营管理。

（二）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各事业部采购物料主要有玉米、棉籽、油葵、各类蛋白粕、饲料等大宗原材料，溶剂、烧碱、饲料添加剂等辅料，父母代种鸡苗、祖代种猪等生产性生物资产，药品、疫苗等动保用品，动力能源、包装物及其他。

1、采购管理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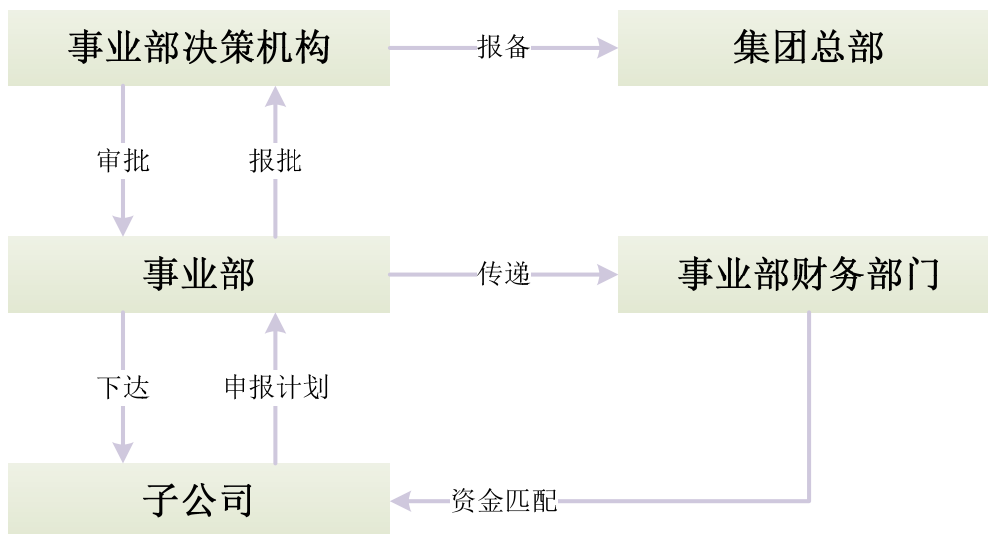
公司采用“事业部统一管理、统采+自采相结合”的采购管理模式，其中，“事业部统一管理”是指：事业部负责重要原物料市场进行调研、趋势判断并制定采购策略，并对下属子公司采购活动进行业务指导、过程管控，以规避采购过程中的风险或损失；“统采+自采相结合”是指：对于大宗或对产品质量和关键指标有重要影响的原材料，或需采自疆外的原物料，由事业部统一采购或制定价格区间，各子公司遵照执行，对于价值量较低或属地采购具备明显优势的原材料，各子公司在审批权限内自行采购。如饲料事业部即根据各子公司定期申报的采购计划，对玉米、粕类、饲料添加剂等原材料及大宗包装物进行统一采购，其他原材料根据审批权限经批准后由子公司就近自行采购。而植物蛋白事业部下属子公司均设在原料主产地，能够迅速收集和反馈棉籽、油葵等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信息、主要竞争对手采购情况、原料品质情况等，因此，事业部定期（月、季等）召开经营决策小组会议，制定采购价格区间，各子公司在当地自行采购。

公司对采购业务进行统一管理的模式，加强了对采购环节的控制，有利于采购计划的统筹管理。此外，统采、自采相结合的模式，在保证关键原材料质量和规模效益的同时，对子公司实行灵活、机动性采购管理，亦满足临时性、突发性、特殊性原物料需求。

2、采购计划的决策与执行控制

公司采购活动遵循公司“两级管理架构、三级决策机制”的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业务审批制度，各级审批权人均按照采购审批相关制度，在授权的范围内行使审批权限。

各事业部下属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定期（一般为月度）由其采购部门根据销量计划提出采购计划，经子公司根据所采物料性质（统采品种或自采品种）、审批权限对采购计划进行审核，经子公司总经理核准后，向事业部主管职能部门（如事业部采购中心、运营中心等）申报；事业部专人负责汇总、分类各子公司的采购计划，并按审批权限提交事业部采购部门总监、事业部总经理或提交事业部决策机构审议决策，经审核或讨论会签后，事业部将核准的采购计划或决策机构会议纪要传递至事业部财务部门，安排资金匹配，并报至集团总部备案，同时向各子公司下达。



对于自采原物料，各子公司依据实际生产需要，向事业部制定的合格供应商（或经市场调研后在合格供应商中选择）发出采购订单，并录入业务系统，经审批后与供应商签署采购协议，并约定原材料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日期和地点、结算和付款方式等重要事项。

原材料到货后，经子公司采购经办人员、品管部人员检验合格后，办理验收入库手续。

3、核心原材料质量控制

原材料的质量为公司生产高品质产品提供了基础性保障，公司非常重视原材料的质量管控，为此，公司根据不同原材料的特点，采取差异化的质量控制措施。

（1）对于父母代种鸡苗、祖代种猪等生产性生物资产，药品、疫苗等动保用品的采购，公司侧重于对供应商的管控，并兼顾药品使用管理。

1) 供应商管控

公司制定了适用于该类原物料采购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严格把关合格供应商的评定程序，对于常用采购品，保证至少三家以上合格供应商作为储备或交叉采购对象，在保证采购品质量的同时稳定货源、降低价格。公司每季度至少对2-3个重点供应商进行评估，对其供货能力、产品质量、信誉度、资金状况、解决纠纷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每年召开一次供应商资格评审会，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每个品种应保持3个以上供应商，在区域合作范围内，选择前3名优秀供应商进行合作，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此外，公司对药品、疫苗统一管理、统一发放。

2) 质量管控

在禽产业中，为保证采购质量，禽产业事业部采取“三权分立”的原则进行质量管控，即：事业部设技术部确定使用药品疫苗的种类，各子公司提需求，采购部门负责采购的执行。在采购质量控制中以技术部为主与化验室共同制定药品疫苗及种雏质量检测方法和质量标准，行使“质量检查监督权”；化验室根据标准对药品疫苗、种雏进行鉴定，同时各子公司使用部门生产部和采购两个部门对原料供应商进行评定，确定合格供应商；采购部负责在合格供应商中实施原料采购，行使“采购权”，同时采购部对供应商进行日常管理，协调生产部与供应商之间的关系。由此实现管理专业，互相促进与监督，确保所需产品供应的及时、准确，保质保量以及合理性价比。

（2）对棉籽、玉米、蛋白粕等大宗原材料的质量管控，公司则更侧重于采购过程和仓储环节的品质控制。目前，公司植物蛋白事业部、饲料事业部已建立健全玉米、蛋白粕的采购检测标准，并制定了详细的采购检测验收程序。如植物蛋白事业部制定了《棉籽收购质量标准》、《原料进货查验制度》、《进货

原料取样操作流程》、《仓储品质保证及异常品处理流程》等，饲料事业部制定《饲料事业部品管线路质量管理手册》、《原物料质量与验收标准》、《抽样员操作手册》、《品保员操作手册》、《化验员手册》等一系列质量管控操作规程。

4、报告期内大宗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大宗原材料主要包括蛋白原料（棉籽、油葵）、饲料加工原料（玉米、各类蛋白粕）、养殖用饲料和屠宰用活鸡等，其中，饲料加工用棉粕（葵粕）、养殖用饲料、屠宰白羽肉鸡主要通过集团内部采购、结算，外购大宗原材料主要为棉籽（油葵）、玉米、豆粕、菜粕、种鸡苗和种猪等。

（1）棉籽（油葵）的采购情况

公司致力于高蛋白棉粕的技术开发和工艺创新，下属4家棉蛋白加工子公司棉籽加工能力超过52万吨/年，对棉籽需求量较大。棉花加工厂（轧花厂）收购籽棉后进行轧花脱绒，产品之一为棉籽。作为我国最大、最优质的产棉区，疆内有十个师下属200家左右兵团轧花厂和超过600家地方轧花企业分布在疆内各产棉区，为公司提供了便捷、稳定的货源和充足的供应商选择空间。鉴于公司棉籽加工基地与各轧花厂（特别是兵团企业）均处疆内各产棉区域，彼此具有天然的经营依存性，供应稳定。

目前，轧花企业在资金实力、企业背景、加工规模、信誉度等方面均有较大差异，且在榨季大多采用先款后货的销售方式，因此，公司通常采用“直接与厂家订购为主、中间商（经纪人）供货为辅”的采购方式，并优先向兵团轧花厂订购。

公司对油葵的采购主要通过对农现款现货收购完成，采购方式以供应商（经纪人）组织货源为主，零星采购为辅。

（2）玉米（含玉米副产物）的采购情况，

新疆作为我国玉米主要产区之一，公司玉米供应商主要为疆内玉米种植户、兵团农场、民营烘干厂、国家粮食收储企业及中间商等，且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

公司玉米采购付款与结算按合同约定执行，一般分为预付全款、货到付

款、预付保证金三种，其中货到付款为主，出现玉米临时性市场紧缺，适当采用预付款方式（仅限中储粮、国家储备库、粮食局下属的粮油购销公司）。公司《货款结算及货物接收管理办法》中对预付货款的在预期后期原料价格上涨时也会签订支付定金的远期合同结算和付款方式规定了控制措施。当发生预付款业务时，先由采购部门上报预付款申请报告，阐明需要预付款的原因、金额、风险控制措施等，申请报告按照采购中心的审批权责完成逐级审批后，传财务部。由财务人员在业务系统中对该供应商的预付款额度授权，再由采购内勤做采购预付款请款单，连同预付款申请报告报财务审核通过后，单据传递出纳付款。根据制度要求，预付款原物料在未执行前需每半月安排专人现场查看数量及质量，发现异常及时处理。

公司玉米作为饲料能量原材料，主要为饲料加工业务板块采购，报告期内，饲料业务板块玉米预付款情况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玉米预付款采购金额（万元）	5,677.99	4,046.13	5,623.85
玉米采购总额（万元）	46,248.52	47,675.75	55,644.69
预付款占玉米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2.28	8.49	10.11
大宗原材料预付款总金额（万元）	90,895.32	89,051.35	83,334.27
玉米预付款占大宗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6.25	4.54	6.75
饲料加工业务原材料采购总额（万元）	121,786.19	116,930.18	138,110.51
玉米采购总额占饲料加工业务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37.98	40.77	40.29

5、棉籽采购的预付款控制措施

由于棉籽采购多采用先款后货的交易方式，给公司资金安全带来了一定的风险。

（1）交易对象的选择。公司棉籽供应商主要分为兵团轧花厂、地方轧花厂和脱绒厂，其中兵团轧花厂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下属各师团轧花厂，全部采用拍卖的形式进行销售，根据所中标数量、单价，签订棉籽销售合同，此类供应商由于其管理规范，棉籽质量、市场信誉有保障，是公司的优先选择对象，单笔合同量在1000-5000吨。

而地方轧花厂和脱绒厂则根据供应商信誉评估（企业性质、资金状况、加工能力、经营情况、棉籽的存货状况、企业股权结构、行业信用等），当面洽谈采

购量、采购价格，并签订购销合同，单笔合同采购量在100-2000吨之间。

（2）付款方式与交货周期。公司棉籽供应商基本采用先款后货，少数地方轧花厂和脱绒厂偶尔可执行先货后款。报告期内，公司地方轧花厂和脱绒厂供应商均从事此行业5年以上，年产量超过5000吨，经营管理正常、市场信誉良好，以前年度合作不存在遗留问题，且预付款金额未超过规定的额度。

通常，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购销合同后，3-20日内即可提货完毕，周期较短。提货前，公司采购业务员、品管人员对采购标的水分、杂质含量，含油量、纯仁率、仁蛋白等指标进行检测，如有发热霉变现象则退货处理。

（三）生产模式

饲料及农产品加工与畜禽养殖及肉禽屠宰业务因所处细分市场有别、工艺流程迥异，公司制定了差异化的生产组织管理模式。

1、饲料精深加工

（1）生产组织管理模式。鉴于饲料产品具有一定的销售半径，公司将饲料加工子公司均设在疆内各主要养殖区域，采用“统一管理、属地生产”生产组织管理模式，其中，事业部主要负责制定饲料线的体系建设、生产团队建设、重大改扩建项目，各子公司负责实际安全生产管理。

（2）生产方式及排产策略。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方式和“大批量小批次、先大规格后小规格、先远区域后近区域、先主产品后副产品”的排产策略。各子公司根据公司对市场的判断，结合销量计划（年度、月度、周），生产部根据上述计划并结合库存、配方情况、品种规格制定生产计划。上述排产策略证饲料的新鲜度，又能减少不必要的物料、场地、人员、资金等资源的浪费。

（3）质量控制措施

饲料事业部建立《饲料生产系统管理制度》、《品管部管理制度》、《饲料事业部品管线路质量管理体系手册》等制度，以保障产品质量。

1) 采购质量管理：公司制定了对供应商资格的审定程序，对其生产经营的合法性、供货能力、质量、价格、保证能力、信誉程度、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价并建档管理；其次，公司制订合理的采购计划，根据技术部门提供的

原材料需求计划编制采购计划，并在审定的供应商中进行招标采购；最后，公司严格执行原材料入库管理制度，对入库原材料进行质量评价，不合格的原材
料不准入库。同时加强对饲料原料中农药残留、有毒有害物质、霉菌毒素等严
重影响饲料质量安全指标的检测，严格执行《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严
禁超量、超范围使用。

2) 生产质量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各产品的工艺要求、技术部门提供的配
方、《生产加工质量标准》组织生产，确保整个生产过程从投料、粉碎、混合、
制粒成品打包等各个环节处于正常生产状态，保证产品质量符合要求。在销售
质量控制方面，公司营销部门分别从产品质量、客户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方面
制定了完善的质量管理标准，加强对营销过程的管理和监控。

3) 储藏过程的控制：饲料在贮存的过程中尽量避免阳光直接照射，原料分
类堆放，防止相互掺混，发生交叉感染，保证先进先出，且定期对饲料原料及
成品进行品质检测。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质量有关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标准
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没有受到任何质量、计量方面的行政处罚，也未出现过产
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2、肉鸡养殖及屠宰业务

肉鸡养殖系公司传统业务，现已发展为集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
养、屠宰加工的一体化产业链经营模式。

(1) 肉鸡养殖管理模式。公司主要采用“公司+基地”的一体化自养自宰的组
织管理模式。近年来公司在种鸡和商品鸡养殖上进行了稳步探索，如2014年开
始尝试整合社会资源、轻资产运作种鸡的“公司+基地+养殖户”的代养模式。

对于种鸡代养模式，其主要风险点在于①疫病导致产量和质量降低；②
饲料、疫苗药品等生产资料和种蛋流失。鉴于此，公司要求各代养户①严格按
照本公司要求的种鸡饲养管理规程进行饲养，特别是环控、防疫、免疫、用药
等关键环节；②同时，公司派驻技术管理人员协助代养场进行管理，规避物资
流失风险。

（2）自养方式及排产策略

1) 对于种鸡养殖，公司采用“平养+笼养”相结合养殖方式，对于商品鸡，鸡苗接入到养殖场从育雏至出栏，全程采用网上平养，全自动的水线和料线、每个鸡舍配有料塔，数字化环控设备。

2) 公司根据对市场的判断，预测需要的肉鸡产量及鸡苗产量，安排种鸡及商品鸡排产计划，实行连续性生产，而白羽商品鸡的排产则主要根据食品公司的需求进行，黄羽商品鸡则主要依据圈舍周转情况和市场需求安排排产。

（3）报告期内养殖户代养情况

公司肉鸡养殖业务主要采用紧密型—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的养殖模式，公司作为农业规模化经营的组织者和管理者，将养殖产业链中的种苗生产、饲料生产、饲养管理、疫病防治、产品销售等环节组合成为有机整体，由公司与合作农户分工合作完成。其中，公司负责种苗生产、饲料生产、疫病防治和产品销售，并负责养殖管理环节的技术、管理及配套体系的建立，向委托养殖的合作农户（或家庭农场）提供符合公司统一标准的商品苗、饲料、疫苗和药品等，并给予合作农户（或家庭农场）定期和不定期的饲养和疫病防治技术指导等。合作农户与公司签订委托养殖合同，负责按公司制定的统一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饲养商品代肉鸡和肉猪。

公司与合作农户（或家庭农场）以委托养殖方式合作，通过具有法律效力的委托养殖合同紧密联系在一起，各自承担生产过程中的职责，合理分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承担了主要的市场风险和技术风险，合作农户承担饲养管理风险。

1) 养殖户情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疆内	种鸡户数	2	1	1
	商品鸡户数	114	193	110
合计		116	194	111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对种鸡养殖质量的管控要求，肉鸡代养业务主要集中在商品鸡养殖领域。但随着公司对种鸡代养业务中养殖风险管控能力不断提升、养殖流程持续优化，将充分发挥代养模式的轻资产优势，提高肉鸡养殖板

块的盈利能力。

2) 代养费用支出情况

地区	养殖规模区间 (只)	全年结算合作农户 (或家庭农场) 数量(户)	户均养殖 规模(只)	全年结算委托养 殖总费用(元)	户均结算委托 养殖费用(元)	只均代养 费(元)
2016年						
疆 内	≤10000	36	6,233	1,273,600.01	35,377.78	5.68
	10000-20000	37	14,493	3,432,485.48	92,769.88	6.40
	20000-30000	8	23,994	916,936.64	114,617.08	4.78
	≥30000	35	126,724	22,290,173.25	636,862.09	5.03
	小计	116	46,448	27,913,195.38	240,630.99	5.18
2015年						
疆 内	≤10000	85	5,792	1,871,356.15	22,015.95	3.80
	10000-20000	48	14,339	2,948,634.35	61,429.88	4.28
	20000-30000	19	25,476	2,283,470.78	120,182.67	4.72
	≥30000	42	102,406	20,461,033.34	487,167.46	4.76
	小计	194	30,751	27,564,494.62	142,085.02	4.62
2014年						
疆 内	≤10000	36	6,958	888,250.58	24,673.63	3.55
	10000-20000	30	13,864	1,808,475.22	60,282.51	4.35
	20000-30000	18	24,203	1,946,113.59	108,117.42	4.47
	≥30000	27	94,791	11,684,409.62	432,755.91	4.57
	小计	111	32,986	16,327,249.01	147,092.33	4.46

报告期内，公司代养户数保持平稳，但户均养殖规模不断提高，体现了公司肉鸡代养业务的养殖风险控制为核心的稳步推进原则；只均代养费呈增加趋势，主要系代养户的养殖指标逐年提高、黄羽鸡对白羽鸡的迭代比例增加所致。总体来看，肉鸡代养业务较好地拟合了公司肉鸡养殖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代养费支出方式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银行转账	2,791.32	100.00	2,756.45	100.00	1,632.72	100.00
现金	-	-	-	-	-	-
合计	2,791.32	100.00	2,756.45	100.00	1,632.72	100.00

3) 保证金收取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种鸡	实际领苗数量（万羽）	5.70	6.54	7.00
	标准保证金总额（万元）	30.00	20.00	20.00
	实际收取的保证金总额（万元）	30.00	20.00	20.00
	实际收取的保证金占比（%）	100.00	100.00	100.00
商品鸡	实际领苗数量（万羽）	518.48	557.75	396.57
	标准保证金总额（万元）	5,002.45	5,921.04	3,826.15
	实际收取的保证金总额（万元）	1,250.80	2,893.83	1,627.14
	实际收取的保证金占比（%）	25.00%	48.87%	42.53%
合计		1,280.80	2,913.83	1,647.14

注：标准保证金总额=该时点实际领苗数量×对应的该时点保证金标准；实际收取的保证金占比=期末实际交付的保证金总额/标准保证金总额

截至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末，商品肉鸡实际收取的保证金总额占应收取的标准保证金总额比例较低，分别为42.53%、48.87%、25.00%，主要系养殖户多次领苗、保证金滚存所致。

4) 保证金收取方式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种鸡	银行转账	30.00	2.34	20.00	0.69	20.00	1.21
	现金	-	-	-	-	-	-
商品鸡	银行转账	1,105.89	86.34	2,772.70	95.16	1,526.88	92.70
	现金	-	-	-	-	-	-
	代养费转保证金	144.91	11.32	121.13	4.16	100.26	6.09
合计		1,280.80	100.00	2,913.83	100.00	1,647.14	100.00

5) 保证金退还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种鸡	银行转账	20.00	1.66	-	-	-	-
	现金	-	-	-	-	-	-
商品鸡	银行转账	1,184.36	98.08	1,480.29	86.49	758.33	91.71
	现金	-	-	-	-	-	-
	保证金抵亏损	23.16	1.92	231.25	13.51	68.52	8.29
合计		1,207.52	100.00	1,711.54	100.00	826.85	100.00

（4）饲养指标与食品质量控制措施

1）种鸡质量控制与生产指标情况

公司通过《卫生防疫制度》、《进出场制度》、《进出生产区制度》、《种鸡免疫程序》、《种蛋标准》等保证父母代种鸡的健康及种蛋品质。孵化中心通过良好的孵化控制（温度、湿度、通风、翻蛋）及《健雏标准》，保证健雏率及鸡苗品质。

2）商品鸡养殖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肉鸡养殖，通过建立严格的生物安全制度、精细的饲养管理、严格预防疾病和科学的使用药物，为食品公司提供绿色健康的商品代肉鸡。

第一，生物安全制度控制，如养殖场禁止闲杂人员进入，所有进入养殖场的交通工具、物品及人员必须进行消毒；每日清理场区卫生，每周实施场区消毒两次；对养殖场内鸡舍周边的杂草进行清理；实施防鼠灭蝇、杀虫的防控措施；按规定程序对病死鸡进行无害化处理等。

第二，科学的免疫程序和用药方案控制，如养殖场根据《动物防疫法》对商品代肉鸡实施统一强制性免疫；通过化验室定期检测商品鸡新城疫、禽流感等疾病抗体水平，根据商品肉鸡的不同日龄、防治需求以及天气变化，制定涵盖疫苗药品目录、剂量、使用方法等规范的免疫和用药程序；每批次饲养结束后，设置冲洗消毒期和空舍期，对鸡舍及场区进行全面消毒防疫，并对消毒效果进行化验室检测。

第三，日常监控制度控制，如：观察鸡群分布状况是否均匀、观察精神状态、观察羽毛生长光泽度和整齐度、观察粪便、观察采食和饮水、观察发育状况、观察鸡舍的卫生状态、观察通风状况、温度、湿度、密度状况、机械运转状况、饲料浪费、水浪费情况。

此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驻场管理人员+技术部动保化验室+外聘专家”三级疾病防控技术体系，及时掌握鸡群状况。驻场管理人员对鸡群出现的异常情况进行及时处理。如驻场管理人员无法解决，向技术部汇报，由公司技术部制

定处理方案。公司还与石河子大学的专家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机制，聘请外部专家对鸡群出现重大疑难症状进行分析处理。

3) 商品鸡成本控制措施

公司实施统一的标准化养殖管理规程，对商品鸡从进雏、开水开食到各个生长阶段的饲喂、饮水、温度、环境所需保持的温度、湿度、通风强度、通风时间、光照强度、光照时间等各个方面均进行科学的标准化控制。此外，公司商品养殖场执行严格的费用预算审批制度，保证各项费用支出的合理。同时，公司也建立了管理与生产人员绩效激励和成本控制挂钩，有效的激励场内管理、提高生产指标、降低成本费用。

4) 肉鸡屠宰质量控制

帕戈郎食品在对肉鸡屠宰中，严格按照ISO9000标准和HACCP质量体系的要求，建立健全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流程，使肉鸡从进厂到分割、入库、出库都在严格的控制之下。对于销往本地区少数民族的鸡产品，帕戈郎食品采用特有的清真式宰杀，让伊斯兰信仰的少数民族居民能吃到正规的清真鸡肉食品。

3、生猪养殖业务

2016年建成中盛谱兆核心祖代种猪场及森谱天兆父母代扩繁厂，祖代种猪场主要产品为父母代二元种猪、纯种公母猪及选育淘汰后作为商品猪放养的纯种和二元公母猪；扩繁场的产品为商品仔猪。

(1) 养殖模式

公司生猪产业采用“公司+合作社/养殖户”的养殖模式，其中公司主要进行种猪繁育、商品仔猪保育，而商品仔猪的育肥环节交由养殖户代养。

1) 种猪繁育及商品仔猪保育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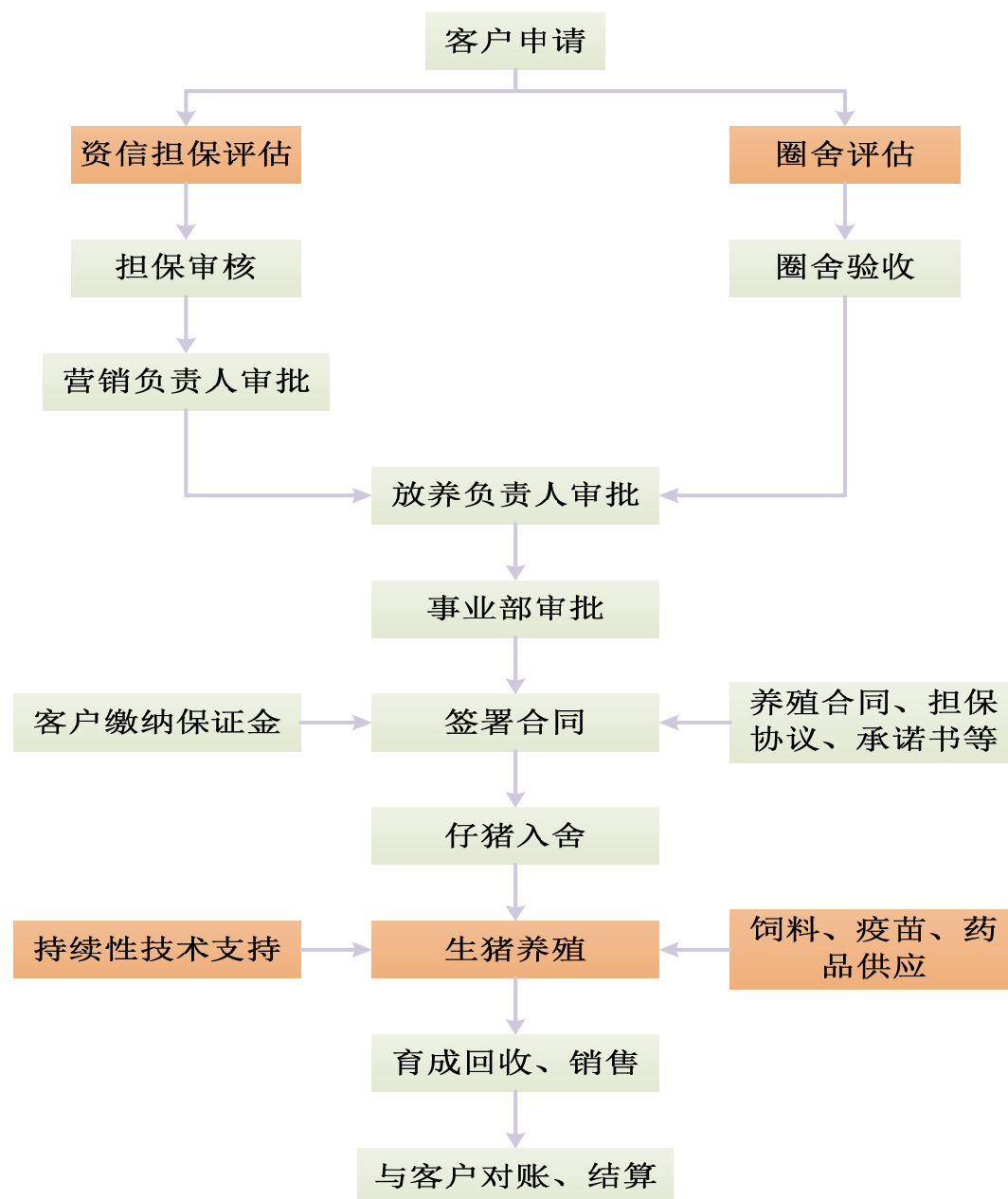
在祖代种猪繁育方面，公司按照“后备猪选育→公猪采精→配种→妊娠→分娩→保育→培育”的标准化流程进行专业化养殖，以保证后备纯种母猪的补充及更新优质公猪以提供优质精液。根据育种要求，公司按照市场和生产实际需求分配纯种和二元杂交比例，对基础母猪群和具备配种条件的后备母猪群进行配种，母猪经过114天的妊娠期分娩，仔猪达到21天断奶（6kg左右），转入保育舍

进行保育，在此过程中对种用公母猪进行第一次选育，进行分群饲养；保育仔猪达成20kg体重时，进行第二次选育，对留为种用的公母猪进行挑选进入培育一区，无种用价值的做为商品猪放养给客户代养；进入培育一区的种用公母猪，达到40kg时进行第三次选育，对合格的种用公母猪转入培育二区进行饲养，对不达标的外售或分群饲养；在培育二区饲喂体重达到80kg时种用公母猪即可外售或自用。

父母代扩繁场的生产流程与祖代种猪场相同，差异在没有选育的过程和体重达到20kg时全部进行放养。

2) 商品猪代养模式

公司商品猪代养采用“统一供苗”、“统一供料”、“统一管理”、“统一防疫”、“统一回收”等五统一合作管理模式，并按周、月及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代养行为进行过程控制，以确保代养环节质量在管控之内，猪只及生产资料数量准确。



（2）质量控制保障

猪产业事业部对各生产场设立各项制度来保证生产的运行，通过《猪产业事业部生物安全管理制度》来防范重大疫病带来的风险；通过《车间操作手册》来规范生产场的操作过程；建立管理及专业技术方面的其他制度有：《实验室管理手册》、《疫病防控手册》、《种猪育种手册》、《后勤管理手册》、《猪场管理系统操作手册》、《人事及薪资管理手册》、《营养与饲料管理手册》。

（3）报告期内公司商品猪养殖情况

1) 养殖户情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疆内	商品猪代养户数	13	1	0

2) 代养费用

地区	养殖规模区间 (头)	全年结算合作 农户(或家庭农 场)数量(户)	户均养殖规模 (头)	全年结算委托 养殖总费用 (元)	户均结算委 托养殖费用 (元)	只均代养费 (元)
2016年						
疆 内	≤500	5	394	251,840.00	50,368.00	127.84
	500-1000	4	694	333,625.00	83,406.25	120.18
	1000-3000	1	1,940	349,020.00	349,020.00	179.91
	≥3000	1	3,940	202,270.00	202,270.00	51.34
	小计	11	966	1,136,755.00	103,341.36	106.98
2015年						
疆 内	≤500	-	-	-	-	-
	500-1000	1	724	-	-	-
	1000-3000	-	-	-	-	-
	≥3000	-	-	-	-	-
	小计	1	724	-	-	-

2016年，除一户超过3000头代养户养殖指标偏低，导致当期与该代养户结算的代养费偏低外，其他代养户结算的只均代养费均在公司养殖指标范围内。

3) 保证金收取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商品猪	实际领仔猪数量(头)	18,114	724	-
	标准保证金总额(万元)	573.23	21.72	-
	实际收取的保证金总额(万元)	573.23	21.72	-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实际收取的保证金占比（%）	100.00	100.00	-

4) 保证金收取方式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商品猪	银行转账	573.23	100.00	21.72	100.00	-	-
	现金	-	-	-	-	-	-
合计		573.23	100.00	21.72	100.00	-	-

5) 保证金退还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商品猪	银行转账	262.68	100.00	-	-	-	-
	现金	-	-	-	-	-	-
合计		262.68	100.00	-	-	-	-

4、农产品加工业务

(1) 生产组织管理模式。公司主要加工生产新疆特色高蛋白棉粕、葵粕，考虑到节约生产成本和采购便利性，公司在棉籽、油葵种植区设立专业生产子公司，由植物蛋白事业部进行统筹管理，采用“统一管理、属地生产”生产组织管理模式。其中植物蛋白事业部下设生产技术部，负责生产体系建设，仓储业务的原料、产成品出入库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品管业务标准的建立、产成品参数标准的建立及化验体系的管理。各子公司负责专业化生产，并承担生产环节过程控制。

(2) 生产方式及排产策略。通常，每年9月底至次年5月为公司生产期，6-9月停产检修，所以，受制于榨季影响，公司采用“以采定产”的生产方式和排产策略。以棉籽加工为例，每年9月底前后，当原材料收购规模达到一周左右生产量的棉籽时，公司即安排开机生产，生产期间如原料持续保持供应则24小开机生产。事业部生产技术部制定统一的产品标准、工艺参数和工艺指标，由各子公司品管部门对整个生产过程进行过程控制，保证了产品品质的稳定性和一致性，产成品完成检验后运至仓库。此外，事业部营销部门根据客户需求，需要定制特殊指标的产品时（如56%棉仁蛋白），营销部门通知子公司品管及生产部调整产品规格及工艺参数标准。

（3）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质量有关的法律法规，在事业部层面建立了一套管控制度，以保障产品质量。植物蛋白事业部设生产技术部，负责制定各类质量标准（原辅料、关键制程参数、成品等）及相关质量管理流程制度，监督及指导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执行及质量管理问题处理，而子公司则为质量控制的主体责任人，负责子公司从原料进货、原料储存、加工过程、成品入库、成品储存、成品销售等环节的现场质量管理，并针对子公司发生的原料、制程品及产品质量问题，提出处理措施、反馈并监督执行落实。

事业部建立了一套管控制度，以保障产品质量，其中质量标准主要包括《棉籽收购质量标准》、《棉籽产品内控质量标准及处理措施》、《生产加工关键质量控制点参数标准》等；品管成套制度涵盖《品质保证及异常品处理流程》、《品质管理制度》、《食用植物油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制度》、《食品添加剂管理制度》、《产品召回管理制度》等。原料采购进货执行现场30%抽样，卸车入库100%抽样。生产中按照《生产加工关键质量控制点参数标准》对加工参数标准执行情况过程控制、产品产出入库执行进行入库检查，仓储7~10天由品管部对库存成品油作品质检测鉴定、发货时对产品进行抽样抽检并留存。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未受到任何质量、计量方面的行政处罚，也未出现过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纠纷。

（四）销售模式

公司产业链较长，产品可以分为农产品加工业务、饲料加工业务、畜禽养殖业务、肉鸡屠宰等四大类，其中饲料加工主要产品为肉禽料、蛋禽料、猪饲料、水产料、反刍料；畜禽养殖线主要产品为商品鸡、淘汰种鸡和鸡苗；肉鸡屠宰线主要为鸡肉制品；农产品加工主要产品为粕品、油品、棉壳及棉短绒。

1、销售管理模式

公司采用“事业部统一管理、统一销售与授权销售相结合”的销售管理模式，其中各事业部负责研究行业发展趋势、引领客户升级路径、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拟定事业部发展战略、优化内部资源配置；制定年度（月度等）营销策略、销售目标并督导各子公司推进执行等。此外，对于粕品、油品

等销售季节性显著、价格波动频繁的大宗产品，由事业部制定统一的销售计划，下达各子公司严格执行，其他产品则授权各子公司根据销售计划自行安排销售，但销售计划需报经事业部批准执行。

2、公司对各产品线采用的具体销售模式

产品线	主要产品	销售模式	备注
饲料加工	各类饲料	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授权销售
禽产业	种禽类（种鸡、鸡苗等）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授权销售
	商品鸡	白羽商品鸡：内供食品公司 黄羽商品鸡：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授权销售
	肉禽制品	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授权销售
猪产业	仔猪、商品猪	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授权销售
农产品加工	粕品、油品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统一销售
	棉壳、棉短绒等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授权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线（不含泰昆担保和博汇商贸）经销和直销比例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饲料加工	直销	69,546.12	49.10	67,659.34	45.95	64,129.39	39.10
	其中：内销	33,001.04	23.30	33,483.01	22.74	31,638.11	19.29
	经销	72,082.76	50.90	79,598.80	54.05	99,868.26	60.90
	小计	141,628.88	100.00	147,258.14	100.00	163,997.65	100.00
农产品加工	直销	54,188.81	79.30	52,097.12	70.57	75,820.85	75.34
	其中：内销	15,871.93	23.23	12,363.43	16.75	11,578.82	11.50
	经销	14,147.98	20.70	21,724.66	29.43	24,823.77	24.66
	小计	68,336.79	100.00	73,821.78	100.00	100,644.62	100.00
禽产业	直销	25,348.61	42.88	26,174.47	42.50	24,829.74	44.58
	其中：内销	22,129.29	37.43	24,543.47	39.85	23,743.98	42.77
	经销	33,772.05	57.12	35,418.34	57.50	30,863.94	55.42
	小计	59,120.66	100.00	61,592.81	100.00	55,693.68	100.00
猪产业	直销	686.29	36.05	-	-	-	-
	经销	1,217.55	63.95	-	-	172.81	100.00
	小计	1,903.84	100.00	-	-	172.81	100.00

3、公司经销商情况

（1）经销商稳定性及对公司收入的影响

1)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经销商退出与新增整体情况如下：

2013年末数量	2014年退出	2014年存续	2014年新增	2014年末数量
1450	416	1,034	445	1,479
2014年末数量	2015年退出	2015年存续	2015年新增	2015年末数量
1479	425	1,054	716	1,770
2015年末数量	2016年退出	2016年存续	2016年新增	2016年末数量
1770	671	1,099	561	1,660

注：退出经销商的判断标准为退出当年度及以后经销金额为零

2)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经销商的存续、退出及新增对公司收入影响情况如下表所示。

① 存续经销商对公司收入的影响

年度	存续家数	平均经销规模（万元，存续当年）	存续经销收入占本期经销总收入比例（%）	存续经销收入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年	1099	99.14	89.88	54.42
2015年	1054	113.05	87.14	56.06
2014年	1034	138.09	91.69	56.29

② 退出经销商对公司收入的影响

年度	退出家数	平均经销规模（万元，退出前一年）	退出经销收入占本期经销总收入比例（%）	退出经销收入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年	671	21.99	12.17	7.37
2015年	425	43.49	13.52	8.70
2014年	416	45.61	12.18	7.48

③ 新增经销商对公司收入的影响

年度	新增家数	平均经销规模（万元，新增当年）	新增经销收入占本期经销总收入比例（%）	新增经销收入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年	561	31.82	14.73	8.92
2015年	716	30.30	15.87	10.21
2014年	445	49.41	14.12	8.67

从以上存续、退出和新增经销商增减情况及对公司收入影响的分析结果可知，报告期内，①公司经销商数量虽然增减较大，但总体数量保持稳定；②公司经销收入的90%左右由存续经销商贡献，彰显了公司对核心经销商队伍的管理有效性；③退出和新增经销商对公司收入影响均较小，但从平均经销规模及经销收入占比等指标看，新增经销商优于退出经销商，显示公司经销商结构的持续优化趋势。

（2）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经销客户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元）	经销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1	刘剑波	饲料	13,700,035.45	1.13	0.68
2	李雪花	饲料	12,915,672.00	1.07	0.65
3	刘云生	饲料	12,689,947.27	1.05	0.63
4	王建生	饲料	11,767,031.00	0.97	0.59
5	赵书斌	饲料	10,461,565.40	0.86	0.52
合计			61,534,251.12	5.08	3.07
2015 年度					
1	新疆建江粮油有限公司	棉油	43,420,388.12	3.18	2.04
3	刘云生	饲料	16,084,016.10	1.18	0.76
4	刘剑波	饲料	15,006,412.41	1.10	0.71
2	李雪花	饲料	14,940,419.00	1.09	0.70
5	王建生	饲料	14,638,584.00	1.07	0.69
合计			104,089,819.63	7.61	4.90
2014 年度					
1	董新国	饲料	28,136,196.16	1.81	1.11
2	奥斯曼·图尔	棉壳	25,115,432.83	1.61	0.99
3	刘云生	饲料	16,658,390.90	1.07	0.66
4	吉尔吉斯斯坦爱力比如斯	鸡肉制品	16,189,737.40	1.04	0.64
5	贾忠	饲料	14,280,195.00	0.92	0.56
合计			100,379,952.29	6.45	3.96

从上表看，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稳定性较强，如刘剑波、李雪花、刘云生、王建生等人，各期经销规模均保持较大，显示公司在区域内有较强的品牌忠诚度和客户黏性。从经销内容及占比情况来看，公司经销商较为分散，单一经销商对公司影响较小，且集中在饲料业务板块，与公司主营业务行业特点高度契合。

3、销售计划的决策与执行情况

（1）销售计划的决策程序。各事业部按照《全面预算管理制度》的规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生产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年度销售计划，在此基础上，结合客户订单情况，制定月度销售计划，并按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审批后下达执行。

（2）销售计划的编制。年度销售计划由各子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公司总体目

标制定，经子公司、事业部各级领导质询、审核批准，报事业部经营决算小组审批，总经理签字确认；子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审批的年度销售计划，并结合每月的销售情况将年度销售计划分解到每月，形成月滚动销售计划，作为月度考核子公司销售人员的重要依据。

（3）月度滚动销售计划由销售部门制定，由主管销售的负责人审批并签字确认。

（4）销售计划的周期性评价。月度或年度结束时，召集销售部门、财务部、生产部、品管部、采购部有关人员参与，对各产品的销量、销售额、销价、销售计划与实际销售情况等进行分析，评估销售计划的执行情况。

4、销售价格确定控制程序

公司对同类产品采用统一的定价策略，各事业部根据产品市场行情变化与区域竞争力的不同，制定统一的销售价格，并根据原料成本和同行竞争企业情况的变化给予一定的折让政策。

（1）饲料产品、鸡肉产品：销售定价采用成本加成法，即在产品单位成本的基础上加上一定比例的利润制定产品价格。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销售部门在制定售价前，采购部门应提供该月采购商品的品种、品质、价格、预计供应量等信息，经财务部门测算，出具销售基准价，销售部门再结合竞争厂商价格、实际市场供需等信息确认各产品的销售价格表，报财务部审核，经相关审批程序审批后下发执行。

（2）畜禽养殖产品：由各区域销售人员根据每日养殖区域市场采价情况，提交当日的销售价格申请，销售经理审核后确定当日销售价格，并下发执行。

（3）农产品加工产品：农产品加工产品的价格制定根据相关产品（豆粕、豆油、棕榈油）的价格波动及时调整定价。

（4）在执行基准牌价的基础上，授予销售部门一定限度的价格浮动权，销售部门可结合产品的市场变化，将价格浮动权向下实际逐级递减分配，同时明确权限执行人。价格浮动权限执行人必须严格遵守规定的价格浮动范围，不得擅自突破。

(5) 价格表审批程序：价格表制定→销售经理审核→财务经理审核→营销线路或子公司总经理审批。

(6) 销售折扣审批流程：业务员提交销售政策报告→销售内勤审核→销售经理审核→财务审核→营销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审批。

5、销售收款情况

(1) 发行人销售回款方式

公司各业务条线的销售对象包括大量个体户或农户，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的销售收款情况如下：

项目	公对公转账收款		自然人（个人、个体户）结算收款					
			银行转账收款		POS机收款		现金收款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2016年								
饲料加工	4,496.44	3.99	15,811.46	14.03	80,812.35	71.71	11,565.87	10.26
农产品加工	42,286.43	71.20	14,804.99	24.93	1,977.15	3.33	319.81	0.54
肉禽养殖	3,272.59	21.51	-	-	11,773.46	77.39	167.88	1.10
肉禽屠宰	2,164.72	9.99	14,995.70	69.20	4,062.01	18.74	448.44	2.07
生猪养殖	-	-	666.61	35.01	1,237.23	64.99	-	-
担保咨询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52,220.18	24.76	46,278.76	21.95	99,862.20	47.36	12,502.00	5.93
2015年								
饲料加工	7,290.59	6.47	20,838.12	18.51	73,869.01	65.60	10,609.55	9.42
农产品加工	55,743.63	80.15	10,673.36	15.35	2,405.44	3.46	727.56	1.05
肉禽养殖	1,709.97	10.21	-	-	14,373.40	85.85	658.93	3.94
肉禽屠宰	1,398.20	6.12	16,543.52	72.41	4,474.60	19.58	431.47	1.89
生猪养殖	-	-	-	-	-	-	-	-
担保咨询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66,142.39	29.83	48,055.00	21.67	95,122.45	42.90	12,427.51	5.60
2014年								
饲料加工	6,739.32	5.08	20,215.12	15.25	93,969.91	70.89	11,628.79	8.77
农产品加工	76,255.32	72.78	19,021.59	18.16	7,996.30	7.63	1,495.44	1.43
肉禽养殖	22.03	0.25	-	-	8,240.77	92.33	662.75	7.43
肉禽屠宰	2,944.55	11.71	15,005.49	59.69	3,809.54	15.15	3,380.77	13.45

项目	公对公转账收款		自然人（个人、个体户）结算收款					
			银行转账收款		POS机收款		现金收款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生猪养殖	-	-	-	-	-	-	-	-
担保咨询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85,961.22	31.67	54,242.20	19.99	114,016.52	42.01	17,167.75	6.33

（2）现金销售规模及收入占比情况

报告期，公司销售回款方式以POS机刷卡收款和银行转账收款等非现金交易为主，但亦存在现金销售，金额分别为17,167.75万元、12,427.51万元和12,502.00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77%、5.85%和6.24%。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现金销售（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占比（%）	现金销售（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占比（%）	现金销售（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占比（%）
饲料加工	11,565.87	108,627.84	10.65	10,609.55	113,775.13	9.33	11,628.79	132,359.54	8.79
农产品加工	319.81	52,464.87	0.61	727.56	61,458.34	1.18	1,495.44	89,065.80	1.68
肉禽养殖	167.88	15,312.51	1.10	658.93	14,711.08	4.48	662.75	8,878.82	7.46
肉禽屠宰	448.44	21,678.87	2.07	431.47	22,338.26	1.93	3,380.77	23,070.88	14.65
生猪养殖	-	1,903.84	-	-	-	-	-	172.81	-
担保咨询	-	98.95	-	-	92.16	-	-	101.81	-
其他	-	134.73	-	-	158.68	-	-	-	-
合计	12,502.00	200,221.61	6.24	12,427.51	212,533.65	5.85	17,167.75	253,649.66	6.77

（3）现金销售的原因、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存在现金销售的原因主要有①行业特征决定了下游客户以经销商和畜禽养殖户为主，该类客户（含发行人经销商下游客户）大多将其鸡蛋、肉鸡、牛羊等产品销售给自然人客户，其收到的现金较多；②新疆特别是南疆地域广阔且银行网点较少，同时，银行对公业务受营业时间限制，特别是休息日与节假日不办理对公业务，③维族客户具有现金交易习惯，日常较少使用银行等电子交易方式进行收付款；④在客户维护方面，虽然发行人力求全部实现零现金交易，但不能一步到位，如果将现金收款政策一刀切地执行，势必将造成大量经销商和优质养殖户群体性流失，降低客户粘性，进而影响发行人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长期将影响盈利能力和市场占有率等综合竞争能力指标。

（4）现金销售的控制措施

1) 现金销售流程

发行人根据各业务板块的特点，制定了现金销售相关的内控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

客户到公司后先去营业室说明需要订购的货物品种和数量，销售开票员据此信息在业务系统里选择客户需要的品种和数量，如果没有预收款或者赊销额度，开票员收款方式选择现金，开票员在业务系统里填完信息后打印一式四联并连续编号的销售提货单，开票员在销售提货单上签字，并将销售提货单传递给收款员，收款员收到款项后签字并在开票单上盖上“现金收讫”，同时在业务系统对开票单自动生成的收款单进行确认审核，客户对开票信息确认无误后签字，三方签字后的销售提货单一联开票员留存备查，一联收款员留存做账，收款员将剩余两联销售提货单交给客户，客户据此去仓库提货，同时将一联提货单留给仓库保管员，客户凭借自己留存的提货单出厂。

2) 现金管理及账务处理

收款员收到的现金营业款项须及时缴存银行，做到日清月结，如因银行营业时间等原因无法当日缴存，应不晚于次日银行下班前缴存，缴存后取得现金缴款单。

当天收到的营业款项会在业务系统自动生成的销售收款日报，其中会统计每个客户现金收款方式及对应金额，会计将据此与现金缴款单核对一致方可入账。由于营业时间等原因产生的差异，销售会计将会核查一致后入账。

（5）规范和减少现金销售的措施

为规范和减少现金销售规模，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主要有①加大对优质、中大型养殖户的开拓力度和服务质量，提高直销收入规模的同时，也可较易实现银行卡支付交易；②在南疆地区，积极与各商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等金融机构沟通，在各子公司附近增设营业网点，为客户实现非现金交易提供便利；③加强对自然人客户使用非现金交易方式的引导，并进行持续的规范管理和沟通，合理安排购货时间，尽量避开周末和法定节假日；④对于短期内无法

杜绝现金交易的行为，公司制定了规范现金收款的制度，在流程上，对提货单开具、现金收款、提货出库等环节严格管控，在现金管理上，当日所收现金必须当日缴存子公司银行账户，并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在存货管理上，每月末对存货进行盘点，保证账实相符。

（6）员工卡收取销售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时任公司财务人员、业务人员的个人卡进行结转销售款项的情形，个人卡收款金额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禽产业	15,233,121.92	49,920,722.59	13,641,821.16
饲料	50,704,607.60	61,581,257.25	78,077,424.64
农产品加工	2,002,097.87	1,650,514.66	13,778,708.47
猪产业	1,955,642.00	-	-
合计	69,895,469.39	113,152,494.50	105,497,954.27
个人卡收款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49	5.32	4.16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个人卡收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且制订了相应的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

（五）客户融资支持服务模式

1、融资支持服务模式建立的背景及目的

随着公司系列产品知名度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在全疆范围内名列前茅，经销商和养殖户规模同步快速增长，且其资金投入量不断增大，大部分客户存在因资金不足而制约其扩大经营规模的现实矛盾，也限制了公司进一步培养优质经销商和规模化养殖户的产业链组织与整合能力。基于此，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及《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等七部委2010年第3号）、《融资性担保公司内部控制指引》（银监发〔2010〕101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新政办发〔2010〕254号）等部门、地方规章的规定，于2009年4月设立了泰昆担保，秉承服务公司产业链且不以盈利为目的的原则，一方面通过对接银行担保贷款，引入金融资本，另一方面通过委托贷款方式，利用公司自有资金，积极扶

植经销商与养殖户，为经销商与养殖户的发展壮大提供担保贷款服务，有效地解决了部分经销商与养殖户缺少资金的困难。

2、融资支持服务业务及主要客户结构演变

泰昆担保自成立以来，即作为公司客户服务模式的创新载体，承担为公司产业内的客户提供融资服务业务，无其他外部客户。

成立之初，泰昆担保主要以直接贷款担保的形式为饲料客户服务，随着融资服务模式的逐步成熟及公司大客户群体的不断增加，服务项目也不断扩展，2011年、2015年先后增加委托贷款和福农卡业务，现已涵盖直接贷款担保、福农卡担保及委托贷款等三类融资服务项目。

项目		融资担保业务			委托贷款	合计
		直接担保	福农卡	小计		
2016年	金额（万元）	4,965.00	3,284.00	8,249.00	290.00	8,539.00
	年度总额占比（%）	58.14	38.46	96.60	3.40	100.00
	收入（万元）	87.01	11.94	98.95	17.84	116.79
	期末余额（万元）	4,644.00	2,430.00	7,074.00	290.00	7,364.00
2015年	金额（万元）	6,340.00	2,878.00	9,218.00	340.00	9,558.00
	年度总额占比（%）	66.33	30.11	96.44	3.56	100.00
	收入（万元）	92.16	-	92.16	23.67	115.83
	期末余额（万元）	5,572.00	2,878.00	8,450.00	340.00	8,790.00
2014年	金额（万元）	4,355.00	-	4,355.00	410.00	4,765.00
	年度总额占比（%）	92.32	-	92.32	7.68	100.00
	收入（万元）	101.81	-	101.81	24.84	126.66
	期末余额（万元）	4,447.00	-	4,447.00	410.00	4,857.00

报告期内，泰昆担保主要为饲料加工业务、畜禽养殖业务与肉禽屠宰业务的客户提供融资支持，其中饲料加工线客户主要为饲料经销商和养殖户；畜禽养殖线客户主要为养殖户；肉禽屠宰线客户主要为肉鸡制品经销商。

项目		饲料加工线	畜禽养殖线	肉禽屠宰线	合计
2016年	户数	166	23	7	196
	担保或委托贷款金额（万元）	5,854.00	2,560.00	125.00	8,539.00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92	1.28	0.06	4.26
2015年	户数	165	31	14	210
	担保或委托贷款金额（万元）	7,462.00	1,900.00	196.00	9,558.00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51	0.89	0.09	4.50

项目		饲料加工线	畜禽养殖线	肉禽屠宰线	合计
2014年	户数	68	-	-	68
	担保或委托贷款金额（万元）	4,715.00	50.00	-	4,765.00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86	0.02	-	1.88

从上表看出，报告期内公司担保及委托贷款业务总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风险较小。

3、融资支持服务业务运行情况

（1）泰昆担保自设立以来的经营业绩

项目	客户数量 (户)	担保额 (万元)	委托贷款额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09年	19	1,450.00	-	16.34	11.41	8.54
2010年	62	2,538.00	-	38.07	-9.93	-9.93
2011年	61	3,838.00	390.00	56.58	30.18	24.93
2012年	58	3,884.00	-	71.11	9.77	-5.87
2013年	70	5,796.00	410.00	88.56	46.60	45.48
2014年	68	4,355.00	410.00	126.66	-38.47	-44.97
2015年	210	9,218.00	340.00	115.84	-67.27	-68.91
2016年	196	8,249.00	290.00	116.88	-119.39	-127.17
合计	744	39,328.00	1,840.00	630.04	-137.10	-177.90

（2）报告期内经营及客户履约情况

经营指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年度授权户数	饲料加工线	166	165	67
	畜禽养殖线	23	31	1
	肉禽屠宰线	7	14	-
	合计	196	210	68
年度实际担保户数	饲料加工线	166	165	67
	畜禽养殖线	23	31	1
	肉禽屠宰线	7	14	-
	合计	196	210	68
代偿户数	饲料加工线	6	-	1
	畜禽养殖线	-	-	1
	肉禽屠宰线	-	-	-
	合计	6	-	2
代偿金额（万元）	饲料加工线	205.16	-	20.00
	畜禽养殖线	-	-	100.04
	肉禽屠宰线	-	-	-

经营指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合计	205.16	-	120.04
代偿余额（万元）		306.10	109.62	109.62
存量客户具体情况	担保金额小于 20 万元的客户数	60	44	16
	担保金额大于 20 万元小于 50 万元的客户数	98	119	28
	担保金额大于 50 万元客户数	38	47	24
	小计	196	210	68
	提供反担保户数	95	88	68
	提供反担保的金额（万元）	6,100.00	6,680.00	4,765.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担保业务的代偿情况如下：

类型	客户名称	借款日期	贷款金额 （元）	贷款期满未 还金额（元）	代偿时间	代偿金额 （元）	期末应收代 偿余额（元）
直接 担保	王兵荣	2013/08/01	200,000.00	200,000.00	2014/08/01	200,000.00	173,246.20
	罗浩春	2013/08/05	1,000,000.00	1,000,350.70	2014/08/06	1,000,350.70	922,982.40
	马俊洁	2015/06/26	600,000.00	376,130.09	2016/06/29、30	376,130.09	361,318.50
	姚保科	2015/07/17	500,000.00	283,089.04	2016/08/25	283,089.04	261,089.04
	周全	2015/08/13	300,000.00	300,920.07	2016/08/25	300,920.07	300,920.07
福农 卡	周全	2015/08/25	300,000.00	365,936.93	2016/11/21	365,936.93	315,936.93
	于端礼	2015/09/08	300,000.00	340,363.24	2016/11/14	340,363.24	340,363.24
	刘逞生	2016/02/24	300,000.00	385,138.64	2016/12/28	385,138.64	385,138.64
合计			3,500,000.00	3,251,928.71	-	3,251,928.71	3,060,995.02

4、业务流程

（1）直接贷款担保业务流程

客户向子公司申请，子公司受理并初审，并经泰昆担保查询客户征信情况后，确定贷款户名单及需求计划，并上报事业部进行初评、泰昆担保担保业务部进行审核。经事业部和泰昆担保审核通过后，泰昆担保通知银行、公证处与客户、反担保人等相关主体签订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反担保合同等。之后，泰昆担保召开担保评审会议，出具担保决议后上报银行进行贷款审批。银行按规定审批后，安排放款。公司按制度进行贷后管理。

（2）中行福农卡担保业务流程

1) 福农卡的办理

①各子公司首先进行客户的筛选，根据个人征信反馈结果剔除不良信用客

户后最终确定客户进行初审，按照初审结果汇总填写公司推荐优质经销商办理中国银行福农卡情况汇总表和福农专向分期额度审批表，同时按照福农卡业务银行审批要求，通知客户按要求准备资料 and 进行资料的收集。

②各子公司将准备好的以上资料同加盖公章的“公司推荐优质经销商办理中国银行福农卡情况汇总表”一并交事业部，由事业部进行审核，出具审核意见报泰昆担保。泰昆担保业务部受理后，根据事业部审核结果进行评审后，在“公司推荐优质经销商办理中国银行福农卡情况汇总表”盖章并备案后，上报中行昌吉分行营业部客户经理处审核。

③中行昌吉分行营业部审核客户申请资料，审核无误后上报州分行信用卡审批中心进行复审，复审通过后扫描资料上报制卡中心制卡，卡制好后由银行统一邮寄至公司，公司通知客户进行卡片的激活（若不激活后期业务均不能办理），并缴存300元现金（卡年费280元，20元快递邮寄费），此时信用卡额度为零额度。

2) 申请增额及增额审批

①中行昌吉分行营业部根据上报的“公司推荐优质经销商办理中国银行福农卡情况汇总表”及区分行审批要求进行卡增加额度的三级初审，初审无误后交昌吉分行个人金融部进行三级复审，同时将增额审批表扫描至区分行银行卡部进行初审和复审，复审通过后卡增额成功。

②昌吉分行营业部在增额成功后通知泰昆担保业务内勤增额成功客户明细，泰昆担保内勤再通知子公司财务通过POS机查询每张福农卡卡余额并与批复额度进行核对，若有问题及时与中行客户经理沟通解决。

3) 卡额度刷取

①子公司通知客户在中行POS机按批复额度和账期逐一分期刷卡，每张凭条上客户需签字确认，任何人不得代办，否则引起的法律纠纷由本人承担。签字的凭条由各子公司财务每次统一寄送至泰昆担保内勤处，由泰昆担保内勤一并交中行昌吉分行客户经理处。

②福农卡增额有效期不超过2个月，各公司应在有效期限内通知客户尽快

刷卡使用，在有效期内原则上可分次刷卡，否则有效期满后额度失效。刷卡成功后，卡额度归零。

4) 卡年费、手续费、担保费、保险费支付

①卡增额成功后，客户缴存的280元年费在卡余额中显示，子公司财务刷卡时需扣除280元卡年费后使用资金，银行通过客户卡自动收取年费。

②子公司财务按增额汇总表中客户批复的额度输入POS机刷卡，银行在次日早8点左右按照上一天实际刷入的金额和期限计算手续费后，按净额入账。

③刷卡增额成功后，子公司财务负责按照福农卡收费标准计算福农卡费用扣划表，一次性代扣并支付给泰昆担保，按照保险公司保费标准代扣保费支付保险公司。

5) 卡到期还款

①各子公司需安排专人管理福农卡台账，负责登记、动态管理福农卡，对每个客户卡分期情况清楚掌握。

②在到期前一个月销售内勤需提示客户到期时间和还款金额，督促客户在到期日前一天将还款金额足额存入福农卡中，并通过财务查询客户资金到位情况，到期后银行系统将自动从客户卡中收取。

③在卡未到期前，卡不能存入现金，否则，银行系统将自动默认还款，而福农卡分期业务提前归还资金不退手续费。

6) 卡再次增额使用

①客户按期归还福农卡资金后，卡额度归零。归还完毕后客户需再次使用时，各公司需再次评估，总经理签字确认后填写“公司推荐优质经销商办理中国银行福农卡情况汇总表”并加盖公章上报事业部，事业部审核后报担保公司业务部，由泰昆担保业务部门统一上报营业部审批。

②福农卡授信期限一年，即在一年期限内，客户可再次申请使用，只需提供“公司推荐优质经销商办理中国银行福农卡情况汇总表”，在第二个年度的申请使用时，重新按申请资料清单提供再次申请。

③增额成功后按照上述流程刷卡使用、管理。

（3）委托贷款业务流程

泰昆担保制定了《委托贷款管理办法》，对委托贷款业务进行了详细规定。

客户向公司递交借款申请，并按照《委托贷款申请材料清单》提交申请材料。泰昆担保担保业务部按规定对借款申请人整体情况、贷款需求及用途、担保情况、贷款风险与效益等进行全面调查核实、分析与判断，并在调查完成后，撰写贷前调查报告。

对拟同意办理的业务，担保业务专员和部门负责人在调查报告上签字后，连同全部信贷资料移送风险管理部审查。风险管理部审查通过后，由担保业务部专员撰写信贷审查报告，并按审批权限提交泰昆担保总经理或评审委员会审批。委托贷款通过审批后，泰昆担保与担保人签订《担保合同》并督促借款人落实担保相关手续、与受托银行签订《委托合同》，且借款人与受托银行签署《借款合同》。签署合同生效后，泰昆担保与借款人在受托银行分别开立账户。

泰昆担保风险管理部对上述事项进行审查，并报有权审批人审批后，出具《放款通知书》。担保专员凭《放款通知书》协助资金财务部将委托资金划入我公司在受托银行开立的账户，并书面通知受托银行将委托资金划至我公司指定的借款人账户。

贷后监管实行分层次管理。泰昆担保担保业务部作为客户经营、维护、管理部门，负责对借款人按规定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贷后监管管理。风险管理部为贷后监管的督促和管理部门，协助业务部门做好贷后管理工作。

5、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风险控制措施

（1）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情况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控制度，制订或修订了《担保资金管理制度》、《担保费收费制度》、《保后风险管理制度》、《保前调查管理制度》、《融资担保业务操作管理制度》，增加了《五级分类管理制度》、《担保贷款内部责任追究制度》、《担保评审委员会工作制度》、《风险控制管理制度》、《委托贷款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细化了贷前和贷后的管理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做到有章可

依、责任清晰、事后可查。

（2）风险控制措施

1) 严格按照担保业务操作流程办理业务

泰昆担保成立之初，就严格按照公司管理的要求，建立公司内部组织，并形成一套相对比较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同时将公司所有的担保业务操作制定流程，实行程序化，严格按照业务控制流程规定来进行业务操作，对每笔贷款担保都严格按照业务流程操作，履行贷前调查评估、分级审批、贷后跟踪监控的程序，并通过与客户签订反担保协议避免资金风险，有效地控制担保风险。

2) 建立健全的评审制度

泰昆担保坚持稳健经营的作风，在担保项目选择上，坚持子公司初审、事业部评审和最终评审等制度，层层负责，严格把好项目审批关，控制担保风险。

3) 对所有担保业务（福农卡除外）采取必要的反担保措施

泰昆担保所有的担保项目均要求申请人提供反担保措施。反担保措施形式多样，包括资产抵押反担保、第三者保证反担保及农户圈舍经营权抵押等。多样的反担保措施符合广大农户贷款的实际情况，且能保证泰昆担保在发生代偿时求偿的实现，有效地降低了担保风险。

4) 建立担保后监管制度

由各子公司业务员对担保对象进行定期走访，形成检查记录。同时，泰昆担保对所有担保项目进行不定期抽查，监控担保对象经营发展状况。

5) 从风险评估、风险预防、风险监测和风险控制四个方面进行风险管理。

对担保项目的风险评估，公司对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事先采取了必要的防范措施，力求避免和减少风险。一是要把好客户资料的审查关，确保资料真实、合法、有效。二是要把好反担保财产产权关系的调查关，确保抵押或质押反担保财产产权真实、清晰、合法，未设定抵押或质押。对于保证担保，要评估反担保人资信状况。三是要把好担保审批关，报到银行的项目必须经过子公司、事业部和担保公司三级评审，评审通过的客户才上报银行申请贷款了，不

允许任何部门和个人有越权、越级和操纵行为。

风险监测是在担保项目运作过程中，随时对项目及各种潜在的风险因素进行跟踪、监控、测评，一旦发现风险时，及时发出警报。

风险控制是指风险一旦发生，就要通过风险抑制、风险分散、风险转移等办法，把风险程度和风险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贷款担保风险控制的重点在于建立两个系统：一是要建立担保贷款逾期催收系统，拥有多种行之有效的催收手段；二是要建立反担保财产处置变现系统，客户一旦违约，能以最快的速度 and 较好的价格处置反担保财产，实现资金回笼。

6、公司融资支持服务业务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亦不存在纠纷或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六、发行人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饲料产品线产销情况

（1）产能利用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配合料、浓缩料	产能（万吨）	89.50	74.50	68.25
	产量（万吨）	52.24	47.22	51.43
	产能利用率（%）	58.37	63.38	75.36
预混料	产能（万吨）	2.50	2.50	1.75
	产量（万吨）	0.74	0.76	0.71
	产能利用率（%）	29.60	30.40	40.57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能变化情况主要为：①2014年7月昌饲新厂21.50万吨/年产能配合料、浓缩料生产线开始生产，同年9月前后关停昌吉饲料老厂9万吨/年产能配合料、浓缩料生产线，影响2014年综合产能增加6.25万吨/年，至68.25万吨/年；②2015年配合料、浓缩料产能分布为：昌吉饲料21.50万吨/年、阿克苏饲料10万吨/年、石河子饲料12万吨/年、伊犁饲料10万吨/年、森谱饲料6万吨/年、库尔勒饲料5万吨/年、喀什饲料10万吨/年，产能合计为74.50万

吨/年；③2015年底伊犁饲料新增投产15万吨/年反刍线生产线，2016年产能增加至89.50万吨/年；④2014年9月昌吉饲料新厂投产2.50万吨/年预混料生产线，同时关停老厂1万吨预混料生产线，当年综合产能为1.75万吨/年，2015年、2016年产能为2.50万吨/年。

报告期内，公司配合料、浓缩料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原因系产能为设计产能，即按照每天双班16小时、一年300天连续生产计算得出的理论产能，但实际生产中均无法做到理论上的连续生产，具体为：①共线生产降低产能利用率。发行人各饲料子公司大多数都是一条生产线生产多个品种，不同品种转换时需要进行清洗仓、更换环模等必要环节；②报告期各饲料加工子公司均采用单班或者1.5班生产，没有完全排满；③饲料有一定的季节性，如春、秋季节一般为补栏的旺季，乳猪料、雏鸡料的消耗量就会上升。对于水产饲料，还存在着南、北方之间的区域性和季节性并存的差异，新疆地区5-8月是水产饲料旺季，南疆尤甚。因此，季节性导致淡季的产能利用率偏低，拉低了整体产能利用率水平。此外，预混料产能利用率较低系因①公司根据发展规划之需（100万吨目标）提前布局预混料产能；②基于成本计，外购部分预混料等所致。

（2）产销情况

1) 按饲料产品的营养成分，公司饲料产品分为混合料、浓缩料和预混料，报告期内产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配合料	产量（吨）	492,454.31	447,310.10	484,584.65	
	销量	内销（吨）	92,892.66	83,307.45	68,032.07
		外销（吨）	394,002.86	362,051.21	410,233.16
		合计	486,895.52	445,358.66	478,265.23
	产销率（%）	98.87	99.56	98.7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2,398.30	2,735.62	2,866.66
		外销（元/吨）	2,391.32	2,775.77	2,830.71
浓缩料	产量（吨）	29,922.13	24,890.18	29,678.73	
	销量	内销（吨）	-	-	-
		外销（吨）	29,266.25	24,863.65	30,597.32
		合计	29,266.25	24,863.65	30,597.32
	产销率（%）	97.81	99.89	103.1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	-	-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外销（元/吨）	4,072.43	4,318.52	4,626.03	
预混料	产量（吨）	7,443.18	7,602.72	7,102.51	
	销量	内销（吨）	-	-	-
		外销（吨）	5,187.85	5,517.77	4,481.76
		合计	5,187.85	5,517.77	4,481.76
	产销率（%）	69.70	72.58	63.1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	-	-
外销（元/吨）		4,801.33	4,604.43	4,640.89	

注：2014年、2015年和2016年，考虑预混料内部生产领用分别为2,435.66吨、2,097.60吨和2,314.14吨的影响，产销率分别为97.39%、100.17%和100.79%。

2014年、2016年，公司配合料内销均价比外销均价偏高1.27%、0.29%，2015年偏低1.45%，内外销均价略有差异，主要原因系内外销定价方式不同，其中内销定价采用“配方成本+合理损耗+加工费用”的模式确定，旨在保证下游畜禽养殖板块的优质饲料供应；而外销则根据采用“成本价+合理利润”的模式确定，且各品种的取利水平不同。

2016年公司预混料销售单价同比上涨4.28%，主要系维生素价格上涨明显所致，博亚和讯统计显示，2016年猪禽饲用维生素价格指数年平均值得同比上涨75.32%。

2) 按饲喂对象，公司饲料产品可分为肉禽料、蛋禽料、猪饲料、水产料和反刍料，报告期内产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肉禽料	产量（吨）	211,021.44	177,553.84	180,870.74	
	销量	内销（吨）	73,386.67	73,623.15	58,848.75
		外销（吨）	135,241.13	103,234.90	119,852.52
		合计	208,627.80	176,858.05	178,701.27
	产销率（%）	98.87	99.61	98.8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2,390.17	2,765.05	2,895.29
外销（元/吨）		2,383.29	2,773.90	2,822.28	
蛋禽料	产量（吨）	176,585.29	164,232.57	177,922.21	
	销量	内销（吨）	13,700.80	9,655.90	8,791.15
		外销（吨）	160,711.53	153,299.49	167,409.36
		合计	174,412.33	162,955.39	176,200.51
	产销率（%）	98.77	99.22	99.03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2,244.12	2,509.59	2,681.40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外销（元/吨）	2,326.17	2,630.69	2,710.59	
猪饲料	产量（吨）	63,925.25	50,835.27	52,769.14	
	销量	内销（吨）	5,805.19	28.40	392.17
		外销（吨）	56,594.40	50,284.90	51,077.49
		合计	62,399.59	50,313.30	51,469.66
	产销率（%）	97.61	98.97	97.54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2,864.93	3,282.11	2,724.07
外销（元/吨）		3,403.06	3,624.13	3,889.66	
水产料	产量（吨）	32,169.18	44,214.08	43,408.62	
	销量	内销（吨）	-	-	-
		外销（吨）	31,286.49	42,970.55	41,990.46
		合计	31,286.49	42,970.55	41,990.46
	产销率（%）	97.26	97.19	96.73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	-	-
外销（元/吨）		3,366.90	3,852.34	4,270.99	
反刍料	产量（吨）	44,819.40	42,462.40	64,008.04	
	销量	内销（吨）	-	-	-
		外销（吨）	43,966.11	42,388.40	63,542.21
		合计	43,966.11	42,388.40	63,542.21
	产销率（%）	98.10	99.83	99.27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	-	-
外销（元/吨）		2,053.42	2,350.26	2,365.76	
其他料	产量（吨）	1,299.06	504.84	2,387.14	
	销量	内销（吨）	-	-	-
		外销（吨）	657.30	254.40	1,440.20
		合计	657.30	254.40	1,440.20
	产销率（%）	50.60	50.39	60.33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	-	-
外销（元/吨）		2,897.55	2,768.39	2,234.93	

注：其他料主要为定制混合料、膨化大豆等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猪饲料内销单价分别低于外销单价29.97%、9.44%和15.81%，其中2014年、2016年差异较大的原因为：①公司为扶持生猪养殖产业的发展，以成本价内销；②内销猪饲料主要为价格偏低的育肥料，而外销猪料中含浓缩料、母猪料和前期料等高毛利产品，售价相对较高。

2、禽产业产品线情况

（1）白羽鸡养殖

1) 产能利用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种鸡	产能（万羽）	13.60	13.60	18.60
	按产能饲料需求量（吨）	6,800	6,800	9,300
	产量（万羽）	12.21	12.01	16.01
	产能利用率（%）	89.78	88.31	86.07
种蛋	产能（万枚）	1,496.00	1,496.00	2,046.00
	产量（万枚）	1,362.63	1,327.88	1,678.66
	产能利用率（%）	91.08	88.76	82.05
鸡苗	产能（万羽）	1,200.00	1,200.00	1,800.00
	产量（万羽）	952.84	1,139.30	1,160.69
	产能利用率（%）	79.40	94.94	64.48
商品鸡	产能（万羽）	850.00	1,000.00	1,000.00
	按产能饲料需求量（吨）	38,250	45,000	45,000
	产量（万羽）	780.02	919.92	928.43
	产能利用率（%）	91.76	91.99	92.84
青年鸡（商品蛋鸡）	产能（万羽）	34.00	-	-
	产量（万羽）	21.83	-	-
	产能利用率（%）	64.21	-	-
肉鸡屠宰	产能（吨/年）	26,700.00	26,700.00	26,700.00
	产量（吨/年）	19,277.22	21,005.71	20,836.14
	产能利用率（%）	72.20	78.67	78.04
	产能（万羽）	1,200.00	1,200.00	1,200.00
	产量（万羽）	780.02	919.92	928.43
	产能利用率（%）	65.00	76.66	76.94

注：种鸡产量指产蛋期数量，而下表种鸡的本期增加数包含育雏、育成期种鸡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黄羽鸡养殖业务，白羽种鸡、商品鸡养殖产能逐渐下降，具体为：①2014年末，第一种鸡场转养黄羽种鸡，使2015年白羽种鸡产能降低5万套至13.60万套，种蛋产能随之调整；②绿色养殖白羽鸡苗孵化中心于2014年底投产使用，原孵化中心转做黄羽鸡苗孵化，2015年、2016年白羽鸡苗孵化产能降至1200万羽/年；③2015年6月705基地、2015年8月梁家庄基地转做黄羽商品鸡养殖，分别减少当年产能55万羽、45万羽，泰祥达养殖笼养场于2015年初投产使用，增加产能40万羽，二六工镇汇鑫合作社代养场于2015年1

月投入使用而增加60万羽，即2015年全年产能未发生变化；2016年2月500基地转做黄羽商品鸡养殖，减少产能130万羽，2016年10月高桥基地停产减少当年产能20万羽，即2016年产能降至850万羽。此外，公司在2016年通过租赁方式开展了青年鸡（商品蛋鸡）的养殖业务，但养殖规模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白羽鸡苗产能利用率在2014年、2016年较低，其中①2014年系公司根据白羽商品鸡养殖产能进行鸡苗孵化排产所致；②2016年系因白羽商品鸡产能调整降低了鸡苗排产导致白羽鸡苗孵化产量较低所致。

2) 产销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种鸡	期初存栏（万羽）	9.61	11.01	16.04
	本期增加（万羽）	10.49	14.67	20.35
	本期减少（万羽）	9.29	16.07	25.38
	其中：淘汰外售（万羽）	8.41	14.55	21.85
	期末存栏（万羽）	10.81	9.61	11.01
种蛋	期初库存（万枚）	88.16	90.88	90.76
	本期增加（万枚）	1,362.63	1,327.88	1,678.66
	其中：自产（万枚）	1,362.63	1,327.88	1,678.66
	本期减少（万枚）	1,353.32	1,330.60	1,678.54
	其中：产苗耗用（万枚）	1,194.32	1,314.18	1,352.78
	淘汰外售（万枚）	158.85	16.42	325.36
	期末库存（万枚）	97.50	88.16	90.88
鸡苗	期初存栏（万羽）	-	-	-
	本期增加（万羽）	952.84	1,139.30	1,160.69
	其中：自产（万羽）	952.84	1,139.30	1,160.69
	本期减少（万羽）	952.84	1,139.30	1,160.69
	其中：商品鸡投苗（万羽）	842.12	1,024.04	1,096.63
	外售（万羽）	110.72	115.26	81.6
	期末存栏（万羽）	-	-	-
商品鸡	期初存栏（万羽）	103.67	123.42	81.12
	本期增加（万羽）	842.12	1,024.04	1,096.63
	其中：自产	842.12	1,024.04	1,096.63
	外购	-	-	-
	存活率（%）	87.46	88.13	88.06
	本期减少（万羽）	891.89	1,043.79	1,054.33
	其中：出栏（万羽）	780.02	919.92	928.43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其中：销售（万羽）	780.02	919.92	928.43
	产销率（%）	100.00	100.00	100.00
	期末存栏（万羽）	53.90	103.67	123.42
青年鸡（商品蛋鸡）	期初存栏（万羽）	-	-	-
	本期增加（万羽）	33.01	-	-
	其中：自产	-	-	-
	外购	33.01	-	-
	存活率（%）	96.08	-	-
	本期减少（万羽）	21.83	-	-
	其中：出栏（万羽）	21.83	-	-
	其中：销售（万羽）	21.83	-	-
	产销率（%）	66.15	-	-
	期末存栏（万羽）	11.17	-	-
肉鸡屠宰	产量（吨）	19,277.22	21,005.71	20,836.14
	销量（吨）	19,571.02	20,199.34	20,091.33
	产销率（%）	101.52	96.16	96.43

注：①各年期初及期末存栏商品鸡为未达到上市销售状态的商品鸡；②商品鸡产销率=销售/出栏；③种鸡、商品鸡每批次约有10%-20%的死淘率

其中，商品鸡出栏销售情况：

期间	出栏（万羽）	销量（万羽）			销售单价（元/公斤）	
		内销	外销	合计	内销	外销
2016年	780.02	780.02	-	780.02	7.91	-
2015年	919.92	919.92	-	919.92	8.23	-
2014年	928.43	928.43	-	928.43	8.99	-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白羽鸡苗健雏率分别为85.80%、86.69%和79.78%，其中2016年较低，系因第六种鸡场采用平养方式养殖，因种鸡健康波动而受精率偏低，从而影响当期健雏率所致。

2014年、2016年种蛋淘汰外销量较大，主要系因①2014年产蛋期白羽种鸡量较大，当期增加种蛋量较大，但因孵化排产需求而使种蛋有富余，造成外销量较大；②2016年因白羽种鸡养殖产能减少150万羽而使鸡苗孵化排产需求减少，导致种蛋出现富余，造成外销量较大。

（2）黄羽鸡养殖

1) 产能利用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种鸡	产能（万羽）	18.20	12.20	7.20
	按产能饲料需求量（吨）	9,100	6,100	3,600
	产量（万羽）	15.53	10.20	7.20
	产能利用率（%）	85.33	83.61	100.00
种蛋	产能（万枚）	2,002	1,342	792
	产量（万枚）	1,877.03	1,108.59	448.88
	产能利用率（%）	93.76	82.61	56.68
鸡苗	产能（万羽）	1,800.00	1,800.00	-
	产量（万羽）	1,440.61	917.16	336.32
	产能利用率（%）	80.03	50.95	-
商品鸡	产能（万羽）	570.00	510.00	250.00
	按产能饲料需求量（吨）	45,600	40,800	2,000
	产量（万羽）	483.03	429.31	208.62
	产能利用率（%）	84.74	84.18	83.45
肉鸡屠宰	产能（吨/年）	2,400.00	2,400.00	2,400.00
	产量（吨/年）	1,707.63	1,684.88	982.84
	产能利用率（%）	71.15	70.20	40.95
	产能（万羽）	100.00	100.00	100.00
	产量（万羽）	73.37	70.09	44.12
	产能利用率（%）	73.37	70.09	44.12

注：种鸡产量指产蛋期数量，而下表种鸡的本期增加数包含育雏、育成期种鸡

报告期内，公司肉鸡养殖业务逐渐向黄羽鸡转型，黄羽种鸡、商品鸡养殖及屠宰环节的产能均快速增加，具体为：①2014年末，第一种鸡场转养黄羽种鸡，增加2015年产能5万套至12.20万套；2015年底增加奎屯市125团柳沟水库代养场3万套产能、2016年5月增加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三道坝镇碱泉子养殖区代养场3万套产能，使2016年产能达到18.2万套，种蛋产能随之调整；②2014年公司无黄羽鸡苗孵化中心，系绿色养殖委托自然人田野进行代孵；绿色养殖年产1200万羽白羽鸡苗孵化中心于2014年底投产使用，原孵化中心转黄羽鸡苗孵化，2015年、2016年黄羽鸡苗孵化产能为1800万羽/年；③2015年6月705基地、2015年8月梁家庄基地转做黄羽商品鸡养殖，分别增加当年产能35万羽、15万羽，代养户调整增加产能210万羽，即2015年全年产能为510万羽；2016年2月500基地转养黄羽商品鸡，增加产能60万羽，705基地增加2016年产能10万羽、梁家庄基地增加2016年产能30万羽，代养户调整而减少产能40万羽，即2016年全年产能为570万羽。

2014年公司黄羽鸡种蛋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系第三种鸡场于2014年7月接鸡约3.5万套，至2014年底开产导致当年种蛋产量较少所致，加之2014年初淘汰年初存栏种鸡2.67万套后随即接鸡约3.7万套，当年度开产种鸡合计7.2万套，种鸡产能利用率达到100%，也直接提升了2015年度的种蛋产能利用率水平。2015年鸡苗孵化产能利用率较低系因当年黄羽商品鸡养殖需求导致孵化未能满产排产所致。2014年黄羽商品鸡屠宰量较低，主要系当年黄羽鸡养殖产能较低进而出栏量较低所致。

2) 产销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种鸡	期初存栏（万羽）	13.32	11.76	2.67
	本期增加（万羽）	22.20	15.01	11.98
	本期减少（万羽）	13.80	13.45	2.89
	其中：淘汰外售（万羽）	12.10	12.24	2.64
	期末存栏（万羽）	21.72	13.32	11.76
种蛋	期初库存（万枚）	91.32	53.95	15.44
	本期增加（万枚）	1,900.26	1,136.19	448.88
	其中：自产（万枚）	1,877.03	1,108.59	448.88
	本期减少（万枚）	1,777.58	1,098.82	410.37
	其中：产苗耗用（万枚）	1,766.58	1,088.93	404.55
	淘汰外售（万枚）	11.00	9.89	5.82
	期末库存（万枚）	214.00	91.32	53.95
鸡苗	期初存栏（万羽）	-	-	-
	本期增加（万羽）	1,440.61	917.16	336.32
	其中：自产（万羽）	1,440.61	917.16	336.32
	本期减少（万羽）	1,440.61	917.16	336.32
	其中：商品鸡投苗（万羽）	535.90	404.95	130.85
	鉴别抽样（万羽）	20.77	1.88	-
	外售（万羽）	883.94	510.33	205.47
	期末存栏（万羽）	-	-	-
商品鸡	期初存栏（万羽）	77.95	63.40	35.63
	本期增加（万羽）	570.78	528.68	282.03
	其中：自产	535.90	404.95	130.85
	外购	34.88	123.73	151.18
	存活率（%）	87.02	83.50	82.71
	本期减少（万羽）	555.07	514.12	254.26
	其中：出栏（万羽）	483.03	429.31	208.62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其中：销售（万羽）	483.03	429.31	208.62
	产销率（%）	100.00	100.00	100.00
	期末存栏（万羽）	93.66	77.95	63.40
肉鸡屠宰	产量（吨）	1,707.63	1,684.88	982.84
	销量（吨）	1,778.23	1,595.52	983.38
	产销率（%）	104.13	94.70	100.05

注：①各年期初及期末存栏商品鸡为未达到上市销售状态的商品鸡；②商品鸡产销率=销售/出栏。

其中，商品鸡出栏销售情况：

期间	出栏（万羽）	销量（万羽）			销售单价（元/公斤）	
		内销	外销	合计	内销	外销
2016年	483.03	72.55	410.48	483.03	10.82	10.91
2015年	429.31	58.29	371.02	429.31	12.11	12.28
2014年	208.62	14.01	194.62	208.62	10.44	12.49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黄羽鸡孵化健雏率分别为83.13%、84.23%和81.55%，较为平稳，波动系因鸡群健康状况波动所致，其中2016年偏低，系因提高健雏率甄别标准所致。

2014年、2015年，公司因自产鸡苗短缺，鸡苗外购量分别为151.18万羽、123.73万羽，从长途运输影响鸡苗质量，导致在养殖过程中死淘率较高。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黄羽商品鸡内销单价分别比外销单价偏低16.41%、1.38%和1.01%，其中2014年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2014年发行人初涉黄羽商品鸡屠宰，彼时因受2013年禽流感影响，商品鸡市场价格处于低位，一季度尤甚，因此，在商品鸡销售市场价格低迷时，发行人采取了自宰策略以平滑市场价格对经营业绩的冲击，此后，随着市场价格回升，外销量增加，从而导致当年度内外销单价差异较大。

3、生猪养殖产品线情况

（1）报告期末，公司种猪及商品猪按照猪舍类型统计产能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末	未来规划
保育舍	6200平方米，分为240个小圈	31464平方米，1680个小圈
育成舍	6220.8平方米	-
配怀舍	4203套限位栏	21600套限位栏
分娩舍	798套产床	4140套产床

项目	2016年末	未来规划
公猪站	418限位栏	-

(2)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产品的产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祖代种猪	期初存栏（头）	-	-	-
	其中：经产种猪（头）	-	-	-
	本期增加（头）	1,994	-	-
	本期减少（头）	48	-	-
	其中：淘汰外售（头）	16	-	-
	期末存栏（头）	1,946	-	-
	其中：经产种猪（头）	-	-	-
父母代种猪	期初存栏（头）	-	-	176
	其中：经产种猪（头）	-	-	176
	本期增加（头）	2,624	-	-
	其中：自产（头）	-	-	-
	外购（头）	2,624	-	-
	本期减少（头）	361	-	176
	其中：淘汰外售（头）	280	-	145
	期末存栏（头）	2,263	-	-
	其中：经产种猪（头）	1,434	-	-
仔猪	期初存栏（头）	-	-	98
	本期增加（头）	14,500	-	1,046
	其中：自产（头）	14,500	-	1,046
	外购（头）	-	-	-
	本期减少（头）	12,262	-	1,144
	其中：淘汰（头）	-	-	-
	死亡（头）	661	-	155
	转做商品猪（头）	10,606	-	505
	销售（头）	995	-	484
	期末存栏（头）	2,238	-	-
商品猪	期初存栏（头）	650	-	512
	其中：代养（头）	650	-	-
	本期增加（头）	18,114	724	505
	其中：自产（头）	10,606	-	505
	外购（头）	7,508	724	-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存活率（%）	94.91	89.78	-
	本期减少（头）	9,767	74	1,017
	其中：死亡（头）	922	74	-
	出栏（头）	8,845	-	1,017
	其中：销售（头）	8,845	-	1,017
	产销率（%）	100.00	-	100.00
	期末存栏（头）	8,997	650	-
	其中：代养（头）	8,997	650	-

注：2016年父母代种猪新增数量含森谱天兆股东资本性投入

4、农产品加工线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加工产品主要包括高蛋白棉粕、高蛋白葵粕、棉油、葵油、棉壳、棉短绒等，其中高蛋白粕及油品为主要产品。

（1）产能利用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棉籽、棉仁	设计加工能力（万吨）	52.00	58.00	58.00
	实际加工量（吨）	28.01	29.60	41.29
	产能利用率（%）	53.87	51.03	71.19
油葵	设计加工能力（万吨）	4.00	4.00	4.00
	实际加工量（万吨）	0.60	0.58	1.16
	产能利用率（%）	15.00	14.50	29.00

注：2014年公司与油葵共线加工大豆 982 吨

2014年1月，因瑞泰生物蛋白棉籽加工25万吨/年生产线投产使用，当年及2015年产能为58万吨/年；2015/2016榨季，麦盖提油脂逐渐停产，直至2016年5月转至泰昆农业，导致公司2016年棉籽加工能力减少6万吨/年，至52万吨/年。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偏低且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因①基于风险控制，降低因棉油、棉粕等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②公司以饲料加工为核心业务，从战略上需要农产品加工规模与饲料加工规模相匹配，从而采取的主动收缩策略所致。

（2）产销情况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高蛋白棉粕	产量（吨）	127,050.77	132,545.92	177,856.48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量	内销（吨）	44,832.10	43,431.87	24386.17
		外销（吨）	74655.26	103,077.10	115415.98
		合计	119,487.36	146,508.97	139,802.15
	产销率（%）		94.05	110.53	78.6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2,130.83	2290.21	2989.26
		外销（元/吨）	2581.07	2945.44	3781.35
棉油	产量（吨）		38,850.51	42,477.43	55,260.85
	销量	内销（吨）	2,196.31	1,758.92	1,514.71
		外销（吨）	33,029.89	43,981.37	49,880.44
		合计	35,226.20	45,740.29	51,394.71
	产销率（%）		90.67	107.68	93.0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4,964.66	3,885.15	4,475.39
外销（元/吨）		4,559.91	3,632.22	4,338.60	
棉壳	产量（吨）		99,393.67	88,346.92	152,486.10
	销量	内销（吨）			
		外销（吨）	97,103.78	96,151.32	140,126.51
		合计	97,103.78	96,151.32	140,126.51
	产销率（%）		97.70	108.83	91.89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外销（元/吨）		1,099.37	739.54	872.74	
棉短绒	产量（吨）		5,084.69	6,454.69	11,209.50
	销量	内销（吨）			
		外销（吨）	4,217.40	7,724.68	12,580.31
		合计	4,217.40	7,724.68	12,580.31
	产销率（%）		82.94	119.68	112.23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外销（元/吨）		4,189.09	2,213.18	2,350.36	
低蛋白棉粕	产量（吨）			13,275.88	651.68
	销量	内销（吨）			
		外销（吨）		13,903.08	24.48
		合计		13,903.08	24.48
	产销率（%）			104.72	3.76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外销（元/吨）			1,365.27	1,200.00	
葵油	产量（吨）		2,420.00	2,552.00	4,779.00
	销量	内销（吨）	42.3	339.15	402.87
		外销（吨）	1,072.79	4,191.03	4,991.15
		合计	1,115.09	4,530.18	5,394.02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产销率（%）		46.08	177.51	112.87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5,486.73	5869.25	6,620.64
		外销（元/吨）	6,538.31	6575.24	6,860.44
高蛋白葵粕	产量（吨）			1,211.94	3,193.20
	销量	内销（吨）		1,394.04	2,098.26
		外销（吨）		1,006.08	2,165.46
		合计		2,400.12	4,263.72
	产销率（%）			198.04	133.52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2,989.89	3,586.25
		外销（元/吨）		3,120.48	3,691.16
自产低蛋白葵粕	产量（吨）			700.00	1,970.75
	销量	内销（吨）		2.74	4.06
		外销（吨）		1285.57	1,378.38
		合计		1,288.31	1,382.44
	产销率（%）			184.04	70.15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600.00	806.90
		外销（元/吨）		597.17	742.86
自产普通葵粕	产量（吨）		3,295.00	1,255.37	1,016.20
	销量	内销（吨）	-	20.20	-
		外销（吨）	332.6	1,235.17	1,697.00
		合计	332.6	1,255.37	1,697.00
	产销率（%）		10.09	100.00	166.99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1603.17	
		外销（元/吨）	1,732.01	1,835.38	1,878.86
自产豆油	产量（吨）				160.00
	销量	内销（吨）			58.04
		外销（吨）			681.15
		合计			739.19
	产销率（%）				461.99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7,160.26
		外销（元/吨）			6,773.64
自产豆粕	产量（吨）				771.00
	销量	内销（吨）			
		外销（吨）			771.00
		合计			771.00
	产销率（%）				100.0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外销（元/吨）			4,025.83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食用油	产量（吨）	2,748.06	196.05		
	销量	内销（吨）	33.45	9.49	
		外销（吨）	2638.71	174.41	
		合计	2672.16	183.91	
	产销率（%）	105.59	93.81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9,981.06	9,434.19	
		外销（元/吨）	5826.81	5,141.02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农产品加工内外销单价的差异主要系疆外销售多以到厂价为主、而内销全部以出厂价结算所致。

此外，公司还从事与自身农产品加工相关产品的的外购业务，具体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外购高蛋白棉粕	产量（吨）	7,892.19	3,062.25	6,504.49	
	销量	内销（吨）	3,305.81	-	-
		外销（吨）	4,209.50	2,986.65	6,504.49
		合计	7,515.31	2,986.65	6,504.49
	产销率（%）	95.22	97.53	100.0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1,936.90	-	-
		外销（元/吨）	3,224.58	2,879.79	3,862.12
外购棉油	产量（吨）	3,890.79	332.92	1,500.00	
	销量	内销（吨）	924.27	307.76	-
		外销（吨）	2,802.53	25.16	1,500.00
		合计	3,726.80	332.92	1,500.00
	产销率（%）	95.79	100.00	100.00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5,011.36	4,036.15	-
		外销（元/吨）	5,175.50	3,975.97	4,429.20
外购豆油	产量（吨）	440.90	338.94	-	
	销量	内销（吨）	76.47	230.30	-
		外销（吨）	400.99	72.08	-
		合计	477.46	302.38	-
	产销率（%）	108.29	89.21	-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5,940.91	5,657.40	-
		外销（元/吨）	6,308.42	5,697.76	-
外购菜籽油	产量（吨）	2,367.49	-	-	
	销量	内销（吨）	1,691.75	-	-
		外销（吨）	625.74	-	-
		合计	2,317.49	-	-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产销率（%）		97.89	-	-
销售单价	内销（元/吨）	5,690.62	-	-
	外销（元/吨）	5,057.11	-	-

（二）向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2016年度				
1	宁夏福之源生物油脂有限公司	棉油、菜油	25,152,174.33	1.26
2	新疆羌都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	21,253,009.75	1.06
3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18,791,950.96	0.94
4	桂林力源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棉粕	18,067,643.23	0.90
5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棉油	18,022,531.32	0.90
合计			101,287,309.59	5.06
2015年度				
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76,296,500.81	3.59
2	新疆建江粮油有限公司	棉油	43,420,388.12	2.04
3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棉油	23,120,441.25	1.09
4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20,875,103.07	0.98
5	桂林力源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棉粕	17,292,132.01	0.81
合计			181,004,565.26	8.52
2014年度				
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94,641,168.60	3.73
2	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	棉粕	72,947,398.57	2.88
3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棉油	39,226,268.27	1.55
4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39,015,741.15	1.54
5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34,318,266.43	1.35
合计			280,148,843.02	11.04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也不存在合并计算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除因公司独立董事尉安宁任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主要客户中不存在股权或其他权益关系。

2、按产品线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饲料加工线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元）	产品线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1	新疆羌都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	21,253,009.75	1.96	1.06
2	刘剑波	饲料	13,700,035.45	1.26	0.68
3	李雪花	饲料	12,915,672.00	1.19	0.65
4	刘云生	饲料	12,689,947.27	1.17	0.63
5	新疆幸福加美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12,634,585.30	1.16	0.63
合计			73,193,249.77	6.74	3.66
2015 年度					
1	刘云生	饲料	16,084,016.10	1.41	0.76
2	新疆幸福加美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15,060,010.20	1.32	0.71
3	刘剑波	饲料	15,006,412.41	1.32	0.71
4	李雪花	饲料	14,940,419.00	1.31	0.70
5	王建生	饲料	14,638,584.00	1.29	0.69
合计			75,729,441.71	6.66	3.56
2014 年度					
1	董新国	饲料	28,136,196.16	2.13	1.11
2	刘云生	饲料	16,658,390.90	1.26	0.66
3	贾忠	饲料	14,280,195.00	1.08	0.56
4	王建生	饲料	13,058,984.80	0.99	0.51
5	刘剑波	饲料	12,685,543.85	0.96	0.50
合计			84,819,310.71	6.41	3.34

（2）报告期内，公司养殖屠宰线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元）	产品线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1	黄俊启	商品鸡	9,314,666.00	2.52	0.47
2	王如意	商品鸡	9,010,107.00	2.44	0.45
3	阿力木·伊米尔（喀什）	鸡肉制品	7,696,185.28	2.08	0.38
4	吉尔吉斯斯坦阿戈拉米提贸易公司	鸡肉制品	7,359,242.10	1.99	0.37
5	吉尔吉斯斯坦爱力比如斯	鸡肉制品	7,335,317.65	1.98	0.37
合计			40,715,518.03	11.01	2.03
2015 年度					
1	吉尔吉斯斯坦爱力比如斯	鸡肉制品	10,125,674.59	2.73	0.48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元）	产品线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2	陈继磊	商品鸡、鸡肉制品	9,220,263.32	2.49	0.43
3	阿布都热合曼·托合提	鸡肉制品	8,394,964.50	2.27	0.39
4	杨多云	商品鸡、鸡肉制品	7,895,137.45	2.13	0.37
5	高玉龙	毛鸡	7,799,083.00	2.11	0.37
合计			43,435,122.86	11.72	2.04
2014 年度					
1	吉尔吉斯斯坦爱力比如斯	鸡肉制品	16,189,737.40	5.07	0.64
2	吴国江	鸡肉制品	5,920,987.26	1.85	0.23
3	杨多云	商品鸡、鸡肉制品	5,906,165.47	1.85	0.23
4	阿布都热合曼·托合提	鸡肉制品	5,862,802.48	1.84	0.23
5	高玉龙	商品鸡	5,716,404.40	1.79	0.23
合计			39,596,097.01	12.39	1.56

(3) 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加工线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元）	产品线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1	宁夏福之源生物油脂有限公司	棉油	25,152,174.33	4.79	1.26
2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18,791,950.96	3.58	0.94
3	桂林力源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棉粕	18,067,643.23	3.44	0.90
4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棉油	18,022,531.32	3.44	0.90
5	要电波	棉油	16,209,290.26	3.09	0.81
合计			96,243,590.10	18.34	4.81
2015 年度					
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76,296,500.81	12.41	3.59
2	新疆建江粮油有限公司	棉油	43,420,388.12	7.07	2.04
3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棉油	23,120,441.25	3.76	1.09
4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20,875,103.07	3.40	0.98
5	桂林力源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棉粕	17,292,132.01	2.81	0.81
合计			181,004,565.26	29.45	8.52
2014 年度					
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94,641,168.60	10.63	3.75
2	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	棉粕	72,947,398.57	8.19	2.89
3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棉油	39,226,268.27	4.40	1.55
4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39,015,741.15	4.38	1.55
5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棉粕	34,318,266.43	3.85	1.36
合计			280,148,843.02	31.45	11.10

七、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一）原材料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原材料主要有玉米、棉籽、油葵、各类蛋白粕、鱼粉等大宗原材料，溶剂、烧碱、饲料添加剂等辅料，父母代种鸡苗、祖代种猪等生产性生物资产，药品、疫苗等动保用品，包装物及其他。

1、大宗原材料采购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玉米	采购数量（吨）	284,544.09	247,815.30	275,123.45
	采购单价（元/吨）	1,625.36	1,923.84	2,022.54
	采购单价变动（%）	-15.51	-4.88	-
	采购金额（万元）	46,248.52	47,675.75	55,644.69
棉籽、棉仁	采购数量（吨）	332,875.25	372,389.03	382,111.07
	采购单价（元/吨）	2,282.30	1,696.15	2,012.08
	采购单价变动（%）	34.56	-15.70	-
	采购金额（万元）	75,972.21	63,162.62	76,883.74
油葵	采购数量（吨）	6,388.00	3,063.05	14,563.30
	采购单价（元/吨）	3,584.85	3,606.37	3,760.39
	采购单价变动（%）	-0.6	-4.6	-
	采购金额（万元）	2,290.00	1,104.65	5,476.37
棉油	采购数量（吨）	3,843.61	3,771.38	2,886.30
	采购单价（元/吨）	5,635.37	4,514.05	5,127.74
	采购单价变动（%）	24.84	-11.97	-
	采购金额（万元）	2,166.01	1,702.42	1,480.02
棉粕	采购数量（吨）	11,651.20	13,209.40	34,361.21
	采购单价（元/吨）	2,419.05	2,133.92	2,694.64
	采购单价变动（%）	13.36%	-20.81%	-
	采购金额（万元）	2,818.48	2,818.78	9,259.11
豆粕	采购数量（吨）	47,032.76	42,867.19	44,976.97
	采购单价（元/吨）	3,474.77	3,359.32	4,221.17
	采购单价变动（%）	3.32	-20.66	-
	采购金额（万元）	16,342.81	14,400.47	18,985.54
鱼粉	采购数量（吨）	1,288.52	2,688.83	2,879.72
	采购单价（元/吨）	12,253.29	13,227.43	10,900.73
	采购单价变动（%）	-7.36	21.00	-
	采购金额（万元）	1,578.86	3,556.63	3,139.11

报告期内，公司油葵采购量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战略性控制农产品加工产业、且以高蛋白棉粕加工为主要发展方向所致；棉粕采购量下降明显，主要系自产自用量增加所致；鱼粉采购量2016年下降系水产料排产较低所致。

2、外购生物资产采购情况

（1）外购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

品种	单位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外购数量	外购金额 (万元)	外购数量	外购金额 (万元)	外购数量	外购金额 (万元)
种鸡苗	万羽	32.71	671.56	29.67	275.47	32.86	309.96
种猪	头	4,618	1,885.10	-	-	-	-
总计		-	2,556.66	29.67	275.47	32.86	309.96

注：2016年种猪采购含森谱天兆股东资本性投入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种鸡苗采购单价分别为9.43元/羽、9.28元/羽、20.53元/羽，其中2016年主要受欧美禽流感影响，导致父母代种鸡苗供应紧张所致，系行业系统性波动。

（2）外购消耗性生物资产情况

品种	单位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外购数量	外购金额 (万元)	外购数量	外购金额 (万元)	外购数量	外购金额 (万元)
鸡苗	万羽	67.89	260.52	123.73	532.13	151.18	551.07
商品仔猪	头	7,508	694.23	724	52.79	-	-
总计		-	954.75	-	584.92	-	551.07

剔除青年鸡苗的影响，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公司商品鸡苗采购单价分别为3.65元/羽、4.30元/羽和4.22元/羽，其中2015年采购单价同比增加17.99%，系因2014年及之前以新疆本地供应商为主，2015年起，为提高养殖指标转向国内品牌供应商所致；2015年、2016年，商品仔猪采购单价分别为729.14元/头、924.65元/头，主要受猪周期影响而增加。

3、主要原材料占产品生产成本比例

(1) 饲料加工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能量原材料	46,005.09	37.08	51,644.22	40.74	53,570.41	37.10
蛋白原材料	39,984.10	32.22	39,186.21	30.92	53,201.52	36.85
氨基酸	2,455.35	1.98	2,688.64	2.12	1,176.60	0.81
添加剂	12,496.85	10.07	10,043.42	7.92	11,124.13	7.70
油品	3,170.31	2.56	2,884.70	2.28	2,514.62	1.74
合计	104,111.70	83.91	106,447.19	83.98	121,587.27	84.21

(2) 肉鸡养殖

1) 种鸡养殖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饲料	2,818.99	35.67	2,473.35	37.74	2,316.08	40.89
鸡苗	671.56	8.50	275.47	4.20	309.96	5.47
药品疫苗	574.57	7.27	423.59	6.46	305.12	5.39
合计	4,065.12	51.44	3,172.41	48.41	2,931.16	51.75

因种鸡养殖周期较长（60周左右），直接人工和间接费用占比较高，使得原材料占比在50%左右。

2) 商品鸡养殖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饲料	17,480.62	61.56	20,266.47	62.16	16,872.64	63.56
鸡苗	4,270.06	15.04	4,917.94	15.08	3,871.34	14.58
药品疫苗	1,004.27	3.54	1,109.25	3.40	1,100.92	4.15
合计	22,754.95	80.13	26,293.66	80.65	21,844.90	82.29

(3) 肉鸡屠宰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毛鸡	15,485.94	82.25	18,349.31	87.89	19,091.41	89.48
合计	15,485.94	82.25	18,349.31	87.89	19,091.41	89.48

(4) 生猪养殖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饲料	938.83	54.65	9.32	14.84	106.83	41.17
猪苗	276.60	15.00	52.79	84.07	98.47	37.94
药品疫苗	111.88	6.51	0.68	1.08	4.85	1.87
合计	1,327.31	76.16	62.79	100.00	210.15	80.98

2015年因年底采购724头商品仔猪，随即转至养殖户代养，当期尚未有直接人工投入。

(5) 农产品加工

1) 棉籽加工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棉籽	54,414.52	89.03	50,215.85	87.00	86,537.14	87.07
合计	54,414.52	89.03	50,215.85	87.00	86,537.14	87.07

2) 油葵加工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油葵	2,180.16	94.44	2,116.86	93.71	4,425.03	85.87
合计	2,180.16	94.44	2,116.86	93.71	4,425.03	85.87

4、辅料采购情况

(1) 饲料生产用辅料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米糠	采购数量（吨）	7,732.88	7,528.82	13,629.11
	采购单价（元/吨）	1,325.02	1,742.64	1,841.09
	采购金额（万元）	1,024.62	1,312.00	2,509.24
石粉	采购数量（吨）	18,372.90	18,018.84	20,665.42
	采购单价（元/吨）	280.06	298.33	307.08
	采购金额（万元）	514.55	537.56	634.59
磷酸氢钙	采购数量（吨）	5,998.08	5,226.42	5,299.85
	采购单价（元/吨）	2,211.88	2,354.10	2,318.65
	采购金额（万元）	1,326.70	1,230.35	1,228.85

(2) 农产品加工用辅料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抽提溶剂	采购量（公斤）	418,510.00	254,470.00	502,140.00
	单价（元/公斤）	4.77	5.61	8.05
	采购金额（元）	1,995,523.92	1,427,255.88	4,041,768.67
烧碱	采购量（公斤）	240,000.00	148,960.00	296,975.00
	单价（元/公斤）	2.52	1.87	2.11
	采购金额（元）	604,637.44	279,097.52	626,239.61
工业盐	采购量（公斤）	79,210.00	88,705.00	123,910.00
	单价（元/公斤）	0.98	1.20	0.86
	采购金额（元）	77,402.34	106,392.79	106,364.35

(二) 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能源采购品主要包括煤、水、电、蒸汽、天然气等，其中，水、电、天然气系政府定价，由各使用单位向本地供电、供水、供气部门采购，生产用煤主要由使用单位根据各事业部采购政策，向本地经销商采购。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块煤	采购数量（吨）	12,705.88	15,062.20	15,565.27
	采购单价（元/吨）	267.79	293.72	315.07
	采购金额（万元）	340.25	442.41	490.42
沫煤	采购数量（吨）	27,187.69	26,512.33	31,462.40
	采购单价（元/吨）	220.06	244.85	268.38
	采购金额（万元）	598.30	649.16	844.38
水	采购数量（立方米）	216,315.96	283,137.27	298,632.28
	采购单价（元/立方米）	2.85	2.76	2.23
	采购金额（万元）	61.67	78.24	66.65
电	采购数量（千瓦时）	35,796,261.24	37,890,080.87	40,365,988.74
	采购单价（元/千瓦时）	0.54	0.53	0.49
	采购金额（万元）	1,922.82	2,004.19	1,970.82
蒸汽	采购数量（立方）	15,043.00	15,680.70	27,264.91
	采购单价（元/立方）	120.00	120.00	120.00
	采购金额（万元）	180.52	188.17	327.18
天然气	采购数量（立方米）	374,653.80	372,690.00	211,710.00
	采购单价（元/立方米）	2.26	2.50	1.57
	采购金额（万元）	84.54	93.18	33.16
合计	主要能源总采购额（万元）	3,188.10	3,455.35	3,732.61
	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1.82	1.84	1.6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低，对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1、蒸汽系瑞泰生物蛋白/瑞利恒外购能源，2014年耗用较大，主要原因为①2014年度棉籽加工试生产期间需对所有压力容器进行压力测试而对蒸汽需求量较大；②2014年度试生产期间，需要对各设备进行调试，造成蒸汽浪费较大；③2015年变更了蒸汽供应商，蒸汽质量的提高降低了瑞泰生物蛋白的吨耗用量，2014-2016年度，该生产基地吨加工棉籽耗用量分别为0.222吨/吨棉籽、0.164吨/吨棉籽、0.157吨/吨棉籽。

2、报告期内，食品公司及喀什饲料生产加工锅炉为燃气锅炉，其中食品公司燃气锅炉于2014年11月投入使用，2014年11-12月累计采购天然气41,418立方，2015年度全年使用燃气锅炉，累计采购天然气232,235立方，造成2015年天然气采购量大幅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煤炭采购量成下降趋势，主要系因①饲料线安装省煤器降低了煤耗；②农产品加工线农产品加工量减少降低了对煤的需求量；③养殖线因冬季气温较往年偏高导致煤耗下降所致。

（三）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采购占比（%）
2016 年度				
1	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	棉籽、棉仁、	145,588,672.26	5.52
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	棉籽	121,340,661.52	4.60
3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豆粕	90,020,721.24	3.42
4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玉米蛋白粉、核苷酸渣	70,084,947.95	2.66
5	新疆锦棉棉业股份有限公司	棉籽	65,118,046.00	2.47
合计			492,153,048.97	18.68
2015 年度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	棉籽	132,296,701.42	5.47
2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玉米蛋白粉、核苷酸渣	76,450,050.80	3.16
3	新疆锦棉棉业股份有限公司	棉籽	72,904,774.80	3.01
4	浙江物产新疆有限公司	棉籽	55,977,373.85	2.31
5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豆粕	52,951,432.29	2.19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采购占比（%）
合计			390,580,333.16	16.15
2014 年度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	棉籽	207,400,102.20	7.49
2	新疆中储粮收储经销有限公司	棉籽、玉米、棉粕	100,235,772.49	3.62
3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玉米蛋白粉、核苷酸渣	91,359,971.63	3.30
4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豆粕、膨化大豆	82,636,657.74	2.99
5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饲料蛋白有限公司	豆粕、膨化大豆	77,274,531.80	2.79
合计			558,907,035.86	20.20

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从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也不存在合并计算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仁品科技之间的关联采购和销售均系正常的商业经济活动，其中影响双方交易规模的主要是2016年瑞利恒委托仁品科技代采购棉籽业务，以及报告期内较为稳定的棉仁采购业务。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一）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劳务情况”。

2、按业务板块采购情况

（1）按报告期内，公司饲料加工线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业务板块采购占比（%）	总采购占比（%）
2016 年度					
1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豆粕	89,906,971.24	7.15	3.41
2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玉米蛋白粉、核苷酸渣	69,042,486.30	5.49	2.62
3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豆粕、膨化大豆	44,317,052.10	3.52	1.68
4	天津鸿顺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豆粕	23,591,683.43	1.88	0.90
5	昌吉回族自治州粮油购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玉米	21,928,251.99	1.74	0.83
合计			248,786,445.06	19.78	9.44
2015 年度					
1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玉米蛋白粉、核苷酸渣	76,450,050.80	6.19	3.16
2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饲料蛋白有限公司	豆粕	52,350,155.23	4.24	2.16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业务板块采购占比（%）	总采购占比（%）
3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豆粕	48,911,231.07	3.96	2.02
4	塔城地区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玉米	46,468,999.37	3.76	1.92
5	天津鸿顺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豆粕	40,229,192.16	3.26	1.66
合计			264,409,628.63	21.42	10.93
2014 年度					
1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玉米蛋白粉、核苷酸渣	91,359,971.63	6.27	3.30
2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豆粕、膨化大豆	82,636,657.74	5.67	2.99
3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饲料蛋白有限公司	豆粕、膨化大豆	77,274,531.80	5.30	2.79
4	新疆中储粮收储经销有限公司	玉米、棉粕	72,698,572.75	4.99	2.63
5	天津鸿顺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豆粕	38,342,261.46	2.63	1.39
合计			362,311,995.38	24.87	13.09

(2) 报告期内，公司养殖屠宰线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业务板块采购占比（%）	总采购占比（%）
2016 年度					
1	平原和盛食品有限公司	鸡肉制品	8,991,686.92	1.88	0.34
2	北京家禽育种有限公司	鸡苗	3,134,040.00	0.65	0.12
3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	2,439,761.10	0.51	0.09
4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	2,303,752.99	0.48	0.09
5	李秀艳	煤	1,788,851.57	0.37	0.07
合计			18,658,092.58	3.90	0.71
2015 年度					
1	王自军	商品鸡	5,034,478.48	0.97	0.21
2	田野	燃料	2,926,308.75	0.56	0.12
3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	2,105,469.80	0.41	0.09
4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	1,383,476.50	0.27	0.06
5	齐鲁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	药品	1,240,057.00	0.24	0.05
合计			12,689,790.53	2.45	0.52
2014 年度					
1	王自军	商品鸡	9,083,787.12	1.88	0.33
2	田野	燃料	3,042,190.65	0.63	0.11
3	北京家禽育种有限公司	鸡苗	2,127,476.00	0.44	0.08
4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	1,642,044.00	0.34	0.06
5	河南牧翔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	1,557,381.00	0.32	0.06
合计			17,452,878.77	3.62	0.63

(3) 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加工线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业务板块采购占比（%）	总采购占比（%）
2016 年度					
1	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	棉籽、棉仁	145,549,453.26	16.49	5.52
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	棉籽	121,340,661.52	13.75	4.60
3	新疆锦棉棉业股份有限公司	棉籽	65,118,046.00	7.38	2.47
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	棉籽	56,348,895.08	6.38	2.14
5	新疆棉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棉籽	42,391,250.30	4.80	1.61
合计			430,748,306.16	48.80	16.35
2015 年度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	棉籽	132,296,701.42	19.85	5.47
2	新疆锦棉棉业股份有限公司	棉籽	72,904,774.80	10.94	3.01
3	浙江物产新疆有限公司	棉籽	55,977,373.85	8.40	2.31
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	棉籽	40,548,232.00	6.08	1.68
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	棉籽	36,117,172.80	5.42	1.49
合计			337,844,254.87	50.70	13.97
2014 年度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	棉籽	207,400,102.20	25.04	7.49
2	新疆棉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棉籽	63,558,630.65	7.67	2.30
3	浙江物产新疆有限公司	棉籽	47,166,614.50	5.69	1.70
4	新疆锦棉棉业股份有限公司	棉籽	28,432,878.40	3.43	1.03
5	新疆中储粮收储经销有限公司	棉籽	27,537,199.74	3.32	1.00
合计			374,095,425.49	45.17	13.52

八、发行人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情况

(一) 发行人环境保护情况

1、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

公司业务涵盖饲料及农产品加工、畜禽养殖及肉禽屠宰，所处行业均系低污染行业，生产中的污染源及污染物主要为生产性粉尘、工业废气及噪音，固废主要是锅炉房排放的灰渣，以及畜禽排泄物、病死畜禽等生物性污染。

2、防治措施

(1) 三废污染物及噪音处理

1) 废气、粉尘

公司安装了吸尘风网除尘系统，以保持车间的卫生环境，重要设备还安装独立脉冲除尘系统，使整个系统保持在负压状态下运行，含尘空气在排放前经脉冲布袋除尘器过滤。经处理后，排出室外的空气含尘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排放标准。

2) 废水

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水通过分类收集，部分回收循环再利用，其他采用物化和生化处理工艺，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后的污水排入城市下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锅炉排水排入周边泄洪渠或城市下水管网中。

3) 固废

公司不产生危险废物，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磷脂（皂角）和锅炉灰渣、干化污泥饼、生活垃圾等，其中磷脂（皂角）出售给相关厂家作化工原料；锅炉灰渣作为建筑材料外售；干化污泥和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在垃圾箱内，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拉运清理。

4) 噪音

为降低生产噪音，公司一方面通过合理优化厂区布局，使噪音设备远离边界；另一方面在同类设备采购中尽量选用低噪音设备，对噪音较大的设备实行单独隔离，并采取了吸音墙体和隔音门窗等隔音、消振措施。经处理后，公司生产噪音完全满足国家《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2）生物性污染物处理

公司按照环保要求在养殖基地建有堆粪场、污水沉淀池、死鸡和死猪处理池等生物性污染物处理场所，且对畜禽便溺清理废水进行消毒处理，保证经沉淀后达到排放标准。对于病死鸡、猪，公司严格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

3、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支出情况

期间	环保支出（万元）	主要支出情况
2016年	197.72	主要用于环保设备、生产线技改、生物安全等固定资产支出
2015年	185.64	主要用于环保设备、生产线技改、生物安全等固定资产支出

期间	环保支出（万元）	主要支出情况
2014年	413.63	主要用于环保设备、生产线技改、生物安全等固定资产支出

4、报告期内公司环保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环保投入、环保设施建设、三废排放方面达到环保部门的标准，能够依据我国现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进行生产经营，符合环境保护要求，不存在环境破坏、环境污染及环保纠纷，也未受到过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1、安全生产管理

公司注重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各事业部根据其生产特点，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安全生产操作流程、安全管理规定等一系列管控制度，同时，各子公司成立生产安全管理小组，负责子公司的安全生产教育、安全排查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在生产场所设置安全标示牌，配置消防灭火装置。对于抽提溶剂的管理，公司在主装置、溶剂油罐周围设置了消防喷淋装置、消火栓和灭火器等设施 and 装备，并制订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2、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2014年4月25日，巴楚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巴公（消）行罚决字[2014]0031号），发现银谷泰油脂消防设施、器材未保持完好（一处消火栓接口损坏、水泵房压力表故障、应急照明灯故障），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给予银谷泰油脂罚款5,000元的处罚。根据巴楚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情况说明》，银谷泰油脂已于2014年4月25日向巴楚县消防中队缴纳了全额罚款，并完成了整改。鉴于上述情况，巴楚县公安消防大队认为本次处罚不构成重大违规处罚。

（2）2014年4月17日，阿拉尔垦区公安局消防大队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阿城公（消）行罚决字[2014]01号），查明瑞泰生物蛋白生产厂区室内消火栓、

室外消火栓未保持完好有效；擅自停用消防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报警系统，违反了《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一项及第二项的规定，对瑞泰生物蛋白处以15,000元的罚款。根据阿拉尔垦区公安局消防大队出具的《情况说明》，瑞泰生物蛋白已缴纳了全额罚款，并完成了整改。

根据《消防法》第六十条的规定，违反《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一项及第二项的规定，单位将被责令改正，并被处以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瑞泰生物蛋白该次消防罚款为15,000元，罚款金额相对较低，且占瑞泰生物蛋白的营业收入等占比较小，不会对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瑞泰生物蛋白及时缴纳了罚款且完成了整改，后续未再发生类似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九、发行人主要资产

（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状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减值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8,997.62	8,158.72	209.17	30,629.72	78.54
机器设备	28,191.73	13,466.61	251.56	14,473.55	51.34
运输设备	604.07	482.21	-	121.86	20.17
电子设备	1,566.90	969.39	-	597.50	38.13
其他	3,346.17	2,723.40	0.74	622.03	18.59
合计	72,706.48	25,800.35	461.47	46,444.66	63.88

其中，大额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件套）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剩余年限（年）
成套饲料加工机组	12	4,049.79	2,443.13	60.33	5.59
预榨生产线	9	4,133.35	2,385.41	57.71	4.49
浸出生产线	7	4,990.79	3,136.18	62.84	3.56
精炼生产线	7	2,227.30	1,134.70	50.94	3.39
脱绒生产线	5	1,556.21	1,060.02	68.12	5.45
脱壳车间	2	1,299.44	558.52	42.98	2.50
小包装车间	1	27.64	23.04	83.35	2.00

设备名称	数量（件套）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剩余年限（年）
孵化机	26	575.91	301.04	52.27	5.50
饲养笼具	33	546.31	212.40	38.88	5.50
自动给水、喂料系统	154	1,799.73	554.20	30.79	4.00
宰杀生产线	1	276.80	93.17	33.66	5.50
冷冻系统设备	1	988.39	382.87	38.74	5.50
培育舍环控系统	1	69.83	69.83	100.00	10
公猪舍环控系统	1	45.32	45.32	100.00	10
培育舍自动送料系统	1	39.42	39.42	100.00	10
公猪舍自动送料系统	1	8.77	8.77	100.00	10
培育舍栏体、供水设备	1	70.00	70.00	100.00	10
公猪舍栏体、供水设备	1	20.00	20.00	100.00	10
种猪舍栏体、引水系统	1	245.12	239.18	97.58	10
种猪舍环控、电气系统	1	122.87	119.89	97.58	10
种猪舍自动料线系统	1	101.84	99.37	97.57	10
保育舍栏体、饮水系统	1	80.95	78.99	97.57	10
保育舍环控、电气系统	1	48.22	47.05	97.58	10
合计	269	23,324.00	13,122.50	56.26	

2、房屋、建筑物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泰昆股份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127755号	昌吉市19区6丘1栋1层1102	93.76	住宅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127860号	昌吉市19区6丘1栋4层1401	93.76	住宅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127910号	昌吉市19区6丘1栋3层1301	93.76	住宅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127971号	昌吉市19区6丘12栋1层1101	122.95	住宅
博汇商贸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23054号	昌吉市19区6丘8栋1至2层w, -1 层w	147.37 850.16	其它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23055号	昌吉市19区6丘3栋1层w	57.34	其它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23056号	昌吉市19区6丘6栋-1层w, 3层w, 2层w, 1层w	3,070.52	其它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23057号	昌吉市19区6丘9栋1层w	2,643.25	库房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23071号	昌吉市19区6丘10栋1至2层w	579.74	其它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昌吉市19区6丘5栋1层w	26.06	其它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00223072 号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23099 号	昌吉市 19 区 6 丘 11 栋 1 层 w	308.58	库房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23100 号	昌吉市 19 区 6 丘 4 栋 1 层 w	13.63	其它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23471 号	昌吉市 19 区 6 丘 7 栋 1 层 w	1,313.14	其它
阿克苏饲料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 区)字第 2015-045 号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白羽路 南侧 01-002-037	1,783.97	厂房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 区)字第 2015-046 号		562.4	办公室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 区)字第 2015-047 号		2,400	原料库房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 区)字第 2015-048 号		1,728	成品库房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 区)字第 2015-049 号		798.05	宿舍
喀什饲料	疏勒房权证疏勒字第 00013645 号	疏勒县齐鲁工业园黄河路 007 号 2 幢 1 号	1,689.91	工业用房
	疏勒房权证疏勒字第 00013649 号	疏勒县齐鲁工业园黄河路 007 号 6 幢 1 号	1,655.45	库房
	疏勒房权证疏勒字第 00013644 号	疏勒县齐鲁工业园黄河路 007 号 1 幢 1 号	678.14	办公用房
	疏勒房权证疏勒字第 00013646 号	疏勒县齐鲁工业园黄河路 007 号 3 幢 1 号	2,304.26	库房
	疏勒房权证疏勒字第 00013648 号	疏勒县齐鲁工业园黄河路 007 号 5 幢 1 号	801.44	工业用房
	疏勒房权证疏勒字第 00013647 号	疏勒县齐鲁工业园黄河路 007 号 4 幢 1 号	187.14	工业用房
银谷泰油脂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49 号	原光明北路 43 号	886.50	办公室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0 号		597.45	脱绒车间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1 号		631.40	锅炉房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2 号		18.00	地磅房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3 号		26.00	厕所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4 号		23.46	厕所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5号		476.68	炼油车间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6号		298.20	修理车间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7号		496.47	浸除车间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8号		990.72	榨油车间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9号		82.65	更衣室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60号		124.00	溶剂库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61号		580.81	货棚
	房权证巴楚城镇私字第 00013473号		巴楚县迎宾北路（原光明北路）西侧	1,504.8
泰山油脂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 镇字第 002490号	伊宁县和平路东侧	504.51	库房
			97.99	溶济库
			207.20	浸出车间
			322.74	精炼车间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 镇字第 002491号		213.75	警卫室
			60.88	库房沉降室
			594.00	制油车间
			246.48	综合用房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 镇字第 002492号		414.54	库房
			469.76	油料库房
			191.80	配电房
			813.75	库房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 镇字第 002493号		577.16	锅炉房
			1,092.00	库房
			682.50	库房
			684.80	库房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 镇字第 002494号		457.19	库房
			444.50	库房
139.75		库房		
818.40		库房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 镇字第 002495号		1,252.35	办公室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巩留油脂	巩房权证 2006 字第 00003969 号	二区北环路工业园区	452.49	办公室
			809.69	锅炉房库 房
			2,101.92	生产车间
			29.79	厕所
	巩房权证 2012 字第 00006991 号	巩留县一区新华东路云鼎家苑 2-2-101	110.68	住宅
昌吉生物 蛋白	昌市房字第 00127645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23 栋 1 层 WW	21.11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646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21 栋 1 层 WW	73.36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66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1 栋 1 层 WW	128.95	车库
	昌市房字第 00127867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8 栋 1 层 WW	25.9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68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20 栋 1-2 层 WW	575.34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69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9 栋 1-2 层 WW	821.34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70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3 栋 1 层 WW	504.59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71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4 栋 1 层 WW	438.16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72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24 栋 1 层 WW	123.01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73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6 栋 1 层 WW	63.3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75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25 栋 1 层 WW	50.41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929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0 栋 1-3 层 WW	1,664.40	办公
	昌市房字第 00127941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5 栋 1 层 WW	312.08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942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9 栋 1 层 WW	28.12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943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22 栋 1-2 层 WW	413.1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944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7 栋 1 层 WW	272.63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945 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二六工村 12 栋 1 层 WW	27.03	其它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奎屯油脂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85号	奎屯市拓海乐-准噶尔路 115-1 幢	1,656.61	办公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86号	奎屯市拓海乐-准噶尔路 115-12 幢	1,327.16	工业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87号	奎屯市拓海乐-准噶尔路 115-14 幢	907.94	其它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88号	奎屯市准噶尔 115-4 幢	98.41	其它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89号	奎屯市准噶尔 115-15 幢	1,244.97	其它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90号	奎屯市拓海乐-准噶尔路 115-13 幢	93.75	其它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91号	奎屯市准噶尔路 115-10 幢	57.85	其它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92号	奎屯市准噶尔路 115-5 幢	421.50	其它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93号	奎屯市拓海乐-准噶尔路 115-2 幢	675.09	其它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 00062694号	奎屯市拓海乐-准噶尔路 115-7 幢	483.18	其它
昌吉饲料	昌市房字第 00220263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81 栋 1 层一层 01	281	配电室
	昌市房字第 00221514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75 栋 1 层一层 01	4,800	车间
	昌市房字第 00221515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76 栋 2 层 二层 01, 1 层一层 01	851.42	办公
			912.62	
	昌市房字第 00221516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82 栋 1 层一层 01	1,220.01	库房
	昌市房字第 00221517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78 栋 1 层一层 1 号	284.83	其他
	昌市房字第 00221518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77 栋	1,632.19	车间
	昌市房字第 00221519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79 栋 1 层一层 01	80	厕所
	昌市房字第 00221520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72 栋	5,231.48	车间
	昌市房字第 00221521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80 栋 2 层二层 01, 1 层一层 01	709.37	锅炉房
			125.98	
昌市房字第 00221522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83 栋 1 层一层 01	925.11	库房	
昌市房字第 00221523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74 栋 1 层 一层 01	4,201	车间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昌市房字第 00221524 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 73 栋 1 层一层 01, 3 层二层 01, 1 层一层 02	1,618.24	宿舍
伊犁饲料	兵房字 470 第 N0018 号	伊宁县七十团团结路水磨	830	库房
	兵房字 470 第 N0026 号	七十团三连工业园区	2,568.43	厂房
			1,519.56	
森谱饲料	昌市房字第 00127970 号	昌吉市六工镇区下三工村丘 4 栋 1 层 W1	155.75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8102 号	昌吉市六工镇区下三工村丘 11 栋 1 层 W1	133.6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8103 号	昌吉市六工镇区下三工村丘 6 栋 1-4 层 W1	2,090.39	厂房
	昌市房字第 00128109 号	昌吉市六工镇区下三工村丘 5 栋 1 层 W1	223.55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8110 号	昌吉市六工镇区下三工村丘 7 栋 1-3 层 W1	1,254.56	办公
	昌市房字第 00128112 号	昌吉市六工镇区下三工村丘 8 栋 1 层 W1	45.16	办公
	昌市房字第 00128113 号	昌吉市六工镇区下三工村丘 9 栋 1 层 W1	26.96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8114 号	昌吉市六工镇区下三工村丘 10 栋 1 层 W1	7.28	其它
昌吉养殖	昌市房字第 00127643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2 栋 1 层 1 车库	121.26	车库
	昌市房字第 00127644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6 栋 1 层 1 鸡舍	1,536.0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34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7 栋 1 层 1 鸡舍	2,322.75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35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5 栋 1 层 1 鸡舍	1,536.0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39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34 栋 1 层 1 锅炉	267.7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40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36 栋 1 层 1 食堂	157.51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41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8 栋 1 层 1 鸡舍	2,322.75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42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35 栋 1 层 1 孵化室	862.4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7843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37 栋 1-2 层 2 层办公	653.96	办公
	昌市房字第 00127844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39 栋 1 层 1 消毒值班室	225.00	其它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昌市房字第 00127845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38 栋 1 层 1 库房	114.95	库房
	昌市房字第 00128001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0 栋 1 层 1 配电室	106.5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8002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1 栋 1 层 1 发电室	66.75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8003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3 栋 1 层 1 层鸡舍	1,536.0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8004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4 栋 1 层 1 层鸡舍	1,536.00	其它
	昌市房字第 00128005 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区工业园丘 149 栋 1 层 1 层值班室	194.16	其它
绿色养殖	呼(2008)字第 00016003 号	二十里店镇东滩村 6 院 1-4	97.95	警卫室
			388.97	办公
			138.25	其他
			277.5	锅炉房
	呼(2008)字第 00016004 号	二十里店镇东滩村 6 院 5-8	106.58	库房
			118.65	车房
			132.81	库房
			138.61	其他
	呼(2008)字第 00016005 号	二十里店镇东滩村 6 院 9-12	38.25	其他
			1,461.77	其他
			1,461.77	其他
			1,461.77	其他
	呼(2008)字第 00016006 号	二十里店镇东滩村 6 院 13-16	1,461.77	其他
			1,461.77	其他
			1,461.77	其他
			1,461.77	其他
	呼(2008)字第 00016007 号	二十里店镇东滩村 6 院 17	1,461.77	其他
	呼房权证(2010)字第 00019412 号	五工台镇中渠村 1 院 1-3 栋	51.70	其他
			418.56	办公
			439.46	宿舍
呼房权证(2010)字第 00019413 号	五工台镇中渠村 1 院 4-6 栋	118.37	其他	
		1,461.77	圈舍	
		1,461.77	圈舍	
呼房权证(2010)字第 00019414 号	五工台镇中渠村 1 院 7-9 栋	1,461.77	圈舍	
		1,461.77	圈舍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461.77	圈舍
	呼房权证（2010）字第 00019415号	五工台镇中渠村1院10-12栋	1,461.77	圈舍
			1,461.77	圈舍
			1,461.77	圈舍
	呼房权证（2010）字第 00019416号	五工台镇中渠村1院13-15栋	1,461.77	圈舍
			1,461.77	圈舍
			1,461.77	圈舍
	呼房权证（2010）字第 00019417号	五工台镇中渠村1院16-18栋	1,461.77	圈舍
			246.74	其他
			58.85	其他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09279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101栋1 层一层01	700.82	其他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51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95栋1 层一层02, 1层一层01	265.70	锅炉房,配 电室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52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100栋1 层一层01	341.70	其他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53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99栋1 层一层01	45.50	保安值班 室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54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98栋1 层02, 1层01	200.54	锅炉房、配 电室
			40.15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55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105栋1 层一层01	1,009.00	养殖业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56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97栋2层 二层01, 1层一层01	803.28	综合楼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70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107栋1 层一层01	1,009.00	养殖业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76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96栋1 层一层02, 1层一层01	220.46	库房,保安 值班室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77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94栋1 层一层01	1,009.00	养殖业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78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92栋1 层01	3,377.01	养殖业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79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93栋1 层01	1,803.09	养殖业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80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104栋2 层01, 1层01	797.96	办公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82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102栋1 层一层01	1,009.00	养殖业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83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103栋1 层一层01	1,009.00	养殖业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房权证昌市房字第 00214884号	昌吉市农业园区牛圈子湖丘106栋1 层一层01	1,009.00	养殖业
食品公司	乌房权证高新字第 2015454366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市区） 北区正扬路17号职工食堂4栋职工食 堂01室	486.41	非住宅 （食堂）
	乌房权证高新字第 2015454354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市区） 北区正扬路17号办公楼3栋01室	331.36	非住宅（办 公）
	乌房权证高新字第 2015454355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市区） 北区正扬路17号办公楼3栋01室	372.66	非住宅（办 公）
	乌房权证高新字第 2015454351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市区） 北区正扬路17号宿舍楼2栋宿舍01 室	672.92	住宅
	乌房权证高新字第 2015454352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市区） 北区正扬路17号宿舍楼2栋宿舍01 室	673.23	住宅
	乌房权证高新字第 2015380667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市区） 北区正扬路1栋冷库室	1,889.57	（非住宅） 工业
	乌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2013378124号	高新区北区正扬路17号加工车间1 层1	3,391.53	车间
	乌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2013378123号	高新区北区正扬路17号冷库工程1 层1	2,326.29	冷库工程
呼图壁养 殖	呼(2007)字第00014921 号	五工台镇乱山子村1-4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7)字第00014922 号	五工台镇乱山子村5-8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7)字第00014923 号	五工台镇乱山子村9-12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7)字第00014924 号	五工台镇乱山子村13-16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7)字第00014925 号	大丰镇705村4院5-8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7)字第 00014926 号	大丰镇 705 村 4 院 1-4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8)字第 00016001 号	大丰镇高桥村五组 1 院 10-13 栋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8)字第 00016002 号	大丰镇高桥村五组 1 院 14-17 栋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8)字第 00016098 号	大丰镇高桥村五组 1 院 1 栋	465.61	办公
	呼(2008)字第 00016099 号	大丰镇高桥村五组 1 院 2-5 栋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呼(2008)字第 00016100 号	大丰镇高桥村五组 1 院 6-9 栋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1,302.87	其他	
玛房权证玛字第 06481 号	L 区 246-1 幢乐土驿镇焦家庄村	3,114.00	养殖	
玛房权证玛字第 06482 号	L 区 246-2 幢乐土驿镇焦家庄村	9,849.60	养殖	
玛房权证玛字第 06483 号	L 区 246-3 幢乐土驿镇焦家庄村	660.90	养殖	
玛房权证玛字第 06484 号	I 区 246-4 幢包家店镇	505.33	养殖	
玛房权证玛字第 06485 号	I 区 246-5 幢包家店镇	18,002.16	养殖	
阜康养殖	阜房权证管字第 20101545 号	阜康市水磨沟乡柳城子水库北侧	25,176.65	办公室、鸡舍
	阜房权证管字第 20101546 号	阜康市九运街镇黄土梁北侧西区	13,607.02	办公室、鸡舍

所属公司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阜房权证管字第 20101547号	阜康市九运街镇黄土梁北侧东区	19,511.90	办公室、鸡舍

（二）生产性生物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总体状况如下：

项目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减值准备（万元）	净值（万元）
种鸡	2,187.54	192.60	400.06	1,594.88
种猪	2,191.04	41.50	-	2,149.54
合计	4,378.57	234.10	400.06	3,744.42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六、发行人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之“（一）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之“2、禽产业产品线情况”和“3、生猪养殖产品线情况”。

（三）无形资产












1、商标

（1）已获授权商标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核定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1		1418780	2020/07/06	第 42 类：备办宴席；咖啡馆；餐厅；自助餐馆；快餐馆；假日野营服务（住宿）；酒吧；流动饮食供应；茶馆；饭店	泰昆股份
2		1347226	2019/12/20	第 31 类：种家禽；活家禽；饲料；非医用饲料添加剂	泰昆股份
3		1478237	2020/11/20	第 29 类：肉；腌腊肉；板鸭；肉脯；鱼制食品；肉罐头；蛋；牛奶制品；食物蛋白	泰昆股份
4		4139617	2026/09/20	第 31 类：饲料；油饼；非医用饲料添加剂；牲畜用油渣饼；牲畜用菜籽饼；动物用鱼粉；玉米；谷（谷类）；活家禽；豆（未加工的）	泰昆股份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核定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5		4165830	2027/02/27	第 31 类：饲料；油饼；非医用饲料添加剂；牲畜用油渣饼；动物用鱼粉	泰昆股份
6		6204909	2019/09/13	第 31 类：种家禽；活家禽；饲料；非医用饲料添加剂；油饼；活鱼	泰昆股份
7		6204910	2019/09/13	第 29 类：肉；腌腊肉；板鸭；食用油；鱼制食品；肉罐头；蛋；牛奶制品；食物蛋白；水果蜜饯；腌制蔬菜；精制坚果仁	泰昆股份
8		7303300	2020/10/06	第 35 类：广告宣传；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产品；商业橱窗布置；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场所搬迁；组织技术展览；寻找赞助	泰昆股份
9		7303323	2022/12/13	第 31 类：活家禽；新鲜的园艺草木植物；燕麦；植物种子；动物食用蛋白；新鲜蔬菜；自然花；鲜葡萄；展出动物；动物栖息用品	泰昆股份
10		7303237	2022/03/13	第 29 类：蔬菜汤料；蔬菜色拉；食物蛋白；精制坚果仁；食用油；蛋；肉；肉罐头；死家禽	泰昆股份
11		7303229	2022/03/20	第 29 类：蔬菜汤料；蔬菜色拉；食物蛋白；精制坚果仁；蛋；肉罐头；鱼（非活的）	泰昆股份
12		7303319	2021/04/06	第 31 类：活家禽；新鲜的园艺草木植物；燕麦；植物种子；动物食用蛋白；新鲜蔬菜；自然花；鲜葡萄；展出动物；动物栖息用品	泰昆股份
13		7303310	2020/10/06	第 35 类：广告宣传；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产品；商业橱窗布置；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场所搬迁；组织技术展览；寻找赞助	泰昆股份
14		7573419	2020/12/13	第 35 类：广告宣传；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商业橱窗布置；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场所搬迁；组织技术展览；寻找赞助	泰昆股份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核定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15		7573252	2020/11/13	第 31 类：活家禽；新鲜的园艺草木植物；燕麦；植物种子；动物食用蛋白；新鲜蔬菜；动物栖息用品；鲜葡萄；展出动物；装饰用干花	泰昆股份
16		7573619	2020/12/13	第 35 类：广告宣传；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商业橱窗布置；进出口代理；拍卖；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场所搬迁；组织技术展览；寻找赞助	泰昆股份
17		7573550	2020/11/13	第 31 类：活家禽；新鲜的园艺草木植物；燕麦；植物种子；动物食用蛋白；新鲜蔬菜；动物栖息用品；；鲜葡萄；展出动物；装饰用干花	泰昆股份
18		8612040	2021/11/06	第 31 类：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鲜水果；新鲜蔬菜；植物种子；饲料；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	泰昆股份
19		8612018	2021/11/13	第 29 类：鱼；鱼制食品；肉罐头；冷冻水果；腌制蔬菜；蛋；豆奶（牛奶替代品）；奶油（奶制品）；食用油脂；蔬菜色拉；果冻；精制坚果仁；木耳；豆腐制品	泰昆股份
20		8612095	2021/10/13	第 35 类：广告传播；广告策划；商业管理辅助；商业研究；职业介绍所；商业场所搬迁；办公室用机器和设备的租赁；计算机录入服务；会计；寻找赞助	泰昆股份
21		8621588	2021/11/06	第 29 类：肉；食用水生植物提取物；鱼（非活的）；鱼翅；肉罐头；腌水果；加工过的槟榔；胭脂蔬菜；蛋；豆奶（牛奶替代品）；牛奶制品；食用油脂；水果色拉；食品用胶；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食物蛋白	泰昆股份
22		8621485	2022/03/20	第 5 类：净化机；冰箱除臭剂（去味剂）；兽医用制剂；卫生巾；消毒纸巾；卫生绷带；药枕；农业用杀菌剂；牙科用研磨剂	泰昆股份
23		8621674	2022/10/20	第 31 类：植物；活动物；鲜水果；新鲜蔬菜；植物种子；饲料；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	泰昆股份
24		8621435	2022/01/13	第 2 类：染料；颜料；食物色素；印刷膏（油墨）；计算机、打印机、文字处理机墨盒；皮肤绘画用墨；漆；稀料；防腐剂；天然树脂	泰昆股份
25		8621741	2022/04/27	第 42 类：质量检测；质量评估；质量体系认证；生物学研究；机械研究；包装设计；建筑制图；服装设计；计算机软件设计	泰昆股份
26		8621771	2021/10/27	第 43 类：餐厅；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自助餐馆；茶馆；酒吧；旅游房屋出租；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泰昆股份
27		8621822	2021/10/27	第 44 类：医疗诊所；疗养院；医院；医疗护理；饮食营养指导；美容院；动物饲料；庭园设计；园艺学；卫生设备出租	泰昆股份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核定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28		8622048	2022/01/06	第 44 类：饮食营养指导；动物育种；兽医辅助；人工受精（替动物）；动物饲养；园艺；眼镜行；卫生设备出租	泰昆股份
29		8626183	2021/10/06	第 31 类：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活家禽；鲜水果；新鲜蔬菜；饲料；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	泰昆股份
30		8626241	2022/02/06	第 42 类：质量检测；质量体系认证；质量评估；生物学研究；细菌学研究	泰昆股份
31		8626225	2021/09/13	第 40 类：材料处理信息；金属处理；光学玻璃研磨；油料加工；食物冷冻；饲料加工；食物和饮料的防腐处理；剥制加工；动物屠宰；服装制作	泰昆股份
32		8626086	2021/09/13	第 7 类：农业机械；水族池通气泵；粉碎机；饲料粉碎机；挤奶机；动物剪毛机；制茶机械；搅拌机；酿造机器；食品加工机（电动）	泰昆股份
33		8626053	2021/09/13	第 5 类：牲畜用洗涤剂；兽用氨基酸；兽医用油脂；兽医用洗液；兽医用制剂；医用饲料添加剂；兽医用酶；兽医用生物制剂；兽医用化学制剂；狗用驱虫剂	泰昆股份
34		8626139	2021/09/13	第 8 类：磨具（手工具）；农业器具（手动的）；园艺工具（手动的）；屠宰动物用具和器具；鱼叉；切削工具（手工具）；冲模（手工具）；雕刻工具（手工具）；刀片（手工具）；餐具（刀、叉和匙）	泰昆股份
35		8625962	2021/09/13	第 2 类：食品色素；食物色素；食用色素；饮料色素；着色剂；颜料；印刷油墨；油漆；防腐剂；松香	泰昆股份
36		8629731	2021/12/20	第 43 类：饭店；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茶馆；动物寄养；养老院；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自助餐厅；餐厅	泰昆股份
37		8626162	2021/10/20	第 29 类：肉；肉罐头；鱼制食品；冷冻水果；腌制蔬菜；蛋；豆奶（牛奶替代品）；奶油（奶制品）；食用油脂；蔬菜色拉；果冻；精制坚果仁；木耳；豆腐制品	泰昆股份
38		8626197	2021/10/13	第 36 类：保险；艺术品估价；经纪；担保；募集慈善基金；信托；典当	泰昆股份
39		8626207	2021/09/13	第 39 类：运输；商品包装；海上救助；海上运输；汽车运输；空中运输；汽车出租；马车运输；能源分配；安排游览	泰昆股份
40		8629995	2021/09/20	第 40 类：材料处理信息；金属处理；纺织品精细加工；木器制作；纸张加工；光学玻璃研磨；陶瓷烧制；面粉加工；录制加工；服装制作	泰昆股份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核定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41		8629788	2021/09/13	第 2 类：着色剂；颜料；食品色素；食物色素；食用色素；饮料色素；印刷油墨；油漆；防腐剂；松香	泰昆股份
42		8629934	2021/09/20	第 32 类：啤酒；姜汁啤酒（发酵后成啤酒）；麦芽汁（发酵后成啤酒）；无酒精饮料；乳清饮料；水（饮料）；花生奶（软饮料）；饮料制剂；制矿泉水配料；汽水制作配料	泰昆股份
43		8629912	2021/10/06	第 31 类：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鲜水果；新鲜蔬菜；植物种子；饲料；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	泰昆股份
44		8629971	2021/10/13	第 36 类：保险；金融评估（保险、银不动产行）；金融服务；艺术品估价；不动产代理；经纪；担保；募集慈善基金；信托；典当	泰昆股份
45		8636817	2021/09/27	第 1 类：氨；硝酸；离子交换剂（化学制剂）；防酸化合物；防霉化学制剂；非医用或非兽医用化学试剂；肥料；动物肥料	泰昆股份
46		8630081	2021/10/13	第 43 类：饭店；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茶馆；旅游房屋出租；活动房屋出租；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为动物提供食宿；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泰昆股份
47		8629864	2021/12/13	第 29 类：肉；鱼制食品；肉罐头；冷冻水果；腌制蔬菜；蛋；豆奶（牛奶替代品）；奶油（奶制品）；食用油脂；蔬菜色拉；果冻；精制坚果仁；木耳；豆腐制品	泰昆股份
48		8629811	2021/11/06	第 5 类：放射性药品；医用气体；医用白朊食品	泰昆股份
49		8630086	2021/10/13	第 44 类：医疗诊所；美容院；动物育种；园艺学；庭园设计；植物养护；灭害虫（为农业、园艺和林业目的）；除草；风景设计；眼镜行	泰昆股份
50		9561777	2022/11/13	第 35 类：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替其他人推销；进出口代理；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人员招收；商业场所搬迁；计算机录入服务；会计；寻找赞助（截止）	食品公司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核定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51		9561813	2022/06/27	第 35 类：广告宣传；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替他人推销；进出口代理；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人员招收；商业场所搬迁；计算机录入服务；会计；寻找赞助（截止）	食品公司
52		9561868	2022/10/20	第 29 类：肉罐头；腌制蔬菜；食用油脂；蔬菜色拉；精制坚果仁；木耳；豆腐制品（截止）	食品公司
53	天山草	13366653	2025/01/20	第 29 类：家禽（非活）；肉；猎物（非活）；火腿；盐腌肉；肉片；肉干；肉脯；香肠；腌腊肉（截止）	泰昆股份
54	天山草	13366670	2025/02/06	第 35 类：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进出口代理；人员招收；文件复制；会计	泰昆股份
55		1788308	2022/06/13	第 29 类：豆腐制品；加工过的瓜子；水果蜜饯；土豆片	泰昆股份
56		1998024	2022/10/27	第 29 类：豆腐制品；果冻；加工过的瓜子；牛奶制品；肉；肉干；肉罐头；肉松；食用油；油炸土豆片	泰昆股份
57	花玺	17443911	2026/09/13	第 29 类：家禽（非活）；鱼（非活）；蔬菜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食用油脂；蔬菜色拉；果冻；加工过的坚果	泰昆股份
58	花玺	17444003	2026/09/13	第 35 类：广告；户外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计算机文档管理；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59	谷蒺	17443918	2026/09/13	第 29 类：家禽（非活）；鱼（非活）；蔬菜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食用油脂；蔬菜色拉；果冻；加工过的坚果	泰昆股份
60	谷蒺	17443449	2026/09/13	第 35 类：广告；户外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计算机文档管理；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核定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61		17135146	2026/08/06	第 35 类：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文秘；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62		17135361	2026/08/20	第 29 类：肉；鱼（非活）；肉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牛奶；食用油脂；加工过的干果；食用果冻；	泰昆股份
63		17135457	2026/08/20	第 35 类：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文秘；搜索引擎优化；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64		17178710	2026/08/20	第 29 类：家禽（非活）；鱼（非活）；蔬菜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食用油脂；蔬菜色拉；果冻；加工过的坚果	泰昆股份
65		17135062	2026/08/20	第 29 类：肉；鱼（非活）；肉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牛奶；食用油脂；加工过的坚果	泰昆股份
66		17135184	2026/08/20	第 35 类：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文秘；搜索引擎优化；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67		4410524	2017/06/20	第 31 类：饲料；油饼；非医用饲料添加剂；牲畜用油渣饼；牲畜用菜籽饼；宠物食品；动物食用蛋白；动物用谷类加工的副产品；动物食用糠料；动物食用豆科类种子和豆类	森谱饲料
68		17135287	2026/10/27	第 29 类：肉、鱼（非活）、肉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牛奶、食用油脂、加工过的坚果、食用果冻	泰昆股份
69		17178795	2026/12/20	第 29 类：家禽（非活）、鱼（非活）、蔬菜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食用油脂、加工过的坚果、果冻、蔬菜色拉	泰昆股份
70		17443154	2026/11/20	第 29 类：家禽（非活）、鱼（非活）、蔬菜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食用油脂、加工过的坚果、烹饪用蛋白、蔬菜色拉	泰昆股份
71		17443262	2026/09/13	第 29 类：家禽（非活）、鱼（非活）、蔬菜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食用油脂、加工过的坚果、烹饪用蛋白、蔬菜色拉	泰昆股份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核定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72		17443729	2026/11/20	第 29 类：家禽（非活）、鱼（非活）、蔬菜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食用油脂、加工过的坚果、烹饪用蛋白、蔬菜色拉	泰昆股份
73		17443616	2027/01/13	第 35 类：广告；户外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计算机文档管理；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74		17443809	2026/09/13	第 35 类：广告、户外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75		17443788	2026/09/13	第 35 类：户外广告、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计算机文档管理、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76		17942616	2026/11/06	第 31 类：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新鲜水果；新鲜蔬菜；植物种子；饲料；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干草	泰昆股份
77		17942481	2026/11/06	第 35 类：户外广告；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计算机文档管理；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78		18417209	2026/12/27	第 35 类：户外广告；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人员招收；商业企业迁移；计算机文档管理；会计；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	泰昆股份

(2) 申请权

序号	商标标识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使用产品类别	权利人
1		18417117	2015 年 11 月 24 日	第 29 类：肉；鱼（非活）；肉罐头；葡萄干；干蔬菜；蛋；牛奶；食用油脂；加工过的干果；果冻；	泰昆股份

2、土地使用权

所属公司	权证编号	座落	总面积（m ² ）	取得方式	用途	终止日期
泰昆股份	昌农科国用（2011）第	牛圈子湖区	79,810	出让	工业	2061/03/14

所属公司	权证编号	座落	总面积（m ² ）	取得方式	用途	终止日期
	20110072号					
	昌农科国用（2013）第20130960号	宁边东路19#小区	24.37	出让	城镇住宅	2047/10/22
	昌农科国用（2013）第20130961号	宁边东路19#小区	24.37	出让	城镇住宅	2047/10/22
	昌农科国用（2013）第20130962号	宁边东路19#小区	24.37	出让	城镇住宅	2047/10/22
	昌农科国用（2013）第20130963号	宁边东路19#小区	30.26	出让	城镇住宅	2047/10/22
博汇商贸	昌农科国用（2015）第20150453号	昌吉市19号小区	30,867.32	出让	城镇住宅	2083/06/24
	昌农科国用（2015）第20150454号	昌吉市19号小区	5,396.85	出让	其它商服用地	2053/10/31
	昌农科国用（2015）第20150455号	昌吉市19号小区	1,751.65	出让	工业用地	2052/04/11
阿克苏饲料	阿纺城[2015]107号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白羽路南侧	40,001.87	出让	工业用地	2061/07/22
昌吉饲料	昌农科国用（2011）第20110071号	牛圈子湖区	53,351	出让	工业用地	2061/03/14
伊犁饲料	农四师国用（2009）第70001号	农四师七十团三连	35,919	出让	工业用地	2058/12/31
森谱饲料	昌市国用（2010）第20100602号	六工镇下三工村	1,439.42	出让	工业用地	2056/12/19
	昌市国用（2010）第20100603号	六工镇下三工村	13,481.77	出让	工业用地	2056/12/19
喀什饲料	勒土国用（2010）第45042号	疏勒县南疆齐鲁工业园黄河东路	33,187.49	出让	工业	2058/07/15
巩留油脂	巩土国用（2006）第20060555号	二区北环路工业园区	25,440	出让	工业用地	2052/11/16
	巩土国用（2010）第204号	巩留县城镇二区北环路北环路162号	14,375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08/16
银谷泰油脂	巴国用（2004）第A8-020号	光明路西侧	88,327.69	出让	工业用地	2053/08/11
奎屯油脂	奎国用（2009）第0013341号	准噶尔路115号	98,393.90	出让	工业用地	2035/04/14
昌吉生物蛋白	昌市国用（2010）第20100599号	昌吉市二六工镇	40,226.40	出让	工业用地	2051/02/05
泰山油脂	伊县国用（2006）第CS00540号	伊宁县东二区和田路西	31,559.92	出让	工业用地	2054/01/18
昌吉养殖	昌市国用（2006）第20060020号	昌吉市榆树沟镇工业区	67,066.67	出让	工业用地	2052/04/11
绿色养殖	呼国用（2007）第1379号	二十里店东滩村	331.71亩	租赁	养殖用地	2037/06/01
	呼国用（2010）第0161	五工台镇牧厂以东	135,000	租赁	养殖用地	2040/06/01

所属公司	权证编号	座落	总面积（m ² ）	取得方式	用途	终止日期
	号					
	昌农科国用（2015）第20150450号	牛圈子湖区	38,257.07	出让	设施农用地	2038/12/23
	昌农科国用（2015）第20150451号	牛圈子湖区	36,553.55	出让	设施农用地	2039/10/19
	昌农科国用（2015）第20150452号	牛圈子湖区	38,236.53	出让	设施农用地	2039/11/12
阜康养殖	阜国用（2010）第18号	阜康市水磨沟乡	2,649,554	出让	人工牧草地	2057/11/14
	阜国用（2010）第19号	阜康市九运街镇黄土梁村	138,723	租赁	设施农用地	2037/12/31
	阜国用（2010）第20号	阜康市九运街镇黄土梁村	119,597	租赁	设施农用地	2037/12/31
	阜国用（2010）第21号	阜康市水磨沟乡柳城子水库北侧	146,200	租赁	设施农用地	2037/12/31
呼图壁养殖	呼国用（2007）第0411号	大丰镇705村	133,333	租赁	养殖用地	2037/06/01
	呼国用（2007）第0425号	五工台镇乱山子村	163,368	租赁	养殖用地	2037/07/16
	呼国用（2007）第0662号	大丰镇高桥村	106,549	租赁	养殖用地	2037/06/01
	玛国用（2010）第20720011号	玛纳斯县包家店镇	93,305.6	租赁	养殖用地	2038/09/24
	玛国用（2010）第10200622号	玛纳斯县乐土驿镇312国道南	39,763.6	租赁	养殖用地	2038/09/24
兴泰养殖	六师国用（2016）第00164号	第六师共青团农场一连	55,081.12	出让	设施农用地	2045/02/10
食品公司	乌国用（2013）第0040250号	乌鲁木齐高新区北区正扬路17号	55,958.84	出让	工业用地	2056/10/18

3、专利及专利申请权

（1）专利权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类别	权利人
1	一种生物发酵全价植物蛋白及制备方法	ZL201010561419.6	2010/11/27	发明专利	泰昆股份
2	一种膨化水产饲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310158289.5	2013/05/03	发明专利	泰昆股份
3	一种油葵籽深加工方法	ZL201010566320.5	2010/11/29	发明专利	泰昆股份
4	一种高蛋白棉粕的制备方法及选用的装备	ZL201510017993.8	2015/01/15	发明专利	泰昆股份
5	一种节能稳压锅炉循环系统装置	ZL201520067429.2	2015/01/31	实用新型	泰昆股份
6	一种棉籽仁壳分离装置	ZL201520024401.0	2015/01/15	实用新型	泰昆股份
7	一种制备高蛋白棉粕适用螺旋榨油设备中的榨螺装置	ZL201520024399.7	2015/01/15	实用新型	泰昆股份
8	一种用于食用油制备中新型盐洗系统装置	ZL201520259389.1	2015/04/27	实用新型	泰昆股份
9	震动式玉米面筛分机	ZL201620439014.8	2016/05/13	实用新型	阿克苏饲料
10	室内轨道接驳车	ZL201620439015.2	2016/05/13	实用新型	阿克苏饲料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类别	权利人
11	轨道式室内搬运机	ZL201620439021.8	2016/05/13	实用新型	阿克苏饲料

（2）专利申请权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类别	申请人
1	一种适用水产养殖的棉粕复合微生态制剂及制备和应用	201510389217.0	2015/07/04	发明专利	泰昆股份
2	一种鸡腿分割链板线	201510434874.2	2015/07/22	发明专利	食品公司
3	一种杀鸡用按压板	201510434871.9	2015/07/22	发明专利	食品公司
4	肉味香精风味质量的评定方法	201610121405.X	2016/03/03	发明专利	北京工商大学；新疆帕戈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石河子大学
5	一种从高蛋白棉粕中提取棉酚与棉籽糖的方法	201610730317.X	2016/08/26	发明专利	泰昆股份

4、软件著作权

登记号	分类号	软件全称	版本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2014SR100542	30219-0000	帕戈郎清真鸡肉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	V1.0	食品公司	2014/05/07

5、域名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主办单位
tycoon.cn	新 ICP 备 13001380 号-1	2013/05/03	2019/03/17	泰昆股份

6、非专利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专利技术为各业务条线技术与生产人员在长期的工作环境中对养殖技术、生产工艺和制程控制等方面的经验积累总结。

7、特许经营权

报告期内，公司无特许经营权使用情况。

（四）经营资质

1、《粮食收购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	阿克苏饲料	粮食收购	新 05600640	阿克苏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10/28
2	昌吉饲料	粮食收购	03300270	昌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06/18
3	库尔勒饲料	粮食收购	新 04600010	库尔勒市粮食局	2013/07/16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4	石河子饲料	粮食收购	新 11900130	石河子市粮食局	2013/07/12
5	伊犁饲料	粮食收购	新 F09500130	伊宁县粮食局	2013/10/24
6	喀什饲料	粮食收购	新 07300170	疏勒县粮食局	2016/12/09
7	森谱饲料	粮食收购	03201150	昌吉州粮食局五家渠粮食分局	2016/12/15
8	博汇商贸	粮食收购	03300470	昌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07/26

2、《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间
1	动营开发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饲预（2012）2784	农业部	2012/04/17-2017/04/16

注：动营开发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注销

3、《饲料生产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间
1	阿克苏饲料	配合饲料（畜禽、水产、幼畜禽、种畜禽、水产育苗）、浓缩饲料（畜禽、水产、幼畜禽、种畜禽、水产育苗）	新饲证（2014）29001	自治区畜牧厅	2014/07/21-2019/07/20
2	昌吉饲料	配合饲料（畜禽、水产、反刍、幼畜禽、种畜禽、水产育苗、特种动物）、浓缩饲料（畜禽、水产、反刍、幼畜禽、种畜禽、水产育苗、特种动物）、精料补充料（反刍、其他）	新饲证（2014）23009	自治区畜牧厅	2014/10/31-2019/10/30
3	昌吉饲料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维生素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反刍动物、宠物及特种动物]；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反刍动物、宠物及特种动物]；复合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反刍动物]]	新饲预（2015）23003	自治区畜牧厅	2015/01/18-2020/01/17
4	库尔勒饲料	配合饲料（畜禽、水产、幼畜禽、种畜禽、水产育苗）、浓缩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精料补充料（反刍、其他）	新饲证（2014）28001	自治区畜牧厅	2014/03/25-2019/03/24
5	喀什饲料	配合饲料（畜禽、水产、幼畜禽、种畜禽、水产育苗、特种动物）、浓缩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特种动物）	新饲证（2013）31001	自治区畜牧厅	2013/12/30-2018/12/29
6	森谱饲料	配合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浓缩饲料（畜禽、幼畜禽）	新饲证（2014）90001	自治区畜牧厅	2014/05/19-2019/05/18
7	石河子饲料	配合饲料（畜禽、反刍、幼畜禽、特种动物）、浓缩饲料（畜禽、反刍、幼畜禽、特种动物）、精料补充料（反刍、其他）	新饲证（2014）90006	自治区畜牧厅	2014/09/04-2019/09/03
8	伊犁饲料	配合饲料（畜禽、水产、幼畜禽、种畜禽、水产育苗、特种动物）、浓缩饲料（畜禽、水产、幼畜禽、种畜禽、特种动物）、精料补充料（反刍、其他）	新饲证（2014）40002	自治区畜牧厅	2014/06/27-2019/06/26
9	动营开发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新饲证（2015）23003	自治区畜牧厅	2015/01/18-2020/01/17
10	巩留油脂	单一饲料（豆粕）	新饲证（2014）40909	自治区畜牧厅	2014/07/15-2019/07/14
11	奎屯油脂	单一饲料（棉籽粕）	新饲证（2014）40904	自治区畜牧厅	2014/06/26-2019/06/25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间
12	瑞泰生物蛋白	单一饲料（棉籽粕）	新饲证（2013）90901	自治区畜牧厅	2013/12/30-2018/12/29
13	银谷泰油脂	单一饲料（棉籽粕）	新饲证（2013）31901	自治区畜牧厅	2013/12/30-2018/12/29
14	昌吉生物蛋白	单一饲料（棉籽粕）	新饲证（2014）23913	自治区畜牧厅	2014/11/14-2019/11/13
15	瑞利恒	单一饲料（棉籽粕）	新饲证（2013）90901	自治区畜牧厅	2013/12/30-2018/12/29
16	麦盖提油脂	单一饲料（棉籽粕）	新饲证（2013）31903	自治区畜牧厅	2013/12/30-2018/12/29

4、《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及地址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间
1	昌吉养殖	南宁麻（父母代）；昌吉市榆树沟 49 公里处	（2014）新 B010901	自治区畜牧厅	2014/12/22-2017/12/21
2	绿色养殖	南宁麻（父母代）；昌吉市二六工 48 公里处	（2014）新 B010902	自治区畜牧厅	2014/12/22-2017/12/21
3	绿色养殖	科宝 500（父母代）罗斯 308（父母代）；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2014）新 B010904	自治区畜牧厅	2014/12/22-2017/12/21
4	绿色养殖	科宝 500（父母代）罗斯 308（父母代）；呼图壁县五工台镇北泉村北面	（2014）新 B050902	自治区畜牧厅	2014/12/22-2017/12/21
5	中盛谱兆	大约克夏、长白、杜洛克种猪及长大、大长二元母猪	（2017）新兵 B03010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畜牧兽医局	2017/06/01-2020/05/31

5、《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	昌吉养殖	种鸡养殖（榆树沟镇 49 公里处）	（昌市）动防合字第 110011 号	昌吉市畜牧兽医局	2011/11/15
2	绿色养殖	种鸡养殖（第二种鸡场）	（昌市）动防合字第 110012 号	昌吉市畜牧兽医局	2011/11/15
3	绿色养殖	种鸡养殖（第三种鸡场）	（昌市）动防合字第 110013 号	昌吉市畜牧兽医局	2011/11/15
4	绿色养殖	种鸡养殖（第五种鸡场）	（新呼）动防合字第 20110011 号	呼图壁县畜牧兽医局	2011/06/04
5	绿色养殖	种鸡养殖（第六种鸡场）	（新呼）动防合字第 20110012 号	呼图壁县畜牧兽医局	2011/06/04
6	绿色养殖	种鸡养殖（第七种鸡场）	（昌市）动防合字第 110014 号	昌吉市畜牧兽医局	2011/11/15
7	绿色养殖	种鸡养殖（第八种鸡场）	（昌市）动防合字第 110015 号	昌吉市畜牧兽医局	2011/11/15
8	呼图壁养殖	鸡（焦家庄养殖场）	（玛）动防合字第 20150002 号	玛纳斯县畜牧兽医局	2015/01/21
9	呼图壁养殖	商品肉鸡养殖（大丰高桥基地养鸡场）	（新呼）动防合字第 20110004 号	呼图壁县畜牧兽医局	2011/05/08
10	呼图壁养殖	肉鸡养殖（705 鸡场）	（新呼）动防合字第 20110013 号	呼图壁县畜牧兽医局	2011/06/04
11	呼图壁养殖	肉鸡养殖（梁家庄基地养殖场）	（玛）动防合字第 20150004 号	玛纳斯县畜牧兽医局	2015/07/24
12	呼图壁养殖	肉鸡养殖（五工台鸡场）	（新呼）动防合字第 20120007 号	呼图壁县畜牧兽医局	2012/08/19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3	阜康养殖	肉鸡养殖、销售（500）	（阜）动防合字第20150003号	阜康市畜牧兽医局	2015/06/26
14	阜康养殖	肉鸡养殖、销售（东黄）	（阜）动防合字第20150004号	阜康市畜牧兽医局	2015/06/26
15	阜康养殖	肉鸡养殖、销售（西黄）	（阜）动防合字第20150005号	阜康市畜牧兽医局	2015/06/26
16	泰祥达养殖	肉鸡养殖（呼图壁鸡场）	（新呼）动防合字第20150002号	呼图壁县畜牧兽医局	2015/06/03
17	食品公司	家禽屠宰加工	（乌高<新>）动防合字第2013013号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牧局、兽医局	2013/06/08
18	森谱天兆	生猪养殖	（第一师）动防合字第20170002号	第一师畜牧局	2017/01/13
19	中盛谱兆	畜禽引进、生产、养殖、销售	（一〇三团）动防合字第20160001号	一〇三团经济发展局	2016/09/23
20	兴泰养殖	家禽饲养、销售、养殖技术服务（第一商品鸡场）	（昌市）动防合字第170114号	昌吉市畜牧兽医局	2017/03/07
21	兴泰养殖	家禽饲养、销售、养殖技术服务（第二商品鸡场）	（昌市）动防合字第170115号	昌吉市畜牧兽医局	2017/03/07
22	绿色新农	禽引进、养殖、生产、销售（八连种鸡场）	（105团）动防合字第20170001号	六师一〇五团生产科	2017/05/25

6、《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间
1	巩留油脂	食用植物油	QS654002010093	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12/03-2016/12/02
2	奎屯油脂	食用植物油（半精炼）	QS654002010287	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04/20-2016/03/18
3	麦盖提油脂	食用植物油	QS653102010142	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9/22-2017/9/21
4	瑞泰生物蛋白	食用植物油	QS659202010497	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12/03-2016/12/02
5	银谷泰油脂	食用植物油	QS653102012892	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11/15-2016/11/14
6	食品公司	速冻食品（速冻肉制品：速冻鸡肉Q/XJTK0001S）	QS650111010011	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10/29-2017/10/28

注：加强食品生产监督管理，保障食品安全，《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及《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贯彻实施<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自2015年10月1日起，对从事食品生产者实行“一企一证”核准，统一采用“SC”标识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7、《食品生产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间
1	昌吉生物蛋白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用植物油[棉籽油]）	SC10265230100628	昌吉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4/15-2018/09/30
2	奎屯油脂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用植物油(棉籽油、食用调和油)	SC10265400300025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8/31-2019/06/15
3	巩留油脂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用植物油(半精炼[大豆油、葵花籽油、红花籽油、其他])	SC10265402400012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2/20-2021/11/28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间
4	瑞利恒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用植物油(棉籽油[GB1537])	SC10265900200352	阿拉尔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12/27-2021/12/26
5	银谷泰油脂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用植物油[棉籽油]）	SC10265313000338	喀什地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5/03-2022/05/02

8、食品流通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喀哈尔曼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SP6500021510022979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局	2015/11/17-2018/11/16
2	泰福源油脂	批发；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除外）	SP6523011510057038	昌吉州昌吉市工商局	2015/12/22-2018/12/21

9、食品公司资质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颁发单位
家禽定点屠宰证	Aj65010401	-	2013/07/12-2016/07/12	自治区商务厅、自治区畜禽屠宰管理办公室
HACCP 认证证书	001HACCP1300339	鸡屠宰，加工冰鲜、冷冻整鸡/分割鸡	2016/06/03-2019/06/0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6500/03006	冷冻整鸡；冷冻分割鸡	2013/06/08-2017/06/07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疆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691962	进出口企业代码：6500792287504	2013/06/07（发证日期）	乌鲁木齐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6501360320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2015/11/16（发证日期）	乌鲁木齐海关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6500602151	-	2013/06/14（发证日期）	新疆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边境小额贸易企业备案登记证书	01691962	通过边境小额贸易方式向毗邻国家开展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允许经营边贸项下废钢、废铜、废铝、废纸、废塑料等国家核定公司经营的五种废旧物资的进口	2013/07/09（发证日期）	自治区边境贸易管理局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颁发单位
农垦农产品质量追溯标识许可使用证书	QT-01-B3201-1001	泰昆、帕戈郎商标鸡肉	2013 08 01 -2016 07 31	中国农垦经济发展中心
清真食品标志牌	01-001365 01-001366 01-001367 01-001368	标志牌号：01-001365、 01-001366、01-001367、 01-001368	2013 06 09 -2018 06 09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局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3Q25143R2M/6500	家禽屠宰、加工和服务	2013 06 17 -2016 05 28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注：①乌鲁木齐市商务局（粮食局）分别于2016年6月13日和2017年4月19日出具《证明》：“鉴于目前我市按照国务院行政体制改革有关畜禽定点屠宰职能，商务部门正在向农牧部门移交中，目前未开展年审工作。为此，其定点屠宰证准予延期使用。”②食品公司《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已在前述资质列表中披露。③农垦农产品质量追溯标识许可使用证书目前正在办理复审中；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证正在办理出口审核中；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正在办理复审中；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正在复审中。

10、泰昆担保资质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有效期	颁发单位
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	新 YA0201A0094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国家级自治区规定的其他业务	2016 04 25- 2021 04 25	自治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11、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件名称	证件编号	污染物名称	发证单位	有效期
1	阿克苏饲料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环许字 00001 号	煤	新疆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4 09 - 2017 09
2	昌吉饲料	排放大气污染物许可证（临时）	昌农科环许临时	SO ₂ 、NO _x 、 烟尘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2015 09 07- 2016 09 06
3	石河子饲料	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环许字第 G-000078 号	废水、废气、 固体废物、 噪声	农八师石河子市环境保护局	2015 09 18- 2020 09 17
4	伊犁饲料	污染物（临时）排放许可证	师环字第 Q-18 号	SO ₂ 、NO _x 、 烟尘、噪声	第四师环境监察支队	2017 01 - 2017 12
5	森谱饲料	污染物排放	昌市临环许字	煤粉	昌吉市环境保护	2016 11 02-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件名称	证件编号	污染物名称	发证单位	有效期
		许可证	2016007号		局	2017/06
6	库尔勒饲料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PWX6528010002	废气、固废	库尔勒市环境保护局	2015/06/13-2018/06/12
7	昌吉生物蛋白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昌市临环许字2016008号	煤	昌吉市环境保护局	2016/12-2017/03
8	奎屯油脂	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师环字第2015003号	噪声、废水、燃料烟尘、油烟	第七师环境保护局	2015/08/12-2018/08/11
9	巩留油脂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巩环许字2014008	煤	巩留县环境保护局	2014/05-2017/05
10	巩留油脂	排放水污染物许可证	2014008	废水	巩留县环境保护局	2014/05/12-2017/05/13
11	巩留油脂	排放固体废物许可证	2014008	炉渣	巩留县环境保护局	2014/05/12-2017/05/13
12	巩留油脂	排放噪声许可证	2014008	设备噪声	巩留县环境保护局	2014/05/12-2017/05/13
13	巩留油脂	排放大气污染物许可证	2014008	SO ₂ 、NO _x 、烟尘	巩留县环境保护局	2014/05/12-2017/05/13
14	食品公司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乌高（新）水排字第1602	污水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新市区水务局	2016/02/18-2021/02/18
15	瑞泰生物蛋白	排污许可证	660100-2016-000002-B	废水、废气、噪声	第一师环境保护局	2016/01-2021/01

注：①根据呼图壁县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3月15日出具的《关于昌吉州绿色基地养殖有限公司办理排污许可证请示的复函》，绿色养殖不属于第一批火电行业排污许可核发范围，暂时不需进行排污许可证办理；②根据呼图壁县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3月15日出具的《关于呼图壁县泰昆养殖公司办理排污许可证请示的复函》，呼图壁养殖不属于第一批火电行业排污许可核发范围，暂时不需进行排污许可证办理；③根据疏勒县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3月21日出具的《关于喀什泰昆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排污许可证的证明》，喀什饲料目前未在排污许可证核发范围内，暂无需办理；④根据巩留县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4月17日出具的《关于巩留县泰昆油脂有限公司办理排污许可证的证明》，目前只对火电、造纸行业进行核发排污许可证，公司不在核发范围内，暂无需办理，故巩留油脂的排污许可证在2017年5月到期后将暂不予以续期；⑤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4月7日出具的《关于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报告的复函》，泰昆股份不属于第一批火电行业排污许可核发范围，暂时不需进行排污许可证办理；⑥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4月7日出具的《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昌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报告的复函》，昌吉饲料不属于第一批火电行业排污许可核发范围，暂时不需进行排污许可证办理；⑦根据昌吉市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4月17日出具的《关于昌吉州泰昆生物蛋白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的回复函》，昌吉生物蛋白不属于第一批火电行业排污许可核发范围，暂不办理排污许可证；⑧瑞利恒系租赁瑞泰生物蛋白的资产，故瑞利恒未单独办理排污许可证，生产经营中使用瑞泰生物蛋白的排污许可证；⑨绿色新农和中盛谱兆建设项目未完工，尚不具备申请环保验收条件。

（五）主要的资产租赁情况

1、2007年7月2日，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八师石河子总场签订《财产租赁合同》，以双方2007年7月5日共同确认的《固定资产移交清单》所列示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树木为租赁物，承租位于石河子八一路口附近原新疆中天生物有限公司肥料厂现有的全部资产。租赁期自2007年11月2日至2020年5月1日，租金为每年40万元，每三年缴纳一次，共计12.5年，合计500万元。

2016年5月16日，双方签订了《财产延续租赁合同》，租赁期自2020年5月1日至2032年4月30日止，年租金55万元，于每年5月1日前支付当年租金。后发行人、石河子总场和石河子饲料签署了《租赁资产使用说明》，出租方同意发行人将上述租赁资产转租给石河子饲料，租赁权利义务由石河子饲料享有和承担。

2、库尔勒饲料租赁饲料加工、办公及宿舍

（1）2010年1月16日，库尔勒饲料与巴州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承租巴州恒顺商贸有限公司所有的原314国道南侧院内的1000平方米的库房2栋；500平方米的库房2栋；面积15.5亩空地一块；库尔勒饲料厂区大门以北至另一大门中间所有的平房；库房周围的场地；该院对面的原建设银行的房屋及院落；该院落以北第三套平房四合院（含平房22间），总面积37.5亩。租赁期限为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

租赁期内，双方就租金（含税金）及支付约定如下：

1) 对于新增场地2009年9月1日至2010年7月31日的租金按3.5万元/年有库尔勒饲料支付3.2万元租金，另支付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7月31日土地使用税2.1万元，合计应支付5.3万元。另根据双方于2010年2月8日签订的本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该支付总额改为3.3万元。

2) 上述租赁场地2010年8月1日至2011年7月31日租金为15.44万元（含土地使用税3.6万元），以后在每三年的时间段到期后，均以上年租金为基数，增长8%，即，2011年8月1日至2014年7月31日每年租金16.68万元，2014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每年租金为18.01万元，2017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每年租金为19.45万元。

3) 每年 8 月 1 日前交付当年租金。

4) 如遇国家政策对土地使用税进行调整，双方按 36 亩面积及最新执行的土地使用税标准重新调整当年及以后各年度租赁期租金。

(2) 2016 年 12 月 5 日，因当地政府土地税收政策调整，双方重新签订了《租赁合同》，库尔勒饲料承租位于库尔勒市上户镇原 314 国道南侧，十八团以北的巴州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驻区内的①库区：1000 平方米的库房 2 栋；500 平方米的库房 2 栋；库区大门平房以及相应场地；②后勤生活区（原出租房老建行占地）：包含平房两栋，食堂壹栋及相应场地；③宿舍区：后勤生活区东侧约四亩绿化园区，占地面积共计约 36 亩，主要用于饲料生产，人员办公和住宿等，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止，租金标准及缴纳期限具体为：

1)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本期间租金包含两个部分：①政府上调的土地使用税税金部分为 61500.00 元；②双方原约定的租金部分 180,100.00 元，合计 241600.00 元，其中场地租金 169120.00 元，房屋及建筑物租金 72480.00 元。

2) 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每年度租金为 250000 元，其中场地租金 175000 元，房屋及建筑物租金 75000 元，且于每年 8 月 1 日前支付。

3、2013 年 9 月 22 日，呼图壁养殖与呼图壁县泰丰养殖有限公司签订《养殖场租赁合同》，续租出租方所有的呼图壁大丰镇 705 村的 8 栋鸡舍，租赁期两年，其中 1-4#鸡舍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5-8#鸡舍 2013 年 12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8 栋鸡舍合计租金 20 万元/年，于每年 7 月 15 日、12 月 15 日前分两次支付。

2016 年 5 月 20 日，上述双方签署《养殖场租赁合同》，续租出租方所有的呼图壁大丰镇 705 村的 1-3 栋鸡舍，租赁期 10 年，自 2016 年 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止，年租金合计 9 万元，于每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2016 年 10 月 1 日，双方又签署《养殖场租赁合同》，续租修缮后的 5-8 栋鸡舍，租赁期 10 年，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年租金合计 14 万元，于每年 10 月 30 日前支付

4、2016年10月11日，本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三团签署《资产租赁合同》：本公司承租位于阿拉尔市工业园区的瑞泰生物蛋白厂区内全部资产，租赁期限自2016年10月1日至2036年9月30日止共计20年，5年为一个租赁期，届满本公司享有优先续租权利；租金总额为6922万元，每年346.10万元，于当年10月10日前一次性缴纳。

5、2015年12月29日，森谱天兆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三团签署《设施农用地租赁协议》，租赁后者位于第一师三团创业园7连约100亩农业设施用地，用于父母代种猪扩繁场建设，租赁期限30年，自2015年8月31日至2045年8月31日止，且期满后同等条件下森谱天兆享有优先续租权；租赁期内，年租金合计6000元，于当年12月25日前支付。

6、2016年7月7日，中盛谱兆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103团签署《设施农用地租赁协议》，租赁后者位于103团6连的11.52公顷设施农用地，用于中盛谱兆2200头原种祖代种猪繁育基地建设，租赁期限15年，自2016年6月15日至2031年6月14日止；2016年7月20日，出租方出具了《关于新疆中盛谱兆畜牧科技有限公司2200头原种祖代种猪繁育基地项目建设姜母设施农用地使用协议的说明》，“.....经团场商议，新疆中盛谱兆畜牧科技有限公司不用缴纳该宗土地使用权租赁费。”

7、2016年7月25日，绿色新农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105团签订了《用地协议》，租赁后者位于第六师105团六连、八连供219.58亩设施农用地，用于14万套白羽父母代肉种鸡繁育基地建设，租赁期限30年，自2016年8月1日至2046年7月31日，租金共计644,133.50元，协议签订后5日内一次性缴纳。

8、绿色养殖资产租赁情况

（1）第二种鸡场资产租赁

2011年，泰昆股份与昌吉州粮食局签署了《资产租赁协议书》，承租后者净值为1692003.79元的固定资产（即第二种鸡场全部固定资产），租赁期间自2011年1月至2025年1月止，每年租赁费10万元，每年按出租方签批（章）的有效票据支付租金。

（2）第三种鸡场资产租赁

2002年9月，泰昆有限公司与昌吉回族自治州粮油购销（集团）昌吉市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租赁合同》，承租后者幸福粮站粮库房及附属场地上的建筑物，用于种鸡饲养，租赁期15年，自2003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租赁费支付方式如下：

1) 2002年9月至2002年12月为种鸡场的改造建设期间，免收租金，自2003年1月1日起交付租金，每年16万元；

2) 2002年10月30日前预付2003年租金8万元，2003年1月10日前支付2003年度剩余的8万元租金，以后每年1月1日付清本年租金。

（3）第八种鸡场资产租赁

2009年8月26日，新疆联强农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和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约定新疆联强农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位于昌吉农场东北1,450亩土地承包给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承包期限自2009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经新疆联强农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可将承包土地转包第三方经营。

2015年6月29日，绿色养殖和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国有土地租赁合同》，绿色基地租赁总计129.084亩土地，位于绿色基地养殖有限公司第八种鸡场（43,123平方米）和绿色养殖公司商品鸡二场项目（42,933平方米）的土地，租赁期限自2015年6月30日至2022年8月31日，租金为每年每亩60元，合计每年7,740元。绿色养殖租赁的土地系属于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承包自新疆联强农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一部分。2017年1月8日，新疆联强农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农场出具情况说明，同意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将位于牛圈子湖区的土地129.084亩土地转包给绿色养殖使用，承包期限自2015年6月30日至2022年8月31日。

9、2017年4月22日，森谱科技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签订《设施农用地使用协议》，约定森谱科技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一零三团八连租赁51.8504公顷土地用于泰昆股份年出栏36万头商品仔猪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租赁期限自2017年4月22日至2032年4月21日。

（六）资产的权利限制情况

1、2013年9月20日，泰昆股份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A1307000989），向其借款4,000万元，借款期限2013年9月20日至2018年8月30日。泰昆股份或下属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序号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物	权证号	他项权证号	抵押人
1	《抵押合同》 (1307000989-1)	办公室	昌市房字第 00128112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31 号	森谱饲料
		办公楼	昌市房字第 00128110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151 号	
		厂房	昌市房字第 00128103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197 号	
		配电室	昌市房字第 00127970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9 号	
		门卫室	昌市房字第 00128113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199 号	
		地磅房	昌市房字第 00128114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00 号	
		地磅房	昌市房字第 00128102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30 号	
		修理车间	昌市房字第 00128109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198 号	
		土地使用权	昌市国用（2010）第 20100602 号	昌市他项（2013）第 20131069 号	
		土地使用权	昌市国用（2010）第 20100603 号	昌市他项（2013）第 20131070 号	
2	《抵押合同》 (1307000989-2)	磅房	昌市房字第 00127945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17 号	昌吉生物 蛋白
		办公楼	昌市房字第 00127929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4 号	
		门卫室	昌市房字第 00127942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3 号	
		宿舍、库房	昌市房字第 00127870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14 号	
		锅炉房	昌市房字第 00127871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6 号	
		配电室修理 间	昌市房字第 00127941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16 号	
		库房	昌市房字第 00127873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7 号	
		脱绒车间	昌市房字第 00127944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18 号	
		水泵房	昌市房字第 00127867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1 号	
		预榨车间	昌市房字第 00127869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13 号	
		精炼车间	昌市房字第 00127868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0 号	
		门卫室	昌市房字第 00127646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15 号	
		浸出车间	昌市房字第 00127943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5 号	
		油房	昌市房字第 00127645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19 号	
		粕库	昌市房字第 00127872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8 号	
		溶剂库	昌市房字第 00127875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22 号	
		车房	昌市房字第 00127866 号	房他证昌市字第 00086212 号	
土地使用权	昌市国用（2010）第 20100599 号	昌市他项（2013）第 20131071 号			

序号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物	权证号	他项权证号	抵押人
			号		
3	《抵押合同》 (1307000989-3)	土地使用权	昌农科国用(2011)年第 20110071号	昌市他项(2013)第20130074号	昌吉饲料
		在建工程	19583.85平方米	昌房建在建抵字第00001651号、 00001652号、00001653号、 00001654号、00001655号、 00001656号、00001657号、 00001658号	
		饲料成套机 组等设备	-	新抵F2015-5	
4	《抵押合同》 (1307000989-4)	土地使用权	昌农科国用(2011)第 20110072号	昌市他项(2013)第20130075号	泰昆股份
5	《抵押合同》 (1307000989-5)	机器设备	-	新抵F2015-5	昌吉饲料 (原抵押 人动营开 发于2016 年12月被 昌吉饲料 吸收合并)

2、2016年11月18日，泰昆股份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239901-2016年(昌营)字0030号)，向其借款7,3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11月18日至2017年11月17日。泰昆股份下属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序号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物	权证号	他项权证号	抵押人
1	最高额抵押合同 (编号： 65239901-2014 昌营(抵)字0065 号)	房产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85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94号	奎屯油 脂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86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88号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87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86号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88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91号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89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85号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90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87号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91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89号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92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92号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93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93号	
		奎屯市房权证奎字第00062694号	奎屯市房他证奎字第20150090号		
		土地使用权	奎国用(2009)第0013341号	奎他项(150120)第59866号	
2	最高额抵押合同 (编号： 65239901-2014	房产	乌房权证高新区字第2013378124号	乌房他证高新区字第2015302574号	食品公 司
			乌房权证高新区字第2013378123号	乌房他证高新区字第2015302573号	

序号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物	权证号	他项权证号	抵押人
	昌营(抵)字 0067号)		号		
		土地使用权	乌国用(2013)第 0040250 号	乌他项(2015)第 0043285 号	
3	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65239901-2014 昌营(抵)字 0068 号)	房产	兵房字 470 第 N0018 号	编号: 470-0018	伊犁饲料
			兵房字 470 第 N0026 号	编号: 470-0026	
		土地使用权	农四师国用(2009)第 70001 号	第四师他项(2015)字第 702015002 号	
4	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65239901-2014 昌营(抵)字 0069 号)	房产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镇字第 002490 号	伊宁县房他证 2015 字第 00004336 号	泰山油脂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镇字第 002491 号	伊宁县房他证 2015 字第 00004337 号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镇字第 002492 号	伊宁县房他证 2015 字第 00004340 号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镇字第 002493 号	伊宁县房他证 2015 字第 00004338 号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镇字第 002494 号	伊宁县房他证 2015 字第 00004339 号	
		伊宁县房权证吉里圩孜镇字第 002495 号	伊宁县房他证 2015 字第 00004341 号		
		土地使用权	伊土国用(2006)第 CS00540 号	伊土他项(2015)第 TX00002 号	
5	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65239901-2014 昌营(抵)字 0070 号)	房产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49 号	喀房他字第 00005492 号	银谷泰油脂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0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1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2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3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4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5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6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7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8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59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60 号		
			巴楚房权证城镇字第 00007761 号		
		房权证巴楚城镇私字第 00013473 号			
	土地使用权	巴国用(2004)第 A8-020 号	巴他项(2014)第 T-A8-020 号		

十、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核心技术

1、饲料配方及转化效率核心技术

公司在饲料不断加大科技投入，进行技术创新，并及时转化为生产力，从而保持主营产品猪、禽、反刍饲料在市场上的竞争优势。

（1）高端膨化教槽料配制及其生产技术

公司利用引自加拿大的纯种高产核心种猪群及其后代，作为主要品种乳仔猪营养需要的试验动物，成功开发了高端膨化教槽料配制及其生产技术。通过该技术，公司生产的优质教槽料能够使断奶仔猪克服断奶应激，迅速提高采食量和增加增重，改善成活率。

（2）低抗生素、加强型抗腹泻乳仔猪饲料配制技术

公司经过多年研发，自数十几种方案中筛选出性价比高、性能稳定的部分和全部替代抗生素方案，并在商品乳仔猪饲料生产中推广应用，提高了乳仔猪的肠道消化功能，并有效降低了乳仔猪的腹泻率。

（3）黄羽肉鸡配合饲料技术

公司已形成完善的黄羽肉鸡配合饲料的配方模型及工艺设计，形成了小、中、大肉鸡饲料系列产品，全程料饲养70天料肉比可以达到2.4:1以下，利用现代生物技术，如酶制剂、原料发酵技术等，使新疆本地优势原料棉蛋白、玉米胚芽粕、玉米蛋白粉利用率明显提升，且家禽粪便中的氮、磷排放量相应减少，缓解了家禽养殖对环境的污染。此外，公司掌握了高油脂添加技术、液体热敏原料的后喷涂加工工艺关键技术，有效保证饲料营养均衡，并降低成本。

（4）蛋鸡高产赢利模式技术

公司蛋鸡配合饲料包括育雏鸡料、育成鸡料、产蛋鸡料等系列产品。产品主要应用酶制剂提高蛋白质、能量利用率，使用微生态制剂改善肠道健康，有机微量元素提升鸡蛋品质，通过原料熟化提升育雏鸡的消化率，通过工艺调整保证了产蛋鸡产品的均匀度，同时，结合技术服务团队现场对育雏育成期科学

的饲养管理指导，青年鸡均匀度达到90%，胫骨长度及体重等指标发育良好，蛋鸡产蛋率90%以上，产蛋高峰期维持时间可达10个月，全程经济效益显著。

（5）新疆主要地产原料高蛋白棉粕、玉米副产物玉米麸等原料的应用技术

新疆的棉籽资源丰富，公司通过对棉蛋白的数据库进行评估，将不同比例的试验进行对比，找到了新疆棉蛋白资源替代进口豆粕的有效应用方案，对棉蛋白替代紧缺的豆粕资源意义重大，并有效的降低饲料成本；同时由于玉米深加工企业的进入，导致新疆玉米副产物（玉米麸、核苷酸渣、味精渣）资源丰富，通过试验、研究，评估出新疆玉米副产物的有效原料与数据库及合理应用比例，使养殖饲料成本得以降低。

2、黄羽肉鸡育种及核心养殖管理技术

黄羽肉鸡按照生长速度可分为快速型、中速型和慢速型。公司饲养的黄麻羽肉鸡均属于国内快速型品种。公司通过对不同父母代种鸡的生产性能对比及对商品黄鸡的养殖试验，选择并引入了长势快、料肉比低的新广麻优良黄麻鸡品种，此品种公鸡70天体重2.9公斤以上，料肉比达到2.4: 1以下；通过配方不断的试验研发，形成了高高低三阶段的黄羽肉鸡饲料配套模型，使养殖饲料性价比更高；针对生物安全体系存在的“健康管理、保健方案、治疗方案、环境控制”等四个关键点，建立了健康养殖管理模式。通过对养殖户提供养殖培训、技术指导、抗体检测、疾病诊疗、禽舍标准化建设等综合服务措施，打造了“一体化的养殖服务平台”，提升了养殖效益。

3、种猪繁育及商品猪养殖核心技术

（1）开放式核心群育种模式

公司坚持以终端消费者对猪肉的消费需要为育种导向，以瘦肉率、繁殖力、肉质等指标为主要育种目标，采用开放式核心群育种方式，持续提升公司猪群遗传性能。公司与天兆猪业进行合作，育种技术同步，围绕测定、评估、选种、选配、交流五大环节进行一系列育种工作，对进入核心种猪群（曾祖代）的母猪执行严格的选留标准，以确保公司核心种猪群优良基因库性能的保持和提升。

（2）协同、创新型的三点式养殖模式和全进全出生产管理模式

公司依据生猪的良种繁育体系、疫病防治体系以及“分阶段、流程化”养殖的要求创新性地设计了具有自身特色的生猪养殖流程，并设计了不同功能的养殖场与代次养殖流程相对应。公司通过不同功能养殖场之间的统一协作和管理，建立了从纯种猪、二元种猪到三元猪的养殖链。

公司祖代场采取“种猪舍-保育舍-培育舍”三点式养殖方式，扩繁场内部采取“种猪舍-保育舍”两点式+外部肥育的简单可控的养殖方式。这种全进全出养殖方式也有利于切断母猪与仔猪间的疫病传播，降低仔猪感染疫病的几率，提高成活率。

（3）饲料与养殖配套最适营养标准

公司充分利用饲料生产的产业链经营优势，根据后备母猪、怀孕前期和后期、哺乳期母猪的营养需要特点，建立了从青年母猪、妊娠母猪、哺乳母猪到断奶仔猪的饲料与养殖配套最适营养标准。分阶段饲喂提高母猪的窝产仔性能和哺乳性能，改善优质种猪母猪的终生繁殖性能，使PSY指标达20以上，商品猪全程（20kg-130kg）料肉比可达2.7左右。

4、高蛋白棉粕的蛋白分离及提纯技术（ZL 201510017993.8）

针对目前高蛋白棉粕生产工艺普遍存在技术稳定性不强、产品品质指标波动较大、加工成本较高的缺点，公司通过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道仁壳分离技术（ZL 201520024401.0）优化剥壳筛分工艺，并在蒸炒环节采用中温中湿工艺（ZL 201520024399.7），有效降低游离棉酚含量的同时，较好地避免了蛋白质的变性，其技术创新点主要体现在：①实现了仁壳分离，蛋白质含量高（ $\geq 52\%$ ），且粗脂肪 $\leq 1.1\%$ ，粗纤维 $\leq 8.0\%$ ，赖氨酸含量为2.09%、蛋氨酸含量为0.75%、含硫氨基酸为1.6%、苏氨酸含量为1.63%、蛋白质溶解度为65%-70%，饲用价值高、蛋白性质稳定；②降低了游离棉酚（ ≤ 750 mg/kg）、有效避免了蛋白质的变性。③壳中含仁低（ $\leq 0.4\%$ ），避免了壳中色素进入浸出毛油中，较大的改善的毛油品质④环境良好，无残留、无毒害，降低面源污染。

公司该技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高度评价。2015年4月9日，公司“高蛋白棉仁蛋白的开发应用”科技成果通过昌吉州科学技术局组织的专家组评审，取得登记

号为[2014]昌州科审字第24号的科学技术成果评审证书。公司高蛋白棉粕产品（≥52%）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鉴定为自治区新产品（新经信鉴字【2015】7号鉴定证书。2015年12月，公司高蛋白棉粕产品被自治区经信委、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认定为2015年度优秀产品。

（二）公司目前正在研发的技术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项目研发目标	研发阶段	
饲料产业	进口小麦的价值评估	新疆周边国家哈萨克斯坦小麦、大麦资源丰富，具有价格优势，是很好的能量原料，可替代部分玉米等能量原料的使用	通过进口小麦的应用研究，替代玉米等能量原料，降低饲料成本	批量生产阶段
	猪料数据库的校正与应用	通过对新疆原料的检测及消化代谢试验的开展，建立新疆猪用原料的净能数据库，同时结合建立的原料数据库，完善饲料猪产品数据库，并通过试验，形成泰昆猪产品数据库系统。	建立一套完整的猪猪常用饲料原料、配合饲料数据库与评估体系	正在评估阶段
	乳仔猪料中无动物源性蛋白日粮的开发	通过奶粉、酵母水解物、小麦水解蛋白（该类原料含有丰富的氨基酸、小肽、B族维生素、谷胱甘肽及核苷酸类物质，在诱食、免疫、促生长方面有很好的功能）等优质的蛋白源原料的应用，替代教槽料中血浆蛋白粉、肠膜蛋白粉等动物源性蛋白，形成动物蛋白替代方案，从而降低用动物蛋白带来的养殖疾病的风险，保障生物安全	替代动物源性蛋白	中试阶段
	乳猪料抗生素替代方案的研发	抗生素使用监管的日趋严格和公众意识的不断提升，无抗将会成为畜牧业发展的必由之路，通过对抗生素的有效替代方案研发与试验，制订饲料产品的无抗方案，为饲料产品的更新换代进行相应的技术储备。	替代抗生素，形成抗生素替代方案	中试阶段
	育肥羊全混日粮的开发	目前新疆的牛羊养殖一直比较粗放，缺少科学的养殖和管理，育肥成本高，养殖无优势，通过对精粗饲料合理比例、采食量、防尿结、管理改善等方面的试验研究，开发育肥羊全混合日粮产品	改变新疆育肥羊养殖模式，料比达到行业内优秀水平5:1以内，日增重达到400克以上，降低造肉成本	中试阶段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项目研发目标	研发阶段
	有机微量元素的应用	微量元素属于不可再生的稀缺性资源，过量微量元素的使用，对环境的影响很大，通过对有机微量元素选择、应用与利用率评估，形成替代无机微量元素的应用方案，降低日粮中的微量元素的添加水平	降低饲料中微量元素的使用，降低环境排放	小试阶段
	原料发酵预处理	利用微生物固态发酵技术，对新疆地产原料，如棉粕、玉米副产物、红花粕、番茄渣、甜菜渣等进行固态发酵，通过发酵可产生大量的活菌、有机酸、酶、小肽等成分。	提高原料的利用率，降低饲料成本。可降低饲料中抗应素的应用，改善畜产品的品质。	中试阶段
禽产业	商品黄羽肉鸡最佳经济性能的饲料产品技术	利用新疆本地原料，通过发酵、酶制剂、营养设计、及加工工艺改进提升养殖饲料消化率及料比	料肉比 70 天，3.0 公斤，料肉比 2.3:1	小试阶段
	新疆优质鸡-中慢速麻鸡最佳品种的选择及最佳生产性能的技术突破	通过对种鸡生产性能及商品鸡生产性能的养殖试验，及对肉品的把控，选择一适合新疆的优质中慢鸡品种	90 天的生长速度，肉品味道好	选择阶段
	新型的鸡舍设计技术	通过鸡舍的温控、通风、设备的设计、考查对比，形成适合新疆的经济鸡舍设计模式	成活率达到 95% 以上，鸡舍设计成本下降 20%	考查与对比阶段
	黄麻鸡最佳的免疫和保健程序的技术	通过血清检测、免疫试验、药物选择及环境监控等措施，形成适应新疆黄羽肉鸡最佳的养殖免疫与保健技术	平均成活率达 95%，药费降低，达到健康食品的要求	中试阶段
	母苗的价值提升技术	通过品种选育、最佳营养设计及养殖模式的试验，找到新疆黄麻母鸡的最适养殖性能模式	50 天，2 公斤，综合每公斤成本 8.0 元	试验阶段
	大盘鸡预制产品开发	针对餐饮、家庭的便捷化产品	便捷化的半加工产品	小试阶段
猪产业	加系品种三元杂交技术	通过选育优良杜洛克公猪同大长二元良种母猪配种，产仔后形成三元商品育肥猪	20kg-110kg 料肉比 2.60:1，降低肥育阶段增重成本 10 元每头	中试阶段
	养殖与饲养管理技术	通过关键养殖管理技术应用研究提升扩繁母猪生产水平	母猪年 PSY 达到 24 水平，降低仔猪断奶成本 13 元每头	中试阶段
农产品加工业	生物发酵法脱除棉籽蛋白中的多糖及纤维素技术	利用生物菌种发酵技术，降解脱除棉籽蛋白中的多糖、纤维素	62%蛋白的发酵浓缩棉籽蛋白	小试阶段
	溶剂萃取法脱糖、脱酚工艺与技术	通过溶剂萃取脱除高蛋白棉仁蛋白中的多糖、棉酚等物质	65%蛋白浓缩棉籽蛋白	小试阶段

（三）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

1、研发体系建设

公司深耕农业产业链20年，在行业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科技创新经验，技术沉淀深厚，并逐步建立了机制完善、协同并行的集团化研发机制。另一方面，公司饲料主要用于畜禽、水产养殖领域，作为食品工业的上游产业，绿色、安全、环保是科研创新的市场化导向和行为约束力。因此，公司围绕技术创新、安全保障、市场化合作构建研发体系。

公司研发体系可分为四部分：

（1）集团研发管理部统一领导下的由各事业部技术部门、品管部门、生产部门组成的产品线技术创新机制；

（2）产品检测中心，包括公司中心化验室、动物防疫检测中心、各子公司标准化验室、食品安全与动物保健中心等，为保证公司产品安全、产品研发、食品安全、健康养殖等方面提供了硬件保障；

（3）公司建立了由肉鸡试验基地、猪料试验基地、育肥羊试验基地、水产养殖试验基地、种禽养殖试验基地组成的产品验证中心，研发和验证不同的技术、产品、养殖管理方式养殖指标的影响；

（4）此外，公司注重对外交流与合作，开展市场化科研开发与技术创新，努力将科研院所的最新技术成果进行产业化转化。

2、技术创新制度建设

公司重视技术创新，并制定了《泰昆集团创新管理办法》，鼓励员工在新原料应用、新产品开发、养殖管理技术提升、生产工艺改进等方面进行研发技术创新。公司的技术创新行为不只局限于技术与研发团队，同时将创新延伸到整个经营的环节，从产品力提升、原料价值评估、管理改善、模式创新、市场与服务、文化等方面全面涉及，打造公司的创新氛围，为公司的经营提升与业绩增长提供了持续的动力。对于推出新产品新模式、新技术、新方法、新工艺的技术研发人员，公司给予荣誉与创新奖金方面的激励，充分发挥集团员工智慧与潜能，调动员工的积极性。

公司的技术驱动力来源于三个方面，一是核心领导团队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提出的攻关核心研发方向；二是技术团队结合行业内的优秀水平及发挥动物生产潜能的理性判断，以对养殖市场长远发展的眼光、借鉴发达国家先进养殖模式和饲料生产模式，实施产品的创新并进行技术储备；三是提炼加工养殖市场现有的需求和原料市场供求变化，为满足现实技术需求，提升原料价值而进行的技术创新。

在创新的目标下，公司研发管理部组织各事业线的核心技术人员，在饲料产品方面对产品的定位、配方的优化、原料的升级、加工工艺的评估、产品效果验证、产品使用方法、产品效果跟踪等环节进行持续的改进；在养殖方面对养殖品种选育、品种繁育、孵化技术提升、养殖环境改善、防疫程序的调整、养殖设备改进、养殖管理提升等方面持续改进；在农产品加工产业方面，通过对原料成分分析、工艺改进、原料数据评估、原料效果试证、产品使用方法、效果追踪等方面持续改进；在禽肉屠宰加工方面，通过市场论证、工艺改进、加工储藏方式改进、消费品种研究开发等环节进行持续改进，通过这些方向的研究，最终实现研发创新的有效推动。

3、市场化的高层次对外合作

公司积极开展产学研工作，2007年，公司在自治区产学研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下成立了“自治区产学研联合开发示范基地”，目前公司也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就业促进司全国人才流动中心认定的“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国家级示范单位”；2011年，公司在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领导下成立博士后工作站，2013年11月升级成为新疆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自治区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15年8月，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领导下，成立院士专家工作站。同时，公司持续与疆内外各大科研机构、农学院所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开发工作，与国家饲料工程中心、石河子大学等保持良好的合作研发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上述科研平台，积极与全国各大科研院所进行技术交流、联合开发并进行科技成果的产业化研究。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国家星火计划项目1项，国家农业成果转化项目1项，国家创新基金项目1项，获得自治区各类科技项目10余项，新增新产品鉴定2项、成果鉴定2项、企业技术标准2

项、昌吉州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项、自治区科技进步奖1项。未来，公司将继续借助这一平台推进相关产业的高层次人才引进（尤其是内地博士人员）、培养及技术交流，为公司创新工作服务。

十一、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1、饲料加工业务

公司饲料产品的质量控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饲料产品进行质量控制，执行的国家质量控制标准如下：

分 类	标准编号
饲料营养标准	根据 GB/T1.3—1997《标准化工作导则—产品标准的编写基本规定》和公司实际制订各种产品的企业标准
饲料标签标准	按 GB10648—1999 国家标准执行
饲料卫生标准	按 GB13078—2001 国家标准执行

公司饲料产品全部执行经过自治区技术监督局批准并备案的企业标准：

公司名称	备案标准编号
昌吉饲料	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示范企业
石河子饲料	Q/TKJT01-2016
伊犁饲料	Q/TKJT02-2016、Q/TKJT03-2016、Q/TKJT04-2016
阿克苏饲料	Q/TKJT01-2016
库尔勒饲料	Q/TKJT02-2016、Q/TKJT03-2016、Q/TKJT04-2016
喀什饲料	Q/TKJT02-2016、Q/TKJT03-2016、Q/TKJT04-2016
森谱饲料	Q / TKJT02-2016、Q / TKJT04-2016

2、畜禽养殖及食品加工

公司畜禽养殖和屠宰加工业务目前执行的主要国家标准如下：

编 号	标准名称
GB16869-2005	鲜、冻禽产品
SB/T10379-2004	速冻调制食品
（国家质检总局 2002 年第 20 号令）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注册登记管理规定》
（国家质检总局 2002 年第 20 号令）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卫生要求》
（国家认监委 国认注函[2003]167 号）	《出口肉类屠宰加工企业注册卫生规范》
（国质检[2001]80 号）	《出口肉类检验检疫基本要求》（试行）
SN/T1346—04	《肉类屠宰加工企业卫生注册规范》

编 号	标准名称
(GB5749-85)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NY467-2001)	《畜禽屠宰卫生检疫规范》
(GB2707-2005)	《鲜（冻）畜肉卫生标准》
(GB16869-2005)	《鲜、冻禽产品》
(GB/T16869-1997)	《分割鲜（冻）鸡肉》
(农业部 193 号公告)	《食品动物禁用的兽药及其它化合物清单》
(农业部 278 号公告)	《兽药停药期规定》
(农业部 318 号公告)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
(农业部 199 号公告)	《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农药》
(NY5304)	无公害食品 禽肉及禽副产品
(NY5035)	《无公害食品 肉鸡饲养兽药使用准则》
(NY5037)	《无公害食品 肉鸡饲养饲料使用准则》
(GB7718)	《食品标签通用标准》
(GB9687)	《食品包装聚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
(GB4789.2)	《食品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菌落总数测定》
(GB4789.3)	《食品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菌群测定》
(GB4789.4)	《食品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
(GB4789.10)	《食品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金黄色葡萄球菌测定》
(SB/T10379-2004)	《速冻调制食品》
(GB2760-2007)	《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

3、农产品加工加工业务

公司在生产高蛋白粕品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工艺和质量控制经验，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加工产品执行经过自治区技术监督局批准并备案的企业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备案标准编号
昌吉生物蛋白	Q/TKSW001-2009、Q/TKSW002-2009
奎屯油脂	Q/KT001-2009、Q/KT002-2009
巩留油脂	Q/GLTK001-2009、GB/T19541-2004
泰山油脂	GB/T19541-2004
银谷泰油脂	Q/YGT001-2009
麦盖提油脂	Q/MGTTK001-2009

对于生产过程中的油品加工，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的《棉油（2003版）》、《葵油（2003版）》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颁布的《食用植物油卫生标准（2006版）》等国家质量标准。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根据原物料的特性和实际生产的管控需要，建立了以事业部为核心的质量控制体系，并制订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以确保产品品质，详见本节“五、发行人主要的经营模式”。

（三）产品质量纠纷

2016年11月4日巩留油脂接到自治区食药监局的《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被告知巩留油脂葵花籽油样中检测出苯并（a）芘含量超标，系因：2016年8月10日自治区食药监局工作人员抽取的样本为2015年3月停产前的生产的，时间间隔较长，且巩留油脂接到检验结果后亦未及时反馈，错过了最佳申请复议的机会所致。此后，巩留油脂开机生产，2016年12月13日，巩留油脂送样至国家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新疆）进行检验，并取得合格检验报告；2017年4月17日，巩留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赴巩留油脂抽取两份库存油样分别经由普尼测试集团股份公司和自治区食品药品检验所进行检测，均取得了合格检验报告。就上述事项，巩留油脂于2017年4月15日向巩留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了《关于巩留县泰昆油脂有限公司油品抽样不合格的过程说明》，2017年4月17日，巩留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予以确认。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出现过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亦未因违反食品质量法律法规而被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的要求，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资产完整情况

本公司系由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具备资产的独立完整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用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严格规范的程序招聘录用，并按照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的要求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没有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单位兼职或领取薪水；公司员工不从股东单位领取工资，股东单位员工也不从本公司领取工资。

3、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制定了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管理制度和内部

审计制度，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已开设了单独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股东干涉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已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整体变更时，整体承继了泰昆有限公司全部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及辅助设施，拥有完整独立的产、供、销业务系统和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二、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自然人股东梁建疆先生持有本公司4,510.3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45.103%，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直接经营或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而出具的承诺

为了避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除股份公司及已经披露的关联企业外，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者参与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不通过投资于其他公司从事或参与和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

2、本人不从事或者参与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1）自行或者联合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及

（2）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及

（3）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果股份公司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及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及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股份公司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本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

4、对于股份公司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及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及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股份公司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

5、若本人违反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则本人利用同业竞争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归股份公司所有，并赔偿股份公司和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损失；同时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股份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和应付本人薪酬中扣留与上述收益和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归股份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并弥补完股份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损失。”

三、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持有本公司45.103%的股份，其

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中相关内容。

（二）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30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吸收合并注销5家子公司，转让处置2家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及上述控股子公司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还控制着泰昆农业和麦盖提农业，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本公司的其他主要股东

除梁建疆先生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为嘉联投资、瑞成投资、上海联创和兵团联创，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三）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具体的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
嘉联投资	持有本公司 12.340%的股权	无
瑞成投资	持有本公司 10.763%的股权	无
上海联创	持有本公司 8.978%的股权	无
兵团联创	持有本公司 3.52%的股权	无

（五）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3家参股公司，其关联关系如下：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仁品科技	参股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20%的股权
克拉玛依晨光	参股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23%的股权
羌都泰昆	参股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9.5%的股权

（六）与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为梁建疆先生，系发行人的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他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关联方持股均未超过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上述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发行人及发行人下属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企业的投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十）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1	建银城投（上海）环保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韩宇泽配偶杨帆担任副总裁
2	和田弘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曹晓梅弟弟曹新军担任总经理，同时持有 90% 股权
3	石河子鑫海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曹晓梅弟弟曹新刚担任总经理，同时持有 60% 股权

（十一）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人	与发行人关系
1	段茂君	2014 年 1 月-2015 年 7 月担任发行人监事，并发生交易
2	程建斌	2014 年 1 月-2015 年 7 月担任发行人监事，并发生交易
3	张彩玲	2015 年 7 月-2016 年 2 月担任发行人监事
4	孙建豹	2015 年 6 月-2016 年 5 月担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

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劳务总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仁品科技	采购棉籽	128,303,699.10	4,976,433.80	-
仁品科技	采购棉仁	16,938,759.00	13,118,937.23	19,837,326.51
仁品科技	委托加工	346,214.16	-	-
克拉玛依晨光	采购光籽	1,082,370.80	-	-
克拉玛依晨光	采购棉籽	3,160,000.00	-	-
克拉玛依晨光	采购棉粕	343,244.00	-	-
麦盖提农业	采购零配件	4,608.50	-	-
段茂君	顾问费	170,829.32	211,831.80	211,913.00

2、关于仁品科技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与仁品科技之间的关联采购和销售均系正常的商业经济活动，其中影响双方交易规模的主要是2016年瑞利恒委托仁品科技代采购棉籽业务，以及报告期内较为稳定的棉仁采购业务。

（1）棉籽代采购情况

1) 业务发生背景

2016年度，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瑞利恒委托仁品科技代采购棉籽54,193.73吨，代采购支付金额128,264,480.10元，原因如下：

①2016年10月，发行人转让了所持有的瑞泰生物蛋白全部股权，同时于2016年10月26日设立瑞利恒，在2016年10月至2016年11月期间，瑞利恒因营业执照、银行开户、税务证照等行政手续尚未办理完毕，无法在此期间开展棉籽采购业务；

②瑞利恒棉籽采购的主要区域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各团场，占阿克苏地区棉籽总量约30%。第一师规定只有师下属油脂协会的会员单位方有资格参与各团场的棉籽拍卖，鉴于仁品科技属于其会员单位，具有棉籽采购资格；

③新疆棉籽加工行业的采购黄金期一般在每年的10月至12月，同时，每年的10月至11月也是棉籽大批量上市的时间，如若错过，将会对瑞利恒的生产经

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鉴于以上原因，瑞利恒委托仁品科技进行棉籽代采购业务，直至正式开展经营业务为止。

2) 代采购业务流程

仁品科技与第一师下属各团场签订棉籽采购合同，由仁品科技预付采购款并取得发票；瑞利恒与仁品科技对锁签订采购合同，瑞利恒预付采购款并取得发票；瑞利恒与承运人签订运输合同，提货。

3) 代采购业务的真实性

2016年10月13日至2016年11月4日的代采购期间，仁品科技受托代采购棉籽共39笔，合同数量54,281.37吨，合同金额128,475,661.70元。瑞利恒与仁品科技实际执行数量54,193.73吨，支付代采购金额128,264,480.10元，平均采购单价2,366.78元/吨。

交易双方就上述交易均签订了合同，且均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在合同执行中，棉籽入厂有详细的榜单记录，瑞利恒品管部门有每批次的化验原始数据，资金划转有必须凭证，棉籽发运有运费结算明细和票据，每批次交易结束有仁品科技开具的发票，即，每笔交易均为真实性交易。

此外，2017年1月25日，发行人、瑞利恒与仁品科技签订了《关于代采棉籽的情况说明》，一致确认：仁品科技代瑞利恒采购棉籽系正常的商业经营活动，价格公允、交易真实，不存在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子公司利益的情形；仁品科技所收款项系发行人支付的棉籽采购预付款，不存在占用发行人及瑞利恒资金的情形。同时，以上各方承诺：本声明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形。

4) 关联交易决策的合规性及价格公允性

①2016年4月20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且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了对此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同日发行人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16年5月5日，发行人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即，发行人对上述代采购事项履行了事前决策程序。

发行人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年5月10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括上述代采购业务在内的2016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②上述代采购业务中，仁品科技向农一师下属各团场的采购价格系根据农一师师市油脂行业协会下发的2016年第36、38、39号文确定的拍卖指导价分别进行拍卖确定，定价公允；同时，瑞利恒与仁品科技则根据上述确定的拍卖价签订锁价购销协议，采购价不存在差异。

此外，代采购期间，发行人向同一采购区域的非关联方采购棉籽价格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量（吨）	采购单价（元/吨）	采购总金额	交易时间点
关联方采购	仁品科技	54,193.73	2,366.78	128,264,480.10	2016年10-12月
同一采购区域非关联方采购	第一师二团	11,998.10	2,365.37	28,380,000.00	2016年11-12月
	第一师三团	6,005.00	2,422.91	14,549,600.38	2016年11-12月
	第一师十团	4,996.88	2,400.70	11,996,000.00	2016年11-12月

综上所述，发行人委托仁品科技的代采购业务定价公允。

5)2016年11月7日，师市油脂行业协会下发了编号为师市油脂协会发【2016】15号《关于协会成员单位阿拉尔瑞泰生物蛋白有限公司更名为阿拉尔市瑞利恒生物蛋白有限公司的批复》：“.....阿拉尔市瑞利恒生物蛋白有限公司享有协会所赋予油脂加工会员单位的权利”，瑞利恒具有了在农一师下属各团场参与棉籽拍卖的资质，自此，结束前述代采购业务。

2016年度，瑞利恒共采购棉籽105,066.96吨，采购总金额为261,928,485.64元，采购单价2,492.97元/吨。

综上所述，瑞利恒委托仁品科技代采购棉籽业务有其必要性、合理性的交易背景，并经过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交易定价公允，且目前已经停止该项业务，对发行人经营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

（2）向仁品科技采购棉仁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生产50%蛋白含量的高蛋白棉粕，且持续加强对优质高蛋白棉粕的研发、生产投入力度，着重开发56%及以上蛋白含量的优质高蛋白棉粕的生产工艺，但该公司没有棉仁生产线，因此需要外购棉仁。

仁品科技主要从事棉仁生产，质量稳定、供应及时，且与瑞泰生物蛋白同处阿克苏地区，双方具有购销的便利性。

基于以上考虑，瑞泰生物蛋白主要从仁品科技采购棉仁进行优质高蛋白棉粕的生产，且报告期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仁品科技的棉仁购销业务均经过年度预计及年度股东大会确认，且独立董事均发表了专业意见。发行人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年5月10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括上述采购业务在内的2016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3、关于段茂君顾问费

段茂君先生原为发行人的员工，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2013年11月30日，段茂君与公司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签署了《解除劳动合同（关系）证明书》。鉴于段茂君在油脂业务经营上具有丰富的经验和广泛的影响力，且其在棉籽剥壳方面拥有先进技术和独到个人见解，因此公司聘请其为公司总经理特别顾问以及公司技术顾问，为公司植物蛋白事业线棉籽剥壳等业务提供技术指导，公司向其支付顾问费用。2016年11月，公司不再聘请段茂君为顾问，不再支付相关顾问费用。

段茂君被聘为公司顾问期间，为公司提供的顾问服务如下：

①指导并帮助农产品加工业务线论证技术改造方案，完善了50%蛋白棉粕的加工工艺，解决了不同区域、不同品质的棉籽如何稳定生产50%高蛋白棉粕的难题。

②试验并论证56%棉粕的工艺及设备方案，共同研发了56%高蛋白棉粕。

牵头并指导公司进行脱毒技术研究，先后对接西安油脂设计院、河南工业大学等单位，共同研究棉粕及棉仁脱毒技术。

③协助公司进行发酵棉粕的技术方向论证，对接浙江农科院微生物研究所

及河南工业大学微生物学院等研究机构，筛选发酵棉粕的适宜菌种。

④对公司植物蛋白事业线榨季技改方案提出指导建议，帮助植物蛋白事业线产能提升，节能降耗并稳定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向段茂君支付顾问费 59.46 万元，公司与段茂君均确认：

①段茂君自2013年11月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就不再是公司员工，不再为公司提供劳务服务。2013年12月1日到2016年10月31日期间，段茂君为公司提供业务经营咨询建议及技术指导服务。

②双方确认，在劳动关系期间及顾问聘用期间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争议。

③就上述顾问费用，如未来被税务机关认定需要予以补缴税款的，则由段茂君承担全部责任。

④双方确认上述事实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或误导性陈述的情况。

由此，发行人向段茂君支付顾问费有其合理依据，且双方已共同确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争议，如有需要补缴的税款由段茂君负责，发行人在此的问题上不承担风险。

4、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仁品科技	销售棉籽	5,167,701.38	5,777,212.38	6,775,760.35
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	销售棉粕	3,390,312.64	16,331,934.16	72,947,398.57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棉粕	13,190,037.28	13,127,449.35	26,216,977.30
羌都泰昆	销售猪料	3,500,633.20	-	-
泰昆农业	房租收入	4,600.00	-	-
瑞泽宏泰	房租收入	6,000.00	3,500.00	-
嘉联投资	房租收入	660.00	660.00	660.00
瑞成投资	房租收入	660.00	660.00	660.00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5.05 万元	123.85 万元	91.50 万元

（二）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转让股权

关联方	被转让子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	转让价款（元）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泰昆农业	麦盖提油脂	股权转让	0.00	-	-
泰昆农业	瑞泰生物蛋白	股权转让	16,980,000.00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麦盖提油脂和瑞泰生物带白进行了股权转让交易，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四）报告期发行人的资产重组行为”。

2、关联担保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担保事项均为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建疆	25,000,000.00	2014/09/24	2015/09/23	是
梁建疆	30,000,000.00	2014/10/23	2015/10/22	是
梁建疆	65,000,000.00	2014/11/17	2015/11/16	是
梁建疆、丁溧	60,000,000.00	2014/01/03	2014/11/27	是
梁建疆、丁溧	180,000,000.00	2014/01/13	2014/11/24	是
梁建疆、丁溧	110,000,000.00	2014/02/14	2014/11/24	是
梁建疆、丁溧	50,000,000.00	2014/09/11	2015/09/10	是
梁建疆、丁溧	240,000,000.00	2014/11/06	2015/09/10	是
梁建疆	17,000,000.00	2014/10/31	2015/10/30	是
梁建疆	120,000,000.00	2015/01/06	2016/01/05	是
梁建疆	50,000,000.00	2015/01/16	2016/01/15	是
梁建疆	80,000,000.00	2015/09/23	2016/09/16	是
梁建疆	20,000,000.00	2015/10/12	2016/09/16	是
梁建疆	40,000,000.00	2015/11/04	2016/09/19	是
梁建疆	30,000,000.00	2015/11/12	2016/09/19	是
梁建疆	80,000,000.00	2015/11/13	2016/11/12	是
梁建疆、丁溧	73,000,000.00	2015/03/10	2016/01/04	是
梁建疆、丁溧	20,000,000.00	2015/03/17	2016/03/16	是
梁建疆、丁溧	30,000,000.00	2015/03/19	2016/03/16	是
梁建疆、丁溧	30,000,000.00	2015/03/27	2016/03/16	是
梁建疆、丁溧	50,000,000.00	2015/10/19	2016/10/18	是
梁建疆	80,000,000.00	2015/11/20	2016/11/20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建疆	50,000,000.00	2016/10/12	2017/10/11	否
梁建疆	30,000,000.00	2016/10/13	2016/12/29	是
梁建疆	80,000,000.00	2016/10/24	2017/10/23	否
梁建疆	90,000,000.00	2016/10/27	2017/10/26	否
梁建疆、廖丽芳、丁漂、陈鄂	70,000,000.00	2016/11/28	2017/11/17	否
梁建疆、廖丽芳、丁漂、陈鄂	73,000,000.00	2016/11/23	2017/11/17	否
梁建疆、廖丽芳	80,000,000.00	2016/11/04	2017/11/04	否
梁建疆、丁漂	20,000,000.00	2016/12/02	2017/12/02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泰昆农业	20,000,000.00	2016/11/01	2016/12/26	按同期银行借款利率
廖丽芳	3,000,000.00	2015/07/27	2016/12/21	按协议借款利率
泰昆农业	19,411,590.00	2016/05/31	2016/06/30	按同期银行借款利率
丁漂	500,000.00	2015/08/09	2016/12/29	按协议借款利率
王明亮	300,000.00	2014/12/16	2015/06/15	按协议借款利率
程建斌	400,000.00	2014/12/12	2016/12/27	按协议借款利率
程建斌	100,000.00	2014/12/18	2016/12/31	按协议借款利率
拆出：				
仁品科技	3,000,000.00	2015/11/03	2016/12/31	按协议借款利率
仁品科技	3,000,000.00	2014/01/07	2014/12/31	按协议借款利率
仁品科技	2,000,000.00	2014/03/18	2015/07/28	按协议借款利率
仁品科技	2,000,000.00	2014/10/28	2016/02/28	按协议借款利率
仁品科技	400,000.00	2013/09/06	2014/08/31	按协议借款利率
段茂君	1,356,000.00	2013/09/03	2014/12/30	按协议借款利率

（1）关于仁品科技资金拆借情况

仁品科技成立时注册资本只有100万，但是购买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和原材料、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要大量资金，因此需要股东以借款形式给予临时资金支持。发行人按照同期银行借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2016年度、2015年度、2014年度资金占用费分别为57,781.50元、76,576.34元、158,650.01元，且仁品科技将该等借款投入到实际生产经营中，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2）关于段茂君资金拆借情况

2013年7月15日，泰昆股份、段茂君签署《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章

程》，同意仁品科技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泰昆股份以货币认缴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段茂君以货币认缴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该公司正常运转需要投入固定资产300万元，不足部分，双方股东协商以借款方式补足。按比例，泰昆股份在2013年9月按比例借给仁品公司40万元，段茂君应借给仁品公司160万元。

段茂君个人资金不足，仁品科技又急需该设备生产，为了不影响仁品科技的正常生产，因此段茂君提出向泰昆股份借款135.6万周转，该事项经2013年泰昆股份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收取资金使用费议案。

《公司法》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公司不得直接或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该条款是为了避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公司或者其子公司向其提供借款转移公司资产、掏空公司，进而严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给监事段茂君提供135.6万元借款用于泰昆股份参股公司仁品科技固定资产购买，仁品科技生产的棉仁为瑞泰生产高蛋白棉粕所需要，因此尽管该笔借款违反了《公司法》第一百一十六条的规定，但公司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且借款投入公司参股子公司仁品科技的实际经营，2014年12月已归还了借款，因此未损害发行人及股东的利益。

发行人针对该笔借款履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程序，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的。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	1,888,830.32	94,441.52	-	-	1,559,437.09	77,971.85
合计	1,888,830.32	94,441.52	-	-	1,559,437.09	77,971.85
预付款项：						
克拉玛依晨光	-	-	50,000,000.00	-	-	-
仁品科技	-	-	10,183,682.77	-	1,400,000.00	-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	-	60,183,682.77	-	1,4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仁品科技	-	-	3,411,705.34	170,585.27	2,858,183.34	142,909.17
嘉联投资	1,980.00	561.00	1,320.00	231.00	660.00	33.00
瑞成投资	1,980.00	561.00	1,320.00	231.00	660.00	33.00
泰昆农业	4,600.00	230.00	-	-	-	-
瑞泽宏泰	9,500.00	1,350.00	3,500.00	175.00	-	-
合计	18,060.00	2,702.00	3,417,845.34	171,222.27	2,859,503.34	142,975.17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仁品科技	364,089.36	-	-
合计	364,089.36	-	-
预收账款：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	84.00	-
合计	-	84.00	-
其他应付款：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620,000.00	-	-
梁建疆	2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丁溧	202,245.00	802,245.00	802,245.00
王明亮	1,500.00	2,482.00	301,500.00
孙建豹	-	1,625.00	-
程建斌	1,412.50	501,412.50	501,412.50
合计	1,025,157.50	2,107,764.50	2,405,157.50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的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允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公司利益，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未影响公司独立性，由于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交易比例较小，公司未对关联交易产生依赖。

2、偶发性的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偶发性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历史原因或经营需要所产生，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重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发行人已经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内，对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一）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发行人公司章程第七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五条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三条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条规定，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一）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二）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规定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六、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定的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核查了公司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有关资料，认为：

“1、公司过去三年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系为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过去三年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的规定。

4、公司减少关联交易措施有效。”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规范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行为，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制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以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制度。独立董事具有对关联交易的独立公正性的表决权利，确保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和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切实保障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建疆先生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如下：

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如违反以上承诺给股份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持股 5%以上的其他主要股东嘉联投资、瑞成投资、上海联创、兵团联创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

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如违反以上承诺给股份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如违反以上承诺给股份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具体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任职期间
梁建疆	董事长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丁溧	董事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王明亮	董事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王成	董事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韩宇泽	董事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尉安宁	董事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剡根强	独立董事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余雄	独立董事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黄健	独立董事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梁建疆，男，1963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81年至2001年依次在昌吉州阜康市面粉厂、昌吉州粮食局财务科、昌吉州粮食局下属养殖场、昌吉州粮食局基工科、昌吉州粮食局任职，1996年7月至2010年2月任泰昆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至2017年2月任泰昆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泰昆股份董事长。

王成，男，1973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98年至2015年依次在泰昆有限五家渠饲料公司、泰昆有限饲料事业部任职；自2015年7月至2017年2月担任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自2017年2月至今担任泰昆股份董事、总经理职务。

王明亮，男，1974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98年至2013年依次在新疆泰昆集团昌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泰昆有限下属公司、泰昆有限饲料事业部任职，2013年2月至今担任泰昆股份的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担任泰昆股份的董事、副总经理。

丁漂，女，1971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92年至2011年依次在昌吉市粮食局饲料公司、泰昆有限任职，自2011年至今担任泰昆股份的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韩宇泽，男，1964年7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94年至2013年依次在新疆昌吉市工商银行、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宏联创业投资公司、上海邦联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国通网络有限公司、上海数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任职，现担任上海永宣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合伙人，自2010年2月至今担任泰昆股份董事。

尉安宁，男，1963年1月出生，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82年至2012年依次在宁夏广播电视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发展经济研究室、美国伊利诺伊大学（学习）、世界银行农业自然资源局、荷兰合作银行东北亚区、四川新希望集团、比利时富通银行、山东亚太中慧集团任职；自2012年至今担任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辞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公司职务，自2013年1月至今担任泰昆股份董事。

黄健，男，197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95年至今依次在新疆石油学院计财处、新疆华光会计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分所、新疆昆仑和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分所所长、新疆昆仑和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泰昆股份独立董事。

余雄，男，1958年12月出生，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83年至今依次在新疆八一农学院畜牧系、新疆农业大学动物科学学院任职，现担任新疆农业大学动物科学学院教授、泰昆股份独立董事。

剡根强，男，1958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82年至今依次在石河子农学院、石河子大学农学院、石河子大学动物科技学院任职；现担任石河子大学动物科技学院教授、泰昆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具体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闫卫疆	监事会主席	梁建疆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曹晓梅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王晓明	监事	上海联创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闫卫疆，男，1968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89年起至今依次在新疆呼图壁县酒厂、新疆五家渠粮食分局、五家渠编织厂、五家渠粮食分局饲料厂、五家渠饲料分公司、新疆泰昆集团昌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泰昆有限饲料事业部、泰昆有限食品事业部任职，2016年2月至今担任泰昆股份监事会主席。

王晓明，男，1973年8月出生，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01年至2007年依次在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上海宏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邦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美宁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上海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任职，自2007年至今担任上海联创永钦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合伙人、上海天循久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蒙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极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等公司的职务，自2010年2月至今担任泰昆股份监事。

曹晓梅，女，1971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96年至今依次在昌吉州泰昆畜禽养殖公司、泰昆有限人力资源部任职，2016年2月至今担任泰昆股份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任职期间
王成	总经理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丁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王明亮	董事、副总经理	2016年2月4日-2019年2月3日
衡晓英	董事会秘书	2016年9月30日-2019年2月3日

王成先生：简历具体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丁溧女士：简历具体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王明亮先生：简历具体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衡晓英，女，1970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10月至2016年9月依次在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东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裴君投资管理中心任职，2016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韩远广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伊犁饲料品管部品保员、银谷泰油脂品管部主管、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昌吉生物蛋白总经理、生产技术总监。

杜秀平女士：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本公司饲料事业部技术部配方师。现任本公司饲料事业部技术部经理。

崔永琴女士：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昌吉州奶牛场技术员、绿色养殖技术服务老师兼化验员、绿色养殖化验室主任、绿色养殖生产部生产场长。现任本公司禽产业事业部技术经理。

景炜先生：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本公司饲料事业部试验专员、猪产品线南疆营销配方师。现任本公司猪产业事业部生产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梁建疆	董事长	4,510.30	45.103
闫卫疆	监事会主席、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	315.20	3.152
丁溧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30.00	2.300

持有本公司12.340%股份中的嘉联投资中，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1	王 成	48.514463	10.533	泰昆股份董事、总经理
2	王明亮	26.110150	5.669	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3	丁 溧	22.405294	4.864	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	梁建军	18.551945	4.028	植物蛋白事业部运营中心副总监、奎屯油脂总 经理（梁建疆弟弟）
5	梁雅卉	18.551945	4.028	总经理办公室秘书（梁建疆之女）
6	曹晓梅	6.877260	1.493	泰昆股份人力资源部经理、泰昆股份职工监事
7	崔永琴	6.739715	1.463	禽产业事业部技术部经理

持有本公司10.763%股份中的瑞成投资中，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1	杜秀萍	5.950011	1.481	饲料事业部技术研发中心副总监
2	韩远广	18.547499	4.614	植物蛋白事业部生产技术总监、昌 吉生物蛋白总经理
3	王明亮	7.098187	1.764	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4	梁雅卉	2.241008	0.558	总经理办公室秘书（梁建疆之女）
5	衡晓英	11.204600	2.787	董事会秘书

持有本公司2.664%股份中的瑞泽宏泰中，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或下属公司的任职
1	王明亮	168.92	75.00	5.631	泰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2	王成	56.31	25.00	1.877	泰昆股份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以上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发行人及发行人下属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企业的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与发行人关系
1	梁建疆	董事长	泰昆农业	7,450.36	41.04%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丁 溧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嘉联投资	460.60435	4.864%	参股股东
			泰昆农业	7,450.36	2.09%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与发行人关系
3	王明亮	董事、副总经理	嘉联投资	460.60435	5.669%	参股股东
			瑞成投资	401.96663	1.764%	参股股东
			瑞泽宏泰	3,000	5.631%	参股股东
4	王成	董事、总经理	嘉联投资	460.60435	10.533%	参股股东
			瑞泽宏泰	3,000	1.877%	参股股东
5	韩宇泽	董事	上海联创永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	发行人董事投资企业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40%	
			上海璟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2,273.6842	11.11%	
			上海永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70	3.99%	
6	尉安宁	董事	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64%	发行人董事投资企业
			不愁网（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	
7	剡根强	独立董事	-	-	-	-
8	余雄	独立董事	上海舜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吊销）	50	30%	发行人独立董事投资企业
			奎屯红色浪潮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吊销）	50	10%	
9	黄健	独立董事	新疆盛世中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100%	发行人独立董事投资企业
			新疆中天誉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50	90%	
			北京中天和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	200	80%	
			新疆中天恒信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500	80%	
			新疆昆仑和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50%	
			新疆中企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10%	
			新疆中企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3,100	3.05%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	1.5%				
10	闫卫疆	监事会主席	泰昆农业	7,450.36	2.87%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1	曹晓梅	职工代表监事、人	嘉联投资	460.60435	1.493%	参股股东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与发行人关系	
		力资源部经理					
12	王晓明	监事	上海天循久奕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2,000	30%	发行人监事投资的企 业	
			沈阳福世达广告有限 责任公司（2005年吊 销）	60	25%		
			上海联创永钦创业投 资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1,000	14%		
			上海悦马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333.2766	11.69%		
			上海循擎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0%		
			苏州凯讯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100	10%		
			青岛联创优内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513.3333	3.03%		
			上海极值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446.5032	2.51%		
			上海嘉衍商务信息咨 询中心（有限合伙）	30	1%		
			北京中诚福通科技有 限公司	3,200	0.03%		
			北京牛仔网络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700	0.5%		
			浙江禾为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1,000	51%		
			上海久奕新三板成长 基金	契约型基金	1.359%		-
			天循久奕新三板成长 基金	契约型基金	0.0767%		-
13	衡晓英	董事会秘书	瑞成投资	401.9665	2.788%	参股股东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最近一年的薪酬情况

2016年度，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2016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前，万元）	是否在公司专职领薪
梁建疆	董事长	31.87	是
丁溧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9.47	是
王明亮	董事、副总经理	40.00	是
王成	董事、总经理	33.43	是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2016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前，万元）	是否在公司专职领薪
韩宇泽	董事	1.80	否
尉安宁	董事	1.80	否
剡根强	独立董事	4.00	否
余雄	独立董事	4.00	否
黄健	独立董事	4.00	否
闫卫疆	监事会主席、党支部书记、 工会主席	29.47	是
曹晓梅	职工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16.14	是
王晓明	监事	-	否
衡晓英	董事会秘书	6.00	是

除薪酬外，上述人员中在发行人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还享受国家政策规定的养老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未安排退休金计划及其它待遇。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其任职董事、高管、监事的其他企业	担任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1	梁建疆	董事长	泰昆农业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2	丁 溧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泰昆农业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3	王明亮	董事、副总经理	-	-	-
4	王成	董事、总经理	泰昆农业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克拉玛依晨光	董事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5	韩宇泽	董事	上海联创永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总经理	发行人董事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上海永宣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合伙人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 事、总经理	
			新疆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 代表	
			上海永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 代表	
			北京京冶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福建夜光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杭州联创永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其任职董事、高管、监事的其他企业	担任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杭州联创永钧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吉林冠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中科金龙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江西天人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卡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君山表面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永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智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卓越睿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新疆德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新疆和合珠宝玉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新疆蓝山屯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新疆隆平高科红安天椒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新疆泰昆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新疆永宣众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6	尉安宁	董事	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发行人董事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不愁网（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河南中大恒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宁波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宁夏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上海谷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泰昆农业	董事	
			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3月	独立董事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其任职董事、高管、监事的其他企业	担任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辞职)		
7	剡根强	独立董事	石河子市石大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独立董事	发行人独立董事任职董事的企业
8	余雄	独立董事	乌鲁木齐边缘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吊销）	监事	发行人独立董事任职监事的企业
9	黄健	独立董事	新疆盛世中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中天誉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和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 新疆中天恒信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昆仑和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中企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西域风向标广告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兴国缘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大西部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富疆蓝海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兴华富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元正拍卖有限公司 新疆中天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监事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监事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董事 监事 董事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监事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负责人	发行人董事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0	闫卫疆	监事会主席	-	-	-
11	曹晓梅	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	-	-
12	王晓明	监事	上海天循久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联创永钦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沈阳福世达广告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吊销） 上海悦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循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极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嘉衍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中诚福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管理合伙人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董事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监事 执行事务合伙人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发行人监事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其任职董事、高管、监事的其他企业	担任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浙江禾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鑫大宁云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内蒙古蒙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奥图环卫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分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上海久奕启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久奕若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久奕雍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久奕雍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黔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雍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雍颖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上海证券之星综合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	
13	衡晓英	董事会秘书	-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在本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勤勉尽责、保守商业机密、重大知识产权等方面作了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签署了书面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之“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相关内容；

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股价预案签署了书面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之“（三）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及相应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签署相关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相关内容。

本公司董事长梁建疆就避免同业竞争签署了书面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相关内容；就持股意向和减持股份意向签署了书面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本次发行的相关重要承诺”相关内容；就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签署了书面承诺，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履行情况良好。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九、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0年2月5日，发行人设立时，董事为梁建疆、吕友立、韩宇泽、孙钢、闫卫疆、丁溧，独立董事为李大明、于雳、剡根强。监事为程建斌、段茂君、王晓明。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吕友立，副总经理闫卫疆、孙钢，财务总监丁溧，董事会秘书孙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三届董事会
2014/01-2014/07	2014/07-2015/05	2015/05-2015/7	2015/07-2016/02	2016/02 至今
梁建疆	梁建疆	梁建疆	梁建疆	梁建疆
尉安宁	尉安宁	尉安宁	尉安宁	尉安宁
孙钢	孙钢	王明亮	王明亮	王明亮
闫卫疆	闫卫疆	闫卫疆	王成	王成
丁溧	丁溧	丁溧	丁溧	丁溧
韩宇泽	韩宇泽	韩宇泽	韩宇泽	韩宇泽
-	剡根强	黄健	黄健	黄健
-	-	余雄	余雄	余雄
-	-	剡根强	剡根强	剡根强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第二届监事会		第三届监事会
2014/01-2015/07	2015/07 至 2016/02	2016/02 至今
程建斌	闫卫疆	闫卫疆
段茂君	王晓明	王晓明
王晓明	张彩玲	曹晓梅

（三）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变动原因
2013年2月至2015年1月	梁建疆	总经理	董事会换届，董事会聘任
	丁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明亮	副总经理	
	闫卫疆	副总经理	
	孙钢	董事会秘书	
2015年1月至2015年6月	梁建疆	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王成为副总经理
	丁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明亮	副总经理	
	闫卫疆	副总经理	
	王成	副总经理	
2015年6月至2015年7月	孙钢	董事会秘书	孙钢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董事会聘任孙建豹为董事会秘书
	梁建疆	总经理	
	丁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明亮	副总经理	

期间	成员	职位	变动原因
	闫卫疆	副总经理	
	王成	副总经理	
	孙建豹	董事会秘书	
2015年7月至2016年5月	梁建疆	总经理	闫卫疆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丁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明亮	副总经理	
	王成	副总经理	
	孙建豹	董事会秘书	
2016年5月至2016年9月	梁建疆	总经理	孙建豹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丁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明亮	副总经理	
	王成	副总经理	
2016年9月至2017年2月	梁建疆	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衡晓英为董事会秘书
	丁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明亮	副总经理	
	王成	副总经理	
	衡晓英	董事会秘书	
2017年2月至今	王成	总经理	梁建疆辞职，聘任王成为总经理
	丁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明亮	副总经理	
	衡晓英	董事会秘书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并实施了《公司章程》。同时根据《公司章程》并结合股份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实施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公司已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要求的、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年2月5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发行人董事会、非职工监事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5次股东大会，分别对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设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聘任董事、独立董事及监事人员；就关联交易决策、对外担保、发行授权、募集资金投向、利润分配等议题作出决议。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1、股东大会职责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以下职权：（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的召开条件、召集方式和程序、股东的出席，议案的提交、审议和表决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作出了详细规定。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做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做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事项：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事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股票及公

司债券；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股权激励计划；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按照公司上市后的证券交易所的《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执行。

3、股东大会制度的实际执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发行人先后召开临时、年度股东大会对修订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及本次发行方案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制度运行良好。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2月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第二届换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梁建疆、尉安宁、王明亮、王成、丁溧、韩宇泽为董事，选举黄健、余雄、剡根强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及第三届董事会先后共召开了20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决议，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历次董事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成员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3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

任。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可以增减董事会成员。

2、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时，应当指定其他董事代行其职权。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董事原则上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提请与会董事进行表决。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计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也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非以现场方式召开的，以视频显示在场的董事、在电话会议中发表意见的董事、

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有效表决票，或者董事事后提交的曾参加会议的书面确认函等计算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与会董事表决完成后，证券事务代表和董事会办公室有关工作人员应当及时收集董事的表决票，交董事会秘书在一名监事的监督下进行统计。

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有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对该提案投赞成票。

4、董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会先后对需董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历次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2月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第二届换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闫卫疆和王晓明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曹晓梅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合计三人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16年2月4日至2019年2月3日。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二届监事会及第三届董事会先后共召开了12次监事会议，对监事会主席的选聘、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进行了审议。

历次监事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的财务；（3）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与会监事应当对会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监事会会议资料的保存期限为十年以上。

4、监事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对需监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历次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的执行、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和独立董事的选聘情况

2010年2月5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李大明、于雳、剡根强

担任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行人于2010年11月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据此，发行人已经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

2015年5月26日，发行人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黄健、余雄、剡根强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6年2月4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黄健、余雄、剡根强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除具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或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重大关联交易；（5）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有关规定情况；（6）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为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公司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安排，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3、独立董事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后，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做出

重大决策前，向独立董事提供足够的材料，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对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谨慎把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起到良好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1名，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为：（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交易所报告并办理公告；（5）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交易所所有问询；（6）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本规则及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7）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做出或可能做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交易所报告；（8）《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就任以来，积极负责筹备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

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其中，战略委员会负责对本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提名委员会负责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梁建疆	剡根强、韩宇泽
审计委员会	黄健	余雄、丁溧
提名委员会	剡根强	黄健、王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余雄	黄健、王明亮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行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被任何国家机关及相关主管部门等予以重大处罚的情形。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泰昆担保共有在保项目154笔（含直接担保和福农卡业务），在保金额为7,074.172万元，明细如下：

1、直接担保业务

序号	姓名	实际放款金额（元）	期限	担保费率	利率	是否提供反担保
1	冯华	950,000.00	2016/06/18-2019/06/18	3.00%	8.5680%	是
2	马胜利	950,000.00	2016/06/18-2019/06/18	3.00%	8.5680%	是
3	侯斌	950,000.00	2016/07/09-2019/07/09	3.00%	8.5680%	是
4	汤浩	950,000.00	2016/07/09-2019/07/09	3.00%	8.5680%	是
5	禹彦升	1,700,000.00	2016/12/23-2019/12/22	2.00%	8.5737%	是
6	禹光武	1,500,000.00	2016/12/23-2019/12/22	2.00%	8.5737%	是
7	唐国秀	1,800,000.00	2016/12/23-2018/12/22	1.00%	8.5737%	否
8	丁环祥	1,700,000.00	2016/12/23-2018/12/22	1.00%	8.5737%	否
9	杨军	1,700,000.00	2016/12/23-2018/12/22	1.00%	8.5737%	否
10	吕衍军	1,800,000.00	2016/12/23-2018/12/22	1.00%	8.5737%	否
11	王刚	1,700,000.00	2016/12/23-2018/12/22	1.00%	8.5737%	否
12	吴海	1,600,000.00	2016/12/23-2018/12/22	1.00%	8.5737%	否
13	马卫东	900,000.00	2016/12/22-2017/12/22	1.00%	6.5250%	是
14	李芳梅	500,000.00	2016/12/20-2017/12/20	1.00%	6.5250%	是
15	郑涛	700,000.00	2016/12/23-2017/12/23	1.00%	6.5250%	是
16	胡金东	350,000.00	2016/12/21-2017/12/21	1.00%	6.5250%	是
17	马晓东	1,800,000.00	2016/12/28-2017/12/28	1.00%	6.5250%	是
18	张怀疆	800,000.00	2016/12/28-2017/12/28	1.00%	6.5250%	是
19	曹永胜	1,000,000.00	2016/12/21-2017/12/21	1.00%	6.5250%	是
20	孙臣亮	1,700,000.00	2016/12/21-2017/12/21	1.00%	6.5250%	是
21	郑天祥	600,000.00	2016/12/22-2017/12/22	1.00%	6.5250%	是
22	祁学军	800,000.00	2016/12/19-2017/12/19	1.00%	6.5250%	是
23	白文刚	500,000.00	2016/12/21-2017/12/21	2.00%	6.5250%	是
24	刘伟	800,000.00	2016/12/26-2017/12/26	3.00%	6.5250%	是
25	马林	30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26	马金忠	20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27	妥金花	35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28	鲜杰	15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29	马建新	20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30	班金虎	20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31	韩志强	15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32	马文举	20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33	索彦龙	350,000.00	2016/09/29-2017/09/29	2.00%	10.2210%	是
34	郭自军	1,000,000.00	2016/07/25-2017/07/25	2.00%	5.0025%	是
35	王建生	250,000.00	2016/09/21-2017/09/21	2.00%	5.2200%	是
36	李长旺	100,000.00	2016/04/01-2017/04/01	3.00%	5.6550%	是

序号	姓名	实际放款金额（元）	期限	担保费率	利率	是否提供反担保
37	李志强	150,000.00	2016/04/01-2017/04/01	3.00%	5.6550%	是
38	张财国	300,000.00	2016/04/01-2017/04/01	3.00%	5.8725%	是
39	李玉合	500,000.00	2016/08/22-2017/08/22	2.00%	5.2200%	是
40	肖冬余	200,000.00	2016/08/17-2017/08/17	3.00%	5.2200%	是
41	董志强	500,000.00	2016/08/17-2017/08/17	2.00%	5.2200%	是
42	班金勇	500,000.00	2016/08/19-2017/08/19	2.00%	5.0025%	是
43	张国新	500,000.00	2016/09/10-2017/09/10	2.00%	5.0025%	是
44	于斌祥	520,000.00	2016/09/10-2017/09/10	2.00%	5.0025%	是
45	王忠	1,170,000.00	2016/09/10-2017/09/10	2.00%	5.0025%	是
46	骆富海	1,500,000.00	2016/09/10-2017/09/10	2.00%	5.2200%	是
47	杨东伦	1,500,000.00	2016/01/15-2017/01/15	3.00%	5.6550%	是
48	青凯	1,000,000.00	2016/07/20-2017/07/20	2.00%	5.2200%	是
49	和培东	1,000,000.00	2016/07/20-2017/07/20	2.00%	5.0025%	是
50	潘友春	500,000.00	2016/07/20-2017/07/20	2.00%	5.0025%	是
51	刘云生	500,000.00	2016/08/02-2016/08/02	2.00%	5.2200%	是
52	唐瑞莲	600,000.00	2016/09/05-2017/09/05	2.00%	5.2200%	是
53	刘卫东	1,000,000.00	2016/12/02-2017/12/02	2.00%	5.2200%	是
54	马晓刚	300,000.00	2014/02/20-2017/02/20	2.00%	浮动利率	是
55	李福义	1,500,000.00	2016/09/07-2017/09/07	2.00%	5.2200%	是
56	赖明书	1,500,000.00	2016/09/07-2017/09/07	2.00%	5.0000%	是
合计		46,440,000.00	-	-	-	

2、福农卡业务

序号	持卡人	刷卡日期	实际刷卡金额（元）	期数（月）	到期日	费率	是否提供反担保
1	杨勇	2016/05/24	300,000.00	12	2017/05/23	7.20%	否
2	黄启龙	2016/05/25	300,000.00	12	2017/05/24	7.20%	否
3	刘松丽	2016/05/26	100,000.00	12	2017/05/25	7.20%	否
4	王家辉	2016/05/26	300,000.00	12	2017/05/25	7.20%	否
5	李选东	2016/07/11	300,000.00	12	2017/07/10	7.20%	否
6	李家顺	2016/07/14	300,000.00	12	2017/07/13	7.20%	否
7	查胡卫	2016/07/14	200,000.00	12	2017/07/13	7.20%	否
8	宋军强	2016/07/15	300,000.00	12	2017/07/14	7.20%	否
9	李正华	2016/07/19	300,000.00	6	2017/01/18	3.60%	否
10	万涛	2016/07/22	150,000.00	12	2017/07/21	7.20%	否
11	王彬	2016/07/20	300,000.00	12	2017/07/19	7.20%	否
12	王家书	2016/07/25	300,000.00	6	2017/01/24	3.60%	否

序号	持卡人	刷卡日期	实际刷卡金额（元）	期数（月）	到期日	费率	是否提供反担保
13	巴哈吾东	2016/09/29	300,000.00	12	2017/09/28	7.20%	否
14	杜长龙	2016/10/28	290,000.00	6	2017/04/27	3.60%	是
15	刘云生	2016/12/28	300,000.00	12	2017/12/27	7.20%	是
16	唐瑞莲	2016/12/29	300,000.00	12	2017/12/28	7.20%	是
17	吴兴华	2016/03/31	300,000.00	6	2016/09/30	3.60%	否
18	王翠兰	2016/04/01	150,000.00	12	2017/04/01	7.20%	否
19	陈云	2016/08/03	300,000.00	12	2017/08/03	7.20%	否
20	闵军	2016/07/28	300,000.00	12	2017/07/28	7.20%	否
21	黄巧建	2016/08/12	100,000.00	6	2017/02/12	3.60%	否
22	邱康林	2016/08/12	300,000.00	6	2017/02/12	3.60%	否
23	王新玲	2016/07/23	200,000.00	6	2017/01/23	3.60%	否
24	邓昌华	2016/08/03	300,000.00	12	2017/08/03	7.20%	否
25	赵建华	2016/07/18	150,000.00	12	2017/07/18	7.20%	否
26	湛文学	2016/07/16	50,000.00	12	2017/07/16	7.20%	否
27	伍志明	2016/07/16	100,000.00	12	2017/07/16	7.20%	否
28	伍志青	2016/07/19	80,000.00	12	2017/07/19	7.20%	否
29	周依布拉黑麦	2016/07/16	200,000.00	12	2017/07/16	7.20%	否
30	马努比奴	2016/07/19	200,000.00	6	2017/01/19	3.60%	否
31	马军	2016/07/15	100,000.00	12	2017/07/15	7.20%	否
32	李小兵	2016/07/23	50,000.00	6	2017/01/23	3.60%	否
33	祁永鹏	2016/10/17	99,720.00	12	2017/10/16	7.20%	否
34	张业	2016/12/26	200,000.00	9	2017/09/26	5.40%	是
35	周红辉	2016/12/26	262,000.00	9	2017/09/26	5.40%	是
36	孙振江	2016/12/26	300,000.00	9	2017/09/26	5.40%	是
37	郭梅	2016/12/26	300,000.00	9	2017/09/26	5.40%	是
38	海贵发	2016/12/26	150,000.00	9	2017/09/26	5.40%	是
39	祖雪霞	2016/12/26	300,000.00	9	2017/09/26	5.40%	是
40	石伟	2016/12/26	200,000.00	6	2017/06/26	3.60%	是
41	张建华	2016/12/26	250,000.00	6	2017/06/26	3.60%	是
42	吴春良	2016/12/26	300,000.00	6	2017/06/26	3.60%	是
43	马国俊	2016/12/26	150,000.00	6	2017/06/26	3.60%	是
44	丁建中	2016/06/24	300,000.00	12	2017/06/14	7.20%	否
45	宋立林	2016/06/21	300,000.00	12	2017/06/11	7.20%	否
46	孙建疆	2016/06/20	200,000.00	12	2017/06/10	7.20%	否
47	杨军	2016/06/20	300,000.00	12	2017/06/10	7.20%	否
48	章峥嵘	2016/07/22	200,000.00	12	2017/07/12	7.20%	否
49	石云山	2016/09/06	100,000.00	12	2017/09/06	7.20%	否

序号	持卡人	刷卡日期	实际刷卡金额（元）	期数（月）	到期日	费率	是否提供反担保
50	李剑	2016/09/13	300,000.00	12	2017/09/13	7.20%	否
51	张鹏飞	2016/09/13	300,000.00	6	2017/03/13	3.60%	否
52	刘卫东	2016/12/29	300,000.00	12	2017/12/29	7.20%	是
53	吴显福	2016/03/15	300,000.00	12	2017/03/15	7.20%	否
54	白文刚	2016/03/15	300,000.00	12	2017/03/15	7.20%	否
55	班金勇	2016/03/15	300,000.00	12	2017/03/15	7.20%	否
56	徐义军	2016/03/15	300,000.00	12	2017/03/15	7.20%	否
57	董志强	2016/03/15	300,000.00	12	2017/03/15	7.20%	否
58	周海新	2016/08/01	270,000.00	6	2017/01/31	7.20%	否
59	骆福海	2016/08/18	300,000.00	6	2017/02/17	7.20%	否
60	谭加龙	2016/08/19	300,000.00	6	2017/02/18	7.20%	否
61	肖冬余	2016/10/13	200,000.00	12	2017/10/12	7.20%	是
62	王博	2016/10/28	300,000.00	12	2017/10/27	7.20%	是
63	赵新国	2016/10/28	300,000.00	12	2017/10/27	7.20%	是
64	周前进	2016/10/28	250,000.00	12	2017/10/27	7.20%	是
65	孙茂勇	2016/11/16	300,000.00	12	2017/11/15	7.20%	是
66	郭淑玉	2016/12/29	300,000.00	6	2017/06/29	3.60%	是
67	阿里木·吐尔逊	2016/12/19	300,000.00	6	2017/06/19	3.60%	是
68	沈春喜	2016/12/19	200,000.00	6	2017/06/19	3.60%	是
69	赖发金	2016/12/19	300,000.00	6	2017/06/19	3.60%	是
70	陶兰洲	2016/12/19	300,000.00	6	2017/06/19	3.60%	是
71	吴梅	2016/12/19	300,000.00	6	2017/06/19	3.60%	是
72	马翠芳	2016/12/19	300,000.00	6	2017/06/19	3.60%	是
73	马俊仁	2016/12/26	300,000.00	12	2017/12/26	7.20%	是
74	李俊刚	2016/12/26	300,000.00	6	2017/06/26	3.60%	是
75	贾忠	2016/12/29	300,000.00	6	2017/06/29	3.60%	是
76	张财国	2016/06/27	300,000.00	12	2017/06/29	7.20%	否
77	冉兰花	2016/12/24	200,000.00	6	2017/06/14	3.60%	是
78	蔡联合	2016/12/24	200,000.00	6	2017/06/21	3.60%	是
79	张爱斌	2016/12/24	200,000.00	6	2017/06/21	3.60%	是
80	李新香	2016/12/24	300,000.00	12	2017/12/16	7.20%	是
81	马兆虎	2016/06/27	300,000.00	12	2017/06/27	7.20%	否
82	周常鹏	2016/06/29	300,000.00	12	2017/06/28	7.20%	否
83	马义龙	2016/09/24	300,000.00	6	2017/03/24	3.60%	否
84	武金龙	2016/06/20	300,000.00	12	2017/06/20	7.20%	否
85	石香芬	2016/07/20	300,000.00	6	2017/01/19	3.60%	否
86	邓兴文	2016/07/06	300,000.00	6	2017/01/05	3.60%	否

序号	持卡人	刷卡日期	实际刷卡金额（元）	期数（月）	到期日	费率	是否提供反担保
87	李玉合	2016/06/20	300,000.00	12	2017/06/19	7.20%	否
88	姜智慧	2016/07/01	200,000.00	12	2017/06/30	7.20%	否
89	赛米·阿卜杜热西提	2016/02/18	200,000.00	12	2017/02/17	7.20%	否
90	艾斯卡尔·阿不都卡地尔	2016/04/07	200,000.00	12	2017/04/06	7.20%	否
91	库尔班江·肉孜哈力	2016/04/15	200,000.00	12	2017/04/14	7.20%	否
92	艾合买提·西日甫	2016/04/15	100,000.00	12	2017/04/14	7.20%	否
93	蒲志勇	2016/04/28	200,000.00	12	2017/04/27	7.20%	否
94	努尔依明·买海提	2016/05/06	200,000.00	12	2017/05/05	7.20%	否
95	艾尼瓦尔·吐迪	2016/05/06	150,000.00	12	2017/05/05	7.20%	否
96	丁玉萍	2016/12/07	300,000.00	12	2017/12/07	7.20%	否
97	穆萍	2016/12/07	300,000.00	12	2017/12/07	7.20%	否
98	王文杰	2016/12/07	300,000.00	12	2017/12/07	7.20%	否
合计		-	24,301,720.00	-	-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共有代偿逾期担保款项8笔，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要的经营模式”之“（五）客户融资支持服务模式”。

四、公司管理层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并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本公司的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不断提高，内部控制制度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2017年5月10日，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发表鉴证意见，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7】02000022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泰昆股份于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

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0200006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101,223,435.63	59,996,943.24	59,654,461.73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7,227,274.91	4,552,126.15	8,624,789.21
预付款项	30,668,794.37	85,544,418.87	22,620,625.62
其他应收款	11,013,170.59	24,077,922.68	14,575,032.30
存货	688,363,911.10	461,553,107.57	510,971,088.90
其他流动资产	9,057,194.63	24,146,555.03	30,266,404.09
流动资产合计	857,553,781.23	659,871,073.54	646,712,401.85
非流动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11,106,263.27	4,365,093.93	67,994.05
投资性房地产	718,402.11	-	-
固定资产	464,446,648.22	480,315,445.24	488,634,343.75
在建工程	33,069,238.90	10,512,646.60	12,832,431.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7,444,169.47	12,927,189.06	12,785,121.83
无形资产	70,079,526.01	69,916,872.91	68,649,832.69
长期待摊费用	11,656,894.49	11,377,885.09	12,166,41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0,340.28	356,948.87	112,978.00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1,831,482.75	589,772,081.70	595,249,114.08
资产总计	1,489,385,263.98	1,249,643,155.24	1,241,961,515.9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663,000,000.00	430,000,000.00	457,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9,740,061.79	41,456,357.94	52,671,679.88
预收款项	30,775,543.25	42,757,971.35	64,038,594.42
应付职工薪酬	26,834,441.45	19,392,336.55	18,068,666.95
应交税费	2,172,414.09	2,391,398.45	1,109,744.25
应付利息	923,632.61	644,063.99	697,541.97
应付股利	-	-	2,013,076.50
其他应付款	38,406,366.76	58,486,502.53	35,924,336.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61,085.36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35,313,545.31	595,128,630.81	631,523,640.36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27,200,000.00	34,700,000.00	24,5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9,226,760.89	70,959,963.81	70,558,808.25
递延收益	78,048,205.83	78,329,736.52	85,304,543.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474,966.72	183,989,700.33	180,363,351.32
负债合计	979,788,512.03	779,118,331.14	811,886,991.68
股东权益：	-	-	-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92,777,398.95	54,413,227.81	54,413,227.81
盈余公积	43,127,450.14	26,548,690.06	24,197,381.91
未分配利润	219,129,785.57	263,825,938.70	225,070,151.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55,034,634.66	444,787,856.57	403,680,761.71
少数股东权益	54,562,117.29	25,736,967.53	26,393,762.54
股东权益合计	509,596,751.95	470,524,824.10	430,074,524.2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89,385,263.98	1,249,643,155.24	1,241,961,515.9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75,501,492.54	2,163,083,375.91	2,578,037,542.27
其中：营业收入	2,075,501,492.54	2,163,083,375.91	2,578,037,542.27
二、营业总成本	2,044,542,217.90	2,157,490,850.75	2,571,533,938.39
其中：营业成本	1,809,203,203.30	1,911,978,047.09	2,298,723,918.01
税金及附加	4,043,567.41	529,721.82	304,692.21
销售费用	92,528,144.29	118,846,625.41	144,563,214.87
管理费用	95,764,937.16	100,939,301.67	89,720,731.52
财务费用	20,232,959.97	23,630,741.53	34,159,170.22
资产减值损失	22,769,405.77	1,566,413.23	4,062,211.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3,677,736.35	-1,265,795.63	551,419.96
三、营业利润	34,637,010.99	4,326,729.53	7,055,023.84
加：营业外收入	28,118,067.14	35,221,654.46	31,271,635.43
减：营业外支出	2,154,602.54	1,286,962.89	3,312,047.79
四、利润总额	60,600,475.59	38,261,421.10	35,014,611.48
减：所得税费用	749,234.80	371,121.25	233,223.50
五、净利润	59,851,240.79	37,890,299.85	34,781,387.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155,874.26	41,107,094.86	34,212,799.01
少数股东损益	-2,304,633.47	-3,216,795.01	568,588.97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2	0.41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2	0.41	0.34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59,851,240.78	37,890,299.85	34,781,387.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155,874.24	41,107,094.86	34,212,799.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04,633.47	-3,216,795.01	568,588.9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8,631,433.16	2,217,473,477.94	2,713,876,948.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77,243.76	2,671,230.86	2,573,665.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59,944.54	52,739,646.96	32,143,74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0,968,621.46	2,272,884,355.76	2,748,594,359.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2,330,871.36	1,890,636,564.86	2,247,265,981.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568,011.74	142,204,995.52	137,195,301.42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50,480.36	7,892,445.08	3,843,407.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48,508.09	162,306,254.58	176,714,28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6,297,871.55	2,203,040,260.04	2,565,018,97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0,749.91	69,844,095.72	183,575,38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0	70,998,400.00	55,922,368.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36,567.01	342,242.81	551,41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4,949.45	832,844.30	3,236,191.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41,516.46	72,173,487.11	59,709,979.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928,295.09	38,823,778.34	78,468,695.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800,000.00	73,903,700.00	56,308,69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3,539.6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81,834.74	112,727,478.34	134,777,385.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40,318.28	-40,553,991.23	-75,067,405.8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870,000.00	2,760,000.00	3,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8,870,000.00	2,760,000.00	3,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3,000,000.00	827,000,000.00	1,05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61,571.09	32,773,030.31	52,947,134.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431,571.09	862,533,030.31	1,109,847,134.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7,500,000.00	843,800,000.00	1,151,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526,710.18	24,377,240.55	44,003,130.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62,284.30	200,000.00	1,552,813.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70,926.96	15,033,496.28	36,887,692.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297,637.14	883,210,736.83	1,232,090,82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33,933.95	-20,677,706.52	-122,243,688.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231.19	359,617.57	-21,932.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59,596.77	8,972,015.54	-13,757,646.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85,385.35	37,813,369.81	51,571,016.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44,982.12	46,785,385.35	37,813,369.81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57,999,742.69	41,121,760.69	50,000,142.77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650,000.00	950,743.87	1,031,984.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142,000,000.00	307,394.09	307,394.09
其他应收款	839,207,366.05	692,881,952.18	676,966,381.21
存货	192,538.11	200,993.14	197,942.70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040,049,646.85	735,462,843.97	728,503,844.77
非流动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174,758,580.76	187,267,411.42	181,970,311.54
固定资产	1,451,462.52	1,908,695.77	2,297,462.02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8,015,984.16	4,774,538.71	4,972,858.87
长期待摊费用	280,361.41	317,742.97	355,124.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506,388.85	194,268,388.87	189,595,756.96
资产总计	1,224,556,035.70	929,731,232.84	918,099,601.7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663,000,000.00	430,000,000.00	457,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	-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19,388.08	723,409.14	480,567.05
应交税费	23,112.93	31,371.56	17,421.49
应付利息	923,632.61	644,063.99	697,541.97
应付股利	-	-	2,013,076.50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50,970,442.65	63,360,529.50	56,632,217.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16,036,576.27	494,759,374.19	516,840,824.58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27,200,000.00	34,700,000.00	24,500,000.00
递延收益	4,80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00,000.00	39,500,000.00	29,300,000.00
负债合计	748,036,576.27	534,259,374.19	546,140,824.58
股东权益	-	-	-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52,477,075.18	52,477,075.18	52,477,075.18
盈余公积	43,127,450.14	26,548,690.06	24,197,381.91
未分配利润	280,914,934.11	216,446,093.41	195,284,320.06
股东权益合计	476,519,459.43	395,471,858.65	371,958,777.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24,556,035.70	929,731,232.84	918,099,601.7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2,258.10	1,257.14	1,257.14
减：营业成本	-	-	-
税金及附加	181,205.16	7.55	7.55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5,252,077.37	13,019,543.51	7,592,722.88
财务费用	6,227,194.55	9,710,257.41	14,198,049.11
资产减值损失	-35,165,220.61	3,126,608.43	9,845,002.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136,082,992.64	28,938,640.27	74,165,458.59
二、营业利润	149,859,994.27	3,083,480.51	42,530,933.95
加：营业外收入	16,218,504.42	20,564,713.40	19,053,221.79
减：营业外支出	290,897.91	135,112.41	414,569.56
三、利润总额	165,787,600.78	23,513,081.50	61,169,586.18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	165,787,600.78	23,513,081.50	61,169,586.18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350.54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1,217.39	26,329,887.32	112,025,07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65,567.93	26,329,887.32	112,025,078.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88.55	3,050.44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53,107.77	5,011,069.30	3,783,169.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248.77	61,994.47	74,36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768,223.58	12,642,509.59	5,506,99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681,568.67	17,718,623.80	9,364,5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16,000.74	8,611,263.52	102,660,554.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80,000.00	-	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69,217.39	29,241,540.39	74,272,800.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79.70	4,616.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61,597.09	29,246,156.39	74,672,800.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15,084.50	204,517.00	382,069.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50,000.00	5,600,000.00	15,562,816.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65,084.50	5,804,517.00	15,944,88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6,512.59	23,441,639.39	58,727,914.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3,000,000.00	827,000,000.00	1,05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	21,442,581.61	42,232,134.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200,000.00	848,442,581.61	1,095,232,134.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7,500,000.00	843,800,000.00	1,17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102,529.85	24,131,284.99	42,157,283.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	9,717,970.00	38,079,07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102,529.85	877,649,254.99	1,256,736,356.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97,470.15	-29,206,673.38	-161,504,222.3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7,982.00	2,846,229.53	-115,753.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21,760.69	31,675,531.16	31,791,284.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99,742.69	34,521,760.69	31,675,531.16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泰昆担保	1	100.00	-	投资设立
2	博汇商贸	1	100.00	-	投资设立
3	昌吉饲料	1	100.00	-	投资设立
4	森谱饲料	1	100.00	-	投资设立
5	石河子饲料	1	100.00	-	投资设立
6	伊犁饲料	1	85.00	-	投资设立
7	库尔勒饲料	1	70.00	-	投资设立
8	阿克苏饲料	1	100.00	-	投资设立
9	喀什饲料	1	100.00	-	投资设立
10	昌吉生物蛋白	1	100.00	-	投资设立
11	奎屯油脂	1	100.00	-	投资设立
12	泰山油脂	1	92.50	-	投资设立
13	巩留油脂	1	100.00	-	投资设立
14	银谷泰油脂	1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泰福源油脂	1	100.00	-	投资设立
16	瑞利恒	1	100.00	-	投资设立
17	昌吉养殖	1	66.01	-	投资设立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8	绿色养殖	1	100.00	-	投资设立
19	喀哈尔曼	2	-	82.00	投资设立
20	呼图壁养殖	1	100.00	-	投资设立
21	阜康养殖	1	100.00	-	投资设立
22	食品公司	1	100.00	-	投资设立
23	兴泰养殖	2	-	100.00	投资设立
24	翔凤养殖	2	-	100.00	投资设立
25	泰祥达养殖	1	40.00	-	投资设立
26	绿色新农	2	-	55.00	投资设立
27	泰鑫农	2	-	70.00	投资设立
28	森谱天兆	2	-	55.00	投资设立
29	中盛谱兆	2	-	46.00	投资设立
30	森谱科技	1	100.00	-	投资设立

泰祥达养殖由本公司、山东荣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文水县锦绣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三方出资设立，各股东持有股权比例分别为40%、30%、30%，三名董事中本公司派出一名，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由本公司派出，公司经营地在新疆，主要管理经营决策由本公司决定，据此判断本公司对其达到实质控制，纳入合并范围。

2014年兴泰养殖由绿色养殖投资成立，持股比例100.00%，2014年11月签署协议，绿色养殖将其95%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员工李久强、罗红、陈哲、王建刚、李祥龙（乙方），2015年5月，绿色养殖将5%股权转让给贾江新，乙方将持有95%股权转让给何汶澎、贾江新、李瑶、刘海燕和唐雪梅（丙方），这两次转让绿色养殖与乙方和丙方签署《协议书》，乙丙方不享有兴泰养殖经营管理的表决权、决策权，不承担兴泰养殖经营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不承担兴泰养殖的经营损失，不享有兴泰养殖的红利。兴泰养殖按照8%的利率向乙丙两方支付资金占用费。2016年12月，丙方将全部股权转让给绿色养殖，并于2017年1月办理了公司变更登记，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由本公司实质控制，纳入合并范围。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注销企业

阜康市疆泰养殖有限公司于2014年被阜康市泰昆养殖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14年2月20日注销，注销文号（昌工商阜内字）登记内销字[2014]第163186号。

阜康市新丰养殖有限公司于2014年被阜康市泰昆养殖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14年2月20日注销，注销文号（昌工商阜内字）登记内销字[2014]第163187号。

玛纳斯县大德养殖有限公司于2014年被呼图壁县泰昆养殖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14年4月15日注销，注销文号（昌工商玛内字）登记内销字[2014]第292063号。

呼图壁县康源养殖有限公司于2014年被呼图壁县泰昆养殖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14年4月22日注销，注销文号（昌工商呼内字）登记内销字[2014]第310282号。

昌吉州泰昆动物营养开发有限公司于2016年被呼新疆泰昆集团昌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16年12月23日注销，注销文号（昌农科工商内字）登记内销字[2016]第504656号。

（2）新成立企业

泰祥达养殖成立于2014年7月2日，注册资本6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明亮，经营范围：家禽饲养、销售、养殖技术服务。

兴泰养殖成立于2014年7月15日，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哲，经营范围：家禽饲养、销售；养殖技术服务。

博汇商贸成立于2015年3月4日，注册资本300万元，法定代表人：鲁红龙，经营范围：饲料原料贸易、预混合添加剂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精料补充料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房屋租赁、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销售、微生物制剂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泰福源油脂成立于2015年7月23日，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甘丛贵，经营范围：食用植物油加工、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粮油零售、包装服务、铁路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谷物仓储。

喀哈尔曼成立于2015年9月2日，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帕尔哈提·木沙江，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森谱天兆成立于2015年9月18日，注册资本25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海涛，经营范围：畜禽养殖、繁殖、销售，提供畜禽养殖技术服务。

泰鑫农成立于2015年10月19日，注册资本2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海涛，经营范围：畜牧养殖、繁殖；销售畜牧产品；提供畜牧养殖技术服务。

翔凤养殖成立于2016年3月4日，注册资本120万，法定代表人宋伟，经营范围：家禽饲养、销售，畜禽饲养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中盛谱兆成立于2016年4月29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海涛，经营范围：畜禽引进、生产、养殖、销售；农副产品收购；饲料生产加工与销售；饲草料种植、销售；畜禽兽药、添加剂销售；畜牧科技及养殖技术服务；畜禽食品加工与销售。

绿色新农成立于2016年6月12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哲，经营范围：畜禽引进、生产、养殖、销售；农副产品收购、销售；饲草料种植、销售；畜禽兽药、添加剂销售；畜牧科技及养殖技术服务。

瑞利恒成立于2016年10月26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哲，经营范围：食用植物油、单一饲料（棉籽蛋白、棉籽粕）加工、收购及销售。油脂加工中辅助材料的收购销售（食品除外）；油料植物的加工、收购及销售；粮油加工设备及零配件的收购销售；棉短绒的加工、收购及销售；棉壳的加工、收购及销售；棉籽的加工、收购及销售；棉仁的加工、收购及销售；仓储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活动。

森谱科技成立于2016年11月1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海涛，经营范围：农牧科技及养殖技术服务；畜禽引进、生产、养殖、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畜禽食品加工与销售；饲料生产加工与销售；饲草料种植、销售；畜禽兽药、添加剂销售；养殖技术管理咨询与服务。

（3）处置的子公司

2016年5月4日，麦盖提油脂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泰昆股份将持有的麦盖提油脂10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800万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泰昆农业。泰昆股份和泰昆农业于2016年5月15日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6年5月19日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6年10月6日，泰昆股份与泰昆农业签署《阿拉尔瑞泰生物蛋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泰昆股份将其持有的阿拉尔生物蛋白有限公司60%的股权以1698万元转让给新疆泰昆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根据公司业务特点，本公司对产品销售业务的收入确认制定了以下具体标准：

（1）饲料类产品

以客户上门提货方式销售的，在办理完相关结算手续或收到款，取得销售提货单且由客户签字确认，在发货时确认收入；以送货方式销售的，根据销售合同或协议约定，在产品已交运抵客户处，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回单时确认收入。

（2）禽类产品

以客户上门提货方式销售的，在办理完相关结算手续或已收款，取得销售提货单且由客户签字确认，在发货时确认收入；以送货方式销售的，根据销售合同或协议约定，在产品已交运抵客户处，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回单时确认收入；对于产品出口外销的，根据协议合同约定，在产品已发出且已报关，在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3）农产品加工类产品

以客户上门提货方式销售的，在办理完相关结算手续或已收款，取得销售提货单且由客户签字确认，在货物发出时确认收入；以送货方式销售的，根据销售

合同或协议约定，在产品已交运抵客户处，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回单时确认收入。

（4）猪产业类产品

以客户上门提货方式销售的，在办理完结算手续或已收款，取得销售提货单且由客户签字确认，在发货时确认收入；以送货方式销售的，根据销售合同或协议约定，在产品已交运抵客户处，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回单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

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

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三）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1）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4）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职工备用金等	在职职工备用金
其他低风险组合	对于收款确认，不存在回收风险的民贸贴息
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具有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职工备用金等	不计提
其他低风险款项	不计提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30	30
2-3年	50	50
3-4年	80	80
4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四）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考虑到本公司存货数量较多、且单价相对较低的特点，对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类别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单项金额小于300的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单项金额大于300的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五）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

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七）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20	3	3.23-4.85
机器设备	10	3	9.70
运输设备	4	3	24.25
电子设备	4	3	24.25
其他设备	4	3	24.2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八）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九）无形资产与研发支出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

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十）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一）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

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抵消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五）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分部信息

1、营业总收入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200,221.61	175,112.77	25,108.84	212,533.65	188,131.45	24,402.20
其他业务收入	7,328.54	5,807.55	1,520.99	3,774.69	3,066.35	708.34
合计	207,550.15	180,920.32	26,629.83	216,308.34	191,197.80	25,110.54

（续上表）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253,649.66	226,206.12	27,443.54
其他业务收入	4,154.10	3,666.27	487.82
合计	257,803.75	229,872.39	27,931.36

2、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片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新疆	174,758.90	174,720.13	196,169.35
疆外	23,275.49	35,868.59	55,462.25
国内小计	198,034.39	210,588.72	251,631.60
吉尔吉斯斯坦	2,187.22	1,944.93	2,018.06
国外小计	2,187.22	1,944.93	2,018.06
合计	200,221.61	212,533.65	253,649.66

3、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类别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饲料加工	108,627.84	94,378.48	14,249.36	113,775.13	99,150.90	14,624.24
农产品加工	52,464.87	45,663.96	6,800.91	61,458.34	54,519.90	6,938.45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肉禽养殖及加工	36,991.37	33,225.73	3,765.65	37,049.34	34,304.84	2,744.50
生猪养殖类	1,903.84	1,739.17	164.67	-	-	-
担保咨询类	98.95	-	98.95	92.16	-	92.16
其他	134.73	105.43	29.30	158.68	155.82	2.86
合计	200,221.61	175,112.77	25,108.84	212,533.65	188,131.45	24,402.20

(续上表)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饲料加工	132,359.54	117,452.42	14,907.12
农产品加工	89,065.80	80,239.55	8,826.25
肉禽养殖及加工	31,949.70	28,254.67	3,695.03
生猪养殖类	172.81	259.47	-86.67
担保咨询类	101.81	-	101.81
其他	-	-	-
合计	253,649.66	226,206.12	27,443.54

五、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内无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且被收购企业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超过收购前公司相应项目20%（含20%）的收购兼并情况。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申报会计师对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7】02000018号《关于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7.79	-44.49	-16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4.49	2,454.92	1,926.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8	7.66	15.87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55	34.22	45.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54	-130.51	20.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71	30.66	-76.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1,554.86	2,352.46	1,769.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4	9.61	11.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7	83.84	15.71
合计	1,521.26	2,259.02	1,742.57

七、最近一期末的主要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资产总额为148,938.53万元，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等。

（一）货币资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0,122.34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现金	82.60
银行存款	8,121.90
其他货币资金	1,917.85
合计	10,122.34

其他货币资金是公司为申请银行借款或担保公司为客户贷款提供担保而存入的保证金。

（二）应收账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2,163.19万元，账面价值为1,722.73万元，为本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应收取的货款。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股东的应收账款。

（三）存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70,310.15万元，账面价值68,836.39万元，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等构成，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427.88	1,182.57	48,245.31
自制半成品	445.57	-	445.57
库存商品	16,088.84	291.19	15,797.65
周转材料	854.65	-	854.65
消耗性生物资产	2,429.10	-	2,429.10
委托加工物资	43.29	-	43.29
发出商品	1,020.82	-	1,020.82
合计	70,310.15	1,473.76	68,836.39

（四）对外投资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额	期末投资额	投资比例	核算方法
仁品科技	20.00	0.00	20.00	权益法
克拉玛依晨光	460.00	730.63	23.00	权益法
羌都泰昆	380.00	380.00	9.50	权益法

2016年2月29日，新疆羌都泰昆养殖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推举许敏、庞军、朱海涛为董事；推举安静为监事。朱海涛和安静为本公司员工，本公司在羌都泰昆董事会中派有代表，享有实质性参与决策权，从而对羌都泰昆具有重大影响。

（五）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72,706.48万元，账面价值46,444.66万元，主要由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构成。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8,997.62	8,158.72	30,838.90	209.17	30,629.72
机器设备	28,191.73	13,466.61	14,725.12	251.56	14,473.55
运输设备	604.07	482.21	121.86	-	121.86
电子设备	1,566.90	969.39	597.51	-	597.50
其他	3,346.17	2,723.40	622.77	0.74	622.03
合计	72,706.48	25,800.35	46,906.13	461.47	46,444.6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中用于本公司向银行借款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账面价值8,229.86万元。

（六）无形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7,007.95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6,615.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7,451.73	836.62	-	6,615.12
软件	574.90	182.34	-	392.56
商标使用权	0.59	0.32	-	0.27
合计	8,027.22	1,019.27	-	7,007.9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中用于本公司向银行借款质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1,666.99万元。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97,978.85万元，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递延收益等。

（一）短期借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所占比重
抵押借款	7,300.00	11.01
信用借款	59,000.00	88.99
合计	66,300.00	100.00

公司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中无逾期未偿还款项。

（二）应付账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6,974.01万元，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三）预收账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3,077.55万元，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预收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其他应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3,840.64万元，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公司欠实际控制人梁建疆20.00万元，除此之外无应付其他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五）长期借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账面价值	所占比重
抵（质）押借款	2,720.00	1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合计	2,720.00	100.00

（六）递延收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递延收益7,804.82万元，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递延收入。

（七）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对内部人员的负债

本公司对内部人员负债主要为应付职工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2,683.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2,111.58
职工福利费	6.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5.76
合计	2,683.4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属于正常支付期内，将于下一个会

计期间发放或使用，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2、对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关联方的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款项性质	金额
仁品科技	应付账款	36.41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62.00
梁建疆	其他应付款	20.00
丁漂	其他应付款	20.22
王明亮	其他应付款	0.15
程建斌	其他应付款	0.14
合计	-	138.92

九、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合并股东权益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资本公积	9,277.74	5,441.32	5,441.32
盈余公积	4,312.75	2,654.87	2,419.74
未分配利润	21,912.98	26,382.59	22,507.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5,503.46	44,478.79	40,368.08
少数股东权益	5,456.21	2,573.70	2,639.38
股东权益合计	50,959.68	47,052.48	43,007.45

（一）股本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资本公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9,277.74	5,441.32	5,441.32
合计	9,277.74	5,441.32	5,441.32

（三）盈余公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312.75	2,654.87	2,419.74
合计	4,312.75	2,654.87	2,419.74

（四）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26,382.59	22,507.02	20,697.43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382.59	22,507.02	20,697.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15.59	4,110.71	3,421.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57.88	235.13	611.70
支付普通股股利	8,474.00	-	1,000.00
其他	553.33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912.98	26,382.59	22,507.02

十、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67.07	6,984.41	18,357.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4.03	-4,055.40	-7,506.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3.39	-2,067.77	-12,22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2	35.96	-2.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5.96	897.20	-1,375.76

十一、公司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与纳税情况**（一）主要税种**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适用的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国内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3%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序号	公司名称	优惠内容	批文	批准/备案单位
1	昌吉饲料	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减征增值税，减征幅度为 100%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昌市国税登字[2005]0196 号）	昌吉市国家税务局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农产品初加工项目所得减免企业所得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园区税通[2014]号、园区税通[2015]17 号、昌农园地税通[2016] 546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免征自用房产应纳房产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昌园地税通[2011]6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
2	动营开发	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减征增值税，减征幅度为 100%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昌市国税登字[2005]第 0195 号）	昌吉市国家税务局
		2014 年度、2015 年度农产品初加工项目所得减免企业所得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园区税通[2014]2 号、园区税通[2015]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免征自用房产应纳房产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昌园地税通[2011]8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
3	石河子饲料	自 2001 年 8 月 1 日起免征自产自销农产品、单一大宗饲料、混合饲料、配合饲料、复合预混料、浓缩饲料增值税；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自产农产品增值税征前减免；自 2016 年 10 月 9 日起免征自产农产品增值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2001]12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审批程序后加强后续管理的通知》（国税函[2004]884 号）；《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税务事项通知书》（石北国税通[2016]5595 号）	石河子北泉国家税务局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通知》财税[2008]149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石河子北泉国家税务局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免征自用房产应纳房产税	《减免税备案通知书》（石北地税减免备字[2012-35]号、石地税北减免备字[2014]208 号、石地税北减免备字[2015]17 号）	石河子北泉地方税务局
4	伊犁饲料	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从事单一大宗饲料、混合饲料、配合饲料、复合预混料、浓缩饲料、经检验产品质量合格，以上饲料产品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饲料行业管理办公室备案（文件号：2009 年度第 10 号），对其产品给予免征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税收减免备案登记表》	伊宁县国家税务局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通知》财税[2008]149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备案表》	伊宁县国家税务局
5	库尔勒饲料	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减征增值税，减征幅度为 100%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库国税减免字[2006]第 0072 号）	库尔勒市国家税务局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通知》财税[2008]149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库尔勒市国家税务局
6	阿克苏饲料	自 2009 年 2 月 1 日起减征增值税，减征幅度为 100%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阿克苏市国税减免字[2009]第 17 号）	阿克苏市国家税务局
		自 2012 年 4 月 17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2015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减免税备案通知书》（阿市地税减免备字[2012]212 号、阿市地税减免备字[2015]969	阿克苏市地方税务局

序号	公司名称	优惠内容	批文	批准/备案单位
		月 31 日期间免征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免征地方教育费附加	号)、《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自 2013 年起，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通知》（财税[2008]149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阿克苏市国家税务局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免征自用房产应纳房产税	《减免税备案通知单》（阿市地税减免备字[2014]277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阿地市税通[2015]6 号）	阿克苏市地方税务局
7	喀什饲料	自 2010 年 8 月 16 日起生产销售免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勒）国税减免备字[2010]年 20 号）	疏勒县国家税务局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通知》（财税[2008]149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疏勒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免征企业自用房产应纳房产税	《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勒地税减免备字[2014]10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勒地税通[2015]116 号）	疏勒县地方税务局
8	森谱饲料	自 2012 年 9 月 11 日起自产自销农产品；单一大宗饲料、混合饲料、配合饲料、复合预混料、浓缩饲料免征增值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2001]12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审批程序后加强后续管理的通知》（国税函[2004]884 号）、《税收减免备案登记表》	五家渠国家税务局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 5 月 18 日起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通知》（财税[2008]149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文件号：五国税通[2016]8414 号）	五家渠国家税务局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免征自用房产应纳房产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五地税通[2013]37 号）	五家渠地方税务局
		2014 年度、2015 年度按发生购销行为总额的 80%申报缴纳印花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五地税通[2014]127 号、五地税通[2015]70 号）	五家渠地方税务局
9	中盛谱兆	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36 年 6 月 30 日畜禽生产养殖与销售、饲料生产加工与销售、饲草料种植与销售项目免征增值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2001]12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审批程序后加强后续管理通知》（国税函[2004]884 号）、《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五家渠国家税务局
		自 2016 年 1 月 13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五家渠国家税务局
		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纳税义务人免征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财税[2016]12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
10	昌吉生物蛋白	自 2007 年 11 月 1 日起减征增值税，减征幅度为 100%；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棉籽壳免征增值税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园区国税减免字[2007]第 3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家税务局

序号	公司名称	优惠内容	批文	批准/备案单位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园区国税免[2009]3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家税务局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免征自用房产应纳房产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昌园地税通[2011]4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
11	奎屯油脂	自 2009 年 12 月 1 日起棉籽粕、向日葵粕、菜籽粕免征增值税；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单一大宗饲料免征增值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奎国税减免备字[2009]75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	奎屯市国家税务局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农产品初加工项目所得减免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税[2008]149 号文件、国税函[2008]850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奎屯市国家税务局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免房产税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伊州地地税减免字[2011]000105 号)	奎屯市地方税务局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伊州地地税减免字[2011]000106 号)	奎屯市地方税务局
12	泰山油脂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 减免企业所得税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伊县国税减免字[2008]第 17 号)	伊宁县国家税务局
13	巩留油脂	自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棉籽粕、向日葵粕、菜籽粕、花生粕等粕类产品免征增值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巩国税减免备字[2009] 001 号)	巩留县国家税务局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 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巩国税减免字[2009]第 2 号)	巩留县国家税务局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免征自用房产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地地税减免备字[2011]2 号)	巩留县地方税务局
14	银谷泰油脂	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棉籽、豆类、棉籽油及副产品加工销售事项免征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纳税人减免税年度申报表》	巴楚县国家税务局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通知》(财税[2008]149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巴楚县国家税务局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免征自用房产的房产税	《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巴地税减免备字[2014]30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巴地税通[2015]15 号)	巴楚县地方税务局
15	麦盖提油脂	自 2009 年 10 月 1 日起免征增值税; 2014 年 1 月 1 日豆粕以外的粕类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 2015 年 3 月 1 日起棉壳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 2015 年 3 月 1 日起技术维护费用抵减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豆粕等粕类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3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15 号)	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国家税务局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税[2008]149 号文件、国税函[2008]850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国家税务局
16	瑞泰生物蛋白	自 2012 年 5 月 1 日起饲料产品减征增值税	《纳税人减免税申请审批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	阿拉尔国家税务局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阿拉尔国家税务局

序号	公司名称	优惠内容	批文	批准/备案单位
		自 2011 年至 2015 年免征自用房产的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减免税备案通知书》（阿地税减免备字[2012]18 号）	阿拉尔地方税务局
17	瑞利恒	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饲料产品（棉粕、棉壳）免征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阿拉尔国家税务局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阿拉尔国家税务局
18	昌吉养殖	自 2005 年 2 月 2 日起免征增值税	《昌吉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免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六师共青团农场等 32 户企业增值税的通知》（昌市国税办[2005]41 号）	昌吉市国家税务局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园区税通[2014]第 7 号、园区税通[2015]第 13 号、园区税通[2016]第 171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国农园地税通[2016]612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
19	阜康养殖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减征增值税，减征幅度为 100%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阜国税减免字[2008]第 9 号）	阜康市国家税务局
		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阜国税减免字[2008]第 10 号）	阜康市国家税务局
20	呼图壁养殖	自 2007 年 8 月 1 日起减征增值税，减征幅度为 100%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呼国税减免字[2008]第 1 号）	呼图壁县国家税务局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养殖业免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纳税人减免税申请审批表》	呼图壁县国家税务局
21	喀哈尔曼	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鲜活肉蛋产品免征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 号）、《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乌鲁木齐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22	绿色养殖	自 2005 年 2 月 2 日起继续免征增值税	《昌吉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免征新疆莹牛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等八十三户企业增值税的通知》（昌市国税办[2005]26 号）	昌吉市国家税务局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昌市国税减免字[2008]第 1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昌吉国家税务局
		2016 年度减免土地使用税	《税务事项通知书》（昌农园地税通[2016]612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
23	食品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农产品初加工（畜禽肉类初加工）项目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通知》（财税[2008]149 号）、《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免征 5 年自用房产增值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促进农产品初加工业发展有关财税政策的通知》（新政发[2010]105 号）、《备案类减免税纳税人备案登记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
24	泰祥达养殖	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家税务局
		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养殖业免征企业所得税		
25	绿色新农	自 2016 年 7 月 13 日起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五家渠国家税务局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五家渠国家税务局

序号	公司名称	优惠内容	批文	批准/备案单位
		企业所得税		
26	兴泰养殖	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国家税务局
		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27	森谱天兆	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鲜活肉蛋产品免征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 号）、《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阿拉尔国家税务局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28	泰鑫农	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鲜活肉蛋产品免征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 号）、《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阿拉尔国家税务局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29	翔凤养殖	自 2016 年 3 月 1 日起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石河子北泉国家税务局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石河子北泉国家税务局
		核定征收印花税：以购销合同商品销售收入 50% 为计税依据，核定比例为千分之三	《核定征收印花税通知书》（（石）地税北印核字[2016]第 21 号）	石河子北泉地方税务局
30	博汇商贸	自 2016 年 3 月 22 日起粕类、磷酸氢钙产品减免增值税	《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国家税务局
31	森谱科技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到 2036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对自产的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52 号）	五家渠国家税务局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起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免征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五家渠国家税务局
32	新丰养殖	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免征增值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阜国税减免备[2012]110 号）	阜康市国家税务局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免征企业所得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阜国税减免备[2012]86 号）	阜康市国家税务局
33	疆泰养殖	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免征增值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阜国税减免备[2012]109 号）	阜康市国家税务局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免征企业所得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阜国税减免备[2012]85 号）	阜康市国家税务局
34	康源养殖	自 2012 年 12 月 13 日起减征 100% 增值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税收减免备案登记表》	呼图壁县国家税务局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减征 100% 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呼图壁县国家税务局
35	大德养殖	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起，减征 100% 增值税	《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玛国税二增值税减免备[2012] 号）	玛纳斯县国家税务局
		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减征 100%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玛纳斯县国家税务局

十二、利润分配事项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股利分配金额	8,474.00-	-	1,000.00

根据公司2017年5月10日通过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3	1.11	1.02
速动比率（倍）	0.20	0.33	0.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09	57.46	59.49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77	0.13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5.39	303.10	147.68
存货周转率（次）	3.11	3.93	4.2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47,414,651.53	112,226,938.50	111,695,337.0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55	4.45	4.04
利息保障倍数（倍）	3.81	2.60	1.9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5	0.70	1.8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5	0.09	-0.14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总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折旧+摊销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股本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期末净资产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13.84	0.62	0.62
	2015 年度	9.69	0.41	0.41
	2014 年度	8.82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10.45	0.47	0.47
	2015 年度	4.36	0.19	0.19
	2014 年度	4.33	0.17	0.17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EPS)} = P \div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稀释每股收益 = [P +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转换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年12月6日，杭州联创与兵团联创签定《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泰昆股份的352万股的股权转让给兵团联创，转让价格为3,520.00万元。2016年12月30日兵团联创向杭州联创支付了全部转让价款，泰昆股份于2017年1月9日办理完成工商备案并取得备案通知书。

（二）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未决诉讼1笔，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其他重要事项”之“四、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乌鲁木齐市泰昆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共有在保项目154笔，在保金额为7,074.172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乌鲁木齐市泰昆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共代偿逾期担保款项8笔，向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要的经营模式”之“（五）客户融资支持服务模式”。

（三）承诺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五、资产评估

1、2010年2月股份公司设立时资产评估

2010年2月3日，为泰昆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委托，对本公司的股东权益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09年12月31日，评估范围为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出具了中威正信评报字（2010）第1167号《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股改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本次资产评估确定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

评估结果为：资产账面总额为57,065.66万元，评估价值为81,658.83万元，增值24,593.17万元，增值率为43.10%；负债账面总额为41,336.49万元，评估值为41,336.49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总额为15,729.17万元，评估价值为40,322.34万元，增值24,593.17万元，增值率为156.35%。

评估报告的有效期为一年，即从资产评估基准日2009年12月31日起计算一年内有效。

十六、验资

公司历次验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相关内容。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管理层围绕公司的发展目标和盈利前景，结合近三年经审计财务会计资料，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在报告期内的情况及未来趋势进行了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主要包括：资产结构及资产质量、负债结构、偿债能力、资产周转能力等。

（一）资产的构成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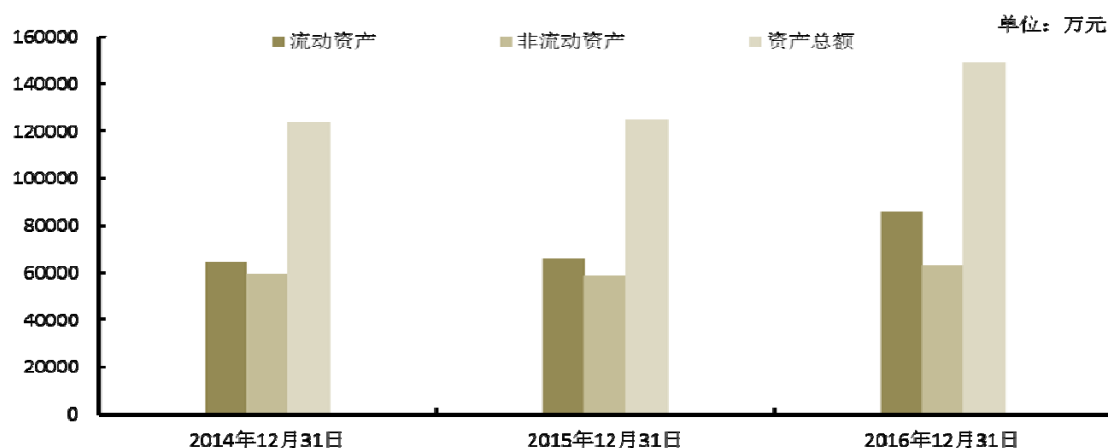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85,755.38	57.58	65,987.11	52.80	64,671.24	52.07
非流动资产	63,183.15	42.42	58,977.21	47.20	59,524.91	47.93
资产总额	148,938.53	100.00	124,964.32	100.00	124,196.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和2015年资产总额保持稳定，2016年资产总额呈现较快增长，增幅19.18%，主要是由于流动资产增加19,768.27万元。2016年流动资产增长源于2016年下半年棉籽价格的上涨带动存货余额的增加。2016年非流动资产增长主要是公司为了实现产业链扩张的战略规划，提高公司的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中盛谱兆种猪场工程及绿色新农新厂建设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在资产结构中占比超过50%，这与公司所处的农产品加工行业、饲料行业的特性有关：一是因为农产品加工业务、饲料业务需要储备较多的原材料，以把握市场机会，因此需要准备较多的货币资金；二是从事农产品加工业务的公司每年从9月份开始采购原材料以备生产，一般至年末原材料库存量达到峰值，导致年末存货较多。

发行人资产变化情况



2、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流动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流动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0,122.34	11.80	5,999.69	9.09	5,965.45	9.22
应收账款	1,722.73	2.01	455.21	0.69	862.48	1.33
预付款项	3,066.88	3.58	8,554.44	12.96	2,262.06	3.50
其他应收款	1,101.32	1.28	2,407.79	3.65	1,457.50	2.25
存货	68,836.39	80.27	46,155.31	69.95	51,097.11	79.01
其他流动资产	905.72	1.06	2,414.66	3.66	3,026.64	4.68
流动资产合计	85,755.38	100.00	65,987.11	100.00	64,671.24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和存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88.23%、79.04%和92.07%。流动资产主要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82.60	0.82	0.01	0.00	140.60	2.36
银行存款	8,121.90	80.24	4,678.51	77.98	3,640.74	61.03
其他货币资金	1,917.85	18.95	1,321.17	22.02	2,184.11	36.61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合计	10,122.34	100.00	5,999.69	100.00	5,965.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用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业务模式和特点，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用于采购原材料、支付员工工资和差旅费等。

2014年末与2015年末货币资金保持稳定。

2016年下半年棉籽价格上涨，公司为保证优质高蛋白棉粕原材料的供应而持有较多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保证金和担保公司为公司客户银行贷款担保而存入的银行保证金。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不存在长期闲置情况，无被冻结的资金，也无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13.40	83.83	398.21	78.37	896.20	97.50
1至2年	258.94	11.97	109.88	21.63	12.98	1.41
2至3年	90.85	4.20	-	-	-	-
3至4年	-	-	-	-	10.03	1.09
4年以上	-	-	-	-	-	-
合计	2,163.19	100.00	508.09	100.00	919.2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97.50%、78.37%、83.83%，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较小。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增长率配比关系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或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或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或2014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2,163.19	508.09	919.20
应收账款增长率	325.75	-44.72	-
营业收入	207,550.15	216,308.34	257,803.75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5	-16.10	-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1.04	0.23	0.3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制定比较完善的管理制度，一般情况下，公司销售时，实行先款后货或现款现货。出于经营需要，在特殊情况下，实行赊销时，经办部门及经办人应对客户作信用调查，并提出申请报告，分管领导签批后报子公司总经理批准。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2016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加1,655.10万元、增长325.75%，其中植物蛋白事业部应收账款余额增加1,340.09万元，占比80.97%，主要是原因是公司已向棉粕客户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等发运棉粕，对方已经确认但尚未付款而产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2016年末植物蛋白事业部应收账款已全部收回。

公司植物蛋白事业部每个榨季制定《客户应收账款管理办法》，每榨季运营总监、各产品销售经理、专员、内勤、财务5人组成评估小组，依据客户经营、管理、物流、运价、财务、付款等指标将客户分为A、B、C三个等级，A类客户货到付款，发货总额控制在额度范围内，B类客户支付20%定金，货到付余款，发货总额控制在额度范围内，C类客户款到发货。

公司货物到达厂家后过磅，根据过磅单，内勤与客户对账，形成应收账款，核对无误开具发票邮寄，发票到后，按照合同约定的日期三个工作日付款，超过三天未付款，内勤每天需要电话催收，超过合同签订付款期限7天则需要专员催收，超过15天，事业部负责催款；超过60天即最长期限，事业部就会启动法律程序。

应收账款实行事业部负责制，申请办理应收账款的业务员或专员为第一责任

人，棉粕、棉油部经理为第二责任人、营销总监为第三责任人。事业部会计每月应对公司账面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对预期违约的款项报事业部财务经理和总经理。三个月以上的呆坏账由业务员、专员、销售经理、运营总监、事业部总经理按一定比例赔付。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保持良好，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并已按照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如下：

期间	新希望	正邦科技	康达尔	大北农	禾丰牧业	唐人神	天康生物	正虹科技
1年以内	-	3%	5%	5%	5%	5%	5%	1%
1-2年	-	6%	10%	10%	10%	10%	15%	10%
2-3年	-	15%	20%	30%	40%	25%	50%	20%
3-4年	-	30%	40%	60%	100%	40%	100%	50%
4-5年	-	30%	40%	80%	100%	40%	100%	50%
5年以上	-	30%	40%	100%	100%	100%	100%	50%

续上表：

期间	金新农	圣农发展	温氏股份	华英农业	民和股份	仙坛股份	新赛股份	本公司
1年以内	5%	5%	5%	5%	5%	5%	2%	5%
1-2年	15%	20%	10%	10%	10%	10%	10%	30%
2-3年	50%	50%	30%	20%	20%	20%	20%	50%
3-4年	100%	100%	50%	50%	40%	50%	30%	80%
4-5年	100%	100%	80%	50%	80%	50%	5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注：新希望应收款项组合中不适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圣农发展6个月内计提0.00%，6个月到1年计提5%。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资产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出于谨慎些原则，计提坏账准备比例略高，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差异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以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2016年 12月31日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83	1年以内	24.63	货款
	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43	1年以内	9.68	货款
	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8.88	1年以内	8.73	货款

期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桂林力源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13	1年以内	4.40	货款
	罗浩春	非关联方	1.44	1年以内	0.07	担保代偿
			90.85	2-3年	4.20	担保代偿
合计		-	1,118.57	-	51.71	-
2015年 12月31日	罗浩春	非关联方	90.85	1-2年	17.88	担保代偿
	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8	1年以内	10.68	货款
	新疆幸福加美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8	1年以内	6.37	货款
	四川铁骑力士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3	1年以内	6.03	货款
	新疆乌鲁木齐市武警总队	非关联方	27.23	1年以内	5.36	货款
合计		-	235.39	-	46.33	-
2014年 12月31日	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5.94	1年以内	16.96	货款
	青岛九联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93	1年以内	11.42	货款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17	1年以内	9.92	货款
	罗浩春	非关联方	90.85	1年以内	9.88	担保代偿
	浙江中大饲料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1	1年以内	8.89	货款
合计		-	524.60	-	57.07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除有应收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关联方款项外，无应收持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大部分为一年以内，主要是公司购买原材料预付款。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内	2,999.88	97.82	8,552.79	99.98	2,262.06	100.00
1年至2年	67.00	2.18	1.65	0.02	-	-
2年至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3,066.88	100.00	8,554.44	100.00	2,262.0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以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2016年 12月31日	乌苏市银星棉蛋白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36.00	1年以内	30.52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9.66	1年以内	17.27
	麦盖提县博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8.11	1年以内	15.59
	新疆新源国家粮食储备库	非关联方	430.50	1年以内	14.04
	乌鲁木齐铁路局喀什货运中心	非关联方	140.88	1年以内	4.59
合计		-	2,515.15	-	82.01
2015年 12月31日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克拉玛依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	1年以内	58.45
	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18.37	1年以内	11.90
	奎屯丰凯棉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50	1年以内	9.56
	新疆锦棉棉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38	1年以内	2.8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十团	非关联方	171.96	1年以内	2.01
合计		-	7,253.21	-	84.79
2014年 12月31日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三团	非关联方	507.00	1年以内	22.41
	新源县博天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57.50	1年以内	20.22
	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0.00	1年以内	6.19
	乌鲁木齐市新梦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	1年以内	4.51
	巴楚县明朗棉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90	1年以内	4.15
合计		-	1,300.40	-	57.49

2015年11月9日和11月24日，奎屯油脂与克拉玛依晨光分别签订了3000万元、2000万元棉籽采购合同，提货时间截至2015年12月31日。奎屯油脂分别于2015年11月10日、25日向克拉玛依晨光共计支付了5000万元预付款。2015年12月20日，双方签订了《棉籽合同变更协议》，将合同到期日延至2016年4月20日。2016年4月1日双方签订了《棉籽合同终止协议》，除已执行的合同外，其他未执行的采购终止。截止2016年4月11日，共收到退货款45,757,629.00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中除克拉玛依晨光和仁品科技外，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克拉玛依晨光和仁品科技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46.81	52.00	2,384.32	92.73	1,472.66	95.04
1至2年	525.02	42.21	180.46	7.02	60.37	3.90
2至3年	68.09	5.47	5.01	0.19	-	-
3至4年	2.69	0.22	-	-	2.48	0.16
4年以上	1.31	0.10	1.45	0.06	13.93	0.90
合计	1,243.92	100.00	2,571.24	100.00	1,549.44	100.00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民贸贴息和公司为因前期资金投入较大而引起资金短缺的代养户垫付的工程设备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2.25%、3.65%和1.28%，其他应收款所占比例较小且2016年大幅降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在一年以内，并已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根据《国家民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确定十二五期间全国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的通知》（民委发[2012]199号）及关于转发《国家民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确定十二五期间全国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的通知》的通知（新民宗发[2012]227号）规定，“十二五”期间继续对民贸、民品企业的正常流动资金贷款利率实行比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低2.88个百分点的优惠政策，由中央财政贴息。公司生产的清真食品享受民贸贴息政策。

根据《国家民委关于“十三五”期间进一步落实扶持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优惠政策的通知》（民委发[2016]152号）研究继续执行并不断完善民贸、民品企业正常流动资金贷款贴息的优惠政策。公司每季度根据民宗局、财政局、民宗委、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签字盖章的《民贸、民品贷款贴息申请表》计提贷款贴息。

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如下：

期间	新希望	正邦科技	康达尔	大北农	禾丰牧业	唐人神	天康生物	正虹科技
1年以内	-	3%	5%	5%	5%	5%	5%	1%
1-2年	-	6%	10%	10%	10%	10%	15%	10%
2-3年	-	15%	20%	30%	40%	25%	50%	20%
3-4年	-	30%	40%	60%	100%	40%	100%	50%

期间	新希望	正邦科技	康达尔	大北农	禾丰牧业	唐人神	天康生物	正虹科技
4-5年	-	30%	40%	80%	100%	40%	100%	50%
5年以上	-	30%	40%	100%	100%	100%	100%	50%

续上表：

期间	金新农	圣农发展	温氏股份	华英农业	民和股份	仙坛股份	新赛股份	本公司
1年以内	5%	5%	5%	5%	5%	5%	2%	5%
1-2年	15%	20%	10%	10%	10%	10%	10%	30%
2-3年	50%	50%	30%	20%	20%	20%	20%	50%
3-4年	100%	100%	50%	50%	40%	50%	30%	80%
4-5年	100%	100%	80%	50%	80%	50%	5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注：新希望应收款项组合中不适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资产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差异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以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昌吉市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478.67	1年以内	38.48	民贸贴息	
			204.32	1-2年	16.43	民贸贴息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泰盛粮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	1-2年	24.12	往来款	
			2.00	1年以内	0.16	往来款	
	沙湾县升升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50.00	1年以内	4.02	保证金	
	阿拉尔盛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00	1年以内	1.93	保证金	
	帕尔哈提·木沙江	非关联方	5.84	1年以内	0.47	往来款	
合计			-	1,064.83	-	85.60	-
2015年12月31日	唐国秀	非关联方	769.17	1年以内	29.91	垫付工程设备款	
	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1.17	1年以内	13.27	往来款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泰盛粮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	1年以内	11.67	往来款	
	昌吉市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210.56	1年以内	8.19	民贸贴息	
	吴运来	非关联方	203.32	1年以内	7.91	垫付设备款	
合计			-	1,824.22	-	70.95	-
2014年12月31日	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5.82	1年以内	18.45	往来款	
	马晓刚	非关联方	269.36	1年以内	17.39	垫付工程设备款	
	昌吉市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259.93	1年以内	16.78	民贸贴息	

期间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赖明书	非关联方	180.00	1年以内	11.62	垫付工程设备款
	沙湾县升升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28.00	1年以内	8.26	垫付工程款、保证金
	合计	-	1,123.11	-	72.48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除应收仁品科技外，无其他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仁品科技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5）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49,427.88	70.30	31,612.06	68.48	25,115.47	49.00
自制半成品	445.57	0.63	430.43	0.93	974.03	1.90
库存商品	16,088.84	22.88	10,594.07	22.95	20,949.28	40.87
周转材料	854.65	1.22	914.69	1.98	990.48	1.93
消耗性生物资产	2,429.10	3.45	1,705.85	3.70	1,780.52	3.47
委托加工物资	43.29	0.06	45.13	0.10	-	-
发出商品	1,020.82	1.45	862.36	1.87	1,442.91	2.82
合计	70,310.15	100.00	46,164.60	100.00	51,252.68	100.00

2016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同比增加24,145.55万元，增幅50.30%，主要原因是2016年光籽和毛籽的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上涨了30.54%和51.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库存商品按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原材料	棉籽类	36,092.97	71.51	21,044.22	98.54	10,599.52
	玉米	6,914.46	13.45	6,094.54	-31.77	8,932.07
	油葵类	110.02	-	-	-	1,012.21
	豆粕	607.55	6.21	572.03	8.81	525.7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蛋氨酸	237.43	22.07	194.51	42.45	136.55	
喷浆玉米皮	136.89	59.36	85.90	-6.25	91.63	
玉米蛋白粉	279.76	97.99	141.30	62.43	86.99	
米糠	167.80	7.64	155.89	192.42	53.31	
辅助材料	428.7	-16.45	513.09	45.84	351.82	
燃料	94.07	-28.80	132.12	26.54	104.41	
药品	311.53	-14.25	363.29	4.95	346.14	
其他	4,046.70	74.79	2,315.17	-19.48	2,875.11	
小计	49,427.88	56.36	31,612.06	25.87	25,115.47	
库存商品	粕类	8,144.62	56.59	5,201.25	-56.91	12,070.48
	油类	4,548.80	100.00	2,274.40	-53.40	4,880.63
	饲料	1,555.83	24.86	1,246.10	-36.14	1,951.32
	棉短绒	975.95	220.11	304.88	-39.53	504.18
	其他	863.64	-44.90	1,567.44	1.61	1,542.67
小计	16,088.84	51.87	10,594.07	-49.43	20,949.28	

2015年末，公司棉籽类原材料增加10,444.70万元，增幅98.54%，主要因为泰昆股份与浙江物产新疆有限公司签署《供应链合作协议》，2014年末委托其代采购5,597.74万元棉籽，该批棉籽于2015年1月入库；瑞泰生物蛋白2015年脱绒车间技改完成后产能释放，2015年底瑞泰生物蛋白毛籽增加15,105.00吨，金额约2,630.00万。2016年公司棉籽类原材料金额同比增幅71.51%，主要原因是2016年光籽和毛籽采购价格同比分别上涨30.54%和51.96%。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事业部为保证正常生产，通常保持两个月到两个半月玉米消耗库存，玉米库存金额2015年底较2014年底降幅31.77%，主要来自于玉米价格的下降，2015年末公司玉米库存平均价格较2014年末下降24.94%。

报告期内，公司油葵类产品金额大幅减少，系农户种植油葵作物收益减少，巩留油脂周边农户种植油葵积极性不高，使得公司油葵存量下降。

2015年末，公司库存商品粕类、油类大幅下降，公司为控制农产品加工业务规模，收缩麦盖提油脂和巩留油脂业务，引起粕类、油类期末存量减少加之棉籽价格下降引起粕类、油类成本的下降。2016年末，库存商品同比增幅51.87%，主要原因是棉籽价格的上涨，使得棉籽终端产品成本增加。

公司存货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对存货的入库、存储保管和出库均有严格的控制制度和操作流程，并定期盘点，对于存货毁损等情况及时处理，对存货实行了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理财产品、委托贷款、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理财产品	-	-	900.00	37.27	1,200.00	39.65
委托贷款	290.75	32.10	344.81	14.28	414.76	13.70
进项留抵	614.97	67.90	1,144.14	47.38	1,411.88	46.65
多交税金	-	-	25.71	1.06	-	-
合计	905.72	100.00	2,414.66	100.00	3,026.64	100.00

3、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110.63	1.76	436.51	0.74	6.80	0.01
投资性房地产	71.84	0.11	-	-	-	-
固定资产	46,444.66	73.51	48,031.54	81.44	48,863.43	82.09
在建工程	3,306.92	5.23	1,051.26	1.78	1,283.24	2.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3,744.42	5.93	1,292.72	2.19	1,278.51	2.15
无形资产	7,007.95	11.09	6,991.69	11.85	6,864.98	11.53
长期待摊费用	1,165.69	1.84	1,137.79	1.93	1,216.64	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03	0.52	35.69	0.06	11.30	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183.15	100.00	58,977.21	100.00	59,524.9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等，具体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的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8,997.62	8,158.72	209.17	30,629.72	78.54
机器设备	28,191.73	13,466.61	251.56	14,473.55	51.34
运输设备	604.07	482.21	-	121.86	20.17
电子设备	1,566.90	969.39	-	597.50	38.13
其他	3,346.17	2,723.40	0.74	622.03	18.59
合计	72,706.48	25,800.35	461.47	46,444.66	63.88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大部分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稳健，闲置、停用的情形固定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30,629.72	65.95	29,412.23	61.24	29,363.17	60.10
机器设备	14,473.55	31.16	16,707.90	34.79	17,378.03	35.56
运输设备	121.86	0.26	221.08	0.46	355.96	0.73
电子设备	597.50	1.29	766.51	1.60	837.60	1.71
其他	622.03	1.34	923.82	1.92	928.68	1.90
合计	46,444.66	100.00	48,031.54	100.00	48,863.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且正常使用的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如下：

单位：年

项目	新希望	正邦科技	康达尔	大北农	禾丰牧业	唐人神	天康生物	正虹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20-40	20-35	5-40	10-40	20	20-40	30
机器设备	8-16	10	10-15	5-10	10	5-10	5-10	15
运输设备	5	5	5-12	5-10	4	5	5-10	10
电子设备	3-5	5	5-7	5	5	5-10	3	5
其他	3-5	5	5-7	5	5	5-10	5-10	5

续上表：

项目	金新农	圣农发展	温氏股份	华英农业	民和股份	仙坛股份	新赛股份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20-40	12-20	20-40	20-35	10-30	9-30	20-30年
机器设备	10	10-15	5-10	5-20	5-20	5-10	10-15	10年

项目	金新农	圣农发展	温氏股份	华英农业	民和股份	仙坛股份	新赛股份	本公司
运输设备	5-8	8	5-10	8-12	5-10	10	5-10	4年
电子设备	5	5	3-5	5-10	5	3-5	5-10	4年
其他	5	5	3-5	5-10	5	3-5	5-10	4年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资产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固定资产折旧计提差异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呼图壁养殖基地维修改造工程	-	-	-	-	41.74	3.25
反刍线生产线扩建项目	-	-	-	-	997.24	77.71
1000吨棉生产线技改	-	-	-	-	169.49	13.21
中盛谱兆种猪场工程	1,431.49	43.29	-	-	-	-
森谱天兆种猪扩繁场项目	-	-	731.81	69.61	-	-
保育室	-	-	108.58	10.33	-	-
养殖设备	-	-	107.95	10.27	-	-
禽产业父母代种鸡繁育养殖基地	1,605.93	48.56	-	-	-	-
消防改造工程	130.93	3.96	-	-	-	-
其他	138.57	4.19	102.93	9.79	74.77	5.83
合计	3,306.92	100.00	1,051.26	100.00	1,283.24	100.00

2016年，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为实现产业链扩张战略规划，把握市场机遇，提高公司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中盛谱兆种猪场工程及绿色新农新厂建设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长期停工的在建工程；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生产性生物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种鸡	1,594.88	42.59	1,292.72	100.00	1,278.51	100.00
种猪	2,149.54	57.41	-	-	-	-
合计	3,744.42	100.00	1,292.72	100.00	1,278.51	100.00

2016年，公司兴建中盛谱兆核心祖代种猪场及完工的森谱天兆父母代扩繁厂，祖代种猪场主要产品为父母代二元种猪、纯种公母猪及选育淘汰后作为商品猪放养的纯种和二元公母猪，因此公司2016年种猪账面价值增加2,149.54万元。

（4）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6,615.12	94.39	6,932.17	99.15	6,786.38	98.85
软件	392.56	5.60	59.18	0.85	78.21	1.14
商标使用权	0.27	0.00	0.33	0.00	0.39	0.01
合计	7,007.95	100.00	6,991.69	100.00	6,864.98	100.00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摊销年限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年限
昌吉宁边东路19号土地	购买	4,017.39	50年	3,793.67	44.33年
第一种鸡场土地	购买	865.00	46.33年	659.63	35.33年
牛圈子湖土地	购买	495.60	50年	436.13	43.00年
计算机软件	购买	330.40	50年	290.75	44.00年
SAP软件	购买	317.47	10年	292.69	9.83年
合计	-	6,025.86	-	5,472.87	-

报告期各期末末，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不存在减值迹象，无形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主要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根据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充分、合理，符合公司当期的资产状况。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坏账准备	583.07	216.32	148.66
其中：应收账款	440.47	52.87	56.72
其他应收款	142.60	163.45	91.94
二、存货跌价准备	1,473.76	9.29	155.5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1.47	573.36	532.99
四、生产性生物减值准备	400.06	-	-
合计	2,918.36	798.97	837.22

(2) 具体资产项目减值准备分析

①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813.40	90.67	398.21	19.91	896.20	44.81
1-2年	-	-	109.88	32.96	12.98	3.89
2-3年	-	-	-	-	-	-
3至4年	-	-	-	-	10.03	8.02
4年以上	-	-	-	-	-	-
合计	1,813.40	90.67	508.09	52.87	919.20	56.72

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和同行业的一般标准，确定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年以内5%、1-2年30%、2-3年50%、3-4年80%、4年以上100%，以上账龄段的划分及计提比例的确定体现了稳健和谨慎的原则。

2016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马俊洁	36.13	36.13	100.00
于端礼	54.86	54.86	100.0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姚保科	26.11	26.11	100.00
精河县九牧禽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11	8.11	100.00
刘逞生	41.97	41.97	100.00
王兵荣	17.32	17.32	100.00
周全	61.69	61.69	100.00
库尔班江·肉孜哈力	11.31	11.31	100.00
罗浩春	92.30	92.30	100.00
合计	349.80	349.80	100.00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建立了应收账款回收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从而使应收账款回收有了较高的保障。

②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7.75	5.39	2,106.33	105.32	1,155.23	57.93
1至2年	320.70	96.21	180.46	54.14	60.35	18.10
2至3年	68.09	34.05	5.01	2.50	-	-
3至4年	2.69	2.15	-	-	2.48	1.98
4年以上	1.31	1.31	1.49	1.49	13.93	13.93
合计	500.54	139.10	2,293.29	163.45	1,231.99	91.94

2016年12月31日，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3.50万元减值准备。

公司严格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公司管理层认为对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及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49,427.88	1,182.57	31,612.06	-	25,115.47	8.76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自制半成品	445.57	-	430.43	-	974.03	-
库存商品	16,088.84	291.19	10,594.07	9.29	20,949.28	146.81
周转材料	854.65	-	914.69	-	990.48	-
消耗性生物资产	2,429.10	-	1,705.85	-	1,780.52	-
委托加工物资	43.29	-	45.13	-	-	-
发出商品	1,020.82	-	862.36	-	1,442.91	-
合计	70,310.15	1,473.76	46,164.60	9.29	51,252.68	155.57

公司根据期末存货成本超过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6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由于农产品加工类产品市场价格下降，从而对棉油及原材料棉籽等计提减值准备，除上述存货外，期末公司其他存货未发现跌价迹象，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充足，存货质量较好。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09.17	212.80	192.20
机器设备	251.56	359.60	339.82
运输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其他	0.74	0.96	0.96
合计	461.47	573.36	532.99

公司固定资产减值主要来自于泰山油脂和博汇商贸闲置不用的房屋、构筑物及机器设备。

（4）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种鸡	400.06	-	-
合计	400.06	-	-

2016年12月起受禽流感影响，国内白羽肉鸡价格大幅下降，种蛋价格也随之下滑，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种鸡计提400.06万减值准备。

（5）关于其他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基本为预付供应商的款项，账龄绝大部分都在

1年以内，未发生因质量原因或商业纠纷等减值因素引起的预付账款不能收回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末对各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长期停建的在建工程等减值因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末对包括土地使用权在内的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土地闲置情况及专有技术因面临技术更新、产品换代等出现的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二）负债的构成分析

1、负债的总体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负债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66,300.00	67.67	43,000.00	55.19	45,700.00	56.29
应付账款	6,974.01	7.12	4,145.64	5.32	5,267.17	6.49
预收款项	3,077.55	3.14	4,275.80	5.49	6,403.86	7.89
应付职工薪酬	2,683.44	2.74	1,939.23	2.49	1,806.87	2.23
应交税费	217.24	0.22	239.14	0.31	110.97	0.14
应付利息	92.36	0.09	64.41	0.08	69.75	0.09
应付股利	-	-	-	-	201.31	0.25
其他应付款	3,840.64	3.92	5,848.65	7.51	3,592.43	4.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6.11	0.35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83,531.35	85.25	59,512.86	76.38	63,152.36	77.78
长期借款	2,720.00	2.78	3,470.00	4.45	2,450.00	3.02
长期应付款	3,922.68	4.00	7,096.00	9.11	7,055.88	8.69
递延收益	7,804.82	7.97	7,832.97	10.05	8,530.45	10.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47.50	14.75	18,398.97	23.62	18,036.34	22.22
负债合计	97,978.85	100.00	77,911.83	100.00	81,188.70	100.00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其中流动负债主要由银行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构成；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递延收益和长期应付款构成。报告期内，2016年末负债总额上升较快，2016年末同比增加20,067.02万元，增幅25.76%，主要源于短期借款增加。

2、主要负债项目分析

（1）银行借款

公司银行借款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或经营周转，银行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①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7,300.00	-	-
保证借款	-	-	1,700.00
信用借款	59,000.00	43,000.00	44,000.00
合计	66,300.00	43,000.00	45,700.00

2016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同比增加23,300万元，增长54.19%，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大原材料的采购，增大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同时需要保持一定资金流动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贷款人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偿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行	泰昆股份	5,000.00	2016/10/12-2017/10/11	合同履行中（注1）
	泰昆股份	8,000.00	2016/10/24-2017/10/23	合同履行中（注1）
	泰昆股份	9,000.00	2016/10/27-2017/10/26	合同履行中（注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营业部	泰昆股份	7,000.00	2016/11/28-2017/11/17	合同履行中（注2）
	泰昆股份	7,300.00	2016/11/23-2017/11/17	合同履行中（注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道支行	泰昆股份	8,000.00	2016/11/04-2017/11/04	合同履行中（注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行	泰昆股份	10,000.00	2016/10/21-2017/08/05	合同履行中
	泰昆股份	1,000.00	2016/11/03-2017/08/05	合同履行中
	泰昆股份	9,000.00	2016/11/03-2017/08/05	合同履行中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太原路支行	泰昆股份	2,000.00	2016/12/02-2017/12/02	合同履行中（注5）
合计		66,300.00	-	-

注1：根据借款合同约定，贷款担保方式为信用方式，并追加法定代表人梁建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号为65100520150001677。

注2：2016年11月25日，梁建疆夫妇和丁灏夫妇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65239901-2016年昌营（保）字0019号、65239901-2016年昌营（保）字0020号自然人保证合同。

注3：该笔借款为抵押加保证方式。2016年11月18日，梁建疆夫妇和丁灏夫

妇分别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65239901-2016年昌营（保）字0016号、65239901-2016年昌营（保）字0018号自然人保证合同。

注4：2016年11月4日，梁建疆夫妇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道支行签订担保建乌铁2016037号合同。

注5：2016年12月2日，梁建疆和丁溧分别与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太原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信银乌最保字第0942号和（2016）信银乌最保字第0942-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720.00	3,470.00	2,450.00
保证借款	-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
合计	2,720.00	3,470.00	2,45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贷款人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利率	偿还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行	泰昆股份	860.00	2013/9/30-2018/8/30	基准利率上浮 5%	正在履行
	泰昆股份	560.00	2013/10/31-2018/8/30		正在履行
	泰昆股份	1,300.00	2015/07/28-2018/8/30	基准利率上浮 10%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记录良好，均按时偿还本息，不存在到期未能偿还的银行贷款的情形。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6,136.13	87.98	3,287.68	79.30	4,965.58	94.27
1-2年	270.08	3.87	705.98	17.03	134.14	2.55
2-3年	471.12	6.75	35.73	0.86	56.10	1.07
3年以上	96.68	1.39	116.24	2.80	111.35	2.11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6,974.01	100.00	4,145.64	100.00	5,267.17	100.00

2016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同比增加2,828.37万元，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及工程设备款的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材料款	4,500.60	2,577.83	3,039.27
工程设备款	2,040.60	1,015.05	1,541.93
运杂费	238.09	335.56	317.95
加工费	184.11	148.37	290.45
代养费	10.61	68.83	77.57
合计	6,974.01	4,145.64	5,267.17

公司商业信用良好，能够得到供应商的信用支持，不存在故意拖欠供应商货款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2016年12月31日	江苏正昌粮机股份有限公司	391.90	5.62	2-3年	工程设备款
	五家渠市惠典油脂有限公司	210.28	3.02	1年以内	材料款
	乌苏市凯越棉短绒有限公司	193.98	2.78	1年以内	材料款
	益海嘉里投资有限公司	161.21	2.31	1年以内	材料款
	赢创德固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52.22	2.18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109.59	15.91	-	-
2015年12月31日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418.01	10.08	1年以内	材料款
	江苏正昌粮机股份有限公司	391.90	9.45	1-2年	工程设备款
	新疆金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2.91	3.45	1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5.00	3.02	1-2年	工程设备款
	张传喜	107.25	2.59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185.07	28.59		-
2014年12月31日	江苏正昌粮机股份有限公司	391.90	7.44	1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三河汇福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286.77	5.44	1年以内	材料款
	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00	3.61	1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奎屯丰凯棉业有限公司	167.78	3.19	1年以内	材料款

时间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石长	141.49	2.69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177.94	22.3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中除应付仁品科技外，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阿克苏仁品棉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3,072.91	99.85	4,260.84	99.65	6,241.73	97.54
1-2年	3.22	0.10	11.1	0.26	150.39	2.28
2-3年	1.10	0.04	0.80	0.02	5.77	0.09
3年以上	0.32	0.01	3.06	0.07	5.97	0.09
合计	3,077.55	100.00	4,275.80	100.00	6,403.8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7.89%、5.49%和3.14%，公司预收账款总额及占负债总额逐年降低，预收账款全部为预收客户货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中除预收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外，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公司当月计提的工资以及尚未支付的社会保险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的增长，主要原因是饲料线员工计提年终奖金。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职工薪酬体系，并为职工提供较好的福利保障。公司的职工薪酬水平在持续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无拖欠职工薪酬情况。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4.91	149.47	51.18
营业税	-	3.81	1.11
企业所得税	73.11	36.85	23.14
个人所得税	38.05	27.80	18.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7	3.23	3.22
教育费附加	1.42	1.43	1.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0.96	0.95	0.76
土地使用税	-	0.39	-
印花税	13.51	14.22	11.49
其他	2.00	1.00	-
合计	217.24	239.14	110.97

2016年3月15日，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园区地税罚[2016]1001号），认定昌吉养殖未按规定期限足额申报2013年购销合同印花税3,400元及2014年购销合同印花税4,789元。依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不缴或少缴应纳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以及《行政处罚法》第二条第一款“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应当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规定，并鉴于公司能够将2013年及2014年购销合同印花税及时进行网上补报，因此对公司处以200元的罚款。公司已于2016年3月29日缴纳了罚款。

昌吉养殖上述未按规定期限足额申报印花税的行为违反了税收征收管理规定，但根据公司说明，其上述行为不存在主观逃税漏税的恶意，且涉及金额较小；昌吉养殖在发现上述行为后能够立即纠正并自查整改，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适用减轻、从轻处罚的规定；罚款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且之后也未再发生过类似情形；主管税务机关已经出具昌吉养殖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情形的证明。

2016年3月18日，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园区地税罚[2016]2001号），认定绿色养殖少缴纳2013年印花税74元，2014年印花税1591.4元，2015年印花税1406.4元，共计3071.8元。根据《税

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不缴或少缴应纳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以及《行政处罚法》第二条第一款“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应当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规定，并鉴于公司能够自查查补 2013 年及 2014 年购销合同印花税并进行网上补报，应当依法从轻行政处罚，对公司处以 200 元的罚款。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缴纳了罚款。

绿色养殖上述少缴纳印花税的行为违反了税收征收管理规定，但根据公司说明，其上述行为不存在主观逃税漏税的恶意，且涉及金额较小；绿色养殖在发现上述行为后能够立即纠正并自查整改，被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具有从轻处罚的法定情形；罚款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且之后也未再发生过类似情形；主管税务机关已经出具绿色养殖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情形的证明。

发行人律师和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上述违反税收征管被予以处罚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本次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往来款、工程保证金、代养户押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945.75	76.70	4,322.18	73.90	3,073.87	85.57
1-2 年	494.94	12.89	1,137.32	19.45	266.35	7.41
2-3 年	160.87	4.19	179.24	3.06	115.21	3.21
3 年以上	239.08	6.23	209.92	3.59	136.99	3.81
合计	3,840.64	100.00	5,848.65	100.00	3,592.4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职工借款	201.39	1,656.78	338.20
往来款	177.04	160.48	1,053.51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押金	1,339.70	911.02	324.60
质保金	1,581.97	2,257.28	765.77
担保借款本金	15.26	59.41	558.59
担保借款利息	73.02	179.73	259.53
代收暂付款	21.41	39.79	18.84
未到期责任担保赔偿准备	270.62	193.23	140.04
待支付差旅费	65.22	-	7.32
其他	95.02	390.94	126.03
合计	3,840.64	5,848.65	3,592.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7）应付利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金额分别为69.75万、64.41万和92.36万，为银行借款计提的利息。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46.11万元，系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部分，根据合同约定，该款项将于2017年10月10日前一次性偿还。

（9）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本金	-	7,051.47	7,051.47
长期应付款-利息	-	44.52	4.41
融资租赁	6,576.06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07.28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6.11	-	-
合计	3,922.68	7,096.00	7,055.88

2013年7月26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三团与泰昆股份签订《协议书》，就泰昆股份入股新疆阿拉尔西部绿洲生物蛋白有限公司（瑞泰生物蛋白前身）达

成协议，泰昆股份增资3,000.00万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三团增资1,000.00万元，泰昆股份占有60.00%股份。双方明确原公司经营性亏损形成的债务6,967.00万元从原公司剥离出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土地）、留底的增值税进项税金及与这些资产形成的债务6,251.00万元由新公司承担，分十年还清；同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三团向新公司借款1,000.00万元，偿还期限为5年，因此共产生7,251.00万元的长期应付款。

2016年10月11日，出租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三团与承租方泰昆股份签订《资产租赁合同》，出租房将位于阿拉尔工业园区的瑞泰生物蛋白厂区内现有资产全部租赁给承租方经营管理使用，租赁期自2016年10月1日至2036年9月30日止，总期限为20年，5年为一个租赁期，租赁期届满由泰昆股份优先承租，租金总额6,922.00万元，租金346.10万/年，每年缴纳一次。第一次租金在起租日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其余租金在每年的10月10日前一次性付清。

（10）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补助资金和未使用销售折扣。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5,847.21	6,090.75	6,422.31
递延收入	1,957.61	1,742.22	2,108.14
合计	7,804.82	7,832.97	8,530.45

截至2016年末，公司递延收益中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结转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4万吨饲料项目基础设施及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304.00		16.00	-	288.00	与资产相关
24万吨饲料项目基础设施及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18.00		2.00	-	16.00	与资产相关
24万吨饲料项目基础设施及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3,114.00		346.00	-	2,768.00	与资产相关
24万吨饲料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补助金	108.00		12.00	-	96.00	与资产相关
2015年自治区星火计划项目—优质饲草标准化种植技术示范及肉羊秸秆颗粒饲料（TMR）产品开发	14.00	-	7.00	-	7.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高档膨化饲料生产技	13.83	-	2.00	-	11.83	与资产相关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结转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术项目						
年处理 15 万吨油料多品种油脂开发项目	480.00	-	-	-	480.00	与资产相关
泰昆阜康黄土梁养殖基地打井享受配套资金	12.42	-	0.52	-	11.90	与资产相关
支持禽类产业化发展项目资金	888.72	-	52.10	-	836.62	与资产相关
种禽工厂化生产发展技改项目资金	8.00	-	8.00	-	-	与资产相关
农业综合开发重点产业化经营项目资金	56.00	-	28.00	-	28.00	与资产相关
低温脱酚棉蛋白工艺技术改造	28.86	-	2.57	26.29	-	与资产相关
12 万吨棉籽制脱酚棉籽蛋白改扩建	37.57	-	8.35	-	29.22	与资产相关
5.3 万吨蛋白改扩建	45.08	-	10.02	-	35.06	与资产相关
2007 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第一批）禽肉制品深加工项目资金	92.44	-	9.91	-	82.53	与资产相关
自治区 2007 年“双百市场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50.99	-	5.68	-	45.31	与资产相关
2010 年无害禽肉制品冷链物流配送系统建设项目资金	187.50	-	13.89	-	173.61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自治区主要污染物减排专项资金-在线监测设备	10.50	-	1.50	-	9.00	与资产相关
屠宰企业标准化改造项目资金补贴	60.00	-	10.00	-	5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乌鲁木齐市大气污染治理中央基建投资-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199.33	-	26.00	-	173.33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乌鲁木齐市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30.67	-	4.00	-	26.67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自治区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资金	132.38	-	16.90	-	115.48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高新区创新基金项目-新疆肉鸡副产品精深加工与产业化技术研究	29.33	-	4.40	-	24.93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自治区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建设资金	89.38	-	15.35	-	74.02	与资产相关
2015 短平快项目乌鲁木齐市本级配套补助资金	79.75	-	29.00	-	50.75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固定资产资金	-	70.00	4.24	-	65.7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中央财政贷款贴息	-	200.00	7.92	-	192.08	与资产相关
乌昌区域规模化肉用鸡产业链的发展技术集成与示范推广	-	38.00	10.99	-	27.01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乌鲁木齐市社会分散燃煤锅炉天然气改造补	-	24.00	0.25	-	23.75	与资产相关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结转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助						
乌鲁木齐禽肉出口示范基地标准化升级改造项目	-	80.00	8.28	-	71.72	与资产相关
新疆帕戈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节能和循环化改造项目	-	21.00	1.09	-	19.91	与资产相关
自治区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资金-新疆民族风味肉制品加工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	56.60	42.89	-	13.7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090.75	489.60	706.85	26.29	5,847.21	

（三）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分析

1、所有者权益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本	10,000.00	19.62	10,000.00	21.25	10,000.00	23.25
资本公积	9,277.74	18.21	5,441.32	11.56	5,441.32	12.65
盈余公积	4,312.75	8.46	2,654.87	5.64	2,419.74	5.63
未分配利润	21,912.98	43.00	26,382.59	56.07	22,507.02	52.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5,503.46	89.29	44,478.79	94.53	40,368.08	93.86
少数股东权益	5,456.21	10.71	2,573.70	5.47	2,639.38	6.14
股东权益合计	50,959.68	100.00	47,052.48	100.00	43,007.45	100.00

2、所有者权益各项目变化

（1）股本

2010年2月5日，泰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0]第20413号《审计报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泰昆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为157,291,681.22元人民币，按1: 0.6357615306的折股比例折成10,000万股，剩余57,291,681.22元计入资本公积。

（2）资本公积

2016年，公司因库尔勒饲料增资形成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资本公积560,000.00元；向同一控制下泰昆农业转让持有的麦盖提油脂100%股权，因转让价款0元与享有的转让日净资产份额-42,800,970.81元差额42,800,970.81元增加资本公积42,800,970.81元；向同一控制下泰昆农业转让持有的瑞泰生物蛋白60%股

权，因转让价款16,980,000.00元与按照持股比例应享有的转让日净资产份额21,976,799.68元的差额4,996,799.68元，减少资本公积4,996,799.68元。

2014年，公司资本公积减少系购买昌吉生物蛋白12.5%少数股权的成本与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昌吉生物蛋白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6,382.59	22,507.02	20,697.4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15.59	4,110.71	3,421.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57.88	235.13	611.70
支付普通股股利	8,474.00	-	1,000.00
其他	553.33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912.98	26,382.59	22,507.02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原因是生产经营实现的净利润及利润分配。报告期内利润分配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规划”之“（一）报告期内分红情况”相关内容。

（四）偿债能力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指标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现金净流量（万元）	1,467.07	6,984.41	18,357.54
净利润（万元）	5,985.12	3,789.03	3,478.14
经营现金净流量/净利润（%）	24.51	184.33	527.8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金净流量合计26,809.02万元，净利润合计为13,252.29万元，经营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之比202.30%，公司经营现金净流量情况较好。2014年度，公司受预收款增加、存货持有水平下降及加强应收管理等作用影响，经营现金净流量保持较高水平；2016年，为扩大优质高蛋白供应，公司增加

了棉籽采购量加之棉籽价格上涨影响，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处于较低水平。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毛利率的提高及销售费用减少，2016年度净利润增加2,196.09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连续下降，净利润逐年上升，使得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比值逐年下降。

2、偿债能力分析

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3	1.11	1.02
速动比率（倍）	0.20	0.33	0.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09	57.46	59.4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4,741.47	11,222.69	11,169.53
利息保障倍数（倍）	3.81	2.60	1.99

（1）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均略高于1倍，表明公司流动比率处于较低水平。速动比率较低，主要是公司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有很大比重，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来看，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2016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同比提高3.6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增加原材料储备而增加扩大负债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均较高并呈增长趋势，表明具备较强偿债能力。

公司目前负债水平比较合理、短期偿债能力有待提高。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需要大量资金来投资于生产运营，单凭债务融资和自身盈利积累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因而在未来发展中，需要借助资本市场筹集资金。

（2）偿债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新希望	流动比率	1.05	0.98	1.05
	速动比率	0.56	0.65	0.60
	资产负债率	39.80	39.77	25.91
正邦科技	流动比率	1.14	1.05	0.86

公司名称	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速动比率	0.68	0.67	0.36
	资产负债率	45.61	54.37	60.13
康达尔	流动比率	1.06	1.10	0.96
	速动比率	0.36	0.90	0.61
	资产负债率	67.50	68.20	89.23
大北农	流动比率	1.67	1.89	1.58
	速动比率	1.22	1.47	1.05
	资产负债率	25.41	23.97	30.96
禾丰牧业	流动比率	1.46	1.86	2.22
	速动比率	0.80	1.05	1.04
	资产负债率	38.69	36.05	28.68
唐人神	流动比率	1.24	1.54	1.02
	速动比率	0.70	1.09	0.50
	资产负债率	31.98	31.18	42.52
天康生物	流动比率	1.53	1.63	1.47
	速动比率	0.99	1.02	0.76
	资产负债率	29.47	26.91	25.98
正虹科技	流动比率	1.43	1.50	1.30
	速动比率	0.64	0.51	0.45
	资产负债率	26.95	27.90	30.86
金新农	流动比率	1.04	1.67	3.28
	速动比率	0.68	1.46	2.38
	资产负债率	41.63	38.49	29.43
圣农发展	流动比率	0.49	0.47	0.44
	速动比率	0.18	0.18	0.19
	资产负债率	34.73	38.87	59.51
温氏股份	流动比率	1.88	1.66	1.16
	速动比率	0.80	0.73	0.27
	资产负债率	34.00	31.26	35.72
华英农业	流动比率	1.20	0.92	0.88
	速动比率	1.00	0.77	0.68
	资产负债率	54.15	67.00	61.02
民和股份	流动比率	0.91	0.74	1.10
	速动比率	0.58	0.48	0.84
	资产负债率	45.61	54.37	60.13
仙坛股份	流动比率	3.44	1.15	0.96
	速动比率	2.82	0.55	0.49

公司名称	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1.33	37.11	50.20
新赛股份	流动比率	0.79	0.86	1.01
	速动比率	0.62	0.70	0.78
	资产负债率	45.54	43.89	47.32
平均值	流动比率	1.36	1.27	1.29
	速动比率	0.84	0.82	0.73
	资产负债率	38.83	41.29	45.17
本公司	流动比率	1.03	1.11	1.02
	速动比率	0.20	0.33	0.21
	资产负债率	61.09	57.46	59.49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WIND资讯及各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或者根据报告数据计算所得。资产负债率为母公司口径计算。

报告期内，母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渠道有限，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的方式获得资金，导致负债规模较大；②泰昆股份下属子公司融资主要通过母公司进行，因此泰昆的资产负债率较高；③公司农产品加工板块“一季采购、三季压榨、四季销售”的模式，棉籽集中在每年9-12月上市，公司在该季收购棉籽需要筹集较多资金，因此年末银行借款较多，负债规模较大。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偏低，尤其是速动比率，公司的行业特点及地域特点决定了公司期末应储备较多的原料，使得公司速动比率较低。

公司在稳定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采取适当的融资政策，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与现有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偿债风险较小。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5.39	303.10	147.68
存货周转率（次）	3.11	3.93	4.2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处于较高水平，在发展过程中，不仅追求经营业绩增长，同时重视客户信用管理、收益质量和货款回笼情况。2014和2016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是2013年底和2016年底植物蛋白事业部

货物已发出，对方已确认但尚未开票收款使得2013年底和2016年底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的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必须储备较多的原材料，备货水平较高。2016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降低，是由于2016年下半年棉籽价格上涨，备货较多，使得公司当期末存货余额同比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新希望	139.97	149.82	149.44	14.74	14.43	14.40
正邦科技	42.39	50.88	67.98	9.11	10.05	11.17
康达尔	36.16	54.73	57.86	2.79	4.61	4.11
大北农	17.39	22.05	38.17	6.82	6.81	7.46
禾丰牧业	45.93	59.83	103.95	10.06	9.03	7.94
唐人神	106.16	129.14	138.95	14.13	13.97	14.42
天康生物	29.86	34.92	32.01	4.03	4.36	4.40
正虹科技	525.32	635.94	542.20	7.93	7.57	9.32
金新农	14.20	16.25	21.09	8.24	14.43	10.63
圣农发展	34.84	26.29	25.21	4.97	4.93	5.06
温氏股份	365.70	403.46	623.06	4.38	4.57	4.23
华英农业	11.56	12.94	11.55	3.92	3.17	3.30
民和股份	31.13	20.06	33.59	4.58	4.64	4.72
仙坛股份	58.09	49.09	49.37	6.58	5.78	5.73
新赛股份	5.74	9.33	6.90	3.56	3.83	2.79
平均	97.63	111.65	126.76	7.06	7.48	7.31
本公司	155.39	303.10	147.68	3.11	3.93	4.24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WIND资讯及各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或者根据报告数据计算所得。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源于公司制定了合理的信用政策、严格的台账管理制度和催收责任制度等，对应收账款实施有效管理，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因为公司农产品加工行业原材料-棉籽采购集中于9-12月，期末持有较多存货，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仍处在合理水平，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有效提高存货周转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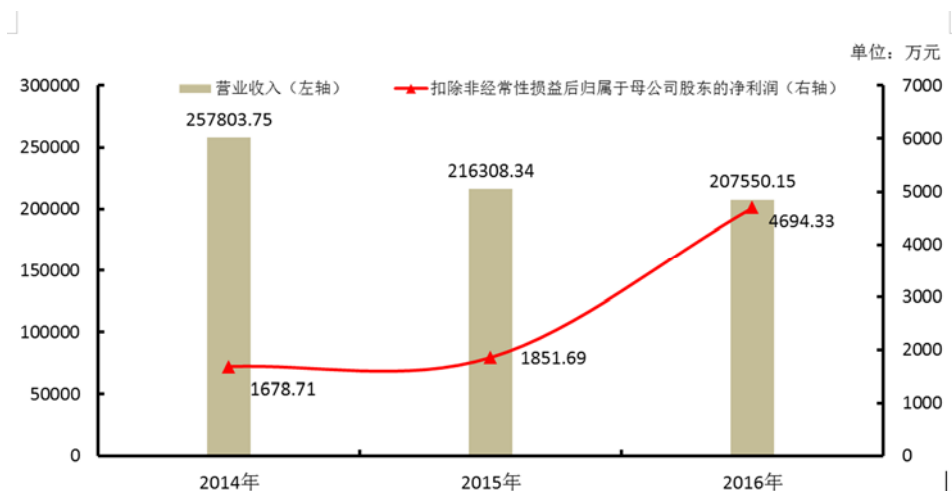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207,550.15	-4.05	216,308.34	-16.10	257,803.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4.33	153.52	1,851.69	10.30	1,678.71

营业收入及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趋势图



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同比降幅16.10%，然而，得益于公司农产品加工业务销售客户由疆外向疆内转移、大宗农产品采购价格的下降及产品质量、内部管理等方面的规范和提升，盈利能力增强，使得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保持增长。

（一）营业收入变化与结构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0,221.61	96.47	212,533.65	98.26	253,649.66	98.39
其他业务收入	7,328.54	3.53	3,774.69	1.74	4,154.10	1.61
营业收入总额	207,550.15	100.00	216,308.34	100.00	257,803.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96%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饲料、棉粕、棉油、肉禽等产品的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

要来自于棉籽的销售。2015年和2016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降幅分别为16.21%及5.79%，主营业务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饲料类、农产品加工类产品销量和平均售价下降。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1）分行业收入及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化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变动	金额	占比	变动	金额	占比
饲料类	108,627.84	54.25	-4.52	113,775.13	53.53	-14.04	132,359.54	52.18
农产品加工	52,464.87	26.20	-14.63	61,458.34	28.92	-31.00	89,065.80	35.11
肉禽养殖及加工	36,991.37	18.48	-0.16	37,049.34	17.43	15.96	31,949.70	12.60
生猪养殖类	1,903.84	0.95	-	-	-	-100.00	172.81	0.07
担保咨询类	98.95	0.05	7.37	92.16	0.04	-9.48	101.81	0.04
其他类	134.73	0.07	-15.09	158.68	0.07	-	-	-
合计	200,221.61	100.00	-5.79	212,533.65	100.00	-16.21	253,649.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饲料、农产品加工、肉禽养殖及加工等生产销售，这三类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99.89%、99.88%和98.93%。2015年和2016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2,533.65万元和200,221.61万元，同比降幅分别为16.21%和5.79%，主要原因系饲料类和农产品加工类产品收入的减少。

① 饲料类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类收入按营养成分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配合料	94,218.69	86.74	100,497.09	88.33	116,125.11	87.73
浓缩料	11,918.48	10.97	10,737.42	9.44	14,154.41	10.69
预混料	2,490.67	2.29	2,540.62	2.23	2,080.02	1.57
合计	108,627.84	100.00	113,775.13	100.00	132,359.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类收入按饲喂对象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蛋禽料	37,384.18	34.41	40,328.34	35.45	45,377.83	34.28
肉禽料	32,231.84	29.67	28,636.34	25.17	33,825.77	25.56
猪饲料	19,259.40	17.73	18,223.92	16.02	19,867.43	15.01
水产料	10,533.86	9.70	16,553.74	14.55	17,934.09	13.55
反刍料	9,028.11	8.31	9,962.37	8.76	15,032.55	11.36
其他料	190.46	0.18	70.43	0.06	321.87	0.24
合计	108,627.84	100.00	113,775.13	100.00	132,359.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最高，分别为52.18%、53.53%和54.25%。从营养成分来看，公司饲料产品主要为配合料，配合料占饲料收入87%左右；从饲喂对象来看，公司产品主要为肉禽料和蛋禽料，报告期内，肉禽料和蛋禽料合计占饲料收入59.84%、60.62%和64.08%。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类产品销量、单价变动对销售收入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同比变动			2015年度同比变动		
	销量变动对收入影响	价格变动对收入影响	收入变动综合影响	销量变动对收入影响	价格变动对收入影响	收入变动综合影响
蛋禽料	1,949.88	-4,894.03	-2,944.15	-3,824.61	-1,224.88	-5,049.49
肉禽料	8,878.21	-5,282.72	3,595.49	-4,689.96	-499.46	-5,189.42
猪饲料	2,286.65	-1,251.17	1,035.48	-308.29	-1,335.22	-1,643.51
水产料	-4,501.10	-1,518.77	-6,019.87	418.60	-1,798.95	-1,380.35
反刍料	370.80	-1,305.06	-934.26	-5,004.48	-65.70	-5,070.18
其他	111.54	8.49	120.03	-265.02	13.57	-251.45
合计	9,095.98	-14,243.27	-5,147.29	-13,673.76	-4,910.64	-18,584.41

注：销量增长对收入的影响=（本年度销售数量-上年度销售数量）×上年度销售价格；售价增长对收入的影响=（本年度销售价格-上年度销售价格）×本年度销售数量

2015年和2016年，公司饲料产品收入同比减少18,584.41万元和5,147.29万元，同比降幅分别为14.04%和4.52%。

2015年收入减少主要来自于蛋禽料、肉禽料和反刍料销量的下降，三类产品销量减少约5.19万吨。蛋禽料和肉禽料销量下降源于受疫病影响，散户加速淘汰；反刍料销量下降源于自2014年第二季度开始，育肥牛羊价格回落，2014年和2015年新疆牛肉产量增长率下降，由过去7%年增长率下降至3%左右，专业养殖户持续亏损退出，个体养殖户基于比价对反刍料采购意愿下降；2016年新疆的牛羊养

殖量增长在5%以上，反刍料市场有所恢复。

公司饲料定价采用成本费用加一定利润的模式，饲料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棉粕、鱼粉、氨基酸等，原材料成本占饲料生产成本的95%左右，2014-2016年玉米、豆粕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饲料销售价格相应下降；2016年，公司饲料类收入下降源于售价的降低，饲料原料玉米、棉粕、鱼粉采购价格同期相比下降298.48元/每吨、94.32元/每吨及974.11元/每吨，采购成本的下降使得公司饲料年度平均销售价格下降363.90元/每吨。

2016年，从各饲料产品收入变动分析，公司饲料产品收入下降主要源于水产料销量下降引起的水产料销售收入减少，2016年水产料销量同比下降27.19%。新疆水产鱼产量在2012-2014以年均9.36%增速增长，2015年水产鱼增长放缓，2012-2014年水产鱼的高增长吸引了大量的水产饲料生产厂商，进入2015年，水产饲料竞争加剧，水产料价格下降较快，2016年公司战略性减少水产料的生产与销售，不再投入促销资金参与竞争，而是开展产品配方改良研究与试验、提升产品内在质量及服务，水产料示范户饵料系数大幅度降低。未来，公司将继续从过去关注经销商利益转向更多关注终端养殖户利益，从而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增强规模养殖户的产品使用粘性。

新希望肉禽料和蛋禽料市场份额第一，天康生物位于新疆地区，饲料产品销量位居新疆第一，新希望、天康生物与公司饲料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内容	2016年度	2015年度
新希望	肉禽类、蛋禽类份额全国第一	-1.94%	-15.62%
天康生物	主要猪饲料，新疆企业	-6.96%	-10.52%
	平均值	-4.45%	-13.07%
	本公司	-4.52%	-14.04%

公司饲料业务收入下降趋势及比率与新希望和天康生物保持一致。

②农产品加工类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加工类各产品收入及占比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棉粕	20,645.15	39.35	33,118.97	53.89	46,157.85	51.82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棉油	16,511.77	31.47	15,985.01	26.01	22,305.31	25.04
棉壳	10,675.27	20.35	7,110.77	11.57	12,229.35	13.73
棉短绒	1,766.71	3.37	1,709.61	2.78	2,956.82	3.32
食用油	1,537.53	2.93	89.67	0.15	-	-
葵油	701.42	1.34	2,785.67	4.53	3,424.15	3.84
菜籽油	316.44	0.60	-	-	-	-
其他	310.57	0.59	658.65	1.07	1,992.32	2.24
合计	52,464.87	100.00	61,458.34	100.00	89,065.80	100.00

报告期内，农产品加工类收入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30%左右。农产品加工类产品收入主要来自于棉籽的终端产品销售，报告期内棉粕、棉油、棉壳和棉短绒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93.92%、94.25%和94.54%，收入占比变化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加工类产品销量、单价变动对销售收入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同比变动			2015年度同比变动		
	销量变动对收入影响	价格变动对收入影响	收入变动综合影响	销量变动对收入影响	价格变动对收入影响	收入变动综合影响
棉粕	-11,345.80	-1,128.02	-12,473.82	-899.96	-12,138.91	-13,038.88
棉油	-2,969.18	3,495.94	526.77	-3,201.01	-3,119.29	-6,320.30
棉壳	70.44	3,494.07	3,564.51	-3,837.87	-1,280.71	-5,118.58
棉短绒	-776.22	833.32	57.10	-1,141.25	-105.97	-1,247.21
食用油	1,384.86	63.00	1,447.86	-	89.67	89.67
葵油	-2,072.62	-11.63	-2,084.25	-548.92	-89.56	-638.48
菜籽油	-	316.44	316.44	-	-	-
其他	-524.49	176.41	-348.08	-920.21	-413.46	-1,333.67
合计	-16,233.01	7,239.54	-8,993.48	-10,549.22	-17,058.24	-27,607.46

公司始终致力于优质蛋白原料技术开发，通过全面提高各类油品和粕品的附加值来挖掘产品价值。公司优质蛋白产品主要有46%棉粕、50%棉粕、54%棉粕和56%棉粕，核心产品为50%棉粕，在饲料配方中替代价格较高的豆粕，为公司饲料产品提供稳定的原料供应，并同时为国内诸多大型饲料企业提供蛋白原料。

2015年，公司农产品加工类收入同比减少27,607.46万元，降幅31.00%，主要原因系产品销量下降和价格下跌。2015年度受豆油、豆粕价格持续下跌影响，棉

油、棉粕产品原料毛籽和光籽采购单价下降300元/吨左右，原料价格下跌加上出疆发运量的减少使得棉籽终端产品平均价格下降399.91元/吨。公司控制农产品加工业务规模，麦盖提油脂位于喀什地区麦盖提县，物流不便，并且与银谷泰油脂生产装置距离较近，未来进一步优化公司农产品加工装置产能效率，公司逐渐收缩麦盖提油脂业务，使得2015年度销量下降。

2016年，公司农产品加工类收入同比减少8,993.48万元，主要源于棉粕、棉油销量的下降。鉴于农产品加工业务行情主要受豆油、豆粕等大宗商品影响，业绩波动较大，公司在提高优质高蛋白棉粕供应的同时，控制农产品加工业务总体规模，加强与饲料加工业务的适配性，导致棉粕、棉油销量下降。2016年度1-5月份棉粕价格疲软，公司棉粕主要在该期间销售，使得2016年度公司棉粕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③ 肉禽养殖及加工类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类产品收入及占比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鸡肉制品	21,678.87	58.61	22,338.26	60.29	23,070.88	72.21
黄羽商品鸡	13,369.59	36.14	13,029.14	35.17	7,042.40	22.04
淘汰鸡	798.10	2.16	1,051.95	2.84	1,121.75	3.51
黄羽鸡苗	543.19	1.47	269.80	0.73	172.33	0.54
白羽鸡苗	306.90	0.83	258.76	0.70	214.57	0.67
种蛋	213.62	0.58	9.47	0.03	246.78	0.77
其他	81.11	0.22	91.95	0.25	80.98	0.25
合计	36,991.37	100.00	37,049.34	100.00	31,949.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类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12.60%、17.43%和18.48%，其中鸡肉制品和黄羽商品鸡为主要产品，两者收入合计占肉禽养殖及加工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4.25%、95.46%和94.75%。

报告期内，公司肉禽养殖类产品销量、单价变动对销售收入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同比变动			2015 年度同比变动		
	销量变动对收入影响	价格变动对收入影响	收入变动综合影响	销量变动对收入影响	价格变动对收入影响	收入变动综合影响
鸡肉制品	-456.72	-202.68	-659.40	788.36	-1,520.98	-732.62
黄羽商品鸡	2,016.89	-1,676.45	340.44	6,216.68	-229.94	5,986.74
淘汰鸡	-246.41	-7.43	-253.84	107.09	-176.89	-69.80
黄羽鸡苗	197.52	75.86	273.39	255.65	-158.18	97.47
白羽鸡苗	-10.19	58.33	48.14	88.52	-44.34	44.18
种蛋	51.69	152.46	204.15	-227.17	-10.13	-237.31
其他	14.89	-25.73	-10.84	7.60	3.37	10.97
合计	1,567.67	-1,625.64	-57.97	7,236.73	-2,137.09	5,099.64

新疆本地具有鲜活鸡的消费习惯，偏好黄羽商品鸡；黄羽肉质较优，风味独特，适应中国餐饮的需求和普通家庭对鸡肉的讲究，为黄羽商品鸡提供客户基础；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更加注重健康、安全饮食理念，为黄羽商品鸡销量提供了物质基础；黄鸡料是公司饲料事业部重要产品，公司养殖黄羽商品鸡可以发挥饲料事业部和禽产业事业部协同作用，实现共赢；新疆黄羽商品鸡区域优势明显，受国内黄鸡主养区域竞争较弱；加上现在新疆散户养殖居多、环保压力、流通交易环节多等因素，公司决定由白羽商品鸡向黄羽商品鸡转型，报告期内公司黄羽商品鸡以“公司+农户”模式为主，2015年和2016年黄羽商品鸡销量同比增加4,975.98吨、1,642.86吨。2016年度受限于消费需求、自身产能及控制管理风险，放慢扩张速度，黄羽商品鸡销售增量同比减少3,333.12吨。

受宏观经济下行、饲料价格、H7N9禽流感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黄羽商品鸡价格呈下降趋势，2015年及2016年公司黄羽商品鸡销售价格同比分别下降0.21元/公斤及1.37元/公斤，影响报告期内黄羽商品鸡收入提升。

④生猪养殖类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各品种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淘汰种猪	56.56	2.97	-	-	-	-
仔猪	77.73	4.08	-	-	22.50	13.02
商品猪	1,769.55	92.95	-	-	150.31	86.98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903.84	100.00	-	-	172.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尚未形成规模，营业收入占比不到1%。为了改进猪饲料配方及对猪饲料业务员的培养，2014年森谱饲料租赁猪场进行实验养殖，此次实验养殖达到了公司目的，但由于当年生猪行情较差，生猪销售亏损严重，猪场于年末关停。

2015年泰昆股份在南疆阿克苏地区考察调研计划筹建猪场，2015年9月开始注册阿拉尔市森谱天兆畜牧养殖有限公司，正式投资建设种猪扩繁场；2015年10月注册阿拉尔市泰鑫农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开始宣传商品猪放养政策和模式，在各团场动员和发展养殖户建圈，为扩繁场未来的仔猪放养做好准备。2015年年末，在森谱饲料公司开始进行商品猪放养试点，当年11月放养724头生猪，因为生猪的养殖周期为4个月，故当年无销售。

2016年6月，公司猪产业事业部成立，当年共放养生猪18114头，销售商品猪8845头、仔猪995头、淘汰种猪296头，实现销售收入1,903.84万元。

⑤担保咨询类

泰昆担保成立之初，主要以直接贷款担保的形式为饲料客户服务，随着融资服务模式的逐步成熟及公司大客户群体的不断增加，服务项目也不断扩展，2011年、2015年先后增加委托贷款和福农卡业务，现已涵盖直接贷款担保、福农卡担保及委托贷款等三类融资服务项目。

针对直接贷款担保，公司根据客户资信和反担保方式的差别，收取担保金额1.5%-3%作为担保费；2015年下半年公司新开展福农卡担保业务，当年业务不收取担保费；2016年1月1开始对新申请和增加额度的福农卡均收取担保费，根据期限不同，年担保费率在0.125%-0.50%之间；委托贷款利率在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一定比例。

报告期内，泰昆担保全部为饲料加工线、畜禽养殖线与肉禽屠宰线等三个业务条线的客户提供融资支持，其中饲料加工线客户主要为饲料经销商和养殖户；畜禽养殖线客户主要为养殖户；肉禽屠宰线客户主要为肉鸡制品经销商。

(3) 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198,034.39	98.91	210,588.72	99.08	251,631.60	99.20
其中：新疆	174,758.90	87.28	174,720.13	82.21	196,169.35	77.34
疆外	23,275.49	11.62	35,868.59	16.88	55,462.25	21.87
国外	2,187.22	1.09	1,944.93	0.92	2,018.06	0.80
其中：吉尔吉斯斯坦	2,187.22	1.09	1,944.93	0.92	2,018.06	0.80
合计	200,221.61	100.00	212,533.65	100.00	253,649.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从来源地来看，国内收入占99%左右，国外收入占1%左右。

国内收入主要来自于新疆，且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2016年疆内收入占比较2014年提升了9.94个百分点，原因系①公司地处新疆，其饲料、畜禽养殖销售具有一定地域性；②公司基于农产品加工业务与饲料加工业务的适配性发展规划，加强了对农产品加工业务规模的控制，同时增加对饲料业务的棉粕供应保障，使得出疆发运量减少，2014-2016年出疆发运量约11.51万吨、7.51万吨和4.4万吨。

公司出口业务销售收入全部来自吉尔吉斯斯坦，出口产品主要为鸡胸肉，报告期内国外收入维持在两千万左右。

公司各业务条线区域收入结构如下：

① 饲料加工类地区收入结构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疆内	108,627.84	100.00	113,693.87	99.93	132,344.68	99.99
疆外（境内）	-	-	81.26	0.07	14.86	0.01
合计	108,627.84	100.00	113,775.13	100.00	132,359.54	100.00

② 肉禽养殖及加工类区域收入结构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疆内	34,420.58	93.05	34,686.85	93.62	29,543.85	92.45
疆外（境内）	383.58	1.04	417.56	1.13	387.79	1.22
疆外（境外）	2,187.22	5.91	1,944.93	5.25	2,018.06	6.33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合计	36,991.38	100.00	37,049.34	100.00	31,949.70	100.00

③生猪养殖区域收入结构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疆内	1,903.84	100.00	-	-	172.81	100.00
合计	1,903.84	100.00	-	-	172.81	100.00

④农产品加工类区域收入结构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疆内	29,572.96	55.34	26,088.57	42.42	34,006.20	38.18
疆外（境内）	22,891.91	44.66	35,369.77	57.58	55,059.60	61.82
合计	52,464.87	100.00	61,458.34	100.00	89,065.80	100.00

⑤其他产品线区域收入结构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疆内	233.68	100.00	250.84	100.00	101.81	100.00
合计	233.68	100.00	250.84	100.00	101.81	100.00

（二）利润主要来源分析

1、利润来源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来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利润	3,463.70	57.16	432.67	11.31	705.50	20.15
营业外收支净额	2,596.35	42.84	3,393.47	88.69	2,795.96	79.85
利润总额	6,060.05	100.00	3,826.14	100.00	3,501.46	100.00
净利润	5,985.12	98.76	3,789.03	99.03	3,478.14	99.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694.33	77.46	1,851.69	48.40	1,678.71	47.9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保持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比例较大，分别为79.85%、88.69%

和42.84%，营业外收入主要为符合政策而享有的政府补助。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逐年增长，2016年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例上升至57.16%，公司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饲料、棉粕、棉油、商品鸡和屠宰制品等主营产品的销售。

2、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毛利总额	26,629.83	100.00	25,110.53	100.00	27,931.36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额	25,108.84	94.29	24,402.20	97.18	27,443.54	98.25
其他业务毛利额	1,520.99	5.71	708.33	2.82	487.82	1.75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额波动较小，三年毛利额平均值为2.66亿元，主营业务毛利额占毛利总额94%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类别主营业务毛利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变动	金额	占比	变动	金额	占比
饲料类	14,249.36	56.75	-2.56	14,624.24	59.93	-1.90	14,907.12	54.32
农产品加工	6,800.91	27.09	-1.98	6,938.45	28.43	-21.39	8,826.25	32.16
肉禽养殖及加工	3,765.65	15.00	37.21	2,744.50	11.25	-25.72	3,695.03	13.46
生猪养殖类	164.67	0.66	-	-	-	-100.00	-86.67	-0.32
担保咨询类	98.95	0.39	7.37	92.16	0.38	-9.48	101.81	0.37
其他类	29.30	0.12	924.12	2.86	0.01	-	-	-
合计	25,108.84	100.00	2.90	24,402.20	100.00	-11.08	27,443.54	100.00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于饲料类、农产品加工类、肉禽养殖及加工的生产和销售，三类产品毛利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比例为99.94%、99.61%和98.83%。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同比减少3,041.34万，降幅11.08%，主要源于农产品加工类毛利的下降。农产品加工类产品棉粕外销为到厂价结算，2015年疆外发运量较2014年减少约3.7万吨，由此导致农产品加工类产品毛利减少。

3、综合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主要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饲料类	13.12	0.26	12.85	1.59	11.26
农产品加工	12.96	1.67	11.29	1.38	9.91
肉禽养殖及加工	10.18	2.77	7.41	-4.16	11.57
生猪养殖类	8.65	8.65	-	50.15	-50.15
担保咨询类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其他类	21.75	19.95	1.80	1.80	-
主营业务毛利率	12.54	1.06	11.48	0.66	10.82
其他业务毛利率	20.75	1.99	18.77	7.03	11.74
综合毛利率	12.83	1.22	11.61	0.78	10.83

（1）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2015年和2016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1.61%和12.83%，同比增长分别为0.78个百分点和1.22个百分点，盈利能力逐渐提高。综合毛利率的提高得益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上升，三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0.82%、11.48%和12.54%。2015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增加0.66%，主要是由于饲料线和农产品加工类产品毛利率各提高1.59个百分点和1.38个百分点；2016年毛利率同比增加1.06%，主要源于农产品加工类和肉禽养殖及加工类产品毛利提高了1.67个百分点和2.77个百分点。

（2）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因素分析

① 饲料产品毛利率变动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结构、单价、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如下表：

期间	主要产品	产品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价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位成本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综合影响
2016 年毛利率同比变动	蛋禽料	-0.06%	-3.61%	4.49%	0.81%
	肉禽料	0.12%	-4.25%	4.42%	0.29%
	猪料	0.04%	-1.07%	0.54%	-0.49%
	水产料	-0.05%	-1.33%	0.88%	-0.50%
	反刍料	0.01%	-1.17%	1.30%	0.14%
	其他	0.00%	0.01%	0.01%	0.02%
合计		0.06%	-11.42%	11.63%	0.26%

期间	主要产品	产品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价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位成本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综合影响
2015年毛利率同比变动	蛋禽料	0.14%	-0.92%	1.84%	1.05%
	肉禽料	-0.04%	-0.38%	0.90%	0.48%
	猪料	-0.01%	-1.04%	1.14%	0.09%
	水产料	0.02%	-1.44%	0.98%	-0.44%
	反刍料	-0.03%	-0.05%	0.49%	0.41%
	其他	0.00%	0.01%	-0.01%	0.00%
合计		0.07%	-3.83%	5.34%	1.59%

公司饲料产品毛利率受产品结构、单价和成本共同影响。报告期内，饲料毛利率波动受产品结构影响小，主要受单价和成本的变动影响。除其他项外，单价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数为负和单位成本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为正，说明售价和单位成本在不断下降。这是因为公司饲料产品定价采用成本费用加一定利润的模式，饲料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棉粕、鱼粉、氨基酸等，原材料成本占饲料生产成本的95%左右，2014-2016年玉米、豆粕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饲料单位成本和销售价格相应下降。单价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数为负和单位成本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合计为正数，说明饲料单位成本较售价下降更快，因此饲料毛利率同比增加1.59个百分点和0.26个百分点。

2015年公司饲料产品毛利率同比增加1.59个百分点，主要源于蛋禽料和肉禽类毛利提高及水产料毛利的下降。2014年，公司为在散户中推广蛋禽配合料，采取了低毛利价格策略，2015年公司针对蛋鸡养殖行业发展，调整经营思路，促进产品升级，提升服务水平，从而增加了蛋禽类毛利率；肉禽料由于市场竞争度降低，在原材料价格下降时价格调整有滞后期，造成毛利率的上升；2015年度为提升公司水产料品牌形象，公司改进水产料配方，配方成本相应增加，使得公司水产料毛利率降低。

2016年，公司蛋鸡日渐具有区域影响，在蛋鸡行业具有较高美誉度，加上六阶段高端饲料的持续推广、全价料鸡蛋的高售价，客户使用全价料意愿增强，使得公司蛋禽料的销量和毛利率同比增加；2016年水产料延续往年经营思路，继续改进饲料配方，提升配方定位，向行业优秀水平看齐，但由于养殖户使用饲料的惯性，需要时间改变，公司水产料毛利率同比下降；2016年度猪产业行情较好，公司在石河子、伊犁两个自配料份额较大区域加大全价料的促销力度，对个别示

范性规模化养猪场饲料价格更低，综上，2016年公司饲料类产品毛利率同比增加0.26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平均销售单价及平均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单价	变动百分点	销售单价	变动百分点	销售单价
蛋禽料	2,326.17	-11.58	2,630.69	-2.95	2,710.59
肉禽料	2,383.29	-14.08	2,773.90	-1.71	2,822.28
猪料	3,403.06	-6.10	3,624.13	-6.83	3,889.66
水产料	3,366.90	-12.60	3,852.34	-9.80	4,270.99
反刍料	2,053.42	-12.63	2,350.26	-0.66	2,365.76
其他	2,897.55	4.67	2,768.39	23.87	2,234.93
合计	2,535.33	-12.55	2,899.23	-2.46	2,972.29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位成本	变动百分点	单位成本	变动百分点	单位成本
蛋禽料	2,090.15	-12.68	2,393.78	-5.39	2,530.22
肉禽料	2,016.16	-14.96	2,370.83	-4.01	2,469.96
猪料	2,980.09	-3.33	3,082.80	-7.72	3,340.73
水产料	2,991.30	-9.25	3,296.26	-7.33	3,556.97
反刍料	1,627.07	-16.44	1,947.29	-6.33	2,078.89
其他	2,169.52	-6.10	2,310.53	18.03	1,957.52
合计	2,202.75	-12.82	2,526.57	-4.21	2,637.53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采购价格	变动百分点	采购价格	变动百分点	采购价格
玉米	1,625.36	-15.51	1,923.84	-4.88	2,022.54
豆粕	3,474.77	3.44	3,359.32	-20.42	4,221.17
棉粕	2,207.59	-4.10	2,301.91	-19.93	2,874.71
玉米蛋白粉	3,980.99	-0.34	3,994.69	-17.79	4,859.21
鱼粉	12,253.29	-7.36	13,227.40	21.34	10,900.73
米糠	1,325.02	-23.96	1,742.63	-5.46	1,843.21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类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新希望	饲料生产，畜禽养殖，屠宰及肉制品	5.96%	6.97%	6.24%
正邦科技	饲料、生猪、兽药及农药的生产和销售	7.31%	7.89%	5.78%
康达尔	种猪、肉猪养殖与销售、种鸡、肉鸡养殖与销售、中高端品牌猪肉与鸡蛋等生鲜农产品销售、饲料生产与销售、交通运输、自来水供应、房地产开发等	8.47%	8.77%	6.97%
大北农	畜禽饲料、兽药疫苗、种猪与作物种子、农药化肥及农业互联网与金融服务等	22.30%	22.06%	19.98%
禾丰牧业	饲料产品、饲料原料贸易、屠宰加工和相关业务	13.47%	13.74%	10.98%
唐人神	猪禽鱼饲料的研发、生产、销售，生猪养殖与销售，肉品研发、加工与销售等	8.48%	9.28%	9.15%
天康生物	动物疫苗、饲料及饲用植物蛋白的生产及销售，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加工等	13.58%	12.13%	9.26%
正虹科技	饲料加工、生猪养殖及饲料原料贸易业务	8.84%	9.97%	8.60%
金新农	猪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	11.81%	15.79%	14.07%
平均	-	11.14%	11.84%	10.11%
本公司	饲料深加工、饲用蛋白生产、规模化畜禽养殖及屠宰	13.12%	12.85%	11.26%

同行业上市公司产品结构的不同使得各公司饲料业务毛利率差异较大，比如大北农猪饲料占比高，并且主要是预混料，所以利润率远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新疆地域辽阔，人口稀少，属于典型的绿洲经济，养殖业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加之当地民族结构、消费习惯、物流便捷性、原材料供给等因素，使得当地饲料企业毛利率略高于其他区域饲料企业，与同处于新疆的天康生物饲料业务相比，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

②农产品初加工类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初加工类产品结构、单价、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如下表：

期间	主要产品	产品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价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位成本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综合影响
2016 年毛利率同比变动	棉粕	-1.61%	-2.29%	3.12%	-0.78%
	棉油	0.44%	6.75%	-5.19%	2.00%
	棉壳	-0.01%	5.82%	-5.74%	0.07%
	棉短绒	0.38%	1.27%	-0.85%	0.80%
	食用油	-0.17%	0.09%	-0.15%	-0.22%
	葵油	-0.02%	-0.02%	-0.08%	-0.08%

期间	主要产品	产品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价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位成本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综合影响
	菜籽油		0.47%	-0.64%	-0.17%
	其他	0.11%	0.26%	-0.32%	0.06%
合计		-0.84%	12.36%	-9.84%	1.67%
2015年毛利率同比变动	棉粕	-0.12%	-16.26%	13.81%	-2.57%
	棉油	0.67%	-5.19%	8.29%	3.78%
	棉壳	0.09%	-2.28%	1.46%	-0.73%
	棉短绒	0.44%	-0.19%	0.42%	0.67%
	食用油		0.16%	-0.14%	0.02%
	葵油	0.06%	-0.16%	0.49%	0.38%
	菜籽油				
	其他	0.04%	-0.76%	0.55%	-0.17%
合计		1.18%	-24.68%	24.88%	1.38%

报告期，公司农产品加工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9.91%、11.29%和12.96%，呈增长趋势，盈利能力逐步提升。

棉油、棉粕定价主要受大宗商品豆油、豆粕价格的影响，同时参考竞争对手定价、市场竞争状况、运输距离等因素。棉籽类终端产品按照产值法分配成本，分摊比例为当月该品种产值与总产值的比值，产值为当月生产产量与单月销售均价的乘积；如果当月生产该产品，而本月没有销售，取上月价格测算；若上个月没有产品销售，取当月市场价格。

2015年，公司农产品加工类毛利率同比增加1.38个百分点，大豆、豆油、豆粕大宗商品价格呈下跌趋势，棉籽采购成本、产品成本和销售价格均同比下降，但棉油成本价格下跌幅度大于售价，使得棉油产品对农产品加工类毛利率增长贡献3.78个百分点。

2016年，公司农产品加工类毛利率同比增加1.67个百分点，主要源于棉油产品的贡献。2016年，光籽和毛籽平均采购价格分别同比上涨512.25元/吨、892.00元/吨，棉油和棉壳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涨975.64/吨和359.83/吨，价格和成本的共同变动使棉油和棉壳的毛利率增加了4.11个百分点和2.93个百分点。2016年1-5月棉粕市场价格保持在较低水平，公司棉粕主要在该期间销售，使得2016年公司棉粕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按照产值法分摊的成本降低，因此单位成本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为负。

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加工类平均销售单价及平均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单价	变动百分点	销售单价	变动百分点	销售单价
棉粕	2,617.80	-5.18	2,760.83	-26.82	3,772.75
棉油	4,608.05	26.86	3,632.42	-16.33	4,341.24
棉壳	1,099.37	48.66	739.54	-15.26	872.74
棉短绒	4,189.09	89.28	2,213.18	-5.84	2,350.36
食用油	5,360.67	4.27	5,141.02	-	-
葵油	6,538.31	-1.63	6,646.75	-3.11	6,860.44
菜籽油	5,057.11	-	-	-	-
其他	4,233.53	131.50	1,828.75	-38.57	2,976.73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位成本	变动百分点	单位成本	变动百分点	单位成本
棉粕	2,044.94	-9.22	2,252.75	-23.90	2,960.30
棉油	4,293.24	21.49	3,533.72	-24.68	4,691.69
棉壳	1,014.42	44.08	704.09	-11.71	797.46
棉短绒	3,558.19	42.59	2,495.32	-11.79	2,828.94
食用油	5,169.53	5.47	4,901.47	-	-
葵油	6,388.12	6.76	5,983.72	-10.64	6,696.10
菜籽油	5,340.01	-	-	-	-
其他	4,085.59	124.87	1,816.89	-33.92	2,749.36

报告期内，公司农产品加工类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或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天康生物	动物疫苗、饲料及饲用植物蛋白的生产及销售，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加工等	6.29%	5.34%	6.24%
新赛股份	皮棉、食用油、棉纱、玻璃、氧化钙等	6.20%	0.97%	6.28%
平均	-	6.25%	3.16%	6.26%
本公司	饲料深加工、饲用蛋白生产、规模化畜禽养殖及屠宰	12.96%	11.29%	9.91%
本公司	剔除到厂价中运费价格影响	8.12%	2.30%	0.46%

新赛股份农业板块主要销售产品为皮棉和棉籽，与公司棉油、棉粕等产品存在较大差异。天康生物农产品加工业务与公司相似，产品主要为粕类、毛油、棉壳和其他副产品。

公司与天康生物可比业务产品明细对比：

产品名称	主要产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天康生物	粕类	4.75%	8.51%
	毛油	6.60%	-0.57%
本公司	粕类	1.61%	3.95%
	毛油	2.72%	-0.87%

注：2016年度天康生物未对农产品加工业务产品细分。

天康生物农产品加工业务坚持可持续稳健经营原则，把握市场节奏，降低经营风险，因此农产品加工业务利润率保持稳定。

受农作物生长期的限制，新疆地区的油料原料收购存在较强的季节性。一般每年9月至12月是油料集中采购期，采购季只有4个月左右，而农产品加工产品则在全年实现销售，销售高峰期一般为次年的第二季度，“季采年销”特点明显。这种特点造成了原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非同步变动，进而导致公司农产品加工产业经营业绩波动较大。

2014-2016年全国平均、新疆北疆、新疆南疆棉籽压榨利润如下图：



2014-2016年全国平均、新疆北疆、新疆南疆棉籽压榨利润率如下图：



数据来源：天下粮仓网

由上表可知，公司农产品加工类业务毛利率波动情况与新疆棉籽压榨利润率波动情况一致。

③ 肉禽养殖及加工类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类产品结构、单价、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如下表：

期间	主要产品	产品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价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单位成本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数	综合影响
2016年毛利率同比变动	鸡肉制品（公斤）	0.05%	-0.50%	4.91%	4.47%
	黄羽商品鸡（公斤）	0.52%	-4.31%	2.69%	-1.10%
	淘汰鸡（只）	-0.19%	-0.02%	0.23%	0.02%
	黄羽鸡苗（只）	-1.28%	0.20%	0.26%	-0.81%
	白羽鸡苗（只）	0.00%	0.16%	-0.01%	0.15%
	种蛋（枚）	-0.48%	0.41%	0.16%	0.09%
	其他（公斤）	0.02%	-0.07%	0.02%	-0.03%
合计		-1.35%	-4.13%	8.25%	2.77%
2015年毛利率同比变动	鸡肉制品（公斤）	-0.07%	-3.50%	0.48%	-3.10%
	黄羽商品鸡（公斤）	1.36%	-0.55%	-0.42%	0.38%
	淘汰鸡（只）	0.08%	-0.43%	0.18%	-0.17%
	黄羽鸡苗（只）	-0.29%	-0.39%	-0.97%	-1.65%
	白羽鸡苗（只）	0.03%	-0.11%	-0.05%	-0.13%
	种蛋（枚）	0.55%	-0.03%	-0.02%	0.51%
	其他（公斤）	0.01%	0.01%	-0.01%	0.01%
合计		1.66%	-5.01%	-0.81%	-4.16%

2015年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类产品毛利率降低4.16个百分点，主要源于鸡肉

制品售价的下降。2015年，全国肉鸡供需呈现恢复性增长态势，美国农业部数据显示，2015年我国鸡肉产量和消费量同比分别增长0.23%和0.39%；鸡肉依然供大于求，加上黄羽鸡退出冷冻、生鲜鸡产品，替代部分白羽肉鸡白条鸡市场，根据博亚和讯信息，2015年鸡肉综合单价下降1.49元/公斤，降幅为13.50%，使得公司鸡肉制品价格下降6.37%。

2016年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类产品毛利率提高2.77个百分点，主要源于饲料价格下降引起鸡肉制品单位成本下降。报告期内，全国玉米、豆粕等大宗商品呈下降趋势，使得饲料价格降低，公司肉禽料平均销售价格平均为2.82元/公斤、2.77元/公斤、2.38元/公斤，2015年和2016年同比降幅分别为1.72%和14.08%，公司养殖用饲料全部来自于内部饲料线企业，饲料成本占养殖成本的62%左右，使得单位养殖成本下降。

黄羽商品鸡销量和售价变动亦对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类产品毛利率产生重要影响。

报告期内，黄羽商品鸡销量持续增长。2014年公司根据新疆地域和自身实际情况，做出从白羽商品鸡向黄羽商品鸡转型的经营思路，2015年大力发展“公司+农户”代养模式，迅速扩大了黄羽鸡养殖规模。2016年受限于消费需求、自身产能及控制管理风险，放慢了扩张速度，黄羽商品鸡销售增量较2015年增量减少3,333.12吨。

黄羽商品鸡经历2014年相对高价后，受供求关系影响，2015年进入调整和下滑阶段。2016年受消费需求整体不旺，四季度供给充足、人感染H7N9病例增多因素影响，价格持续下行。黄羽鸡消费具有地域性，一只快大黄麻鸡出栏约消耗7.5公斤配合料，新疆全疆黄羽肉鸡饲料2016年度较2015年度增加8.12万吨料，据此推算当年黄羽肉鸡出栏量约增加1083万羽，供给增加降低了黄羽鸡价格。

2015年，公司黄羽商品鸡单位成本上升1.47%，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提高黄羽鸡苗质量，加大从疆外企业广西南宁良凤农牧有限公司采购量，黄羽商品鸡苗单只采购成本从同比增加3.79元。

报告期内，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业务平均销售单价及平均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千只/千枚、%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单价	变动百分点	销售单价	变动百分点	销售单价
鸡肉制品	10,154.39	-0.93	10,249.33	-6.37	10,947.19
黄羽商品鸡	10,908.83	-11.14	12,276.72	-1.73	12,493.38
淘汰鸡	38,909.68	-0.92	39,271.97	-14.40	45,875.88
黄羽鸡苗	614.51	16.23	528.69	-36.96	838.64
白羽鸡苗	2,771.72	23.46	2,244.96	-14.63	2,629.62
种蛋	1,257.74	249.27	360.11	-51.67	745.15
其他	5,765.11	-24.08	7,594.07	3.80	7,316.13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单位成本	变动百分点	单位成本	变动百分点	单位成本
鸡肉制品	9,075.22	-8.57	9,925.89	-0.81	10,006.68
黄羽商品鸡	9,330.32	-8.01	10,142.47	1.47	9,995.24
淘汰鸡	20,412.52	-16.78	24,527.06	-9.38	27,064.54
黄羽鸡苗	1,698.06	-6.03	1,807.00	64.27	1,099.99
白羽鸡苗	2,158.33	1.32	2,130.15	7.66	1,978.57
种蛋	1,272.15	-21.32	1,616.87	19.14	1,357.08
其他	2,920.47	-12.02	3,319.40	11.46	2,978.01

报告期内，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类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民和股份	父母代肉种鸡饲养、商品代肉鸡苗生产和销售、商品代肉鸡的饲养与屠宰加工；饲料、鸡肉制品生产销售等	33.73%	-9.12%	13.14%
圣农发展	肉鸡饲养和肉鸡屠宰加工	11.95%	-0.52%	7.59%
华英农业	种鸭/鸡养殖、孵化、禽苗销售、饲料生产、商品鸭/鸡屠宰加工、冻品销售等	11.86%	11.67%	8.82%
仙坛股份	父母代肉种鸡养殖、雏鸡孵化、饲料生产、商品代肉鸡养殖、鸡肉产品加工销售	15.60%	4.81%	7.19%
温氏股份	肉鸡、肉猪的养殖和销售	11.01%	13.88%	15.56%
平均	-	16.83%	4.14%	10.46%
除民和股份、华英农业外平均值	-	12.85%	6.06%	10.11%
本公司	饲料深加工、饲用蛋白生产、规模化畜禽养殖及屠宰	10.18%	7.41%	11.57%

民和股份核心业务为种鸡饲养及商品代肉鸡苗，华英农业主要业务为鸭产品加工，仙坛股份养殖及销售均为白羽肉鸡及其鸡肉产品，圣农发展产品为白羽肉鸡并将分割后的冻鸡肉销售给肯德基、麦当劳等企业，公司与同行业毛利率平均

值波动一致。温氏股份是全国规模最大的肉鸡养殖企业之一、黄羽肉鸡产业化供应基地和国家肉鸡HACCP生产示范基地，因此规模化优势明显，公司肉禽养殖及加工类毛利率低于温氏股份。

④ 生猪养殖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各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要产品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6 年生猪养殖毛利	淘汰种猪	56.56	98.81	-42.25	-74.70
	仔猪	77.73	40.63	37.1	47.73
	商品猪	1,769.55	1,599.74	169.81	9.60
合计		1,903.84	1,739.18	164.66	8.65
2014 年生猪养殖毛利	仔猪	22.50	46.29	-23.79	-105.73
	商品猪	150.30	213.18	-62.88	-41.84
合计		172.81	259.47	-86.67	-50.16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内容	2016 年度	2014 年度
天康生物	动物疫苗、饲料及饲用植物蛋白的生产及销售，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加工等	32.98%	-
本公司		8.65%	-50.16%

注：天康生物养猪毛利率2014年度未单独披露。

2014年度，公司养猪主要是为了研究猪饲料配方和培养猪饲料业务员，具有试验目的，加上当年生猪行情不好，使得生猪养殖亏损。

2013年初至2015年1季度，养猪行业经历长达近30个月的低迷期，众多散户亏损，退出养猪行业，再加上环保压力，使得2016年全行业生猪供应偏紧，仔猪毛利率高达47.73%；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处于起步阶段，因此毛利率低于天康生物。

4、敏感性分析

（1）销售价格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销售结构、销售成本等因素保持不变，公司各业务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1%，各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百分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饲料业务产品价格变动 1%	4.33	4.66	4.82
农产品加工价格变动 1%	2.09	2.52	3.25
肉禽养殖及加工价格变动 1%	1.47	1.52	1.16

公司销售产品为农副产品，具有价格波动大，且毛利对价格变动较敏感的特点。各业务线产品价格波动会对公司各年度盈利具有不同程度的影响。

（2）原材料价格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在93%左右，原材料主要指玉米、豆粕、光籽、棉籽、鸡苗等直接材料，原材料价格波动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假设销售结构、销售价格等因素保持不变，公司原材料价格敏感性分析：

原材料价格	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百分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价格变动 1%	-0.81	-0.82	-0.84

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较大，假设其他因素不变，原材料每提升1%，则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将分别下降0.84%、0.82%和0.81%。

（三）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利润表简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总收入	207,550.15	100.00	216,308.34	100.00	257,803.75	100.00
减：营业总成本	204,454.22	98.51	215,749.09	99.74	257,153.39	99.75
其中：营业成本	180,920.32	87.17	191,197.80	88.39	229,872.39	89.17
税金及附加	404.36	0.19	52.97	0.02	30.47	0.01
销售费用	9,252.81	4.46	11,884.66	5.49	14,456.32	5.61
管理费用	9,576.49	4.61	10,093.93	4.67	8,972.07	3.48
财务费用	2,023.30	0.97	2,363.07	1.09	3,415.92	1.33
资产减值损失	2,276.94	1.10	156.64	0.07	406.22	0.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收益	367.77	0.18	-126.58	-0.06	55.14	0.02
加：营业外收入	2,811.81	1.35	3,522.17	1.63	3,127.16	1.21
减：营业外支出	215.46	0.10	128.70	0.06	331.20	0.13
利润总额	6,060.05	2.92	3,826.14	1.77	3,501.46	1.36
所得税费用	74.92	0.04	37.11	0.02	23.32	0.01
净利润	5,985.12	2.88	3,789.03	1.75	3,478.14	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15.59	2.99	4,110.71	1.90	3,421.28	1.33

1、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2015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1,495.42万元，降幅16.10%；2016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11%，营业收入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之“（一）营业收入变化与结构分析”。

2、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分析

2015年和2016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同比降低16.83%和6.92%，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直接材料主要包括光籽、毛籽、玉米、豆粕等多种原材料，近三年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在93%左右。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3、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9,252.81	44.37	11,884.66	48.82	14,456.32	53.85
管理费用	9,576.49	45.92	10,093.93	41.47	8,972.07	33.42
财务费用	2,023.30	9.71	2,363.07	9.71	3,415.92	12.72
期间费用合计	20,852.60	100.00	24,341.66	100.00	26,844.31	100.00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4.46		5.49		5.61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4.61		4.67		3.48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97		1.09		1.33	
期间费用合计/营业收入	10.05		11.25		10.41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严格的费用管理制度，期间费用归集的内容完整，公司

期间费用变动与实际经营情况吻合，期间费用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同比	金额	占比	同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085.40	44.15	7.05	3,816.27	32.11	11.76	3,414.68	23.62
折旧摊销费用	32.53	0.35	15.92	28.06	0.24	51.05	18.58	0.13
办公费	24.58	0.27	22.37	20.09	0.17	9.40	18.36	0.13
差旅费	408.07	4.41	-17.69	495.78	4.17	1.71	487.45	3.37
业务招待费	163.32	1.77	-11.52	184.59	1.55	10.62	166.87	1.15
租赁费	359.39	3.88	-22.88	466.02	3.92	9.59	425.23	2.94
销售服务费	133.75	1.45	-8.09	145.52	1.22	-22.81	188.53	1.30
车辆维修费	0.31	0.00	-89.90	3.04	0.03	-36.53	4.79	0.03
广宣费	135.09	1.46	-25.31	180.87	1.52	-23.89	237.63	1.64
运杂费	3,659.50	39.55	-42.78	6,395.60	53.81	-31.70	9,364.13	64.78
其他	250.87	2.71	68.56	148.83	1.25	14.44	130.06	0.90
合计	9,252.81	100.00	-22.14	11,884.66	100.00	-17.79	14,456.32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薪酬、运杂费、差旅费等。

2015年和2016年，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分别降低17.79%和22.14%，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量的减少及农产品加工产品客户由疆外向疆内的转移，运杂费相应减少。

2015年，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较2014年增加401.59万，主要原因为喀哈尔曼、泰福源油脂、食品公司及饲料事业部营销人员增加。

销售费用中的运杂费主要为公司商品销售的运输、物流费用。新疆作为重要基础物资输出大省，每年大量物资出疆；物流运输方式较单一；每年第四季度开始至次年第一季度为新疆物资发运高峰期，因此公司运输成本较高。运杂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棉粕疆外销售实行到厂价（定价中考虑运输因素）结算，出疆发运量报告期内分别为11.51万吨、7.51万吨和4.4万吨，2015年及2016年同比减少分别为4.00万吨和3.11万吨，同比降幅分别为34.75%和41.41%。报告期内，公司运杂费分别为9,364.13万、6,395.60万和3,659.50万，2015年和2016年同比减少

分别为2,968.53万和2,736.10万，同比降幅分别为31.70%和42.78%。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同比	金额	占比	同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139.31	43.22	-2.31	4,237.07	41.98	17.34	3,611.06	40.25
折旧摊销费用	815.69	8.52	19.98	679.88	6.74	26.15	538.96	6.01
办公费	124.30	1.30	-26.18	168.38	1.67	19.11	141.36	1.58
差旅费	166.93	1.74	-29.10	235.43	2.33	-0.17	235.84	2.63
业务招待费	260.65	2.72	-34.06	395.27	3.92	55.86	253.61	2.83
车辆维修费	115.57	1.21	-2.21	118.18	1.17	-61.01	303.12	3.38
税金	239.32	2.50	-7.91	259.89	2.57	23.41	210.58	2.35
咨询服务费	904.56	9.45	38.72	652.06	6.46	118.20	298.84	3.33
租赁费	265.70	2.77	-21.90	340.20	3.37	12.92	301.28	3.36
停榨期费用	1,719.58	17.96	-28.03	2,389.28	23.67	6.45	2,244.55	25.02
存货损失	262.76	2.74	33.50	196.82	1.95	9.85	179.18	2.00
其他	562.14	5.87	33.37	421.48	4.18	-35.52	653.69	7.29
合计	9,576.49	100.00	-5.13	10,093.93	100.00	12.50	8,972.07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停榨期费用、折旧及摊销和咨询服务费等。农产品加工企业存在“一季采购、三季生产、四季销售”的行业特点，停榨期费用主要为停产期间产生的折旧摊销等费用。

2015年，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上升，主要是因为管理人员薪酬和咨询服务费用的增加；2015年管理人员薪酬较去年同期增加626.01万元，增幅17.34%，主要原因为公司该年度对管理人员调薪和2015年8月份实施新的绩效管理辦法，导致管理人工成本上升。

2016年，公司管理费用的减少主要是由于停榨期费用同比减少669.70万，停榨期费用的减少原因系：①2016年5月份基于产能调整，麦盖提油脂被出售；②停榨期缩短且费用性检修支付降低；③减员增效使得停榨期间薪酬支付降低。

报告期内咨询服务费增长来自于审计费、与科研院所开展合作的技术咨询费及营销策划产生的管理咨询服务费的增长。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154.77	2,386.01	3,550.31
减：利息收入	188.84	99.54	362.65
汇兑损益	-29.52	-35.96	2.19
其他	86.88	112.56	226.06
合计	2,023.30	2,363.07	3,415.9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和银行手续费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3%、1.09%和0.97%。

2015年财务费用同比减少1,052.85万元，降低30.82%，主要原因系①公司2014年使用银行借款较多；②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由2014年11月前6.00%一直下调至2015年下半年的4.35%。

（4）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新希望	2.38	2.30	2.03
正邦科技	3.59	3.38	2.87
康达尔	4.45	3.76	3.38
大北农	10.30	11.30	10.38
禾丰牧业	3.12	3.40	3.08
唐人神	3.56	3.71	3.88
天康生物	6.36	7.56	7.29
正虹科技	4.45	3.97	3.01
金新农	4.42	3.83	4.62
圣农发展	2.15	2.19	1.66
温氏股份	0.99	0.97	0.96
华英农业	1.69	2.20	1.79
民和股份	2.96	5.45	3.42
仙坛股份	0.83	0.96	0.66
平均值	3.66	3.93	3.50
本公司	4.46	5.49	5.61

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农产品加工线产品销往疆外，运杂费支出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新希望	2.81	2.69	2.24
正邦科技	3.67	3.12	2.46
康达尔	11.76	8.99	7.45
大北农	7.54	7.83	6.06
禾丰牧业	2.40	2.62	2.72
唐人神	2.87	3.09	2.78
天康生物	8.23	7.34	6.74
正虹科技	5.21	5.17	4.16
金新农	6.61	5.03	5.38
圣农发展	1.29	1.65	1.42
温氏股份	5.77	5.29	4.51
华英农业	3.66	4.84	4.47
民和股份	7.36	9.39	4.90
仙坛股份	2.57	2.96	3.43
平均值	5.13	5.00	4.19
本公司	4.61	4.67	3.48

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处于中等水平，说明公司管理费用控制较好，管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吻合，管理费用保持在合理范围内。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新希望	0.36	0.51	0.60
正邦科技	1.08	1.20	1.15
康达尔	0.13	-0.10	0.37
大北农	0.71	0.74	0.52
禾丰牧业	0.38	0.45	0.59
唐人神	0.06	0.44	0.57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天康生物	0.48	0.91	1.03
正虹科技	0.23	0.37	0.41
金新农	0.87	0.47	-0.10
圣农发展	2.39	4.24	4.36
温氏股份	-0.23	0.21	0.75
华英农业	2.98	5.41	4.47
民和股份	2.94	4.25	2.82
仙坛股份	-0.04	0.36	0.99
平均值	0.88	1.39	1.32
本公司	0.97	1.09	1.33

除圣农发展、华英农业和民和股份财务费用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值外，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显著高于大多数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的融资渠道主要依赖银行借款，使得费用化利息支出较多。

4、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坏账准备	412.41	106.98	-68.56
存货跌价准备	1,464.47	9.29	155.5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0.37	319.21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400.06		
合计	2,276.94	156.64	406.22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费用是根据会计政策及估合理计提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2016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2016年年底农产品加工行业下行，从而对存货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

5、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6	4.96	27.08
政府补助	2,710.84	3,407.30	3,034.87
其他	99.01	109.91	65.21
合计	2,811.81	3,522.17	3,127.16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各项政府补助的主要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技术创新、科技攻关等补助，公司获得的各项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2年大中专毕业生就业见习生活费补贴	-	-	6.27
2014年自治区科技援疆项目-棉壳、棉秆和棉籽饼粕高度资源化融成技术及生态产业化示范补助	-	-	30.00
新疆规模化肉用鸡产业链的发展技术集成及示范推广	-	-	300.00
2013年度扶贫项目贷款第一期财政贴息资金	-	-	20.00
2014年泰昆集团20万吨油料综合开发技术成果转化升级改造项目专线资金	-	-	280.00
2014年生物发酵法制取优质植物蛋白产业化专利实施资金	-	-	15.00
昌吉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见习生活补贴	-	-	22.64
昌吉回族自治州2014年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奖励	-	-	50.00
2014年自治区电子信息发展-农产品加工企业集团化供应链管理系统示范专项资金	-	-	35.00
十二五新疆制造业信息化科技示范工程补助	-	-	5.00
2013年下半年企业吸纳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	-	7.67
2013年扶贫项目贷款第二期财政贴息	-	40.00	-
2014年度科技创新和品牌建设先进奖励	-	132.00	-
2015年自治区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专项资金	-	100.00	-
2014年昌吉州“蓝天行动”专项补助资金-拆除原有生产线	-	5.00	-
2015年自治区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规模化肉用鸡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	25.00	-
2015年自治区科技支撑计划资金	-	15.00	-
2014年度民族贸易企业网点建设及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财政贴息资金	-	35.00	-
昌吉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见习生活补贴	-	34.07	-
2015年度自治区专利实施项目资金-生物发酵法制取优质植物蛋白产业化	-	5.00	-
2014年财政扶贫项目贷款第一期财政贴息资金	-	82.50	-
2015年农业标准化实施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等项目资金	-	100.00	-
2015年中央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资金-新疆规模化肉用鸡产业链的发展技术集成及示范推广	-	100.00	-
2015年自治区20万吨油料综合开发技术成果转化升	-	250.00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级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2014 年吸纳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	61.27	-
2015 年度自治区优秀新产品及开发（高蛋白棉粕）有功人员奖励	-	5.00	-
昌吉回族自治州 2015 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	-	10.20	-
2015 年度年产 24 万吨饲料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75.00	-
昌吉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见习生活补贴	-	28.94	-
科学技术局奖励款	3.17	0.09	
昌吉回族自治州 2014 年度科学技术进步先进单位及个人奖励	2.00	-	-
2015 年度科技创新和品牌建设先进单位奖励-鲤鱼饲料新原料应用及制备工艺开发推广	2.00	-	-
2016 年度科技创新和品牌建设先进单位奖励-建立院士专家工作站	35.00	-	-
2015 年度科技创新和品牌建设先进单位奖励-实用新型专利四项	19.00	-	-
2015 年自治区高层次人才引进工程资金	15.00	-	-
2015 年度自治区引进博士后资助经费	3.00	-	-
2016 年度自治区博士后科研流动（工作）站扶持经费资助	8.00	-	-
2016 年自治区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工程资金-规模化肉用鸡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15.00	-	-
2016 年自治区区域协同创新专项资金	25.00	-	-
2016 年度自治区专利实施项目资金	5.00	-	-
2016 年自治区重点研发计划（科技支撑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资金	5.00	-	-
2016 年自治区重点技术创新项目资金	50.00	-	-
农业产业化项目资金	85.00	-	-
2016 年自治区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专项资金	100.00	-	-
自治州人事局吸收社会人员补贴款	81.22	-	-
昌吉市 2015 年国家农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中央财政贷款贴息	12.69	-	-
自治州关于鼓励创新扩大消费促进经济社会加快发展奖励款	20.00	-	-
2016 年昌吉大中专毕业生就业见习生活补贴	23.05	-	-
昌吉回族自治州 2016 年科技项目计划	15.00	-	-
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	1,096.35	952.38	1,108.22
未达起征点增值税税收返还	0.17		-
收到自治区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资金			25.00
收到昌吉州科技局技术开发计划项目款			5.00
24 万吨饲料项目基础设施及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16.00	16.00	
2012 年昌吉州新型工业化发展专项资金	2.00	2.00	
24 万吨饲料饲料项目基础设施及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346.00	346.0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自治区技术改造专项资金-24 万吨饲料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2.00	12.00	
自治区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经费		5.00	
昌吉市新建饲料生产线项目贷款贴息	7.92		
失业保险稳定就业岗位促进就业补贴	3.82		
农业科技园区 2016 年统计奖	0.15		
2015 年自治区星火计划项目—优质饲草标准化种植技术示范及肉羊秸秆颗粒饲料（TMR）产品开发	7.00	7.00	
2016 年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固定资产资金	4.24		
环保高档膨化饲料生产技术项目	2.00	2.00	2.00
喀什残疾人工作委员会表彰款		0.10	
能繁母猪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			1.79
2007 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第一批）禽肉制品深加工项目资金	9.91	9.91	9.91
自治区 2007 年“双百市场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5.68	5.68	5.68
农垦农产品泰昆鸡肉产品质量追溯系统建设项目（续建）	-	-	1.63
农垦农产品泰昆鸡肉产品质量追溯系统建设项目（续建）	-	-	1.96
新疆泰昆集团无害禽肉制品冷链物流配送系统建设项目	13.89	13.89	13.89
自治区“放心肉”服务体系畜禽定点屠宰企业标准化改造项目	10.00	10.00	10.00
2012 年自治区主要污染物减排专项资金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设备	1.50	1.50	1.50
2013 年乌鲁木齐市废物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26.00	26.00	26.00
2013 年乌鲁木齐市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4.00	4.00	4.00
2013 年自治区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资金	16.90	16.90	16.90
出口扶持资金	-	-	10.00
2013 年自治区科技兴新项目-“帕戈郎”牌优质冰鲜鸡肉品质控制技术集成应用及产业化	-	-	21.00
新疆畜牧厅农产品质量追溯系统驰名商标奖励补助资金	-	7.00	-
财政厅补助展会费	-	-	3.50
2014 年乌鲁木齐市外经贸发展扶持“帕戈郎”出口品牌资金	-	-	20.00
高新区（新市区）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鼓励资金	-	-	10.00
2013 年度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	-	68.00
新疆帕戈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参加第十二届哈萨克斯坦中国商品展会项目资金	-	-	1.29
新疆帕戈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参加第九届伊朗马什哈德国际农业展会项目资金	-	-	1.16
2014 年出口鸡肉品技术集成应用及产业化资金	-	-	10.00
“帕戈郎”清真鸡肉产品产销服务平台建设扶持资金	-	-	21.00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2013 年度水解法制取优质动物蛋白羽毛粉开发科技项目资金	-	-	35.0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4 年度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	-	120.00
2014 年自治区主要污染物减排专项项目资金	-	-	35.00
2013 年度高新区（新市区）外经贸发展扶持奖励资金	-	-	13.13
2014 年帕戈郎清真鸡肉物流中心物流业转型升级建设项目	-	-	150.00
放心肉品牌连锁店建设项目资金	-	-	120.00
2015 年自治区星火计划项目-帕戈郎优质冰鲜鸡肉品质控制系统建设资金	-	33.00	-
2014 年度创新基金项目-新疆肉鸡副产品精深加工与产业化技术研究资金	4.40	3.67	-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提升国际经营能力类项目）	-	11.95	-
2014 年度自治区鼓励本地产品出口和加工贸易奖励资金	-	0.25	-
高新区（新市区）2011-2012 年度科技计划和创新基金验收结果资金-优质冰鲜鸡肉品质控制技术集成应用及产业化生产	-	7.00	-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专项资金	-	20.00	-
2015 年乌鲁木齐市外经贸出口品牌建设发展扶持资金	-	20.00	-
2015 年自治区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建设资金	15.35	27.62	-
2015 年“短平快”项目乌鲁木齐市本级配套补助资金	29.00	7.25	-
2014 年高新区（新市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新疆帕戈郎清真鸡肉产业升级及产业链配套建设项目	-	56.00	-
新疆帕戈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农垦农产品质量追溯系统建设经费补助	-	5.00	-
2015 年度外经贸资金支持	-	3.00	-
2015 年度外经贸出口示范基地支持奖励	-	120.00	-
“走出去”专项资金	3.00	-	-
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帕戈郎”清真鸡肉产品产销服务平台建设	9.00	-	-
新丝路经济带清真食品生产技术升级与品牌创新模式研究及应用示范课题拨款	52.72	-	-
认定帕戈郎著名商标为第十二届新疆著名商标奖励	10.00	-	-
高新区（新市区）2013-2014 年度科技计划和创新基金验收资金-新疆鸡肉副产品精深加工与产业化技术研究	7.00	-	-
2014 年度高新区（新市区）工业企业贷款贴息	22.00	-	-
高新区（新市区）2014 年度企业科技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进行奖励-帕戈郎清真鸡肉安全追溯系统 V1.0	0.50	-	-
新疆帕戈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农垦农产品（冷鲜鸡）质量追溯系统项目建设补助	6.00	-	-
2016 年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资金的报告乌鲁木齐禽肉出口示范基地标准化升级改造改造项目	8.28	-	-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新疆帕戈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节能和循环化改造项目	1.09	-	-
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2015 年度乌昌区域肉用鸡标准化养殖技术示范推广及精深加工专项资金	10.99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自治区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资金-新疆民族特色食品产业升级技术与示范	42.89	-	-
2013 年乌鲁木齐市社会分散燃煤锅炉天然气改造补助	0.25	-	-
2016 年产业扶持引导基金	10.00	-	-
泰昆阜康黄土梁养殖基地打井享受配套资金	0.52	0.52	0.52
2016 年自治区主要污染减排专项资金	30.00		
2014 年自治区主要污染物减排专项项目资金	20.00	10.00	
2007 年种禽工厂化生产技改项目专项资金	8.00	8.00	8.00
2008 年农业综合开发重点产业化经营项目资金-昌吉州呼图壁县年产 720 万羽优质 A++ 白羽种禽场新建项目	28.00	28.00	28.00
昌吉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泰昆集团禽类产业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52.10	52.11	52.11
2014 年自治区畜禽良繁体系建设及畜牧业优势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	-	100.00
2014 年自治区主要污染物减排专项项目资金	-	-	10.00
2015 年自治区农业技术推广种禽场示范建设资金	-	40.00	-
2014 年度自治区重点技术创新补助资金-大菱鲂饲料中替代鱼粉专用棉粕开发	-	-	40.00
昌吉回族自治州 2014 年科学及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国家创新基金配套	-	-	6.00
泰昆集团 20 万吨油料综合开发技术成果转化升级改造项目	-	-	20.95
2015 年自治区科技援疆项目-粕在大菱鲂饲料中的开发应用资金	-	20.00	-
2016 年自治区区域协同创新专项（科技援疆计划）资金	20.00	-	-
2013 年度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生物发酵工艺制取优质植物蛋白中试	18.00	-	-
房屋征收管理办拆迁补偿款	60.96		
油葵籽深加工技术集成及产业化项目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	8.00	-	27.00
吸纳大中专毕业生就业、给予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和失业保险补贴	-	-	8.89
失业保险稳定就业岗位促进就业补贴	0.88		
农七师就业补助款	1.31		
双五千人员安置资金		2.76	
吸纳、新招用新疆籍员工社会保险补贴		10.07	15.11
“短平快”项目补贴款		53.00	
阿拉尔市工业园区企业招用员工享受就业补贴	33.87	-	19.01
阿拉尔经济技术开发区“双五千”转项资金	-	14.90	-
阿拉尔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排放补贴	0.29	-	-
失业保险稳定就业岗位促进就业补贴	2.38	-	-
高蛋白棉粕在大菱鲂饲料种的应用研究资金	8.00	-	8.00
2015 年度低温脱酚棉蛋白工艺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57	1.14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动态发酵法制取优质蛋白试验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	10.00	-
第一师阿拉尔市招商引资优惠-电价、供排水、蒸汽补贴（五年）	-	252.26	25.32
12 万吨棉籽制脱酚棉籽蛋白改扩建	8.35	8.35	8.35
2012 年度年产 5.3 万吨的蛋白改扩建专项资金	10.02	10.02	10.02
社保局培训费	-	-	3.46
2012 年度第一批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30.00	-
2015 年巴楚工业园区建设及就业补贴资金	55.47	-	-
合计	2,710.84	3,407.30	3,034.87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75	49.45	189.48
对外捐赠支出	52.02	25.36	82.06
罚没损失	1.40	2.39	2.12
赔偿金	102.22	45.59	53.59
其他	10.07	5.91	3.96
合计	215.46	128.70	331.2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工伤赔偿、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合同违约金等，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

6、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6,060.05	3,826.14	3,501.46
所得税费用	74.92	37.11	23.32
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	1.24	0.97	0.67

公司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公司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与纳税情况”。

（四）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六、经注册

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1,742.57万元、2,259.02万元及1,521.26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50.93%、54.95%和24.47%，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呈下降趋势。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67.07	6,984.41	18,357.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4.03	-4,055.40	-7,50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3.39	-2,067.77	-12,224.3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2	35.96	-2.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5.96	897.20	-1,375.7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2016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系下半年棉籽价格上涨及公司为扩大优质高蛋白的供应而增加棉籽储备。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历年均为负，公司为延伸产业链进行了一系列投资和新项目建设，而仅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的逐步积累无法满足公司对投资的资金需求，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引进新股东、银行借款等必要外部筹资方式作为资金需求缺口补充。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万元）	210,863.14	221,747.35	271,38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万元）	195,233.09	189,063.66	224,72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67.07	6,984.41	18,357.54
净利润（万元）	5,985.12	3,789.03	3,478.1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02	1.03	1.0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	1.17	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0.25	1.84	5.2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公司

主营业务突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公司现金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销售货物，应收账款较少，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收入相匹配，表明公司销售产品的收入能及时转化为现金流入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略大于1，主要是由于公司棉油、鸡肉制品等商品增值税销项税额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渐减少。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4亿，高于当期净利润3,478.14万，主要原因系公司2013年收购瑞泰生物蛋白后即对其进行技改，技改持续2013年年底；同时2013年10-12月期间开始储备生产所需原材料1.02亿元，2014年技改完毕后开始投入生产，所产产品于2014年度确认销售收入并实现现金流入，使得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差异较大。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当期净利润，主要源于2016年下半年购买棉籽支出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均明显高于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表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足以支持公司业务规模对资金的需求。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生产线升级改造及完善公司产业链，具体为①扩建15万吨反刍料生产线，②建设森谱天兆和中盛谱兆种猪场工程，③建设禽产业父母代种鸡繁育养殖基地工程，④购买种鸡、种猪等。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主要是为满足营运资金及资本开支的需要，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状况、资金回笼以及工程建设情况，向银行贷款融入资金以及公司子公司战略投资者增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主要是偿还债务及分配股利。

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原因是2016年下半年加大原材料储备，短期银行借款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均是围绕公司主业进行的，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未来也不计划进行跨行业投资。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92.83	3,882.38	7,846.87
对新疆羌都泰昆现金出资	380.00		
对晨光克拉玛依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460.00	
合计	10,872.83	4,342.38	7,846.87

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购建生产厂房、办公楼、购买机器设备、种鸡、种猪，以及业务整合的收购支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五、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利润的情况。

六、发行人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本公司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详见“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本公司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较为合理，资产运营能力较好。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较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持续增长。随着公司经营向产业链不断延伸及控制农产品加工业务规模，预

计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保持持续向好的趋势。

未来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如下：

（一）财务状况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一直处于较高水平，资产流动性较高，资产负债率较高，偿债能力压力较大。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和每股净资产都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实力，降低财务风险，提高竞争力。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运营，公司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公司对短期和长期资金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公司资产结构的优化和融资渠道的优化将保证公司适时获得发展所需资金；一方面，长期资产的增加将提升公司的抵押担保借款融资能力，另一方面，资本市场也为公司提供了更加多样灵活的融资方式，公司可以更加主动地保持最佳的资本结构。

（二）盈利能力趋势

公司继续致力于“以饲料精深加工为产业核心，延展并带动上游农产品加工、下游畜禽养殖两翼齐飞的三位一体”产业链经营模式，依托新疆独特的气候特性、特色饲用蛋白原料资源优势，并立足于新疆作为国家“一带一路”中亚枢纽的战略性区位优势，充分把握国家给予新疆政策优惠的发展机遇，通过对新疆特色优势农业资源的深度开发和精深加工，挖掘和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同时在产业链上扩展其应用领域，提升公司与上游农产品种植业和下游畜禽养殖业的连接度，促进产业升级及农民增收，形成可持续发展的新疆特色农业产业化优势格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产能产量将进一步扩大增长，公司产品线也将更加丰富，提升产品市场份额。公司将持续投入资金研发新产品新配方，建设营销网络，加深与粮食生产企业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合作，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质量等方面优势，加大研发投入等措施，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进一步得到提高，本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保障。

（三）公司发行上市的影响

1、募集资金影响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将迅速增加，资产负债率水平将有所下降，这将有利于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改变目前较为单一的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产品线更加丰富，产品结构将更加优化，而募投项目将给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也将得到提升，盈利能力将有较大提高。

3、上市公司知名度影响

公司发行上市完成后，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将有效改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提高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助于进一步开拓市场，增强盈利水平。

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规划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规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筹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因投资项目产生回报需要一定时间，因此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增长的幅度，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二）关于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主营业务的关系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之“（五）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四）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公司始终将人才储备和人员培养作为各级领导干部的核心工作。多年来，在“尊重员工、以人为本”的精神引领下，不断健全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战略发展为指引，从人力资源开发计划到人才梯队建设、人才评价全过程的科学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为公司适应现代农牧业的发展趋势锻造一支优秀人才团队奠定了基础。随着公司产业结构、行业发展趋势、区域人才年龄结构等因素的变化，公司也在不断革新现有的培训、薪酬、激励、人才评价机制，以最大限度的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

培训是企业人才资源整合的重要途径，公司多年来在内部推行“导师制、学徒制”和“讲师制”的知识技能传递方式，通过内部案例培训教学、外聘专家、委外培训及组织先进企业实地考察等各种培训方式，针对不同层级的专业与管理人才后备人选，做到了公司的发展要求与员工的发展意愿的协同，公司的发展速度与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协同；目前干部员工队伍的年龄结构、知识层次、技能水平等在本区域均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公司从原料加工到养殖屠宰的产业链条，给公司培养复合型管理人才以及专业技术人才提供了基础成长环境；随着发展战略的升级，公司已提前三年进行人才培养积淀，本次募投的生猪项目以及与之配套的饲料项目、信息化项目，目前均有充裕的人才团队储备，个别关键岗位的骨干员工培养，也在人力培养计划之中。

2、技术储备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十、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3、市场储备

公司以“专注新疆市场、重点打造西北市场、拓展西南市场”的发展战略为指

引，依托公司养殖技术、合理布局和后发优势，提高泰昆股份生猪业务在新疆市场影响力，同时，有计划地向西北、西南地区辐射。

未来，公司饲料业务外部市场开发与内部自用并重，猪饲料项目主要用公司生猪养殖业务发展的配套；外部市场方面，公司在巩固当前肉禽料、水产料市场份额同时，加大对猪饲料、反刍料、蛋禽料市场开发力度，提高新疆饲料市场整体容量。公司通过合作社、规模化养殖场战略合作等手段，增强客户粘性，继续提升公司饲料在新疆市场的占有率。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之“（一）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

公司制定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

（六）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作出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发行人是一家涵盖饲料生产、畜禽养殖、农产品加工、肉禽屠宰加工等多个业务板块的区域性现代化农牧企业。发行人坚持以“做大做强饲料产业，进一步扩大饲料市场份额，巩固新疆区域内行业领先地位；加快发展生猪养殖产业，打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调整肉禽养殖产品结构，实现向优质黄羽鸡转型；控制农产品加工生产规模，开发高蛋白棉粕产品，全面提升企业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逐步将泰昆股份打造为国内一流的现代化农牧企业”为公司发展战略。

二、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凭借“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和新疆区域优势，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加快农牧业转型升级为现代生态养殖发展战略”为契机，依靠自身团队，争取实现饲料年产能达到100万吨，区域市场占有率超过35%，积极开拓西北区域市场，扩大“泰昆饲料”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未来公司将加快生猪规模化养殖，走“种养结合”可持续发展生态养殖道路，逐步形成“公司+家庭农场”的养殖模式，争取实现商品猪年出栏量达到50万头以上，成为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以绿色无公害产品为发展方向，争取在未来三年实现黄羽肉鸡上市量达到2000万只以上，年屠宰加工冷鲜鸡肉2万吨。公司将控制农产品加工适度生产规模，为公司下游产业发展配套高蛋白棉粕产品开发，强化以风险管控为主导的经营模式，稳健经营。公司将尽快搭建智慧农场大数据平台，全面提升信息系统运作效率，为公司的高速运作提供强大的信息技术支持。

（一）各事业部发展规划

1、农产品加工业务

公司将通过技术和工艺创新，努力持续提高产品的蛋白含量和营养价值，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行业进口替代率，成为新疆安全、绿色、环保的特色优

质植物蛋白供应商。公司将持续加大对高蛋白棉粕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的研发投入，加强发酵棉粕的攻坚研究，并与同业企业开展低酚棉蛋白技术交流，努力提升棉粕蛋白含量和蛋白稳定性，使核心产品逐步向56%蛋白棉粕迭代更新，实现产品增值，进一步替代疆内豆粕市场。

根据农产品加工业务“一季采购、四季销售”的业务特点，坚持规模适度稳健经营思路，在日常经营中强化、落实内部控制措施，以高蛋白棉粕为产品核心，为饲料行业提供稳定、价廉的原料供应。

2、饲料加工业务

公司结合产业链经营特点和区位优势，确立“肉禽料、蛋禽料、猪料为核心品种，水产料、反刍料灵活发展”的产品线经营思路，持续巩固新疆区域性市场领导者地位，并适时向西北区域、中亚国家战略性扩张，努力成为新疆乃至西北地区饲料精深加工行业的领导者。

饲料事业部重点推进生产线路、服务线路职能完善与队伍建设，各品种在三年内建立适应当前三个层次（规模化养殖场+家庭农场+散户）各有侧重的营销服务团队建设饲料服务平台，更好为养殖户提供服务。饲料品种方面确保肉禽料疆内市场占有率持续领先。做好猪料预混料、浓缩料、配合料上推进分品种、品牌的协同发展思路，大力推进教保料、母猪料高端产品的市场影响力，用三年时间实现“高端产品品牌影响力+配合料规模影响力”并举。探索蛋禽料毛利率提高的路径，并通过专业化队伍为客户提供育成鸡技术帮扶与蛋品销售平台，逐步提升公司蛋鸡产业的行业影响力。公司根据区域特征，明晰水产料目标客户群体，产品力与服务模式双轮驱动，提升价值客户效益。公司将持续推进反刍料养殖客户的渠道建设，挖掘新疆地产原料，生产适宜新疆牧区养殖的冬补料等产品，并逐步引导散户用料习惯。

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入研究核心品种产业发展制约因素，从饲料生产商向养殖价值平台转变，同时，持续跟踪并深化研究养殖市场未来发展趋势，为客户提供低成本、高效能的创新型营销服务。

3、禽产业及屠宰加工业务

公司将继续因地制宜继续发展“公司+基地+农户（或家庭农场）”的肉鸡养殖模式。随着疆内终端消费偏好逐渐向黄麻鸡转移，公司将以种禽为龙头，养殖及屠宰为依托，全力发展黄鸡产业，成为新疆乃至西北黄羽鸡产业的引领者。同时将大力发展母鸡养殖，拓展疆内母鸡消费市场，提高母苗的附加值。

利用公司产业链自养体系和产品追溯系统，严把药残关，提供安全、新鲜鸡肉产品，打造以生鲜为主的泰昆健康鸡品牌，满足城乡居民对健康、安全、无公害的地方品种黄羽肉鸡的需求提高产品价值空间。

4、猪产业

公司将充分依托自身的资源优势、技术优势和产业优势，紧紧围绕区域经济发展，以建立良种猪繁育体系为中心，进行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和商品化生产，计划2017-2019年在兵团发展40万头标准化商品猪养殖，其中，2017年下半年计划建设一个4800头扩繁场，预计2018年生产12万头育肥仔猪；2018年再建设两个4800头扩繁场，年产仔猪24万头，共计种猪存栏1.6万头，年产仔猪40万头，届时将带动400-600家当地养殖户致富，同时带动当地养殖业发展，保障优质充足的猪肉供给。

（二）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将围绕“特色优势农业资源转化利用+产品价值提升+产业链经营”的经营理念的战略愿景，制定人力资源规划，根据今后几年的发展规划制定相应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通过引进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实施持续的员工培训计划，建立一支适合企业发展的人才队伍。为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将在现有人员的基础上，重点引进技术研发、市场营销等方面的专业人才。与此同时，公司将实施员工培训计划，采用高校定培、中高管外训、中层管理人员及其他内部岗位内训等多种形式对员工进行全面的业务培训。公司还将积极探索建立和完善具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使公司人才资源稳定，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三）市场及营销计划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健全各业务板块营销网络布局，深度细化及复合化是下

一步的努力方向，尤其是饲料产业推进“基地+产品专线”经营运作，专业化营销技术服务平台搭建是未来的重点，通过技术服务平台搭建，努力提高客户实现的价值，培养客户、与客户共同成长。公司将加强肉品的经销网络及销售渠道建设，包括大型的商超、农贸市场、酒店院校大客户等，有效提高销量的同时提高品牌的价值空间。

（四）科技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创新工作，研究内容包括蛋白研发、饲料研发、动物保健研究、养殖、育种研发、食品安全检测能力开发等，填补新疆地区上述领域研究能力的空白，为提升新疆特有资源利用和产品价值提升奠定基础。同时，通过培养、合作、吸引等方式，强化产学研相结合的研发团队，充分提升产品价值发掘的前瞻性和研发效率，形成持续的科技竞争力。

（五）融资计划、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张计划

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将以上市为契机，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资信优势和资源优势，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经营的需要，通过自有资金、定向增发、配股、公募增发、境内外银行贷款等途径筹集资金，获取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成功上市后，随着实力的增强，将有选择性地收购、兼并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业务，并对其进行有效整合，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业务规模和协同效应。

三、公司拟定规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主要困难

（一）假设条件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以本公司现有的业务发展条件、市场地位和战略优势为基础所制定，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环境正常发展；
- 2、与公司及所服务行业相关的国家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 3、公司股票发行与上市工作进展顺利，募集资金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如期实施；

4、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能够充分适应公司规模及业务量的快速增长，管理、技术、营销人员适当增长并形成合理的人才梯队；

5、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主要困难

1、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流动资金较多，维持快速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如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实现。

2、实施上述目标将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大规模资金的合理运用、企业经营规模大幅扩展，将使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都面临挑战，对公司管理层提出了更高要求。

3、上述战略目标的实现人才是非常重要的，公司地处偏远地区，吸引到与公司有相同价值理念的高水平管理及技术人才是公司面临的困扰。

四、实施上述发展规划的主要途径

1、强化产品销售管理，积极开拓新客户

饲料产业将打造以品种线路为单位的营销单元，在强化产品力的同时，搭建各品种的技术与服务平台，提升规模场养殖效益，同时推动合作社的布局与营销网络的升级，使客户增值，与客户共同发展。

猪产业在将进一步完善生猪在新疆本地、西北区域的销售平台与网点建设，同时加强营销服务队伍建设，打造服务管理平台，提升团队营销和技术服务能力，为农户提供更专业的服务。

禽产业将结合新疆当地消费偏好及清真的特点，开发冷鲜鸡肉产品，并加强肉品的销售渠道建设，包括大型的商超、农贸市场、酒店院校大客户等的开发，有效提高销量的同时提高品牌的价值空间；同时禽产业将继续完善新疆本地活鸡销售平台的建设，有效提升销量。

农产品加工产业将加强与国内大型饲料企业的合作，与客户共同做好高蛋

白棉粕的价值应用，成为全国最优的植物蛋白供应商，实现价值营销。

2、加强人才引进和人员培训工作，培养多层次人才队伍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薪酬体系和激励制度，吸引和留住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营销人才和生产工人等，并激发各类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劳动效率提升。同时，公司将采用内部岗位培训、生产经营管理经验分享和组织外派学习交流等多种形式培养各类人才。此外，公司计划每年向高等院校招收部分毕业生，充实技术和管理人员队伍，形成多层次、多元化的人才队伍。

3、加强研发体系建设，提高研发能力

深入研究饲料发展新趋势，进一步健全畜禽饲料原料基础数据库，完善营养价值评估机制，立足地方原料的开发，提高检测能力，优化营养配方，逐步降低饲料成本，研发更具市场前景的产品。同时加强动保防疫管理体系的建设，保障养殖的安全运行。

4、进一步推行标准化生产，提升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

公司将充分发挥“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经营模式的优越性，进一步加强种苗生产、饲料生产、疫病防治和产品销售等环节的管理，以及对家庭农场（农户）负责的饲养管理环节的监督，推行规范化管理和标准化生产。通过强化食品安全追溯管理系统，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提高食品安全的稳定性。

5、进一步推进全面信息化建设

将对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持续升级与完善，拓宽信息化应用的广度与深度，继续提高公司的信息化水平，争取全面覆盖公司业务系统和日常管理，提升系统运作效率，为公司的高速运作提供强大的信息技术支持。

6、完善组织结构及规范管理

泰昆股份未来将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具体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三会制度；聘请了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治理、科学决策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实施了有效监督；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配套制度，更好地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战略规划、重大决策、选择经理人员等方面的作用；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加强

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强化各项制度的执行与落实，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完善事业部制管理模式，提高管理效率。

五、公司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发行人发展规划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管理水平、研发实力、竞争优势等内在因素和行业发展前景、自然资源条件、市场供求状况等外部因素。

发行人经过二十年的发展，已建立了包括饲料生产、种代畜禽繁育扩繁、商品代畜禽养殖销售、农产品加工等在内的养殖一体化产业链，并且具备成本控制和管理经验等优势，为公司发展规划的顺利实现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发展规划的实施将进一步促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管理水平，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实现规模与效益的协调发展。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2017年5月10日，本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3,334万股A股，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以下项目建设：（1）年产12万吨猪配合饲料改扩建项目，预计投资总额4,000万元；（2）年产12万吨畜禽饲料改扩建项目，预计投资总额4,000万元；（3）年出栏36万头商品仔猪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19,500万元；（4）信息化智慧农场系统建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1,800万元。

（二）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备案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持有工程咨询资质的设计研究院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经主管部门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	备案文号
1	年产12万吨猪配合饲料改扩建项目	昌吉饲料	4,000.00	4,000.00	10个月	昌农科产字【2017】4号
2	年产12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阿克苏饲料	4,000.00	4,000.00	10个月	20170005
3	年出栏36万头商品仔猪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森谱科技	19,500.00	19,500.00	440天	师市发改备【2017】002号
4	信息化智慧农场系统建设项目	泰昆股份	2,108.03	1,800.00	24个月	昌农科产字【2017】26号
合计		-	29,608.03	29,300.00	-	-

本公司拟将全部募集资金投资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如有不足，不足部分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解决。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述项目已完成可行性论证及备案手续，但尚未开

始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陆续开始上述项目的建设。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2017年4月20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使用等进行了明确规定。2017年5月10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授权发行人董事会根据需要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数量（包括公司的子公司或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设置的专户）不超过募投项目的个数。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1个月内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积极督促商业银行履行协议。商业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人出具对账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人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公司有权终止协议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

（五）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中（1）年产12万吨猪配合饲料改扩建项目属于实施单位昌吉饲料原有产品新增部分产能，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新增生猪养殖业务对饲料的需求；（2）年产12万吨畜禽饲料改扩建项目属于实施单位阿克苏饲料原有产品新增部分产能，旨在解决目前产能严重不足问题及更好地服务阿克苏区域畜禽养殖业发展需求，提高产品竞争力及品牌优势；（3）年出栏36万头商品仔猪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契合新疆发展生猪养殖的产业政策、紧抓国内生猪养殖市场布局调整机遇等新疆商品猪市场发展趋势的需要，系公司未来重要的利润增长点；（4）信息化智慧农场系统建设项目是公司现有业务模式的必要补充，有利于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巩固在行业中的地位，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环节的完善与发展。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在相关部门备案，取得环评批复以及土地租赁使用权，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募集资金具有明确的使用方向，用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发行人董事会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分析，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年产 12 万吨猪配合饲料改扩建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

饲料工业是支撑现代畜牧水产养殖业发展的基础产业，是关系到城乡居民动物性食品供应的民生产业。农业部发布的《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猪饲料年均产量将达到9400万吨，比“十二五”增长12.7%；在饲料产业布局中把新疆列为加快发展区。

饲料工业在“十三五”期间要转变生产经营方式，推动全产业链发展。鼓励饲料企业积极参与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向饲料原料生产、畜牧水产养殖、畜禽屠宰、食品加工等领域延伸发展，通过股份合作等方式与养殖场户结成利益共同体，在促进养殖产业链整合、推动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等方面发挥引领作用。支持饲料企业为养殖场户提供专业化服务和融资担保支持，在养殖业生产性服务体系建设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支持饲料企业建立技术研发机构和试验基地，参与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实施，与科研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鼓励饲料企业申报新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产品。支持在国内外资本市场直接融资，通过并购、股权置换等方式整合融合，通过租赁、委托加工等方式充分利用现有产能。大力发展“厂场对接”的直接销售模

式，加快推广散装运输、料仓储存、自动饲喂的饲料投送方式。

新疆是一个传统意义上的畜牧业大区，国家、自治区从战略的高度提出要加快新疆畜牧业发展，以农牧民增收为核心，大力转变农牧业发展方式，不断提升农牧业整体水平，加快构建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现代农牧业产业体系，保证农产品有效供给。认真落实强农惠农政策，促进新疆由畜牧业大区向畜牧业强区转变，努力使广大农牧民过上具有基本现代文明的生活。把南疆三地州、高寒地区及其他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作为扶贫开发的重点区域，以提高自我发展能力为重点，创新扶贫方式，实施连片扶贫开发，整合各类资源，强化支撑基础，扶持优势产业，增强增收能力。坚持扶贫开发与扶贫救助并举，有效衔接扶贫政策与农村低保制度，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全面实行扶贫政策，对有劳动能力的扶贫对象，通过项目扶持提高其自我发展能力，实现南疆少数民族脱贫致富。

目前我国在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与国内区域开发开放有机结合起来，对新疆的定位是充分发挥新疆独特的区位优势 and 向西开放重要窗口作用，深化与中亚、南亚、西亚等国家交流合作，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的定位给新疆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带来了新的历史机遇，新疆的农牧企业要利用好这一机遇，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加大改革力度，提高科技含量，走科学的现代化种植、养殖、加工之路，做大做强农副产品加工业，使其成为新疆经济增长的新亮点，并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从而实现“稳增长”的经济目标。

同时，本项目是在现有饲料厂基础上增加猪饲料品种，向自有养猪场提供饲料产品，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饲料、畜牧行业发展规划要求，有利于促进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

（2）项目建设是满足发行人自有养猪场需求和发展壮大的需要

发行人子公司中盛谱兆现有2200头核心祖代种猪，每年生产12000头种猪及35000头育肥猪；2017年下半年计划建设一个4800头扩繁场，预计2018年生产12万头育肥仔猪；2018年再建设两个4800头扩繁场，年产仔猪24万头；共计种猪存栏1.6万头，年产仔猪40万头，预估饲料需求13.7万吨。扩繁场所产40万头仔

猪集中在新疆兵团第六师103团、105团及共青团农场，以“公司+农户”的形式养殖，届时将带动400~600家当地养殖户致富，同时带动当地养殖业发展，保障优质充足的猪肉供给。

昌吉饲料现有规模为年产24万吨饲料，但是只生产反刍饲料、禽饲料和水产饲料，不生产猪饲料。为保障公司以“公司+农户”形式带动的养殖户及时充足的猪饲料供应，支持当地畜牧业发展，提高养殖户科学养殖技术和养殖收益，公司决定在新增12万吨猪配合饲料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生产技术含量高、饲养效果好的猪饲料产品。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项目产品的生产方法、工艺流程和技术、生产设备成熟可靠

本项目产品采用的生产方法、工艺流程和技术成熟、先进、适用，自动化控制水平高，可靠性强，完全能够与采用的原材料相适应并符合节能、节水和清洁生产的要求；设备选用国产知名厂家的设备，工艺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项目建设地点交通便利，大宗原料供应能够满足生产要求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昌吉饲料现有东侧空地上。昌吉饲料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内，距乌鲁木齐市35公里，距乌鲁木齐国际机场18公里，距离火车站50公里，北疆铁路、乌奎高速公路、312国道过境而过，交通极为便利。项目位于大宗饲料原料玉米和棉籽粕主产地，原料运距短，供应充足方便，还可以依托现有厂区办公、生活等设施，是较理想的建设场地。

（3）项目可以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该项目建成后，正常年实现销售收入35,160万元，项目计算期平均税前利润总额478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13.83%，高于行业基准财务内部收益率（8%）；动态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前及税后均为）7.19年，低于行业基准投资回收期。该项目创造了新的就业岗位，对带动当地农村经济发展和增加农民收入具有积极意义。

综上所述，本项目充分利用项目所在地玉米和棉籽粕原料资源优势，紧密结合农业产业化经营，为适应公司内部养猪场需求生产饲料产品，对推动当地

饲料行业发展，引导并促进当地农业生产结构和农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带动当地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并扩大就业等方面具有积极意义。

3、投资概算

（1）总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44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560万元。建设和流动资金均拟采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解决。

（2）固定资产投资概算

项目建设投资3,440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2880.35万元，其他费用304.83万元，预备费用254.81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占投资总额%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总计	数量	单位	指标(元/m、元/m ²)	
一	工程建设费用	1107.91	1772.44	0.00	0.00	2880.35	-	-	-	83.73%
1	畜禽饲料厂	1107.91	1772.44	0.00	0.00	2880.35	-	-	-	83.73%
1.1	土建工程	1107.91	-	-	-	1107.91	-	-	-	-
1.2	设备及安装	-	1772.44	0.00	-	1772.44	-	-	-	-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	-	-	304.83	304.83	-	-	-	8.86%
1	前期工作费	-	-	-	26.44	26.44	-	差额	-	-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	-	-	37.56	37.56	-	差额	-	-
3	勘察费设计费	-	-	-	100.20	100.20	-	差额	-	-
4	概算编制费用	-	-	-	10.02	10.02	-	10.00%	设计费	-
5	施工图审查费	-	-	-	2.02	2.02	-	0.07%	-	-
6	环境影响评价费	-	-	-	4.04	4.04	1	差额	-	-
7	临时设施及场地准备费	-	-	-	14.40	14.40	-	0.50%	-	-
8	监理费	-	-	-	75.55	75.55	-	差额	-	-
9	招标代理费	-	-	-	13.13	13.13	-	差额	-	-
10	消防设计审查费	-	-	-	0.86	0.86	2880.35	0.03%	-	-
11	城市消防设施建设费	-	-	-	0.89	0.89	4463	M ²	2	-
12	竣工决算审计费	-	-	-	19.72	19.72	-	差额	0.69%	-
三	预备费	-	-	-	254.81	254.81	-	-	-	7.41%
3.1	预备费	-	-	-	254.81	254.81	-	8.00%	-	-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 算 价 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占投资总额%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总计	数量	单位	指标（元/m ² 、元/m ³ ）	
四	项目建设投资	-	-	-	-	3440.00	-	-	-	100%
	贷款额	-	-	-	-	-	-	-	-	-
	建设期利息	-	-	-	-	-	-	-	-	-
五	总计	-	-	-	-	3440.00	-	-	-	-

4、项目工艺技术方案

（1）技术方案

本项目配合饲料产品采用清理、粉碎、配料、混合、调质、制粒、冷却、破碎、分级、称量、包装等工序将原料加工成为饲料成品。

本项目产品采用的生产方法成熟、先进、适用，自动化控制水平高，可靠性强，完全能够与采用的原材料相适应并符合节能、节水和清洁生产的要求。

（2）质量标准

猪配合饲料产品的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5915—2008《仔猪、生长肥育猪配合饲料》的要求。

（3）设备方案

本项目饲料生产设备为1条生产能力20t/h的猪配合饲料生产线，配套的设备包括6个容量50吨的饲料产品散装仓、3个容量2000吨的玉米原料钢板筒仓、6个容量150吨蛋白粕类钢板筒仓、原料接收与清理设备、空压机及其配套设备等，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钢栅筛	-	台	1
2	刮板输送机	TGSS25	台	1
3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4	粒料初清筛	SCY80	台	1
5	永磁筒	TCXT30	台	1
6	旋转分配器	TFPX.4-250	台	1
7	钢栅筛	-	台	1
8	刮板输送机	TGSS25	台	1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9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10	粒料初清筛	SCY80	台	1
11	永磁筒	TCXT30	台	1
12	旋转分配器	TFPX.8	台	1
13	钢栅筛	-	台	1
14	自清式刮板输送机	TGSU25	台	1
15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16	粉料初清筛	SQLZ75×65×140	台	1
17	永磁筒	TCXT30	台	1
18	旋转分配器	TFPX.10	台	1
19	待粉碎料仓	总仓容 120m ³	台	1
20	粉碎机	SFSP66×60	台	1
21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22	旋转分配器	TFPX.10	台	1
23	粉碎机	SFPSP60	台	1
24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25	旋转分配器	TFPX.10	台	1
26	配料仓（共 20 个）	500m ³ /组	台	1
27	配料秤	PCS-15	台	1
28	配料秤	PCS-05	台	1
29	双轴高效混合机	SSHJ.3D	台	1
30	自清式刮板输送机	TGSU25	台	1
31	自清式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32	粉料成品保险筛	SQLZ75×65×140	台	1
33	永磁筒	TCXT30	台	1
34	旋转分配器	TFPX.6-250	台	1
35	待膨胀仓	30m ³ /组	台	1
36	膨胀器	SPZLN2500B	台	1
37	叶轮式逆流冷却机	SKLB6 定制	台	1
38	提升机	TDTG50/23	台	1
39	回转分级筛	SFJH125×2e	台	1
40	旋转分配器	TFPX.4-250	台	1
41	配料秤	PCS-15	台	1
42	核对称	PCS-01	台	1
43	双轴高效混合机	SSHJ.3D	台	1
44	自清式刮板输送机	TGSU25	台	1
45	自清式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46	粉料成品保险筛	SQLZ75×65×140	台	1
47	永磁筒	TCXT30	台	1
48	旋转分配器	TFPX.4-250	台	1
49	待制粒仓	80m ³ /组	组	1
50	高档制粒机	SZLH420D	台	2
51	提升机	TDTG36/28	台	2
52	回转分级筛	SFJH125×2e	台	2
53	旋转分配器	TFPX.4-219	台	2
54	成品仓（共5个）	100m ³ /组	组	1
55	振动筛	SFJZ100×1-C	台	1
56	包装秤	SDBY-P（S）	台	1
57	缝口输送组合机	TFKB40	台	1
58	空压机		台	1
59	差重式油脂液体添加机	SYTV.32C	台	1
60	差重式油脂液体添加机	SYTV.63C	台	1

5、原材料、主要能源动力需求与供应

本项目每吨成品饲料主要原辅料、动力消耗指标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产品消耗指标		备注
			单位	数量	
1	玉米	含水量 14%	t/t	0.6565	含 1%损耗
2	棉粕	-	t/t	0.0808	含 1%损耗
3	豆粕	-	t/t	0.1212	含 1%损耗
4	其他粕类	-	t/t	0.1313	含 1%损耗
5	添加剂	-	t/t	0.0202	含 1%损耗
6	内衬膜塑料编织袋	105cm×65cm, 50kg	个/t	20	-
7	水	-	m ³ /t	0.125	-
8	电	-	kW·h/t	30	-
9	蒸汽	-	t/t	0.080	-

（1）主要原辅材料供应

本项目所需主要原料有玉米、棉粕、豆粕、米糠、麸皮等，除豆粕主要从疆外采购外，其他大宗原料大多在疆内采购。其中，玉米主要来源于新疆塔城、博乐和昌吉地区，2016年此三地玉米产量分别为201万吨、45.5万吨和64.1万吨；棉粕主要来源于昌吉、奎屯地区和兵团第八师各团厂及发行人下属农产

品加工厂，年供应量在100万吨左右。内衬膜塑料编织袋主要来自乌鲁木齐、昌吉和伊犁。

（2）燃料供应

本项目采用燃煤蒸汽锅炉，年需要煤量1750t，到厂价格250元/t左右。由距离公司100公里的昌吉、呼图壁煤矿供应，采用散装，公路运输，由社会运力解决。

6、环保情况

（1）建设地点环境现状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厂址及其周边区域以农业种植、农产品深加工为主，无大型工矿企业。该区环境空气质量较好，空气中含有可吸入颗粒物（TSP）、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几项主要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GB 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的要求。厂址区域环境现状良好，适宜本项目建设。

（2）本项目主要污染源与污染物

废水：来自生活废水和锅炉房软化水装置排出的生产废水。生产、生活废水量为0.35m³/h。

废气：废气来自锅炉排出之废烟气。

粉尘：饲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锅炉房排出灰渣420t/a。

噪声：主要来自机械传动设备产生的噪声，如空压机等。

（3）环境保护措施方案

废水：生活污水先排至厂区内现有化粪池沉淀处理后达到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冬季储存，夏季绿化，不外排。生产污水经厂区排水管网，最终排放至市政排水管网。

废气：由锅炉排出之废烟气经过陶瓷多管除尘器和脱硫塔除尘脱硫，达到GB 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后，经40米高钢烟囱排入大气。

粉尘：对饲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首先采用密封性能好的设备，减少粉尘挥发量；其次对于少量散发至室内的粉尘采用吸尘装置及时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除尘效率达到99.5%以上，粉尘排放浓度达到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排放要求后排放。

废渣：锅炉排出灰渣暂存于厂内，可作为建筑材料或筑路的原料使用。

噪声：大型生产设备采取独立运行间与操作室隔离。电机等小型设备产生之噪声可采取隔振垫层进行消声减噪处理。对交通噪声应做好对运输车辆的疏导和调度工作。经处理后，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噪声在生产期间，符合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三级工业区昼夜标准。

（4）绿化

现有厂区已进行绿化，种植有行道树、乔灌树木及草，已形成良好的绿化环境。

（5）环境影响评价

2017年2月25日，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规划建设环保局出具了《关于<新疆泰昆集团昌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2万吨猪配合饲料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本项目按照《报告表》确定的规模、位置和环保措施建设。

7、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安排

（1）项目建设工期

扩建项目建设期预计10个月。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募集资金到位当月开始施工，土建工程预计6个月内完成。土建工程完成当月开始进行设备安装，预计4个月完成生产线通水、通电、通汽联动试车。

序号	工作阶段及进度	6个月	4个月
1	土建施工		
2	设备采购、安装、调试		

8、财务评价

经计算，项目计算期平均税前利润总额478万元，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计算期				
			2	3	4	5	6-11
	生产负荷%	-	32	47	68	100	100
1	产品销售收入	344568	28128	35160	35160	35160	35160
2	销售税金及附加	0	-	-	-	-	-
3	增值税	0	-	-	-	-	-
4	总成本费用	339784	27814	34663	34663	34663	34663
5	补贴收入	0	0	0	0	0	0
6	税前利润总额	4784	314	497	497	497	497
7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0	-	-	-	-	-
8	应纳税所得金额	4784	314	497	497	497	497
9	所得税	0	-	-	-	-	-
10	税后利润	4784	314	497	497	497	497
1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47	-	50	50	50	50
14	提取公益金	224	-	25	25	25	25
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	-
16	可供分配利润	4113	314	422	422	422	422

（二）年产12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①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

详见本节“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之“（一）年产12万吨猪配合饲料改扩建项目”相关论述。

②项目建设是满足当地饲料市场需求和公司发展壮大的需要

阿克苏饲料现有生产线设计产能10万吨，每年4~9月生产禽料、水产、猪料3个大类66个品种，月均销售量超过1万吨；10月~次年3月生产禽料、猪料2个大类42个品种，月销量仅能达到设计产能的60%，生产不均衡使得生产线在6~8月旺季频繁出现产品供应不及的情况。

为解决当下产能严重不足问题及更好地服务阿克苏区域畜禽养殖业发展需求，提高产品竞争力及品牌优势，公司决定在阿克苏饲料新增12万吨畜禽饲料

生产线以增加饲料产能，项目以生产技术含量高、饲养效果好、市场竞争力强的肉禽、蛋禽、猪饲料产品为主，销售市场前景看好。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①产品的生产方法、工艺流程和技术、生产设备成熟可靠

本项目畜禽配合饲料产品采用清理、粉碎、配料、混合、调质、制粒、冷却、破碎、分级、称量、包装等工序将原料加工成为饲料成品。所采用的生产方法成熟、先进、适用，自动化控制水平高，可靠性强，完全能够与采用的原材料相适应并符合节能、节水和清洁生产的要求。

本项目饲料生产设备为1条生产能力20t/h的猪禽配合饲料生产线，配套的设备包括6个容量50t的饲料产品散装仓、3个容量2000t的玉米原料钢板筒仓、6个容量150吨蛋白粕类钢板筒仓、原料接收与清理设备、空压机及其配套设备等。设备选用国产知名厂家的设备，工艺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②项目建设地点交通便利，大宗原料供应能够满足生产要求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白羽路，开发区内道路四通八达，向西直达省道阿塔公路，向北可通过解放南路抵达314国道，离阿克苏火车站和阿克苏中心客运站只有8公里左右，交通极为便利。项目位于大宗饲料原料玉米和棉籽粕主产地，原料运距短，供应充足方便，还可以依托现有厂区办公、生活等设施，是较理想的建设场地。

③项目可以获得较高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该项目建成后，正常年实现销售收入36,900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16.42%，高于行业基准财务内部收益率（8%）；投资回收期7.17年，低于行业基准投资回收期。该项目创造了新的就业岗位，对带动当地农村经济发展和增加农民收入具有积极意义，将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综上所述，本项目充分利用项目所在地玉米和棉籽粕原料资源优势，紧密结合农业产业化经营，为适应阿克苏地区市场需求生产饲料产品。对推动当地饲料行业发展，引导并促进当地农业生产结构和农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带动当地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并扩大就业等方面具有积极

意义。本项目将取得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双重效益，该项目可行。

2、市场前景分析

本项目产品目标市场是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地区是以农为主、农牧结合的地区，畜牧业是区域经济重要组成部分。该区域人口众多，但经济发展一直相对滞后，随着一批现代养殖带头人的出现，不仅解决了增收致富的问题，也让当地的畜产品市场供给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预计未来较长时期对肉类消费的增长会持续；可以预见，随着该区域人口的增加以及肉类购买力的提升，阿克苏区域的养殖会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同时，由于林果业替代了部分粮食种植，玉米等饲料原料供应不足，加之科学养殖管理知识的推广普及，商品饲料需求也将迎来一个高速发展阶段。

随着南疆区域经济水平的提升带来的肉品消费的增加，以及科学养殖观念的普及，可以预见，阿克苏区域的商品饲料需求在较长的时间都处于较高的增长速度，从以上市场预测可知，本项目生产的饲料产品有着较好的市场前景。

（1）市场预测说明

饲料产品属于区域销售产品，尤其新疆幅员辽阔，地广人稀，各地州相距较远，物流成本和客户使用的及时性决定了各饲料企业产品销售半径一般在500km以内。本扩建项目位于阿克苏市，阿克苏市地理位置处于库尔勒、喀什之间，与两地公路运输距离均在500km左右。由于公司在库尔勒和喀什均布设有饲料公司，根据区域划分，阿克苏饲料的产品不向库尔勒地区和喀什地区销售，因此本项目的主要销售市场是阿克苏地区。

（2）产品市场供需现状

①项目产品在区域市场的总生产能力、总产量及地区分布

目前阿克苏区域市场配合饲料的设计总生产能力为55万吨左右，但是实际总生产能力为45万吨左右，近三年项目产品在区域市场的总产量及阿克苏饲料占比如下所示：

年份	阿克苏地区总产量（t）	阿克苏饲料产量(t)	阿克苏饲料占比
2014年	225100	84131	37.40%

年份	阿克苏地区总产量（t）	阿克苏饲料产量(t)	阿克苏饲料占比
2015年	220500	79500	36.00%
2016年	212840	77200	36.30%

②项目所在区域市场消费总量及地区分布

阿克苏地区2016年禽配合饲料消费总量为：市场化蛋禽配合饲料消费量在12万吨左右、肉禽配合饲料消费量在3.5万吨左右；2016年市场化猪配合饲料消费总量为1.73万吨左右。

（3）产品市场供需预测

①产品在生产运营期内阿克苏地区新增供应量

新疆拥有独特的地理位置，幅员辽阔，地广人稀，各地州间跨距较远。单品种畜禽的养殖密集程度和数量远远低于内地，疆内大型饲料企业全部为全品种畜禽饲料产品生产。各饲料企业销售范围辐射500km以内，低于此标准，企业基于未来发展的产业布局合理性、投资回报比例均会受到影响。本土大型企业只有泰昆公司和天康公司，泰昆公司起步较早，并基本完成疆内饲料加工厂的产业布局，区位优势明显。

在阿克苏地区，除本项目阿克苏饲料新增年产12万吨配合饲料和天康公司正在建设的一家反刍动物饲料厂外（与本项目产品无竞争关系），目前其他饲料企业暂未有在建项目。除较早进入新疆的正大公司与三旺公司外，疆外其它国际、国内的饲料企业目前进驻阿克苏地区的可能性较低。

②产品在生产运营期内阿克苏地区需求量

蛋鸡饲料需求量：目前阿克苏地区约有350万羽蛋鸡存栏，为新疆蛋品主产区，本区域养殖户以规模化、集约化客户为主，全年蛋品除自给自足外全部外调河南、甘肃、青海等地，近年来本区域蛋品年增幅维持在近20%。目前阿克苏地区蛋鸡商品配合饲料普及率在50-75%之间，随着未来标准化、规模化的养殖户比例的增加，科学养殖观念的普及，会带动养殖户使用配合饲料的比例，预计2020年蛋禽商品配合饲料需求量将达到40万吨，发展前景广阔。

肉禽饲料需求量：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阿克苏地区（含兵团第一

师)人口总数约268万人,按人均年禽肉消费量8.14公斤,年需商品配合饲料8万吨左右。本区域为传统的肉黄鸡消费市场,由于养殖户的养殖水平低下、养殖条件落后、养殖观念陈旧,造成每公斤鸡肉成本较发达省份高出近2元,价格差距加之现代便捷的物流,每年使山东等地近600万只冻鸡抢占了阿克苏地区市场,折合商品饲料15万吨。随着阿克苏地区养殖户对肉鸡养殖设备和环境的改善,将会降低肉禽的死亡率,提高生产率,从而降低养殖成本,增加本地毛鸡的市场销售份额,同时帮助养殖户提升养殖水平、养殖观念、改善养殖条件后,这中间将存在着巨大的市场空间与潜力可以挖掘。如上所述,共计需求肉禽商品配合饲料23万吨左右。

猪饲料需求量:阿克苏地区2016年商品猪出栏18万头,商品配合饲料使用占比27.5%,为1.8万吨,若全部使用商品配合饲料需要6.3万吨,也就是说未来市场化商品配合饲料至少有4.5万吨增量空间。加之泰昆股份规划未来在第一师阿拉尔地区发展公司+职工的生猪一体化养殖项目(2016年已投资3500万元,建成2200头父母代种猪扩繁厂,年出商品猪5万头;2017年拟再建一新厂,父母代种猪总规模将达到6600头,年商品猪出栏15万头),到2020年猪配合饲料增量合计将达到12万吨以上。

阿克苏地区是南疆区域重要的谷物原料产地,玉米、棉籽粕等资源十分丰富,阿克苏地区也是传统的林果业基地,近年来政府主导大力发展林果业,有机肥的需求间接刺激了养殖业的发展。优良的原料资源以及高涨的有机肥需求,使得近几年阿克苏地区养殖一直呈现较快的发展。尤其以蛋鸡为代表,新用户较高的起点使得阿克苏地区养殖标准化、规模化速度明显快于新疆其他区域,养殖水平也处于较为领先的地区,因而本区域产品具备了较强的竞争力,近年来,鸡蛋产品大量向内地青海、四川、河南、甘肃、西藏等省份输出。在这些优势下,预计阿克苏地区未来的养殖规模、总量还有很大的增长空间,因此阿克苏泰昆公司必须扩大生产能力以满足市场需求。

综上,鉴于阿克苏饲料产能已达极限,不能满足现在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的需要,同时也无法支撑发行人猪产业、禽产业在阿克苏地区的产业布局需求,这就要求阿克苏饲料尽快扩大产能,否则将影响企业的快速发展。

3、投资概算

（1）总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4,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443.7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556.28万元。建设和流动资金均拟采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解决。

（2）建设投资估算

项目建设投资3443.72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2881.08万元，其他费用307.55万元，预备费用255.09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占投资总额%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总值	数量	单位	指标（元/m、元/m ³ ）	
一	工程建设费用	1010.24	1870.84	0	0	2881.08	-	-	-	83.66%
1	畜禽饲料厂	1010.24	1870.84	0	0	2881.08	-	-	-	83.66%
1.1	土建工程	1010.24	-	-	-	1010.24	-	-	-	-
1.2	设备及安装	-	1870.84	0	-	1870.84	-	-	-	-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	-	-	307.55	307.55	-	-	-	8.93%
1	前期工作费	-	-	-	26.44	26.44	-	差额	-	-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	-	-	37.57	37.57	-	差额	-	-
3	勘察费	-	-	-	3.75	3.75	25	点	1500	-
4	设计费	-	-	-	100.23	100.23	-	差额	-	-
6	概算编制费用	-	-	-	10.02	10.02	-	10.00%	设计费	-
7	施工图审查费	-	-	-	2.02	2.02	-	0.07%	-	-
8	环境影响评价费	-	-	-	4.04	4.04	1	差额	-	-
9	临时设施及场地准备费	-	-	-	14.41	14.41	-	0.50%	-	-
10	监理费	-	-	-	75.56	75.56	-	差额	-	-
11	招标代理费	-	-	-	13.13	13.13	-	差额	-	-
12	消防设计审查费	-	-	-	0.86	0.86	2881.08	0.03%	-	-
13	竣工决算审计费	-	-	-	19.52	19.52	-	差额	0.69%	-
三	预备费	-	-	-	255.09	255.09	-	-	-	7.41%
3.1	预备费	-	-	-	255.09	255.09	-	8.00%	-	-
四	项目建设投资	-	-	-	-	3443.72	-	-	-	100%
	贷款额	-	-	-	-	-	-	-	-	-
	建设期利息	-	-	-	-	-	-	-	-	-
五	总计	-	-	-	-	3443.72	-	-	-	-

4、项目工艺技术方案

（1）技术方案

本项目畜禽配合饲料产品采用清理、粉碎、配料、混合、调质、制粒、冷却、破碎、分级、称量、包装等工序将原料加工成为饲料成品。

本项目产品采用的生产方法成熟、先进、适用，自动化控制水平高，可靠性强，完全能够与采用的原材料相适应并符合节能、节水和清洁生产的要求。

（2）质量标准

鸡配合饲料产品的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5916—2008《产蛋后备鸡、产蛋鸡、肉用仔鸡配合饲料》的要求。

猪配合饲料产品的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5915—2008《仔猪、生长肥育猪配合饲料》的要求。

（3）设备方案

本项目饲料生产设备为1条生产能力20t/h的猪禽配合饲料生产线，配套的设备包括6个容量50吨的饲料产品散装仓、3个容量2000吨的玉米原料钢板筒仓、6个容量150吨蛋白粕类钢板筒仓、原料接收与清理设备、空压机及其配套设备等，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钢栅筛	1.6m×2.4m	台	1
2	刮板输送机	TGSS25	台	1
3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4	粒料初清筛	SCY80	台	1
5	永磁筒	TCXT30	台	1
6	旋转分配器	TFPX.8	台	1
7	钢栅筛	1.6m×2.4m	台	1
8	自清式刮板输送机	TGSU25	台	1
9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10	粉料初清筛	SQLZ75×65×140	台	1
11	永磁筒	TCXT30	台	1
12	旋转分配器	TFPX.10	台	1
13	待粉碎料仓	总仓容 120m ³	台	1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4	粉碎机	SFSP66×60	台	1
15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16	旋转分配器	TFPX.10	台	1
17	粉碎机	SFPSP60	台	1
18	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19	旋转分配器	TFPX.10	台	1
20	配料仓（共 20 个）	500m ³ /组	台	1
21	配料秤	PCS-15	台	1
22	配料秤	PCS-05	台	1
23	双轴高效混合机	SSHJ.3D	台	1
24	自清式刮板输送机	TGSU25	台	1
25	自清式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26	粉料成品保险筛	SQLZ75×65×140	台	1
27	永磁筒	TCXT30	台	1
28	旋转分配器	TFPX.6-250	台	1
29	待膨胀仓	30m ³ /组	台	1
30	膨胀器	SPZLN2500B	台	1
31	叶轮式逆流冷却机	SKLB6 定制	台	1
32	提升机	TDTG50/23	台	1
33	回转分级筛	SFJH125×2e	台	1
34	旋转分配器	TFPX.4-250	台	1
35	配料秤	PCS-15	台	1
36	核对称	PCS-01	台	1
37	双轴高效混合机	SSHJ.3D	台	1
38	自清式刮板输送机	TGSU25	台	1
39	自清式提升机	TDTG50/28	台	1
40	粉料成品保险筛	SQLZ75×65×140	台	1
41	永磁筒	TCXT30	台	1
42	旋转分配器	TFPX.4-250	台	1
43	待制粒仓	80m ³ /组	组	1
44	高档制粒机	SZLH420D	台	2
45	提升机	TDTG36/28	台	2
46	回转分级筛	SFJH125×2e	台	2
47	旋转分配器	TFPX.4-219	台	2
48	成品仓（共 5 个）	100m ³ /组	组	1
49	振动筛	SFJZ100×1-C	台	1
50	包装秤	SDBY-P（S）	台	1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51	缝口输送组合机	TFKB40	台	1
52	空压机		台	1
53	差重式油脂液体添加机	SYTV.32C	台	1
54	差重式油脂液体添加机	SYTV.63C	台	1

5、原材料、主要能源动力需求与供应

本项目每吨成品饲料主要原辅料、动力消耗指标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产品消耗指标		备注
			单位	数量	
1	玉米	含水量 14%	t/t	0.707	含 1%损耗
2	棉粕	-	t/t	0.1212	含 1%损耗
3	豆粕	-	t/t	0.101	含 1%损耗
4	其他蛋白粕类	-	t/t	0.0505	含 1%损耗
5	添加剂		t/t	0.0303	含 1%损耗
6	内衬膜塑料编织袋	105cmx65cm, 50kg	个/t	20	-
7	水	-	m ³ /t	0.125	-
8	电	-	kW·h/t	30	-
9	蒸汽	-	t/t	0.080	-

（1）主要原辅材料供应

本项目所需主要原料有玉米、棉粕、豆粕、鱼粉、蛋白粉、次粉、麸皮等，除豆粕和鱼粉主要从疆外采购外，其他大宗原料大多在疆内采购。

阿克苏地区玉米种植主要产地分布在拜城县、乌什县、温宿县。阿克苏地区2016年玉米产量预计50万吨左右；阿克苏地区和兵团第一师各团厂大中型农产品加工企业密集，主要以加工棉籽原料为主，原料年供应量在100万吨左右；内衬膜塑料编织袋主要来自乌鲁木齐、昌吉和伊犁。

（2）燃料供应

本项目采用燃煤蒸汽锅炉，年需要煤量1750t，到厂价格315元/t。由距离公司300公里的库车县龟兹煤矿供应，采用散装，公路运输，由社会运力解决。

6、环保情况

（1）建设地点环境现状

阿克苏泰昆饲料有限责任公司位于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内白羽路，建设地点周围无污染源，环境现状较好。

（2）本项目主要污染源与污染物

废水：来自生活废水和锅炉房软化水装置排出的生产废水。生产、生活废水量为0.425m³/h。

废气：废气来自锅炉排出之废烟气。

粉尘：饲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锅炉房排出灰渣420t/a。

噪声：主要来自机械传动设备产生的噪声，如空压机、锅炉房鼓风机、引风机。

（3）环境保护措施方案

综合利用及治理措施方案的依据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设计。

废水：生活污水先排至厂区内现有化粪池沉淀处理后达到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后与生产污水一起经厂区排水管网，最终排放至园区集中排水管网。

废气：由锅炉排出之废烟气经过陶瓷多管除尘器和脱硫塔除尘脱硫，达到GB 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后，经40米高钢烟囱排入大气。

粉尘：对饲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首先采用密封性能好的设备，减少粉尘挥发量；其次对于少量散发至室内的粉尘采用吸尘装置及时收集后进入脉冲除尘器处理后回用。

废渣：锅炉排出灰渣暂存于厂内，可作为建筑材料或筑路的原料使用。

噪声：大型生产设备采取独立运行间与操作室隔离。电机等小型设备产生之噪声可采取隔振垫层进行消声减噪处理。对交通噪声应做好对运输车辆的疏导和调度工作。

经处理后，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噪声在生产期间，符合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三级工业区昼夜标准。

（4）绿化

本项目结合总平面布置对厂区进行绿化，种植行道树、乔灌树木及草，使厂区形成良好的绿化环境。

（5）环境影响评价

2017年2月17日，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环保局出具了编号为阿纺城环审字【2017】2号的《关于阿克苏泰昆饲料公司畜禽饲料年产十二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按照“报告”中所确定的规模、内容和地点建设。

7、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安排

（1）项目建设工期

扩建项目建设期预计10个月。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募集资金到位当月开始施工，土建工程预计6个月内完成。土建工程完成当月开始进行设备安装，预计4个月完成生产线通水、通电、通汽联动试车。

序号	工作阶段及进度	6个月	4个月
1	土建施工及装饰		
2	设备采购、安装、调试		

8、财务评价

经计算，项目计算期平均税前利润总额557万元，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计算期				
			2	3	4	5	11
	生产负荷%	-	32	47	68	100	100
1	产品销售收入	361620	29520	36900	36900	36900	36900
2	销售税金及附加	0	-	-	-	-	-
3	增值税	0	-	-	-	-	-
4	总成本费用	355849	29138	36301	36301	36301	36301

序号	项目	合计	计算期				
			2	3	4	5	11
5	补贴收入	0	0	0	0	0	0
6	税前利润总额	5771	382	599	599	599	599
7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65	-	65			
8	应纳税所得金额	5706	382	534	599	599	599
9	所得税	0	-	-	-	-	-
10	税后利润	5706	382	534	599	599	599
1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32	-	53	60	60	60
14	提取公益金	266	-	27	30	30	30
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	-
16	可供分配利润	4907	382	454	509	509	509

（三）年出栏 36 万头商品仔猪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①政策必要性

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指出：“加快推进农业结构调整，提高畜禽、水产标准化规模化养殖水平；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实施种养结合循环农业示范工程，推动种养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三五”时期农业现代化发展规划提出：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化，以组建重点产业集团为着力点，构建“集团、专业公司、生产基地（合作社）”的产业化经营模式，探索建立利益合理分配的联结机制，形成产加销一体化全产业链经营的农业产业化发展新格局。推进团场农业管理体制改革，以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为重点，形成以团场农业经营公司为主、专业合作社及其他经营主体共同参与的新型经营体系。

兵团畜牧业十三五规划纲要指出：以发展肉羊、肉牛、生猪、奶牛、家禽为主，建设五家渠市畜牧业产业示范区。到2020年，肉羊养殖规模达到100万只，肉牛养殖规模达到5万头，生猪养殖规模达到100万头。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兵团近期发展规划需求。

②社会经济发展必要性

本项目以扩大商品猪生产为重点，充分发挥第六师土地和人力资源以及泰昆股份饲料和技术优势，以安全、优质产品为突破口，通过以点带面示范带动团场规模化养畜业发展，不仅可拉动团场种植业内部结构调整，还可有效解决团场增效、职工增收问题，是实现农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③可持续发展必要性

畜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弃物在一定程度都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的影 响，甚至污染地下水，导致区域内土壤有害金属严重超标。本项目通过规模化、标准化养殖模式，粪尿集中处理，有机肥还田，避免人畜共患病，符合团场小城镇发展需要。

④发行人发展战略的需要

发行人已完成建设2200头祖代种猪场1个，年繁育二元种猪1.5万头，可满足全疆扩繁场3万头的引种需求及每年1.2万头母猪更新需求。根据规划，未来发行人将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50万头商品猪养殖，总投资3亿元，其中第六师布局40万头商品猪产业化项目，第一师布局10万头果畜一体化商品猪产业项目，均按照现代化养殖工艺建设自动化、集约化的种源场、商品圈舍。故项目建设符合建设单位的发展需要。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①该项目符合国家提倡高效、可持续发展的农业的政策，新疆是适度发展区域。

②粪尿处理采用干湿分离发酵还田工艺，符合国家环保政策。

③符合第六师103团“十三五”经济结构调整的规划，该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帮助当地职工增收，为当地农民带来就业机会。

④103团的土地资源目前还没有进行工业开发，具备发展畜牧业的环境条件。同时在地理位置处于天山北坡经济带，对外来生产资料与产品的选购与运输均可节约成本。

⑤猪场选址的位置远离居民区，周围5公里没有生物污染源。

⑥泰昆股份作为控制公司信誉度，在融资与销售方面均处于良性发展的状态。

2、投资概算

（1）总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19,5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8,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1,500万元。建设和流动资金均拟采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解决。

（2）建设投资估算

项目建设投资18,000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12,522.88万元，其他费用1,099.34万元，预备费用1,089.78万元，环境保护工程费用813万元，生物资产种猪投资2,475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占投资总额%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总值	数量	单位	指标(元/m、元/m ²)	
一	工程建设费用	8362.57	3718.69	441.62	0.00	12522.88	-	-	-	85.12%
1	扩繁场	8362.57	3718.69	441.62	0.00	12522.88	-	-	-	85.12%
1.1	土建工程	8362.57	-	-	-	8362.57	-	-	-	-
1.2	设备及安装	-	3718.69	441.62	-	4160.31	-	-	-	-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	-	-	1099.34	1099.34	-	-	-	7.47%
1	前期工作费	-	-	-	64.98	64.98	-	差额	-	-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	-	-	133.18	133.18	-	差额	-	-
3	勘察费	-	-	-	12	12.00	80	点	1500	-
4	设计费	-	-	-	370.90	370.90	-	差额	-	-
6	概算编制费用	-	-	-	37.09	37.09	-	10.00%	设计费	-
7	施工图审查费	-	-	-	8.77	8.77	-	0.07%	-	-
8	环境影响评价费	-	-	-	7.34	7.34	1	差额	-	-
9	临时设施及场地准备费	-	-	-	62.61	62.61	-	0.50%	-	-
10	监理费	-	-	-	281.41	281.41	-	差额	-	-
11	招标代理费	-	-	-	31.81	31.81	-	差额	-	-
12	消防设计审查费	-	-	-	3.76	3.76	12522.88	0.03%	-	-
13	竣工决算审计费	-	-	-	85.48	85.48	-	差额	0.685%	-
三	预备费	-	-	-	1089.78	1089.78	-	-	-	7.41%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占投资总额%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他费用	总值	数量	单位	指标 (元/m、元/m ²)	
3.1	预备费	-	-	-	1089.78	1089.78	-	8.00%	-	-
四	项目建设投资	-	-	-	-	14712.00	-	-	-	100%
	贷款额	-	-	-	-	-	-	-	-	-
	建设期利息	-	-	-	-	-	-	-	-	-
五	环境保护工程	-	-	-	-	813.00	-	-	-	-
六	生物资产种猪投资	-	-	-	-	2475.00	-	-	-	-
	种公猪	-	-	-	-	27.00	-	-	-	-
	种母猪	-	-	-	-	2448.00	-	-	-	-
七	总计	-	-	-	-	18000.00	-	-	-	-

3、项目工艺技术方案

(1) 技术方案

①选择原则和要求

先进适用：保证工艺技术的先进性能带来产品质量、生产成本的优势。

安全可靠：项目所采用的技术工艺，必须经过多次试验和实践证明是成熟的，技术过关，质量可靠，生产工艺的危害程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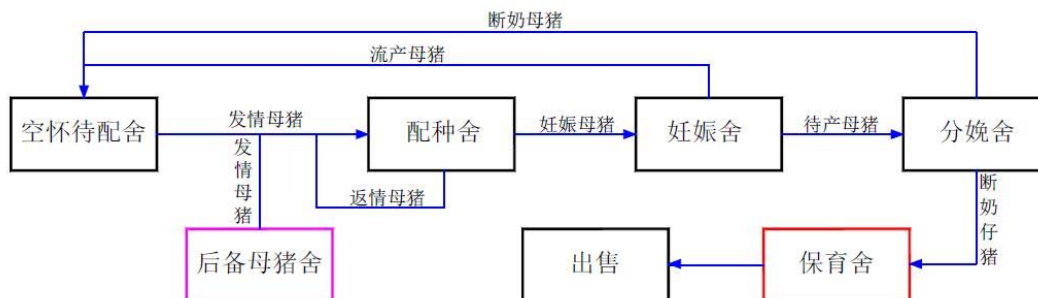
经济合理：项目所用技术工艺应以尽可能小的消耗获得最大的经济效果，要综合考虑所用技术或工艺所能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经济承受能力。

②生产技术指标

本项目能繁母猪各阶段生产技术指标见下表：

序号	项目	指标
1	配种分娩率	88%
2	窝产活仔数(头)	11
3	母猪年产胎次(胎)	2.35
4	母猪年提供断奶仔猪数(头)	25
5	母猪年更新率	30%
6	后备母猪入群率	85%

③ 生产工艺流程



(2) 设备方案

本项目主要设备系指种猪舍、保育舍、后备隔离舍3栋圈舍所需设备。按照国内生产厂家提供资料，各圈舍主要设备可分为供料供水系统、环境控制系统、通风降温系统、供热系统和压力控制系统，材质要求：料槽、饮水乳头选用不锈钢，料塔需用玻璃钢、管材选用镀锌材料。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一	栏位设备			
1	公猪限位栏	2300×700×1200mm	套	150
2	采精栏	3500×2250×1200mm	套	30
3	限位栏	2300×650×1100mm	套	15840
4	产床	2400×1800×1200mm	套	2880
5	仔猪保温板	90s0×500mm	块	1440
6	保育栏	2400×3600 mm	套	2770
二	环境控制设备			
1	风机	1000×1000、780×780、600×600	台	1368
2	湿帘	5.4m×3.0m、6.0m×2.0m、4.8m×3.0m	套	281
3	保温卷帘	6.6m×2.6m3.6m/4.8m/5.4m/6.0m×3.6m、7.2m×1.2m	块	590
4	环境控制箱	-	台	94
三	自动供水供料系统			
1	镀锌板料塔	7.5吨、17吨	套	43
2	室外料线	-	套	43
3	室内料线	-	套	144

4、原材料、主要能源动力需求与供应

(1) 主要原料及辅料供应

本项目种质资源由中盛谱兆提供，该公司达产后二元母猪年供应量在1.5万头，可满足本项目当前及后期对能繁母猪数量及质量的需求。

目前公司在新疆主要消费城市周边建有7家饲料工厂，总产能达到92万吨，是新疆最大的饲料企业之一，产品涵盖肉禽、反刍、猪、水产、蛋禽等5大系列100多个品种，目前在新疆市场占有率近30%。

同时，项目所在103团8连，临近乌鲁木齐市、昌吉市和五家渠市，交通便利。团场种植玉米、棉花、小麦、酱用番茄等多种农作物，为商品猪养殖所需玉米、棉粕、麸皮等饲料原料提供了丰富的资源，为本项目打下了坚实的物质基础。

（2）主要燃料供应

本项目主要燃料为供锅炉燃烧使用的煤，年耗量为897.89吨。燃料来源于硫磺沟矿区和托克逊矿区，以长烟煤沫子及二良沫煤为主。锅炉炉渣临时堆放于场区内临时转运灰渣场，定期由自卸车外运出场区，最终作为建筑材料、铺路筑路等。

5、环保情况

（1）环境影响

①项目建设对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废水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其中：施工废水包括泥浆水、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水、车辆和机械设备洗涤水等。生活废水包括施工人员的盥洗水、工地食堂餐饮废水等。

本项目施工废水类别较多，某些水污染物的浓度还比较高，处置不当会对施工场地周围的水环境短时间的不良影响，因此必须采取有效措施杜绝施工废水的环境影响问题。环评要求，在施工期设置沉淀池，对施工产生的冲洗等生产废水全部收集后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多余部分自然蒸发处置，禁止随意外排。

②项目建设对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建设对大气的影晌主要是工地扬尘和车辆废气。为防止和减少施工期间废气和扬尘的污染，建设单位参照《城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规定（试行）》，采取施工区域建设围墙、施工中洒水作业、使用商混、禁止柴油车超负荷作业等措施尽量减少对大气的影晌。

③项目建设期固体废弃物污染源及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筑垃圾最终拉运至103团建筑垃圾堆放场所。

本项目建筑垃圾成分较复杂，主要有：废弃的沙石砖瓦、木块、塑料、废混凝土、废金属、油漆涂料包装物、碎玻璃等。生活垃圾则包括残剩食物、塑料、废纸、各种玻璃瓶、动物骨刺皮壳等。这些固废处置不当将会影响景观，污染土壤和水体，生活垃圾还会散发恶臭。

项目所在地地势比较平坦，挖方量与填方量基本平衡，建筑废渣较少，本项目建筑垃圾最终拉运至103团建筑垃圾堆放场所。因此施工单位在施工期做好垃圾的及时清运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污染。

④项目建设对社会环境的影响

由于项目区距离居民区较远，场区周围环境单一，附近5km范围内没有学校、医院等敏感点。在采取各种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当地社会环境几乎不产生影响。

（2）污染防治

①废气（粉尘）的防治

A. 燃煤锅炉上脱硫脱硝除尘装置

本项目位于乌鲁木齐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联防联控区范围，属于重点控制区，本项目锅炉使用脱硫脱硝除尘工艺、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锅炉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B. 恶臭防治

为了减少无组织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除了合理布局外，项目建成后还采取防治措施如下：

（a）加强绿化

本项目绿化总面积达到120000平方米，一方面可改善厂内环境，另一方面植被具有隔音、净化空气、杀菌、滞尘等功能。同时，由于可阻低风速，减少厂区内的扬尘产生量，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b）加强恶臭污染源管理

在夏天天气炎热，恶臭产生量较多时，在猪舍内及堆肥工程投加或喷洒少量化学除臭剂或生物除臭剂来减少恶臭的产生。

（c）其他措施

本项目引进优良的品种，并使用经科学配置的颗粒饲料，提高了猪只饲料的利用率，降低了排泄物中氮的含量及恶臭气体的排放，从源头减少了恶臭气体的产生量。评价要求蚊蝇孳生季节喷洒虫卵消灭液，杜绝蚊蝇的生长，避免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坚持农牧结合、种养平衡的原则，严格根据土地对处理后的废水的消纳能力，控制养殖规模，以控制对环境的污染。

该项目选址符合环保及养殖要求，通过厂区绿化、先进的干清粪工艺及锅炉采取脱硫、除尘措施等，项目建设运行后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②废水的处理

项目所有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在灌溉季节用于绿化和还田；在非灌溉季节建储存池处理，待春季时还田处理。

项目粪尿处理氧化塘池底铺设用于报警系统的排水织物，第二层用线性低密度聚乙烯LLDPE材质的覆盖膜进行防渗，四周设排气孔，可有效控制场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地下水防护性能强。

本项目采用厌氧发酵、固液分离进行废水处理，经处理后在灌溉季节可直接作为有机肥用于当地农田的施肥；在非灌溉季节可暂存于场区的储存池中，不排入地表水体，待来年开春季节用于当地农田的施肥，种养结合，实现废物的综合利用。

③噪声控制

噪声大的设备，使用减震坐垫与隔声装置；项目区采取打井取用地下水，水泵安放在密闭的水泵房内；场区内生产区域生活区分开，中间设置绿化带来减少噪音的影响。通过以上措施可使场界噪声控制在《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相关要求范围内。

④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处置

A.猪粪

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对猪粪便、尿液进行分别处理，尿液及冲洗废水经暗管汇集排入场区的废水处理工程进行处理，做有机肥用于周围农田，粪便做好氧堆肥处理，实现再生资源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B.死猪

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采取高温高压灭菌焚化粉碎，焚烧产生的烟气应采取有效的净化措施，防止烟尘、一氧化碳、恶臭等对周围大气环境的污染。

C.生活垃圾

本项目目前的生活垃圾及全部建成投运以后的生活垃圾经养殖场场区内垃圾箱（桶）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103团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D.锅炉灰渣

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产生的脱硫渣脱水后与灰渣一并处置。锅炉炉渣临时堆放于场区内临时转运灰渣场，最终作为建筑材料、铺路筑路等，综合利用。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包括猪粪、死猪、生活垃圾、锅炉的灰渣，经过有效处理措施后对区域环境影响不大。

⑤农业面源的影响与控制

本项目为现代化、规模化猪场养殖，对粪便等污染物处理采用干清粪方式，堆肥处理制成有机肥。对于废水进行厌氧发酵处理制成有机液肥还田，使

得养猪--肥料--饲料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生态链，“种-养”结合的养殖模式既能使资源得到合理利用又可解决环境污染问题。

⑥预期效果分析

通过上述环境保护措施，可使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施工噪声：施工产生的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基本可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的限值，施工噪声不会对周围居民区造成影响。

施工扬尘：施工扬尘最大产生时间将出现在土方开挖阶段，由于该阶段裸露浮土较多，产尘量较大，影响范围一般在下风向150m之内。

运营期大气：本项目区周围主要为农田，距离最近的居民点位于项目区东侧5km处，本工程场界H₂S和NH₃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新、扩、改二级标准，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运营期水环境：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达到《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后可用于厂区周边绿化和农田使用，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影响：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猪粪、病死猪、生活垃圾等。猪粪便作为有机肥厂的原料制作有机肥；病死猪应严格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等规范要求的方式处置，采用高温焚化方式进行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运至103团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生态环境影响：项目区为覆盖度低的草甸盐土，生物损失量小，通过场区的绿化措施，自然生态损失得到补偿，项目区的生态环境将有所改善。

（3）环境保护工程

本项目环保投资包括粪肥处理系统、固废处置、绿化、环境监测等费用，其中：施工期间污染防治费用为54万元，营运期间粪肥处理系统投资530万元，其他环境治理设施199万元，环境监测环评验收投资30万元。详见下表：

序号	环保项目	投资额（万元）	备注
施工期	1	4	施工期洒水抑尘

序号	环保项目	投资额（万元）	备注	
	2	水污染防治	20	沉淀池、隔油池
	3	噪声污染防治	10	发放耳塞、设置围栏等
	4	固废污染防治	20	垃圾收集、清运，临时厕所
营运期	1	锅炉除尘、脱硫及低氮燃烧	50	新增工程投资
	2	粪尿处理站	300	各片区建设一个，采用厌氧发酵工艺处理养殖场废水
	3	固液分离机	30	各片区建设一个，用于发酵废水的固液分离
	4	隔油池	6	各片区建设一个，用于处理食堂等含油废水处理
	5	恶臭气体治理	40	夏季喷洒化学除臭剂或生物除臭剂等减少臭气排放
	6	油烟治理	3	各片区建设一个，餐饮油烟净化装置
	7	贮存池	100	贮存冬天产生的粪尿
	8	危险废物暂存间	20	用于堆放医疗废物、废机油等危险废物
	9	封闭煤场	30	控制无组织粉尘
	10	堆肥场	100	半地下堆肥场
	11	绿化	50	30%绿化率，绿化面积 120000m ² ，美化环境、净化空气，减少恶臭
	12	环保验收	30	全为新增投资
合计		813		

6、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安排

（1）项目建设安排

本项目分两期建设，第一期2017年4月1日至11月10日，第二期2018年4月1日至11月10日，至项目竣工验收全程计划各安排220天。

序号	项目内容	建设天数	备注
1	土建工程	120 天	-
2	设备采购方案确定	15 天	-
3	设备制造期	30 天	-
4	设备运输	7 天	-
5	设备安装调试	70 天	-
6	项目竣工验收	30 天--90 天	设备运行后验收

（2）实施进度

本项目两期建设分别安排在2017年与2018年，具体实施计划进度见下表：

序	主要建设内容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10	120	130	140	150	160	170	180	190	200	210	220		
1	可行性研究报告	■																							
2	施工设计阶段	■																							
3	项目立项及相关前期手续				■																				
4	土建招标及施工								■																
5	设备招标确定								■																
6	设备安装及调试																■								

7、财务评价

经计算，项目计算期平均税前利润总额2,577万元，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计算期				
			2	3	4	5	20
	生产负荷%		100	100	100	100	100
1	产品销售收入	182880	18288	18288	18288	18288	18288
2	销售税金及附加	-	-	-	-	-	-
3	增值税	-	-	-	-	-	-
4	总成本费用	157106	15711	15711	15711	15711	15711
5	补贴收入	-	-	-	-	-	-
6	税前利润总额	25774	2577	2577	2577	2577	2577
7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	-	-	-	-
8	应纳税所得金额	25774	2577	2577	2577	2577	2577
9	所得税	-	-	-	-	-	-
10	税后利润	25774	2577	2577	2577	2577	2577
1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77	258	258	258	258	258
14	提取公益金	1289	129	129	129	129	129
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	-
16	可供分配利润	21908	2191	2191	2191	2191	2191

（四）信息化智慧农场系统建设项目

1、项目内容

项目通过构建财务业务一体化系统ERP、办公协同系统OA、决策分析平台系统BI、养殖生产管理CP等信息化系统平台，改变目前公司与各部门之间信息不流畅、业务效率低下的现状，使公司资源实现整体共享，公司运营实现信息化、智能化管理，从而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营运效率。

项目		内容
智慧农场 管理系统	ERP 系统	借助计算机的运算能力及系统对客户订单、在库物料、产品构成的管理能力，实现依据客户订单，按照产品结构清单展开并计算物料需求计划，实现减少库存，优化库存的管理目标；使企业的人、财、物、供、产、销全面结合、全面受控、实时反馈、动态协调、以销定产、以产求供，降低成本。
	养殖管理系统	计划管理：提供了完整的计划管理，且各类计划具有很强的逻辑关联性。批次管理是商品代系统管理的主线和主要特点之一，支持多模式的养殖管理业务（自养或放养），提供养殖过程管理，管理者可迅速了解到每户、每场的存栏、死淘、用料、用药、养殖环境数据等信息。
	办公协同系统 OA	公司通知、工作进度管理、公司通讯录及邮件管理、个人绩效考核、流程管理、财务审批管理、行政事务管理、资料中心
	决策分析平台系统 BI	使公司对经营各方面数据实现快速收集、管理和分析，并依据这些数据信息进行有效决策。该平台提供用户权限设置、安全性控制、数据源链接及访问、数据信息分析和共享等功能。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①财务系统ERP建设提升公司的财务管控水平

随着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管理方面必须有一个较大的突破，而财务管理信息化水平的提升将首当其冲。公司建立财务管理系统可以避免传统财务手工记账的效率低下的情况，减轻财务人员工作量，方便公司管理人员查询财务数据，为公司领导层提供决策依据，方便企业各个业务领域数据的统计、分析和成本控制，提高财务部门的运作效率，从而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②智慧农场为养殖生产环节提供有效的数字化、智能化数据管理能力

企业养殖生产方面将物联网硬件、无线通信、移动应用和管理软件有机结合，全面涵盖养殖五要素；物联网系统和管理软件相对独立又有机结合，客户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分步或全面实施，管理软件可与客户ERP系统实现对接。智慧农场数字化采集系统构架如下图所示：



③协同办公系统OA的建设有助于提高企业内部运营管理能力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公司员工也越来越多，这对公司的内部行政管理有着更高的要求，公司的行政管理的有效性对公司的意义越来越重大。通过协同办公系统OA的建设，公司可以实现对员工工作效率的系统化绩效考核，可以实现公司内部快速的协调沟通，可以加强公司后台的控制管理，可以使公司更有效地实现员工公平激励，并可以优化和调配人力资源。因此，建设协同办公系统是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提高公司业绩的重要举措。

④决策分析平台系统BI是公司提高决策力的必要手段

决策分析平台系统BI可以帮助公司管理层快速准确制定经营策略，及时发现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问题，挖掘公司潜在的发展潜力。决策分析平台系统的引入将为公司带来更加科学的管理思维，使公司在经营中可以制定更加切合实际的策略，在营销中制定更加贴合顾客实际需求的计划，使公司整体运行效率提高，间接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

⑤信息化系统建设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

推进信息化建设是泰昆股份公司发展现代企业的现实选择。现代企业发展面临着资源、环境、市场等多重约束，改变这一状况的根本出路是转变企业发展方式，推动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利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不

断提高企业生产经营的标准化、智能化、集约化、产业化和组织化水平，努力提升资源利用率、劳动生产率和经营管理效率，是泰昆股份公司突破约束、实现企业升级的途径之一。

随着企业规模的迅速壮大和快速发展，泰昆股份公司在生产、销售、财务、质量、物料、人力资源、协同办公管理等方面面临越来越大的挑战，原有的信息化系统已远远不能满足业务向纵深拓展的需要，由此，各业务部门迫切要求集团能建立一套从生产到销售、从出厂到分销、从供应链上游到下游都能实现集中控制、统一管理的ERP系统、协同办公管理系统，以达到实施精细化管理，增强市场竞争能力的目的。

信息时代的到来，使国内外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企业业务需求迅猛增长，信息化建设已经成了企业快速发展的生命线。解决管理中出现的各种问题，泰昆股份公司迫切需要通过信息化建设提高企业的生产运营效率，降低运营风险和经营成本，从而增加企业获利和持续经营的能力。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① 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企业信息化建设

我国政府一直重视企业信息化建设。2006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2006—2020年）》，该战略提出“利用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推进设计研发信息化、生产装备数字化、生产过程智能化和经营管理网络化，推动供应链管理和客户关系管理，大力扶持中小企业信息化，加快服务业信息化。优化政策法规环境，依托信息网络，改造和提升传统服务业”。2010年，《中央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建议》提出“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

2012年，工信部发布了《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加大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各环节的应用，促进农业集成化信息管理，提高精准农业技术水平，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国家的多项政策为公司实施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提供了大力支持。在政策的保障下，公司的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将顺利实施。

②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

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提出，到2020年，我国信息化发展的具体目标之一是：促进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转变。广泛应用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发展信息服务业，推动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深化应用信息技术，努力降低单位产品能耗、物耗，加大对环境污染的监控和治理，服务循环经济发展。充分利用信息技术，促进我国经济增长方式由主要依靠资本和资源投入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转变，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

农业部发布《全国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十三五”规划》，《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围绕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现代农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把信息化作为农业现代化的制高点，以建设智慧农业为目标，着力加强农业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升农业信息技术创新能力，着力完善农业信息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数据化、服务在线化。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和农业信息化发展规划要求，项目建成后，将使泰昆股份公司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来提升其所从事的养殖、饲料、农产品加工和食品加工等传统产业的管理水平，促进企业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

③国内信息技术业发展成熟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提供支持

企业信息化软硬件主要由软件和信息技术业提供。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总体保持平稳发展的势头，并且企业数量庞大。截至2013年3月，全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数量达到了29,539个，众多的信息技术企业促进了信息技术在社会和经济各个方面的渗透，并且涌现出了SAP、用友、金蝶等一大批优秀企业。从软件方面来看，软件行业竞争相对比较激烈，这使得公司在软件委托开发信息化系统方面可以选择余地较大，对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是有利条件。从硬件方面来看，国内硬件供应充足，中关村电子信息产品指数呈现长期下降趋势，硬件价格长期保持稳中下降，这对本项目的顺利实施也是有力的保障。

④公司具有良好的信息化建设基础

企业信息化涉及到企业管理、组织架构、业务流程等多个方面，它不仅是一个信息技术问题，而且对于提高企业的管理效率、运营能力、决策能力等方面都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企业信息化建设是提高企业核心竞争优势的中长期战略。从公司的管理来看，信息化系统建设虽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它能够有效管理库存、缩短供货周期、提高供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增强公司对市场变化的响应能力。因此，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实现管控一体化成为公司管理层越来越重视的问题。近年来，随着公司管理层对信息化系统建设的重视，公司在信息化系统建设和维护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并拥有专业信息技术人员，可以为对公司的信息化系统进行有效维护。另外，公司在采购、仓储、销售和配送等方面均已实现标准化、流程化。公司层面对信息化系统建设的重视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保障。

3、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投资2,108.03万元。一方面，本项目将对现有机房进行改造装修，并购置服务器与网络设备，增加一定数量的办公电脑与打印机等设备。另一方面公司将委托开发企业管理应用软件，搭建信息系统平台。资金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固定资产投资	12,040,335.96	57.11%
1.1	机房改造装修费	1,801,480.58	8.54%
1.2	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10,238,855.38	48.56%
1.2.1	硬件设备安装费用	101,374.81	0.48%
1.2.2	硬件设备购置	10,137,480.58	48.08%
2	软件投资	6,395,200.00	30.33%
3	流动资金	2,647,500.00	12.56%
4	基本预备费	-	0.00%
合计		21,083,035.96	100.00%

4、环保情况

本项目建设在公司已有办公场所，不会发生相关土建，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产生污染。

针对在信息系统运行期间可能产生的影响环境的因素，《电子信息产品污染

控制管理办法》的颁布执行为信息系统建设提供了法律依据。在信息系统建设时应优先考虑选择采用符合环保标准的电子产品、可回收可降解的耗材等。同时应采用高效防菌材料、提高能源利用率、降低原材料消耗，尽量减少废物的产生。

本项目对环境污染非常小，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以忽略。因此该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度量是完全可行的。

5、项目组织方式与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的具体建设由公司总部委托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开发，计划建设周期24个月。项目具体建设进度安排如下表所示：

阶段	月度 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初建阶段	机房改造装修	■	■	■	■	■																		
系统开发				■	■	■	■	■	■	■																
基本功能测试									■	■	■	■	■													
优化阶段	优化设计										■	■	■	■	■											
	集成网络设备													■	■	■	■									
	流程优化															■	■	■								
试运行阶段	试运行测试																■	■	■	■						
	运行调整																		■	■	■	■	■			
	建成使用																						■	■	■	■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筹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会由于净资产的增加，使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因财务摊薄而有所降低；建设期内，筹集资金投资项目对本公司盈利不能产生较大贡献，因此对净资产收益率有一定影响；但从中长期来看，筹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本公司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管理和运营效率将有所提高，间接推动公司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增长，从而使本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及净资产收益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2、对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筹集资金的运用可促进本公司净资产的增长，提高本公司债务融资的能力，优化本公司财务结构，增强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

在资产负债率方面，本次筹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提高，资产负债率随之降低，偿债风险将降低。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执行的《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1）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2）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

（3）经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历年利润分配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14年3月26日，泰昆股份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根据2013年经营结果，决定分红1000万元，按照2013年12月31日股权结构进行分配。上述利润分配已经支付完毕，且已缴纳相关税费。

2、根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1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3、2016年1月20日，泰昆股份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决定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8,474.0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

4、根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将通过证券市场开辟新的融资渠道，为公司实现长远可持续发展打下重要基础。作为公众公司，公司将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在兼顾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发行人拟订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具体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并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切实履行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如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的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时，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的具体比例：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存在

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12个月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事项。

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且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时，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并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及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收益，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

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对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

4、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接听投资者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预案时，除现场会议外，为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5、公司股东如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应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相应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的两个月内完成现金（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7、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或有权部门下发利润分配相关新规定的，董事会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原则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并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监事会和2/3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8、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经营业务。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未来股利分配规划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证公字[2013]1号）及《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制定《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适用于上市当年及上市后两年期间）》（以下简称“规划”），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制定《规划》的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以及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的意见的基础上制定本《规划》。本《规划》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以坚持现金分红为基本原则，并灵活采用现金、股票或现金和股票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制定《规划》时考虑的因素

公司应着眼于长远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发展目标、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融资环境及资金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公司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确保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三）《规划》制定的周期和决策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修订一次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并由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如在已制定的规划期间内，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规划的，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实际情况对规划进行调整。新定的规划须经监事会和1/2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之时，除现场会议外，为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四）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内容

公司董事会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一方面坚持保证给予股东稳定的投资回报；另一方面，结合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和

现金分红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等自有资金，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给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1、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现金和股票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1）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当年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不含年初未分配利润）的20%。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

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12个月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事项。

上述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制定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原则上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分配方式。公司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五）《规划》适用周期

本《规划》适用期为上市当年及上市后两年期间的公司利润分配。

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及届时有效的利润分配政策，每三年制定或修订一次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情况、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董事会制定或调整公司各期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和计划安排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六）《规划》的生效条件

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组织制定，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实施。

五、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在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时，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状况、历史分红情况、资金需求以及融资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具体如下：

1、公司未来股利分配规划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竞争优势，报告期内每年营业收入规模在20亿元以上，净利润呈现增长趋势。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421.28万元、4,110.71万元、6,215.59万元，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357.54万元、6,984.41万元、1,467.07万元，占2014年-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的195.01%，高于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公司的盈利质量较高。较高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盈利质量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向股东提供分红回

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公司未来股利分配规划符合公司经营特点

公司未来三年的资本性开支主要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为确保项目投产后的产能消化，公司需要着力于提高产品市场份额，建设市场营销网络，逐步扩大营运资金规模；同时，作为一家农业企业，面对目前外部紧张的融资环境和较高的融资成本，需要不断补充流动资金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业务的可持续性，留存一定比例的利润是保证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必要条件。

3、公司未来股利分配规划综合考虑内外部融资环境，实现现金收支平衡

随着公司毛利率的不断提升，预计公司盈利水平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可供使用的内部积累资金规模将逐步增大。但另一方面，受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外部融资环境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银行贷款成本较高的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内外部融资环境，公司拟适当降低贷款预期，充分调动内部积累资金发展主业，满足生产规模对资金的需要。

综上，公司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因此公司将实现的内部积累资金用于产品研发、建设营销网络、延伸产业链等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时，公司为满足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对现金回报的要求，明确采用股票股利分红时，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未来股利分配计划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回报，同时利用内部积累资金用于再投资有助于公司充分把握市场机遇，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本次发行后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后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一方面，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公司购买原材料及产成品备货所需的营运资金增加；另一方面，为保证公司持续的竞争力，公司需要不断投入资金积极进行市场开拓、加深与客户合作、研发新产品新配方等。因此，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主营业务持续快速发展需要，逐步实现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七、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2017年5月10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协调投资者关系的责任机构

（一）信息披露制度

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

（二）相应责任机构

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协调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部

主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衡晓英女士

联系电话：0994-6588599

传真号码：0994-6588699

电子邮件：zhengquanbu@tycoon.cn

二、重要合同

（一）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业务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合同标的超过500万元，或合同标的虽不足500万元，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如下：

1、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

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元）	采购内容
仁品科技	2017/04/20	2017 年度	不超过 16,000,000.00	棉仁
四川省天兆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6/06/08	-	14,133,145.00	种猪

注：①四川省天兆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变更名称为四川天兆猪业股份有限公司；
②2016 年 11 月 7 日，中盛谱兆和四川天兆猪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天兆畜牧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种猪买卖补充协议》，约定将 2200 头种猪中的 829 头由重庆天兆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向中盛谱兆履行，总价为 5406985 元。1371 头继续按照原合同由四川天兆猪业股份有限公司履行，其中 1123 头计算超重后为 7171200 元，248 头在 2017 年 5 月按照原合同履行。

2、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销售内容
广州市海大饲料有限公司	2016/11/23	至 2017/05/31	1,400.00	棉粕
	2017/01/11	至 2017/07/31	1,325.00	棉粕
广东通威饲料有限公司	2017/03/02	至 2017/06/30	573.52	棉粕
羌都泰昆	2017/04/20	至 2017/12/31	不超过 4,700.00	饲料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2017/04/20	至 2017/12/31	不超过 2,100.00	棉粕

（二）发行人尚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尚在履行中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人
1	泰昆股份	NO65010120160000657	8,000	2016/10/24-2017/10/23	65100520150001677	梁建疆
2	泰昆股份	NO65010120160000669	9,000	2016/10/27-2017/10/26	65100520150001677	梁建疆
3	泰昆股份	NO65010120170000027	3,000	2017/01/13-2018/01/12	65100520150001677	梁建疆
4	泰昆股份	65239901-2016年(昌营)字 0027号	7,000	2016/11/25-2017/11/24	65239901-2016年昌营(保)字 0019号	梁建疆、廖丽芳夫妇
					65239901-2016年昌营(保)字 0020号	丁溧、陈鄂夫妇
5	泰昆股份	65239901-2016年(昌营)字 0030号	7,300	2016/11/18-2017/11/17	65239901-2016年昌营(保)字 0016号	梁建疆、廖丽芳
					65239901-2016年昌营(保)字 0018号	丁溧、陈鄂
					65239901-2014年昌营(抵)字 0065号	奎屯油脂
					65239901-2014年昌营(抵)字 0066号	麦盖提油脂
					65239901-2014年昌营(抵)字 0067号	食品公司
					65239901-2014年昌营(抵)字 0068号	伊犁饲料
					65239901-2014年昌营(抵)字 0069号	泰山油脂
65239901-2014年昌营(抵)字 0070号	银谷泰油脂					
6	泰昆股份	建乌铁 2016037号	8,000	2016/11/04-2017/11/04	建乌铁 2016037号	梁建疆、廖丽芳
7	泰昆股份	A1607001309	10,000	2016/10/21-2017/08/05	-	-
8	泰昆股份	A1607001381	1,000	2016/11/03-2017/08/05	-	-
			9,000	2016/11/03-2017/08/05	-	-
9	泰昆股份	A1307000989	4,000	2013/09/20-2018/08/30	1307000989-01	森谱饲料
					1307000989-02	昌吉生物蛋白
					1307000989-03	昌吉饲料
					1307000989-04	泰昆股份
					1307000989-05	昌吉饲料（原抵押人动营开发于 2016 年 12 月被昌吉饲料吸收合并）

经核查，发行人的上述借款合同合法有效，相关抵押已办理了抵押登记，不

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或潜在的重大法律风险。

三、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泰昆担保共有在保项目154笔（含直接担保和福农卡业务），在保金额为7,074.172万元，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之“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之“（二）对外担保情况”。

此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共有代偿逾期担保款项8笔，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要的经营模式”之“（五）客户融资支持服务模式”。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本招股说明书中所称“重大诉讼、仲裁”，系指金额超过20万元的诉讼、仲裁案件，或虽然未达到上述标准，但性质及造成的结果将对发行人具有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案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1、2013年8月5日，罗浩春及配偶段生琴向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铁道支行借款1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3年8月5日至2014年8月5日，由泰昆担保为其提供担保，张军、李华、张明元、李晓华、李文山、王金芳向泰昆担保提供了反担保。后因罗浩春及配偶段生琴未能按期还款，泰昆担保代偿后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玛纳斯县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借款人及反担保人，2016年5月5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玛纳斯县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16]新2324执恢75号），根据双方达成的和解协议裁定如下：

罗浩春、段生琴自愿将其所有的位于玛纳斯县包家店镇西隔壁村冬八肉鸡养殖合作社2区5号大鸡圈、冬八肉鸡养殖合作社老区东西前面两栋小鸡圈抵偿给泰昆担保，抵偿1,218,036元，该圈舍的所有权自和解协议签字之日起归泰昆担保所有。

2、2015年6月26日，马俊洁、赛学军向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铁道支行借款60万元，未还款376,130.09元，泰昆担保代偿后向法院申请执行借款人马俊洁、赛学军及反担保人（杨正、罗秀琴、杨文正），2016年8月15日，新疆维吾尔自

治区昌吉市公证处出具执行证书（[2016]新昌证字第7121号），泰昆担保依据此执行证书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被申请执行人为债务人马俊洁、赛学军及反担保人杨正、罗秀琴、杨文正，执行标的为泰昆担保的代偿款376,130.09元，违约金7,522.6元，且被执行人承担自2016年8月1日（即申请签发执行之日）至本案执行完毕前新产生的违约金。目前该案件已经被伊犁州霍城县人民法院受理，正在强制执行程序中。

2017年4月26日，债务人马俊洁向霍城县人民法院出具承诺书，承诺将其在霍城县人民法院起诉的对所有债务人的债权执行清偿后，优先用于偿还泰昆担保的债务，并同意法院可直接将该等执行财产偿还泰昆担保，无需再经过其本人同意，直到还清所有债务为止。

3、2017年3月20日，疏勒县大伟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成员周朋朋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向疏勒县人民法院起诉被告喀什饲料及疏勒县大伟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成员李进，原告认为喀什饲料技术员在客户李进的鸡房做饲料配方实验中出现疫情没有上报，导致了疫情传播流动，由此给原告造成了财产损失，要求被告赔偿经济损失109.2万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疏勒县人民法院现在已经受理该案件。该案件正在进行中。

4、2017年3月15日，新源县七十一团宴宾绿农种植专业合作社向伊宁县人民法院起诉伊犁饲料，新源县七十一团宴宾绿农种植专业合作社和伊犁饲料于2017年2月20日签署了《玉米买卖合同》，合同约定伊犁饲料采购玉米3,000吨，单价1,580元/吨，合同总价4,740,000元。新源县七十一团宴宾绿农种植专业合作社认为：截至2017年3月8日，伊犁饲料实际采购320吨，但伊犁饲料仅支付了146,195.6元，剩余409,804.4元未付；伊犁饲料违反合同约定，需要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诉请判令被告支付欠款409,804.4元；承担违约金948,000元；并承担诉讼费用。伊犁饲料正在准备应诉中，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5、2016年1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源县人民法院受理了伊犁饲料和于端礼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伊犁饲料诉称，于端礼借伊犁饲料227,500元到期尚未偿还，要求于端礼偿还欠款227,500元和利息22,750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

2016年3月14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源县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

（[2016]新4025民初347号），判决于端礼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饲料欠款227,500元和利息22,750元。案例受理费减半收取2527元，由被告于端礼承担。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梁建疆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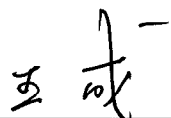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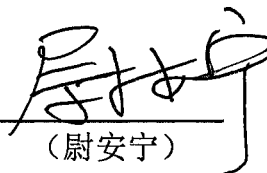
董事：

（梁建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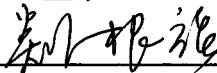

（王 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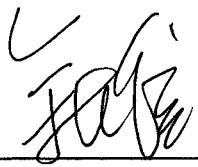

（王明亮）


（丁 溧）



（韩宇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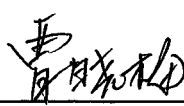

（尉安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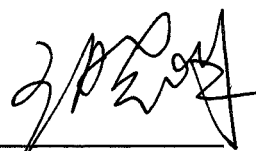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剡根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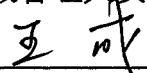

（余 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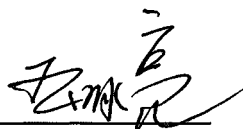

（黄 健）


监事：

（闫卫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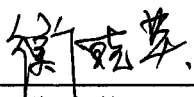

（曹晓梅）


（王晓明）

高级管理人员：

（王 成）


（王明亮）


（丁 溧）


（衡晓英）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王志宽
王志宽

保荐代表人： 杨薇 秦军
杨薇 秦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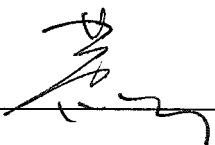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薛军
薛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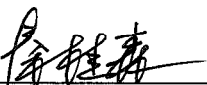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6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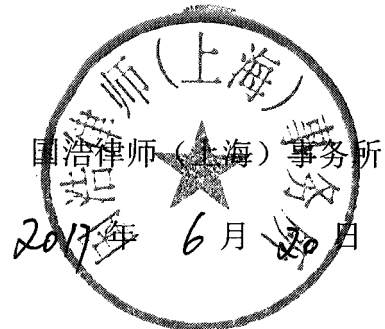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事务所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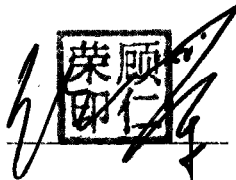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名）：  
秦桂森 汤荣龙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审核报告、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审核报告、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顾仁荣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杨宏



孔玉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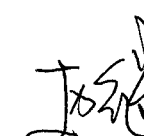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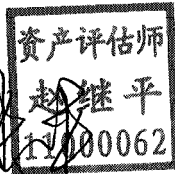


2017年11月20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申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摘要中引用的新疆泰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股改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0]1167号】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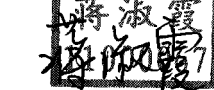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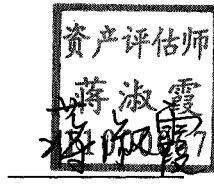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资产评估师
 赵继平
 1100000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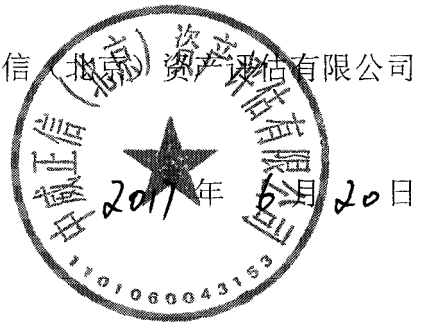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孙健
 110000062
 孙健



 资产评估师
 蒋淑霞
 110000062
 蒋淑霞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六、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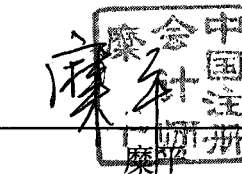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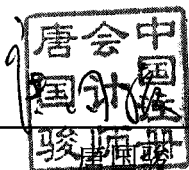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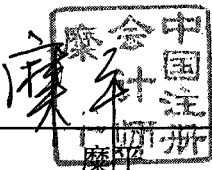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_____


唐骏



2017年6月20日

七、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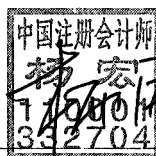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顾仁荣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_____



杨宏



孔玉峰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文件查阅时间：每周一至周五（节假日除外），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查阅地点：

1、发行人：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东路泰昆大街 369 号

联系电话：0994-6588688

联系传真：0994-6588699

联系人：衡晓英、樊辉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电话：010-88085774

传真：010-88085256

联系人：杨薇、秦军